華夏知青文集選

第二輯《知青思考》

经典论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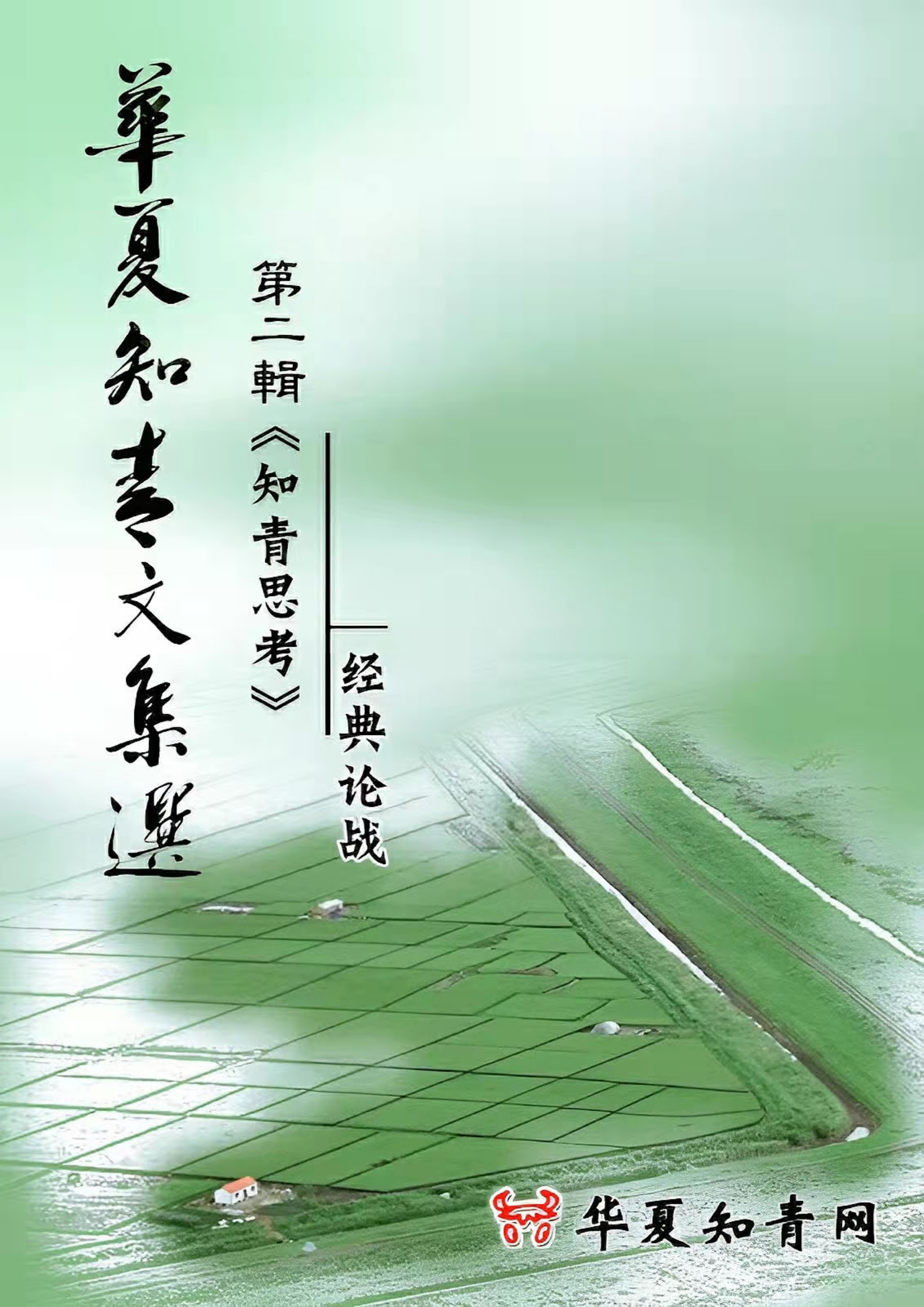

华夏知青网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3日09时52分55秒

关于朝鲜战争的几个基本事实

一、美国6月27日宣布第七舰队协防台湾。中国10月25日才出兵朝鲜。

二、美国介入朝鲜战争在前，中国介入在后。

三、中国政府在美国出兵后曾明确警告美军不要越过38线。美国政府置之不理。中国是在美军越过38线后逼近中国边境并轰炸了中国边境城市后才出兵。无论怎么说，中国也是被美国逼到墙角、忍无可忍才出手。既是为了利益，也是为了尊严。

●●xx 2000年10月24日09时34分18秒

抗美援朝,保家卫国----一个弥天大谎?看：如果美韩国民党在丹东，庄河登陆，威胁辽阳，金州30里堡苏军机场，抄我军后方我们怎么办？

【齐德学】：当时，毛泽东和中央判断，美国不敢把战争扩大到中国境内，因为一旦打到中国境内，就可能是世界大战。事实上美国也真的没敢把战争扩大到中国境内，他所担心的就是怕引起世界大战。因为当时中苏签订了友好同盟互助条约，中国和美国在这场战争当中都很看重这个条约。根本不可能出现这样的状况。以上是强国论坛请的专家回答有关朝鲜战争的一段话.从中可以看出中国出兵时是明知美国不会把战火引到中国.事实上美国把第七舰队布署到台湾海峡也是为了防止蒋介石进攻大陆.

最近一位当年新华社派去采访朝向战争的记者的回忆文章也说,早在人民军久攻釜山不下的时候,中国就已经在做出兵朝鲜的准备,并派了大批东北边防军的军官去朝鲜做准备工作.

战争的结局是蒙古和其它被苏联占领的中国土地一寸未收回;与二战中刚刚帮助过中国人民的美国反目成仇;中国的宿敌日本乘火打劫重新复兴;南边的台湾海峡被美国舰队进驻,北部边境造成一个世界不稳定的火药桶.

事实上出兵朝鲜的目的与其说是为了"保家卫国"倒不如说是为了"保金卫苏".问题不仅是用中国人民的生命为外国主子做牺牲,而且用的是欺骗的手段.

●●大萝卜2000年10月24日01时49分39秒

以上“事实”，都是那个政权的“政治宣传”请您查一下资料：

1、中国空军是何时开始以中国内地为基地，深入韩国参战的？

2、彭德怀指挥的“政府军”为什么要改成“志愿军”的名义呢？

3、中韩买俄国二战旧武器各付多少黄金，硬通货？

4、苏联驻联合国代表马力克为什么不在安理会否决对韩宣战？

5、美国使用细菌武器了吗？那些展览会上的毒蜘蛛照片从何而来？

6、苏联政府在联合国没否决对北韩宣战，有否又派飞行员参战？

7、美苏之争，为什么中国出钱，出几十万人命，苏联反而坐发战争财。

8、俄国有些解密资料，有一个国家要买了销毁，为什么？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4日01时59分55秒

重申：我提到的3点事实是各派公认的简单历史事实。不存争议。

●●大萝卜2000年10月24日09时00分31秒

时间是试金石。

1、北韩现在民不聊生，饿死几十万人，从城市到城市老百姓要路条，是个落后的极权的奴隶制度，当然，打着马克思的旗号。

2、北韩人民并不感谢中国给带来了“共产主义制度”。

3、南韩人民更反感中国的干涉内政，

4、金正日破格举行十万人团体操欢迎美国国务卿，又提前亲自到宾馆晋见奥卿，惊人之举。

5、美国，南韩，北韩大团结局面已见端倪，

6、金正日亲口讲，美国在南韩驻军有利于亚洲局势稳定。

7、一旦北韩放弃前中国式的经济政策，三位数的经济增长是可以预见的，15年内人均超过中国并不奇怪。希望到那时，南韩人民不要向中国为韩战问题索赔。

8、金正日不笨，美国，中国一把手都竞相朝拜。

9、中国和北韩的关系会象当年中越关系一样逐渐表面化。中国又承认南韩，又想让北韩听话，难。

金正日打美国牌，又提高要价，又出承认南韩恶气，好棋。共产主义阵营算是完蛋了，感谢上帝，

●●xx 2000年10月23日11时44分32秒

补充一点.我当然不是专家，也根本说不出几月几日这样的史事。不过，为了完整性，我想说一点我知道的鸡另狗碎和我的看法：

1、中国出兵朝鲜不是为了台湾问题。相反，一般认为中国出兵朝鲜等于暂时放弃

了出兵台湾的可能性。即使第七舰队不协防台湾，中国也会出兵朝鲜。

2、北韩不顾联合国决议，将南韩打得几乎掉进大海。联合国才出兵。美军始终在联合国旗帜下作战。

3、没有有力的证据表明联合国军将进攻中国东北。更重要的，甚至没有有力的证据表明中国领导人真的相信这一点。最后，假如中国没有出兵，较之真的历史，麻烦要少得多。反过来，假如北韩完全占领了朝鲜，恐怕也不会比后来的越南好多少。老实说，我实在想不出一个国家，49年以后我们的外交政策对之于中国百姓有好处。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3日13时47分19秒

协防台湾是对中国内政的公然干涉。4个月后中国才做出实际反应，够忍让了。第二点是事实。第三点是想象，不是事实，且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美国先干涉朝鲜，中国才出手援朝。朝鲜人自己打是内战，美国干涉是侵略。

●●xx 2000年10月24日00时24分02秒

除了日本，那个列强欺负我们了？相反，二战中中国得到了不少援助，地位也得到了极大的提高。明明完全是中国自己向苏联一面倒，49以前(基本是从二十年代就开始了，如北伐)就向西方‘帝国主义’，尤其向美国挑战(如，‘美帝’是纸老虎之类)。(100年来，中国和列强交往，到最后吃大亏的，只有苏联。当然这是另个话题。)你的想法和观点，仍然是六十年代全体中国人的观点。另外，根据你的时间表，虽然协防在前，出兵在后。当准备出兵化几个月一点不长。然后我的前贴子的第三条，你以只是‘假设’而带过。很好。问题是，我不能这么假设不要紧，中国领导人是出兵的，即便您允许他们假设，但假设显然是不够的。在如此事关重大的问题上。“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中国领导人没你那么傻。理由是“保家卫国”，3-80岁的人都知道。您当然必须正面回答我的第三条。然而，你没有。反以台湾作理由。(让你做发言人，如此渎职，轻者撤职，重者枪毙)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4日00时54分01秒

xx先生，您说自己是鸡另狗碎。其实，鸡另狗碎不算什么大问题。重要的问题是

需要多读书，多思考，之后再发言。否则只能是道听途说，人云亦云。此外，还要注意学点基本逻辑，注意提高语言表达水平。说实话，我实在弄不清楚您的问题，就象您读不懂下面“一个差点儿被老美战火打死的人”的调侃。

●●一个差点儿被老美战火打死的人2000年10月24日07时27分47秒

对不起，我觉得‘一中国知青’先生完完全全是在无理取闹。别人，特别是XX说的很对。

●●山西老插2000年10月23日22时18分01秒

二战以后，朝鲜半岛分为两个主权国家，所以北韩出兵已是侵略，不是内战。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3日22时45分36秒

二战后，多数中国人不认为中国“分为两个主权国家”。我猜想，多数朝鲜人也不会同意老插朝鲜“分为两个主权国家”的看法。当年，蒋先打共时没有人说侵略，后来共打蒋时也没有人说侵略。怎么金打李就成了侵略？

●●山西老插2000年10月23日23时52分22秒

多数朝鲜人确实不同意南北分治，本来应由全岛公投决定。但金悍然破坏了统一的和平基础。

●●xx 2000年10月23日15时25分20秒

你说的：因为他们协防台湾，中国才出兵朝鲜。中国政府这么说的吗？！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3日19时38分26秒

协防台湾，中国就有足够理由出兵，但没有出兵。美军参战，中国有更足够的理由，还是没有，只是警告美军不要过38线。美军过了38线并轰炸了中国边境城市，中国才出兵。所以我说美国把中国逼到了墙角、欺人太甚。在100年的时间中，列强已经习惯了欺辱软弱的中国，已经被惯出了毛病。朝鲜一战，才帮他们改了改习惯。所以我说朝鲜一战才使中国本土50年无战火。

●●山西老插2000年10月23日22时26分17秒

首先应该说是北韩把中国‘拖入’了这场战争。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3日22时52分34秒

如果美国不是先协防台湾，公然干涉中国内政，又干涉朝鲜内政，再越过38线，金想拖中国也拖不动。中国是被美国步步进逼、硬逼进战争的。

●●山西老插2000年10月24日00时18分09秒

如果没有金的轻举妄动，根本就不会有这场战争。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4日01时06分32秒

没有金的轻举妄动，就不会有朝鲜内战。没有美国的轻举妄动，就不会有中美之战。朝鲜战争美国好歹算保住面子。不接受教训，又有了中美越南一战，更惨，面子也没保住。如果不接受教训，将来华盛顿可能还要建一个规模更大的“台湾战争阵亡士兵纪念碑”。但愿少数美国狂妄政治家和军人的轻举妄动不要再给美国平民带来灾难。

●●山西老插2000年10月24日01时59分46秒

您漏掉了这个因果链上的一环：没有金的轻举妄动，就没有美的‘轻举妄动’。至于越南一战，中国并未直接出兵。应该认为是从韩战以后领导人战争观的进步。⊠打仗不是儿戏，您至今还在用保不保‘面子’来衡量战争的得失，视千百万人鲜血和性命如无物，令人心寒。连美国‘少数狂妄的政客’都明白了面子可丢，百姓生命不可枉顾。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4日02时50分28秒

二者没有必然联系。金的妄动得到斯大林的认可。毛过长江遭斯大林反对，更算“妄动”，但并没有导致美国的干涉。美协防台湾更是毫无道理，欺人太甚，恶化了中美关系。对此，美国许多严肃的历史学家有深刻地反省。就我个人讲，主张中国和平统一，认为可以等20年，50年，100年。但是，这是中国人自己的事情，与美国没有

关系。我看不出美国有进行干涉的正当理由，更看不出美国有以“千百万人鲜血和性命”来检验中国战略核潜艇的实力的理由。以老插的功力应该能够理解，战争背后往往有利益冲突，并非仅仅面子。就抗美援朝讲，不仅保卫利益，而且保卫尊严。有人“可死不可辱”，有人“可辱不可死”，价值取向不同。韩战之前的百年中，中国一直是“可辱不可死”的势力占上风，结果从鸦片战争、火烧圆明园一直到美国逼蒋割让外蒙，总是外辱不断。因此，在出兵朝鲜决策中，“可死不可辱”的情绪占了一次上风，是可以理解的。

●●xx 2000年10月24日08时55分58秒

什么“鸦片战争、火烧圆明园...”!情绪当然有，然而义和团情绪更大。情绪不是理由。情绪可以越煽越大，而被利用。

所以，什么“鸦片战争、火烧圆明园。。。”，根本废话。你必须正面回答：中国为什么出兵？我的‘补充一点’第三条让你回答。

你竟然以“是想象，不是事实，且并不重要。。。”加以回避这一唯一真正重要的问题。我再以‘您帮倒忙了’问之。却被你大模大样教训我几句‘化之’。然后，好了，没有这个问题绊你手脚，什么“鸦片战争、火烧圆明园。。。”，你可以随便发挥了！

●●山西老插2000年10月24日04时33分33秒

不错，金出兵美不一定要出兵，但金不出兵美一定不会出兵。至于台湾问题，台湾能等，美国能等，海峡两岸爱好和平的民众都可以等，不能等的是国内少数‘狂妄的政客和军人’。这不是人家欺负你，是你自己要欺负自己人，要不惜牺牲台湾同胞以至自己将士百姓的鲜血和性命来换取一个一厢情愿的‘统一’。

利益不仅可以启动战争，也应该可以防止和结束战争。这是美国撤出越战的原因，因为它不符合美国人民的利益。为所谓‘尊严’计，美国大可以继续打下去。

●●大萝卜2000年10月23日14时38分27秒

斯大林命令中国的一个社会团体武装暴动推翻孙中山建立的中国政权是“对中国内政的公然干涉”，中国资助指使艾地武装推翻印尼政权是对印尼内政的公然干涉，中国出手打南韩是对南韩的侵略。美国当时是孙中山政权的盟国，协防盟国是义务。不象苏联，把盟国当奴隶。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3日19时20分54秒

当时，意识形态对抗与国家利益冲突是重叠的，“传道（推销自己的意识形态）”与维护自己国家的地缘政治利益是重叠的。提供物质支持自己的同道，属于“传道”，不算犯规。中国内战时美苏就是这样玩的。派兵参战，就是犯规，就是侵略。先派兵的一方是侵略，后派兵的一方就是反侵略。朝鲜战争、协防台湾，都属于美国犯规。

犯规的重要原因是狂妄，还包含“功臣”、军人藐视合法民选政府的因素。是美国民主制度不健全、不成熟的悲剧。

●●山西老插2000年10月23日23时00分23秒

按您的‘先后’逻辑：北韩出兵在先侵略邻国，联合国出兵在后，应该是反侵略。死了那么多人的一场战争，只从侵略反侵略的角度来总结，没有从50年前的认识前进半步，实在对不起在天之灵。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3日23时52分27秒

关于侵略，上面已经基本讲清楚了。重要的问题恰恰在于：不能站在今天的立场来对50年前的人进行评价和指责，就好象不能站在今天的立场去指责和嘲笑持“日心说”的托勒密和持“绝对时空观”的牛顿。50年后，朝鲜战争的基本问题仍然存在。中国以什么方式实现统一是中国人自己的事情，美国没有权力干涉。即使最后被逼到诉诸武力，也谈不到“侵略”，而是内战，是象美国南北战争一样是为了维护统一而进行的内战。中国“两制”、“三制”已经一让再让。逼极了，多数中国人会象50年前一样，不惜为尊严拼死一搏。

●●山西老插2000年10月24日00时42分58秒

不嘲笑拖密勒并不等于我们应该仍旧接受‘日心说’。战争观的进步源同一理。

●●一中国知青2000年10月24日01时23分45秒

即使基于“日心说——新的战争观”，在中国一再申明“两制”、“三制”并有

香港先例的情况下，美国对中国的干涉也是不能成立的。民主、人权都不能成为可以让人信服的理由，都有追求利益的嫌疑，都是霸道的表现。

●●xx 2000年10月24日00时38分34秒

你‘胜利’了.请注意，你再一次玩弄了概念游戏。很奇怪，50年前的立场和观点，现在为什么不能批评。如果我50年前强暴了你一次，是不是我现在还可以强暴你，而你是‘惜’。。。？

50年来的惨痛经验教训必须接受。你的其他观点已被我们反复批过。您要反复喋喋不休，只好算你‘胜利’了。

●●由于2000年10月23日10时46分11秒

从普通人的视角看：越江是为了祖国的尊严而战，那些血洒异国的青年可歌可泣。但在政治家们的眼里，又是个伟大的战略部署。

●●因为2000年10月23日17时17分01秒

不同的立场，看的会有不同，有时候想，我们真能认识事实么？

有绝对的真实么？

●●ly 2000年10月25日13时37分19秒

抗美援朝大事记——今天是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战争50周年纪念日，特写此文以资纪念。

1950年6月25日，朝鲜内战爆发。当天，北朝鲜军队就占领开城，而南韩军队全线溃败。

6月26日，美国空军介入朝鲜内战，在三八线附近空袭朝军。

6月27日，美国总统杜鲁门发表声明，表示美国海空军对韩军提供掩护和支持；同时命令第七舰队进驻台湾，阻止中国军队解放台湾。（瞧瞧，这个世界警察当时多威风啊！）

7月1日，美国地面部队24师正式进入朝鲜半岛参战，但上岛即被朝军打得丢盔卸甲，一路败退。7月下旬，美24师师长迪安少将在大田战役中被朝军俘虏。

7月15日，美国指挥的十五国“联合国军”成立，参加朝鲜战争

7月31日，麦克阿瑟率领一批高级军官抵达台湾。随后美军前进指挥部进驻台湾。

8月初，朝军把美韩联军（美4个师、韩8个师）压缩到洛东江东南一隅，战争呈胶着状态。

9月1日，朝军倾尽主力开始猛攻美韩联军的最后防线——釜山防线。此役若胜，北朝鲜就统一朝鲜半岛。联合国若再派军队来朝，就是对朝鲜的侵略了。

9月15日，釜山防线岌岌可危，朝军已在多处攻破此防线。在这千钧一发之际，麦克阿瑟令美10军在美第七舰队支持下，在朝鲜半岛中部的仁川登陆并获得成功，迅速的切断了朝军后方补给线。釜山美韩联军趁机反攻，战场形势很快转化。三天后，弹尽粮绝的朝军主力全线崩溃，被俘13万人，但剩余的十余万人化整为零在以后的日子里逐步退回到三八线以北，以至朝军很快重建了三个军团。

9月27日，杜鲁门正式授权麦克阿瑟进攻三八线以北。

9月28日，美韩联军占领汉城。

9月29日，美韩联军抵达三八线。

9月30日，韩国军队越过三八线进攻。10月1日，朝鲜政府向中国发出请求：急盼中国人民解放军入朝援助。

10月3日，周恩来约见印度驻华大使潘尼迦，请他转告美英政府：若美军要越过三

八线，扩大战争，中国决不会坐视不管。但美国政府眼里看不起中国，认为这是虚张声势，因而对此警告根本不当一回事。

10月7日，麦克阿瑟下令美军越过三八线。随着参战各国的参战军队纷纷入朝。加上韩军，十六国的联合国军终于建立起来。不过，这支军队一直是以美军为主且受美国指挥。

10月8日，毛泽东发布命令：将东北边防军改为中国人民志愿军，准备入朝作战；任命彭得怀为志愿军司令兼政委。

10月16日，志愿军40军124师370团乘夜掩护跨过鸭绿江入朝。

10月19日，联合国军占领平壤，随后分兵向鸭绿江边急进。也在当天，志愿军38、39、40、42军开始分路入朝。

10月25日，志愿军40军一部在温井一带和韩军6师一部遭遇并迅速歼其一个营。至此，抗美援朝第一次战役打响。也因此，这一天就成为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战争的纪念日。

10月26日，韩军6师7团占领鸭绿江畔的楚山镇，并隔江向中国境内开炮。这是“联合国军”的地面炮火首次攻击中国土地。

10月25日——11月5日，志愿军实施第一次战役，共歼敌万余人，其中俘虏美军527人，韩军4741人。志愿军也损失万余人。

11月25日——12月24日，志愿军两个兵团（朝军一个军团配合）38万人实施第二次战役，共歼敌3.6万人（内美军2.4万人），其中俘虏美军3254人、韩军5568人。而志愿军战斗伤亡3.07万人、冻伤5万余人。此役结束时，除局部地方外，联合国军皆退回到三八线以南，朝鲜战局再次发生根本性转化。

在12月23日，美第八集团军司令沃克中将在败退途中因车祸死亡。

而12月4日，中朝两军成立“联合司令部”。

12月31日——1951年1月8日，志愿军9个军（含朝军3个军团）30万人实施第三次战役，共歼敌1.9万人，其中俘虏美军366人、韩军5967人。志愿军伤亡5800人、朝军27600人。此役结束，中朝军队进至三七线附近。此时，中朝军队已疲惫不堪、后勤补给乏力，战斗力明显衰减。

1951年1月6日，苏联空军两个师开始在鸭绿江以南100公里内有限参战，掩护中朝军队的铁路运输线。

1月21日，年轻的中国空军首次参加中国空战，击伤美机一架。8天后（1月29日），中国空军首次击落美机F-84。

1月25日，依靠现代化技术迅速完成补给并重新部署的联合国军开始反攻，疲惫的志愿军在准备不足的情况下被迫进行第四次战役。

经过87天战斗，至4月21日，中朝军队累计后撤100余公里，以空间换时间，终于争取到国内战略预备队（西北军区的19兵团和西南军区的3兵团等）到达朝鲜前线。美军的进攻也成强弩之末，战局呈胶着状态。此役歼敌7. 8万人,其中俘虏美军1214人,韩军7769人。中朝军队伤亡5. 3万人（志愿军为4.2万人）。在此期间，麦克阿瑟被杜鲁门撤职，由李奇微接任。

4月22日，中朝军队14个军70万人发起第五次战役，至5月3日结束。此役中朝军队一部曾攻至三七线附近，但遭联合国军有力反击后最终退回到三八线以北。此役共歼敌8. 2万人，其中俘虏美军985人、韩军5233人。中朝军队也损失惨重，战斗减员8.5万人，其中志愿军7.5万人（内含被俘和失踪2万余人）；志愿军3兵团60军180师几乎全军覆没。不过，此役结束后，联合国军也无力全线攻击中朝军队，朝鲜战局就此胶着在三八线附近，双方都开始考虑谈判解决朝鲜问题。

6月30日，李奇微提议在元山港的一条丹麦医疗船上举行谈判。

第二天，中朝方即同意谈判，但建议谈判地点在三八线附近的开城。

7月10日，交战双方在开城正式举行停战谈判。此谈判一直谈到1953年7月27日。这一天，金日成（朝）、彭得怀（中）、克拉克（美）

三人在停战协定上签字。韩方未派人签字但派人出席了签字仪式。至此，历时三年零一月的朝鲜战争结束了。谈判期间，美韩一方依靠其军事优势，总想利用谈判之机积蓄力量攻击中朝一方以改变战局状态，谈谈打打，打打谈谈。其中最具代表的是1951年对朝军的夏季攻势和对志愿军的秋季攻势、1952年在上甘岭地区的金化攻势等。不过，这些攻势皆损失惨重且未达目的。但中朝军队采用“零敲牛皮糖”的战术，反击屡屡得手，尤其是1953年7月中旬的金城反击战，一举击溃韩军4个师，迫使美韩一方签署停战协定。最终的军事分界线与1951年11月第一次校正的分界线相比，中朝一方扩大了332平方公里的面积。美韩一方真是早知如此，何必当初！此次战争，志愿军的战场死亡11.4万人，加上伤重亡、病亡、失踪者（失踪总数减去战俘总数）等共计15.6万人；负伤者约20万人（不含轻伤不下火线者）。按美国在战后公布的数字，联合国军战斗损失56万人，其中美军死亡人数5.5万人，负伤10.3万人。中美军人伤亡比大致为3：1。但双方战时消耗物资比为1：13，直接战费比为1：8；弹药消耗比为1：13。美军具有这么大的物质优势也打不赢这场战争，真让人帮着着急。中国当时并不想和美国打仗，但美国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的咄咄逼人迫使中国不得不和美国进行这场军事较量。这场战争虽为平局，但不要忘记：是美军帮助韩军打过三八线，打倒鸭绿江边。然后是中国人民志愿军把美军赶回到三八线以南的。中美双方谁胜谁负，不言自明！

这场战争，是中国近代史上真正让中国人在世界上扬眉吐气的第一场对外战争，真正让全世界感到：中国人民从此站立起来了！

是啊！在这场战争前100年的鸦片战争，英军仅两万人，就把清王朝打得一败涂地；前20年的918事变，日军也仅两万人，就打跑了30万人的东北军，轻取80万平方公里的

东三省（相当于4个朝鲜半岛）

。在这次战争中，世上第一军事强国美国带领着16国军队却打不赢我们，令全世界不在小看中国人，真是让人感触万千啊！

●●banjin　2000年10月25日20时10分32秒

1953年7月27日之后，伟大的抗美援朝就没大事了？

俺有幸在这几天里接触了几位原40军，50军，39军抗美援朝老战士。由于是老叔叔老阿姨，大家口无遮拦。。。

不想参与讨论宏大的命题，只想讲些真实的情况：

1。前50军的“老战士”组织进京庆祝抗美援朝50周年，要每个老人自负100元费用，结果临上车时，有两位“老头”决定取消此行。。

。“知道光荣，可光荣不起。。。”

2。一位前40军的老阿姨，参加了审讯“美24师师长迪安少将”这位少将一进屋就一再问“你们是什么人？你们不是韩国人！”当他知道是中国军队时，很吃惊地表示“怎么会有中国军队？”连谁是敌人都不知，他只能以战俘身份进入中国！

3。“我们是粒棋子，现在需要就又将我们摆出来了。。。”是他们多数人对自己的认识！

我想不必继续神话，普通人只要祖国需要能挺身而出就是好汉。

。。可再多的鲜血也无法掩盖政客们的卑劣！所以，我纪念我流过血的长辈，我赌咒那场战争！

如果还有这样的战争，上前线的人应该有权了解真相！

这里的讨论似应该区分：祖国和政府；大兵和政客。。。他们是有本质差别的！

●●生锈左轮2000年10月25日15时48分53秒

我在平壤给志愿军纪念碑献花的时候，天突然下起了瓢泼大雨。

天哭了，我们中间很多人也哭了。

在中越边境，我也曾见过连绵不断的群山上一个一个整团的将士的坟墓。。。。。。。中印边境没去过，中俄边境也没有去过。。。

。

不知道是不是要从1921年开始的每一场战争，只要是ZG领导的，我们都要把它彻底否定了，才算完！！！！！而在某些人的眼中，好象美国进行的每一场战争都是那么正义，那么地神圣，那么地为民主和自由而战，相比之下，ZG不是为了专制权力而战就是因为愚蠢而战。历史果真是这样的吗？我觉得我们这代人不能因为自己在人生的道路上受到一次或者两次或者更多次的不公平和不幸，就失去客观地看待世界的能力。

中国不是美国。世界上除了美国之外没有任何一个地方是美国。

美国的价值观只适合美国这个地方。最多从美国大陆延伸到夏威夷--到此为止！中国毕竟要向前走去。穷的要富裕起来，专制制度一定要崩溃，而且从清朝到现在从大趋势看，这种历史性的专制一直处在崩溃、准确地说是消解的过程当中。民主从概念到曙光，中间也有白天黑夜，但是正在走向白昼。不信你到中国的书店去看看，不要所说文革比，跟十年前比也大不相同了。

但是如果有人楞是要把中国变成美国。那不可能！

中国要向前走，但是绝对不是走到美国哪儿去。

全世界哪里的人都在向前走，但目标都不是把自己的国家变成美国。道理很简单呀，请转告美国人民，每一个国家都是那里的人民的，而不是美国的。

历史是一条很长很长弯弯曲曲的河。我们能经历的只是一小段。

碰巧了这段很弯曲，还波涛汹涌。我们就这样过来了。正在过来，不好吗？

正在中国发生的一切，都不是终极。我相信从人物到制度，从观念到“学说”什么的都是过渡时期的产物。有很多老时代的遗产，也折射出不少新时代的光芒。为了中国的进步，很多人，或者说几乎所有的中国人都要付出代价。这个代价不是为某党而付，而是为中国而付！为那个远远地在前面，可能我们这一代甚至下一代都看不到的未来而付。但是这个未来绝对不会是美国。那些人就不用瞎忙乎了。

一个人可以为国家做的实际上很少很少。有时侯，可以做的就是付出代价。当然，有时侯也可以干点添砖加瓦的活儿，自己也顺便养家糊口。有时候还可以讲讲话，增加一些不同的声音。是以为民主，也算给有漫长历史的专制制度之墙的瓦解泼一勺醋。

无论你如何从政治上，战略上或者战术上去怎么评价本世纪后半叶所发生的每一场战争，我们要纪念的都是那些为了祖国奋不顾身的将士，我们还要永远纪念他们。难道我们还要以入侵者的名义给那些在保卫祖国战场上的逃兵胆小鬼和懦夫封爵吗？

●●号子2000年10月25日20时04分42秒

向牺牲在朝鲜土地上的光荣的烈士们和他们的家属深深致敬！向尚健在的参加那次战争的中国志愿军将士深深致敬！

●●由于2000年10月25日14时09分23秒

真的很感谢1y的文章，无论如何我们的将士是代表祖国而战，我们不去纪念和缅怀，他们还能指望谁呢？

●●风絮2000年10月25日18时57分21秒

说真的，一场战争打下来，牺牲的是士兵，光荣的是将军。无论持有何种政治观点，真心希望能为没有办法说话的大多数平民们说句公道话，不要过于指责他们了，所有的牺牲和付出，他们少么？

●●秋实2000年10月25日18时14分22秒

说得好。也是我想说的。

●●由于2000年10月25日16时13分36秒

问题的关键是：美国再好全中国人民不能都搬过去住，打破旧的体制如何建立新的平衡？谁有高见和能力取而代之？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白云鸟

发言者:一中国知青 发表时间:2000年10月26日 02时10分34秒

答山西老插“拔出萝卜带出泥”，讨论牵涉的问题太多，看来你我“任重道远”呀。想把思路理清，会涉及很多问题，已经涉及台海问题，还会涉及很多，如：对世界共运的评价，对马克思主义历史地位的评价，对中国内战的评价，关于民族主义的认识等等。先暂不予论证地说明我的两个重要看法：

①美国人民的利益与中国人民的利益有时会有冲突。

②台湾一部分人民（考虑到许多人因希望国民党下台而投陈的票，应少于39%）与另一部分人民、与大陆人民的利益有冲突。同意你的一个观点：美国政府基本可以代表美国人民的意愿。注意到吗？我上贴中提到“韩战、越战悲剧都与美国全民的霸道、傲慢心态有关”，特意强调了“美国全民”。固然美国人民制止了越战，但也正是美国人民支持政府参与了这两场战争，因为这符合美国人民的利益。华盛顿韩战纪念碑的“自由不是免费的freedom is not free”一句话如果写在金的墓碑上是很贴切的。在韩战纪念碑，我感到似乎应该写上fruit is not free（果子不是免费的）。由于受到被侵略的中越人民拼死的抵抗，美国人民感到代价太大，才改变了主意，结束了战争。今日中国政府的态度是“要谈”而不是“要打”。这一点，所说、所想是一致的，也都是真实的。台湾一些人之所以“拒谈”，是美国干涉的结果。如果美国停止干涉，如果美国信守诺言遵守“公报”，类似朝鲜两金的两岸会谈可能早已经开始。这是美国人民不愿看到的局面，但这是中国人民愿意看到的局面。美国人在越南付出11万人的生命代价后才感到“果子”的代价太大。我真不希望美国人非要付出惨重代价之后才改变干涉中国的政策，才克制自己不受“果子”的诱惑。说到香港，老插兄的感觉可能有误。97后我不仅多次到香港，还有几个很好的香港朋友。我没有感到香港人“皱眉头”。相反，他们庆幸在大陆的帮助下打败了以索罗斯为首的美国人。否则，他们的钱包会象他们的前任统治者英国人（以及日本、韩国、泰国、马来西亚、菲律宾等）一样被索罗斯狠狠敲一笔。英国人气得咬呀切齿，至今不许索入境。许多香港人提到“港元保卫战”时都说是“第二次朝鲜战争”。另一方面，以梁定邦为首的香港金融专家对大陆金融市场几年来平稳发展的贡献，也可以功标史册。美国人虽然傲慢，但决不愚蠢。他们对自己的利益非常清楚。香港回归后发生的这些变化是他们不愿看到的。

总之，美国人民的利益与中国人民的利益有冲突。现实中弱小的一方总是受到损害。中国人的理想是与美国人平等想处，为此，中国人还需要卧薪尝胆很多年。美国人也可能需要付出许多代价后才能学会与别国人民平等相

处。

发言者:山西老插 发表时间:2000年10月27日 02时45分57秒

偏见和桥梁 （回应:答山西老插）不知道索罗斯等几个金融资本家如何可以代表美国人？因为索罗斯在香港没捞着钱于是‘美国人’就不愿看到香港回归？这些因果关系还望能进一步澄清。所谓‘美国全民的霸道，傲慢心态’又是一个很断然的指控。这里您唯一的理由是因为‘美国政府可以基本代表人民的意愿’，所以如果政府显示了霸道的话，就是背后的人民‘够霸道’。但是民主体制的运作，非您想像的那样有效和谐。举个例子，假如我所住的楼里选出一个公寓管理委员会，因为我投票了，所以可以认为它代表我的意愿。但是它从此就有了自己的管理整修权力。它决定把大厅染成人人讨厌的颜色，但是好在我不天天从那里穿过，我能将就，别人也能，有一，两个人发了几句牢骚没人响应也就作罢。直到有一天它心血来潮，要把整个楼都涂成这种颜色，大家才突然醒悟到这个委员会的审美观有毛病，于是群起反之。美国卷入越战的始终大概如此。民众的警惕是随着战争的升级而提高的，才有了从早期学生反战的孤立呼声发展成后来大多数人参与的波澜壮阔的反战运动的变化。即使这样，反战的动机也依不同团体的利益而定，没有一个什么统一的纲领。诚然，民众在战争初期并没有全体一致反对政府出兵，但并不表示一致支持政府出兵， 所以没有后来什么‘美国人民感到代价太大，才改变了主意，结束了战争’。美国人民不是‘改变’了主意，而是对越战从没主意到有主意，从而结束了战争。人民并不完美，一方土一方人。国界的束缚使很多人难以了解国门以外的世界，加上对从未体验的制度的恐惧，产生偏见是难以避免的。但是只有人民的监督，才能制止自己政府的蠢动；只有人民之间的了解和信任，才是世界和平的基础。对我们知青，特别是这些得以走出国门，生活过不同制度的知青来说，我们的历史责任不正是在中美人民之间架起一座桥梁，化猜疑为信任，化误解为沟通，化干戈为玉帛，而不是作相反的事吗？

67届生 2000年10月26日 02时16分56秒

我对“人民”与“非人民”的概念越来越糊涂了，请教一下

那兰 2000年10月26日 12时31分52秒人民=支持政府的人，非人民=不支持政府的一切生物(包括人在内)

一中国知青 2000年10月26日 02时54分23秒

人民=全民。非人民=人以外的东西。

呼伦河 2000年10月28日 22时44分05秒

一中国知青，你好。也问一声，山西老插，你好。

很喜欢看以二位为主支撑起来的辩论，气度雍容，以理服人，学到不少东西。但一路看下来，觉得“一”文没有说服我：关于五十年前那场战争，既然我们反对任何国家干涉别国内政，尤其是武装干涉，那么为什么这次对于我们是个例外？另外要说干涉，有资料说，当年把老蒋打过长江后，斯大林不同意再打，他想搞成个一分为二，半壁江

山的局面，毛没听他的，打了过去。这说明在我们这里早已存在干涉的姿态与事实，只不过意见相左而已。再有，美助南韩，说是针对我们，那么在我们正与蒋打自顾不暇的时候美若打来岂不更容易，何必要等到我们把老蒋赶出大陆，再从半岛曲线而行？而且，那次美出兵确实是在联合国旗帜下，而且只是以美为主。我们的这场战争一打，当时在国际上的形象并不好，导致的另一个后果就是晚进联合国二十年。再有，两德合并，两韩和解，都是在人家人心所向，大势所趋的前提下达成的共识，我觉得，陆与台也应如此。

xx 2000年10月29日 03时30分11秒“中国可以说不”的目的的确不是为了挑动恨老美。目的是‘爱国’。

南界王 2000年10月29日 01时30分26秒

怎么也看不出来“他（她）有挑动中国人仇恨美国人的心态”。倒是有些朋友的文章总“自以为是”地担心别人在“挑动中国人仇恨美国人”。这（“挑动...心态”）很重要吗？。楼下有劝告：这也太小看中国人判断是非的水平了吧。

因为 2000年10月29日 09时58分06秒

其实今天的中国很多时候已经经济化了，非利益的驱动力已经越来越少了。要说仇恨，可以说，大家也没那功夫了，赶紧为生活做多点打算是真的。

琅娴 2000年10月28日 21时24分25秒

“挑动中国人仇恨美国人”这话过了吧？再说您老也太小看中国人判断是非的水平了吧？

ww 2000年10月28日 20时22分45

作为一个中国知青，对美国的了解肤浅不足为奇。依我看，他对中国的了解、尤其是今日中国的了解并不肤浅。

一中国知青 2000年10月28日 00时21分08秒 答山西老插

索罗斯在英、泰、马等国通过阻击货币的得到的巨大利益，获益者是持股的美国人。

美国的制度可以保证最优秀的人掌握权力。这些人对美国的利益非常清楚。这些人不愿意看到一个强大的中国。在这点上，他们比普通百姓清醒得多。普通百姓虽然大多并不清楚这一点，但他们50年前和今天都容忍自己的政府公然干涉中国，与他们的霸道心态有关。

介入朝、越，并不一定是错误的决定。如果朝、越、中人民不是拼死抵抗，这种介入可以为美国人民争得巨大的利益。当年参加八国联军介入中国就为美国人民争得了巨大的利益。只是由于被侵略人民的拼死反抗，才使他们感到代价太大而开始反对政府。美国的侵略并不总是遇到拼死反抗，选择“可辱不可死”的人、民族、国家多啦。

你说“我们的历史责任不正是在中美人民之间架起一座桥梁，化猜疑为信任，化误解为沟通，化干戈为玉帛，

而不是作相反的事吗？”完全赞成。只是感到化解偏见、误解应是双向的，既需要化解中国人的误解，也需要化解美国人的误解。这次出来说话，是不能容忍一些人说侵略者的好话，说被侵略者的坏话；说傲慢损害别人利益者的好话，说拼死保卫自己利益者的坏话。

误解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两国确实存在利益冲突。应该通过平等谈判、协商、甚至和平对抗来解决。今天，中国没有损害美国的可能，美国却正在凭借经济和军事实力通过公然干涉而损害着中国。从人道主义讲，中国人比美国人苦得多，他们的利益更应该得到保护。

我做梦都盼着中国早日有一个象美国政府这样真正为自己的人民谋利益的政府。前几天这个论坛有人把政府比成人民的“孙子”。看着自己的象爷爷一样的“孙子”，真羡慕美国人民养了一个懂得孝敬的好“孙子”，虽然有时看不惯他在爷爷的纵容下欺负别人。

寻常百姓 2000年10月28日 01时28分17秒

正准备赞扬“一中国知青”，细看原来上半部分是山西老插的文章。觉得老插的分析有说服力，赞扬老插的“化猜疑为信任，化误解为沟通，化干戈为玉帛”。阅读了了后半部分及“一中国知青”近来的帖子，觉得此君对美国的了解很肤浅，却自以为是。他（她）给我的另一印象是：他（她）有挑动中国人仇恨美国人的心态。

小股民 2000年10月28日 05时13分05秒

咱买了索罗兹股票又买了李嘉诚的股票，是该支持香港回归还是反对香港回归？

- 67届生 2000年10月28日 06时58分59秒

煽动民族仇恨，有碍于中国经济建设，有碍于中国步入国际舞台。民族主义在中国是最容易被煽动起来的，是中国近代在国际舞台被孤立原因，也是政治野心家愚弄百姓的上策。

xx 2000年10月28日 11时35分13秒

为你和寻常百姓击掌！

往事如烟 2000年10月28日 12时30分21秒

还有山西老插,文章写得很有说服力,击掌。

xx 2000年10月28日 12时33分16秒

山西老插梁山排名1。

生锈左轮 2000年10月28日 15时33分32秒

人穷志短，马瘦毛长？

关于中国和美国，拥和反，似乎是这里永恒的话题，甚至战胜了风花雪月。哈哈。太棒了！

其实这也很自然。中美关系本来就是趣味无穷的世纪论题，这里的知青哥儿们姐儿们又分别居住在这两个伟大的国家。从小受的教育是胸怀祖国放眼世界，中间又经历过上山下乡，从城市到农村，不少人我看还经历了从天堂到地狱，然后又从地狱到天堂（或者绿洲？），老来多多少少有点闲暇，也该是让在肚子里憋了半辈子的话放出来了。于是讨论起中美关系大事，或指点江山，议论朝政，或激扬文字，偶露峥嵘，大有舍我其谁的气概，也算顺理成章。

楼下有朋友说要在中美之间建造一座桥梁，化干戈为玉帛。好！

可古语云：人穷志短，马瘦毛长。穷人和富人之间的信任，强国和弱国之间的信任是很难建立起来的。不管建立这种信任是多么地必要。也难怪我们的核心一把年纪了，堂堂一国之君，还要到美国去又是英语背诵林肯的[独立宣言]，又是下海游泳，又要弹吉他，还要跳舞，用心良苦，可见中美之间信任建立之难！倒是克林顿来中国不见他用中文背诵孙中山的[总理遗嘱]，不见他脱光光浮在渤海上游泳。人家连总统座驾都搁飞机上运来，不用上牌就可以在北京呼啸着开着走，还有中国警察开路！多威风！这就是穷和富的区别，强和弱的差异！刨掉所谓的民族主义的偏激情绪，客观地看，事实就是这样！

说才情，咱核心唐诗宋词出口成章，中文英文俄文脱口而出，又是唱歌，又是弹琴的，小克能比的就是吹吹萨克斯管了。说气派，小克扔个炸弹导弹什么的就跟往垃圾箱里扔个纸团，说扔就扔，扔你没商量！这就是穷与富，强大与弱小的区别！要是中国也有美国那么强大，不一定就这么到处扔纸团，但是绝对不用如此低声下气，连个使馆给炸了还大气不甘出一口！而且自己还没有强大起来就几十年如一日地向世界宣布：我们决不称霸世界！

这民间老百姓的交往吧，也是如此，人穷志短，马瘦毛长的。中国的老百姓一般除了在公园宾馆什么地方可以和那些来华旅游的美国老太太说个哈罗什么的，一般没有什么机会和伟大的美国人民进行实质性的交往。倒是和去了美国的亲戚朋友同学什么的交往频繁。因此，对于中国老百姓来说，中美交往，就是在中国的老百姓和原住中国，现在去了美国的中国老百姓之间的交往。

这种交往虽说也是亲戚同学之间的交往，但是也很有趣地折射出中美关系的一些特质。人穷志短，马瘦毛长算是其中的一个吧。

去美国的中国老百姓回来，就我所见，一般都随身带一个相册，里头一般都是他们在美国的幸福生活，在国内省亲访友的日子里，他们就会一次又一次地掏出这个宝贝相册，一次又一次地向亲友同学解说，这是他们的汽车，这是他们的房子，还要不厌其烦地解释，什么叫前YARD，什么叫后YARD。然后中国亲戚朋友们的眼睛就会越瞪越

大，最后以带着很多语气词的赞叹结束一次中美之间的对话。（声明：这种情形只限于我的个人经历--否则我又里外不是人了--发表这个生声明还是因为人穷志短，马瘦毛长，怕得罪在美国的知青前辈：）

顺便声明的是老潘是一个例外，这次在广州见他两次他都没有掏出相册，也没有和我们滔滔不绝地说他在美国的幸福生活：）

交流总是双向的。中国人又带了什么东西去美国呢？我不知道。但是如果中国人（且不说一般老百姓决少机会去美国象去趟王府井）就是都能去，我们的相册里又会装些什么样的照片呢？美国人看着我们的照片会把眼睛越瞪越大，最后发出一连串的赞叹吗？我看难。

能够经常来往于中美之间的人大量的就是公派的官员，这就不是我们可以妄加评论的了。因为他们没有带我生锈左轮去啊。

就新闻报道来看，中国传媒对美国的事情，几乎是事无巨细都一一道来，而美国媒体对于中国则是挑着说，而且负面的居多，尤其是代表媒体立场的评论更是如此。在民间没有充分交流渠道的情况下，信息流向的不平衡也是造成误解和冲突的重要根源。这才是越穷越见鬼，志更短，毛更长了！

就我认识的现在居住在美国的中国人，有的是在五十年代反右前后出去的，这帮人是中国知识分子的老精英，现在应该都是当爷爷的人了，有的是在七十年代偷渡潮中在香港转辗成行，这些人应该是老知青的一代，而且当中很多人还是黑七类之类，不说他们本身，父辈就开始坎坷。还有就是八十年代出国潮，尤其是89年之后出去的。从燃情岁月的幻灭中出走，个中精神痛苦，不言而喻。

由于这些在不同年代到达美国的中国人的自身经历，加上信息东西流向的极大不平衡的障隔，他们对于今天在中国正在发生着的种种变化，体察一定没有在国内的人那样细致，他们希望中国富强民主，却难以看到中国现在所发生的一切，只是一池春水被吹皱，离江河万里还远着呢！

现在我们要面对的问题是，中国，我们是要继续让他一池春水吹绿，还是让他重新回到死水一潭的恐怖岁月呢--中国可是一个步履艰难的专制老巨人，要他往前走一步也许要一个世纪，要他往后退，一个下半夜就够！
因此，尽管我们没有办法超越人穷志短，马瘦毛长的现实定律，但是身为中国一人，尽管我们自己我们的父辈曾经是受过许多的委屈，甚至是生命的委屈，这样的委屈有的还远远没有结束，我们只要一息尚存，就去争取中国的光明，耐心地催绿一池春水，而不是去逼着中国这个顽固的专制老巨人向着他的昨天转身而去！

我理解这个坛子里所有的人对中国现状中黑暗一面的激愤，这种激愤说到底和美国人对中国的偏见是有本质区别的。美国人真的害怕中国未来之强大，但是这里的所有人不害怕，相反，他们希望中国的强大！他们不希望中国转身走回专制和贫穷的昨天！

我也理解某些网友对中国观察的盲点。因为盲点不是他们自身主观愿望的结果，而是东西信息流向的巨大落差所造成。这种落差在十年八年内是不可能小视的，相反只会变得更加巨大。雨后春笋般的中文论坛的存在本身，应该是缩小这个巨大的落差的机会之一---如果大家都能畅所欲言的话。如果民主的理念果真首先就能在中文论坛上扎根的话--如果民主的理念连互联网上的中文论坛都扎不了根，那她又如何在具有漫长专制历史的中国大地上扎根呢？

遗憾的是，哪怕是在中文论坛上，东西方信息的巨大落差同样是存在。人穷志短，马瘦毛长的定律无所不在地发挥着他的神威。

就是华夏知青论坛这种素质相当高，以天下为己任的中文论坛也不能逃脱！不说网友原创，就说网友转帖，涉及中国题材的一般都是负面的事实和批判的观点，而涉及美国题材的都是正面的事实和颂扬的观点居多。（注意，我说的是居多，而不是全部！）

难道中国真的就是这样的一无是处？难道美国真的就是那样的无可挑剔？

我有一个梦想：如果我们能够超越自身的经历，因为个人的经历相对于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连充当一个逗号的资格都没有；假如我们能够拨开我们自身文化修养和社会地位所造成的盲点，因为这种盲点正以一叶障木的伟大力量阻挡着我们的视野，影响着我们对世界的全面观察和深刻思考；假如我们不是站在中或美的立场上，不是以拥或反的简单阵线对己对人进行阵营划分。中国的这一池春水会否绿得更快？

一中国知青真是好样的！他不是我这样的梦想者，而是一个切切实实的行动者！不温不火，不紧不慢，说他的道理，写他的文章，哪怕有人对他连起码的说话权利的尊重都不给的时候，还是那样从容大度，试图去以理服人。儒雅之风，博学之才，服！
也

就是在这个论坛里的他使我第一次对人穷志短，马瘦毛长的黄金定律产生了怀疑。

谨以此文向一中国知青致敬。

mingren 2000年10月29日 03时41分12秒
虎瘦雄心在，人穷志不短这里是中国知青所开的论坛，讨论中国的事情多些，原是正常的。

其实，回忆知青生活，痛苦在所难免。这是我一贯的想法。况且当年文化革命“十年浩劫”，“国民经济到了崩溃的边沿”，中央这么总结，我们痛定思痛，也是不忘本。

看到有人因为后来日子过得好了些，觉得当初也是可必需“粉饰成玫瑰色”，我不以为然。生活曾经痛苦，即

使因为失败而痛苦，那都不丢人。

具体而言，痛苦是因为下乡是被迫而非志愿，在乡下生活也苦。快乐则是因为痛苦还未达到极度，总还有些可以快乐的空间。比如劳动和收获的喜悦以及真诚的友谊、爱情。苦中作乐。

还有一点就是谈美国，听听又何妨。公私出国归来者说的也不能不信。说他们好也不伤我什么自尊。同时我又看到那几位说了美国“亡我之心不死”（我这样总结不晓得合不合他们口味？）那其实已经挑剔得很到骨头了。

难道中国真的就是这样的一无是处？难道美国真的就是那样的无可挑剔？

左兄如此评价，我可没在这里看到过。这里其实政治还是挺讲的，就拿那篇一开头就说美国又民主、又富、人民幸福到全世界无比的文章，最后也仍然归结到中国不能用美式民主、国情不同、穷富有别、稳定需要等，比之人民日报的论坛，文章水平一点不逊哪。

左兄要说讲美国好的文章多了一些吗，可能“他山之石”里也要挑好的来吧？这和我们五七年不准讲俄国不好可大不一样。记得那时公共食堂有个对联——一直留到了反修斗争：

十五年赶上英国
千万载接近苏联

瞧那酸劲，连我这小学生都受不了，家长叫我们“少说废话”，我们哪能忍住？

能够经常来往于中美之间的人大量的就是公派的官员，这就不是我们可以妄加评论的了。

官员们的身份，在对下属的时候是上级，在对朋友的时候、对家人的时候就是人了。作为上级和作为自然人，他们的态度也略微有点差别（也许不过是保护色，不必看是两面派）。我还是稍微评论一下吧，虽然他们没带我去过：-）

处级以上没去过美国的很少，或者说不超过百分之几。怎么不选南斯拉夫或者哪怕是俄国去（谁知道的请举手）？回国以后（公开场合）不把美国说得相当寒碜的也很少，不这样就会断送他们的某种机会（包括再去美国的机会）。

如果我们稍微统计一下他们的亲属、家人在美国的比例，会发现高于一般人。等到他们退休以后，到子女那里去的，去了又回来的，比例又是一样了。这些人的后代在美国想必也就一般平头百姓，左兄所说的那种中下层人。虽然回国装风光，生活并不阔绰；但是他们还是用脚投票，不回来。

这种激愤说到底和美国人对中国的偏见是有本质区别的。美国人真的害怕中国未来之强大……

我所接触的不多几位美国人，并不怎么害怕中国强大。他们对于中国偏见不是很多，当然你如果说“二十世纪是中国世纪”一类话，他们也许会问，“为什么”？另外要有人（自豪地）说钱学森值几师，他们一定会瞪大眼睛。他们心里想的其实和我们差不多。他们看不惯一些人和事也会和我们聊，都不是因为“害怕我们强大”。比如流行的一些话题，我真不觉得中国要强大就必需那样做。搞大跃进的时候、文化革命的时候，他们会因为你这样搞不强大就故意支持你吗？没有。当然，要是你的利益直接侵犯他（比如贸易、知识产权）他们也会大争。不是因为你会因为纺织品强大，而是那对他们的利益有损害。

普通人，有什么好害怕？美国还不是很强大？难道我们谁怕他强大了吗？爱强爱大他自己强大去，我们也怕不过来。我们自己还顾不过来。他们也是一样心理。

有政治人（恐怕不是主流政治家）害怕中国强大，这无可避免，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极左派（念念不忘急着要立即埋葬帝国主义的好汉）在美国不也有吗。

老潘 2000年10月29日 02时45分22秒

左轮把我称赞了一下，我有点沾沾自喜，却也有点慌。想来还是招了吧：我其实是带了相簿回去的，而且还满厚，是我临行前匆忙从书架上取的。95岁的外婆一再叮嘱我要带照片回去给她看，说是不知还能看多少次了。看到我的儿女，她的曾孙儿女的照片时她很高兴。还有我那没见了三十几年的云浮乡下的姑姑，如果我没有带照片给她看，不知有多失望。当然人都会有虚荣心，而且道行越低，虚荣就越高，成反比的。戈壁说得对，一部分的我们可能真有迫不及待地向人炫耀我们的成就的心态，生怕人家不知道我们混得还可以，甚至会加点水份。但那应该和政治无关，虚荣而已。另外，其实中国人也大有好的东西可以向外国人炫耀。自己是怎么样就怎么样，穷并不丢人。是我际遇不如你，又如何？或者我根本不在乎钱，我淡薄名利，落得逍遥自在。人，千万不要比，广东人说的：人比人，比死人。你何必和美国人比房子大，比汽车呢？如果我上班近，我倒宁愿能骑自行车，甚至走路上班。就算是香港我的老表们那么有钱，身家财产是我的百倍以上，他们二千万港币的房子确实没有我的大，怎么比？但他们的财大气粗，他们的幸福感却不会因为房子比我小了而自卑了。说到“美国的幸福生活”，唉，我也看化了。幸福的标准很难下定义，什么样的生活才算是“幸福”呢？标尺都在各人心中。况且“美国生活”其实也是一个忌讳，我临行前告诫自己，除非对方问得狠，不要把自己的尺度强加给人。

往事如烟 2000年10月29日 03时20分35秒

上次回国我没有带相册,因为我没有买大屋,没有东西可以炫耀。

因为 2000年10月29日 16时52分54秒

带相册本身没有错，只是看怎么去看罢了。对于亲人来说，照片是唯一可以安抚思念的，看看照片，能抚慰多少的挂念啊。曾有家人出国远游，每次寄来的照片，全家人要看多少次才舍得放下！

xx 2000年10月29日 01时24分13秒

很好的题材。激情有余，辨理，逻辑不足。

1。江核心吹拉弹唱加跳舞，小克有中国警察开路。。。这不仅跟民族主义不扯边。

跟国之穷和富有什么关系？我们小平两上时代风云人物，来拿荣誉博士，不吹拉弹唱，肯定也有美国警察开路。。。小克扔个炸弹。。。如此低声下气。。。谁低声下气了？

2。‘美国媒体对于中国则是挑着说，而且负面的居多’我个人完全不这么认为。我看过不少正面的内容，如对野生动物的保护。美国媒体挑的是百姓关心的东西，而不是什么负面的东西。尽管同胞在美国举止不是完全没有检讨的对方，老美对老中还是友好的。(中国女孩则更是吃香：-)）过春节，正副总统带夫人上中国餐馆吃饭。。

桑兰住院，指名想看某大明星，该明星‘受宠若惊’而去。想看某大歌星，该歌星床前献歌。付明霞跳水夺金上了时代封面。。。举不胜举。

3。‘涉及美国题材的都是正面的事实和颂扬的观点居多’具体情况必须具体分析。在位关心的更多的是中国，恨铁不成钢，爱之切而责之深(一中国知青的‘爱’我们不敢接受！当然他有说话的权力！事实上气氛这么活跃就是他的功劳。）在同一方面美国可能有强项。美国这么会没有问题？也不比中国少。象李文和。

寻常百姓 2000年10月29日 01时16分13秒

和生锈左轮先生探讨几句读了生锈左轮文，以及部分跟贴，有些感想，有不吐不快的感觉。生锈左轮认为，″穷人和富人之间的信任，强国和弱国之间的信任是很难建立起来的?，而且，还?不管建立这种信任是多么地必要″。客观地说，中国和美国恐怕不能在很短的时间内在经济上，军力上拉平，就算是暂时拉平，日后大概还少不了你高我低地有些变化，按照生锈左轮的逻辑，那岂不是说，这两个国家，两个国家的人民就永远不可能建立一道互相信任的桥梁？只能继续猜忌下去？

国际社会其实和人际社会不至于有太大的差别。如果说国际社会弱肉强食，人际社会也可说成是弱肉强食。就说美国这个万恶的资本主义社会好了，一定够″弱肉强食″了吧？即使在这么一个社会里，我惊奇地发现，当大家知道有必要互相信任，互相合作的时候，穷人和富人间信任的建立并不困难。在任何现实社会里，绝不可能均富。按照生锈左轮的逻辑，那岂不是说，人与人之间就不必浪费精神去寻求互相间的信任，而应该师出有名地互相猜忌了？以我的浅见，社会上人因个人能力，喜好，机遇，职业，背景等的不同，各人获得的财富量都会不一样。经济条件好的人，他们的财富不一定都是抢掠来的。他们并非都是高高在上鄙视穷人的地主资本家。在公平的社会里，穷人与富人有同等的尊严。作为一个有普通尊严的人，一个有起码教养的人，都不会选择拒绝和经济条件比自己好

或比自己差的人建立相互间的信任，特别在大家都明白那信任是必要的时候。说得白一点，我们都不会从穷富角度考虑选朋友。一个人甚至可以选择不努力，只要我自食其力，不伸手向他人讨生活，请不要管我有多穷，有多富，我自得其乐，我和任何人有同等的尊严。在我认为有这个必要的时候，我可以和任何人建立相互间的信任。我凭经验发现，即使在这个万恶的，弱肉强食的资本主义社会，这是完全可能的。

中华，乃至世界各民族，包括美国人都崇尚人穷志不短的精神。人穷志短是自身的心理障碍。如果这种心态得到宣传，扩散，恐怕会毒害心智未成熟的青少年，对民族未必是好事。

"核心一把年纪了，堂堂一国之君，还要到美国去又是英语背诵林肯的[独立宣言]，又是下海游泳，又要弹吉他，还要跳舞，用心良苦"。生锈左轮先生应该明白，那是核心的选择，据悉，美国鬼子们并没有"要"他那么做。他以为那样能更加建立好感是他个人的判断。作为一个旁观者，我反而觉得他在国际场合用英语发言的时候，把狠批FLG作为演讲内容之一；给美国总统赠送英文版的批判FLG书是丢人现眼之事，但这是核心的选择。和不选择背诵[总理遗嘱]也是克林顿的选择一样，我觉得我们应该尊重。

99年5-8炸使馆事，蓄意和误炸就不去争了。有朋友提出另一个推测我觉得比较有说服力：北约中高层军官感觉到了中国大使馆在帮助南斯拉夫做一些事情，如提供米氏藏身之所，在中国使馆内提供电子设备为南锁定北约战机等，惹怒了这些包括CIA中级官员在内的军官。在当时北约在选择轰炸目标出现混乱的情况下，这些中级军官轻易地就把中国使馆混进了轰炸的名单中，并获得了上级缺乏严密审查的批准。CIA的几名官员一年后受到制裁或许能间接证明这个推测。反美文章里把这件事说得好象是全美国的人一致投票，由克林顿下命令美军执行轰炸，不但没有说服力，更显得别有用心。
讲到打伊拉克的"沙漠风暴"，如果伊拉克当时不是入侵科威特，有美国的"沙漠风暴"吗？如果米舍洛维奇不搞灭绝人性的种族清洗，而且在国际社会一再要求其停止的情况下仍然不罢手，会导致西方几十个国家一致的武力干涉吗？有一件事我想请教网友们的是：中国当局当时有没有谴责伊拉克入侵科威特？有没有谴责米舍洛维奇的种族清洗？

我也想就"只有祖国强大了，别人才把我们当人看。"谈谈我自己的看法。什么是强大？有航母就是强大吗？有了多大的军力才算足够强大？再次以弱肉强食的人际社会为例，即使在现今的美国社会里，我仍然见到：孔武有力，能打，够凶恶未必就能随心所欲，称霸乡里，让人人臣服；相反，有学问，有教养，彬彬有礼，有风度的谦谦君子仍然是最能赢得人们衷心敬重的人。看过有文章说：有华人餐馆侍应说，因为是中国人，多年来皆跪着侍候美国人吃饭。1964年中国爆炸了原子弹，从此不跪了。此等杜撰无稽之极，不值一驳。侨居在外多年，我时刻感觉到中国人脸面的重要。但我想的不是母国有多少原子弹，我如何也可以仗着母国的威风在邻居跟前感觉光彩，我觉得那里人们的德行比武力更能令我骄傲。我觉得我们每一个中国人都像一个使者，我们的一言一行会给异族一个中国

人的印象。我和睦邻里，有亲戚朋友在我屋外抽烟扔了烟蒂或垃圾，我一个个地捡起。和朋友野营，临走时我最在意我们是否把营地收拾干净。既然客居此地，我欣赏并努力学好此地的语言文化。我在工作中做好自己本份，并告诫中国人同事勿在工作场所大声用中文交谈。见过中餐馆侍应因某些人少给了小费，把人家国家民族都骂遍了，在非中餐馆用餐时，刻意多付几块钱，免去无谓的诅咒，或许更增加好感。

只是有感而发，至于是不是反G，该不该反G，那还是流给G管治下的人们选择为妙。不过，如有居住在外国的人们有见解，并在互联网上把意见表达出来，为什么动不动就提人家的绿卡？为何就不能培养点器度听听人家的意见，大家探讨呢？为什么就非要把人说成是汉奸，或是拿了绿卡的黄皮白心的香蕉呢？一听到不好听的声音就说人家反你，颠覆你，要夺取你的政权恐怕是多年来所有祸害的重要原因之一。如果只想听到赞美，搞论坛干什么？

由于 2000年10月30日 16时46分59秒
什么是强大：有学问，有教养，彬彬有礼，有风度，还要有政治、经济、军事实力。光靠满腹经纶、彬彬有礼是抵挡不住八国联军和日本鬼子的。哥们儿这种道理还用费口舌吗？

寻常百姓 2000年10月31日 02时52分52秒 还是八国联军，日本鬼子！那现在为什么不把那些外国公司，包括那八国的公司，日本人的公司全部赶走？

由于 2000年10月31日 10时26分37秒
您以为什么外国公司就不想当八国联军和日本鬼子啊？他们要不老实咱中国是不会象过去那样白挨宰的，当然历史的经验教育了我们几代人了。

ly 2000年10月29日 14时04分37秒
这里好象没人骂汉奸，好象是中国人和美国人在为自己的国家而争论

因为 2000年10月29日 16时44分46秒
这话也过了！绕着弯说话也没什么意思的。真诚相待更重要。

因为 2000年10月29日 01时52分56秒
好象暂时没人说汉奸吧？为什么不能心平气和点？非要带气话出来？要这样就不是讨论了。

xx 2000年10月29日 02时18分41秒
你说的很对。我‘爱国’不等于你‘汉奸’。生锈左轮激情，但不激烈。寻常百姓 不小心入了坐。不过，真正重要的是，他的观点没有错。

因为 2000年10月29日 10时16分59秒

爱国从来不不是标签，只是心里的那种感觉，渗入骨头里的感觉，根本没必要表白。来这里的相信绝大都是关心国家的，但很悲哀的是大家的思想看法距离太多，宽容不够，若是长此已往，怕的是会寒了太多人的心。真心希望在华夏的讨论气氛能更友好点，宽容度更高点，允许更多的观点、意见的存在，减少气话，恨话。也许对华夏更有利。

xx 2000年10月29日 11时13分37秒

您说得很对。但就这个例子，出于论辩需要，借用个词，比如‘汉奸’，也是不得已的事。恐怕提不到‘宽容度’，‘气话，恨话’的高度吧？不要又吓成文字狱了？其实，如果我觉得你象汉奸，为什么不能说？老虎屁股摸不得？昨天，我被人(刁得零)贴了个：想起了当汗奸给毙了的俺那不争气的小弟弟。欢迎！‘爱国从来不是标签。。。’，非常对，就象汉奸也不是一样。但不贴没法辩。当然，我们不贴在某个人身上。而是做个虚拟的靶子。如有人忍不住而对号入座，跳出来。再与之辩论。要知道，没辩论，哪有论坛哪？

寻常百姓 2000年10月29日 02时10分02秒 对不起，这里没有人骂汉奸。连同“黄皮白心的香蕉”，我是把以前得来的印象写在这里了

戈壁 2000年10月29日 00时47分35秒

左轮兄说得很好，补充一点另一侧面的事实左轮兄所言极是，对在美中国人的状况略带模式化。作一点补充：
由于年龄，语言及文化水平的限制，相当一批在美
知青（也许是多数）在社会底层拼搏。在衣厂，餐馆，旅社，台湾
人办的小公司，...，挣一点血汗钱。他们回国探亲访友时，出于
虚荣心的原因，也许会夸耀一些好的方面。回美后谈归国观感时，
多数会感叹自己显得太“土”，为国内一些人出手大方，追求名牌而
瞠目结舌。
美国人也有羡慕中国人的地方。记得我刚到美国，因为
外语不好上ESL（English as the second language），老师布置的第
一篇作文就是"My most emotional day" （我最激动人心的一天）。
我就写了自己在文革中被当作枪靶子押往对方枪口，在碉堡前被军区
参谋拦住而没死的经过。美国老师激动万分，感叹自己的生活太平淡
了。

武汉知青 2000年10月29日 00时42分40秒

也来两句‘俗语’：一句叫做“穷则思变”；一句叫做“食熊则肥，食蛙则瘦”一周多没有来，这里气氛大为改观，大有‘《华夏知青》摆战场’之势。我觉得这样的辩论是很有意义的，如果这样的辩论能推而广之，能够走上

公开的有广大民众可以接触到的媒体，则无疑是我国人民之福也。

“人穷志短”这话是对现实的认可，多少还有些符合马克思主义的哲理，‘物质决定精神’嘛！只是别忘了还有另一句，叫做“穷则思变”。穷是事实，是‘祖先’留下的‘遗产’，我们只好‘照单全收’。但我们必须学会思考，为什么会穷？不能老是那么‘人穷志不短’地去鄙视人家富人，更不可学‘寒门太子’，穷了还要充阔，支援这个，支援那个，而自己大难降临时又拒绝外界的帮助。

前人说的好，“食熊则肥，食蛙则瘦”。富国之所以能成其为富国，穷国之所以沦其为穷国，大概总和‘饮食’有关吧？‘马无夜草不肥’，那瘦马的饲养者为什么不能学学别人给马加点‘夜草’呢？

穷则思变，弱则图强。富人和穷人，强国和弱国之间不可能有完全的平等。韩信当年不也得忍受胯下之辱吗？但甘于受穷，甘于受辱则永远也无翻身之日。

近二十年来，我们的国家，相比前二十年或更久远的一段时间，的确是有大的进步，这一点是有目共睹，谁也不可否认的事实。但我们的基点低，要想长期维持这么快的增长速度，我们必须创造更适合由穷变富的环境。至于如果创造，得有一个讨论，不可老是‘以不变应万变’，坚持这个，坚持那个。我们应以国家利益、全民利益为重，而不是时时处处以一党之利益为先。你做得好，我们就拥护；你提出的政策对全国人民有益，我们就照你的办。但你若有明显的错误或不当，也请允许批评，允许有行之有效的监督，不能总是‘老虎的屁股摸不得’。

中国是全体中国人民的中国！

banjin 2000年10月28日 21时09分11秒
中国古语虽没有说过“马瘦毛不长”但有说过“人穷志不短”。。。。可见毛之长短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志之长短却还应该是主观可以改变的。
- 沧海一声笑 2000年10月28日 20时53分13秒
左轮好文才！但文才，辨才是两码事。换句话说，你这篇贴子激情有余，说理不足。

因为 2000年10月28日 20时57分11秒
辩才和真正的国家大事也是两码事，道理再足，也是理论家，中国现在缺乏的不是辩才家，缺乏的是实干家。

- 沧海一声笑 2000年10月28日 21时04分17秒
但是辨才离‘实干家’比文才近了一小步。

那兰 2000年10月28日 21时28分08秒
辨才也好，文才也罢，也要咱老百姓吃饱了肚子才有精神听您侃呀。

虎皮鲨 2000年10月28日 19时56分29秒

老兄，可能你错了！人穷未必志短，马瘦也未必毛长。如果拿到”绿卡”，驴还是那头驴，马还是那匹马，但内在的感觉就完全不同了！！

因为 2000年10月28日 20时46分42秒

这话可说得过了，拿没拿绿卡，内在感觉同不同，不是现在讨论的主题。我觉得在华夏发言有时候能否心平气和点？

由于 2000年10月28日 17时51分20秒

左轮分析得既客观又在理，现在咱国的民主化确实比过去进化不小，几千年来的专制文化不可能一下全部化解，问题是怎样将国家的强盛和民主进程有机结合，全民素质也有待跟进，这里的人都希望我们的国家强大，只有祖国强大了，别人才把我们当人看。

因为 2000年10月28日 16时16分17秒

说得很好。其实根本不必就拥和反来争论，关键不在于拥和反，关键在于中国应该怎么样才能走好，有没有X党其实不是问题，问题是有没有X党后，中国该怎么才能好起来。在中国的每一个老百姓怎样才能也跟着好起来，这才是在中国的人更关心的问题！

发言者:佚名

发表时间:2000年10月28日 22时30分54秒

给左轮提供点材料：那天，我作为一个中国人确实感到骄傲

美国知青对今日中国的了解，除了新闻宣传的影响外，可能也与成群结队的公费出国旅游的官员们有关。在洛山矶的影城、迪斯尼世界，总是充斥着这些中国官员，其形象实在不敢恭维，花百姓的钱，丢中国人的脸。
中国很大，这些人只是一部分。实际上，中国官员的素质已经在慢慢出现变化。

前天，10月26日，“21世纪公务员管理国际讨论会”在北京国际会议中心举行。在约两个小时的时间中，国家人事部戴光前副部长先后回答了来自美、英、法、日、加拿大等国高级人事管理官员提出的问题。这些问题都是关于中国公务员制度的。其中一些问题很具有挑战性。戴对提出的问题事前并不知道。但对似乎所有的问题都回答得非常得体。从回答问题中表现出他对中国公务员制度中所存在问题的了解，对各国公务员制度的一定了解。他在回答问题中表现出敏捷的反应、清晰的思路、较广的知识面，以及自信和冷静。通过回答问题，他确实赢得了各国客人们的尊敬，也确实展现了一个中国高级政府官员的丰彩。在他回答问题的过程中，我在心里多次为他叫好。答问结束以后，我作为一个中国人确实感到骄傲。

当我与戴的秘书谈到自己的感受时，这个秘书告诉我：戴每天早上都是7点上班，经常晚上走得很晚。他说自己给戴当秘书很辛苦，言谈中流露出对戴的由衷敬佩。

来自各部委、各省市的许多司、局级干部的年龄都在40岁上下。在会议中间休息时，其中许多人可以用英语与外国客人交谈。

担任翻译的是从外交部请来的三位年轻人。平均年龄看来不到30岁。他们出色的翻译真让我惊叹不已。如果没有他们出色的工作，戴既不能准确把握客人们提出的问题，客人们也不能感受到戴出色的回答。我了解了一下。他们每人每天担任翻译工作的报酬是1600人民币。工作日程排得满满的，应接不暇。就是说，他们工作一年就可以为自己挣出一套不错的住房。这在美国是很难实现的。可以想象，他们必然是付出了及其艰苦的努力才达到今天的翻译水平，但他们的努力得到了回报。从这几个年轻人身上，可以折射出一些今日中国年轻人的境遇。

这是今日中国的另一面。写在这里，希望有助于美国知青了解中国。

发言者:一中国知青

发表时间:2000年10月29日 12时31分54秒

“满独”与“台独”

今天，在国内外有极少数人是主张“满独”的。他们说：山海关以外历来不是中国的领土，不是汉人的土地。东北应该独立。不久以前，“满独分子”确实在日本人的保护下成立了一个独立的“满洲国”。

“台独”与“满独”是一样的：

①都符合一部分当地居民人的利益，但会损害另一部分当地居民的利益。

②都损害多数中国人的利益。

③都得到外国势力的保护。

④都符合保护国（日、美）人民的利益。

⑤都可以在历史上找到一些独立的依据。

其中，最重要的是第二条，都损害多数中国人的利益。

美国今天对台湾的保护与日本对满洲国的保护是一样的，都主要出于自己的国家利益，都依赖于强大的军事实力。当年，我们依靠外来的力量解决了“满独”问题。今天，我们不再有人可以依靠，只能依靠自己。我希望每个中国人都能够经常想到这点，并能够象美国人那样经常想到他们的肯尼迪总统曾经问的一句话：“你能为国家做些什么？”

不论追求民主还是对民主尚存疑虑的中国人，都不能容忍这种对于多数中国人利益的损害。

有人批评我鼓吹民族主义。我想这是误解。我已经在以前文字中表明自己“人权高于主权”的看法。民族主义

者怎么会持这种立场呢？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民族主义是中国的“大忌”。可以说，为了中国人民的福祉，反对民族主义与反G同等重要。

还有人批评我“仇美”。其实，在我的文字中“羡美”、“学美”的心情溢于言表。我还担心有人会批评我“崇美”呢。

我与绝大多数中国人一样，对美国人民虽然没有切身的关爱，但绝无恶意，希望美国人民幸福安宁。就我个人，更希望华裔美国人幸福，祝福他们获得更多的尊严和财富,因为他们是我的亲人、朋友、同学。我经常为他们所取得的成就而喜悦，而骄傲。我相信，绝大多数华裔美国人也会为中国祝福，因为这里也有他们的亲人、朋友、同学。我只是恳求美国人也能给尚不算富裕幸福的中国人一点点发展的机会。我心里明白。在这个尚很不完满的世界上，恳求是靠不住的，只能靠自己的“打拼”。对一个人是这样，对一个国家也是这样。

还有人批评我鼓吹流血战争（甚至包括思路清晰过人的山西老插），这又是一个误解。我曾经在以前答山西老插的贴子中说：

今日中国政府的态度是“要谈”而不是“要打”。这一点，所说、所想是一致的，也都是真实的。台湾之所以“拒谈”，是美国干涉的结果。如果美国停止干涉，如果美国信守诺言遵守“公报”，类似朝鲜两金的两岸会谈可能早已经开始。

如果不是美国干涉，如果美国信守自己在“公报”中的承诺，谈判早已开始，老邓或小江或许已经得了诺贝尔和平奖呢。

我还讲过两岸统一可以等100年。

其实，我是主张“要文斗、不要武斗”的，是主张“打经济仗，不打军事仗”的。本来，美国干涉我们内政，我们就应该不跟他做生意。但是，今天我们实力不够，打经济仗得不偿失，只会延缓我们的发展速度，因此，我们只好“忍辱负重、卧薪尝胆”。只要美、陈不象50年前那样把中国人往墙角逼，我希望在大约20年后通过一场类似“港元保卫战”的经济战，打退美国的干涉，实现和平统一。如果将”港元保卫战“称为”第二次朝鲜战争”，那么，就争取在20年后打一场不流血的“第三次朝鲜战争”。

如果今天的中国政府象50年前那样做出“可死不可辱”的选择，团结“世界上一切平等待我之民族”，在敌强我弱的情况下与美国开打一场几乎毫无胜算的经济战，我也会支持。两千年前，就有一个不食“嗟来之食”的中国人，曾经做出过这样的选择。50年前，中国人也曾做出过这样的选择，并创造了“绝处逢生”的奇迹。

发言者:秋实

发表时间:2000年10月30日 20时21分08秒

试为“一中国知青”做一些补充

在辩论的情景中，一个人的实际观点很容易走样。例如，小路实际上不算很左，但在辩论情景中俨然成了“铁杆共军”。与小路相似，马、恩两人的本意并不想把“唯物主义”推倒极端，由于一生经常处在与唯心主义者的辩论情景之中，所留下的文字就显得有些偏差，而这种偏差又被列宁放大，使马克思主义的学术价值大打折扣。好在经过近代西方马克思主义者的认真清理，总算逐渐显现出马克思的真面目。

我感到，由于处在辩论情景之中，一中国知青的想法可能没有得到完整的表述。从他的文字中，已经可以看出他的想法的全貌，但可能有些方面未能阐述清楚。因此，我不揣浅陋，斗胆试着为一中国知青做些补充。

我同意一兄的观点：美国政府基本代表美国人民的意愿。一兄指出了导致美国干涉台湾的两个因素：美国的国家利益和美国人的傲慢。我同意，确实存在这两个因素。我感到，还有几个一兄可能尚未能充分阐述的因素，包括：

① 美国人的民主价值观。在美国媒体中，关于中国的消息是很有限的。多数美国的心目中只有一个非常朦胧的概念：专制的大陆要征服民主的台湾。多数美国人对今日中国政府的具体立场不甚了了。这是他们支持干涉台海的原因之一。

② 人道主义考虑。在美国历史上，媒体对中国报导最多的时候是89年。中国给许多美国人留下的最深印象是对学生的射杀。讲越战，美国人并不一定总会联想到中国。在中国人看来，基本不存在台湾人受到屠杀的可能性。但是，对于多数美国人，他们是弄不清楚的。人道考虑是支持干涉政策的另一原因。

③ 对自身和世界安全的忧虑。这点，不仅美国人忧虑，就是中国人也有理由忧虑。一个国家的人民是否总有可能、有把握制止一个战争狂人发疯？在一个民主社会中，答案是肯定的。70年代，美国人民最终制止了越战。在一个专制社会中，则很难说，30年代，德国人民没有能够制止二战。对于一个强大、专制的国家的担心是可以理解的。

基于这些考虑，为了尽早打消美国人民的疑虑，为了尽早结束美国对中国的干涉政策，我们在努力使自己的国家强大起来的同时，还需要努力使自己的国家民主起来。为了使国家强大起来，我们需要努力工作。为了使国家民主起来，我们可能还需要如OK兄所转贴文章中所说，“坚持道德底线”。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再转ok的贴：面对证监会的挑战 庄股会推出历史舞台吗？(略)

- 秋实 2001年2月02日 00时06分

●●怎么搞的，你今天还没有批判狭隘民族主义……

- 小路 2001年2月02日 05时06分

●●我什么时候反对过“狭隘”民族主义？

- 秋实 2001年2月02日 09时02分

我从来反对从“狭隘”到“扩大”的一切形式的民族主义。

我认为民族主义和自私一样是人的与生俱来的、本能性的弱点。根本不需要提倡，只要不加抑制，自己就会泛滥成灾。

我倾向社会主义，既因为我认为需要为了社会的共同利益而适当限制人的私欲，也因为我认为需要为了社会的共同利益而限制民族主义。

中国是多民族国家，民族主义是中国人民危险的敌人。

就现实讲，民族主义常常被专制权力所利用。我欣赏一句话：“爱国主义是专制主义的最后一块遮羞布”。

我知道中国人民的利益与美国人民的利益有时是存在冲突的。因此，美国工会大多反对中国加入WTO。因此，WTO的谈判很艰苦。因此，美国在台湾问题上干涉中国。因此，中国反对美国建立NMD。我认为中国人民的利益需要得到坚定地维护。但这与民族主义没有关系。

我已经看到蒙汉民族的和睦相处。我为知青在促进这种民族和睦中的作用而骄傲。你不为此高兴吗？你不因此而尊敬那些穿着蒙族服装歌唱的汉族知青吗？民族和睦相处是路德金的梦想，也是我的梦想。不是你的梦想吗？

●●就是招你说这些呢

- 小路 2001年2月02日 12时55分

其实知道你的观点，只是以为你这次一定还会说，等了一天，你来了，没说又走了，我有点奇怪。

我从来不充胖子，自己懂多少是多少。有时不参加你们的讨论，就是因为平时看太理论的东西很少，一些基本概念的东西都搅不清，还要从头说起，太累。就象当初说了半天“左和右”……民族问题也是一样。

“狭隘民族主义”又不是我想出来的，是经常挨的骂，记住的。如你所说，“狭隘”二字多余，还要挂着，也许专业理论上讲不通，但业余争论中有意义，是进一步强调其“狭隘”。不过，谈狭隘或不狭隘的民族主义好象要谈到什么民族和睦上去（我反对它干什么）？那还是算了，我们直截了当说“爱国主义”吧。

我反对的，是你们因“爱国主义是专制主义的最后一块遮羞布”这句话，全面否定爱国主义精神——可以是遮羞布，亦或必然是遮羞布？古今中外，它都是遮羞布？今天有专制，它是遮羞布，明天反掉了专制，它又是什么？

是的你前面有限制语：“就现实讲，民族主义常常被……利用”。那么到底是要反对“利用”以及利用的动机，还是反对民族主义（纠正为爱国主义）本身呢？

过去的观点没有改变：我认为爱国主义只是一种民众情感，构不成什么严格意义上的“主义”。民众情感哪一边的政治家都可以利用。专制主义可以用来遮羞，新生力量也可以利用来团结人民，反对窃国大盗。最没用的就是诅咒民众情感，无端把民众推到另一边去。有本事你们将来就打着反对爱国主义的旗号，竞选上台。

很羡慕美国人民，奏美国国歌时，他们可以特定姿态表达他们心中的情感。中国人民怎么总是挨骂，什么都不对！哪敢象那般虔诚，只是垂手肃立，就挨了这么多的骂了！不知“有一天”反掉了专制，待遇能不能好一点……

说到对外，中美利益冲突问题，和民族主义没有关系，和爱国主义有关系么？其实不止美国，对俄国、日本、印度……都是一样。冲突不是无限的，因为利益并不是全部对立，但只要存在利益“差异”，现在作世界大同的梦就太早。先知先觉们可以为大家超前诏示未来，反正先知先觉也不会太多，其他绝大多数人，可能NMD、TMD，该干吗还得干吗。中国为了WTO，也还得讨价还价，黑道白道……毕竟在今天，中国还只能通过自身进步，间接地为人类社会做出贡献。自身安全，自身利益，自身进步，是私欲，也很正常，现在。

历史走到哪一步，只能说到哪一步。谁不狭隘？现在？

（真不该招你说这些，你随便打几句，回你就累死我了。）

●●秋实你好！（闲人免进）

- 延安老插 2001年2月03日 00时58分

- 回应:我什么时候反对过“狭隘”民族主义？(发言者:秋实)

先生从来反对从“狭隘”到“扩大”的一切形式的民族主义，一定是对其理论或主张进行了研究以后所做的选择。国内一般人反对民族主义都带有某种不能具体说明的情绪，所以大多数都会败下阵来。事实上，主要原因还在于这些反对者中没有一个人能给“一切形式的民族主义”下一个叫双方都能接受的定义。

在下以为民族主义至今为止都随着不同历史阶段的变换而改变着它的内涵，其外延却因为内涵变化太快而无法形成。最早能说明这个主义的例子是波斯战争，当时希腊有少数公民和多数非公民，当公民的利益（已经取得的对外扩张的利益）受到波斯威胁时，少数公民便借“爱国”来激起多数人对外侵略的“正义感”。这就使得民族主义在其胚胎时期就流动了被人利用的血液。到后来，有人从法国大革命的全过程一直到一战论证出现代民族主义是和资本主义同时兴起的。一直到二战，被希特了登峰造极。

由此可见，这个名词的外延不但难以确定，而且难以启齿。而民族主义这一名词和民主主义、社会主义随着世界近代史一起泊入中国以后，就一直在概念混乱中存在。忽而与民族自尊联系在一起，忽而有似乎是爱国的同义词。于是标榜为民族主义者的人们无时不刻在抡起大棒胡乱抡去。而反对者们只有招架之功：忽而说它是一种情绪，忽而说它是符号。不参与争论的人则图省事，想怎么说就怎么说。例如何祚庥在介绍中国原子弹时说：“所以，你要理解一下像我们这一代人或者叫作爱国主义，或者是民族主义情绪。这是由于100年的历史造成的后果。”可见“民族主义＝爱国主义”这一不正确的推论已经极大地引起了人们的思想混乱，致使不少反对民族主义的人加入了反对爱国主义的行列。

在华知先生所有的贴子我都仔细拜读过，从中我不认为先生不是爱国主义者，很多贴子表现出了您对国家的爱的思想；而且小路告诉我您有爱国者的美德和行动。在下以为，我们要做的是为被那些极端民族主义分子歪曲了的“爱国主义”正名。同时，我特恳请先生放弃“工人阶级没有祖国”的疯言疯语，真正倾向于社会主义。（我可不是社会主义者^-^）

顺便说一句：爱国主义是专制主义的最后一块遮羞布应改成爱国主义或许可以被专制主义当作最后一块遮羞布。

有不当之处，可别修理我啊！

●●感谢…

- 秋实 2001年2月03日 11时19分

>一定是对其理论或主张进行了研究以后所做的选择。

惭愧！对民族主义问题素无研究。完全是“跟着感觉走”地大放厥词。感谢先生的谆谆教诲。获益匪浅。

>我特恳请先生放弃“工人阶级没有祖国”的疯言疯语。

我的贴中并没有提到这句话。《共产党宣言》中的表述是：

“工人没有祖国。决不能剥夺他们所没有的东西。因为无产阶级首先必须取得政治统治，上升为民族的阶级，把自身组织成为民族，所以它本身暂时还是民族的，虽然这里所说的"民族的"一词和资产阶级所理解的完全不同。

随着资产阶级的发展，随着贸易自由的实现和世界市场的建立，随着工业生产以及与之相适应的生活条件的趋于一致，各国人民之间的民族隔绝和对立日益消失了。

无产阶级的统治将使它们更快地消失。联合的行动，至少是各文明国家的联合的行动，是无产阶级获得解放的首要条件之一。

人对人的剥削一消灭，民族对民族的剥削就会随之消灭。

民族内部的阶级对立一消失，民族之间的敌对关系就会随之消失。”

从中可以看出马恩所具有的深厚的人道主义情怀。

在民族、国家受到压迫时，民族主义、爱国主义与人道主义是统一的。在抗日时期，无疑应该高扬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的旗帜。因此，对待民族主义的态度需要根据关于“民族是否受到压迫”的判断而变化。

>可别修理我啊！

秋实什么时候修理过人啊？

●●不安

- 延安 2001年2月03日 23时28分

先生连调侃之语都一板一眼地作答，实在使在下惶窘不知所为。然碍于对先生“倾向于社会主义”的误解，不得已冒昧加以解释：

“工人阶级没有祖国” 的疯言疯语印象中是我看到一位反对WTO的人所写，此人自称为社会主义者，意思仍然是“工人没有祖国”。实际上（愚以为）这些所谓的社会主义者是为了反对民族主义、爱国主义和主权至上才祭起这一片言只语的，对于后者，在他们目的没有达到之前，是一定要置于死地的。在写到那里时，只想到那些“社会主义者”，而忘了先生对其他观点的尊敬，铸成大错，在此“买单”了。不过在下没有先生海量，对于别有用心恨

之入骨，还想唠嗑几句。（以下的“社会主义者”可不包括先生这样受人尊敬的“倾向于社会主义”的人呵^-^ ）

马克思提出“工人无祖国”的口号。其实这是因为马克思是犹太人，早年一直想认同於日耳曼文化（特别是哲学），但始终不为日耳曼人所接受。马克思主义者之中，犹太人占的比例非常高，这些都是想归化於其它西方民族而遭到排斥的无国可依者。犹太人在以色列复国以前，确是经历了长期的无祖国的悲惨境遇，这也许是马克思“工人无祖国”的来源吧？

这一口号已经与马支持波兰人反抗德国和俄国殖民统治的斗争非常矛盾了。后来由于这一口号的误导，不知发生了多少灾难，如：斯大林政权无视别国的“主权”，输出“革命”，借“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损害中国利益……。我觉得，现在那些所谓的社会主义者重新拿起这一不太禁得起推敲的口号也说明快“到此为止”了。我认为，人类或许有理想境界，但不能现在就超脱。

再次表示歉意。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荒唐年代荒唐事——春节期间，听一个长辈讲了一段老故事。一查资料，还真有此事。于是汇编起来讲给各位听听。稍长了点，请耐心看。

- ly 2001年2月03日 13时39分

- 链接：《荒唐年代荒唐事（ly作）》

●●满屏荒唐事，一把辛酸泪。还有惨遭杀害的木匠焦二夫妇…

- 秋实 2001年2月03日 19时06分

我估计此事基本真实，出入不大。据老人讲，张继本人也是风流场中英雄，出个“好汉”儿子不足为奇。

希望这个故事能够引起一些网友的思考：

为什么毛、邓等人选择了马克思主义？

为什么三年解放战争共产党以弱胜强、以少胜多？

为什么毛要发动文革？

●●正所谓“国情”：中国有这样一个大的农业人口，他们有着根深蒂固传统的封建习惯，他们至今还是自私，狭隘的，只要自己能吃饱饭，他们就绝不会再造反。不管邻居那里有什么不公平事。信奉“莫管他人瓦上霜”的人们最终也伦为大批下岗。

- 67届生 2001年2月05日 00时53分

毛和邓的选择在西方社会是行不通的。

这就是xxx说的“钻了中国文化的漏洞”

●●毛和邓只是接受了产自西方的马克思主义。

- 秋实 2001年2月05日 06时53分

●●出乎我猜测的解答，谢谢提供史实

- 67届生 2001年2月05日 10时47分

●●回秋实：

- 唐人 2001年2月03日 22时23分

- 回应:满屏荒唐事，一把辛酸泪……(发言者:秋实)

我的思考是：为什么毛、邓在中国实行了马克思主义之后，在共产党“解放”了中国之后，在毛发动的文革的时候，中国960万平方公里大面积地不断地发生着比上述更荒唐，更辛酸，更悲惨的事情。

●●窃以为…

- 秋实 2001年2月04日 02时44分

主要原因是没有能够解决专制问题，没有建立起宪制、民主的现代国家。

百年来，包括毛在内的许多人认识到这个主要原因，许多人进行了结束专制、实现民主的种种努力，但迄今尚未成功。

●●为什么没有能够解决专制问题？

- 唐人 2001年2月04日 09时24分

马克思主义在当初的时候可能真的让他们激动了一下，有这么个主义，在打天下的过程，也令他们拥有凝聚人心的理论基础。在当时中国的处境，着实能令眼看国家即弱几十年的知识分子和有头脑的中国人向往。这就是毛为什么得到人民的支持而打败了老蒋。但由于马克思主义这东西毕竟离现实太遥远，当毛们取得了权力之后，由于真正的内心深处还是摆脱不了农民起义打天下，坐天下的心态，绝对的权力让他们不再愿意结束专制，实现民主。实现民主是当自己没有权力的时候的希望。正如当你的口袋里有90元，而我只有10元，我会提倡我们把各自口袋里的钱掏出来，加在一起，然后二一添作五，每人50元。这就是为什么毛在1949年取得政权前大喊民主，而49年之后就把民主说成是资产阶级的东西了。我没有研究过马克思理论，但研究过的人都纷纷指出，以马克思理论去验证毛领导几十年的中国社会现象，充满了种种的荒唐和不合理。我真的认为，问题的关键在于：毛本人以及他的同僚们，即使刚开始的时候理想主义了一下，归根到底，没有把国家，人民放在至高无上的地位。或者起码可以说，他们慢慢地退化到只在乎自己的党的事业，只在乎共产党的江山，只在乎手中的权力。以毛当时在中国人心目中的地位，

如果他有心结束专制，实现民主，他绝对可以这么做并且成功了。现在的领导人，就更没有这个心胸，这个胆量，这个见识。

●●窃以为…

- 秋实 2001年2月04日 10时04分

毛的许多党内同事确实如你所说："由于真正的内心深处还是摆脱不了农民起义打天下，坐天下的心态，绝对的权力让他们不再愿意结束专制"。但毛不是。为了结束专制，他努力了，尝试了，甚至不惜"天下大乱"。但是失败了。他没有找到螃蟹，带着全世界的许多人一道吃了一个毒蜘蛛。他是一个吃了蜘蛛的失败者。尽管许多人热衷于依据"效果"来贬损这个吃了蜘蛛的失败者，至今仍然有一些人因其"动机"而对他心怀敬意。

●●毛其实根本不相信他自己的话。无所谓失败不失败。或者说：你相信，你失败。

- xxx 2001年2月04日 16时00分

●●我无法苟同先生对毛的看法。毛自身就是典型地最专制的人。看他的"和尚打伞，无法无天"还不能知之一二？以他权倾神州，他不去建立一套公平的法律，甚至以身作则地把他的党，他自己本身致于法律之下，造福国家，造福人民，还用空前的专制手段把那套已经够可怜的法律打烂。他不断地大搞阶级斗争，路线斗争，永无休止地制造人与人之间的仇恨与矛盾。我不明白先生何以对毛评价如此之高。

- 唐人 2001年2月04日 14时55分

回应:窃以为…(发言者:秋实)

●●同意唐人的观点。发动"文革"的根本原因，就是毛觉得他的大权旁落，他被清了君侧，但他深知民众的力量，也深知他在民众中的威信，因此他来个自下而上，借力打力，不惜搞得全国大乱。刘的惨死就是明证，相比较而言，刘仍是太书生了，先是写修养，想建立自己的理论，这已犯了第一大忌，后居然喜孜孜当了国家主席，又犯了第二大忌，直到最后，仍相信宪法，殊不知对于朕即国家的人来说，宪法又算什么。

- 呼伦河 2001年2月04日 17时23分

●●大权旁落，至少是刘的威信大振。过节时，刘的像同毛并列在报纸上了。

- xxx 2001年2月04日 23时55分

●●我赞成唐人…

- 秋实 2001年2月04日 21时57分

- 回应:同意唐人的观点。发动“文革”的根本原因……(发言者:呼伦河)

我赞成唐人的“权倾神州”说，不赞成呼伦的“大权旁落”说。

为治历时千年的专制痼疾，毛找错了药，误食蜘蛛，和尚打伞，无法无天，

他没有找到螃蟹，帅哥脱帽，有法有天。

●●还是不同意先生“找错了药”的说法。用极端的专制去治专制？太牵强了。从他早年的“革命”经历起，毛一开始就是机关算尽的精明的权术玩弄者。反对专制，建立民主可能只是他年轻时短暂的理想。认真地审视一下49年以后到他死，先生能指出他作了任何的反专制，树民主的事吗？依我看，正好相反：反民主的极端专制。而且，他所建立的这套反民主的专制系统盘根错节一直顽固地伸延到今天，令政治改革非常困难。

- 唐人 2001年2月04日 23时27分

●●49以后…

- 秋实 2001年2月05日 06时00分

反专制的举措有：①提倡“造反有理”；②批水浒“只反贪官、不反皇帝”的要害；③号召“敢把皇帝拉下马”；④将“四大（鸣、放、字报、辩论）写进宪法；⑤文革期间，使中国人享受了结社、出版的自由；⑥批孔“克己复礼”……

窃以为，儒家“君君臣臣”是中华文化根深蒂固的专制的文化基础。虽然毛所误食的“造反有理、无法无天”这个毒蜘蛛带着全世界许多人大病一场，但它也松动了禁锢中国人精神数千年的枷锁，开启了中国走向现代民主国家的大门。

●●不是用专制治专制，而是用造反（蜘蛛）治专制。

- 秋实 2001年2月05日 06时04分

●●毛的“民主”是在他枪杆子之下的民主，“小将”们完成“历史使命”之后，毛就派“工宣队，军宣队”进

驻“上层领域”

- 67届生 2001年2月05日 11时43分

- 回应:49以后…(发言者:秋实)

●●权力最大就是他，如果他所领导的政府是专制，那他就是这个专制政府的太上皇，他怎么会反专制呢？只是他感觉到刘和他的官僚们在实际工作中的成绩已经威胁到他的专制权力，他才利用中国人对他的个人迷信把锅给砸了。不通过这种办法，以当时的系统，他不可能扳倒刘。先生列举毛反专制的4个例子，1、2。造反有理，能造毛他本人的反吗？3、敢把皇帝拉下马，谁是皇帝，他会让人民把他拉下马吗？4、宪法里的鸣和放能对毛鸣和放吗？5、结社和出版只是在毛们规定的范围内实行的吧？丝毫的越轨不是马上被宣布为反动组织吗？6、批克己复礼不就是要打破“礼”，打破威胁到他的专制的手下人制造的秩序吗？一言以敝之，先生所赞扬的毛的所谓“反专制”，是反别人的专制，是反那些他觉得威胁到他的专制那个系统。

- 唐人 2001年2月05日 07时28分

- 回应:49以后…(发言者:秋实)

●●同意唐人观点。补充一点：从土改的滥杀地主、富农，到在中国建立一套出身、成份歧视系统，其黑暗，反动在国际历史上，社会上无与伦比。不论从什么角度看，毛是一个反民主的专制统治者。

- 寻常百姓 2001年2月04日 23时49分

- 回应:还是不同意先生“找错了药”的说法……(发言者:唐人)

●●同意寻常百姓的话。

- 呼伦河 2001年2月05日 00时54分

●●语录没有背好

- 67届生 2001年2月04日 23时19分

- 回应:我赞成唐人…(发言者:秋实)

语录说过，“。。。一切斗争，都是为了夺取政权，巩固政权。。”

毛不仅用之于国共之争，而且用于G内部权力斗争。

毛对于最高权力的追求及手段在中国厚厚一层官员中有着深远的影响。蒋，刘少奇都太书生了。

●●对极了。一切都是为了夺取政权，巩固政权。除了他早年反蒋时的言论以外，没有任何证据显示毛试图建立一个民主、法治、公平的国家。因为他根本没有这么做。

- 唐人 2001年2月04日 23时33分

●●同意67…

- 秋实 2001年2月05日 06时47分

同意67“毛一贯联合穷人造反”的说法，不同意唐人“没有任何证据显示毛试图建立一个…公平的国家”的说法。

●●林的纲领中说：建立一个民富国强的中国；邓的实施政策是“一部份人先富起来”；唯有毛忌讳“民富”二字，显然林，邓都看出毛只顾“权”的弊端。

- 67届生 2001年2月05日 00时18分

- 回应:对极了……(发言者:唐人)

林的571工程提出了“民富国强”，邓的“一部份人先富起来”

显然，毛是对中国百姓的康富是没兴趣的，

毛自使至终是以“联合天下所有穷人，造有钱人的反”的理论和实践。

49年至79年底的历史恰证实了毛动机与效果的因果关系。

●●同意…

- 秋实 2001年2月05日 06时15分

毛一贯“不患贫而患不均”，平等优先。

毛一直站在穷人和弱者一边。看看毛49后言论，只怕穷人骂娘，从不怕权贵骂娘。这一点，是很明显的。

●●看看今日身边的官员们：只怕权贵骂娘，毫不怕穷人骂娘。确实让人“至今思项羽”。

- 秋实 2001年2月05日 06时19分

●●同意，希望了解更多史实。顺便贴上谨供参考，现在政策似吸取西方的经验。

- 67届生 2001年2月05日 10时42分

●●毛是以激化矛盾的，暴力的方式解决贫富问题。而西方是以妥协的方式？

- 67届生 2001年2月05日 10时45分

●●太对了。说好听的，是钻了中国文化的一个最大漏洞，是能打下天下的根本武器。“农民”起义领袖，从黄巢，李自成到洪秀全，一个比一个强。但和毛，差的万里。...现在只有鬼信了。当然也有人企图让我们中国人几千年的苦白吃。

- xxx 2001年2月05日 00时06分

- 回应:对极了……(发言者:唐人)

●●哈哈！赶上“拍案惊奇”了！LY定是四川人无疑，俺与你攀个老乡如何？

- 虫二 2001年2月03日 15时43分47秒 (2)

- 回应:荒唐年代荒唐事……(发言者:ly)

●●怎么？风流倜傥的虫二兄根在巴蜀地，花开芙蓉国？

- ly 2001年2月03日 23时19分

●●我出生在重庆北碚，那也算四川吧？

- 虫二 2001年2月04日 18时03分

●●“不过，此事还没完。一些查明事件真相的新闻记者在良心驱使下坐不住了，顶着高压不断的在报上披露真相，一时间川渝两地街谈巷议，令当局很伤脑筋。”即使在那万恶的旧社会，纵然“很伤脑筋”，当局还是无法制止有良心的新闻记者违反当权者的意愿，在报纸上披露当权者不想让人民知道的事情。读来令人精神为之一振。

- 寻常百姓 2001年2月03日 15时41分

- 回应:荒唐年代荒唐事……(发言者:ly)

●●同感!

- 武汉知青 2001年2月04日 02时33分

荒唐年代荒唐事

****

• ly •

话说二十世纪上半叶，中国有个名人叫张继，字溥泉，河北沧州人。此人为国民党元老，西山会议派头子，早年曾参加辛亥革命，后来曾任国民政府司法院副院长、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等职。

张继有个独生子叫张琨，乃抗战时期大后方著名的花花公子，但不幸华年夭折。本故事说得就是这位张公子死前死后的荒唐事。

张琨从小就被二老娇生惯养，养了一身坏脾气。尤其好色，俨然一个现代版的登徒子。还未长成人，就有不少风流之举。张继夫妇望子成龙，一见儿子象个成人了，连忙送到巴黎去“镀金”。只是时运不对，不久欧战爆发，希特勒把巴黎变成战场，吓得张继连忙又把儿子召回来，再送到西北联大读书。

不料这个张琨根本不是读书的料。进校不久便沟引上了学校不远的一个木匠焦老二的老婆。这张琨也是个手狠心毒的种。为了独占焦二嫂，竟顾人杀了焦老二，然后带上焦二嫂跑到四川广元县躲起来。张继老两口得知后气了个半死，但又没法，就这一个儿子啊！好在这个司法院副院长神通广大，很快就查出张琨的下落。张继有张继的办法，先派人把张琨抓起来，再找了一个甘肃人，给他一些钱令他把焦二嫂带到甘肃的某个偏僻山沟里去处理掉，决不能让张琨再见到这个焦二嫂。最后再把张琨放回家。谁知张琨不见了焦二嫂，竟疯癫起来，发作时还跟张继打架，甚至一掌把张老头掀下楼梯，差点让老头闭气。张继一气之下，要登报与张琨脱离父子关系，但经不住张老妈一把鼻涕一把泪的劝阻，这父子关系终于没断绝。

冷静之余，老两口决定，还是先送张琨治病要紧。于是又把张琨送到了四川成都的华西协和医院。一诊断，张琨得的是癔病。这在民间称之为花痴急症，迷了心窍。经过著名医学专家的调治，张琨很快就恢复正常了。不过，此人沾花惹草的毛病也恢复了。抗战时期的成都可是个灯红酒绿的花花世界，张琨如鱼得水，没日没夜的鬼混。父母不在成都，管不了他；医务人员哪里管得住这个公子哥儿，只好不管不问。终于有一天，张琨遇上自己的克星

了。

当时四川省政府经济委员会有个委员叫刘绍禹，很有收罗钱财的手段，当然也就有不少黑钱。一日兴起，花钱买了个曾在南京秦淮河边当歌女的安徽人刁守默当第五房太太。同时还在成都的北门外修了一处庄园给她住，取名叫“萼园”。刘委员天天守着刘五太太，日子过得满逍遥。不料1944年，张群当了四川省主席，打着“严惩贪污、整饬吏治”的幌子要整治四川地方势力。大人物他不好下手，这个刘绍禹的官职不大不小，名声又差，正是动刀的好对象。谁知国民政府里是藏不住秘密的，张群刚要动手，刘绍禹就知道了。脑袋要紧，吓得他连忙躲起来，据说连家人都找不着他。这下可好，偌大的一个萼园，就只剩下刘五夫人和一个使女桂红、一个老妈子整天三人形影相吊。

这年八月，四川省银行董事长举行家庭舞会，刁守默和张琨皆是被邀之人。张琨先到，照例周旋于各位太太小姐之间。突然他眼前一亮，只见一个摩登女郎娉娉婷婷的走来，便魂不守舍了。经人介绍后，张琨就缠上刁守默不松手了，当然对方也看中这个公子哥儿了。这天晚上的舞会，两人成了大家注目的中心，从舞会开始到结束，两人就没分开过。第二天，张公子打扮得光光鲜鲜，借了一辆大轿车，买了一堆礼物，出门寻萼园去了。

好不容易找到萼园，刁守默一见喜出望外，满面生辉，温情招待。临别时拉着张公子的手，眼里是千种风情、万般温存的说：“萼园里环境好，空气清新，张公子到这来养病吧！”张公子一听这求之不得的邀请，喜出望外，连连点头答应。第二天，他就把一切安排停当，安安心心的跑到萼园来“养病”了。

在这里“养病”真亏人啊！直养的张琨日渐消瘦，不久就有些脱人形了。但张琨痴心不改，继续坚持在萼园“养病”。直到1945年初春的一个晚上，张琨终于在这里把命送了，而且还引出一段荒唐官司。

张琨是怎么死的？按后来使女桂红的说法：那天晚上，刁守默和张琨一直鬼混到二更天。突然刁守默一声惊叫，原来张公子断气了。这下吓得刁守默没了主意。还是老妈子久经世故，叫刁守默先不要声张，她跑到离萼园不远的家中叫来老伴，让他把尸体背出萼园扔了。老头背着死人刚要出门，刁守默突然来了主意，拿了张琨平时穿的几件衣服，叫老头弃尸后再把衣服扔在尸体附近。这老头人老体衰，夜里背着死人又心中害怕，所以走不了多远就背不动了，只好丢在田野里，自个回家喘气去了。

第二天一早，当地农民就发现这具尸体，忙向当地警察所报告。警察一看就认定：这是个嫖妓狎娼的荒唐鬼，不当一回事。也许当年这类死鬼比较多吧！正当警察们张罗着让保甲掩埋尸体时，突然有人认出死者是住在萼园的上客，警察一下慌了，忙打发人通知刁守默。这刁守默一听到死讯，顿时捶胸顿足、悲泪涟涟：“天啦！不得了啦！这是张继老的公子啊！。。。。。昨天出门后就一直没回来，怎么就死在野地里啦！”

成都县县长王运民一听张继的独生子横死在田野里，吓了一大跳，忙带上一群随从、警察、法医赶赴现场。经

过详细周密的勘查，结果出来了，很有意思：死者“年三十左右，裸体，无一丝遗物，身上亦无任何伤痕，面部与眉宇间在死前无挣扎与痛苦表情，且有快感神情遗留两颊，眼微闭，口微张。。。。。。。。。。是因两性结合，输精管失去控制力，以至脱阳而死。”法医鉴定完后还俏皮的补一句：“这个房事过度的不要命的风流鬼！”随后，省民政厅长带着省高院的法医也赶到现场。省高院法医的鉴定结论和成都县的一致。于是，王县长自做主张的把这结论向随后赶来采访的各位新闻记者发布了。不过，为维护风化，让记者把“脱阳而死”改为“路毙”。当然，这则消息当天就见报了。

可事情并不到此结束，因为张琨非等闲之辈。张继可是蒋介石都要尊称“张老”的人物。张继一听到儿子的死讯和死因，虽又气个半死，但马上清醒的一口否定验尸报告，并随即从陪都重庆飞到成都要求重新查明真相：我堂堂张继的儿子，怎么能是这种死法？！张继“凭着”他多年的司法经验，认定这只能是一桩凶杀案。他到成都后，立即命成都地方法院从重庆请来当时的法医学权威林基教授及重庆高等法院的资深侦探来重新勘查此案。

成都王县长一看捅漏子了，着急了，忙派警察、侦探按凶杀案四处寻查真凶。这些人也真不是饭桶，很快就查出当地拉板车的任洪发、卿万顺、任的老婆任王氏、开小店的吴大兴和一个当脚力的老头是杀人凶犯，而且证据确凿：张琨的衣服就藏在这些人家中（——笔者在此奉劝各位看客，路边的财喜可不是随便好捡的，小心把祸事捡回家）。案件又很快定性：劫财凶杀案。可这结论报到张继那里，老头子还是不认可：是啊！几件衣服算什么财？萼园的邻居们会因几件衣服去杀萼园的人吗？哄傻瓜去吧！王县长见又没把事办好，灰溜溜的只好回去再想法子。

林基教授真“不愧”是法医学权威，来成都开棺复查一眼就“看”出问题，所出验尸报告也就完全不同了：死者“耳膜破裂，身上青一块紫一块的伤痕有五十余处”。由此确定：张琨是因伤致命。验尸结果一出，张老爷子来劲了，一面痛骂成都县和四川省的法医不尽职，一面责令成都县立即查明真相，惩治真凶！

在重庆高等法院来的资深侦探协助下，成都县王县长很快破了案，而案情真如张继判断的那样，是一桩有预谋的凶杀案，而且连凶杀案的主使——小生意人陈俊志兄弟也抓捕归案了，同时还找到了一个十二岁的小女孩吴猪儿当证人。据王县长向记者介绍：吴猪儿开始因为害怕不敢说，自从被县长接进县府里住下后，胆子慢慢变大了，终于在几天后敢说事件的真相了。

二十多天后，成都地方法院开始公开审理此案了。在法庭上，吴猪儿背书式的声称亲眼在半夜从墙壁缝里看到任洪发和任王氏合伙杀了张琨。杀人时是任王氏按住张琨的头，任洪发用吹火筒打死了张琨。卿万顺、吴大兴和当脚力的老头在一旁协助和望风。杀了张琨后，几人剥了他的衣服分掉并把尸体扔到门外的野地里。至于新闻界一直追究的为何没找到张琨的鞋（当时报界有人戏称，应查查张琨是否有赤脚上街的癖好），吴猪儿也有证词：她亲眼见到任王氏把张的皮鞋扔到火里烧掉了（不知任王氏为何要留下衣服，烧掉皮鞋？——笔者注）。这几个小百姓为何要杀张琨呢？检查官的起诉书说得清楚：张琨在萼园养病时，是桂红（即刁守默的使女）非常热心非常细致的照

顾他，从而引起桂红的未婚夫陈俊志醋劲大发。陈俊志和兄弟陈小凡商定后，决定买通任洪发等人将张琨杀了。于是就有了吴猪儿亲眼所见的一幕。同时，成都县地方法院检查处送交的被告口供皆对上述案情供认不讳。这样，此案事实清楚，人证物证齐全，算是铁案如山了。因此，虽然几个被告实在“刁滑”，在法庭上坚决不承认成都县送上的口供，一再的泪流满面高呼青天大老爷伸冤；虽然几个成都的大律师出于义愤，义务为被告辩护，把起诉书中的犯罪事实一一驳倒，令检查官无言以对，但这一切皆无济于事。判决结果是：任洪发等三人判死刑，任王氏等四人判徒刑七年。

案件审完，主审官，成都地方法院院长徐尔僖连升三级，成了重庆高等法院首席检查官；成都县县长王运明则调到当时较偏僻的乐山县当县长。不过，此事还没完。一些查明事件真相的新闻记者在良心驱使下坐不住了，顶着高压不断的在报上披露真相，一时间川渝两地街谈巷议，令当局很伤脑筋。可能也因此，任洪发等人的死刑竟没执行。拖到1947年，张继死了，更没人追究他们的死刑了。不过，此事事关国民政府的声誉，这些犯人也不能放。这样，卿万顺后来就病死在牢里了。任王氏入狱时，身怀六甲。临盆时请保外分娩，不准！只好在牢里生产，产出的小生命也很快死了。任王氏喊天不应，叫地不理，只好终日啼哭，以至双眼哭瞎，可还得在牢里呆着。直到1950年，成都解放，人民政府根据老百姓反映，重新清查此案，才使沉冤大白。已成人的吴猪儿坦白到：是王县长威逼和教她说的证词，加之她和任王氏有过节。这样，无辜坐了五年牢的小老百姓终于出狱了。出来时，个个形销骨立，气息奄奄，人不象人，鬼不象鬼。

后话：张继真的就认为他儿子是这几个小老百姓杀的吗？1945年5月，张继再次飞到成都，来办理把张琨棺材运回老家安葬的事宜。当时，川康两省的一些军政要人在停丧的某茶馆门口等候，刁守默也身列其中。当张继的小卧车到达时，这个刘五太太连忙上前向刚下车的张继请安：“张老，你好！”不料这老头子把脸一沉，狠狠的说了句：“这是你做的好事！”刘五太太脸一红，忙退到一边，但还是惹来了各位军政要员鄙夷的眼光，有人还轻轻的摇摇头。。。。。。。。。。。。。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相关文章 ：1、岳建一“知青文学”访谈录
2、岳建一文章之摘要,题目:我不自救，人孰能救我？
3、岳建一评价中国知青

- 请看这是网友自己编辑的"知青文学"访谈录(见相关文章1、) - 四川知青 *2001年3月16日 18时05分44秒* (19)
  - 当今所谓“社会精英”确实有不少当年的知青，但他们毕竟只是知青中的一小部分，能站出来讨论知青问题的也大都是这些“精英”，大部分知青是“失语”的“无语”的，而他们恰恰是至今仍然在底层挣扎的人。他们对当年知青历史的体验与认识跟“精英”（无贬义）一样么？我跟二十多年前的插友聚会时，就出现过令人难受的冷场，某些话题始终不敢触及。因而，拥有“话语权”的知青，切忌以自己的体验与认识，当作知青整体的体验与认识，尤其是替代那一大群“失语”“无语”的知青们。。。(无内容) - 老例 *2001年3月17日 10时14分25秒* (4)
    - 冷静和理智比什么都重要(1036字节) - 孙伟 *2001年3月19日 14时17分24秒* (0)

一、原云南生产建设兵团二师七团四川知青王小梅:“回顾过去，我从不逃避为自己所作错的一切忏悔，但决不向那个谬误的时代低头说一个错字，绝不！”把时代和个人分开，这才是理智。总不至于出现了三千万个完人吧。
二、有人说话比没人说话要好。三千万人都“失语”了，知青的历史就淹没了，才真正的可怕，因为噩梦还会重演。难道就没发现对知青的历史当局一直都是淡化和冷处理的态度？为什么季羡林的《牛棚札记》骂成那样都没人说话，对岳建一就不依不饶？失语的说不出，没失语的不让说就没意思了。别让人看笑话，心生厌烦，岂不反证了别人对知青的看法。
三、知青的岁数好话歹话都应能听了。尽可以不同意人家的观点，甚至可以反对。没有一个人群是都被人说好的，一切都在那里放着，笑谈古今事也不是谁的专利，功过任人去评说吧，对知青的功过是非评说的不是多了，而是少了。宽容些，还有人关注知青不好吗？鸦雀无声或众口称是就好吗？
四、理智是知青比别的人群更强的特性。认真读完想好了再说，别让人以后见了知青就退避三舍，那成了什么了？冷静省视自身，对于伟人也好凡人也罢，都是必须的。前面有张抗抗，现在有岳建一，将来还会有，这是非常必要也是非常有意义的，不仅为我们，更是为我们的后代。

    - 很同意你说的。这个问题我想了很久，有些想法，理清了再说。(无内容) - 呼伦河 *2001年3月18日*

02时41分13秒 (1)
    - 等待。。。(无内容) - 老例 2001年3月18日 12时21分03秒 (0)
  - 除了了解“失语”(这词儿有点别扭)知青老友们外，读一些从学术角度研究我们那一代的著作也有益于拟补自己体验和认识的不足。比文学来得严谨。比如Anita Chan的“毛主席的孩子们”(无内容) - 九命 2001年3月17日 11时34分04秒 (0)
- 邱的话：“知道内蒙古大草原沙漠化的一个重要原因吗？其中就有成千上万的知青充满理想，赴艰蹈苦地希望去建设，去结果，竟是将美丽的草原变成了沙化的荒原。美好的理想、愿望，什么时候才不再变为悲剧？我想，自省的意义就格外的重要了。”这话不知在维护什么？(无内容) - 宇鹏 2001年3月16日 20时25分26秒 (6)
  - 这是岳建一的话，他可能是不敢指出69年组建内蒙古生产建设兵团屯垦戍边的政治原因，好象是大批知青自己要去开荒种地。本末倒置了。希望他不是在维护什么。(无内容) - 曾经草原 2001年3月16日 21时29分09秒 (5)
    - 转贴岳建一文章之摘要,题目:我不自救，人孰能救我？(见相关文章2、) - 我不喜欢他! 2001年3月16日 23时48分14秒 (4)
      - 文中所描述的是知青所为吗？即使红卫兵也不都是这模样。我赞成自省，但不是矫枉过正的指责、批判。楼下朋友说得对，作为罪魁祸首的老毛还供奉在神台上，有什么说服力让作为受害者的平民百姓率先去自省忏悔？(无内容) - 老例 2001年3月17日 11时11分33秒 (0)
      - 某些毛骗喜欢说文革是毛民主的体现。这当然让人怡笑大方。另个极端，如这篇，将矛头向下，把责任推到受愚弄，欺骗，本身也是受害者的这一代人身上。要说我们的责任 1 要说恶行，主要是‘根红苗正’的早期红卫兵(典型是联动)，以及北京大兴，广西杀人。至于普遍的情况，楼下老地说得很好。 2 正如钱学理在批评余杰(要余秋雨忏悔)的信里说的：在作为有真正责任的发动当局还没有作出真正深刻检讨的情况下，让受骗受害的下面人出来承担责任，不仅不公平，更有放过真正元凶的厉心。(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17日 02时04分44秒 (1)
        - 钱学理应为钱理群，北大教授(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17日 02时07分51秒 (0)
      - 哈哈，好个高调专家，为什么不敢直接把“皇帝”拉下马呢？(无内容) - 宇鹏 2001年3月17日 00时25分00秒 (0)
- 她再用出卖自己换口饭吃！(120字节) - 红河谷 2001年3月16日 18时43分46秒 (4)
  - ☺ 不够资格出卖=)(104字节) - lium2 2001年3月17日 23时36分42秒 (0)
  - 我瞧不起她！(116字节) - 红河谷 2001年3月17日 14时48分32秒 (1)
    - 有点搞不明白！她……？(176字节) - 老五 2001年3月17日 15时57分03秒 (0)
  - 请注意不要用这样的口吻说话！你可以不同意她的观点，可以批评她的书，但是请尊重她的苦难，她也是有尊严的。批评不要超过底线。(无内容) - J 2001年3月17日 09时43分42秒 (0)
- 希望知青们对此发表自己的看法!知青真是那么坏和无用么?

(无内容) - 四川知青 *2001年3月16日 18时10分37秒* (1)

- ☹ 在俺记忆当中，当年到处揪斗“黑五类”的那些“好汉”，多数没下乡或下去几天就回城了，靠父母关系穿上了绿军装，进大学，现在这些人又多数身居高位或富甲一方。姓岳的，有种去跟他们叫板去，只敢冲着不必要也没功夫“反思”的老知青们吠个天昏地暗的，多没劲。小心叫得让人烦了，反而被主人一脚踢出门去。(无内容) - 老地 *2001年3月16日 21时26分28秒* (0)

- 请诸位知青对此发表评论(见相关文章3、) - 四川知青 *2001年3月16日 17时55分35秒* (7)
  - 冷静与理智比什么都重要(947字节) - 孙伟 *2001年3月19日 14时02分29秒* (0)
  - 孤陋寡闻的我，忒想看看岳建一先生的忏悔录！不知是否出版了……(2212字节) - 王老五 *2001年3月17日 01时31分01秒* (4)

1/ 岳先生说，“知青这一代人……也是（文革）那场浩劫的最主要的、最主动的、最疯狂的参与者，他们的灵魂不仅受到屠杀，而且他们也激情满怀的去屠杀别人的灵魂”，岳先生的这段话说得多么一针见血啊！我不否认，确实有部分红卫兵，部分知青在那混乱残暴的年代犯下了严重错误甚至暴行，但是很可惜，迄今为止，孤陋寡闻的我还没有看到岳建一先生自己的忏悔录。窃以为，作为《中国知青民间备忘文本》丛书的知青编辑，岳先生应该以身作则，率先忏悔，把他自己是如何屠杀别人灵魂的“往事”，给我们大家说一说。我以为，只有把自己在文革中的残暴行为主动交待出来，反思出来，然后才有资格坐在这里与大家交流并编辑这套《中国知青民间备忘文本》丛书。
2/ 在这里还看到了岳先生一则文稿的摘要，我赞成岳先生的“自究自责，自救自强”等等的很好的建议，但是，正因为有了“自”字当头，我才感觉岳先生的说教和呵斥有点不伦不类，像牧师？不像；像导师，也不像！特别需要指出的是，我完全反对他的如下说法：“以集体的忏悔知耻、言耻、明一代人公耻并与天下共耻，才能还历史以真实……”“我们依然在文过饰非，不曾集体地自我忏悔，更不曾认领罪错，以升华自己”——不知为什么，经历过“大公无私”，“恨斗私字一闪念”和“集体主义”万万岁年代的我，看见“集体”二字又被岳先生滥用在这里，感到十分惶恐。我怕经历了那么多运动之后，新的“忏悔运动”又要来！
3/ 成千上万知青在文革中的表现，难道会是千篇一律的愚昧、疯狂和残暴么？出身红五类与出身黑五类老三届们难道不是壁垒森严分明，待遇截然不同么？三十多年过去，岳先生却要求我们再次“集体忏悔”？可我敢打赌：鄙人在文革之中的表现，就不会和岳先生一模一样！问题还有：岳先生和我的“集体忏悔”，必须行动一致听指挥么？听谁的？岳先生？！
4/图穷匕首见！岳先生夸夸其谈的最终目的，是“我希望你们在可能的情况下读一读《中国知青民间备忘文本》”！我想起来了，岳先生或者他的助手，也曾在这个论坛上贴过这套丛书的出版消息。把一套新书出版的消息张榜公布，这本来不是什么坏事情，但炒作的味道有人喜欢，也有人不喜欢，譬如我。因为我还听说，岳先生此前编撰此类多卷本图书的时候，已经不幸发生过小小“失误”。譬如在自己新编的多卷本图书上，不注明原出版社、原编辑的“劳动成果”；我的一位知青朋友甚至“追”着岳先生讨要过“转载稿费”——尽管那是一笔很不多很不多的转载费，但这也透露出高喊着“你们必须集体忏悔”的岳先生似乎至今还没有进化

成一位现代版权意识很强的知青丛书编辑！

夜色已晚，就此打住。
如果那位朋友知道岳先生出版了《文革忏悔录》或者《知青忏悔录》，请一定告诉我！

- ☹ 个人的忏悔意识确实应该提倡，但所谓“集体忏悔”绝对是扯蛋！(无内容) - 虫二 *2001年3月17日 19时00分05秒* (2)
  - 不了解一个人不要随意下结论(178字节) - lium2 *2001年3月17日 23时49分04秒* (1)

    岳建一何许人也？不了解一个人，不应该随便给人扣帽子。吃饱了没事，把帽子当棒子，有能耐，你也出一套知青的丛书啊！别说不让出版，在网上显派也行啊，就怕没这个本事，只生了一张骂人的嘴。

    - 👎 岳建一何许人也？俺倒不知，就从有帮凶在此替他骂街，俺猜也不是啥好饼！(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3月18日 10时06分30秒* (0)
- ☺ 啊，啊，中国怎么尽是骗子书吃香？第三只眼睛，不，现在轮到岳先生上场了。(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17日 02时15分41秒* (0)

- 😐 让我忏悔我好冤枉……(1985字节) - 延安老插 *2001年3月16日 21时53分43秒* (0)

  文中有这么一段：“中国知青这一代人必须忏悔。因为真实的历史是这样的：知青这一代人不仅仅是文化大革命的受害者，同时也是那场浩劫的最主要的、最主动的、最疯狂的参与者，他们的灵魂不仅受到屠杀，而且他们也激情满怀的去屠杀别人的灵魂，他们是强行颠倒文明的进程与秩序马前卒，他们的所作所为既是被动的，也是主动的。”

  1. 那个特殊年代，知青这一名词是有特殊涵义的，那是指没有当兵、招工而直接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青年学生，起码我是这么认为。

  2. 在我们当年插队的公社里，几百知青相互之间都很熟，无话不说。我们学校的人都互相了解，其他学校的同学，从言谈之中也可以断定，少有那种“浩劫的最主要的、最主动的、最疯狂的参与者”。文革开始时，我们班只有三个人是疯狂分子，参与打砸抢，后来都当兵了，知青，他们不该有分。我们学校铁杆造反派算起来只有60余人，其中多数没有下乡，他们是真正的毛泽东的红卫兵。参加一般红卫兵的人不少，主要是抄家，斗争老师，跟着“抬儿哄”，自以为革命。可教育好的子女占大多数，剩下的就是我们这些狗崽子了（挨了打还叫我忏悔，我好冤枉呦^-^）。可教子女在出身论出台前后普遍成立了“4-3”派组织，多数是小型战斗队，这部分人属于“非正规军”，除其中个别有深仇大恨，与“红五类”势不两立，多数战斗队都战斗在扑克、围棋的第一线。因该说，知青主要成分是：原来的一般红卫兵，可教子女和狗崽子。我的感觉是：从进入农村开始，我已经分不出来谁是谁了。所以，知青这一特定年代的特殊名词，应该限定在到农村插队的一群人。他们的前

身，或许每个人都应从自己的角度反思一下，有些人应该忏悔，但需要忏悔的不应该是整个那代人。成为知青以后，我们所有的人有的只是痛苦的人生探索和情愿与不情愿交替存在的奉献。以上是根据我所处环境得出的。

3．文中那段话，用知青一代人做主语是不严密的。后面，涉及到灵魂一段文字，只适合于一个人，这个人是自以为了不起的毛泽东。不想在这里和他废话。

4．顺便提一下，毛泽东不但要对煽动武斗负全部责任（宋要武），而且要对武斗的持续发展负全部责任。大约１９６７年８月毛泽东在一次座谈会上的讲话的第二部分中（第四自然段）
说："一年来，发生天翻地覆的变化，当然各地很乱，这里乱，那里也乱，没有什么关系，象武斗也是很好的事……"到现在我也搞不清楚，让全国老百姓互相斗来斗去，是他老人家的毕生理想？

我所知道的四川知青——驳岳某歪曲《中国知青梦》

发言者:四川知青
发表时间:2001年3月17日 17时01分03秒

中国工人出版社的岳建一是编辑，是个希望出人头地的编辑，如果说，当年他有反动于一些英雄主义知青文学的思想情感，还有几分合理性的话，那么这次他在编辑自己搞的一套"中国知青备忘录"丛书的时候，他就已经完全走向了极端。他认为中国知青一代是时代的破坏者，应该对中国历史灾难承担责任，他还要求知青们去忏悔。

当知青们反驳他这种极端言论的时候，他就举出了《血色黄昏》和《中国知青梦》这几本著作来证明当年知青生活的黑暗。大家知道，《血色黄昏》这部书，很难说是一本什么书，他即不象小说，又不象记实作品，也不象心理分析文学，很大程度上，是作者在一种极度惶惑中的呓语文字，这样的书，恐怕没有什么太大的历史价值。所以，用作者"老鬼"个人奇特的心态去套评整个知青的历史身心感受，这是很不合适的！

更为糟糕的是，岳建一把四川知青邓贤写的反映云南支边知青一九七九年大返城的那段特殊经历，也当成为了中国知青的整个历史身心感受，说知青是如何的被赶下乡遭受了野蛮和愚昧的折磨。岳建一显然并不知道四川支边知青对自己云南建设兵团的这份情感，他们就和北京知青对内蒙灾害的关心一样（注，岳建一等人把内蒙是灾害，也说成为是知青当年开垦草原的破坏，这显然是夸大了事实，也说明他对自然变迁的极度无知），四川知青现在虽然大部分回城市了，但是，他们举办过多次知

青联络会，也专门回乡考察，也请云南地方各行业来四川考察，并建立起了四川云南的工商贸易与旅游科技开发的联系网络，现在，四川知青与当年支边的地方，已经形成了多种商贸科技机构，成功了推进了两地的经济科技发展。这，能够说知青就是当年的的破坏者吗？！

岳建一，你太放肆！太无知了！你搞的什么“中国知青备忘录”的宗旨。是完全违背大多数知青心愿的，也是违背历史真实的，也是伤害大多数知青感情的！岳建一，是个无耻的出版商人！是个为了自己个人名利而去出卖炒作知青历史真实的家伙！他是知青中的败类！

- “他认为中国知青一代是时代的破坏者，应该对中国历史灾难承担责任，他还要求知青们去忏悔。”岳某如真提出这种观点，那真是太可恶。强奸一代人的感情，来换取自己的黑色的私利。，
  西北狼1号 *2001年3月17日 23时00分12秒* （ 0）
- 同意对《血色黄昏》的评价。 内蒙知青 *2001年3月17日 17时23分00秒* （ 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白云鸟

相关文章「葛麻的1976－1978」－作者：胡发云

“还是毛主席他老人家说得英明，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小说主人公说出了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我真奇怪，为什么许多人对20年来的中国现实视而不见，死死坚持20年前中共中央历史决议中的“彻底否定”观点。为什么都到了“知天命”的年纪，还学不会分析的思维，学不会“肯定该肯定的，否定该否定的”。(*发言者:海宽 ，于 2001年3月06日 23时00分39秒*)

不同意海宽兄观点!1/ 毛泽东的那句话,是要打倒……(859字节) - 王老五 *2001年3月07日 00时29分32秒* (22)

党内的政治对手，借题发挥而已！与我们今天说的惩治党内腐败分子，消除中国制度性腐败，有本质不同！2/ 什么是资产阶级？毛泽东当初的定义，放在今天也早不适用！按照阁下观点：今日之资产阶级，莫非既在中共党内，又在私营企业之中，还在合资或者外国独资企业的董事会内？阁下准备统统打倒么？3/ 采用毛泽东的独裁方式和文革方式，中国永远无法有效遏制现存的制度性腐败，这是中共五十历史和国际共运七十年以上历史所证实的，举凡共产国家，概莫能外！4/ 中共干部今日之相当腐败、普遍腐化（我党称之为消极腐败，即全体干部被腐化风气侵蚀）的根子，是毛泽东亲手种下的！一，仍旧是独裁，二，当然是文革！文革的反反复复（林副主席的叛逃、江青的恣意妄为及腐化堕落等等），早就让中共干部对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心灰意冷、丧失信心！5/ 经过二十年的改革开放，阁下依然用毛泽东方式审视中共的制度性腐败，结果把毛泽东遗留下来的不该肯定的东西，也给肯定了，在下不敢苟同。
——已到知天命的王老五。

- 我同意。老胡小说里的厂长,保卫科长等人,严格来说,算不上资产阶级。这是一批在专制制度下滋生的土皇帝，恶棍；偏偏是他们在那个年代里掌握了控制小民从生到死的一切权力。文革的结果是换了一些人；一些更跋扈，更贪婪，更不成器的“造反派”；丝毫没有触动官僚专制的根本；反而是近二十年来的“资本主义”化，从根本上松动了小民对这批“恶人”所代表体制的人身依附，为进一步的民主化打下了一些基础。(无内容) - 九命 *2001年3月07日 06时50分31秒* (1)
  - 是啊，要是真的资产阶级，倒好了！资产阶级相对封建主义是个大的进步。毛所谓口口声声捉资产阶级，实在是借社会主义旗号行个人专制之实罢了。毛不过是毒根中的毒根，只不过太善于玩贼喊捉贼，指东打西，混搅概念的手法罢了。你一定要相信他的话，在这上面打转转，谁也搅不过你。借毛攻击现状，实质是对现状的最佳保护，因为可以把人的思想搞乱，让真正的元凶在边上哈哈大笑，坐山观虎斗。。(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07日 07时21分52秒* (0)
- 窃以为…(688字节) - 海宽 *2001年3月07日 04时50分23秒* (18)

①毛在党内没有值得他“借题发挥”来打倒的对手。亲身经历那个时代的人，却相信“毛地位不稳”的神话，真让我难以理解。

②大资本家多在党内，其资产大多来自权力。我反对革命与动乱，无意打倒党内党外资本家。但20年来中国党内资产阶级的形成使我佩服毛的眼光。他有惊人正确的诊断，却没有找到好的解决办法。不能用“开错药方”来否定“诊断”。

③基本同意老五看法。专制是腐败原因之一。以革命反腐败不可取。

④毛世代与邓时代，腐败程度孰轻孰重，大家心中自明。毛在50年代初即提出“不是反官僚主义的问题，而是反专制的问题”（见李慎之回忆）。文革是以“大民主”方式反专制的失败尝试。毛发动批水浒，是因其“要害”是“只反贪官、不反皇帝”。

⑤我肯定毛的“资产阶级就在党内”的诊断，否定他的革命和群众运动的“药方”。

- 不同意(558字节) - 延安老插 *2001年3月07日 09时05分18秒* (17)

  不同意1的判断：如果没有值得他“借题发挥”来打倒的对手，他就不会以“上井冈山”相要挟。

  不同意2中的“多”字。

  不同意4的论述：不可以说反了腐败就可以推卸责任（老话题：动机和效果），现在腐败现象的燎原之势，是从“星星之火”发展而来，在星火阶段机关算尽仍没有得到丝毫遏制（不是消除），只能说明：在反贪官和反皇帝这个圈子里转，只绝对行不通的。毛应付主要责任。

  不同意5，不同意毛的诊断，那时代，党内从来没有过以“民主、自由、博爱”为口号和以现代西方民主制度为特征的的资产阶级代言人，有的只是腐败分子、封建没落阶级(世袭宗族、地方保护……）的代言人，属概念不清。

  - ☺ 不能服人。老五似乎有话讲，听听他的。(无内容) - 延安老插 *2001年3月07日 15时26分33秒* (1)
    - 错了，跟下贴(无内容) - 延安 *2001年3月07日 15时38分06秒* (0)
  - 一次…(394字节) - 海宽 *2001年3月07日 13时36分26秒* (9)

    我打算请一位大名鼎鼎的红歌星到北京饭店吃饭，他说“我不敢去，我怕人家因为我衣冠不整不让我进”。你要是根据他的这句玩笑就认为他自惭形秽，就大错特错了。那不过是他的幽默。

    记得几年前，一位朋友问我为什么不配个BP机。我说；“那是场面上人玩的。我可买不起。”你如果根据这句玩笑话就以为我当时手头拮据，那就错了。

    毛有诗人气质，有许多夸张语言，不能认真的。以“上井冈”一句质疑他的“权倾神州”，不足凭。

    - 下午鄙人开会,晚上再上贴反驳兄台!阁下是好人,可惜被老毛蒙蔽!这个话题,此处已经讨论过,似乎仍有无穷话题?!(无内容) - 王老五 *2001年3月07日 13时54分45秒* (8)
      - 海宽兄：你好！看到了你的帖子。知道你亲身经历了那个时代，又且与我一样已然“知天命”，而且你也同样反对革命和动乱（鄙人特反对“大规模疾风暴雨式的革命”），因此你我之间应该能够找到许多共同语言……不过，正因为我们都是五十上下的人了，因此也就很难彼此说服对方。那好，让我们心平气和地摆出自己的观点和材料，即使谁也不能说服谁，在这个坛子里，你我仍然是好朋友，至少我愿意把你当作自己的好

朋友！还要谢谢延安，接受你的批评，我一定多多注意！(7947字节) - 王老五 2001年3月07日 22时18分54秒 (6)

阁下观点："毛泽东（生前）在党内没有值得他'借题发挥'来打倒的对手。亲身经历那个时代的人，却相信'毛地位不稳'的神话，真让我难以理解"。

我的反驳如下：
一，曾在此坛看到唐人/秋实等先生关于——文革爆发之前的毛泽东究竟是"权倾天下"，还是"权力受到威胁"的激烈争论，因为那次争论的几个发端帖子我在开始时候没顾上看，及至争论进入"白热化"，亦不便插嘴。
二，我的观点倾向唐人，但我同时认为：1966年6月前的毛泽东，既"权倾天下"又"权力受到威胁"。我不是要"和稀泥"，大家都已"知天命"，放弃非此即彼的"二分法"似乎迫在眉睫，因为用"二分法"看问题，世上的复杂事物就可能被简单分为黑白两色，毛泽东发动文革的复杂动机就可能被误读。
三，中共（我是党员，也可用"我党"）关于文革发动的史料，还远远没有全部公开！可以断定的只有一点：有利于伟大领袖毛泽东的正面宣传材料，已经大体"抛售"完毕，但不利于毛主席的"黑材料"，还有许多没有公布！证据是：中共正部级领导，曾在改革开放之后购买过1949年之后的《毛泽东文稿》多卷（具体卷数不详），但是，中共党史权威仍表示：这只是部分材料！更多材料一是继续存处于绝密状态，一是早已被周恩来等等革命老前辈带到上帝那里去了（参见周临死之前对邓颖超语）！
四，说毛泽东的权力受到"威胁"，我以为"威胁"二字是必须加引号的。因为这种"威胁"首先来自毛泽东内心的强烈自我感受！我不是学心理学的，但我主张心理学学科应单独设立"领袖心理学"、"领导干部心理学"等等等等分支学科，因为我对毛泽东有个基本判断：毛的内心世界既孤傲又自卑！说孤傲，因为中共革命能够在1949年获得胜利，毛之功劳确实独占鳌头、无人能比，主席当然有权自豪！说自卑，因为毛的许多战友、部下，不仅学历、学问比毛泽东高，某些人甚至有留洋经历（此处指纯学问。超过毛主席的，甚至包括他的秘书田家英等）。还要指出：毛在1949年之前，也不是百战百胜！前不久看到中国军事科学院一教授撰文，详细论证了毛泽东在解放战争中的巨大成功和不可避免的多次失误，建国之后至文革，毛泽东在经济建设领域所犯下的错误，更是人（毛的战友）所共见……这些，都是构成毛泽东自卑的外在因素。
五，还有内在因素。帝王面对自己的"指挥"失误，选择有二：一是从谏如流，一是文过饰非。非常可惜，毛主席越到晚年，文过饰非的行为和欲望就越强烈——这里既有"自然人"的自然反应（经验丰富的老年人之通病），也有自然人获得巨大成功之后

所必然导致的骄傲蛮横，更有封建色彩浓厚的帝王思想在作祟。研究中共党史可知，就经济建设毛的重大失误来说，毛需要打倒的第一个重要对手是陈云！第二个才是彭德怀！打倒陈、彭二人，有异曲同工之妙：
1953年，中国经济小冒了一下，1956年大冒了一下，1957—1958年，中央开会本来要反冒进，但因为党内外的“右派”提了一些意见，毛于是决定停止反冒进，进一步跃进！并因此取消了陈云对经济的管理调度权（参见李锐的《“大跃进”亲历记》全书）。
六，庐山会议历史，更是众所周知。1959年，当实践证明大跃进、大锅饭运动失败后，庐山会议本来是要纠“左”的，但因为与经济建设并无密切关系的国防部长彭德怀不识时务、比较坦率、比较系统地突然提出反“左”，甚至准备挖挖“左”的根源，于是触及真龙天子之颜面，毛泽东顿时把会议主旨由反“左”改成了反右！
我再次以小人之心度伟大领袖：我（毛）可以自己批评自己也准备自我批评——但是，我要做的自我批评，其分寸、措辞、场合，必须由我掌握，你们不许多嘴……（毛泽东名言“与其你独裁，不如我独裁好……不要信这个邪，你反对个人崇拜，反到天上去，无非想自己独裁”。同上书，P174页）。历史无法假设，但我仍想大胆推理：如果彭德怀当时上书说：“主席，智者千虑，难免一失，何况是下面的同志虚夸瞒报……对大跃进、大锅饭，我和全党同志都有责任，主席，您不要在意……”假如历史可以这样演绎，庐山会议的反党集团、资产阶级军事俱乐部，根本就不会子虚乌有地“冒”出来！
七，我以为，庐山之上，毛泽东恼羞成怒、气急败坏地突然打倒彭德怀，从心理学上分析，正是一种典型的“保护性反应”。
即“患者”错误地认为已经遭受伤害并可能遭到更大伤害，出于防守和保护自己之目的，毫无道理地对他人发起突然攻击。这种保护性反应和攻击，既可能是语言的，也可能是肢体的。对政治家来说，则是抢先剥夺对手的政治生活权利！
换言之，毛泽东批彭的动因，是他自己内心感觉理亏，感觉害臊，同时担心、害怕、怀疑追随自己的老部下会私下耻笑鄙视他、拉帮结派算计他！为了预防他人借彭德怀“万言书”进一步批评乃至清算毛的失误，作为政治家的毛，决定首先“发难”，迅即作出保护性反应！对于军事家毛泽东来说，这又叫做“先下手为强”、“兵贵神速”。
李锐老先生的《“大跃进”亲历记》P275页还有一段精彩论述，可以回应海宽兄的疑惑：一次，主席和秘书们谈到提意见的问题，“毛泽东说：我们身边有个胡乔木，喜欢顶人，有时把你顶得要死，顶到墙上动不得。会后，我连忙将这个话告诉田家英，让他转告乔木。据田后来说，并没有这样严重的情况，主席是夸大其辞……”
历史事实是：1958年，胡乔木没有“顶”毛主席，1959年彭德怀也绝对不敢“顶”毛主席，但主席自己却不这样看！毛自己在内心认为：第一，我的领袖信誉，领袖权威绝对

不允许受到丝毫挑战，第二，彭德怀的不敬上书，已经是“挑战”的前奏，我必须强硬、全面反击，决不留下后患！因此，毛的这种“保护性反应”也就有了“杀鸡给猴看”的味道，1960年之后，逼迫林彪不得不采取阳奉阴违的手法来侍奉毛泽东！

今天回头看，毛泽东批彭的逻辑确实可笑：你彭德怀说我毛泽东有失误？难道你就没有失误？！看看你的历史：旧军伐出身！看看你的失误：百团大战！（潜台词：比我还多）！看看你对我的一贯态度：1935年遵义会议后，你甚至“指示”林彪写信，要求我辞去三人军事领导小组的指挥权（你一贯有反对我的嫌疑），甚至在政治局会议上，毛也可以用“操娘”的语言来回击彭！（参见刘英《忆长征/会理会议》、《彭德怀自传》、《庐山会议实录》），可是，在庐山会议上，大胆地站起来为彭德怀澄清事实、说明1935年在会理会议上要求毛泽东辞职的信“是我一个人写的，与老彭没有关系”的——正是大阴谋家林彪）！

惟其如此，我们今天回头看（包括看彭德怀的“万言书”），才倍感毛的“不可理喻”：主席已经权倾朝野，谁敢挑战你的权威？谁又会挑战你的权威！你还有什么不放心？站在正常人角度，下述事实无法理解：对“……横马立刀，唯我彭大将军”的红军战友，对死命保护主席转战延安的八路军战友，对解放战争第一野战军的第一首长，对冒死领命出兵朝鲜的志愿军司令员……主席的这种“保护性反应”是不是过度、过分了？！

问题是，只要毛泽东是个正常人、平常人，那他就绝不会非要“杜撰”说党内出了个资产阶级军事俱乐部，但是，权力巅峰的毛，不可能以平常心态去看待彭德怀的万言书，神威帝王的他，只能迅即做出保护性反应——打倒彭德怀！

换言之，“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的高度概括，只是深刻而又贴切地阐述了领袖们南面称帝之后所必须具备的“危机意识”，请海宽兄特别注意：烹走狗，藏良弓……其实并不在于“走狗”或者“良弓”们自己是否忠心耿耿、是否曾经犯上、甚或是否有野心、有能力威胁到帝王之王位。站在帝王角度，他只知道：后下手便可能遭殃、便可能被迫下台、而且下台之后的帝王，往往会被灭九族，被鞭打尸体……历史深宫的恐怖故事，不是我等凡人所能深刻体会的。

海宽兄想必记得：1976年，中央批判四人帮的文件中有个细节是专门批判江青的：主席死后，江青试图抢走主席屋子里的小箱子，那个小箱子放在主席床头，里面存放着的是全体政治局委员的档案！江青要抢，可以理解；主席单独拿着，阁下是否可以理解呢？档案口袋，是可以抽出一些材料再塞进一些材料的！

文革爆发，满街贴出大字报，要打倒“睡在毛主席身边的赫鲁晓夫”，“打倒美蒋特务王光美”，家父（中共党员干部）自言自语说：“如果刘、王都是特务，毛主席能够活

到今天（1967年）么？”党的八届十二中全会召开，主席团提出永远开除刘少奇党籍，但是，举手投票的时候仍有一人举手表示反对——陈少敏——女的中央委员！海宽兄，您以为当时举手表示赞成的全体中央委员之中，只有陈少敏一人心里明白么？！
权倾朝野？陈少敏不就“站”出来挑战了么？！
海宽兄，你是好人，但我估计，您是位标准读书人，大约没有在权力场里混过，但凡在官场上混过一两年的人，再傻的人也能立刻明白权力和官场的运作规则（西方国家的官场也有自己的运作规则）！但阁下倘若用正常人、普通人、善良人的眼光去分析掌握着巨大政治权力的毛泽东，那就大错特错了！毛泽东已经权倾朝野，但他永远不会满足！他的感觉，仿佛独自坐在火山口上，火山深处吱吱作响的声音，我们这些普通百姓听不到，但坐在巅峰之上的伟大领袖，却无日无夜不被那震耳欲聋的声音所“困扰”！他必须把火山爆发的可能，消灭在萌芽状态！他必须防止哪怕是死后有人作苏式《赫鲁晓夫报告》！他必须顽强却又孤独无望地苦苦奋斗！
八，表面看，文革之前的毛，其威望似乎更加如日中天，权倾朝野，但是，这仍然是我们平常人用平常心去特殊时代的特殊领袖！对主席来说，问题远不是那么简单……毛泽东的年龄继续增长，毛泽东的跃进错误，在刘邓路线的映衬下更加突出了……毛泽东因此更加在1965年1月决定：打倒刘少奇！
（注：日期没有写错。）
今天已经写了很多，有机会，我会继续就“文革爆发与毛泽东”，“毛泽东的政治腐败究竟给我们带来了什么”等议题，抛售我的“歪理邪说”。欢迎海宽兄及其他网友指正！

- 老五这段话写得何其好呀！(164字节) - 海宽 *2001年3月08日 07时05分43秒* (0)

  大家都已“知天命”，放弃非此即彼的“二分法”似乎迫在眉睫，因为用“二分法”看问题，世上的复杂事物就可能被简单分为黑白两色，毛泽东发动文革的复杂动机就可能被误读。

- 老五分析得好！有水平！佩服！海宽看来是太书卷点了。(无内容) - 唐人 *2001年3月08日 03时37分23秒* (0)
- 窃以为...(97字节) - 海宽 *2001年3月07日 23时57分25秒* (1)

  要打倒,并打倒,已经是事实,不需争。
  问题是，是为权力还是为理想？
  20年后已经看清楚，追求不同。

- 我以为，毛泽东发动文革的目的，主要（！）是为了维护自己的权力！毛泽东的某些冠冕堂皇的话，我是不相信的！稍后几天，我会断断续续上贴，纯粹用业余的方式说明这一点。当然，我并不奢望说服海宽兄，对毛泽东的公正、全面、深刻评判，也许真的需要再等五十年或者一百年！(无内容) - 王老五 *2001年3月08日 00时13分51秒* (0)
- 1965年1月,毛泽东与友人决定"打倒刘少奇!"——显然是策划于密室！日期没写错，但友人是谁，我还没有查证出来！请现在美国的网友帮忙！线索如下……(674字节) - 王老五 *2001年3月07日 22时37分39秒* (0)

美国记者斯诺的对打倒刘少奇的记录，较为独特，《红星照耀着中国》（记得是1972年修订版）中披露：1970年他最后一次访华时，曾从中国其他“高级领导人”那里获悉，早在1965年的1月25日，毛泽东就与他的亲密战友做出秘密决定：“刘少奇必须下台”。按照斯诺的记录，毛泽东发动文革的决心，至少从1965年1月25日开始就“铁了心”！问题是，那一年的毛泽东重上井冈山，他兴致盎然吟歌赋诗道“重上井冈山……到处莺歌燕舞”，中国一派莺歌燕舞，主席为什么还要执意发动文革？问题还有：那一年，主席在那里、和什么人秘密协商决定：打倒刘少奇？问题还有：1970年，林彪垮台之前，是什么人把中共的这一极端机密材料“出卖”给美国记者的？那位战友是林彪么？如果不是，他是谁？如果是林彪，那么林彪这样告诉斯诺的用心又是什么？

- ☺ 老五兄不可造次。“蒙蔽”一词用在海宽先生身上欠公允。他能够公开讲他倾向于社会主义，说明已经独立思考过了，所以对他很是敬重，只是讨论而已。(无内容) - 延安老插 *2001年3月07日 15时13分14秒* (0)

- 谢谢诸位网友，能耐着性子读完数万字的拙文。并发出各自高见。作为小说家，将故事、人物、细节交出之后，解释权便全在读者那儿了。在这里我想说一句，在我所熟悉的一些工农群众那里，“资产阶级”常常就是坏人，恶棍，作风败坏，贪赃枉法者，所以，文革中，这顶帽子是很容易给各色人等带上的，最终包括“葛麻”“怪物刘”们自己。(无内容) - 胡发云 *2001年3月07日 10时24分43秒* (4)
  - 再谈胡兄作品:葛麻的故事，很有味道！作者虽然只描述了1976至1978的短短两年的葛麻坎坷经历，但主人翁跌宕起伏的命运，其实是贯穿了新中国的几乎全部历史的……(995字节) - 王老五 *2001年3月07日 23时18分58秒* (1)

这全部历史清楚说明：1/ “资产阶级”，不过是一顶致人于死地的大帽子！科长坏，厂长更坏！厂长坏，造就厂长的制度更坏！2/ 1979年之前的党内官僚，从来没打算把工人阶级带到资本主义的道路上去！3/ 胡兄的小说，高度概括了我们将近五十年的日常生活和政治生活，从翻沙工洗澡到葛麻下放；从厂长在文革之中拉走一车木料到最后把个国有企业活生生搞垮；从四人帮倒台一直到葛麻今天开上了“摩的”！
可是，很惭愧，我突然想了起来，还要回到和海宽兄的争论上来：严格地讲，毛的权倾朝野、毛从未受到对手挑战的结论，和主席1975年底、1976年初告诫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还在走”，和“资产阶级就在党内”的说法，本身就相互矛盾啦！窃以为，胡兄最后借葛麻之嘴说出的那句话，并不表示小说主人翁更喜欢过去的岁月！如果让葛麻回到过去的岁月：1976—1978，我相信葛麻决不愿意！二十年改革开放给我们带来的最大好处之一，就是胡兄的小说可以在这里公开发表，我和海宽兄可以在这里自由（半）讨论了！渐进式的民主，才能消除党内的封建官僚——但不是资产阶级官僚！小说中的科长不是，厂长也不是！现实生活中胡长青不是，成克杰也不是！上述各色人等，均为封建官僚。

- 当年…今天…(317字节) - 海宽 *2001年3月08日09时33分53秒* (0)

当年，当官的占了一车木料，还出来个不起眼的葛麻与他练一场，也弄得他心惊肉跳。

今天，整个厂子都贪了，也没有人敢炸刺儿了。舒舒服服享晚年了。

进步很明显。同意。但迄今为止我辈只在文革中曾经享受过有限的结社、出版自由，是实际的享受，而不是在宪法条文中的享受。

其实，几乎所有老五所说的我都同意。只是想补充：还有另一面。

-
-
-
- ☺ 老胡，看着真有意思。一篇通俗可读的小说，能让大家讲出怎么些道道。看小说有味，看争论更能提精神。(无内容) - 号子 *2001年3月07日19时06分30秒* (0)
- 抱歉！我们的争论离你的小

说太远了！你的小说确实很好，我喜欢——一个近来不大读小说的王老五！(无内容) - 王老五 *2001年3月07日13时52分13秒* (0)

- 拍手叫好！既打击党内对手，又迎合了群众的不满情绪，高，不能再高了！(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07日02时24分48秒* (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白云鸟

- 《羊油灯》象一曲草原古老的马头琴曲，激扬、深沉、悠远、悲凄，如诉如泣。（曾经草原请进）(1213字节) - 宇鹏 *2001年3月18日 21时58分15秒* (8)

  曾经草原：
  请转告《羊油灯》的作者逍遥，谢谢她用泪和血写成草原知青心路历程中的一曲悲歌。
  《羊油灯》作者用真实、生动、流畅的语言记述了那个年代一群知青在内蒙古草原插队落户的心路历程，她象一曲草原古老的马头琴曲，激扬、深沉、悠远、悲凄，如诉如泣。
  这几年我从来没看过一本文艺作品，对于知青题材的一些作品也只是放在书柜里，懒得看它。1999年1月，我给远在国外的女儿的信中写到“人生是一本很难读懂的‘书’，自己的‘书’ 都不一定能读好，更何况别人的‘书’呢？”《羊油灯》把我吸引住了，我不会用恰当的语言概述它，只是用心的在努力地读它。
  不知道我们知青的后代、年轻人以及与我们有着同样经历的同代人读过这本书后，会有怎样的感受？一般感觉到的东西我们不能去深刻地理解它，只有更深刻地认识它，才会有深刻的感觉。同样的经历、同样的人生，每个人都会有不一样的感受和理解。
  同时也谢谢岳建一为知青文学所付出的艰辛和努力。但是我不喜欢他的《希望在于民间文本》的编语。文本的思想、观点有点强加于作者和读者之嫌。对于多数知青（包括在文革和下乡中犯过错误的知青），我主张的是理解、宽容、博爱。岳主张知青集体忏悔，忏悔什么，向谁忏悔！这跟历次人为的运动有什么区别？
  另：“羊油灯”有一处的“大市寨”，应为“大石寨”。羊油灯的灯心不应该用羊毛线。
  谢谢曾经草原和你的知青朋友。
  宇鹏 2001/3/18

  - 也想看，哪里有？(无内容) - 由于 *2001年3月19日 08时37分00秒* (1)
    - 寄地址来，我想法找给你. - 曾经草原 *2001年3月19日 18时13分59秒* (0)
  - 谢谢，我会转告她。(无内容) - 曾经草原 *2001年3月18日 23时47分38秒* (0)
  - 谢谢！(736字节) - xiaoyao *2001年3月18日 23时40分52秒* (4)

    宇鹏：您好！
    除发电子邮件和看新闻，我是从不上网的。只是听说有人在知青网上骂我卖身混饭吃，觉得好笑，才怀着游戏的心情到网上溜达溜达。却恰好看到了你的发言。我非常感动，又很惭愧，但一定要感谢您对我的鼓励。
    过去，一直在忙着别的混饭吃的事情，虽有想法，却没有把自己曾经经历过的历史落成文字的行动。要感谢岳建一和我的一个朋友，如果没有他们的不断鼓励、鞭策，甚至是催逼，就不会有《洋油灯》的问世。因为自己缺乏比较认真的态度，有点儿忙于交差出版，所以作

品显得粗糙，结构比较松散，造成了很多不该有的遗憾，愧对读者。
为了这套丛书，岳建一真是呕心沥血，这我是亲眼目睹的。这样不计名利又忘我的编辑，也许已经是绝版了。我欣赏你的态度，不搞人身攻击，尽管对他的观点有不同看法，但能和颜悦色地指出，谢谢！

真诚感谢您的逍遥

- 读xiaoyao 帖子有感(1752字节) - 王老五
  2001年3月19日 14时12分02秒 (3)

1/ 宇鹏对阁下作品的评价，应该大抵不错。他在内蒙东部劳动、生活过很长时间，肯定有发言权。你的作品，我会尽量找来拜读，没有阅读之前，我没有发言权。

2/ 我对阁下及阁下作品，完全陌生。不过阁下的这段不长的帖子，有些部分我感觉很好。譬如（A）对骂了“卖身混饭吃”的人，阁下没有暴跳如雷，够大度、够涵养；（B）譬如“要感谢岳建一和我的一个朋友”以及（C）“作品显得粗糙，结构比较松散，造成了很多不该有的遗憾，愧对读者”等等，说明阁下心里常常想着朋友（包括岳先生），对自己（已经出版）的文字也仍然抱着惴惴不安的心情。我以为，这都是一个人值得敬重的好品格。

3/ 我对阁下褒扬岳建一先生的有些话，则有不同看法（其实，我和岳先生只有一面之交，我们彼此间从无争论和利害冲突）。我从来认为“山外有山，天外有天，人外有人”，因此，我不赞成阁下所说的“这样不计名利又忘我的编辑，也许已经是绝版了”。为名为利，有何不妥？改革开放二十多年，我早已不再讳言“名利”二字。“追求名利”所必须遵从的只是一项原则，即：“君子爱财（或者爱名），取之有道”。我还担心：褒扬岳先生为“也许已经绝版”的优秀编辑，恐怕也会伤及其他出版社的优秀编辑。

4/ 和阁下一样，我亦赞赏宇鹏兄“不搞人身攻击”、“和颜悦色”表述个人观点的态度。故不揣冒昧，概括、复述鄙人对“忏悔”的基本看法：中华文化和民族精神之中，亟待引进忏悔意识；（A）需要对文革暴行和知青运动做出忏悔的，首先是党和政府；（B）鉴于党和政府对此项工作“重视不够”（也可理解为“很重视”，甚至颁发禁令），对民间有识之士先走一步忏悔自己过错者，我深表钦佩（如广东省委前书记任仲夷，对自己在1949年之后、文化革命之前的一系列运动中的错误，进行了深刻反思和公开忏悔）；（C）有识之士呼吁他人忏悔，也是一件好事，但呼吁者似乎应遵从如下原则：耐心、好言、循循善诱地鼓励劝慰他人自愿忏悔；忏悔不能“集体进行”，即必须遵从“不搞运动”之原则。简言之，岳先生可以言辞激烈地呼吁党和政府首先忏悔、抓紧忏悔，但他无权大声呵斥、要求“中国知青”集体忏悔。

- 本来也想说几句，看了五哥的跟贴，竟如我所思，因而就不必赘言了（能否在上面署名？），但也有一些个人的想法——(188字节) - 老例
  2001年3月19日 15时52分57秒 (2)

不把文革（包括上山下乡运动）的罪魁祸首逐下神坛，全民（或自我）的自省忏悔是很滑稽的。再多一句：对于民众、个人来说，我宁愿用“自省”这个字眼，而不愿用“忏悔”——这个词更适于领导者及组织者。

- 谢谢你的补充,我也恳请联合署名.(无内容) - 老五 *2001年3月19日 22时00分58秒* (1)
  - 也签上我的大名！(无内容) - 安南 *2001年3月20日 08时53分04秒* (0)

☹ 幸亏有一盏羊油灯(1252字节) - 烧炭党 *2001年3月19日 11时41分17秒* (6)《羊油灯》的出现至少说明，我们当中的一些人开始从这个角度思考：是什么样的教育把本来应该大写的“人”字从我们内心甚至早在孩提时代就驱赶了出去？以至于小到风吹草动、大到急风骤雨的政治动荡一来临，我们简直就是欢欣鼓舞地加入了这场人肉包子大筵宴和屠宰唱诗班？
我想岳建一先生所说的“忏悔”是指心灵的忏悔，它的目的不是要算个人的帐。如果说算帐，当然发动这场知青上山下乡运动的人才首先应该被算帐。即使有一天有高层人物出来说：“那场运动是错误的，知青是无罪的、无辜的。”我们是否从此就能得到心灵的平静了呢？我们该不该寻找——用逍遥女士的话说——“我失落在另一个世界的孩子”？这孩子是什么？当然不仅是我们曾有的经历，更应该是我们曾有过的心路历程，我们失落在草原、荒山、林莽、黑黄红色的土地上的人性的精神？我们曾经那么执著于完善社会，却不懂得完善社会应该从完善个人做起，从完善人性精神做起。如果我们一味倾诉苦难，或者喋喋于曾有的辉煌，那才真正是老三届的耻辱，耻辱在麻木，耻辱在落伍。
幸亏有一盏《羊油灯》。《羊油灯》的写作当然并不尽善尽美，但它在知青文学史上的重要意义在于，它至少努力去表现美好的人性追求，在体制教育的重压下，归芯是一株斜逸旁出的小树，她渴望并主动接受了古今中外优秀人文精神的滋养，在混沌的年代里保持了相对的心灵清醒。《羊油灯》的光虽然微弱，但它存在并烛照过我们这一代人同样微弱的人性精神（注：是人性精神的微弱不是人性的微弱），我想这是它的价值所在。

- 没看过“羊油灯”，但从此文看应是值得一读的--至少不是就知青论知青(无内容) - okok *2001年3月19日 20时01分33秒* (0)
- 致“烧炭党”朋友……(1750字节) - 黑五类党 *2001年3月19日 14时00分51秒* (0)

朋友你好，你渴望对自身、对那场突如其来的运动进行反思和忏悔，我很赞成和支持。不过需要提醒你注意以下几点：
——所谓“我们简直就是欢欣鼓舞地加入了这场人肉包子大筵宴和屠宰唱诗班”，所谓“我们失落在草原、荒山、林莽、黑黄红色的土地上的人性的精神”……这里的“我们”也许包括了你自己，但未必包括我和我的家人。你打算去寻找失落的人性，但未必一定要“拉”上我。那时候，我和我们全家夜夜提心吊胆辗转反侧，不知道什么时候红卫兵会再次冲进门来把我们拉出去做了人肉包子的“馅”！每个人在文革初期、中期的“出身”不同，其“欢欣鼓舞”或者“哭泣哀嚎”的表现，也可能截然相反。除非1966年你的家庭出身和家庭遭遇和我一样，你才可能有权代表我。否则，“我们”这个词用在这里不准确。
——所谓“岳建一先生所说的‘忏悔’是指心灵的忏悔”，我能够理解，我想这里的多数知青朋友也能理解。但正因为是“心灵的忏悔”，所以才必须

发自内心深处、完全心甘情愿。你看见过牧师“上街拉人信教”或者“指着某人鼻子大声呵斥”他必须进教堂忏悔的么？我赞成老红卫兵和文革激进分子自愿、主动、尽快忏悔，但我同时信奉：绝不再去强迫谁谁谁必须如何如何，因为我感觉那同样是“非人性”的。你还询问：“即使有一天有高层人物出来说：‘那场运动是错误的，知青是无罪的、无辜的。’我们是否从此就能得到心灵的平静了呢？”我的回答是：谁不平静谁忏悔。如此而已，岂有他求。
——所谓“如果我们一味倾诉苦难，或者喋喋于曾有的辉煌，那才真正是老三届的耻辱，耻辱在麻木，耻辱在落伍”，我也不大赞成。华知论坛的帖子，有码砖的也有灌水的。某人今日才码了砖，明日又可能来灌水，正所谓参差不齐，变幻多姿，绚丽无比。但倘若有人“一味”如何如何，窃以为那也代表、只代表他自己，与其他“老三届”无关，与全题“老三届”无关（先生用“那才真正是老三届的耻辱”，等于全称判断了）。一人如何，殃及全体，殃及无辜，这种思想方法恐怕有点陈旧矣。
——所谓“《羊油灯》……在知青文学史上的重要意义”，鄙人不敢贸贸然下结论，要在看完此书之后，才有评论的权利。

- 当年知青下乡，是这个经济的历史发展到那个时代必然的产物，就和1976年会发生打倒四人帮事件一样，是历史本身的规律所致。所以，那段历史本身说不上对与错，当然也就更说不上谁去忏悔的问题！现在的人们重要的是需要从那段历史各种事件中去吸取历史的经验与教训，没有必要去自虐！如果有那么几个“知青”要去自己虐待自己，而且，如果他们觉得不虐待自己，自己就会很难受，那么，那是他们个人的自由和选择，旁人无权干涉他们。但是，如果这几个人要是把自己个人的感受当成为了整个知青群体的感受，并要求所有知青去忏悔，那只能够说明这几个“知青”的身心有毛病，而不能够说明其他！（无内容） - 四川知青 *2001年3月19日 12时50分52秒* （ 3）
  - 云南知青同意四川知青的看法。如果有谁硬要咱忏悔，必需指出咱做过哪件错事，咱可不愿意为谁背黑锅。再说了，向谁忏悔呀？是巴黎圣母院那位神父？（无内容） - 老地 *2001年3月19日 13时13分49秒* （ 2）
    - 老地，我以云南知青的身份支持你，同时以西藏知青的身声援你。（无内容） - 天心 *2001年3月19日 17时43分48秒* （ 1）
      - ☺ 谢谢了，老乡。俺跟你诉点苦：俺年青时调皮捣蛋的事儿是干过不少，能找到主的咱都认过错了，也都反省过了，可那伤天害理之事咱可真一件没干过，咱经得起组织内查外调。你说说，谁要咱忏啥悔，得有证据不是？（无内容） - 老地 *2001年3月20日 00时17分01秒* （ 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白云鸟

- 美国是为“正义”，还是为利益？

一中国知青：
老地，或许你对美国还不够了解。美国的开国元勋们为美国建立了一个几近完美的政治制度。这个制度，保证那些最出色的人成为国家的领导者，保证自己的政府、政治家尽心竭力地为美国人民服务，不遗余力地维护美国人民的利益。在这个制度中，政府不可能牺牲美国人民的利益去充当“雷锋”，去为别的国家人民谋利益。美国不仅具有最出色的领导人，还具有类似兰德公司一类最出色的研究人员。他们所有严谨的、精明的、冷静的分析的出发点都只有一个，就是美国人民的利益。从这个意义上讲，美国人是幸运的。因此，他们采用高空轰炸不惜牺牲几十个南斯拉夫人来保护一个美国飞行员；因此，他们可以在越南用燃烧汽油弹对平民进行最野蛮的屠杀；为此，他们小心翼翼地维持台海的军备竞赛局面以消耗自己的潜在对手中国。美国的制度使它必须、而且仅仅考虑“利益”。确实，老地可能一时看不清“利益”，许多人可能一时看不清“利益”，但兰德公司早把“利益”看得清清楚楚，美国杰出的领导人们早把“利益”看得清清楚楚。他们只关心美国人民的富足，他们不会关心中国的穷苦农民和失学儿童。再说一遍：共产主义还没有实现。我们还要在相当长的时间中，更多地讲“利益”，而不是讲“正义”；更多地讲“实力”，而不是讲“公理”。

老地：老兄，俺老农民文化虽低，历史还是知道一点的：老美到咱中国来打战，那飞虎队就在咱昆明；朝鲜战场交换回来的志愿军俘虏，在昆明荣军疗养院也有一批；越战就别说了吧，咱文革时的军代表就是从你所说的汽油弹下逃回来的。俺不知道你怎么评价二次大战罗斯福说服人民牺牲“利益”甚至生命，去招惹那远隔大洋的德、意、日人民？朝鲜战争对美国人民又有何“利益”，犯得上跟中国人民、苏联人民打架？越战为何在全美国人民反对声中又跟中国人、苏联人一打多年？你所说美国政府的唯一出发点只有美国人民的利益，这到是不同于咱支书所说的“是为资本家的利益”，若如你所说，俺觉着这政府到是挺不错的。可是你给解释一下：前面那几次打战，对美国人民有啥利益？若这次咱中国父子兄弟间打起来，碰上个把犯横的，一颗什么弹扔到西海岸……你说吧，美国人民有啥“利益”？俺看那场“拯救大兵瑞恩”的电影时，就想到咱曾听到有位“领袖”所说“大不了死掉几亿人……”俺一夜没睡着。咱文化低，觉悟也低，说不出那感受来，等着你来给咱说道说道。

一中国知青：

经过农民兄弟的“再教育”，老地的清纯实在是让在下感动。对于个人修身，我绝对支持老地讲“重义轻利”。对于内政，我也支持老地讲讲“重义轻利”、“以德治国”什么的，有益无害。但是，在今天尚未实现共产主义的时代，我是坚决反对在国际政治中讲什么“重义轻利”的。

二战、韩战、越战、台海中美国的“利益”，说来话长，非在下利所能及。既非学养方面力所能及，也非时间方面力所能

及。看来，老地需要“自学成才”了。只想提醒老地：“飞虎队”驻军昆明，主要不是由于罗老先生用“正义”教育美国人民的结果，而是东条在珍珠港用“利益”教育美国人民的结果。如果想了解美国在二战中的“利益”方面，老地不妨看看日本人的书。或许，在网上检索一下“林思云”先生的文章，可以找到一些议论。

罗老先生、尼克松老先生、毛老先生都可能在国际政治中犯一些“重义轻利”的错误。美国的制度使这种错误不会犯很大，舍身取义的事情即使干点儿，也是偶尔为之，浅尝辄止。专制制度下，则可能走很远。以老地之明，不用细讲了。

别看美国政府对别国人民趾高气扬，对美国人民可是如履薄冰，战战惊惊。别以为美国政要也象你们的村长那样对外人搔首弄姿，对村民声色俱厉。让美国的政府拿美国人民的利益去玩“正义”，去尽国际主义义务，门儿都没有。老地呀，世界很大，并不都和你们村儿一个样儿。

在国际政治中，谈“正义”，谈“公理”，还太早，太虚。我并不指望用“正义”去教育美国人民，只打算和中国人民一道经过几十年的卧薪尝胆、忍辱负重，最后用“利益”去教育美国人民。但是，我确实希望用“乡情”打动一些美籍华人，希望他们时而想到自己那些昔日的穷乡亲们，希望他们能在中美关系中“一碗水端平”，在中美关系中发挥好的作用。

其实，中国人对美国的乞望很低：别来插手我们的家务事，让我们通过谈判实现“一国三制”（台湾保留军队），兄弟和睦相处，互相帮助，象与香港、澳门一样。3年多来，由于梁定邦等人的努力，我们的钱包都已经通过股市实实在在地感到了这种兄弟互助的好处。香港人保住了自己的钱包，没有象泰国等国家的人那样被别人把钱包中的钱拿走一半。中国人的钱包则鼓了一些。由于港人史美仑出任大陆证监会副主席，我们对自己钱包的未来又多了几线希望。

顺便向寻常百姓讲两句：如果没有陆港联手，如果没有大陆外汇储备的支持，香港很可能不是索罗斯的对手，可能根本不敢冒然发动“第二次朝鲜战争”。（索的发言人曾经警告香港政府：不要用你们的几百亿美元外汇储备以卵击石，我们可以调动的资金是几千亿美元。）中国人的兄弟和睦是一些钱包受损的美国人不愿看到的事情。

老地，您老是明白人，对于我们之间并不存在分歧的事情，例如什么“死几亿人”之类，就不必再提了。

- 一中国知青，你把索罗斯的个人商业行为当成是整个美国对香港的侵略，是一种泛仇恨化，泛敌对化的倾向。看得出你对美国的理解仅限于书本，甚至可能是有政治倾向的书本。你主观地用涂了一层仇恨的色彩的有色眼镜看美国的过去和今天。你对美国的评论很幼稚可笑，简直不值一驳。如果你说的是事实“他们小心翼翼地维持台海的军备竞赛局面以消耗自己的潜在对手中国”，简直让人笑歪了嘴。你的中国干嘛那么笨，被这美国野心狼牵着鼻子走，被人维持在一种局面里？(无内容) - 寻常百姓 *2001年3月19日 22时34分32秒* (9)
  - 索罗兹的对冲基金在英属Virgin Island注册。不受美国金融法管辖，因而不在美国证监会约束范围内。也正因为此：美国公民和居住在美国本土的居民以及按美国公司法组建的财团企业都不能购买该基金股票。(无内容) - 山西老插 *2001年3月20日 09时46分49秒* (3)
    - 多谢山西老插把事实摆出来。把索罗斯的商业行为等同于朝鲜战争，然后是大陆香港联手抗美的一中国知青先生不知有什么看法。(无内容) - 寻常百姓

2001年3月20日 11时03分39秒 (2)

- “第二次朝鲜战争”可以理解为“中国人以自己的勇气和实力在退无可退的情况下捍卫自己利益的战斗”。入侵一方是谁并不重要，是否来自美国也并不重要。从我的文字中不难看出，我欣赏美国的政治制度，也希望中美平等、友好相处。只是希望美国不要干涉中国。(无内容) - 一中国知青 2001年3月20日 15时47分58秒 (1)
  - 底线了。美国干涉什么了？如果卖武器，俄国不也卖了武器？如果不让打，就该打吗？你连最最起码的是非都要颠倒，为仅仅为中国人民带来惨烈痛苦的愚蠢战争叫好，还要假惺惺谈什么空洞民主，平等，友好，请问有什么意义？如果你欣赏美国的政治制度，那么，如果中国有了民主，台湾会如此害怕吗？西德能够统一东德，因为东德人民向往西德的制度，而不是屈服于武力威胁。现在我们情况正好相反，作个台湾民意测验吧！老毛有段话，说是中国那么大的一个国家，...,据说搞了社会主义，然而不能...,应当开除出球籍。我们可以照搬这话，只不过把其中‘不能....’改为‘不能吸引台湾人民，反而把他们吓得要叛国...’.(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0日 17时34分38秒 (0)

- 不是笨，是弱，积贫积弱。文化弱，缺普遍民主意识（从3x可见一斑，欧裔中此类人不会很多）。制度弱，缺民主，缺法制。人才弱，坏制度导致人才的逆向淘汰。经济弱，僧多粥少。文化制约制度，制度制约人才。人才制约经济，经济又制约文化教育的发展。我们没有捷径可走。1911、1949我们曾经走过两次“革命”的捷径，结果是欲速不达，反而走了大大几段弯路。我们没有别的选择，只能在经济、制度、文化、教育各个方面渐进、递次推进，象先行一步的台湾一样。今天，我们只能忍受美国的欺侮，是无可奈何，是别无选择。(无内容) - 一中国知青 2001年3月20日 02时44分20秒 (4)
  - 缺普遍民主意识跟文化强弱没有必然的联系。皇帝不是没有文化。无数的人指出：大字不认的农民对选举谁十分清楚(便是狗也知道谁善谁恶)。中国人没有民主意识，一是没有传统，更由于政府压制和愚民政策。象先行一步的台湾一样---很好，学吧！美国的‘欺侮’就没有借口了。事实上中国象台湾一样民主了，美国会很高兴的。美国是不是雷锋根本不重要。重要的是台湾有选择自己前途的正当权力。更重要的是，无论有没有台湾问题，中国必须实行民主，如你说的象先行一步的台湾一样。至于统一，应该是民主基础上的统一。或者是由台湾统一大陆，而不是相反。进步战胜反动是好事，反之，则是悲剧。(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0日 09时00分48秒 (0)
  - ☺ 文化弱---奇怪，你怎么知道我文化弱，缺普遍民主意识---我也没禁止你说话。什么是你民主意识呢？曼德拉(逃出去当然不行了)？可惜你要上网，不然一定是在监狱里了。(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0日 08时31分26秒 (0)
  - 我认为，“欺负”一词有其丰富的中华文化的内涵，有时能起到积极作用，有时则相反。最近国内电视台有一节目的嘉宾介绍，澳大利亚某地用中文写的一个“NOTICE”内容是：“请勿随地吐痰”。那位嘉宾倒是承认说的对，同时感到丢脸。但不少人谈话当中认为是那城市欺辱华人。难怪有些国内人调侃：如果

当时西方人提出“西方民主，华人与狗不得入内”就好了，我们就不会受人欺负，非要进入你那个民主不可了。(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0日 03时15分32秒* (1)

- ☝ 题外话.(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0日 03时25分07秒* (0)

- 美国声援ROC，不卖日本战略物资才导致珍珠港，美国若为利益不为公理，就应该站在日本一边统治亚洲。(266字节) - 小糊涂 *2001年3月19日 22时16分52秒* (0)

- ☺ 老兄，咱还是在这儿聊吧，隔壁有俺村支书盯着，咱只能跟你聊“三个代表”之类的。(454字节) - 老地 *2001年3月19日 21时07分54秒* (9)

  咱不否认您说的话有一些是对的，任何国家都讲一已私利。可俺也知道，这其中有个大前提，他的利益是否违背你的利益。您说这国际间的事儿跟咱村里的事儿不同，在咱看来，都一回事儿。不是有人早就说了，世界就是个小村庄？您那，先别搭理那邻居如何觊觎老头那二间茅草房，挑唆他小儿子闹分家之类的流言。您先试着跟老爷子说道说道，让他平心静气跟那孩子好好谈谈，自己先来个“三讲”，让他一家人能言归于好，那邻居就是想怎么着也没辙。不过您说话可得小心，这老爷子可是出了名的暴脾气……

  - 老地，你们村长的脾气是不好。部分也是让你们惯出来的。不要光抱怨你们的村长脾气坏，首先自己的“话儿”得硬起来，别先自己把自己给吓住了。往下翻翻，应该能够找到李慎之、胡绩伟、刘晓波的文字。还有一个不买村长帐的人叫邓力群。他们可都住在北京。那村长并没有把他们怎样。(无内容) - 一中国知青 *2001年3月20日 02时45分23秒* (8)

    - ☺ 连,连,连邓力群都要请，请出来了？(无内容) - 越说越玄 *2001年3月20日 12时12分35秒* (0)

    - ☺ 老兄，咱俩来找找共同点。(1224字节) - 老地 *2001年3月20日 07时38分36秒*

      咱村长脾气不好，这您说对了，可见咱俩共同点不少。俺来顺着数数：
      这一、您和咱一样，不希望中国人打中国人；
      二、您不希望外国人占咱中国人的便宜，俺也一样；
      三、您希望咱不怕村长，俺也一样，希望村长怕咱老百姓；
      四、俺希望咱全村过上吃饱穿好邻里和睦，不受环境污染不被黑社会欺压不流离失所打工不缺医少药不让孩子做鞭炮不让少女做三陪不被强行摊派的捆走不被村长打骂……您也同意吧？
      您看，这共同点挺多嘛，还都是大原则性的。
      再往后，咱俩就好办了，那不一致的地方，不一定非要立马就“统”起来，所谓求同存异嘛。比如您说，美国不应该护着台湾，您是怕台湾有了靠山后就闹独立。俺说没事儿，那老扁真独立了，台湾不会就此漂到西海岸去。香港、澳门一百年了，也没漂走呀。再说了，台湾是“统”是“独”，应当由台湾老百姓公决。咱就只相信一条，由本地区大多数人民决定本地区的命运。村长要卖地给房地产公司，必须由村里公决！
      还有咱那村长、支书，俺承认是咱老百姓胆小，不敢多说话。您说那几位俺都不认识，就知道有个“讨说法”的秋菊，还不是俺村的，兴许是电影瞎编的。咱老百姓就盼着你们文化人能出来说话，你们的大道理肯定能把咱那在老毛子那边学了点“主义”就到处显摆的支书说得哑口无言。
      所以呀，俺劝您先别找外国人吵架，来咱村里帮着咱对付一下坏脾气村长和满嘴歪理的支书。你们知识分子不是最讲实践吗？来农村、工厂实践你们由古至今、由中到洋学

来的民主理论吧。

- 同文同种、以汉人为主的台湾可以公投，不同语言、民族的西藏、新疆、内蒙、广西、云南、宁夏、延边等许多地区更可以公投。这些地区已经是多民族杂居。看看今天的南斯拉夫、车臣、印尼、索马里、中东的局面，前景不难想象。倘若真的进入这种局面，哭的是中国百姓。乐的是谁？说到“对付一下坏脾气村长和满嘴歪理的支书”，在下为中国的民主建设，舍死忘生，未敢退缩；为中国的经济建设，夙兴夜寐，未敢懈怠。(无内容) - 一中国知青 *2001年3月20日 08时49分48秒* (5)
  - ☺ 您看看，咱俩越说越近乎了。(716字节) - 老地 *2001年3月20日 10时04分46秒* (4)

    这事儿其实不难，跟咱村里一样，依老规矩办。要分家过可以，但不许以强凌弱欺侮人，全村人自有公道。同一姓的，别欺侮外姓的。咱村里有大伙公认的长辈主持公道，那联合国不也有个姓安的在主持着。真要有谁仗着人多力大，横行乡里，自有那打抱不平的出面，科索沃、科威特那例子放在那儿呢。就说咱云南吧，几十个民族和睦相处多少世纪了，没见有啥不得了的事儿。当然啦，在一块过日子，总不会一团和气的，少不了嗑嗑碰碰的事儿，那一家人还闹矛盾呢。您回头看看“三国”，开头第一句就是“分久必合，合久必分”。您别担那份心，要相信老百姓当中有那种纳粹思想是极少数，信奉“阶级斗争”观念的也不多了。
    您要有那能耐，试着去说服说服“核心”，让他来做个试验，放开一个地方别管，把那些官都撤了，让那儿的老百姓自己来，看看那地方到底稳定不稳定，能稳定多长时间？

- 老地真是善良清纯。(164字节) - 一中国知青 *2001年3月20日 15时42分11秒* (3)
  真该晚出生几百年，真该等到“世界大同”之后再出生。中国政治家们的顾虑是：看看南、车、印尼、中东，是否可以中国人的身家性命去玩这“分分合合”的游戏？我理解他们的顾虑。
  - ☺ 您说反了，咱老农民大大地狡猾，清纯的是您。(478字节) - 老地 *2001年3月20日 18时57分59秒* (2)

    您那，中国政治家的顾虑多的老鼻子了，就没一点儿是为老百姓的！咱虽然地处边疆，孤陋寡闻，那当官的也还是见过不少，从村长、乡长、县长、省长到那唠么子委员长，俺都“接见过”。俺这人会相面，一看就知道他心里想啥。告诉您吧，除了早些年来过的姓胡的书记和那个姓赵的总理，从过去到现在这帮人，没一个是把老百姓放在心上的。您所理解的他们的“顾

虑”，是挂在嘴上的，骗您的。您说的那些地方的事，咱听过新闻，那些事都是口口声声为人民的政治家干的。您千万别再信什么政治家了，他们连咱村长的水平都够不着。

- “没一个”？说过了吧。我看今天那姓朱的还可以。(无内容) - 一中国知青
  2001年3月21日
  00时15分34秒 (1)
  - ☺ 您说他呀，俺看未必！拍着胸膛说豪言壮语者咱见的多了，听其言不如观其行。(无内容) - 老地

无从下手整理帖子因此断章取义胡乱跟贴的王老五致“一中国知青”并转“老地”……(7672字节) - 王老五 *2001年3月21日 09时45分38秒* (13)

一中国知青先生 并转 老地先生：两位大侠好！

我以为，一中国知青先生提出的辩论的题目其实不错，这题目是：在台海问题上，“不排除部分美国人有‘正义’考虑，但主要是‘利益’的考虑”。

我在赞成先生观点的同时，我还主张略微修改一下，改为：美国对华政策，包括对大陆政策和对台湾政策两大块。美国人既有“正义”的考虑，也有“利益”的考虑，此一时，彼一时，其对华（大陆和台湾）政策是经常不断变化的。美国人也有不变的基本考虑，即，为了“正义”和“利益”，美国人希望早一点看到中国大陆和平演变，也希望看到两岸的和平统一。

两位先生的陈述和观点（包括网友的七嘴八舌）有许多精彩处，给人深思和启发，但我以为，一中国知青阁下的陈述和观点，似有漏洞，老五不揣冒昧，试作商榷（破折号引出的，均为先生帖子里的原文）

——（美国政府）“放着几乎每天在死人、确实需要保护的巴勒斯坦、车臣不保护，却跑来保护根本不需要保护的台湾。说得通吗？”
有错误。美国多位总统都曾在中东积极斡旋，刚刚卸任的克林顿亦直接参与了“以巴和谈”（虽然没有最后成功），怎么能说美国没有“保护”巴勒斯坦？美国的麻烦在于：既要“首先”保护以色列，又要“其次”维护巴勒斯坦，利益与正义的交互考虑，是美国常常左右逢源又左右为难。至于车臣，美方似乎也通过间接方式提供了武器和金钱。回到辩论的关键点上：“台湾根本不需要保护”？！阁下得出这一结论，是否问过台湾当局领导人或者台湾人民了么？我猜想，他们的回答大约比较一致：“需要，非常需要”。

—— 中国的态度是“两制”以至“三制”，中国没有一个人企图改变台湾的政治制度，多数中国人以台湾为师，而不是为敌。有香港、澳门为例。
有问题。“三制”的说法，尚未见诸中国官方正式报道，顶多是“两制”加上“台湾回归祖国的条件可以更宽松”。窃以为，在两岸代表坐下来正式谈判之前，大陆政府是不会主动提出“三制”（谈判正式开始之前，双方都不会把自己的底牌亮出来），但我同时很赞成阁下的“三制”说，因为这很可能是处理两岸关系的最终模式（至少中共台办认为比“联邦制”好）。至于您说大陆没有一人“希望改变台湾的政治制度”，这话肯定太过绝对了，中共内部，对江泽民现行政策都常常有“老左”抱怨、批判“右倾”的，“以台湾为敌”的人，肯定不止一个。

——中国是要谈，不是要打。如果不是美国基于自身利益地、狂妄地干涉中国，如果不是美国背信弃义违反“三个公报”，和平统一早已实现。
不全面。中国大陆与美国有“三个联合公报”，中国台湾与美国有“（美

国）台湾关系法”，那也是经过美国国会讨论通过、历届美国总统所必须遵守的法律文件。中共对内宣传时，常常只提及《三个公报》，但历史事实是：每一次《中美联合公报》签署不久，美国政府就会和中国台湾当局签订正式的（或者修改、重申一次）“台湾关系法”。美国人不断对海峡两岸的中国人做出郑重承诺，因此把自己摆在了尴尬位置上。

—— 中国今天还处弱势。只想自卫，无意损害任何人。更无意与美国对抗。
此话有理，但不完全。无论是毛泽东的“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还是邓小平的“不举旗、不当头、沉着冷静、韬光养讳”……都是面对残酷外部现实，不能称霸也不敢称霸的一种无奈表现。但中国人的血脉中，躁动不止的仍然是霸王之气的潜流。前不久菲律宾海军在南海与我渔民发生冲突、撞沉我渔船（应该抗议），互联网上不仅骂声一片，甚至出现“踏平菲律宾”的极端口号（不止一人哟）！只要中国青年人、中国政治家的血管里仍然流淌着“如果你扔原子弹我也不怕，炸死3亿中国人，我还有3亿”的酵素，则中国一旦有机会、有能力，就可能与美国对抗！

——阁下还说，“在台湾问题上，中美利益有冲突。今天被损害的是中国……”（3月17日帖）；“美国政治家刻意在利用台湾问题钳制干扰中国的发展，在损害中国人的利益”（3月18日帖）。
有较大错误。先生站在纯大陆政府的立场看，自然萌生此种感受，可是，阁下在阐述这一论点时，已不知不觉把2000多万台湾同胞“置之脑后”了！关注台湾问题的您肯定知道，台湾民意调查已多次显示，近80%的台湾同胞并不主张“立即”和大陆中国“统一”，在这个问题上，海峡那边的中国人也可以说中美利益“没有”冲突，美国人“没有”损害中国人的利益！忘记（或者故意不说）海峡两边都是“中国人”的，不仅有阿扁、秀莲，而且也有大陆官员和大陆同胞。

——阁下还在国际政治、地缘政治的辩论中引入了“雷锋”的比喻，这比喻表面上看很有新意，但深究一步却经不起推敲。1963年毛主席号召中国人民学习的那位雷锋，是“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神”，不仅二十年后的今天大陆有人正在反省当时的“宣传”是否有拔高雷锋之嫌，而且阁下把这尊“纯精神之神”放在大国政治游戏中作比喻，显然也不合适。道理很简单：美国政府显然永远不可能“不利己，专利人”！

我倒是赞成阁下的如下观点：没有一个大国会真诚希望另一个大国迅速崛起“取自己霸主地位而代之”，荷兰看待英国之崛起，英国看待美国之崛起，有朝一日美国人看待中国之崛起，大抵都是一样的。（自己）国家的利益，确实高于一切（对极权政党来说，未必时时刻刻如此）。但我又以为，美国人并不真的如我党政府或者阁下说的那样“坏”——不希望看见两岸和平——倘若美国人真那么坏，那么只要告诉新当选的阿扁一句话即可：“当选之后，可举行全民公决。美国政府和军队将誓死保护台湾人民的这一民主投票结果”。可事实上，美国人并没有、也不打算这样告诉阿扁，克林顿的做法是：迅即派遣特使给中华民国新任总统阿扁送去了明确的、相反的告诫……“美国人”为什么会这样傻乎乎地“训诫”扁大总统呢，站在海峡那边中国人的立场，美国人关于“不赞成台湾举行全民公投”的训诫，是不是也有干涉中华民国“内政”之嫌疑呢？

简言之，倘美国政府刻意挑起海峡之间的不平衡或者局部战争，倘若美国人刻意离间两岸兄弟之情，“坐山观虎斗”，窃以为应该是易如反掌的。即使海峡两岸爆发局部持续战争，至少在武器销售上，美国军火商也会得到比现在更多的利润呀！可是，美国政府、美国人似乎并没有这样做。

在辩论台海问题时，其实我们很难绕开“大陆是否需要首先实行政治民主（乃至推翻中共集权统治”这一敏感话题。窃以为，在这个问题上，只要阁下遮遮掩掩、羞羞答答，与旅居美国的知青朋友的辩论就很难获胜。

我则打算挺直腰板，作如下明确回答：一，假设中国大陆的共产政权在两岸统一之前就垮台了，那么海峡两岸“战 / 和”的选择也仍然存在。
即，假如台湾趁此机会展开与大陆的和谈，或者趁机“卷土重来”以和平方式“复辟”（国民党、亲民党、民进党均可），那么两岸和平统一应该是正当其时，我赞成；假如台湾当局趁此机会脱离“中国”（不是中共），那么

我仍然支持大陆民主政府对台湾诉诸武力（届时大陆民主政府是否有能力诉诸武力需另当别论）。二，假设中共尚未倒台而台湾主动、抢先宣布独立，在“拥护中共攻打台湾”和“支持台湾民主独立”之间，我宁可选择“中共攻打台湾”而不会选择后者！三，我相信，真要有了那一天，美国政府很可能也会袖手旁观看着中共“收拾”台湾当局——因此，中国大陆和美国之间，不会爆发冲突，不会两败俱伤的。又因此，台湾海峡的战争，可以较快结束…… 四，以上所说，应是永远不会出现的纯假设。

我还要说，老地先生的其他帖子都很有见地，很不错，但这次对“一中国知青”的某些批判，却不够精当。譬如那个最基本的“老子打儿子，村里人劝阻”的核心故事，我琢磨了许久也感觉有遗憾：究竟谁是老子，谁是儿子，谁是村里人……于是，辩友们之间才有了“中华民国比人民共和国早38年出生，老子应该是中华民国”等等的枝蔓争论了。又譬如，有网友把海峡两岸最新一轮扩充军备的责任完全“算”在中共头上，我也不赞成。须知，倘若宋 / 连二人之中的任何一位当选，两岸新一轮扩充军备的“竞赛”便不会这么激烈、迅速地大规模展开——这“责任”虽然肯定不在台湾选民身上，但历史的巨大转折，有时也会被某些很微小的细节所“引爆”。

帖子已经很长了，我要说，这次看到你们的精彩辩论，获益匪浅。遗憾的是，目前争论中已经出现谩骂帖子，倘继续混战下去，似“有碍市容”。出于对《南加论坛》的爱护，老五特不揣冒昧出个“馊主意”供诸朋友参考：这里，肯定不必设置“政治删贴员”，但是是否要设一“语言删贴员”呢？

倘若不设，建议休战，并敦请两位大侠养精蓄锐，以利日后换个题目再战！

不妥之处，请两位大侠多多指教，请诸网友多多指正。
恳请各位再不要恶语相向，拜托了。

无从下手整理帖子因此断章取义胡乱跟贴的
王老五

- 王先生，想与您说的话很多。力不从心，以后慢慢聊。但有一句话不吐不快：如果没有朝鲜、越南的教训，如果中国在太平洋深海中没有那几件“硬家伙”，美国会是今天这种有节制的态度吗？不排除“正义”考虑，但主要是“利益”权衡。中国50年的和平，不是来自于别人的“施舍”和“正义”，而是来自于自己的“实力”和一些中国男人曾经有过的“可死不可辱”的勇气，而是来自于那些战死和饿死的中国男人和女人。(无内容) - 中国一知青 *2001年3月21日 13时28分08秒* (1)
  - 朝鲜、越南战争不是美国卵上了中国，而是中国卵上了美国。而且中国的牺牲，教训要惨痛的多。这当然是毛以美为敌的必然后果。中国人民和美国人民(和他们的政府)从来不是死敌。中国人民的真正敌人是中国的专制统治阶层。中国一知青极力将矛头对准美国，然后假惺惺地也要民主，无非是要画一张皮罢了。(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1日 14时08分44秒* (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白云鸟

- 应朋友约，找到《南方周末》去年6月2日争论忏悔的两篇文字，供朋友阅。 - 王老五 *2001年3月21日 15时17分33秒* （ 17）
  - 常困惑于年轻一代对我们这一代的一种不满：怨天尤人太多，个人反省太少。(无内容) - 林子 *2001年3月23日 09时18分52秒* （ 0）
  - 同意徐友渔的说法：忏悔的绝对必要的！(无内容) - 林子 *2001年3月23日 08时58分19秒* （ 0）
  - 先转帖一篇文章。 - 呼伦河 *2001年3月21日 22时53分58秒* （ 14）
    - ☺ 关于忏悔(1845字节) - 呼伦河 *2001年3月22日 03时44分16秒* （ 13）

据我的理解，所谓忏悔，其实也就是前些年所说的反思，就是深刻地找找事情的根源，这并不新鲜，几乎从“文革”一结束，就在提了。只不过现在换成了“忏悔”，带上了浓重的赎罪色彩，并且主要是针对个人。而即使是在这个意义上，前些年巴金先生也早已提出了，他并不是要求别人而是以自己首先忏悔的方式提出的，仅这种姿态本身，就充满了感人的赤诚与勇气。同时，巴金先生还呼吁建立“文革”博物馆，呼唤着整个民族的反思与忏悔，但几乎是空谷足音。 说到忏悔，不得不佩服德国这个民族，他们不仅一再向当年各受难的国家与人民道歉，后来德国总理施罗德（总统还是总理？是施罗德吗？记不清了）在全世界的面前向犹太死难者纪念碑下跪，使多少心灵为之震撼和感动。 而我们，一场席卷全国的疯狂、恐怖、惨烈的“文革”，似乎就以审了一些人，抓了一些人，判了一些人而全部告终，似乎一切罪责都尽在于此了。如今，忏悔之风忽然大兴，但是，是指着别人的鼻子，让别人忏悔，似乎期待着找出几个“典型”，在良心的祭坛上献上几个牺牲，于是大家从此安心。前面提到对于巴金先生的响应几乎是零，“文革”博物馆至今没有建成，这似乎预示着我们的民族，我们的社会拒绝反思，拒绝忏悔。以今天的眼光看来，巴金先生当年的忏悔确实缺乏一定的深度与厚度。我记得，其中的基调就是“当时说了一些违心的话，假话。”可关键在于，对于绝大多数人——多到几乎全部——在那时说的并不是假话，人是环境的产物，这点不可否认。当时不论是批别人的还是被批的，都真诚地认为这个罪名成立，这才是最可怕也是最可悲的，也正是我们要认真去想想为什么的。但即使是象巴金先生这样的忏悔，如今又有多少？ 在这种大环境下，又听到有人欲组织知青的忏悔，把当年知青开垦过的草原沙化也归咎于知青，难道当年是知青们自己愿意去的？这种明显悖情悖理的做法，说法，就使人不得不多问几个为什么？当然，我认为忏悔是绝对必要的，但忏悔是一件绝对私人的事情，对一个个体而

言，不管它是一个民族，一个党派还是一个个人，忏悔必需是完全发自内部的、内心的，是只能由自己与自己的良心面对的一件事情，别人无权要求他人的忏悔。当然，受害者有权要求伤害他的人赔罪，道歉，比如中国对于日本，这完全是另外一回事。

- 同意忏悔必须出自个人的内心。且认为忏悔意识是产生在深刻的反思之上(无内容) - 林子 *2001年3月23日 09时11分28秒* (0)
- 忏悔不同于反思。反思比忏悔深刻，忏悔比反思勇敢。提起忏悔，我们不会忘记《牛虻》。没有人追究当今高层，反右时、文革时都干了些什么。当人们继承了一笔遗产，决不会同意追查那里是否有黑钱。何况要建立什么“博物馆”。于是就有朝前看。更不会记得，列宁说的：“忘记了过去，就意味着背叛！”记得的是“我家祖上原先很阔”，忘掉的是，他们原不姓赵。(无内容) - wenjunq *2001年3月22日 23时12分47秒* (1)
  - ☺ 你说得对！反思可以说是纵向的，主要在思想上、理论上；而忏悔可以说是横向的，着重于情感与心灵这个层面。(无内容) - 呼伦河 *2001年3月23日 21时09分47秒* (0)
- 呼伦,你的贴文是一篇少见的高作。反思是对的，受骗要觉醒。忏悔则因人而宜，而且首先必须检讨当局的，社会的和文化上的责任和根源，其次才谈得上个人的因素。忏悔也不是目的。象巴金，说是要讲真话，除了享受部级待遇外，对现状不发一词。对一个在民间享有厚望的‘知识分子’，对现状如此不持批判态度，难怪政府逢年过节慰问---在老百姓面前互相肯定，各取所需。这样的忏悔，出了沽名外，只有欺骗。(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2日 05时53分02秒* (9)
  - ☺ 那篇转帖确实是一篇极好的文章。另外，同意你说的。(无内容) - 呼伦河 *2001年3月22日 21时30分00秒* (0)
  - 哼！中华民族就是缺少忏悔素质，从上到下，墨索里尼总是有理，在大的问题找个把人（还不能是活的）担待一下完事，嘿嘿谁敢说：下次运动我拒绝，不容反面意见存在是最大弊病，虽然明知那是不可能还要自欺欺人地统一一致，真是一大悲剧、喜剧。(无内容) - 由于 *2001年3月22日 07时08分15秒* (7)
    - ☺ 伟光正是有错自己改的(因为太伟大，正好自己改---如果你要改，就先宰了你，慢慢再改---给你平反---自然你三呼万岁是必须的)---这是否比忏悔更好呢？忏悔是认罪，所以伟光正想忏也无悔可忏。当然找个替罪羊不难，但是既已打倒了，让他忏悔也来不及了。所以，没有办法，只剩下你了，鱿鱼，给我马上忏悔！(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2日 08时41分31秒* (6)
      - 当年划了那么多的右派，最后还不是没有彻底平反。留了几个人没摘帽子，说明了什么？(无内容) - 宇鹏 *2001年3月22日 09时43分33秒* (5)
        - 平反了又如何？我见过有人在被宣布平反时高呼万岁，

激动万分。还有一位长者，是ZG二几年的党员，被派到敌人内部，官至GMD军队的中将参议。解放后自愿当教师，后来成了右派，判刑、劳改，右派平反时没他什么事，一直到特赦GMD高级将领时才被放出来。我在九十年代初见到这位老人时，他正拿着一份人民日报，非常兴奋地对我说："你看，GCD了不起啊，要搞市场经济了……"所以，问题不在于右派错了还是反右错了，谁平反了或者谁没有平反，右派和反右的思维定势是一致的，意识形态体系是一致的。平反也并不意味着社会进步。(无内容) - J *2001年3月23日 20时04分01秒* (0)

- ☺ 啊，啊，你当他是真的改了？(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3日 02时30分20秒* (2)
  - 是啊，就是因为当年总设计师也参与了，留点尾巴说明正确英明嘛！(无内容) - 宇鹏 *2001年3月23日 12时38分46秒* (1)
    - 没有哪个平反不留尾巴的。平反和要求平反是封建专制制度下的概念。不应该要求(或乞求)平反。应该建立民主制度，进行公正的审判。(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3日 13时39分14秒* (0)
- ☺ 说明XXX陈水欠扁！(无内容) - 由于 *2001年3月22日 12时36分34秒* (0)

给"黑五类党"朋友，建议您看看这篇文章，好吗？ - 烧炭党 *2001年3月22日 14时01分42秒* (10)

- 重贴：彭中杰的《忏悔吧，老三届》是一篇狂人呓语(1981字节) - 孙伟 *2001年3月23日 20时09分39秒* (1)

《忏悔吧，老三届》是一篇完全没有逻辑的、语无伦次上气不接下气的狂人呓语。我不是老三届，但要以知青的身份和履历与之理论有三：
首先，看待任何事物都不能脱离历史环境和背景，不能割裂相互间的联系，这是常识。在几亿人都在一个神圣意志的驱使下虔诚地相互折磨血泪纵横的大劫难中，谁例外了？怎么就偏偏认定了这些被利用后又被抛弃、伤

痕累累至今仍在以自己的下岗、失业为这个国家承受着没完没了的“阵痛”的人们？老三届是几亿分之几？老三届怎么就游离于人民之外了？其他呢？人民无缘无故的疯了?我并不简单地反对忏悔，反思过去温故知新，无论从道德、道义或者发展进步都是必要的，但决不是片面和绝对的。不能因为有奥斯维辛，德国人民就得从此生活在哪怕是心灵的监狱里才罢。
其次，文革及其怪胎——上山下乡，都是以现代的形式装载野蛮、原始内容的运动，都是对人类、人类文明、人类社会进步的反动，否定它，已是不争的定论。反迫害、大返城、因为非人性的政治、政策压力而至今创痛难消的抛妻弃子，正是对荒诞、愚昧运动的否定，你不觉得这是一种进步吗？怎么就成了“又一次疯狂”？当年出走（被驱逐）的是一些男孩女孩，十几年后回来了一代有了自己思想和斑斓履历的男人女人，你不觉得也是一种进步吗？至于你说的人类的劣性，怎么成了老三届的专用，我真的不屑理会。
再次，这代人深刻着理想主义、英雄主义、集体主义的烙印，至今在他们生命的旗帜上清晰可辩。在经历了人生的大跌大宕大波大澜后，他们的反思和觉醒比谁都早，反抗更为激烈和坚决，七十年代下半叶并无号令而遍及全国的山崩一样的大返城你以为是偶然的？这就是长期反思的结果。反思和反省已经并且将永远伴随这代人，知道几千知青集体下跪的惨烈吗？你以为他们仅仅是面对自己的命运？今天，心灵里依然在集体下跪，而面对的是人民，这就是忏悔的对象。云南生产建设兵团二师七团的四川知青王晓梅说“回顾过去，我从不逃避为自己做错的一切忏悔，但不会向那个谬误的时代低头，说一个不字，绝不！”老三届说了更做了，随时可以见到的“知青希望工程”、“知青扶贫工程”等等，经常能够读到的如张抗抗等知青的反思文章……这一切对于国家来说也许是微不足道的，而对于遭受重创较为贫困的人群来说是多么不容易啊。这些你彭中杰没看到没听到？你说“其人有药可医否？”，我却庆幸，有了这一代把脑袋供自己使用的人，至少在相当一段时间里，悲剧不会重演

- 孙伟：写得好！我也不是老三届，下乡也比较晚。但是我知道老三届的哥哥姐姐们经历了更多的人生苦难，也自觉承担了更多的历史责任。(无内容) - 西里村
  2001年3月24日 08时17分02秒 (0)

- 一篇疯狂的呓语，能让什么人正常阅读呢？我不是老三届，但作为知青我要为他们鸣不平。有三：首先对任何事件的看法都不能脱离历史背景与条件，这是常识。在几亿人都在一个神圣的意志驱使下虔诚地相互折磨血泪纵横的大劫难中，你彭中杰例外了吗？不可能！为什么偏偏发难于这一群被利用后又被抛弃、伤痕累累至今仍在以自己的下岗、失业为这个国家承受着没完没了的阵痛的人们？老三届怎么就游离于人民之外了？还有呢？人民无缘无故的疯了?我并不简单地反对忏悔，反思过去温故知新，无论从道德、道义或者发展进步都是必要的，但决不是片面和绝对的。不能因为有了奥斯维辛就要求所有德国人民都住监狱吧？其次，文革也好，上山下乡也好，都是以现代形式装载原始、野蛮内容的运动，都是对人类、人类文化、人类社会进步发展的反动，这已经是不争的事实。反迫害、大返城、在非人性的政策等压力下强忍剧烈创痛抛子别妻，就是对愚昧、荒诞运动的否定。当年从城里走出去的（亦或是被赶出去）真挚烂漫的男孩女孩，十几年后回来的却是有了自己的思想的男人女人。你不认为这是一种进步吗？怎么就成了你所形容的那样的人？庆幸有了这些把头脑收归自己使用的人们，至少在相当一段时间里人们不会让悲剧重演。其三，从一代人的角度讲，这是有着深刻的理想主义、英雄主义、集体主义烙印的人们，至今在他们心灵深处生命的旗帜上印记依然，如果

说这已成为一种错误，这才是没了希望无药可治了。在那个年代里，知青一代人是觉醒最早的、反抗最激烈最坚决的，是人民所支持的。没有反思能有那一系列浸透血泪可歌可泣的悲壮吗？遍及全国、三千万人几乎同时的行动你以为是偶然的？七、八十年代兴起的反思（或“思想解放运动”）主要是哪些人？至于忏悔，老三届即说了更做了，对他们所做错的一切，但决不对那个时代，决不！他们的忏悔更深刻，更广博。张抗抗、梁晓声这些知青作家说了，《与共和国同行》等电视片放了，你我他身边的人做了。只不过你不愿读、不愿听、不愿看罢了。(无内容) - 孙伟 *2001年3月23日 16时40分34秒* (2)

- 👍 看得真透,端的一个人物！人间还有真情在!(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4日 05时02分55秒* (0)
- 对！你说的太好了，我们只对自己的错误忏悔，但决不替那个时代忏悔(无内容) - 吴秀夫 *2001年3月24日 01时58分42秒* (0)

- ☺ 这篇文章的水平与《丑》文不相上下，用不着多说，但有一点胜过《丑》文，(1566字节) - 呼伦河 *2001年3月22日 19时06分57秒* (1)

  文章说：当年那些没能参加搞“打、砸、抢”的，现在“可以拍着胸堂自诩清白的人，百分之百是因家庭成份或家长历史的原因被取消了打、砸、抢的神圣权利”这种诛心之论是地地道道的“文革”逻辑，不知道文作者是从哪里继承来的？按这种逻辑，老三届的人无一例外，全部要被打入十八层地狱而永世不得翻身。似乎作者也是老三届人，因为文里有这样的话“作为一名老三届中学生的笔者，曾亲眼目睹……”那么，按照这个“笔者”的诛心论，他（她）又把自己放到了什么位置上呢？唉，说起来既可悲也寂寞，做为老三届的一员，做为一名知青，我很希望看到一些有理论，有水平，有深度的文章，评说评说我们这一代人，可是没有。看到的却尽是这样一些乌七八糟的东西，说知青问题竟说到了处女膜！可见其人的品味。 为什么一说到知青就会有这样切齿的痛恨，这样的漫骂？一个原因是把那些打砸抢的行为记到了全体知青的头上。另外，“文革”结束之初，“知青文学”、“伤痕文学”在文坛兴盛了将近有十年，人们早已吃腻了，而近来，又有很多人以知青的名义高唱什么“青春无悔”，其实这根本不能代表广大知青。这样一来，人们心理上必然会产生一种反动（中性意义上的），其实这是很正常的，按一般规律，人们厌倦了，不理你就算了，可为什么对知青却表现得这么激烈呢？我认为，这是因为知青是现今社会上的弱势群体，知青中确实出现了许多杰出人物，但比起整整一代人，实在是太少了，他们不能代表一代知青。现在一提知青，公认的形象（也是事实）就是失业、下岗，没有知识，没有文化，穿着一身说不出什么颜色的衣服，顶多能在卖冰棍的，卖报纸的，商场、饭店的保洁员等人中找到他们的身影，而社会的心理是极其势利的，你若是个强势集团，腻歪你顶多离你远点，不说什么。可对于知青，本来看在人们眼里的就是这样的一群人，还总有人拿着知青的名义“说事”，那么不骂你骂谁？骂了你又怎么样？还证明我勇敢。

  - 呼伦说对了，这篇文章是对这批弱势群体心上再加一刀。这批人对现状不满，对政治更看得透，是‘稳定’的危险因素，故必须打击。对这代人的痛苦，牺牲不仅没有一丝同情，反而把所有的责任推在他们身上。二战时，德国的少年也站死沙场，你把法西斯责任也推给他们好了。这篇文章比《丑》更恶劣，更无耻，更疯狂。已到了顶点。是对人类良知的猖狂挑战。(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3日 02时18分04秒* (0)

- ☹ 彭中杰君，你忏悔了吗？！(无内容) - 普通一知青 *2001年3月22日 17时48分32秒* (0)
- “烧炭党”朋友，请进……！(1539字节) - 黑五类党 *2001年3月22日 16时30分18秒* (0)

驳斥彭中杰先生这类谬论的精彩文章很多，恕不重复上贴。此处现在就有王老五先生转贴的南方周末上的两篇文章，很好。请移步一阅。

徐 / 于二先生的基本观点看似对立，但他们的逻辑思维至少是清晰的，他们的遣词造句至少是严谨的，他们两人看问题的角度和出发点确实有所不同，但我对他们的基本意见却是基本赞成的。

不过，您或者是彭中杰等等的朋友，千万不要以为你们的观点和徐友渔先生一样。恳请仔细读读徐先生那篇强烈主张忏悔的文章，倘若阁下无法分清 徐 / 彭 两人文章的不同点在哪里，那么我就很难与您深入切磋探讨了。

您所大力推荐的彭的文章，漏洞太多，多到几乎不值得驳斥了（逻辑学告诉我们，全称判断的使用需要慎而又慎的）。信手拈来，我只引述其中一、两段并稍加反诘、驳斥。

1/ 彭先生这样说："可以拍着胸堂自诩清白的人，百分之百是因家庭成份或家长历史的原因被取消了打、砸、抢的神圣权利"，彭先生说得很对，可是，由于种种客观原因，我没有参与打、砸、抢，反而处在了挨打、挨砸、挨抢的境地，彭先生（或者是您）凭什么要在三十多年后的今天，还要对我、对我们这类人再次兴师问罪？！某地发生了抢劫银行案件，案件侦破之后，却要把那片地区所有爱钱、有钱的人统统问罪杀掉，这道理讲得通么？

2/ 彭先生又说："作为一名老三届中学生的笔者，曾亲眼目睹造反学生用钢笔把老师活活捅死，用上百斤的铁制黑牌子把校长脖颈勒断，以及剃光女教师的头发，扒去女演员的上装……"还是那句曾经对阁下说过的老话：我特想知道彭先生当时为什么会在现场？他是在挨打挨斗呢，还是站在打人者的那一边、参与了这种惨烈暴行？纵然彭先生没有参与，我还要问：彭先生是否曾经勇敢地站出来制止这一暴行？！因为有一位和您、和彭先生观点一致的激进人士说：倘若看见文革暴行而不加制止，那便是红卫兵暴徒的帮凶……！

呜呼，烧炭党人和彭先生！

- ☹ 这位"作为一名老三届中学生的笔者"的忏悔，是不是找错地儿了？俺认为他应当去巴黎圣母院找那个副主教忏悔。别的咱不想多说，俺亲身体验了"老三届"备受歧视的种种经历，已经很坦然了。朋友们，没关系的，咱农民说的，听那什么叫还不种地了？总有一天，会有人痛哭流涕的忏悔的，俺见过的多了……(无内容) - 老地 *2001年3月22日 16时16分23秒* (0)

- 再论知青文学的历史意识（读人民书城《浅谈知青文学创作的历史意识》有感）(1695字节) - 一拳石 *2001年3月22日 15时46分31秒* (4)

也谈知青文学创作的历史意识
随着中国工人出版社《中国知青民间备忘文本》的面世，关于知青文学创作和知青历史的讨论又形成一个新的热点。逍遥女士关于《知青文学创作的历史意识》一文，提出了一些重要的

观点，值得老三届朋友重视和共同讨论。本文只想就有关知青文学创作的历史意识问题发表一己之拙见。
首先，关于忏悔意识。近日一些知青网站已经发表的有关文章开始对这一观点提出异议，比较有代表性的观点是：知青一代不是历史的替罪羊，只让知青群体忏悔是不公平的。首先，对文革进行忏悔是全民族的责任，只不过作为承上启下的一代的知青中走在了前面。我想，这是将忏悔意识的理解庸俗化了。我这里所以强调忏悔意识，而不是强调具体的忏悔行动，就是避免以为追究个人责任或秋后算帐的误解。忏悔和忏悔意识，这是截然不同的两件事。二战过去五十多年了，日本和德意志两个在二战中对全世界犯下滔天罪行的民族，对待罪错的态度截然不同。一个拼命掩盖历史真相，抵赖战争最行，一个在被大屠杀的犹太人墓前长跪不起。这后一种形象在世界的良心面前引起的震撼是可以用载史册的，这史册在人们的心里。
所以我以为忏悔应该是一个民族的集体自觉和修养的表现，是对公平和正义的渴望的表现，哪怕它只有自己知道。
关于历史意识。我想逍遥女士说，我们应该把那那一段历史留下来，给我们的孩子。这当然是我们这一代起码的责任，但我想，除此之外，还需要一些更深刻的思考。其实这在《羊油灯》里已经开始触及，但似乎还不够明晰。比如在归芯身上表现出的人性美和精神美的追求，女性意识的成长，以及后来她的凄美的爱情经历，无一不与她少女时代所接受的体制外教育有关。可惜，这样的典型太少了。我想，如果要追根溯源，对这一代人的历史作用和功过进行评价，首先应该做的恐怕是从我们所接受的教育开始反省。用王朔的话说就是，我为什么这德行。如果连这一最基本的思考和意识都还不具备，那么历史对我们这一代能作的评价，也许就真的是那两个我们最不愿意听到的字：丑陋。

- 你怎样看待今日德国的纳粹复活？你会要求日本旅游者忏悔么？先生请进……(1395字节) - 黑五类党 *2001年3月23日 09时30分33秒* （ 1）

  您提到了二战及德、日两国首脑的忏悔，我完全同意“日本和德意志两个在二战中对全世界犯下滔天罪行的民族，对待罪错的态度截然不同”，因此给世界人民留下了截然相反的印象——这一正确结论，但我还要说，本人（谨代表我自己）只强烈（！）坚持（！）要求日本政府首脑“长跪一次”（或几次），但我不会要求日本国民（不论其本人是否侵略过中国或他们的“七大叔八大爷”是否参与过侵略、屠杀）一律忏悔、集体忏悔！我不会要求日本人在进入中国旅游、经商之际，首先忏悔！君不见，即使德国总理“长跪”之后，德国今天的纳粹意识和排外意识也丝毫没有销声匿迹？！这道理在哪里呢？很简单：以为通过忏悔就能拯救一切的激进者，大约以为“狠斗私字一闪念”之后中国就能进入大同世界、纯洁世界了。今天的中国现实，不是已经给了某些人最好的回答么？物极必反，真理跨过一步就是谬误，这道理先生难道不懂？用个别代替全体不合适，把部分红卫兵的作为“栽”全体老三届头上，仍然不合适。

  先生还认为“忏悔应该是一个民族的集体自觉和修养的表现，是对公平和正义的渴望的表现，哪怕它只有自己知道”。我的看法是：
  1/ 同意你的“修养”说，惟其如此，一个民族的忏悔意识的觉醒，才是漫长的，但我不能同意你的“集体”说，道理，已经不用多说！

  2/ 我还要特别强调：对那些不在大庭广众场合大声疾呼“你必须忏悔”的老三届、老红卫兵，我同意他们“悄悄忏悔”；对那些在大庭广众大声疾呼“你们必

须忏悔”的领袖/牧师式人物，我必须提出最基本要求：希望首先听到您们的忏悔！而且必须有当事人能够证明：你在忏悔中所讲述的事实，全部真实！你在文革的错误，已经全部交待完毕，无一遗漏！

——您同意么？

- 不错。再说一遍，(对任何人以任何理由)希望他人忏悔都是十足的荒唐戏。更不要说老三届作为受苦，受骗的一代，一无内疚可以忏悔，也没有偶像可以忏悔。(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3日 14时02分55秒* (0)

- ☹ 俺理解这“忏悔”一词多指教徒对思想上发生过有违其宗教信仰的念头时，去找神父检讨。俺想问这“一拳石”几句话：一、“老三届”是否叛道离经做的太过，要向哪位“主”忏悔？二、谁来听“忏悔”？要知这忏悔一般不应公之于众的，否则反而将坏思想传播了开来。三、曾几何时，“老三届”成了“德国鬼子、日本鬼子”？这比喻也太别有用意了吧？还有，战后受害国家要求的是这两个国家的政府“道歉”“认错”，不是“忏悔”！(无内容) - 老地 *2001年3月22日 16时37分04秒* (1)
  - 文革开始那时，老三届的人年龄应该是由十三岁到十九岁，大多数人没有到达成年。小孩子家家的也只是跟着那些大学生跑来跑去的，就是错也错不到我们身上，就是忏悔，也先请出那些大学的“北航”|“北地”什么的，关我们什么事！！！(无内容) - 天心 *2001年3月23日 19时22分18秒* (0)

    谁要求别人忏悔，他就应该首先忏悔！他们无权这样要求别人，这是救世主的表现！我十万分的讨厌这些救世主！(无内容) - 四川知青 *2001年3月23日 20时18分30秒* (2)

    - 你没有必要跟他们计较(102字节) - 雪山飞鹰 *2001年3月24日 00时16分00秒* (0)
      你好：我很感谢你的认真和真诚，一星期了，你不累吗？没有必要去给他们计较，别理他们。去干自己的事吧！！！
    - 指的是让知青忏悔吗？我同意你的观点。在任何社会，在任何历史条件下，好人永远是多数，否则人类就得毁灭。我们多数知青没做任何坏事，凭什么去忏悔。(无内容) - 西北狼1号 *2001年3月23日 21时22分22秒*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白云鸟

- 接着说。以下转贴的文章最后有一句："说出真实，现在仍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我以为，大家如果在"忏悔"还是"不忏悔"这里闹派性，打派仗，对于尚存少量表达能力的我们那一代人来说，无异去做那些篡改历史的人的帮凶。大家已经看到，那些谆谆教诲要"全面的、历史的看待……"的所谓的历史唯物主义者，实际上是不折不扣的马屁精的那些人们，是怎样充当着历史的嫖客，在无奈的历史身上肆意颠鸳倒凤，气喘吁吁地将历史翻了个底朝天！然后又用得意的淫荡目光看着"可怜虫们"欣赏着被他们奸腻烦了的历史。不是吗？我们有谁不知道"令人自豪"的商纣、吕不韦、秦始皇、曹操、雍正……。我站在一边，但我不能不考虑另一边的话：根据表现，以后的人可以轻而易举地给文化大革命翻案！停止争吵吧！也许明知不可为而为之，说出自己知道的真实，各自尽自己的微薄力量，去争取使我们的"野史"堂堂正正的进入"正史"，这也是我们真正的忏悔！！最后：下面转贴的是"杨朔之死"，不希望有人说如果他活下来如何如何的话，不论他怎样，都不该受到任何形式的人身迫害。（请看此文〕 - Yan *2001年3月25日 10时18分38秒* (31)
  - 老YAN，你们这一折腾，别说下一代了，连这一代都迷糊了，有个人从头到尾用最通俗地、最非政治术语地、心平气和地，哪怕单田芳式地娓娓道来，在展开批判也行啊！(无内容) - 迷糊啦 *2001年3月25日 10时49分48秒* (30)
    - 是啊，这么淫荡，连我都迷糊了！而且无论是否忏悔，都是帮凶。这话妙了。(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5日 11时01分47秒* (29)
      - 在这片有共同语言的地方，停止"忏悔"与"不忏悔"的争吵，尽量介绍自己知道的事实，后人才能从这些故纸堆里找到真实：那场灾难的全部责任，只能由一个人承担——毛泽东。（后人不会对老Yan打了人还是迷糊打了人感兴趣，他们只关心谁叫打的，要告诉他们，是毛泽东叫打的。）(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5日 11时47分27秒* (28)
        - 我要知道谁教唆的，但我也关心是谁动的手？为什么老Yan没动手而迷糊动了手？为什么老Yan是打人而迷糊是杀人（对不起啦迷糊，打个比方）？(无内容) - 也迷糊啦 *2001年3月25日 22时50分05秒* (0)
        - 不错。不过，要对人，然后也要对事。中国人民吃苦，上当根本上是一个文化问题，毛的'错误'只是一个代表反应---不然，要他负责---把他拖起来问不成？(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5日 15时38分33秒* (0)
        - 老YAN，是毛泽东让打的又能怎样？我代表后代提个问题：毛泽东让你们要解放全人类，怎么你们不去了？怎么不继续无产阶级革命了，那么我们后代也想在你们身上过过打人的瘾，怎么就不能从哪里找个指路人呢？(无内容) - 迷糊拉 *2001年3月25日 13时02分28秒* (25)
          - 搅手！偷换时间！要解放全人类，那是60年代的概念。我当时最吃惊的事是为什么我这么巧生在最幸福的地方。现在的人恐怕没有这个感觉了。(2字节) - xxx

2001年3月26日 01时22分44秒 (0)

- 😕 我也搞点腐败，对别人，我一定要把话题限制在范围之内，对你，只好“网开一面”了。谁叫你晚上迷糊完了，白天接着迷糊。毛主席叫他们解放全人类，他们已经尽力而为了，华知可找到有关内容，若嫌不能说明问题，在下愿意继续提供材料。毛主席叫他们继续革命，有些人也在“尽力而为”，过去一派压一派，现在仍在继续，吃亏的非要让忏悔。不过继续得不太好，一不留神捎带上了一大群无辜的人……，如此下去何时了。现在，我就不关心具体是谁对谁行了炮烙之刑，我只知道是老祖宗商纣手上的事——野蛮程度可以进吉斯尼！同理，大家谁问过，是谁那么残忍，割了张志新的喉管？没有人问，大家心里有本帐。接着说，咱们打来打去，直到让火烧成骨头渣子才算了结？如果在咱们活着的一辈不能接受教训（被政治势力利用，）那我们的后代会的，不是过瘾，实现咱们一代（中某些人）一样，好奇地去尝试一下。还是那话，不要在有共同语言的地方吵下去，继续尽力而为，说出自己知道的珍贵一切。(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5日 13时46分50秒* (0)

- 我决不忏悔！(3003字节) - wenjunq *2001年3月25日 17时50分51秒* (5)

我一直在反思着文革，因为那个时代耗去了我的整个青春。但我决不忏悔，因为我实在想不出为什么我要为之忏悔！那年我还没满十八岁，依照法律，尚属未成年人。国家应该保护我，可恰恰是这个国家，它的独裁者毛泽东，剥夺了我受教育的法定权利！难道要我为此忏悔？我本来是一个普通人，却无可奈何地被戴上了“老三届”的帽子。无论这顶帽子我以为荣还是以为耻，它都是一个扭曲了的时代的私生子。是马克思加秦始皇生下的同性恋杂种，罪决不在这个孩子。
一个人，却有权力把成千万“祖国的花朵”给摘了，统统插在牛屎上。只有那些特权子女，躲进了“毛泽东思想大学校”。难道我要为插队忏悔？我没有干过那些毫无人性的事情，正相反，却成了身受其害者。但我也不怪罪那些同龄人。因为他们不具备辨别的能力，恰是那位伟大导师，他用那个阶级斗争的邪教理论，扭曲了几代人的心灵，使他们成为嗜血的动物。还记得雷锋吗？“对敌人要象严冬一样冷酷无情。”又还记得吗，“对敌人的仁慈，就是对人民的犯罪！”人性，这个做人最基本的道理，成了“资产阶级人性论”，被“批深批透”了。残忍，成了坚定，成了革命。
剩下的只有一件事，“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这个问题是革命的首要问题。”那么，只能是圣人毛泽东来决定。“他说是灯你就添油，他说是庙你就磕头”，他说谁是敌人，你能说“不”吗？即使是当年的“老大红卫兵”，也不过只是某些人的工具罢了。而我自己，也曾经成为工具之一，对象不同罢了。所庆幸的是，反思得早一点，觉醒得早一点，于是又成了罪人。那就是说，我只是搭错车的同路人而已。
毛泽东早年曾经说过：“人中间有三岁小孩子，三岁小孩有许多道理是对的。但不能让他们去管国家大事，因为他们还不懂得天下国家的道理。”同是他老人家，却对着三岁小孩号召：“你们要关心国家大事，要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我于是不能不糊涂了，这到底是何居心呢？
我至今保存着美国记者威廉所写的《柏林日记》，以及据此拍摄的《噩梦年代》影碟。从那里边，我看见的是文革年代。希特勒时代与文革竟然如此地惊人相似，它们势必有某种内在的

联系。这决不是忏悔所能解决的。忏悔是个别人的行为，是勇敢的良心发现。它能化干戈为玉帛，能够修复一度失去的人性。却不能掩盖全部丧失的良知。对于那个年代，更需要的还是反思，没有反思的社会，本身就在沦落；压制反思的社会，也注定会消亡。人间正道是沧桑。只有文明进程是不可抗拒的，顺之者昌，逆之者亡；这才是历史发展的规律。那些个自以为“放之四海而皆准”的主义，只能给人类带来灾难！这早已被历史证明了。我始终不改地认为，利用涉世未深的青少年去打击政敌，其卑劣并不亚于强奸幼女。
作为“老三届”的一份子，我倒是想给后人留下一点回忆，让他们知道过去。最好让他们能自己回答：“老爸，你们当年为什么那么傻？”之类的问题。这才是我们这代人的责任所在。因为对于文革，我们应该最有发言权。现在讨论文革，一说就是红卫兵如何如何，好象这些青面獠牙的妖魔，除开高层的几个野心家，其余全都是这些青少年。这是不折不扣的混蛋逻辑！以我们学校来说，文革一开始，整老师的是上边来的工作队。工作队被赶走了，老师们和我们处得并不坏。等到军宣队、工宣队一进校，老师们又倒了霉，我们校长和一位慈祥的女教师被整死了。
继承了毛泽东庞大遗产的人们中，本身就有文革中青云直上的；本身就有整治右派的。要忏悔，只能是他们的事，因为大权在握。君不见，德国的部长，年轻时朝警察扔了石头就得引咎辞职的吗？对于小老百姓，有人苛求他们忏悔，实在也是无聊。强求来的决不是忏悔，搞出一个忏悔风潮来，决非英雄。有种的就找那些当官的忏悔去！

- 我们在天上的父，我们是一群不幸的罪人，三十多年前在那场史无前例的动乱中，我们有的人因为被仇恨所煽动、谎言所迷惑做下了我们毕生为之负疚的事。(1012字节) - 明人
  2001年3月26日 02时55分54秒 (0)

  我们在天上的父，我们是一群不幸的罪人，三十多年前在那场史无前例的动乱中，我们有的人因为被仇恨所煽动、谎言所迷惑做下了我们毕生为之负疚的事。
  我们有的人打骂自己的老师和同学，有的人污蔑自己的父母和弟兄，有的人因为派性而做了伪证，有的人因为恐惧而说假话。

  主啊，我们人是何等的软弱、无知！当我们的灵魂被撒旦控制的时候，实在是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长久以来，我们为这些罪所深深捆绑，多少年来灵魂一刻未能平静。

  主啊，求你赦免我们过去的无知和狂妄，赦免我们因为无知而犯下的所有罪孽。对于那些因为我们的罪而陷入不幸的人们，求你赐福给他们，也使得我们的良心得以平静。

  主啊，求你让我们永远脱离魔鬼的蛊惑，让我们以正常的心智重过平安的生活。今天我们已经渐渐衰老，我们知道过去那些事的主要责任不在我们。今天我们把这些罪交给你，求你用你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洁净我们的灵魂。我们为自己的行为真诚忏悔的同时，也祈求你把正义、良知、勇敢和智慧赐予我们大家。让我们在新的生活中能把爱心、理解和关怀带给每一个善良的人。只要我们行上天永恒的道，人间的许多丑恶现象是可以避免、可以减少、可以消除的。

我们这样祷告，是奉主耶稣基督的名。阿们。

- ☺ 忏悔是一个宗教概念。如果是教徒，时时都在向上帝忏悔，不用逼迫。一个平常人忏悔是荒唐戏。叫别人忏悔则是荒唐中的荒唐。叫受害人去忏悔更是令人哭笑不得...同意楼下难得糊涂。也糊涂了则真正难得的糊涂，居然如此为希特勒‘推诿’，意思是：毛也没有亲自动手，所以也不对...负直接责任。这样，正好老三届负了。妙哉！(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6日 00时31分05秒* (0)
- ☹ 我同意反思，但我不会忏悔！当然必须有人要忏悔，但如果强求全民忏悔，只会淡化了罪魁祸首及真正的作恶者的罪恶，只会让罪魁祸首和作恶者瞒天过海，继续混水摸鱼。。。(无内容) - 难得糊涂 *2001年3月25日 23时39分46秒* (0)
- 没人让你忏悔。但这么多罪恶至今没人出来认账，实在令人齿冷。人人推诿的结果是包庇了真正的打手，让人家看到一个连自己年代的帐都算不清楚的一代。说到当官的，即使是希特勒，也不对奥思维辛集中营负直接责任。(无内容) - 也糊涂了 *2001年3月25日 23时04分27秒* (0)
- 说的好！(无内容) - 吴秀夫 *2001年3月25日 21时16分27秒* (0)

  有人把知青上山下乡纪念活动称作“知青情结”。还有一些作家,学者甚至是知青学人著书,写文章，批评,甚至批判所谓的“知青情结”。在他们看来：当前知青对那段历史缺乏深刻的认识，知青对历史的反思缺乏深度。老知青过分沉湎于对过去的怀念，缺少批判精神，知青在精神上是贫乏可怜的。 其实，出现所谓的“知青情结”是很正常的，不过是人们的一种怀旧情绪而已，不值得大惊小怪，更不必著文批判讨伐。对于上山下乡运动的认识和研究，就象谈论文化大革命史一样，那是将来历史学家和理论家们去探讨的问题。知青们现在说不清楚。那部分“青年学者”和知青学人自己又何尝说得清楚。知青从朴素的感情出发，自发地组织活动，网上交流，回顾历史，重温友情。这本身就是对历史的反思和总结。只要公正地，实事求是地来回顾和评述那段历史，就不会流于肤浅，缺乏深度。至于要谁做什么忏悔，那更是荒唐不经。一个当年的社会群体，可以有什么集体的一致的忏悔吗？忏悔是个人行为，谁想忏悔就让他忏悔去吧。我就是看不惯那几个写过几篇文字，披着文人衣衫的知青，自以为是，好为人师。面目实在是可怜，可憎。(926字节) - 古道西风 *2001年3月25日 18时02分29秒* (10)

  - ☺ 知青是另外一个问题。但是就从楼下的贴子里动不动就提文革罪恶应归咎于“深刻的思想和社会根源”，却又拒绝对这个根源作一点点哪怕是“深刻”的分析来看，说你们“缺少批判精神，精神上是贫乏可怜的。”真是一点没错。(无内容) - 也糊涂了 *2001年3月25日 23时15分33秒* (9)
    - 借问当今社会，哪个社会阶层或群体是具有批判精神？精神又是那么富裕的？大家彼此彼此，惶恐滩头说惶恐，伶仃洋里叹伶仃，就别装师傅了吧。(无内容) - 古道西风 *2001年3月26日 00时24分29秒* (8)
      - 先生所言极是!(无内容) - 老五 *2001年3月26日 07时33分18秒* (0)
      -
        - ☺ 原来非不“为”也，乃不“能”也。好了，不强您所难了。(无内容) - 也糊涂了 *2001年3月26日 08时03分48秒* (5)

- 不为不能之事，也罢。(无内容) - 古道西风 *2001年3月26日 10时03分51秒* (3)

- 有句话不错，老三届是喝狼奶长大的。但是，关键问题是谁在喂他们狼奶？是当时哪些成年人，包括那些挨过打的老师。老三届是儿童，是当时那些已经成年的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争夺的下一代。老三届那一代人是在充满“敌对势力”的环境下成长，是在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的环境下成长，是在阶级斗争为纲的时代下成长。记得幼时，有一本书叫《南方来信》，流传很广，里面说，万恶的美国兵把越南人的心挖出来吃；那些老师们给我们讲故事，说还乡团把农民推到水田里，用犁去犁，最后犁出一块血肉之地。还有那个伪造的收租院。我们对这些荒谬绝伦的故事都信以为真，立誓要作革命者和革命的接班人，要去消灭一切人民的敌人。十七年教育路线的赫赫成果，就是把整整一代人变成了不得不发的弦上之箭。忽略这些而去说什么忏悔，不是别有用心，就是SB！我说“别有用心”可能是抬高了某些人，说SB是恰如其份，因为这些人太缺历史感，他们眼光浅浅，只知罗列一些现象，却不会（或没胆）透过历贝现象去揭示其本质的一面。学生打老师是一场悲剧，但是，有谁见过种豆得瓜的故事？如果说老三届欠下了债，那他们早已十倍偿还；可是别人欠老三届的债又有谁来偿还？没有任何一个人任何一个集团任何一个党派有资格要求老三届忏悔。忏不忏悔？为何忏悔？忏悔什么？那是老三届自己的事，与人无干！(无内容) - 吴秀夫 *2001年3月25日 16时56分58秒* (2)
  - ☺ 典型的不认账！当时不认账可以说你年幼无知，受人教唆；现在还不认账就是病入膏肓，无可救药。(无内容) - 自己孩子自己抱 *2001年3月25日 22时37分31秒* (1)
    - 如果你被人欺骗了十多年，不知会作何想(无内容) - 吴秀夫 *2001年3月26日 11时18分53秒* (0)

典型的偷换概念，糊搅蛮缠！俺也缠一把：你咋知道俺们不去解放全人类啦，不是先得解放自己么？后代的“代表”们，可别黄鼠狼下豆鼠子，一代不如一代！前（相对于后）代人不管该不该忏悔，他们还是“过了把瘾”！小子们想打人过把瘾？上大街啊，别在这叫唤！毛泽东虽然作古了，他的“思想”“著作”还在啊，翻翻看，没准儿正可以作你的指路人呢。。。(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3月25日 13时38分15秒* (22)

- ☹ 老板呀，您别生这小迷糊的气。他们属“小皇帝”一代，被大人们（唉，包括我们）宠惯了，真的不知道“被迫”和“不由自主”还有“触及灵魂深处”是啥滋味，所以才会提出这些在您看来是十分幼稚甚至是带着诘难的问题来。您看看他上面的问题就知道了，他很想知道真相，想听谁心平气和地、通俗地、最非政治术语地给他讲讲当时的事实真相。您注意一下他专门提出了“非政治术语”。俺觉着这“丑陋”、“忏悔”之争，还真给咱“老三届”出了个题：揭穿谎言，说出真相。乍一看这事儿并不难，只要有点儿勇气就行了。再一想，这谎言编制者还真有点儿不敢惹，真话也不是那么随便就能说的，弄不好就吃不上饭了，甚至连吃饭的家伙都弄丢了。还解放别人呢，自己都顾不上。俺又想起鲁迅老先生那“醉虾”之说，真不知道怎么给“迷糊拉”讲那大白话。(无内容) - 老地 *2001年3月25日 14时39分42秒* (15)
  - ☺ 休谈勇气。今天，做起来最不需要勇气的一件事情就是在网上向毛泽东泼脏水，就象文革中做起来最不需要勇气的一件事情就是打老师。(4字节) - 男性专科医生 *2001年3月25日 16时23分14秒* (7)
    - ☺ 中国的男人有希望啦!好大夫,你咋不干点有血气的事儿?上街接着宣传毛泽东思想啊,好象也没啥风险吧?来这和那些老朽叫哪门子劲?(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3月25日 16时38分05秒* (6)
      - 看得出来，你所说的“中国男人”根本代表不了真

正的中国男人，还是一群固执而经过毛泽东时代训练有素的心胸狭窄的老朽不堪还总不服气的“男人”，那也叫中国男人？(无内容) - 迷糊啦 *2001年3月25日 23时14分02秒* (0)
    - 那是因为这些病人对着活人立不起来，总是对着死人“较劲儿”。(无内容) - 男性专科医生 *2001年3月25日 17时21分50秒* (4)
        - 在重复一次，在说文革，再说知青，在说毛的错误和应承担的责任。毛泽东不是宗教领袖，别往歪处想。(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5日 18时00分52秒* (3)
            - 谁给你画地为牢的权利？哪里来的尚方宝剑？(无内容) - 更迷糊 *2001年3月25日 23时29分54秒* (2)
                - 您的意思是……？是不是应该用一些转折关系的关联词？比如：“虽然毛泽东有丰功伟绩，但也有错误，例如……”还是“虽然毛泽东有错误，但是他也有丰功伟绩，例如……”，或者直来直去:“毛泽东根本就没有错误，例如大家现在讨论的文革和知青……”，或者还有其他？盼明示。如果您一些问题有兴趣，也可以另起炉灶，一起聊聊，不过这里有局限性，你可以另找个好地方，我去找你。知青、文革可以在这里敞开聊，我想是因为，文革臭名昭著，还因为毛泽东是历史人物。象对商纣这个历史人物，有人骂，有人喜欢，都没有关系的。(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6日 08时32分08秒* (1)
                - 对不起，我没那个意思，我的言论没有违反本坛规定，你无权让我换地方，你以为你是谁？(无内容) - 迷糊啦 *2001年3月26日 09时00分43秒* (0)
- 哈哈。老地，我主要是不明白怎么就舍得能向身边的老师抡巴掌，要有多大的勇气听毛泽东的话，什么动机？什么目的？（不一定是老三界）(无内容) - 迷糊啦 *2001年3月25日 14时51分41秒* (6)
    - 您了解宗教信仰吗？教徒们的勇气、动机、目的您了解吗？七大教之外还有一大教派，其时正由欧洲传至亚洲不久，为最鼎盛之时。那幽灵至今未散，无数历史真相就隐藏其迷雾之后，您若能驱散这迷雾，就不会感到迷糊了。(无内容) - 老地 *2001年3月25日 15时20分11秒* (5)
        - ☺ 我当然了解，但那些教派都是鼓励人们弃恶从善，那是人类向往的境界，正如你说的我的问题都很幼稚天真，但看到你们那样的恶从胆边生的恐怖辩论，我是想你们过去是太过幼稚而不可爱的了，被驱使的近乎疯狂，世界宗教还有七大教派共存，为什么你们在一个被一种教派统治的环境，所以至今见不得不同与你们的意见存在，就此一点不值得反思的话，稍不如你们的意就暴跳如雷、围攻漫骂如文革风暴来临，其实用不着你们忏什么悔，是谁的帐就会算在谁的头上，别自虐啦！(无内容) - 迷糊啦 *2001年3月25日 15时43分33秒* (4)

- ☺ "那些教派都是鼓励人们弃恶从善"可是历史上最灭绝人性的战争,私刑,杀戮无不带有宗教的色彩!古有十字军东征,今有阿拉伯"圣战"...太近的看不清,看看伊朗的"伊斯兰革命"?看看"领袖人物"霍梅尼?教义教人从恶的是斜教,教义教人从善,可一旦宣扬教义受阻,宗教的邪恶就暴露出来了...想想哥白尼,他说地球围着太阳转,招谁惹谁啦?谁少吃,谁有为此少挣啦,不叫"宗教法庭"给烧死啦?不是深刻了解的东西,尤其是"宗教"(包括老地将的那教)别急死呼拉地叫好!(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3月25日 16时12分31秒* (3)
  - 那么这样你似乎从中找到了打人斗人的正当理由了？真是不打自招(无内容) - 迷糊啦 *2001年3月25日 23时17分31秒* (0)
  - 基督教历史上的那些十字军的血惺（不仅是十字军，还有内部教派冲突，曾在“圣巴托缪之夜”在巴黎一夜屠杀一万多包括妇女儿童在内的新教徒）并没有成为基督徒们放弃自己信仰的理由，也没有阻碍今天基督徒们在世界的许多地方建立起人类最值得称道的文明。(无内容) - 气不过 *2001年3月25日 16时48分05秒* (1)
    - ☺ 着啊!文化大革命同样"并没有成为中国人(当然包括"老三届")放弃自己信仰的理由，也没有阻碍今的中国人在自己的国家里正在向'建立起人类最值得称道的文明'的方向努力"啊。难道你原谅了十字军就非要把红卫兵打入十八层地狱?...是不是大家都有点乱?歇歇再干?(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3月25日 17时03分29秒* (0)
- ☹ 老板呀，您别生这小迷糊的气。他们属“小皇帝”一代，被大人们（唉，包括我们）宠惯了，真的不知道“被迫”和“不由自主”还有“触及灵魂深处”是啥滋味，所以才会提出这些在您看来是十分幼稚甚至是带着诘难的问题来。您看看他上面的问题就知道了，他很想知道真相，想听谁心平气和地、通俗地、最非政治术语地给他讲讲当时的事实真相。您注意一下他专门提出了“非政治术语”。俺觉着这“丑陋”、“忏悔”之争，还真给咱“老三届”出了个题：揭穿谎言，说出真相。乍一看这事儿并不难，只要有点儿勇气就行了。再一想，这谎言编制者还真有点儿不敢惹，真话也不是那么随便就能说的，弄不好就吃不上饭了，甚至连吃饭的家伙都弄丢了。还解放别人呢，自己都顾不上。俺想起鲁迅老先生那“醉虾”之说，真不知道怎么给“迷糊拉”讲那大白话。(无内容) - 老地 *2001年3月25日 14时39分06秒* (0)
- 正是如此，连自己都不能解放自己，怎么奢谈解放别人，自己的思想聆不清爽，有怎样教育下一代？真从你们身上学到不少什么卫兵匪气！毛泽东没选错人！(无内容) - 迷糊啦 *2001年3月25日 14时11分15秒* (4)
  - 你别不是在恨爹娘晚生了你几是年吧?今天在此点拨历史,激扬文字,有点生不逢辰的感觉?"毛泽东没选错人"?他选的是林彪,俺可没那么大造话!也许你早几十年生可以被选上?(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3月25日 16时34分40秒* (3)
    - 我幸亏没早出生，现在就逃跑！(无内容) - 迷糊啦 *2001年3月25日 21时57分45秒* (2)

整理/白云鸟

旧文转贴：学生打老师 - Yan 2001年3月24日 08时52分50秒 (27)

- 应把此文贴到更多的大坛上。(无内容) - 曾经草原 2001年3月24日 22时47分26秒 (0)
- ☹ 这些令人发指的恶事，正是文革初期那些自认血统高贵的“好汉”们（如臭名昭著的联动）干的！现在有些人不知出于什么政治动机，借着揭露文革，有意扩大外延，模糊视听，硬要把文革中的恶事说成是所有红卫兵、老三届，甚至不顾时间顺序，说成是知青干的，反正现在的年青人也分不清66年和68年有多少区别。写这文章的作者，不知何故在其调查之时，从来不问谁是凶手，似乎只满足于“红卫兵”三字就行了。现在看来，这类文章不是随便就能在“喉舌”上发出的，在射出毒箭的文人后面，还藏着用心极为阴毒险恶之人！我们很快就能看到这人的真面目的。在此向大家提出个问句：为何对文革全盘否定者，却不愿全面清算文革罪行？(无内容) - 老地 2001年3月24日 14时31分35秒 (1)
  - 后半部分(在下面）中有分析。(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4日 23时30分10秒 (0)
- ☹ 这些令人发指的恶事，正是文革初期那些自认血统高贵的“好汉”们（如臭名昭著的联动）干的！现在有些人不知出于什么政治动机，借着揭露文革，有意扩大外延，模糊视听，硬要把文革中的恶事说成是所有红卫兵、老三届，甚至不顾时间顺序，说成是知青干的，反正现在的年青人也分不清66年和68年有多少区别。写这文章的作者，不知何故在其调查之时，从来不问谁是凶手，似乎只满足于“红卫兵”三字就行了。现在看来，这类文章不是随便就能在“喉舌”上发出的，在射出毒箭的文人后面，还藏着用心极为阴毒险恶之人！我们很快就能看到这人的真面目的。在此向大家提出个问句：为何对文革全盘否定者，却不愿全面清算文革罪行？(无内容) - 老地 2001年3月24日 14时31分00秒 (5)
  - 我们不必去替“联动”忏悔，但是我们有责任告诉现在的青年人那个“红八月”的恐怖：提醒那些要对此直接负责的个人今天清夜扪心时有一点惭愧和自责。历史也许永远不会追究他们的罪责了，他们可以逃过法律的审判，但不应再逃过舆论的审判，躲在今天不明真相的青年人背后利用他们的无知为自己开脱。(无内容) - 九命 2001年3月24日 22时40分42秒 (3)
    - 同意九命意见。但要改一个词：把“不应再逃过舆论的谴责”中的“舆论”改为“良知”。用大批判方式去声讨、批判老红卫兵、联动分子的残暴，未必合适。但我在反对“老三届必须（集体）忏悔”这一全称判断的同时，也赞成王友勤女士进行这样的深入调查，尽管她只指出了这是“红卫兵”，但这已经够了！让需要忏悔反思的人们在他们能够认识并且自愿忏悔的时候去忏悔吧！但残酷历史的确实存在以及导演这一残酷历史的导师的形象，是绝对不应该被历史忘记的！(无内容) - 王老五 2001年3月24日 23时11分10秒 (2)
      - 同意。非战时期平民对平民的大规模迫害，文革是空前一例。帐是不应该记在所有人头上，正因为此，如果不是王有琴这种细致的逐人逐事的调查和考证，历史就会永远把那些罪恶和这一代人钉在一起！(无内容) - 九命 2001年3月25日 10时33分44秒 (0)
      - 抱歉，九命。匆忙见没有看轻清你原文用的是“审

判”，没关系，“审判”一词可以不改的！(无内容) - 王老五 2001年3月24日 23时16分00秒 (0)
    - ☺ 莫动肝火.(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4日 19时17分35秒 (0)
- ☹ 行行好，Yan！你又把下面搅窝子朋友引来了！那个时候，老毛让我杀谁手都不会软(除了毛本人)，学生其实是整个处于邪迷状态，对阶级敌人要象严冬一样残酷无情，即便是对‘反动’父母，爱人。17年一面倒的教育不是吃素的...现在都怪到我头上吗？(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4日 13时54分05秒 (1)
    - 很好，没看错人，你也尊重事实。不过，有话让人说出来，说痛快。这样大家都在明处。(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4日 19时20分46秒 (0)
- “从1966年8月下旬到9月底，在北京，1772人被打死了。。平均北京的每一所中学的红卫兵打死6至7人。”(无内容) - 不忏悔? 2001年3月24日 11时20分51秒 (11)
    - 忏你妈的鸟！(无内容) - 吴秀夫 2001年3月24日 22时38分13秒 (9)
        - 秀夫兄，千万别！这样骂，你会让我失望！“不忏悔”的错误是：（A）1772人，不是都被中学生打死的，大兴等郊区县的贫下中农也有凶手！（B）不能平均计算！即使平均计算，即使北京每所中学平均打死了5位无辜者，这笔帐也不能“平均”算在北京市全体老三届的每个人头上。道理很简单：“冤有头，债有主”！何况北京老三届中的真正打人“凶手”（包括打老师和打校外“坏人”），估计不会超过当时在校学生总人数的50%（“八一学校”的比例或许高一点，有的学校则要低一些）！(无内容) - 王老五 2001年3月24日 23时33分41秒 (7)
            - ☹ 五哥,红卫兵的高层多数是高校生(楼上老地的发现)忏悔为啥专找"老三届"?黄鼠狼专撵病鸭子?是有点欺人太甚!(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3月25日 14时02分31秒 (1)
                - 完全同意你的这一说法(当然包括老地的)!我的那个"50%",是极端(多)的估计数了!(无内容) - 老五 2001年3月25日 22时21分29秒 (0)
            - 老有人找旧帐，很烦！文化大革命是有其深厚的社会根源和思想根源，红卫兵亦是时代的产物和结果，最根本的东西不去揭示，别的均可免谈(无内容) - 吴秀夫 2001年3月25日 01时49分08秒 (2)
                - ☺ 骂都不解恨。放毒容易消毒累。批倒一千篇了，还是一条好汉，奈何？(无内容) - xxx 2001年3月25日 09时00分50秒 (0)
                - 当时的学生是木偶，是被人操纵的工具，也是受害者，凭什么让这些人忏悔(无内容) - 吴秀夫 2001年3月25日 01时52分14秒 (0)
            - 50%太高了吧？看来北京人都是狂热分子。上海学校打人的事少得多，打人的比例(我估计)远远低于5%。我在学校国民党残渣余孽特多，个别教师被打,还有二人自杀。(无内容) - 上三 2001年3月25日 00时02分53秒 (1)
                - 你一面说“50%太高了”，一面说“北京人都是狂热分子”……我的问题：“都是”的百分比是多少呢？(无内容) - 原籍上海、现在北京、给广东人打工的老知青 2001年3月26日 07时45分27秒 (0)
        - ……这个……不雅.(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4日 23时25分52秒 (0)
    - ☺ 太好了，这坛子上的人都是尊重事实的。在一些坛子，要把这些实事说出来都不容易，会被骂作“放屁”“右派造

谣”“拿出证据来！”……。有共同语言，就可以谈下去，双方都应该乐观。既然是事实，就应该可以想办法模拟：一夜之间，数百乃至上千学生突然着魔，兽性大发，惨无人道的把占学校人数不到十分之一的人活活打死，那的确令人发指！令人切齿。有谁能再现？只要稍有常识的人就会知道，十几个人不分青红皂白没头没脑打一个人，等发现人死后，那尸首还不成肉泥了？再想一想，如果那一代人都去打人，谁当挨打的角色？事实上，不少出身好的人在家庭影响下，是有正义感的，而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孩子敢打人吗？打错了，闹个“阶级报复”的罪名，自己要受被TMD封建祖宗八代遗传到毛泽东手上的“坐飞机”“割喉管”的野蛮酷刑之外，还要株连9族！家人的一辈子根本就不会有任何前途……所以，用毛泽东的思维方法，用一顶不合尺寸的帽子戴在整个一大群人头上是不合适的。(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4日 20时15分41秒* (0)

- 旧文转贴：学生打老师(2) - Yan *2001年3月24日 08时55分56秒* (3)
  - 关于有没有打人，谁打的人，这篇文章已经说得十分详细。接下去的问题是：谁让打的，回答是：毛泽东。在这篇文章的末尾已有暗示。补充几点：武斗三阶段：第一阶段：刘派出工作组的原因之一，是因为有武斗苗头。7月底，毛泽东下令把派到各学校领导文革的“工作组” 撤离学校，之后在“语言暴力”升级同时，侮辱被斗对象身体的现象也跟着升级。终于在1966年8月5日，年仅50岁的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的副校长卞仲耘老师在批斗时被打死，这是北京第一例被杀的教师。第二阶段，大家都熟悉，66.8.18，毛泽东在天安门城楼上公然教唆宋斌斌“要武”，次日，多数城市开始了难以控制的武斗局面。第三阶段，１９６７年８月毛泽东在一次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提到：“ 一年来，发生天翻地覆的变化，当然各地很乱，这里乱，那里也乱，没有什么关系，象武斗也是很好的事……”此后，全国武斗愈发难以收拾——已经从学校扩展到整个社会了。可以看到，毛泽东从头到尾营造了武斗局面。还有一个问题，如何收的场。目的达到以后，毛泽东向学校派出工宣队，遭到了造反派的抵制，老人家早已料到，遂讲武斗的罪名全部推给了造反派。以下摘抄一段武斗开始退出文革的情景。(5734字节) - Yan *2001年3月24日 23时17分19秒* (2)
    - 原来如此！你贴了武斗即将结束之际的毛泽东讲话，我转贴一点武斗发端之际毛泽东的讲话……(2357字节) - 王老五 *2001年3月24日 23时47分00秒* (1)
      - 所有证据都有据可查。根据已有的材料，完全可以肯定，毛泽东就是文革武斗的罪魁祸首。但是，他在公开场合，却屁话连篇（注：“屁话”是毛主席语录，原汁原味的毛主席原话），高喊要文斗不要武斗。另：上面摘抄的文字，可与楼上大青树的贴文对照起来看。(无内容) - Yan *2001年3月25日 00时07分42秒* (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白云鸟

我只有一个祖国，我不爱她，我能爱谁？我只有一个敌人—日本，我不恨他，我能恨谁？(无内容) - 吴秀夫 *2001年4月30日 21时23分19秒* (19)

什么是祖国？如果你是日本人，你爱什么国，或者你认为一个日本人应该爱什么国？当年无恶不作的日本兵所作所为算不算爱国？你那个国是不存在的。就象很多高官嘴上爱国，暗地里把钱和子女都转移到国外。我们要爱人民，中国人民，世界人民。当然我们能做的主要和中国人民有关，但世界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最最需要反对的是煽动(莫名其妙的)仇恨、战争。(无内容) - xxx *2001年5月01日 12时29分16秒* (0)

⌘ 未免太绝对了吧！我能相信吴秀夫不会因为爱祖国而不爱人类和其他个人吗？我能相信吴秀夫这样恨日本而不恨人类或其他个人吗？爱祖国到底爱的是什么？恨日本又到底恨的是什么呢？TK同意天心和老糊涂的看法！(无内容) - TK *2001年5月01日 10时16分13秒* (2)

日本人现在还在做着严重损害中国利益的事。他们出口到中国的东西绝对是旧技术或过时的型号。三菱车事件就是代表。你在国内买一辆丰田佳美和他们出口到欧美的佳美比一下，就知道同价位的车差了多少！日本人了解中国人的价值观，他们去做，却不说！美国人不停的说，所以看起来，日本更友好些。日本人利用中美意识形态方面的矛盾，在经济上占了大便宜。去看看宝钢一期引进的东西，那些控制计算机都是分立元件的“用货”，备件也必须以数倍高价向他们购买。这是真正的经济侵略！清醒地认识日本人的坏，不能算“狭隘民族主义”！(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5月01日 10时50分24秒* (1)

☺ banjin 好！不错，你说的是事实，但我不赞成由此就得出“日本人坏”的结论！三菱只代表三菱，丰田也只代表丰田，他们不代表所有的日本人。就像我们不能因为中国有作恶的企业，就断定中国人坏一样！我赞成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少用些全称判断！再说TK也并没有将反对奸商看作是狭隘的民族主义哟！我想至少这一点我们是可以达成共识的。请banjin指教！(无内容) - TK *2001年5月01日 11时50分49秒* (0)

❖ 赤子吴秀夫——送你一个“我的祖国”(51字节) - 知了 *2001年4月30日 22时43分00秒* (3)

知了很好可惜我听不到(无内容) - 吴秀夫 *2001年5月02日 01时34分40秒* (0)

👍 太好了，知了。止不住热泪盈眶。我的祖国。美丽而苦难深重。(无内容) - shutong *2001年5月01日 11时44分01秒* (0)

谢谢知了！我也看了，听了，感动了。(无内容) - 海宽 *2001年5月01日 08时43分44秒* (0)

☹ 俺也恨日本人！(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4月30日 21时37分50秒* (10)

☹ 真正从骨子里瞧不起中国人，坑害中国人，剥削中国人，威胁中国的是日本！(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4月30日 21时40分49秒* (9)

☹ 俺觉得日本人特讨厌、特难看、特倭寇、特猥亵，总之，那岛上不知都是些什么东西。(无内容) - 那兰 *2001年4月30日 22时25分52秒* (8)

☺ 我讨厌日本鬼子，但我不讨厌日本女，而很喜欢日本电器，汽车。(无内容) - 往事如烟 *2001年5月01日 11时06分20秒* (0)

我以为日本人不一定都让人讨厌，比如说小泽征尔，为什么总要把几十年前那些战争贩子作的恶强加到现在的所有的日本人头上呢？我真不明白了。(无内容) - 天心 *2001年4月30日 23时49分06秒* (6)

☜ 民族矛盾是历史上所有战争的根源，是最不咳调和的矛盾！民族之间只有永远的利益，没有永远的友谊！这是“生存空间”之争决定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5月01日 10时19分54秒* (4)

☺ Banjin先生，阁下把民族矛盾提高到这个高度，我觉得很值得商榷。“非我族类”者真的如此面目狰狞？什么是“民族”？中国号称由56个民族组成，这56个民族之间有没有矛盾？还是这56个民族合起来统称中华民族？算作一个民族？如果说民族之间没有永远的友谊，那是否说永远的友谊只能在同民族之内？但我听到看到的中华民族之内互相倾轧、捅刀子的比外族人干的还要狠得多。而且还是无日无之地在发生着。这又如何解释？把民族矛盾提升到这个高度，转移了斗争大方向。(无内容) - 寻常百姓 *2001年5月01日 13时23分36秒* (3)

☺ 俺认为如果56个实力相当的民族是绝不会自愿“团结”在一面旗帜下的。看看东欧就应该明白！中国的民族问题一直没断，只不过实力相差悬殊，还没有达到分裂的程度（但不是没有这种“要求”）拿鹰类做个比方：第一个出壳的小鹰会在出壳后残酷的杀死自己的亲兄弟，这和鹰杀死别的物种来喂自己的小鹰是不同的。民族内部的争斗倾轧绝不是中国人的专利。你应该承认这种事实。不能因为在这种倾轧受到过伤害就无限放大此种倾轧。这种东西和政体有关，和民族无关。别叫俺先生，俺不习惯。(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5月01日 14时05分29秒* (2)

看看西欧就会明白：只有实力相当的民族，才会自愿、平等、稳定地团结在一面旗帜之下。与东欧、与巴尔干成鲜明对比。象德、法一样变夙敌为盟友，携手共建“亚盟”，才符合中、日两国人民的利益。民族主义和专制主义一样，都是中国人民最危险的大敌。民族主义和利己主义一样，都是人的天性，根本不需提倡，只需抑制。金的梦想，应是整个人类的梦想和追求。(无内容) - 海宽 *2001年5月02日 07时33分18秒* (1)

☹ 德、法变夙敌为盟友有一个重要前提，就是德国对自己的历史罪恶有深刻的反思。日本似乎相差太远。(无内容) - 纳闷 *2001年5月02日 11时09分42秒* (0) ☺ 咱也不明白。我们对日本人的看法上是不是包含着不少偏见，歪曲，歧

视呢？(无内容) - 老糊涂 2001年4月30日 23时52分21秒 (0)

回答王老五先前给我提的问题(2062字节) - 寻常百姓 2001年5月01日 02时33分00秒 (30)
几个月前，王老五问过我一个问题，大致内容是：我们这些到了外国的中国人对大和民族有没有仇恨，有多大的仇恨。我当时没有马上回答老五，说这个问题要好好想想。我明白要想“政治上正确”是很容易的，说很仇恨一定没有错，一定会受到众人的赞扬。但我是说实话的人，认真地考问了自己后，我说我对大和民族没有什么仇恨心。我和我的同龄人一样得到了同等份额的有关日本侵华的教育。我从小读八路军、新四军，我读老洪、李正、王强时也恨不得他们多杀几个日本兵。我的父辈，祖父辈也直接受过一些日本侵华的祸害。我在看、听这些故事的时候好象并没有很强烈的仇恨心理，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仇恨也就更淡泊了。几个月前看过徐美红的《中国的女儿》，书的开头说了日本兵洗劫她家乡的时候，用刺刀往柴禾垛里刺，把乡民们藏在里面的女儿们刺死了。分析我看这一段时的感情，我是多为乡民和他们的女儿们流泪多于对日本兵的愤恨。可能我是对日本兵的兽行早有预测，我在看到结果以前，我担心更残忍，更惨不忍读的事情将会发生在这些农家小女孩儿的身上，我可能是麻木了。三、四十年代的侵略军部队，你能从他们身上期望什么？在美国上学期间我也认识几个日本人，只是短暂的、淡淡的交往而已。日本人的英文大都很烂，不容易和他们谈得深，可以说我没有日本朋友。但我从中国人口中听过不少对于大和民族的赞美，从客观上看，日本以一个战败国能把国家建设到目前这个样子，他们的政府和国民肯定做了些正确的事情。回答王老五：我对大和民族没有仇恨。我觉得日本人有值得我们学习的地方。
再说句不中听的话：我对中国人欺压中国人，中国人整治中国人更反感。
楼下吴秀夫发了一个宣泄对日本的仇恨的短帖，也有仇恨的跟帖。我想，这种国家之间的，民族之间的仇恨是否有必要维持、鼓励？我估计日本年轻一代也不会太了解三、四十年代发生的事情。新时代人也只可能用现代世界的政治经济环境下形成的世界观看待世界，看待国家之间的关系。如果中国人不断地强调过去的仇恨，不断地宣泄这种仇恨，把这仇恨扩展到整个大和民族，甚至有所作为，那新一代的日本人也难免会有所警觉。当这种仇恨的宣泄达到某个层次的时候，对方的警觉也会变成仇恨。两个紧挨着的国家，民族互相产生了仇恨，。。。我想到了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人之间的长年累月的争斗，也想到印度和巴基斯坦之间的战争。
记仇，复仇真是中国人需要经常地摆在我们的议事日程上的事么？冤冤相报何时了？
我知道“汉奸”“卖国贼”的帽子将会铺天盖地而来。来吧，有胆说实话就不怕打。
我国对日、对美的关系能否简单点总结成：民间仇日，政府仇美？(无内容) - 武汉知青 2001年5月02日 00时59分40秒 (0)
👍 赞同寻常的看法。在狭隘的民族主义眼里，民族仇恨是永远不能消除的！而真正让人痛恨不齿的应该是对人权的践踏和对人性的扼杀，这是没有民族和国家界限的。(无内容) - TK 2001年5月01日 10时29分39秒 (5)
👎 日本人现在还在做着严重损害中国利益的事。他们出口到中国的东西绝对是旧技术或过时的型号。三菱车事件就是代表。你在国内买一辆丰田佳美和他们出口到欧美的佳美比一下，就知道同价位的车差了多少！日本人了解中国人的价值观，他们去做，却不说！美国人不停的说，所以看起来，日本更友好些。日本人利用中美意识形态方面的矛盾，在经济上占了大便宜。去看看宝钢一期引进的东西，那些控制计算机都是分立元件的“甩货”，备件也必须以数倍高价向他们购买。这是真正的经济侵略！清醒地认识日本人的坏，不能算“狭隘民族主义”！(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5月01日 10时55分12秒 (4)
☺ banjin 好！不错，你说的是事实，但我不赞成由此就得出“日本人坏”的结论！三菱只代表三菱，丰田也只代表丰田，他们不代表所有的日本人。就像我们不能因为中国有作恶的企业，就断定中国人坏一样！我赞成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少用些全称判断！再说TK也并没有将反对奸商看作是狭隘的民族主义哟！我想至少这一点我们是可以达成共识的。请banjin指教！(无内容) - TK 2001年5月01日 11时45分40秒 (3)
☺ TK好！如果绝大多数有代表性的日本企业都这么做的时候，我们就不能不这样想：到底是谁在“卧薪尝胆”？是谁在采取当年勾践的手法，把煮过的稻种送去吴国？孙子说：远交近攻，能够在中国大陆登陆军队的定是日本！土话叫“不出声的狗咬死人”！我们要警惕啊！俺从这个角度说：日本人坏！是指现在有权代表日本作出它的对华政策的人。他们既代表三菱、丰田也代表所有的日本人。(尽管有的日本人不承认这种代表权)(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5月01日 13时42分55秒 (2)
☺ banjin 说得好。只是这“绝大多数”有没有统计学的支持？即便有，它还是不能代表所有的日本人！我看到日本新任外相好象还是一位对中国很友好的女士呢！她代表谁呢？谁又代表她呢？我觉得不同观点的论争除了有平和的气氛之外，更重要的是双方在逻辑上要严格。不要因为其他因素(比如感情)而不顾逻辑规则。你说是吗？(无内容) - TK 2001年5月02日 07时38分46秒 (0)
👍 说得好！(无内容) - 纳闷 2001年5月02日 05时40分35秒 (0)
☺ 简直是混蛋逻辑！你被G党整过就可以记恨，人家被日本害过就不能记恨？！(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5月01日 08时48分43秒 (3)
语言不文明！(无内容) - 老糊涂 2001年5月01日 09时54分34秒 (2)
☺ 俺知错就改。。。改“糊涂逻辑”行不？(无内容) - banjin 2001年5月01日 10时02分02秒 (1)
☺ 俺到希望你不改！(无内容) - 吴秀夫 2001年5月03日 00时56分38秒 (0)
我同意这句话：“我对中国人欺压中国人，中国人整治中国人更反感”(无内容) - 67届生

2001年5月01日 07时47分50秒 (0)

☹ 我不赞成民族之间相互仇恨，但是(360字节) - 纳闷 2001年5月01日 05时49分34秒 (15)

看到寻常把对中国人整中国人的反感放在高于日本人屠杀中国人的兽行之上，是不是也太有偏见了？！按照寻常的推论，被整的中国人也不应记仇才是！

在留学生中有一句话："留日的都抗日，留美的都爱美……"，虽是玩笑，是不是也反映了日本这个国家的一些问题呢？

如果一个民族、一个国家不愿意反思甚至掩盖自己的历史罪恶，那么一个曾经深受其害的民族和国家，究竟应该如何作才对呢？！

☺ 对。我对中国人作贱中国人的反感大于日本兵当年的兽行。(665字节) - 寻常百姓 2001年5月01日 07时43分53秒 (14)

对。我对中国人作贱中国人的反感大于日本兵当年的兽行。因为中国是你的公仆，你的人民政府在整你，发生在很近的过去，而且还在发生，还会继续发生，而且你根本不知道什么时候突然灾难就可以降落到你头上。而日本兵的兽行不可能再有发生的机会。如果一个民族、一个国家不愿意反思甚至掩盖自己的历史罪恶，那么一个曾经深受其害的民族和国家，究竟应该如何作三言两语也说不清，但一天到晚挥舞拳头喊"仇恨，仇恨，打倒，打倒"，或者是用一些狠毒的语言诅咒日本的整个国民好象没有什么意思，只是一种发泄。这样做恐怕只能是大面积地重新点燃自己方的仇恨也把对方本来与事情无关的人也拖进仇恨的漩涡里。而仇恨发展下去只能是两败俱伤。

"冤家宜解不宜结"，"化戾气为祥和"是我做人的宗旨。完全是个人的看法。

☺ 双重标准吧？(无内容) - 纳闷 2001年5月01日 13时29分24秒 (0)

这话可以切磋。应该说，中国人作践中国人令人反感，但日本兵当年的兽行不能遗忘！(517字节) - 说说而已 2001年5月01日 11时07分05秒 (12)

我也赞成能化解则化解，但问题是，别人愿意化解么？

看看日本当前的右派言论，看看他们对过去的反思力度，就则得怀疑。不认为需要整天挥舞拳头喊仇恨，那确实一点必要也没有，但完全忘记过去，不清醒地认识现在，那么我担心，日本兵再发泄兽行的机会，不是没有的！

我们不需要中国人来作践中国人，更不需要日本兵来！不与家主，也不与外寇！中国必须是独立自由民主强大。

冤家能解当解最后还得看自己，我一惯主张先解放人们的思想，建设好真正民主自由的体系，让中国强大，不依靠别人，也不仇恨别人。也许是太过于虚幻的梦想，但这也是我个人的看法。

✍ 完全同意。而且日本人现在仍然肆无忌惮很大程度上也因为中国政府没有很好代表中国人民的利益，所以第一重要的是把中国的事搞好。(无内容) - xxx 2001年5月01日 13时23分40秒 (11)

哈哈，3X在大家恶狠狠地帮助和"而已"同志一帮一、一对红地带动下，进步很大啊！终于第一次完全同意由现大陆滞留人员发出的议论，望再接再厉发扬光大(无内容) - 由于 2001年5月01日 14时21分31秒 (10)

☹ 滞留人员怎么样？不一样是人？不过如果我是..滞留..啊啊，就要改成拍马屁，不然...(无内容) - xxx 2001年5月01日 14时43分20秒 (9)

先生再请进……(1630字节) - 说说而已 2001年5月01日 21时27分54秒 (8)

看了先生的君子请进，本想跟一贴，但因帖子整理，所以没跟上，现在回应先生一贴。

先请先生以后不必称呼君子，本人从不是君子，先生这一称呼，吓我一跳，总疑心在"君子"前是否跟有一伪字未显示。

很理解说到上网来不想太过于严谨，想轻松反应，说话没必要过于严肃。你的帖子大概意思是这样吧，因为匆匆一掠，记性不太好。说实在话，我在网上也不是那种老古板的人，在网下更不是。也喜欢开玩笑，喜欢幽默看待人生。但对先生的幽默，有时候感觉总不是那种滋味，也许本人心眼太窄，没经过世界风云的锻炼，没有跑过多少码头的缘故吧，那只能请你见谅。比如，对你的这句：如果我是。。滞留，，要改成拍马屁，不然。。。我总也不能简单以幽默看待。我不知道先生的意思是指：如果先生滞留国内，就一定会拍马屁，还是指滞留国内的人，都会拍马屁？

如果是前者意思，那么我很为先生在国内的遭遇和先生采用的为人态度感到遗憾。虽然很多时候，不得不说些违心的话，做点违心的事，但在形式允许的情形之下还是有相当部分可以的选择的。我不知道当年的境遇如何让先生必拍马屁不可，只能祝福先生自从一登自由彼岸后从此远离拍马屁的可鄙的遭遇。

如果先生指的是后者的意思，那更为先生感到遗憾。先生未免识人不多，视线太过于狭窄了。为人应当如何，与自身受到教养有关，与社会环境有关，更与自身的品格有关。

说到拍马屁，令人想起很多。确实，拍马屁之现象，古今皆有，中外概不能免。突然想到一点，在当今的中国社会，虽然在政治体系上仍有相当的不能令人满意之处，但总体气氛，应该说比过去自由多了，思想的禁锢也不是那么严禁了。因为采用封锁的手段能做到的毕竟有限，现今科技发展对社会的影响力深源悠长。反而更担心的是人类自身思想局限，无法跟上科技社会的发展。在这种情形之下，很多的拍马屁其实不是违心拍，而是本身不懂之中的无意迎合，这种的情形更令人担忧。解放思想，真是比解放什么都难和抽象。

打住，这一贴太过凌乱，说着说着跑题了。

☺ 至于您联想到我是讽刺国内人PMP，看来你幽默感比我强了，我没有这个意思。我的意思是：如果我在国内，也许说话有所顾忌。所以不如说客观上我更钦佩国内人的勇气。(无内容) - xxx 2001年5月01日 22时44分12秒

俺支持您！俺不怕挨骂，俺怕挨打。(856字节) - 老地 2001年5月01日 03时50分28秒 (0)

俺反对人与人之间的成见、歧视，反对从部门主义、地方主义、民族主义、国家主义到所谓国际主义。俺反对北京人看不起上海人或反之，反对汉族看不起傣族或反之，反对美国人歧视中国人或反之，反对恨大和或恨中国。
俺说那些大唱爱这爱那的先生、女士们，有那点爱心，先拿出点实际行动来，去爱下岗工人、背井离乡的农民、受压迫的弱势群体，跟着主旋律大唱LOVE，算啥子圣人？有那点勇气，去骂贪赃枉法的恶吏，去打黑除暴，隔着大洋骂洋人算那门子好汉！
前段时间网上一片骂声，俺就感到特别悲哀。几十年来，经历了种种运动之后，俺总算读懂了鲁迅老先生教导的中国历史通篇只“吃人”两字。不幸的是，至今仍有青年甚至中年之人，冷漠地看着，甚至问心无愧地也坐上那宴席。俺曾经对某位网友表示过，俺提倡沉默，因为俺胆小，怕这怕那，怕挨打。今天，看了您一个寻常百姓的实话，俺也忍不住说了这些。谁要打，俺决不还手，先抱住头躺下。谁要骂俺卖国什么的，笑话，俺老农民一个，有来找俺买土豆的，谁会来找俺买“国”？

一场关于中国人与日本人的讨论(23624字节) - 长谷川弘一 *2001年5月01日 10时24分49秒* (2)
(1)支那猪！闭嘴！
送交者: 长谷川弘一:日本人看中国人
关于支那人的几点补充：从总体上看支拿人是世界上最低劣的种族。但是支那人种的南北差异是存在而且相当大。 在总体素质上讲，南方支那人要远远优于北方支那人。 有些朋友争辩说：“这种差异是后天的，而非人种上的，主要是由于支那各地的文化和 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同造成的。”在下不敢苟同此论。 我想问的是为什么南北会有不同的发展水平呢？ 这种发展上的差异是什么造成的呢？要知道支那 的文化和经济重心早在宋朝时就已经南移，经过 元，明，清几代，这种南北差距越来越大，我们 不禁要问这和在这期间不断南下的，掠夺奸淫成 性的胡族有什么关系呢？请支那朋友记住：在这 近一千年的历史时期里，支那（主要是南方长江 流域）文明和经济的发展，总是被北方南下的胡 汉联合部队所蹂躏和中断，贵国的鲁迅先生在 我国仙台学医时就说过：中国，特别是北中国， 在近一千年中，已经被入侵的北方胡人搞得血肉 模糊。这是很有见地的。而那些与日本交流密切的南方的地区，其人种素质就远比北方地区高，尤其是台湾。我们日本人（除了只 会叩头的少数政客外）愿意称你们国家为支那， 不愿称它为中国，但我们称宋代以前为中国， 你们知道这是为什么吗？！ 另外，我们轻视支那人的一个原因是：支那人 人对为自己民族而牺牲的人的健忘和不感恩！而且不知道什么是国家的耻辱！我小的时候父亲带我去日比谷公园，指着北洋水师的战利品对我说，日本就是在打败支那的北洋水师后，才成为世界上的主要强国的。当年，北洋水师的铁甲舰在日本海域为所欲为，全体日本国民都同仇敌忾，宁愿饿死也要把钱捐出来买战舰，由于日本资金远没有支那国充裕，我们无法象支那那样买大型铁甲舰，我们的战舰从各方面讲都不如支那的北洋水师，但我们在海战中却取得了完胜，这完全是大河民族精神力的胜利你们的古人说的好：只耻者近乎勇，如果他看到他的后人是这样的话，一定会羞愤的自杀。我在日本时就轻视支拿人，当我来到支那的时候，我发现支那人比我想象的还要低劣，他们对我这个毫无背景的日本学生点头哈腰，说什么都是日本的好，就连支那的传统文化也是日本继承的比较好。当我问他们支那一个在韩战中为了完成任务宁愿被火烧死的英雄时，他们居然说那种傻瓜再也不会有了。而在支那的日本公司职员更是不会把支那人当人看，他们说在支那最喜欢做的事情就是一边干支那母狗一边用日语侮辱她。我们日本有靖国神社，你们有什么？你们只有一代人否定上一代人！你们只有对内自相残杀，对外奴颜卑膝你们有在日支战争中（1937－ 1945）为国战亡将士的记录吗？有让他们灵魂 栖息的灵堂和牌位吗，你们知道他们曾是谁的孩子，谁的兄弟，谁的父亲吗？我想这对你们 麻木的支那人来说，是一笔糊涂帐罢？我曾经接 触过一些旧日本军的老兵们，他们至今还对当年 率队冲锋而被机枪在几米之外打死的支那蒋政权 的班，排，连长们表示感慨和敬意，你们支那人 还记得他们吗？你们祭祀他们吗？他们今天魂归 何处？他们至死盼望的“强大的支那”现在在 哪里？！我们日本人将会永记为国殉死的英灵，他们在 靖国神社里享受他们应得的敬意，每当我们唱 起“为国而逝的英魂啊，你要常常回到慈母的 梦中，。。。”我们就会感慨万千，永志难忘。 你们这些麻木的支那人在我们敬拜神社时，根本 没有资格说三到四，支那猪，请你们闭嘴！
(2)日本人，在我的感觉里是最最低劣的民族,兰沙
如果现在中日开战，中方肯定不会取胜，你会凭一时之热血回国抗日吗？我刚看了一下你对南京保卫战和南京大屠杀的文，很是不能首肯。依你的结论，我们不守南京的话，让日本日长趋直入，他们就不会杀我们？？？再有你为什么和教授干仗？抗日吗？没看明白为什么中国学生部支持你就是看你砍头而笑。有一点，去了人家国家生活没有保障人人自危，你做个留学生不理解其中的苦衷吗？

我恨日本人，从小到现在，他们在北京做了些什么，你从老舍的四世同堂里可以看到些什么吧？北京我们没有抵抗，我们打不过他们，但那个祁老人全家孤身抗敌引来的灭门之祸我们只能用一个不智说过去吗？
我的老爷爷当年因了日本人的占领，辞官不做回了乡下，他仅有的两个儿子(我爷爷和二爷爷)都从日本回了中国参加了抗日军队，在山上打游击，我至今都觉得自豪我有这样的先辈。虽然他们不够明智，虽然他们并没太看清日本人的优点。
就凭日本人在中国做过的事情，这个民族就没有什么可取的，即使它们有着钱和种种，没有一个民族会低劣到他们那样蹂躏另一个战败的民族，电影里你常看到什么：绑着一个小孩或一个老人，来胁迫另一些人，这样的民族你告我只是一些人，我不相信。南京大屠杀，他们干了些什么，是人类能做到的那种屠杀吗？仅仅因为我们的抵抗？
在这件事上，没有道理可言。我看过邓贤的长篇报告文学大国之魂，我为日本人的勇敢和不怕死的精神而震撼，但这只能说明他们不CARE生命，我还看过一个日本人写的战后日本人的故事，他们在反思他们的战争，这个人很有名，但我忘了他的名字，他在英国写的这本书。总的感觉，他们觉到了战争的苦难，但从始至终，我没有看到一句他们对中国人的欠疚，他们的生命苦难是事情，中国人的呢？
即使现在，日本人不也还是同样的逻辑吗？难道不是吗？我前年去了珍珠港，日本人每年12月7日纪念日那天都会派人去悼念死难的美国人，我看着就生气，不知你会怎么想。
日本人，在我的感觉里是最最低劣的民族，无论它有多少智慧。
(3)也许我的发言火药味浓了一些，请兰沙多多包涵
思云
兰沙，很感谢你的中肯意见。
现在是日本时间的一大早，由于时差的关系，我的发言总是要慢半拍。
关于你对日本人的仇恨，我非常理解。因为我到日本以前从来没有对日本人有过好的影响，到日本留学也是不得已而为之。当初我想把日本作为一个跳板以后到北美那边去。后来我到了日本才发现我以前对日本人的看法是片面的。
兰沙问：“你为什么和教授干仗？抗日吗？没看明白为什么中国学生部支持你就是看你砍头而笑。有一点，去了人家国家生活没有保障人人自危，你做个留学生不理解其中的苦衷吗？”
我当初之所以和教授干仗，是因为我认为他们以前的研究方法有错误。以我一个无依无靠的外国留学生，说外国教授有错误，本来就是一个“愚行”。后来我也曾为此后悔过，埋怨自己为什么那么冲动，那么自以为了不起，去提出教授的错误而自讨苦吃。有一段时间的确是很痛恨日本人。
可是后来的一些事情让我的想法发生了变化，在一次会上，教授说我的想法不对，可是同研究所的另一位副教授却公开站出来支持我，说他认为我的想法是对的，这个场面我到今天也难于忘记。在日本这样等级森严的社会，副教授要升教授要得到教授的推荐。那位副教授以前和我没有任何来往，他这样公开支持我显然要让教授有失脸面，他完全没有必要冒得罪教授的风险来为我说话。
从那以后我对日本人的看法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日本人也有好人，也有正义感，也会帮助中国人。后来教授也承认我的想法是正确的，使我感到日本不是一个不肯认错的民族，感到日本还是一个正义占上风的社会。
关于中国同学看笑话的问题，我想很多中国人可能有过这种体会。关于生活没有保障人人自保的想法我可以理解。由于我在研究所和教授干仗的事情其他系的同学也知道，当时我们研究所的中国同学向别人解释说：是我狂妄不识时务。后来教授让我按时毕业又给我介绍工作，其他系的同学感到很奇怪，可是我们研究所的一个中国同学却向别人“解释”说：是因为我向教授送了礼。这恐怕就超过自保的范围了吧。
我的祖辈在抗战时都在南京，作了8年日本的顺民（我祖父是普通工人）。兰沙的祖辈都是抗日英雄，的确值得骄傲。也很理解兰沙对日本人仇恨感。但如果兰沙在日本住几年，对日本人的看法可能就会发生变化。我感到现在不少中国人把日本人脸谱化了，对日本的历史文化都缺乏真正的了解。
对于南京保卫战和南京大屠杀一文，兰沙可能误解我的意思了。我认为死守南京是愚蠢的军事行为，当时的抗日英雄李宗仁等都主张放弃南京，因为南京无险可守，死守南京只会给自己带来无益的牺牲，对于抗战的胜利毫无意义。特别是唐生智司令带头脱逃，才造成军队群龙无首，等着日本人来砍头。
如果南京的守军有10万人，而日军在南京战役的伤亡才数千人，如果南京的守军血战到底，居民们也拿出刀来和日本人拼命，怎么会有日军以几千人的代价就杀死中国几十万人的事情发生，这种伤亡率为1：100的战斗历史上也是少见的。南京的军民并不是赤手空拳，他们自己扔掉了手中的武器逃跑，或逃到外国人开办的安全区去偷生，他们不是战死的英雄。我写该文的观点，并非认为日本的南京大屠杀有理。而是希望中国人更客观地思考一下为什么会有南京大屠杀的发生。
兰沙说：“电影里你常看到什么：绑着一个小孩或一个老人，来胁迫另一些人，这

样的民族你告我只是一些人，我不相信。南京大屠杀，他们干了些什么，是人类能做到的那种屠杀吗？仅仅因为我们的抵抗？”
我不知到兰沙看的是什么电影，但我在日本看到当时美国记者拍的记录片中，中国的老百姓排着队拍手欢迎日本军进入南京城的场面，我也感到非常难过。如果他们只是为了自保，大约可以呆在家中不出来，何必非要去欢迎皇军呢？
兰沙问：“如果现在中日开战，中方肯定不会取胜，你会凭一时之热血回国抗日吗？”。我的确没有想到中国和日本再次开战的问题。在核武器的时代，中国和日本这样的大国交战会同归于尽，核大战会在一天之内结束，也许还没有来得及考虑回国战争就结束了。我实在不愿意看到中日之间再爆发战争，不过我倒很希望中国能在经济上超过日本。
也许我的发言火药味浓了一些，请兰沙多多包涵。
(4)最让我伤心的是我的那些中国同胞
思云
六子 ： 思云，很多人看了你的许多文章，骂你是日本鬼子，

不过我觉得你是爱国的，因为你的文章里有许多对自己
民族更深一层的反思。光态度激进也解决不了问题，也
报不了这个仇啊。
你并非专业作家，能写出这些文章很不容易。我很佩服你。
你能谈谈你对日本人有没有一种发自内心的民族怨恨？
还是，在日本久了，这种情绪已淡薄？
还是，你从来就没有过这种情绪？
很多年轻人都想和日本人再开一战，你认为这想法
正常吗？
这问题可能尖锐了点，你点到为止吧。

首先感谢六子对我写关于中日关系方面文章的理解。
六子问我“对日本人有没有一种发自内心的民族怨恨？还是，在日本久了，这种情绪已淡薄？还是，你从来就没有过这种情绪？”。
下面就从我在日本的个人经历谈一谈。
我当初到日本留学，倒不是因为我喜欢日本。我本来打算去美国留学的，不过“六四”刚结束的时候去美国无望，只好改道去了日本。
我去留学的K大学K研究室，当时有十几个外国留学生，其中中国留学生6人，韩国留学生4人，还有泰国留学生，埃及留学生。我那时也是个“刺头”，因为不同意我的顶头上司的助教授的研究方法，刚去就跟那个助教授“干仗”。开始时还是在下面争执，后来干脆在会上争吵。后来又发展到和教授顶撞，有一次开会我发言时把教授气得拍屁股走了。
当时我在学校的处境十分不妙，很多人都认为我得罪了教授，要吃大苦头，恐怕拿不到学位了。当时我也是“破罐子破摔”，反正到了这个地步，也没有什么顾虑了。
最让我伤心的是我的那些中国同胞，我和日本人“干仗”，他们不仅没有一个支持我的，连同情的都没有。每次开会时我和教授或助教授争执后，散会时他们都离我很远，也不知道是不是想和我划清“界限”。我最要好的朋友也只是在会后悄悄对我说：“你也太过分了，不应该和教授顶撞。”
更让人伤心的是中国留学生们，没有一个人认为我和日本人“干仗”是有“骨气”的行为，而是私下嘲笑我“头脑不够数”，把文革时的“黄帅精神”带到日本来了，大家都有一种看我笑话的感觉。我刚来时以为和这么多中国人在一起会让我感到温暖，可是后来我却越来越感到在中国人当中反而更感到“寒冷”。倒是日本同学让我感到了“有人关怀”的温暖，有几个日本同学总是在会后专门过来安慰我：“教授们的脾气不好，你不要往心里去”。我第一次听到那些话时几乎掉下泪来，居然和我无亲无故的日本人倒比我的中国同胞更关心我。
我当时不禁想到鲁迅在“藤野先生”一文写到看到日本电影中的中国同胞被日本人砍头时，旁边围观的中国人还在喝采。我在学校受难被“砍头”时，周围的中国同学不也在旁边等着看我的笑话吗？我当时才真正理解鲁迅为什么看了那个影片以后要弃医从文，整治中国人思想上的“病”。我也自那以后决心要写一些文章，试图让中国人反省一下自己的问题。
不过后来事情的发展倒是出乎我意料之外，日本教授并没有因为我“闹事”而整我，不仅让我按时毕业，而且还主动介绍我到日本的一家大公司工作。没想到日本人后来反而“佩服”我这个不听话的闹事者，对我倒是越来越好了。而同研究室的一位一天到晚向教授助教授点头哈腰说“YES”的中国留学生，反而教授没让他毕业留了级。

我个人的感觉是日本人最看不起那些对日本人点头哈腰、惟命是从的外国人，反而尊敬那些敢于和他们抗争的人。据说抗战时狼牙山五壮士死不投降，弹净后跳崖自绝，日本兵反而向五壮士列队敬礼，并树立“支那五壮士”的木牌表示敬重。当然和哪个国家的人都一样，日本人也是有好有坏，绝不是千篇一律的一个脸谱。
我写一些关于日本文章是感到许多中国人对日本了解实在太不够或“肤浅”，希望中国人对日本这个民族有一个更加深刻的认识。中国人错误地认识日本并不会给日本带来什么损失，只会给中国人自己带来损失。
的确有一些人骂我是“日本鬼子”，在日本也有人骂我是“汉奸”。但我也知道那些骂我“汉奸”的中国人，没有几个敢当面和日本人“干仗”的，尽管他们背后总是痛骂日本人如何坏。
关于很多年轻人都想和日本人再开一战，我感到是不太正确的想法。首先我们为什么要再和日本打仗，难道仅仅是为了复仇？日本人侵略中国是50多年前的事情，我们如果杀现在的日本人，让他们为他们的祖先偿命合理吗？就象某个人的爷爷杀了人，我们现在却要杀他的孙子抵命，这合理吗？株连九族的酷刑应该过去了。
中国和日本打仗对谁都没有好处，虽然50多年前中国和日本打过仗，但我们这些子孙们应该不让战争的悲剧重演。中国从战争中不会得到什么好处的。日本将是中国的同行者，不管你喜欢他还是不喜欢他，我们首先应该了解我们同行者的一切。
先和六子谈这些，不知我的这些回答是否让你满意？

(5)谈谈日本人娶中国女人在日华人

我是生活在日本的中国人,借陈雪的事我给大家介绍一下日本人娶中国女人的有关情况.
日本人娶中国人女人往往通过在日本的中国人开的国际婚姻介绍所或他们认识的中国人来介绍.无一例外的是日本人要付一笔钱给介绍人.介绍人往往从自己的朋友中物色女人,由于在日的上海人多,上海女人漂亮,而且为了钱出卖朋友的事外地人干不出,这类婚姻几乎都是日本人和上海人结婚.普通日本人一般不会通过这种方式找对象,大多是农村人或年纪大的日本人.很多人来到日本后被带到农村,婆家为了防止媳妇逃跑想尽种种办法监视.有很多还是跑了.由于这些人拿的是配偶签证,离开了日本人签证就有问题,有一些就黑了下来.
这类婚姻的一个最大特点,日本人与中国(上海)女人事先并不认识,由介绍人带着日本人到上海,见面后几乎是当场决定结婚与否,定下来之后很快就在上海办理结婚手续,然后日本人回国给老婆办理入国手续.由于这类结婚造成的问题很多,对这类结婚的入国签证已经变得不那么容易批.
纯粹是恋爱结婚的话,日本人往往在日本登记结婚,而不是到中国结婚.所以我觉得陈雪有很大可能是经人介绍,在很短的时间内结婚的.
也许陈雪要反驳我,如果想反驳的话把你们是怎么认识的贴出来对证一下.看看你是那种情况.
不管怎么说,我鄙视将婚姻作为跳板的任何人.这样的上海女人太多了,请上海女人别让"上海女人"成为娼妇的代名词.

(6)致所有的中国人

陈雪

各位同胞你们好，谢谢你们的网上关照。也许我的一个不经意的问题打开了你们的形形色色的思潮，有人在解恨，有人在发泄，有人在讽刺，有人在抱怨，也有人是冷静的。。。。总而言之，中国人的通病暴露无疑：喜欢踩在别人的肩膀上抬高自己糟践别人！一个中国人是一条龙，三个中国人是一条虫！
做你们喜欢做的事吧！Nobody 能干涉你！我也不会再光顾这个网站了。Here更多的是一些性变态者和心理变态者！当然也有一些正人君子。请你们回头看看中国的腐败有多严重，How many贪官在中国？国家兴旺，匹夫有责！多想想中国的furture吧！不要再做井底的青蛙了。为什么中国的领事馆会被炸？理由很简单落后就要挨打！想想五月份在日本的电视里的节目，日本主持人在中间，两边是NATO和非NATO，在非NATO里没有中国也没有台湾，只有写着中华民族。为什么中国的国有企业down？大家都是龙的传人，都是炎黄子孙，Please just consider what you should do。
Thanks for everybody’s care！保重！！

(7)致长谷川弘一先生 —— 清算历史旧账梦回汉朝

我一向在论坛上只看不写，今天读了日本人长谷川弘一先生的帖子 ——

之后心情沉重，因为日本人几百年来瞧不起我们是有原因的，中国人不能不清醒地反思自己的民族弱点，一个民族只有不断克服自身的缺点才能进步，我相信我们中国人会一步步地提高民族素质，总有一天，会象汉朝一次性把侵扰我们几百年的匈奴铲除一样，把日本消灭！不过这回我们不会再犯汉朝统治者的错误，遗留下许多小的匈奴旁支，后来发展成为契丹、蒙古、女真等等北方游牧民族，给汉族带来了巨大的耻辱，我们会对日本进行种族灭绝，在日本国土上移民和建立政权。
长谷川弘一先生，日本不侵略占领中国就永远不会获得真正大的发展，中国不消灭日本就永远不会有安宁的日子，日本从中国南宋之后，就没有间断过对中国的侵扰，我们也把这视为眼中钉、肉中刺，我们和你们是天生的死敌。作为对手，我们尊重日本民族的精神和取得的成就，但不等于我们永远不会进化我们民族的思维方式和民族品质，鲁迅先生也说过:“看中国人要看他的脊梁!”，中国人在历史上每一次思想解放之后都取得空前的发展，都成为世界上无可匹敌的中央帝国，你可以回想一下，南宋至清末这段历史时期，日本总的发展态势超过了中国，从公元1990开始到现在，极度落后的中国总的发展态势超过日本，可以说你们没有在二十世纪占领中国是一次灭顶之灾，因为中国可以一败再败，但只要没有被彻底征服，在一百年到两、三百年内就又可以重新崛起，比如清朝的统治。而日本太小，经不起失败，美国人没有消灭日本，是因为他们认为没有消灭日本的必要，也就是说他们认为日本无论如何都对美国形不成致命的威胁，中国人看你们比美国人看你们要清醒的多，只要日本在大战中败给中国一次，那一定是日本种族成为历史记忆之时。我可以给你讲一个普遍现象，我们中国人在平时谈论民族和国家问题时，就对其它少数民族和国家进行种族灭绝的问题，总是分成两派，或持反对意见者居多，大多数主张文化同化，因为华夏民族不是一个凶残的民族，但说起对付日本人，我至今没有听到过什么争论，主张都一样－－彻底消灭！因为中国人受日本之害不是一代人几代人的事，而是自古有之。我们不惹你们，你们也要想侵略我们，我们永远不能共同生活在一个星球上。
老实说，我很少谩骂日本和日本人，我很尊重你们，但我只要有一丝气在，就和日本人不共戴天。你不要以为我的家族和日本人有什么私仇，我和我的家族来自中国西南，没有受到日本侵略之害，我也是在红旗下长大的，但我学过历史，我身上流的是华夏民族的血，民族的耻辱刻在我的灵魂中，中国有许许多多想我一样思想的中国人。
最后，我对长谷川弘一先生的帖子表示个人感谢，谢谢你提醒了一下我们。我也告诉你，不要太傲气，中国还没有亡国，我们民族的精英们没有在睡觉，我们正在强大。作为发展中国家的人民，我不对日本指手划脚，但可以告诉你，在历史的长河上，中国人和日本人之间早已宣战了，我们或我们的后代对能战胜并彻底消灭日本这样凶顽的民族有信心！

(8)冒着满天的汉奸帽子，我来说两句

老九

林思云的文章我以前没细看过，因为自己对这类事情想法早已固定，想来双方骂来骂去也不会有什么结果。我自以为对日本人没有什么偏见，说老实话，我这些年来认识了不少在美国做博士后和访问学者的日本人，印象都非常好，尤其是从事科研工作的日本人，我对他们的总体印象是，任劳任怨，勤勤恳恳，对上司非常听从，他们在美国找不到教职，一般都要回去，从没有听说改行学计算机和成天去炒股的。有一位日本人很想留在美国，但又准备回去，说是身份问题解决不了，还是我告诉他可以办第一优先给他介绍的律师，结果他很快就拿到了绿卡。这件事让我感到日本人在有些方面真是很笨，哪里有我们中国人精，我现在想从国内招些年青的博士生来做博士后，就有些顾虑，因为人来了之后，有可能转行转的比任何人都快，而招日本人来为你干活，就没有这方面的担忧，所以我自己很喜欢搞我们这行的日本人，另外让日本鬼子为我干活，有时虐待他们一下，不也是报仇雪恨的的一种方法吗？好了，我的意思是日本人也有不少好的，真的很好，所以我们不一定要靠杀光那些无辜的日本人民来报自己的国恨家仇。兰沙的愤怒我也能理解，但灭族的思想固然大快人心但不是有些狭隘了吗？日本这个民族有很多毛病，但也有很多值得我们学习的地方。比如这样一个弹丸之地能从二战中迅速崛起而成为世界强国，就很不简单，不服不行。人家看不起你，我们自己的事情搞不好也是一个原因。
我同意兰沙的一些看法，思云的逻辑有点混乱。南京大屠杀有两方面的原因：中国政府的腐败和日本鬼子的兽行。这就象我以前讲的，强奸犯不能狡辩说受害人长的太美了一样，所以有人骂思云你也是有

点活该。思云你要搞清楚不管中国人再不争气，再麻目不仁，也没有乱杀乱奸的道理，这道理和天安门事件是一个性质。你还是不要当第二个马悲鸣为好。我能理解你对日本人的好感，甚至如果你想做日本人我都可以理解，你也没必要澄清说自己不会入日本籍，So what? 就象很多在美国的中国人想做美国人一样，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也谈不上卖国。你我都没有资格卖国，真正卖国的人要知道你我在这里无聊，恐怕要笑死了。日本人欠我们太多，所以中国人恨日本人，有其道理，但有时也有点走火入魔了，比如那个何智丽打球时说“哟习”也成了一大罪状，我看打球叫“ＹＥＳ”的中国人也不少嘛。如果说何为日本人效力是一大罪状，那正在或想为美国人效力的中国人又何曾少过？美国人不也乱炸我们的使馆杀死我们的同胞嘛，他们也没想检讨，怎么这就没事了？所以思云逻辑混乱，也还不够“汉奸”的资格，大家不要盯着他两眼火冒金星，磨拳擦掌，而放过了真正的罪人。

“南京大屠杀”到今天还成为我们心上一块痛，有其深刻的历史原因：那就是某些日本鬼子企图美化或篡改历史和中国政府过去和现在的软弱。令人遗憾的是，现在的文章大多只看到事物的一面，比如思云强调后者，而那本“南京大屠杀”的畅销书则强调前者，对国共两党出于自己的私利多少年来也极力抹杀淡化这一残酷的历史事实则一笔带过。我曾经问一个俄国人，对德国人恨不恨。他说两国人民都是受害者，可恶的是那些纳粹头目们。德国政府和民间的反省精神就值得日本人和中国人好好学习。仇恨最容易使人盲目。人民的种族仇恨在“爱国主义”的旗帜下被煽动起来的后果也是可怕的，难道非要制造一个“东京大屠杀”来报仇雪恨？我们反思的目地是如何防范于未来，不同民族就是互相讨厌也要学会和平共处，而并非真的要“血债血还”。不过因为日本人欠我们太多，将来我们小范围内把他们教训一下，也许还是要的。

“南京大屠杀”中发生的种种极其残忍的兽行，也是当时环境和人的动物性互相作用的结果，这一点我也认为不能简单地归咎于日本民族的残酷性。但这种兽行，没有上司的纵容是不会这样大规模发生的，所以要追究头头，并告之于人民为训。而日本政府和中国政府当时和后来的行为都很不光彩，我们爱国学生的任务是两边都要骂，而不是站在一边立场骂另一边，然后再把广大无辜的人民甚至他们的祖宗三代都顺便扯进去一块痛骂，至于那些死在日本人手下的同胞，我们就不要再求全责备了，他们也并不能说明中国人天生就是软骨头的怕死鬼吧？我们要旗帜鲜明地痛骂国共两党，为了党的私利而不顾人民在鬼子兽行下所受的无尽苦难，连民间要求鬼子赔偿的人也要被抓起来，真是令人吐血！我们也要旗帜鲜明地痛骂日本政府及那些军国右翼分子的无耻篡改历史的行为。至于我们自己嘛，只要中美，中日还没开战，汉奸也好，爱国青年也好，大家都是朋友。如果战打起来了，入了美国籍的为老美打，拿绿卡和Ｊ－１的为中国打，那时别怪我不客气了，本人枪法还是挺准的。到时谁要想象流水姐姐那样美国中国都喜欢，战场上看形势是否有利两边都跑跑可没门，因为不管被哪边抓住，都是杀了杀了的。关于日本鬼子，“南京大屠杀”和我们应该的态度，今天就讲到这里。

(9)和老九谈几句

思云

到到底是老九出马，一个顶两。很佩服老九的高见，基本同意老九的看法，在此我想再讲几句我的看法。

老九说：“我能理解你对日本人的好感，甚至如果你想做日本人我都可以理解。”也许是我在文章里讲日本人“好话”多了，很多人就误认为我很喜欢日本人。说实话，我并不很喜欢日本人，日本并非外国人的乐园，日本的社会是十分排外的，对外国人有一种天生的抗拒心里。可能北美那边是移民国家，大家都是外国人出身，对外国人没有什么“异和感”。日本则完全不同，长期以来都是单一民族国家，历史上从来没有出现过民族问题。所以对外民族的感觉倒不一定是歧视，而是一种排斥，外国人很难真正融入日本社会。不仅是第一代，第二、第三代外国人（比如很多在日本的韩国人），也很难融入日本社会。虽然日本对外国人总是彬彬有礼，但总是把你作为外国人，而不会把你当作自己人看待。在日本的社会中，外国人总会不时感到一种“这里不是你的家”的感觉。当然日本的这种排外也成为日本人紧密团结的一种无形力量。

我之所以“替”日本人说话，与其说我喜欢日本人，不如说我伤感中国人。我感到不少中国人对日本人的印象是非常有色的或曲解的，我希望中国人真实地了解日本是一个什么样的民族，毕竟日本是我们的邻居。许多人总喊打倒日本人，可是如果问他怎样才能打倒日本人他却回答不上来。如果我们真有打倒日本人的想法，首先要了解日本人有什么长处。有什么弱点，才能找出击败日本人的方法。如果仅仅停留在打倒日本的口号上，日本是打不倒的。

另外我觉得中国人在自己的圈子里面痛骂日本人，是不是象鲁迅说的是一种精神胜利法？我们在中国人自己的圈子里面骂日本人不会对日本有任何改变，也不会阻碍

日本的任何发展。我们总骂日本人不肯道歉，认为在大骂一阵日本人就会害怕中国那就错了，无原则的乱骂反而可能使认错的日本人也走上不认错的道路。前一段时间日本的反华右派石原慎太郎被日本的民众选举当上东京知事，在某种程度上也反映出日本反华势力的抬头。
我最惊讶的是日本人对中国人了解的深入，对中国历史社会人物的了解，甚至有可能比中国更透彻。日本关于中国方面的书真是多如牛毛，左派右派中间派各种观点都有，只要中国出现一部畅销书，3个月后就会有日文翻译版出来。相反中国关于日本方面的书却少得可怜，而且观点也十分单调。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日本学者早把中国人琢磨透了，中国人对日本人的了解却相差太大。
我感到作为中国人应该作的首先是自我反省，找出自己的缺点问题迎头赶上。日本人的邪恶也好、卑鄙也好，也不是我们可以管的事。如果日本人对自己缺点知错不改，那么他们早晚要为此付出相应的代价，我们又何必担心呢？中国还是要首先搞好自己的问题，中国自己搞好了，什么问题都好解决。

👍 好资料！不过我最讨厌其中惯用全称判断而不作具体分析的方法，日本人和中国人一样，他们都是具体的个人！(无内容) - TK *2001年5月01日 10时38分57秒* (1)

☺ 这一组帖子，真的很精彩！深入浅出，环环相扣！感谢整理者，感谢转贴者！每个帖子都好，但我最佩服的是“老九”！也有困惑：那个日本人的帖子，别是那位中国先生(高手)假装的吧？(无内容) - 老五 *2001年5月03日 03时10分33秒* (0)

论闭著眼睛嚷(7098字节) - 芦笛 *2001年5月01日 10时51分10秒* (6)

当年鲁迅有篇文章叫做《论睁了眼睛看》，告诫国人要学会睁眼面对现实。半个多世纪过去了，我们的视力仍然毫无长进，倒是中气越来越足，闭著眼睛恶骂一通已成了爱国壮举。

上两期《枫华园》，简直成了“批林反日专辑”。看完那些慷慨激昂的文字，我只能感到说不出的悲哀。如果我们的爱国主义就是讳疾忌医，辱骂指出我们短处的人，文过饰非，寻找种种理由原谅自己，把自己的一切不幸归咎于他人，那么我们岂但永远赶不上日本，迟早还要被淘汰出世界民族之林。一个拒绝承认事实、承认落后，只会自欺，不会自省的民族实在没有资格生存在这个世界上。

“知耻近乎勇”。如果我们真是一个有著起码羞耻心的民族，看了那个日本人的帖子，除了愤怒之外，更应该感到无地自容，因为除了那些污辱话语外，它说的句句是事实：甲午战争，中方的装备不说占压倒优势，起码是双方旗鼓相当。可一仗下来，陆军一溃千里，海军片甲不存，这不是因为我们的怯懦与腐败，难道是因为天助倭寇？当今的国人，又有谁不是嘴上骂得凶，骨子里不崇拜东、西洋的物质文明，巴不得娶个东西洋妞，嫁个东西洋商，好跑到花花世界去享福？从中央到地方，又有哪一个领导不把日本财神爷们顶在头上，磕头作揖地乞求人家贷款投资？从甲午之战到抗日战争，我们那些为国慷慨捐躯的先烈们的遗骨又在哪里？九百六十万方公里土地上，有哪一座抗日国军的烈士陵园逃过了“破四旧”的荼毒？从欧洲到美国，有哪一个在两次大战中丧生的士兵的遗体不是安葬在风光秀丽的陵园中、名字不是刻在四季鲜花供养的巍峨的纪念碑上？如帖子所说，连侵略军都还知道崇敬那些手持大刀扑向他们的勇士们，为什么英烈们为之抛头颅、洒热血的广阔热土上，反而容不下他们的忠骨？连建在重庆的“抗战胜利记功碑”，我们都有本事把它改成歌颂内战的“解放碑”，当今之世，又还有哪一个国家象咱们那样忘掉上千万死难同胞、糟踏先烈、辱没祖宗？这样的国家，又还有什么脸面去对人家的靖国神社说三道四？

其实，帖子的作者还忘记了一个更难堪的事实。当年昭和天皇毙命，英国王储查尔斯闻讯后立即改变原定的访日计划，半道转向东南亚，以抵制他的葬礼。我们的政府却忙不迭地专门派出外交部长去奔丧，在寥寥无几的吊客中鹤立鸡群，占尽风光。一面如丧考妣，沉痛悼念领导杀害上千万中国人的头号战犯，一面又不准他部下的灵牌放在神社里，如此毫无气节与章法，就算人家不说，自己也该觉得难堪吧？

但我们不会难堪。我们的爱国主义的真谛，就是闭眼不看那些让我们脸红的历史与现实，就是发明出种种理由来开脱自己，归咎他人。在这点上，势不两立的中共与民运人士竟然高度一致。

根据官方的说法，我们之所以落后，是因为帝国主义的欺负。但一个民族让人反复欺负长达一个世纪，这民族自身总有点不对劲吧？我们既然是开化最早的民族，为什么不是我们而是别人变成了欺负人的帝国主义呢？当年一只区区数千人的英国远征军，坐著木帆船，拿著火药枪，远离后方数千里孤军深入，居然有本事在中华大地上横冲直撞，如入无人之境。要是真有决心抵抗，不管武器怎样落后，几亿人吐口唾沫也要把他们淹死！何况我们尽管受欺负，总还没有象南韩、新加坡、台湾、香港那样变成殖民地，更不用说象德国日本那样，家园被炸回到石器世代，领袖被绞杀，国家被占领，领土被分割，为什么人家就有本事在二十多年内从灰烬中再度崛起，我们却至今在泥泞中苦苦挣扎呢？再说中国人民不是早在五十年前就站起来了吗？为什么“帝国主义夹著尾巴逃跑了”后这么多年，我们还是没能耐建设自己的国家，又要苦苦哀求人家回来，再对我们进行经济侵略呢？所以，我们如果还有一点羞耻心，趁早还是停止把中国过去现在的一切苦难都赖在鬼子头上，用百年前的仇恨去煽动仇外心理，籍以掩盖眼前的内政问题的无耻作法。

按照民运人士的说法（见上期那位对林思云先生进行人身攻击的好汉的文章），一切都是共产党的错。此话当然不假，只不过有些象那个“只吃最后那个饼子就能饱”的笑话。无论是中共还是其伟大领袖，都是神州大地上长出来的奇花异草。是中国人民选择

了他们，把他们送上了权力的宝座。中共统治下的一切灾难，从敌友颠倒、帮助日本经济复苏的“抗美援朝”，到饿死数千万人的“大跃进”，乃至冤狱遍于国中的“文化大割命”，无一不在当年受到亿万人民的热烈欢呼、竭诚拥护、踊跃参与。是人民群众而不是伟大舵把，发明了震惊世界的“小土群”，“高产卫星田”和“人民公社”。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伟大舵把就是我们的民族魂，是他把我们丑恶的一面发挥到了淋漓尽致无以复加的地步。

有什么样的人民，就有什么样的政府，也就有什么样的领袖。欧美先进国家从未普遍认同共产主义，是因为这些民族远比我们明智成熟。说到底，是我们民族那种夜郎自大，好大喜功，巴不得一步登天，当上全球的龙头老大的躁狂心态，最初使得民族中的先进分子决定以“走俄国人的路”来建立“世界上最先进的社会制度”，后来又驱使全民如中疯魔地“超英赶美”，最后更让我们沉溺在身居“世界革命中心”的巨大快感中，以“全人类解放者”的身份居高临下地干尽人世间的丑恶勾当。一个民族只要干出“大跃进”“文革”这两件事中的任何一件，该民族就能进入“耻辱吉斯尼大全”而永垂青史。可我们干了这两件事还嫌不够，如今，又正是这浅薄的民族虚荣心亦即廉价爱国主义席卷风靡了海内外大多数华人知识分子，让他们在人民刚刚脱出饥寒之后又开始仇外鼓噪，煽动号召内战（详见《枫华园》近年绝大多数政论文章），甚至推出建立独霸亚洲的“大中华帝国”的法西斯“建国大纲”（见近期《枫华园》跨世纪征文之一）！这样疯狂下去，我们刚刚略显生机的国家又要被推入“排外－破产－更排外－更破产”以及“内战（造反）－遭殃－再内战（造反）－再遭殃”的千年怪圈。

“知耻近乎勇”。唯有勇者能知耻，惟有强者敢于承认自己的短处，尊重并学习敌人的长处。受了欺负后不知自省自励自强，只知躲在自己人圈子中痛骂对方，是典型的懦夫满足复仇欲、发泄嫉恨心的精神手淫。日本人两次从逆境中崛起，与中国人的屡试屡败形成了强烈对比。当年美国人的大炮轰垮了日本的“锁国令”，日本人不是象中国人那样死撑“天朝上国”的臭面子，把头埋在沙堆里，而是开关延敌，发动了明治维新，“脱亚入欧”，迅速按西方的先进模式重建了自己的国家，成功废除了美国强加于他们的包括“治外法权”在内的不平等条约，先后打败中国与俄国，一跃而为一流强国。二次世界大战后日本被彻底炸为废墟，国土被占领，财团被解散。日本人没有简单地仇恨向他们扔下原子弹并占领其国家的头号敌人，而是虚心学习对方，按对方的模式改革自己的政治经济制度，与对方结盟并从中为自己捞取最大好处，二十年后又卷土重来成了世界第二。

我们呢？鸦片战争以后的事不必说。就是在今天，官方仍然坚持“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师夷之长技以制夷”，死死抱住“世界上最先进的社会制度”就是不松手，把先进的西方文明拒之门外。民间不是“扶清灭洋”、盲目仇外的义和团，就是造反作乱、荼毒生灵的孙中山，而我们优秀的知识分子们不是醉心于弥缝“中国文明最优越”的千年谎言，就是热衷于对林思云那样的少数有识之士口诛笔伐。这过去的一个世纪中，中国人民的智力、情商又何尝有尺寸长进！就是吃准了这一点，那个帖子的作者才敢于放肆地污辱全体“支那人”。的确，除了精神手淫一番，我们又能把人家怎样？要想赶上日本，再世为人都还渺茫。“人必自辱，而后人辱之”，we well deserve it。

真正的□国□民、以国脉民命为念的爱国者，应该有胆量，有气魄“以日为师”，虚心学习这个民族过人的长处。至少，我们应当把那份帖子当做勾践用来激励自己的苦胆，老老实实、认认真真地清理一下埋在民族肌体中的肿瘤细胞，特别是促使我们周期性癫痫发作的虚骄轻狂、动辙仇外的劣根性。当然，这要比哗众取宠、媚俗邀赏的精神手淫来得艰难。

我知道，此文即使被《枫华园》作为反面教材发表，等待它的也只会是大批判式的怒吼。对此我将概不作答，只在此处留下几句旧话：“物必先腐，而后虫生”，“祸福无门，唯人自招”，“内因是变化的依据，外因是变化的条件”。

能给《枫华园》网址吗？(无内容) - 老例 *2001年5月02日 14时38分21秒* (1)

www.fhy.net --- 什么观点都有，有好文，但小骂大帮忙的不少，更多。(无内容) - xxx *2001年5月03日 15时12分12秒* (0)

中国的事情怎么做的更好，和日本鬼子(战战兢兢地：不算骂人吧，删贴手？)的兽行基本是两回事。狂热的‘民族主义’分子极力强调后者，有转移对前者视线的险恶厉心。寻常的帖子其实是要我们警惕。当然芦笛是高手，能够洞察两者之间的关系。(无内容) - xxx *2001年5月01日 12时08分08秒* (0)

☺ 再和banjin侃几句“民族矛盾”(1257字节) - 寻常百姓 *2001年5月02日 00时21分34秒* (7)

再和banjin侃几句“民族矛盾”。banjin说民族矛盾是历史上所有战争的根源，不是事实。中国最近的一次国共内战就不是起源于民族矛盾，而是汉民族内部的战争。中国历史上虽然有不少因民族矛盾而起的战争，但也不乏汉民族内部的战争。世界上其它地方的其它战争也大有非源自民族矛盾的，韩战就不是因民族矛盾而起。其中宗教矛盾也是不少战争的起源。另外，如何定义“民族利益”？民族归属也和出身一样，是不由人选择的，我在想，以“民族”或“阶级”把人类划分成群体在愚昧、荒谬的程度上有近似的地方。我觉得，意识形态的信仰，宗教信仰等后天的选择更能成为人们选择群体的理由。所以，以为同一个民族就一定有共同的利益是不科学的。这个概念对这个民族的头人有利，对凝聚他的族人有利。因为他想全部的族人都忠于他，成为他和外族争斗时的忠心战士。这些是我突然想到的，未必成熟，大家侃侃而已。另外，banjin指责日本的那些好象是商业行为上的问题，大可循商业或法律途径解决，或者说，不买日本人的东西好了，何必要把整个大和民族都仇恨了呢？昨天有网友问：日本不认错、不反思怎么办？我想，你怎么能够要求别人“反思”呢？他就不反思你怎么办？我觉得最实际的办法是由中国官方出面，好好和日本方面谈谈赔偿的问题，500亿美元也好，1000亿也好，具体数字大家再推敲推敲，大家谈谈。把这笔钱投放到中国的贫困地区的中小学教

育上。你中国人有要紧的事情等着你们去做，就不要在反思不反思的问题上浪费时间了，反思不反思就由着他们去吧。这只是我的建议。

☺ 谢谢阁下隔了这么久还来给我指教……(352字节) - 老五 *2001年5月02日 01时39分51秒* (6)

1/ 我基本赞成你的观点。但我注意到，ban 兄似乎在芦迪文章的后面表态，他的立场好像有所转变。

2/ 中国大陆多数人的仇日心理从哪里来，值得深入研究，我也没想好，愿听高论。

3/ 在探讨如何看待日本、日本人时，争论双方大约最容易激动，希望彼此注意语言。我特别赞赏你和banjing 兄的姿态和语言都很文明。

俺向你们学习！向你们致敬了！今天太晚了，明天我再参加劳动。

☺ 什么指教？您客气了。阁下的分析水平，文章水平，乃至讨论的态度都是值得我学习的。我只是就阁下的问题坦白我的想法。我妻子就比我更恨日本，我问她详细，她也说不上。在美国的中国人，我估计80％左右的他们开的都是日本车，用的都是日本电器。有很多人说要警惕日本的狼子野心，我猜想，是否可以说日本人已经用另一种形式－－经济形式攻占你的领地。当我们的民族狂热派还在义愤填膺地整军以防新一代的东条英机，冈村宁次的时候，中国经济的某些领域已经沦陷了。（没有资料支持的瞎猜想，等着赐教）(无内容) - 寻常百姓 *2001年5月02日 02时43分05秒* (5)

☺ 中国的电视、洗衣机、冰箱等等，已经把日本货逐渐挤出中国市场，在国际市场，中国机电产品的出口在迅速扩大市场份额，但是，这个问题恐怕不是三言两语能够说清楚的……愿意与各位切磋！(7269字节) - 王老五 *2001年5月02日 22时41分39秒* (4)

（一）我之所以要问“寻常君”那问题，是因为几年前曾听到一次激烈的“如何看待日本、看待人”辩论。争论双方同龄、当时大约35岁、均为男性。一位是国内的思想解放者，一位是原居广州、15岁随父母移居美国的朋友。争论开始，我基本站在“仇日”朋友这边，记得开始时还曾不大客气地问那位美籍朋友：您是不是娶了一位日裔太太（得到的回答是否定的）？但等到争论结束，我已基本“滑到”那位移居美国的朋友“怀里”去了！那次争论，持续了四个多小时直至次日凌晨，给我留下极深印象。后来，再无缘听到此类争论。前不久，看到寻常君在华知辩论中主张“认理不认亲”，因此才特别想起向寻常君请教……这次看了“寻常”和“banjing”帖子，特别是看到随后“老九”、“芦笛”、“思云”、“兰沙”……以及我们华知“主辩手”之外“老地”、“说说而已”、“天心”、“TK”等朋友的贴子，更加令我兴奋！果然是：天外有天，人外有人！回头看，那次辩论其实是“初级班水平”！“高级班”授课（对我的启迪和帮助），是在华知（当然包括转载来的其他网站的精彩帖子）。

（二）同意寻常君的基本观点。寻常说：“我对大和民族没有仇恨。我觉得日本人有值得我们学习的地方”，“再说句不中听的话：我对中国人欺压中国人，中国人整治中国人更反感”，我赞成，不重复……只补充一点：寻常君在这里说的是全称概念：“大和民族”和“日本人”！

引发较大争论的是上述引文中的一个“更”字，这个“更”字我也赞成！因为外族入侵看得一清二楚，容易激起民愤，也比较容易团结全体国人一起抵抗，但是，中国人“整治”中国人则更经常、更令我们无奈，对中国危害更惨烈，又偏偏最不容易消除！（抗战历时八年，算上日本侵占东北三省，前后十四年，可是，中国文革十年，如果从1957年算起，前后十九年！）盲目地仇恨日本、仇恨日本人、甚至仇恨日本人所做的每一件事，我们肯定不能壮大自己、超越日本。还有，即使一百或者三百年之后我们的综合国力、军事实力超过日本，中国人也没有道理去“复仇”。

2/ 但寻常君的个别说法，我又不能苟同。我以为，国人天天想着“复仇”，不思改革中国积弊，不思振奋中国经济，甚至把每一位日本人视做“仇敌”，不懂得首先向近邻日本民族学习，确实不妥，但是，鉴于日本政府常常在“侵入中国”和“进入中国”等教科书问题上翻来覆去，由于日本在纪念“原子弹爆炸”时十分卖力（正确！）而在忏悔日本侵华问题上却故意态度含混（政府！），因此才造成了“日本年轻一代也不会太了解三、四十年代发生的事情”……惟其如此，我赞成“记仇”——君不见那日本鬼子的帖子也说：中共几乎完全忘记了蒋军官兵的抗日壮举了么？

说来惭愧！作为大陆读书人，我是在1984年才第一次知道：抗战期间，中共少将以上级别军人死于抗日一线的，只有八路军副司令员左权将军一人！而死于抗议前线的国民党少将以上军人，总计三十三人！呜呼，国民党的“真抗日”，即使在今日大陆普通百姓之中，又有几人知晓？！因此，我主张“记仇”（绝不忘记），主张在教科书抗议问题上，中国政府绝不应该比韩国政府更软弱！

寻常的“冤冤相报何时了”一句，也不敢苟同。在这个问题上，我赞成“说说而已”的分析。换言之，中国人决不能单纯、单方面地主张“恕道”，在现阶段，更不能放弃对日本军国主义复活的高度警觉，因为日本海军高级军官仍在叫嚣：若日、中重开战事，则两国海军必然要在黄海再度决战——日本海军有能力在48小日之内消灭中国海军……令中国人不敢放弃“冤冤相报何时了”的是，据说，事实可能真的如此！

（三）banjing 兄的立场是爱国，但他的某些论述我不能赞成。

ban 兄在华知论坛发表的各类游记和回忆往事的散文，风格独特，韵味隽永，自成一派，我很佩服，但是，ban兄对日本人、对中日贸易纠纷的某些看法，虽然很有普遍性和代表性，鄙人却以为不大在理。

说“日本人现在还在做着严重损害中国利益的事”，这句话肯定不算全错。因为中日贸易数额巨大，日本商人之中，肯定有“坏蛋”。但是，你不能说“日本出口到中国的东西绝对是旧技术或过时的型号”。就拿“三菱车”来说，凡亲手驾驶过这种汽车的人，没人敢否认它的动力、爬坡、减震耐颠簸能力。毛病出在后刹车（制动）油压管路的设计上，由于三菱后制动油管与后桥减震距离过近，因此部分三菱车在长期颠簸之后，会出现后刹车制动油管磨损、漏油，导致制动失灵！

问题，无疑是严重的，但“三菱事件”既不是“假货”问题，更不属于对方故意在品质上坑害中国消费者。经中国有关部门严正抗议（政府职责），日本三菱不得不“召回”了他们的“有病”越野车，可在中国，迄今还没有一家汽车厂商愿意在可以预见的时间内实行“召回”制度。记得99年上海桑塔纳的一批销往浙江宁波的汽车，出现批量性的严重质量问题，导致当地批量购买了这批桑塔纳的出租司机罢工。结果，上汽厂居然通过上海市委要求中宣部和各地省委宣传，下达通知：所有传媒，不得报道！
同样型号、档次的丰田佳美轿车，中美两国的售价，确实有很大差距。但不知道ban 兄是否把中国关税问题考虑进去？中国轿车的关税，高达100%以上。不仅整车关税高，汽车零部件的关税同样高。麻烦还在于：中国有关方面规定，中外合资汽车厂家的零部件采购，必须在中国大陆范围内进行。结果是：中国质量较差的轿车零部件，其价格比进口（加上关税）零部件还要昂贵——这就是中国（合资）轿车价格无法降下来原因之一。
“宝钢一期引进的东西”，我的脑海里也有一点“模糊记忆”，即：宝钢上马，是在改革开放之初。宝钢一期的主要设备，基本是从“新日铁”购买而来，本来就是人家“预定好”而又不打算再安装、再使用的“二手（新）设备”，因此，宝钢不能“吃”国产铁矿石，必须吃澳洲进口的“高级铁矿石”，至于改革开放之后中国官员花费高价买回“废品”的故事，应该不是新闻。日本奸商固然可恶，中国去谈判的“官商”，肯定更坏！
我还有个例子：众所周知，前七八年日本出口中国的磁带式录像机，其质量不如出口美国、西欧的质量好，也不如在日本国内销售的好。日本商人是不是特别地对中国消费者“使坏”呢？其实，这里除了关税问题，还有个不成文的“国际惯例”。朋友们肯定记得，改革开放之初，大陆消费者最喜欢的东西就是“出口转内销”的纺织品，为什么？花色好，质量强，而且价格并不比专门销给国人的纺织品“高”很多！其实，过去、现在、将来，中国商人在出口产品时，都将继续采取日本商人曾经采取过的措施：把质量最好东西，拿到最挑剔、竞争最激烈、也最能赚取外汇的美国、欧洲市场上去！
还有沸沸扬扬的东芝笔记本电脑（某一特定型号，有潜在毛病）事件。消息传来，中国传媒、民众义愤填膺：日本东芝为什么可以赔给美国全体消费者，却不包括中国人？可是很少有人深究，日本东芝为什么不肯“参照美国法律规定，赔付中国消费这”？据悉，美国法律规定，一件商品对一位消费者造成危害，并对其他消费者可能造成潜在危害，则厂家就需对全部消费者进行赔偿（原文我记不住，大意如此），但是，中国法律没有这一规定——道理很简单——如果中国制定这一法律，则中国的轻工产品企业大约会要“赔死”（我倒是主张中国政府在适当时候，制定类似法律）！因此东芝厂家依据中国法律，拒绝给“全体”（！）中国用户赔偿，这就叫“到哪座山，唱哪里的歌”（单个中国东芝用户，如果发现自己的笔记本会丢失在3.5吋盘上存储的资料，则完全可以提出赔偿要求）。
中国传媒吵吵嚷嚷、大肆炒作了一阵子的事情，现在早已没了下文。通过这件事，我们对内“挑”起的肯定是中国民众、特别是中国青年的广泛“仇日”心理，得到的“回报”却肯定是：东芝进一步改进质量的压力和努力！
但是，我仍然赞赏banjing 兄知错就改的良好辩论态度！他是真正的中国汉子！有人批评措辞“不够文明”，他立即表示道歉。看了芦笛先生的帖子，他也勇敢赞扬人家是“高手”。
（五）我愿意当“和事佬”，还有个原因：严格说，寻常君在阐述自己观点的时候，其论述“不应仇恨的对象”，主要是日本普通国民，不是日本政府和日本右翼团体。而banjing 兄、说说而已兄 等朋友的“矛头所指”，则可能是试图复活军国主义的日本右翼集团，或许也包括刚刚宣布“主张取消自卫队，修改宪法，重建军队”的日本新首相？
对日本右翼，中国人确实需要时刻保持警惕！记得1996（？）年，因日本政府“默许”其国内民间组织在钓鱼岛设置永久性标志（一座灯塔），中日再度发生外交就纠纷，我因此去采访一位专门研究此类问题的中国专家，他说：钓鱼岛的价值，一是台湾北面的门户，二是钓鱼岛的北方（距离较远），还有一座“男女”岛（名字好像就是这个，比钓鱼还小，涨潮时几乎淹没，中日之间也有争议），如把“钓鱼”和“男女”连成一线，那么中日之间谁拥有了这两座小岛，谁就拥有了在黄海“分界”之时的更多大陆架、更多“蓝色国土”以及海面之上、之下的经济专属权！
好了，罗罗嗦嗦，就此打住！

转贴一则日本大企业衰退的文章,但是,中国企业家非但没有资格骄傲,反而应该从中汲取教训!因为1/在高档次机电产品出口方面,中国仍然远陨落在日本后面;2/中国部分企业还没有做到日本索尼那么强,已经开始四处扩张了,我有点杞人忧天!(1353字节) - 老五 *2001年5月03日 00时14分04秒* (0)

30/4/2001 日本电子军团的“陷落”
转自美国/侨网

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来，这样的故事在日本随处发生。一大批像索尼、东芝、日立和三菱电器在内拥有先进技术的跨国集团创造了世界电子产业“日本制造”的神话。可进入九十年代之后，在电脑硬件、软件和家用电器等广泛领域，日本产品的国际地位都开始迅速滑落，“日本电子军团”头上的光环正在逐渐消失。

近年来，衰退的事例随处可见。在复印机、照相机、录像机等许多电子制造领域，日本制造的产品相继落马，市场份额直线下滑，其中日本复印机在世界市场的占有率已从其巅峰时期的70.6%骤降至40.7%。占全球市场几乎100%的日本全彩液晶显示器进入九十年代以来更是一蹶不振。随着韩国LG和三星集团的优质显示器在市场上不断涌现，日本厂商的份额已猛降了50%。就连日本人引以为荣的东芝手提电脑也再不能傲视全球，在美国康柏和国际商用机器等对手猛烈打压下，东芝手提电脑的市场份额也已从鼎盛时期的20%降到了14%以下。

今年1月，《日本经济》杂志对世界上最成功的公司进行了排名，其中日本电话电报公司、丰田汽车公司和东京电力公司都挤进了前20名，而往日的电子巨擘却是全军覆没。

据分析家指出，日本电子业跨国集团之所以会“沦落”至此，最大的问题在于它们忽视了“利润最大化”的原则，特别是像东芝、日立这样的综合性跨国集团，进入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后，它们盲目乐观地把“触角”无休止地伸向每个可以触及的领域，小到生产电池、随身听、电饭煲，大到研制彩电、冰箱、个人电脑，甚至原子反应堆。不同种类、不同规格的产品在同一时间里分散生产，耗费了公司大量精力。

☝ 老五，高！非常理性的分析(1369字节) - 寻常百姓 *2001年5月03日 00时10分24秒* (2)

老五，高！非常理性的分析。或许是个性使然，我在处理人际间矛盾偏向“和为贵”三字。在我个人的经历中，我是彻底地反对“与人奋斗，其乐无穷”的哲学的。对于向日本宣泄仇恨，如果是公开地、不断地向日本人表示，那说不定把本来并不仇恨中国的朋友和中间派推到仇恨的一边，甚至从幼童起就刺激日人对中国的仇恨。如果是躲在中国人堆里发泄，那恐怕也没有什么意思。我还是建议，上书中国当局，认认真真地和日本谈判赔偿的问题，蒋和周虽然都说过不要，他们的说法也是可以推翻的。告诉日本人，国内的民愤还是很大，为了平息民愤，为了两国人民和睦相处，比较好的办法还是由日方赔偿一笔钱。虽然人命不可以用金钱衡量，但日本赔偿中国1000亿美元（我只是瞎说这个数字）总比宣泄仇恨来得实惠。赔钱过后就算了，我觉得“记仇”没有什么意思。他要建立军队，你嚷嚷他就不建了？他不反思，你嚷嚷他就反思了？而且还“认真”地反思了？现代的世界政治经济格局已经使领土占领失去价值，加上中国本身的军力，日军侵华这种事根本不可能重演（日军要是真的再从庐沟桥过来，几下按钮，三、五个原子弹大概就可以把日本给毁了吧）。要紧的是自己国内祥祥和和，不要一天到晚自己人整自己人。人家不打你，你们自己就把自己折腾够呛了。可能是因为我们在外国，在圈子外看着中国人内斗特别敏感，特别痛。那些真正仇恨中国的日本人，他恨不得你们年年出个新邪教，长期“深揭狠批”下去呢！中国人做好自己的事，人民质素提高了，国家善待普通老百姓了，中国人也有人权了，中国人不挖空心思想着移民日本、外国了，中国人在世界上就把面子挣回来了。

☺ 你是明白人!但是(1002字节) - 老五 *2001年5月03日 00时56分16秒* (1)

我不行,都五十多的人了,有时候还是热血沸腾!喜欢激进!过后一想,又后悔!上次在那位比我年轻的美籍华人那里,就得到很多启发和教育!

早就看到你说的,应该由政府出面如何如何,不过,在中共执政期间,恐怕没希望!因为我们的党不会\也不喜欢打"民意牌"!

要说日本政府没有一点愧疚的表示,似乎也冤枉人家!日本政府的对华援助贷款(无偿),二十年来,已经有四期以上了.不过,这笔钱并不是日本政府必须给中国政府的,是由日本政府来决定是否给\给多少的!早两期的对华贷款甚至还规定:必须用贷款的70%来购买日本公司的设备和产品,允许中国到国际市场采用招标方式购买的进口设备,有时候不允许超过30%!因为那钱是人家的!人家也需要"拉动"自己国家的生产和消费!

现在的中日关系,存在两点大麻烦:第一是阁下帖子里所指出的,现在的中国,人们其实不大容易忘记日本鬼军国主义侵华的历史和罪恶,而是相反的盲目仇恨日本的思潮,总在四处弥漫,偷偷作祟!但是在日本,右翼军国主义的复活,似乎又没有引起日本普通国民的足够警惕!

我和你一样,都是寻常百姓,既无力说服中国青年冷静地去思考中日关系,冷静地去思考中国自己存在的问题,更无力抑制日本右翼势力的抬头!展望未来的中日关系,确实让傻乎乎的老五害怕!

☺ 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民主就是有领导替民作主，不用你们操心。(无内容) - 寻常百姓 *2001年5月03日 06时15分56秒* (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号子

- 我们需要什么样的诚信——从赤兔马到契约观念的随想 高考的作文题出了诚信，这几天论坛的话题频有涉及。 的确，近年来作假之风甚盛。如果说假烟假酒的受害者尚限制在一定的消费群体之中，假药则直接谋财害命。假米假水假盐假油关乎百姓的生存，假文凭假证件假考生对升学就业构成不正当竞争。前几年广西甚至风传有劳改犯造假履历当上县委书记、组织部长的奇闻。有人说除了我这句话是真的其他都是假的……假，成了社会关注的焦点问题。 于是我们对虚假的反面－－诚信格外渴望，格外尊崇。就连今年的高考作文题目都是诚信，足见诚信于国人之迫切。但问题在于什么是诚信？我们需要的什么样的诚信？是那篇高考满分作文中赤兔马的诚信，还是十七年的教育所告诉我们的那种诚信？…… 诚信,在不同时代有不同的诠译，在不同的领域有不同的内涵。 所谓诚信在中国古代先是分开解释的，可简单理解为：诚是人的内在德行（诚实），信则是人的外在表现（信誉）。 与此同时，诚和信也常常合并成一个词使用——诚信。诚信可简单理解为：一个人的言行必须使这个人之外的人相信、信任，即：诚信最基本、最起码的意思就是不说谎，不许假诺言，不作假见证，不说我们明知与事实相反的东西等等。 《商君书?靳令》中把诚信与“礼乐、诗书、修善、孝悌、贞廉、仁义、非兵、羞战”并称为“六虱”；《新唐书?刑法志》记载“太宗于贞观六年，亲录囚徒，闵死罪者三百九十人，纵之还家，期以明年秋即刑。及期，囚皆诣朝堂，无后者。太宗嘉其诚信，悉原之。” 可见中国古代的诚信，是指人际关系的诚实不欺，是道德范畴的概念。 但是这种诚信之上还有一个大前提，就是“君君、臣、父父、子子”的等级秩序。所以才一方面说诚信，另一方面又说 “父为子隐，子为父隐”时，不为罪（诚信要服从于孝道）；“大人者，言不必信，行不必果，惟义所在”（诚信要服从于“义”）。试问:诚信既要从道、从义，对诚信的要求怎能不削弱？诚信在中国古伦理中的地位又怎能如某些人说的那样神乎其神？ 赤兔马的诚信是忠君。它所表现的是那种在封建社会中为统治者所称道的“士为知己者死”的思想。在这里没有它自己的独立人格存在，它只是等级秩序的忠实维护者。如果让它在它的主人与其他人之间做出选择，而主人要它说的是假话，你猜它会选择主人还是会选择诚信？ 所以，与中国传统文化的其他领域相同，诚信这一领域也遗传给炎黄子孙两种截然不同的理念。一是讲诚信、待人信誓旦旦，所谓一诺千金、驷不及舌、言必信行必果是也。二是言行不一、轻诺寡信，随机应变信如神。是哪一种传统被我们发扬光大了呢？华知人明鉴。 作为过来人看十七年，在当时社会背景的影响下，受教育者根本不可能真正接受现代意义上的诚信教育，而是一种十分远古的道德教育罢了。即使这种诚信教育，正面的东西很多时候也都停留在书本和学习材料上，更多的社会教育是融会贯通了副统帅最后所总结的“不说假话办不成大事”的负面影响。 有人发现一个“狂人”，他从一个“仁”字看出了中国封建历史中的“吃人”二字；如果他能再在人世间多停留几日，是否又会发现另一个“狂人”？这个狂人也许会从一个“诚”字看出中国封建道德中的“骗人”二字！ 我们不需要那样的诚信，也不可能重新找回那古代的诚信。赤兔马一文从立意构思、体裁选择和语言的运用等方面评判不愧为满分文章，但其唱出的只不过又是一曲怀古的挽歌。只是这首挽歌居然出自一个少年之口令人不安——出题目者意欲何为？ 回过头来说现代。现代的诚信，应该是建立在平等基础上，且只有在平等的基础上才能实现的诚信。 什么是平等？就是人与人之间互不隶属，处于同等的地位。这种平等不是靠法律和/或行政命令赋予的，而是商品社会交换经济自身的要求。商品社

会的人际关系特点是平等。从平等出发，才有个人的利益选择和意思自治，才能进行商品交换。在这里，平等不仅是人类追求的永恒价值，也曾推动了西方国家市场经济的发展。所以，平等,是市场经济的逻辑出发点和归宿。 平等又是身份的对立物。古代的身份具有不平等性。因此，身份社会就是机会不均等的社会。身份是特权的依托。 人类进入现代社会后，发生的一个本质变化就是从身份到契约。契约即意味着当事人在平等基础上的自由选择，意味着机会均等，意味着把人们从各种身份关系中解放出来。契约时代是平等的时代。契约是进步的体现，是百年来唯一的可以用于形容社会进步的名词。而契约制度则是现代社会的基石。 契约必然要求诚信。 现代社会在本质上是商品社会。商品社会是理性的社会。其理性就是在资源稀缺的共同背景下，社会成员通过优化选择，尽可能最大化其自身的利益，而且花费尽可能少的成本。在这个社会中，追求个人利益是应当受到法律保护的，也是应当受到尊重的。 但是这种自我利益的追求，应当是在给定的条件和约束的限度内进行的，即不得损害他人的利益和社会的利益。 所以，现代意义上的诚信不仅是道德规范，还已经成为一条重要的法律规范。 这里所说的诚信，实际上涉及到两个利益关系，即社会成员之间的利益关系和社会成员与社会之间的利益关系。在前一组关系中，诚信原则要求在维护自身利益的同时也注意到他人的利益，不损人利己；在后一组关系中，则要求社会成员不得以自己的行为损害他人和社会的利益。正因为如此，诚信原则才在成为民事活动行为准则的同时，也成为各国民事法律制度的一项基本原则，作为对立法的滞后性和不周延性的补充。二者的区别在于，道德要求人们为善，法律仅仅要求人们不为恶。 而作假者正是企图在社会竞争中以最低的成本甚至不付出成本去攫取最大的利益。简言之，假名牌服装，卑鄙地利用了品牌所有者苦心经营才创建的市场；假文凭学历，剥夺了他人从同一起跑线上出发从正途踏上成功之路的机会，等等。这些现象是在个人的或者集团的利益趋动下产生的，因而是正常的；但其为了追逐个人或者集团的利益而侵害了他人的和社会的利益，因而又是非理性的，最终必将使自己被社会排除在外。而且急功近利虽然可能使作假者一时获利，但是绝不可能长久（从宏观上说），是一种短视的行为。“你可能在某个时间欺骗某些人，但你不可能在所有的时间欺骗所有的人。” 所以，聪明的经营者只能选择诚信。这就是只有真正意义上的商品社会才具备的清除自身毒素的能力。 因此，现代人所选择的诚信，只能是建立在独立人格——个人意志基础上的诚信，而绝不是用死人墓中掘出的泛着尸臭的东西，重新锁住自己。当然，在呼唤现代意义上的诚信的同时，我们也并不反对出于自愿的毫不利己专门利人；不反对充满善意的说些无伤大雅的假话；同意现代的诚信在表现形式上是对传统道德理念的继承……但这不是本文所要表述的内容。 结论：我们所呼唤的，绝不应该是封建的道德理念，而应该是平等意识，契约观念，以及以契约观念作为基石的现代社会本身。虽然在中国这块古老的土地上建立真正意义上的现代社会还路漫漫其修远，但是，笔者毫不怀疑我们正在努力的向她靠近。 本贴由YnY于2001年7月25日12:18:21在乐趣园〖华夏知青论坛〗发表。

本贴跟从标题：转贴老坛武汉知青的帖子 666 18:50:54 7/26/01 (263)我们的社会逼着我们说假话。假话说多了，诚信何在？比如说，高中毕业下放前，要表态扎根农村；比如说，入团、入党宣誓时，要立誓为共产主义奋斗终身。说假话者，不以为耻，反而作为向上爬的阶梯。(无内容) - 武汉知青 2001年7月26日 14时16分52秒 (0)

这是YY最好大作之一。但不是无“指责”之处，容我想想。 lhd 23:06:26 7/25/01 (无内容)

恭候…… YnY 07:04:20 7/26/01 (29) 别带一帮象你一样的hd来……^_*

人心中须有超我信仰时方有诚信，人信仰神时有博大平等诚信，人信仰人时有狭隘忠君诚信。可惜当今天下…… 青衣相士 22:23:32 7/25/01 (201) 人心中须有超我信仰时方有诚信，人信仰神时有博大平等诚信，人信仰人时有狭隘忠君诚信。可惜当今天下，只有人信仰金钱，只有人信仰“无论黑猫白猫，抓住老鼠就是好猫”。无量佛！大道隐去也…… 摘自

记录片《神州》

这个契约观念是否就是“私人财产不可侵犯”？ 曾经草原 19:37:03 7/25/01 (158) 不论是假货、假药，还是打着“忠君”、“为了大多数人的利益”、为了“。。阶级”的利益而剥夺私人财产的行为，都是违背了现代社会的契约观念，都是没有诚信的行为。

读了这篇文章，对诚信二字加深了理解。我觉得人老实是无用，诚实才是对的，问题是如何诚实，本文做了诠释。 读书人 14:31:21 7/25/01 (无内容)

不知道大家对“不唯书、不唯上，只求实。”的行为准则有何见解？ 读书人 14:37:40 7/25/01 (无内容)［ 回复本贴 ］［ 跟从标题 ］［ 关闭本窗口 ］［浏览57次］----------

- 答复 【YnY】 23:22:18 8/04/01 (232) 拙文《我们需要什么样的诚信》贴出后，读书人、曾经草原、青衣居士以及海外的武知等诸君均有跟贴，或批评或探讨，笔者十分感激.现仅对各位的部分问题作答如下，尚望能继续赐教。lhd兄亦作出了要扔板砖的姿态，为此诚惶诚恐，恭候至今，并将继续恭候。
- 对道德与法的进一步思考——答青衣居士 【YnY】 23:25:59 8/04/01 (1K) 笔者在说到“民法基本原则”的时候，其实认为民法不仅仅是关于具体的权利义务的划分，不应当仅仅局限于法律条文的适用等形而下的方面，而且要作形而上的理解。即民法所指引的，决不仅仅是“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的“现代经济人”，更体现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善德，体现为一种整体的、生态意义上的文化观。 道德准则，也并不仅仅是一种外在的行为规范，而是人的有意识的活动，是人作为文化存在物，在对待人的精神交往上的一种自觉，它的外化形态之一，是法律规范。但在这需要人们被动遵守和操作的条文背后，有着一个广袤、深邃、永恒而又无限的世界，这就是民法深厚的文化内涵。康德有句名言：“有两种东西，我们对它们的思考越是深沉和持久，它们所唤起的那种时时更新的、有加无已的对它们的赞叹和敬畏就会充溢我们的心灵。这两种东西便是头上的星空和内心的道德准则……” 民法所调整的行为的主体，是合理地追求自己利益最大化的人。这是“市场之地”实际存在的人的法律表现，也是“市场之地”的人区别于“教堂之地”的人的主要参照系。“市场之地”不存在慈善行为，而是人与人之间就能力、知识等交易技巧进行公平竞争的竞技场。只是从计划经济体制转型到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人们还不习惯于这一层。日前见到一位网友转贴某市高考收费，若干未能交纳高中学费的考生被拒之于考场之外，于是引起关于“诚信乎？特权乎？”的感慨。但是，如果对这个问题作换位思考，避开高考制度是否合理，高中三年应否也实行义务教育，对于缴不起学费的特困生应否得到政府救助的问题不谈，我们要问的是：为什么别人都缴了学费，他可以不缴？他不缴学费可以考，其他人也可以吗？显然，对于其他缴学费的人来说，不缴学费的人享受了某种特权，而这种特权在中国目前的环境下是难以控制的，因而是极端不公平的。 我们在拙文中已经说过，道德要求人们为善，法律却仅仅要求人们不为恶。道德规范对人的行为提出较高的要求，而法律规范只对人提出最起码的要求。从这点出发，也可以这么来认为：法是权利优先，而道德是义务优先。一个以利他为目的的人，已经脱离法律的境界而进入道德的境界，法律规范对他当然就是完全是多余的。所以，大道并未隐去，而是正在走近我们……不知居士以为然否？

契约观念和“私人财产不可侵犯”属不同概念——答曾经草原 【YnY】 23:23:51 8/04/01 (3K) 契约观念与私权神圣均为民法三大基本原则的组成部分。关于契约观念，可见笔者原文，这里主要介绍私权神圣的概念。 所谓民法三大基本原则，最早起源于以自然法为理论基础的古代罗马法。在罗马法的经典之作《法学阶梯》中，就已经确立了平等原则、契约自由原则和私权神圣原则。（尽管当时的奴隶制和家族本位仍使人束缚于一定的身份之中，成为实现这些原则的障碍，但这些原则的提出永远是人类思想史上辉煌的一页。） 近代以来的民法以法国民法典为代表，继承了罗马法所确

立的三大基本原则，重新高举起了契约自由、权利平等和私权神圣的旗帜。时到今日，民法三大基本原则已经不仅仅是当代商品经济关系及其价值观念的逻辑出发点及归宿，还与民法的三大制度（即主体制度、物权制度和债权制度）共同构建了民法的理论体系、价值体系和制度体系，并使之成为适应先进生产方式和市场经济发展的重大社会准则。其中，权利平等是前提，契约自由是核心，私权神圣是基础。由此可见，民法的三大基本原则融注了社会习俗、宗教、道德以及人文和自然科学成果在内，以民事主体－－人为本位，既接受国家的保护和必要干预，又积极抵制公权的过分干预，最后升华为一种主义、信仰乃至世界观！ 私权神圣，指民事权利（right）受到法律的充分保护，不受任何人及任何权力(power)的侵犯，不依正当的法律程序，不受限制或剥夺。例如：美国宪法规定人民有武装自己的持枪权，立法不能剥夺这种权力。（注：这种权利是建立在对政府极端不信任的基础之上，宪法赋予人民有权武装保卫私权，而私权是相对于国家而言的，见后）。 私权神圣包括人格权神圣和财产权神圣两个基本点。 人格权神圣，包括自然人人格权神圣和法人人格权神圣。自然人人格权神圣，指自然人的生命、身体、健康、自由、名誉、荣誉、私生活等权利须受到特别尊重，不得侵犯，以保障个人作为主体生存和发展的必要条件，使人的价值得到充分体现。法人的人格权也是神圣的，因为法人不过是自然人更好地参与生活的手段，无论法人的财产归属是国家、集体或者个人，概莫能外。 财产权神圣，指财产权应受到特别尊重，不得侵犯。因为财产是个人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是主体权利的保证。任何法律人格都建立且只能建立在财产之上，无财产即无人格。对财产权的神圣性加以确认，旨在促进个人对财富的追求，从而促进整个社会财富总量的增长。个人财富的增长，又将促进个人全面发展，从而推动整个社会的进步。 我国民法基本原则规定为平等、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信用和保护合法的民事权利，我国宪法中目前也只规定了“社会主义的公共财产神圣不可侵犯”，本质是防止老百姓将其私有化；而对“公共财产”以外的财产，仅规定为“国家保护公民的合法的收入、储蓄、房屋和其他合法财产的所有权”。显见与世界各国普遍确认的民法原则尚有区别。最根本的区别在于：近代的“私权神圣”是资产阶级反对封建特权阶级时提出的一种口号。“私权”是相对国家而言，而不是相对于公民之间。针对国家来说，“私权”是神圣的。 在笔者写下以上这些枯燥乏味的文字的同时，想到了日前听说的这样一桩案例：某城市的一位业主，在进行不动产产权登记时，由于登记机关的过错，将产权证书同时制作了两份，并将另一份错发给了一名非权利人，致使该人凭借手中的产权证对不动产进行了交易，真正的权利人的合法权益遭受到巨大损害。权利人依据国家赔偿法对该登记机关提出索赔，得到的答复却是：登记机关虽然有过错，但只能承担有限责任，即只能在收取登记费的范围内赔偿。那么赔偿费为几何呢？区区数百元而已！ 而假“公有”之名，使公民的人身和财产权受到侵犯的案例，岂可胜数？ 华知人中经历过文革的，对我国曾经存在过的不尊重公民权利的历史记忆犹新。所以在今天，力倡私权神圣的观念就显得格外重要。

- 再说身份与契约 【YnY】18:33:12 8/06/01[33] (2K) 再说身份与契约 中国历史悠久，国人皆以央央大国为之自豪。但是我们这样一个地大物博的文明古国，何以在今天反倒落后于世界上一些本不发达的国家？原因是多重的。从政治制度的层面来说，以王权（皇权）为核心的中央集权的国家权力是妨碍社会进步的最直接、最现实的政治原因。 中国古代也曾有过相当发达的契约文明，如春秋以后各国统治者把“商”与士、农、工并称为“四民”，说明当时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已经十分活跃。但是中国的商品制度又确实没有发展起来，这是秦以后建立了中央集权的大一统国家，采取一系列打击私人工商业的措施，并通过等级森严的各级官僚和覆盖全国基层社区的郡县乡里制度和组织，把广大农民附着在土地之上的必然结果。一句话，为了维护集权者经济利益的独享性，统治者一方面制定和推行重农抑商的政策，一方面恃仗行政特权实行不等价交换，使市场的正常发育受到禁锢和摧残。《通鉴》（卷二三五）曾记载，皇宫的采买到民间“但称‘宫市’，则敛手付与，真伪不复可辨，无敢问所从来及论价之高下者。率用值百钱物，买人值数千物，多以红紫染故衣败缯，尺寸裂而给之。”白居易的不朽诗篇卖炭翁，正是对中国古代这一不平等的交易现象的准确记载： 卖炭翁－苦官市也（注：破折号后为白居易自注） 卖炭翁，伐薪烧炭南山中。满面尘灰烟火色，两鬓苍苍十指黑。卖炭得钱何所营？身上衣裳口食。可怜身上衣正单，心忧炭贱愿天寒。夜来城外一尺雪，晓驾炭车辗冰辙。牛困人饥日已高，市南门外

泥中歇。翩翩两骑来是谁？黄衣使者白衫儿。手把文书口称敕，迴车叱牛牵向北。一车炭，千余斤，宫使驱将惜不得，半匹红纱一丈绫，系向牛头充炭直。 诗中所描写的“卖炭翁”，就是我国古代成千上万自产自销的小商品生产者中的典型代表。他既具有勤勤恳恳进行劳动的品格（伐薪烧炭南山中），又有利用交换机会和契约方式取得利润的经营头脑（心忧炭贱愿天寒）。他如果生活在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条件下，也许会成为一个新生的资产阶级。而在中国的现实生活条件下，他以交换所取得的，只是满腹的惆怅。这正是因为“黄衣使者”利用了手中的“文书”——皇权的象征，强迫他以极低的价格让渡了自己的商品！ 然而，从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中，我们所看到的却是另外一种意识。安东尼奥为了帮助一个朋友，向高利贷商人夏洛克借了一笔钱，讲明一个月后归还。到期不还，则由夏洛克从他身上割下一磅肉，作为违约的处罚。这个契约，尽管多少年来见仁见智，但是从威尼斯当时的法律来讲它是合法的，因而是必须履行的。后来，安东尼奥在海上遇险，未能如期履约，夏洛克便坚持按契约办事，非要从安东尼奥身上割肉……人们对于夏洛克和安东尼奥的人品可以臧否，但有一点可以肯定的，就是当时在威尼斯已经有了普遍的契约观念。即契约一旦订立就必须遵守。这种严守约定，视契约为神圣的观念，恰恰是商品经济秩序化、法治化的要求。 两相对照，在中国，是以权力为本位的社会，权力可以任意干预经济，公平交易就无从谈起。换句话说，一旦特权渗透到经济生活领域，也就不存在商品生产者的独立人格和自由意志了。既然权力可以高于权利，权力可以取得权利，凭借政治特权可以致富，谁还会去辛勤劳动和苦心经营呢？这就解释了在中国历史上商品经济很难成大气候，人们对经商谋利不屑，却对政治权力的追逐趋之若鹜…… 再多说一句，世界历史上的亡败之国，究其竟并非亡于外族，也不是亡于个别官吏的腐败，而在于不肯进取，死抱着腐朽没落的制度不放。所以，在和平时代，我们对于中国重振雄风的期待，寄托于在市场经济日趋成熟的进程中，最终完成从身份到契约的转变。

中国重振雄风的期待，在于中国人重新认识自我，重新拾起中华文明的接力棒。 【阿甘】20:36:39 8/06/01[34] (2K) 中国历朝历代都重农抑商，这仅仅是为了维护集权者经济利益的独享性吗？错！中国有句古语叫“殷鉴”，中国人做什么事都讲究个吸取历史教训。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商业的自由化程度和契约化程度远超现在，即使是文景时代，商人仍然可以自己开矿自己铸钱，这“盛况”为什么没有延续下来？汉武帝一语中的——“商贾过贪”。什么东西都要有个度，一定的商业化有利社会产品调节，什么都来商业化契约化就会演变成现在这种干什么事都要谈个钱字的局面。知道当时什么情况吗？当时富有的商人可以操纵一个甚至几个诸侯国的命脉—兵器、战马、盐铁的制造和库存，甚至出现吕不韦这种胆大包天的商人可以把诸侯王当做货物弄出个“奇货可居”的成语来。这还不算，商人囤积居奇不看时候，总是在关键时候雪上加霜，当时的小老百姓当然无法跟这些势力庞大的商业军团抗衡，要打击这些很多时候是社会动乱之源的商业资本，当然要靠封建君主的巨大权力。 契约？嘿嘿，中国古代最契约化的时候是元朝，元朝皇帝可是把下属郡县的税收权甚至官吏任免权都以严格的契约形式包给色目商人的，结果怎样，元朝是中国大一统王朝中最短命的一个(承前启后的不算)，元亡的时候各地居民一杀蒙古人二杀色目人，若非刻骨仇恨，善良的中国老百姓焉会如此？！ 记住，皇帝的利益并不一定与百姓的利益冲突，不管他主观上怎么想，他的行为在许多时候是符合百姓利益的。你也别以卖炭翁为例子，那是安史之乱前后唐朝皇家财政破产时期的特例，如果历来如此，你怎么解释唐朝长安一个马车夫的生活水平要高过当时欧洲一个小国君主的事实呢？(不是俺说的，是李约瑟说的。)要说唐朝，那也是个商业极其发达的朝代，即使到了末期，黄巢军在广州一次屠杀的胡商就达10万人，这个数字也许有些夸大，但无论如何，当时的商业规模是惊人的，如果当时商业环境真如你所说得那么差的话，请你解释一下为什么当时会出现如此的商业规模？ 还拿威尼斯举例子，嘿嘿，正好，这也正可以作为商业资本掌权(就是咱老祖宗一直在努力避免的)后会出现局面的例子。你一定知道威尼斯是个著名的商业共和国，威尼斯商团曾在欧洲历史上占据过重要地位，但你知道吗，威尼斯商人在一次十字军东征时和十字军签“契约”由威尼斯提供运力运输十字军去中东，当十字军支付款项稍有困难时威尼斯人就把好几万十字军扔在地中海的荒岛上，最后问题怎么解决的？嘿嘿，最后十字军听威尼斯商人的话调转枪口去攻陷了君士坛丁堡,用抢来的

财物付清了这笔帐。这下你知道了吧，没有制约只有契约的商业资本是无法无天的。从这点上来说，俺宁愿看到D指挥枪也不愿意看到钱指挥枪，毕竟D再怎么也不会象商业资本那么唯利是图。 要说契约，欧洲人用小玻璃珠换取非洲人的象牙也是契约，而且是符合100％的“合法”契约。要说契约，1840年后那些割地赔款的条约也是契约，而且是被不折不扣执行了的契约。中国领先了世界两千年，这并不是由于中国的契约比外国发达，中国落后了两百年，这也不是因为外国的契约比中国的圆。中国近代落后的原因很多，怎可用一个原因来概括，要非说一个原因，我看是因为中国人没有洋鬼子那么贪，中国人没有洋鬼子那么狠，古语“人无横财不发马无夜草不肥”用在欧洲发达史上，倒是很贴切！

重释契约观念 【YnY】09:16:00 8/07/01[41] (3K) 《再说身份与契约》一文，是笔者论及有关契约观念的第三篇文章，故文中未对“契约”一词的定义作重复的表述。为了回答阿先生的问题，现不揣繁冗，再述如下。 在拙文《我们需要什么样的诚信》中，笔者对契约曾经作如下的表述：“人类进入现代社会后，发生的一个本质变化就是从身份到契约。契约即意味着当事人在平等基础上的自由选择，意味着机会均等，意味着把人们从各种身份关系中解放出来。契约时代是平等的时代。契约是进步的体现，是百年来唯一的可以用于形容社会进步的名词。而契约制度则是现代社会的基石。” 的确如阿先生所说，我国在春秋战国时期就已经出现了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比较活跃的“盛世”，到了唐宋时期，商品经济还一度形成了一定的规模效应。但其历史作用与占统治地位的自然经济形式和小农经济来说，是微不足道的。况且，中国古代的契约虽然立约技巧比较成熟，在其实际操作的层面上也有着引起债务发生的作用，但是从根本上来讲，缺乏作为契约本质规定的自由、合意、公平的价值内涵。而且由于与专制集权制度相联系，其负面作用却是相当突出的。这种负面作用主要是当时的契约仍然受制于权力观念，是一种地地道道的体现权力意志的经济行政法规范，它通过对交易场所、交易物范围和种类的限制等等，把处于萌芽阶段的商品经济置于国家权力的控制之下，培植其对权力的依附性，从而导致极大的扭曲和变形。这是古代社会“富贵合一”的文化传统所决定的。当时的皇帝为什么要重农抑商？就是因为商品经济的发展必然导致平等，挑战专制！阿先生提到“中国古代最契约化的时候是元朝，元朝皇帝可是把下属郡县的税收权甚至官吏任免权都以严格的契约形式包给色目商人的”，这是对“契约”这一理念的又一重大误解。在皇帝和商人之间，是两个不可能平等的主体，何来契约可言？ 说商业资本唯利是图，只说对了一半。现代社会在本质上是商品社会。商品社会是理性的社会。其理性就是在资源稀缺的共同背景下，社会成员通过优化选择，尽可能最大化其自身的利益，而且花费尽可能少的成本。在这个社会中，追求个人利益是应当受到法律保护的，也是应当受到尊重的。但是这种自我利益的追求，应当是在给定的条件和约束的限度内进行的，即不得损害他人的利益和社会的利益。而契约，正是这个“给定的条件和约束的限度”。 还说威尼斯。阿先生所提到的十字军东征，是在欧洲中世纪的黑暗统治时期，商业衰落，发祥于古罗马的契约文明由辉煌转入黯淡的时期；而莎士比亚笔下的威尼斯商人，却是文艺复兴时期的艺术形象，二者之间有何因果关系？倒是在文艺复兴开始之后，史载在14世纪末，威尼斯已经拥有3000艘商船的庞大船队，一度成为西欧的商业中心和海上霸主。经济的发展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 要说明的是，笔者相关的一系列文章，凡涉及到契约，均是从民法角度讨论与诚信相关的契约，而涉及到国家之间的公法不在讨论之列。若阿先生对此有兴趣，可以另起炉灶，完整地阐述您的观点及您在这一领域中的创新思想。 题外话： 先生似乎对小玻璃珠与象牙的交换感到气愤？当初铝制王冠戴到头上时，皇宫里的金银饰品都换成铝制品时，国王的感觉是：自己是世界上最富有的人！如果连这也觉得不公，那老祖宗在丝绸之路上所作所为是否也会被一些人骂成“缺了大德”？！ 还想请教的是，阿先生所说要重新拾起的中华文明接力棒，其具体含意是什么？先生认为皇帝和老百姓的利益不一定不一致，认为皇帝的行为“在许多时候是符合百姓利益的”，是否意味着要象袁世凯那类人那样，重新拾起“皇权”或类似皇权的那种可以称得上传统的东西？如果不是，那是否意味着，玛雅人的后裔如果要拾起玛雅文明接力棒也可以重振玛雅帝国的雄风？（先生大概不会认为只有中华一个民族想重振雄风吧？） 最后，在这个坛子上说什么“宁可要D指挥枪……”，涉及到敏感问题，让笔者感到阿先生为了封住别人的口有些不择手段了！

亦是好文！ 【吴秀夫】21:00:04 8/07/01 (无内容)

看不懂“毕竟D再怎么也不会象商业资本那么唯利是图”，二者可比吗？ 【多解释几句】06:28:58 8/07/01 (无内容)

好文！ 【吴秀夫】21:55:56 8/06/01 (无内容)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湘月

- 咦？我来吧，我是农民——入世后对农业的冲击纸上谈兵 【知了】*20:33:38 10/26/01*[21] (790)

  入世首当其冲击的是农业。因为，目前我们的农业大多还停留在粗加工时期，不论品质和外观包装，都很粗糙。如水果，大批进口果涌入来，一下就鸠占鹊窝，占领南方的桔柑西瓜香蕉市场。果农只有叹息。农民方面信息不灵，盲目性种植，丰收不增收反减收是常发生；主管理农业的则形式主义好大喜功在农业结构调整上乱决策是存在的。此外，我们的农产品出口过不了检疫关，农药超标，所用肥有碍健康，人家不敢吃。绿色产品要规模化生产技术，大多山区又做不到这要求，所产作物只有国人自己消化，城里人大多食用国外物美价低的水果，乃至进口米。
  还有自身的体制原因，产地没有出口权额，非产地拥有出口权额令产区承担压价，这就如松脂、桂皮就是这种没出口配额的了，便令山区发展经济受制。先讲几点。
  我提不出解决这个事更好的办法，如硬要说也是纸上谈兵，不如不说。嘿嘿，对不起。

  - 俺外行，不懂，但是， 【大海航行靠船】*20:44:11 10/26/01*[22] (179)

    谢谢指教，但是您的回复和我问的似乎不甚相关联。另外，您的意思是说“人家”过了检疫关，农药不超标，所用肥无碍健康的“鸠”占了过不了检疫关，农药超标，所用肥有碍健康的“鹊”的巢吗？

    - 说得也是，看来俺也该改卖洋菜了。 【老地】*21:16:20 10/26/01*[21] (112)

      你是说，鹊儿，你有本事也去占鸠巢呀！可你没看到这鹊被栓着吗？
      并且，知了这问题与你那问题还是有关联的，不是么？

      - 老地：俺上面问的是那段鬼话的来源，“不是延安”回答了， 【大海航行靠船】*21:29:17 10/26/01*[13] (36)

        是靖国神社里，日本人在1943年的宣传。

        - 哈！你是在设局，我是在说我的农民问题—— 【知了】*22:19:05 10/26/01*[17] (88)

          我早就看出你的局了，上面跟贴高人们不是说了。不过，我还是说我的农民事儿，和那个局无关的。

          - 世事如棋，所以农民问题也是个局。 【大海航行靠船】*00:50:24 10/27/01*[17] (355)

1，我想，已经不会仅仅因为入世加入大循环，就造成更严重的初级产品产销问题吧？

2，大循环毕竟有其推动力，老地说的那只被捆绑的“鹊”，会不会因此“盘涅”一回？

3，基层政权的崩溃或散漫，从经济组织，特别是可利用资源的调整能力方面，其实也在“捆绑”了这只“鹊”吧？

4，农业政策，荷兰有一套至少已经被成功实施过的东西，缺月刚刚从那里回来，说不定有些见闻好说……

农村，理不清的千千结 【明人】*09:39:19 10/27/01*[28] (1K)

农村，理不清的千千结

中国的农村，在七十年代以前主要问题是吃饱，自己要吃饱，还要供给城市饱。
采用的办法无非是警察治理，上头说什么就什么，反正逆来了顺着受，还不够。
饶是如此，还是饿！

改革的第一波是农村。到了八十年代中期，自己吃饱解决一大部分，别人吃饱基本解决。

但是全部吃饱至今没能解决，其毛病不在生产，而在再分配和社会福利的完善。生产不是没毛病，有毛病的是“可持续发展”遇到挑战；导致吃不饱的事往往不是生产不足，只是“穷人”——没劳动力的、受官员欺压负担太重的人群。

现在的政治体制改革是不是又从农村入手了？过去有个名义专门搞农村工作的单位，其实没替农村搞事，就知道在城市勾官结吏。出的一些点子全是歪的。

其实有一些城市居民开始把注意力转移到农村是件好事，不管他是为自己什么利益考虑，总是在把比较现代的文明渗入农村。（本来若是能保留比较传统的农村，也未始不是一件完美的古典遗产，但是“文明化”的历程已经不可逆转，还是现实一点，让城市里的健康力量也渗透进去。

我觉得，村官的素质影响甚至能决定政策的成败。是不是可以有个动议（讲个设想），国家设立一个村官库，让村民会议从其中选择村长。不要希望本地能选举出来。就是有人能担任，让他先争取进库。这个库大一点，比如全体硕士以上或者甚至更扩大点。

- “国家设立一个村官库，让村民会议从其中选择村长。”似庄周梦蝶！空想 【知了】*12:14:09 10/27/01*[15] (20)

  还要好几年的期待呵！

  - 就是二十年等得到，也值得。 【明人】*21:39:53 10/27/01*[10] (58)

  如果努力一点，十年实现了，要比现在许多华而不实的想法实在。

大海航行请——〈网址〉 【知了】*08:08:14 10/28/01*[35] (1K)

你楼下问题，我还没有很好的思考，只能表面化的说几点暂作回复：

1“应当允许农业资本家存在，并且承担“吃大头”的额外风险；”
（不同程度的专业种植养殖大户在农村已有，其性质是：用其资本雄厚的资金技术投入的类似农业，统揽一个或数个地方的渔业或专项种植业，除了有雄厚资金作投入生产的成本集中土地、劳力进行规模化经营外，还能收成加工销售一条龙，这个产业化过程虽然离不开地方的投入，但大多地方没有多少资金，主要是出地出劳力。只是，往往是地方的另一集体标志的拥有者如乡镇一级政权进行了类似“发包方”的手续，届时收益由这个“发包方”（组织者）将极微的收益直接给农民，这是大多数的情形。因为土地是农村集体所有，农民只是有“经营权”，外来的资本一定要经这个集体所有的塔尖进行协定。如果是直接由公司挂农户的，农民得到这个外来资本开发的成效多一点。跳过地方的政权进入与农民结合开发，不大可能。）

2应当允许有“农会”，由“农会”承担农业资本家的基本风险；
（这个农会是村委会或是别的？是农村合作社。我说过了，农民不能自发地成立这样的机构，就象我们成立一个群众团体要上报一个机关批准发证才能成立一样，是现实。就是有一个团体“村委会组织法”明文规定是村民的自治机构，但各地情形不同，不少只是办事办证机构，没多大权力能决定大事，不少大事明文定了由乡镇一级政府决议的。农村的乡镇一级对上负责，由上任命）

3“应当允许标售初级产品；”（连粮食也不允流通，要让粮食部门来收购。更重要的农产品只能在本地流通，如玉桂和松脂）；

4“应当允许农业简单劳动力的流动；”（这点不成问题，还除了强调要农村每户要转移一个劳动力外出务工外，还逐渐开放城里户口，若干年城里找工农民可入户城里。让农民成市民）

“应当允许国家的农业补贴不惠及从事农业简单劳动的劳动力……等等，等等。”（这点我不明白？是否会成了达尔文的“物种天择”自然淘汰？有违社会主义的制度共同富裕宗旨，可能行不通，哈哈！！）

我要外出了，先说到这，你有话打上来，我晚上才能上机了。或到我家一说，欢迎！！
http://go6.163.com/laohuamei/
老画眉的林子

- 同志哥，咱俩儿仍旧拧着呢—— 【大海航行靠船】*11:09:28 10/28/01*[34] (1K)

  1，“应当允许农业资本家存在，并且承担“吃大头”的额外风险”；您说的现实对思考很有意义，可是，我在这里主要讲的是能够以无风险操作吸纳简单农业劳动力的“资本家”。重要的是他们切断了初级产品后流程和简单劳动力之间的联系。他们承担了风险，他们应该吃大头——如果有大头的话。您说的专业大户，就这个特征说，还没有发育完全。

  2，“应当允许有农会，由农会承担农业资本家的基本风险”；这里所说的是纯经济组织的“农会”，不是政社合一的东西。农会是农业资本家的组织，农业简单劳动力没有机会参与，更不是他们的“工会”。至于“农会”主席可能去竞选议员，是另外一回事了。

  3，“应当允许标售初级产品”；谢谢您的说明，所以需要改革。

4，“应当允许农业简单劳动力的流动”；我说的不是进城务工，是他们在农业资本家的产业间流动。原因是这些资本家的种植物不同，所以不一定可以全年吸纳这些人，于是需要他们基本上以季节循环方式移动。

5，“应当允许国家的农业补贴不惠及从事农业简单劳动的劳动力”；这是必需的，比方俺这里就是这样。其原因是：在上述组织形式下，简单劳动力没有市场风险，不承担剪刀差，国家的农业补贴和他们完全无关，他们也不会要。将农贴直接贴给农户，是很滑稽的办法。

总之，因为您提出的困难，我更要寄希望于入世地推力了……

- “这茶，刚品出点味来” 【曾经草原】*13:07:55 10/28/01*[28] (41)

  从现在开始，进入“农业WTO入世”第一轮谈判

  - 先生们！女士们！国情不一样，你说的那种纯粹的农民资本家在我们这里—— 【知了】*18:08:14 10/28/01*[26] (583)

    ——不知那人的腹中孕育着还未足月呢！我们这里区分个体户与“私营企业主”也要用数字（前者雇工七，后者雇工8以上）作界限呵！就象土改分成份一样，可笑。
    我们无法共同的了，因为大家列举的事物根本风牛马呵，一不留神，你的理论论证就成了欧文、傅立叶先生了——你的想法在我们这根本没有种植的实验田和温度！况且，你说的有的东西本来还没出世，比如西欧或国外的那种纯农业经济联合体的庄园主以及他们自发的强强联合开发的共同体。我们这块地摧生的是政企怪胎。
    还是让我和你说下风土人情，柴米油盐吧？！咦？你在家做不做饭？洗碗么？拖地的是谁？你到底是先生还是小姐？

    - 做饭。洗碗。无地可拖。小老头儿。 【大海航行靠船】*22:29:10 10/28/01*[9] (107)

      知了问：你在家做不做饭？洗碗么？拖地的是谁？你到底是先生还是小姐？

      俺答：做饭。洗碗。无地可拖。小老头儿。

    - 知了对于农村挺有研究，照你看目前这农村第一号问题是什么？ 【明人】*18:27:03 10/28/01*[16] (172)

      我觉得是村官问题。而且极难解决。

      过去梁漱溟老前辈的农村建设折腾多年，成效甚少。（当然受制于政治的乱）

      我是现实的，如果村官解决不了，那就先整教育——这应该多少能解决点。

      - 应该是适合农村发展的政策路线 【南风粤韵】*19:12:46 10/28/01*[16] (184)

        这里头包括解决村干部问题。没有好的政策，选出好的村干部也无所适从。另外你说过的村干部库问题，按目前农村的文明程度不可能。你认为好的放到他那里，他也许认为不同他们一个祖宗就可以不听你的。

- CNN访问福建某地选村长，问村民选谁…… 【大海航行靠船】*02:00:15 10/29/01*[6] (46)

  那个村民真诚地说："我选姓黄的，因为我姓黄"。

- 明人不敢说研究，是瞎猫抓死鼠——明天又要到农民家 【知了】*18:40:35 10/28/01*[21] (401)

  市农委一个科，分三个组，和有关部门下去"减轻农民负担检查"，一周。又要得罪下面的土坤啦！哈哈！！你说，我真是一脚牛屎一脚泥吧？居然有人叫我"X小姐"，哈哈，我很悲凉，我的内心，我的眼在喷火——每每对着那些先前的农民子弟现在的统治农民在他们头上拉屎拉尿的杂种。
  我能做点什么？打到这，我实在说不下去了，泪如泉涌！我现在声明：从此不在这探讨农村和农民。我实在无话可说。

  - 你有机会接触农民，给我们讲讲情况多好？为啥打住？ 【南风粤韵】*19:26:21 10/28/01*[9] (52)

    其实我们不是在讨论交流情况吗？伤感流泪解决不了问题。

- 不，大海航行靠船提的5条是有建设性的，我省正朝这个目标进行农村改革。 【南风粤韵】*18:18:47 10/28/01*[18] (75)

  今年一个高层会议几乎都有涉及推动这5个问题。而且较早实行农村直接选举村干部。

  - 同意。最终目标是将更多农民赶出土地，或曰：将农民从土地的束缚中解放出来 【不是延安】*19:32:31 10/28/01*[18] (1K)

    一、毛时代人民公社的所谓的按劳分配原则貌似公平，实质上一次乌托邦是试验，结果：严重打击了农村主要生产力。仅以粮食分配为例：真正按劳分配将会饿死更多的人，于是，按劳分配只占分配中的一小部分，多数粮食产品的分配是按他认为的共产主义式的分配，即：保证基本口粮。后果之一：农村人口泛滥，之二：人口少，壮劳力多的家庭分不到足够的粮食，之三，黑市粮食价格居高不下。

    另外，人民公社体制一大二公，麻雀虽小五脏俱全，极大的强化了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同时也极大地强化了封建的裙带关系。

    二、河南省漯河市的南街村"共产主义"小社区、北京的留民营、江苏的华西村以及河南的刘庄等，除了对外雇工剥削（之所以这么说，不是因为别处不雇工剥削，而是说那里对内外雇工不同工同酬，收入有天壤之别）、对外交换等与过去有所差别之外，其本质应然是一个封闭的自给自足的封

建体制。从长远看（顶多一代人），如何避免特权，世界并没有类似成功的例子。不过，那些小社区的做法，颇符合田忌赛马的规律，说明他们还不失为有头脑之人。如果那几个令魏巍等人垂青的地方失去了周围，乃至全国的大环境；或者全国都照那几个样板去做，那后果是：不自愿——大锅饭——大饥荒……

三、解决当前，头痛医头，是省级领导的重大失误，底下人除了苦苦挣扎之外，可以说是毫无办法。那些农村自己办工业，城市工厂支农，提高原产品收购价格……等做法，都没有脱离自然经济的思维模式，顶多是权宜之计。根本出路首先是农民从土地束缚中解放出来，其次才是农业生产的现代化。

的确，不少人寄希望于入世会给中国农村带来一次休克疗法，但更多的人认识不足，尤其是省级以上的领导认识不足，仍局限在那几个差点要了中国人命的四个字：自给自足。

- 请南姐一下乡直接到农民家问一下，那村长是不是纯民意的村代表？ 【知了】*18:25:06 10/28/01*[12] (60)

  我们的基层有进步，但远远没有催生出大海所说我纯农业个业主呵！

  - 而且中国迈出这一步是一个进步，这是推动民主进程的一个方向。 【南风粤韵】*19:16:29 10/28/01* (无内容)
  - 请你到广州杨箕村问一下吧。他们的村长直选的。 【南风粤韵】*19:08:48 10/28/01*[13] (44)

    另外你市可能没有农业大户，但不等于全省没有。

  - 省委里就是针对纯农业私企大户的出现作出鼓励措施的 【南风粤韵】*19:00:58 10/28/01*[26] (947)

    还记得jiang到我省茂名的高州根子镇看三高农业吗？那浩瀚的龙眼荔枝林，许多就是纯农业私企大户的。据说亚洲最大的私人果场还在我省呢。茂名的蔬菜水果北运全国出名，那些农副产品的种植、加工很多是从农民个体户发展为农业资本家的。一个大户，带动了很多农民就业。省 委今年初开了一个全会，就是要推动发展这些农业大户，从而把更多农民集约到农业企业上来，不管他是农业私企还是国企，只要有利于农村向城市化发展有利于农民脱贫，就要大胆干。别忘了我们省是试验区。

    我不是从事农村工作的，也许没有

知了妹妹你了解情况，但涉及全局的农村问题同样与我们的工作有关联，所以我们听过会议传达。

至于农村直接选举，我省前些年就开始搞，多少中外记者参与全过程观摩和报道。我同学是具体主管这个工作的。所以我听到不少情况。因为要承认农民的选举意愿和结果，所以大批共 产 党 员落选。但因为中国农村中的族权是很起专制作用的，所以大姓、老者容易当选，有80岁老婆婆当村长的。那些小姓的能人很难选上。。。。新的农村爆发户也容易当选，因为有钱能使鬼推磨，他又不是党员，党内那套管不了。

- 南姐，我坦白：我是党员，你这个引申和举例，我不宜在此详尽讨论了！ 【知了】*19:31:19 10/28/01*[19] (22)

我说过，我不说农民了。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湘月

中国人该有什么样的性格？ 【skyheart】*23:10:21 10/27/01*[41] (1K)

论者或谓这是志书相互传抄的结果。但在近人的著作中亦不难发现同样的批评和观点。19世纪60年代布政使李榕（川人）曾言湘人之“气太强”；90年代，巡抚陈宝箴（赣人）言湘人“好胜尚气”；湘人皮锡瑞亦有相同的评语。郭嵩焘则直接谓湖南为“愚顽之乡”。民国22年国立清华大学考察团至湘，所得印象与古人的观察无二。该考察团提出的报告书说：“一入长沙，即深觉湖南之团结力量特别坚强，然同时亦觉气量偏狭，吵嘴打架，殆属常事，民风剽悍，殆即以此。”综合而言，湖南人个性坚强，凡事认定一个目标，勇往直前，不计成败，不计利害，不屑更改；是一种“不信邪”的“骡子脾气”，在中华民族之中，自成一地区的性格。此种性格由来以久，稳定而少变化，与心理学家的国民性定义是吻合的。

中国人的性格研究，有十几种专业性的报告。杨国枢根据各家研究的结果综合观察，认为中国人的气质与需要侧重于静的一面：求助、谦卑、依赖、顺从、秩序、消极、退缩、世故、谨慎、多疑、羞怯、学思。换言之，缺乏健壮性、激动性、表露自己、支配、改变、攻击、竞争等动的一面。如果这一结论是正确的，责湖南人的性格正好相反。湖南地区近代的发展证明他们并不如此。强悍性格所表现的内涵是积极的人生观，是强烈的权威感，是高度的成就需要。

- 俺认为。。。 【banjin】*17:08:43 10/28/01*[29] (112)

  中国人的性格里只要能做到：
  1。敢于坚持自己的权利。
  2。勇于承担自己的义务。
  中国的事情就好办多了。。。。

  - 一语中的！ 【西里村】*22:13:58 10/28/01*[8] (16)

    其它都难以量化。

  - 我坚持..... 【读书人】*18:26:12 10/28/01*[22] (355)

    ″不到长城非好汉。”绝对不对。我早发誓这辈子决不去看望长城，因为长城是盾而不是矛！
    中国人被长城思想害了多少代？所谓的儒家思想更是缺乏斗志和闯劲。
    中国人的性格与饮食结构有关，中国人的体格与体魄也与饮食密切相关，不承认这些，非要改变国民性格，是很难的。

- 湖南近代出了不少伟人，这与性格有什么联系？ 【南风粤韵】*00:28:50 10/28/01*[32] (104)

  湖南与广东交界，接触湖南人较多，与广东人相比，他们特能吃苦。还有语文教学比广东正统，特别应试教育很厉害。

  - 讨论中国人的性格而已 【skyheart】*02:13:41 10/28/01*[22] (355)

    中国人的气质与需要侧重于静的一面：求助、谦卑、依赖、顺从、秩序、消极、退缩、世故、谨慎、多疑、羞怯、学思。换言之，缺乏健壮性、激动性、表露自己、支配、改变、

攻击、竞争等动的一面。

“深觉湖南之团结力量特别坚强，然同时亦觉气量偏狭，吵嘴打架，殆属常事，民风剽悍，殆即以此。”——我觉现在的中国人也还如此，看看咱们这论坛也一样啊！呵呵，又得罪人了，算我没说！

- 曾左灭洪，东南民膏尽入湖湘，由是湖南伟人群爆发 【阿甘】*01:16:45 10/28/01*（ 无内容）
  - 恭喜阿甘涅盘！ 【skyheart】*02:14:36 10/28/01*（ 无内容）
    - 把湖南忽然暴富作为伟人爆发的根据？那现在广东、浙江应该伟人爆发了？ 【skyheart】*02:17:19 10/28/01*[23]（ 64）

      文化厚积薄发才是人才爆发的根基，再加上吃苦精神，不怕死的勇气……

      - 江浙文化底蕴不如湖南？吴越江土不产死士？你得了吧。 【阿甘】*12:22:44 10/28/01*（ 无内容）
        - 严重偏题！讨论的是暴富与人才之间的关系 【skyheart】*17:03:23 10/28/01*[9]（ 54）

          你偏到江浙和湖南孰优孰劣的问题上去了。你才得了吧！

          - 什么题？谁定的题？我谈三点你只择一，自说自话的把戏还是自己一个人玩的好 【阿甘】*17:14:25 10/28/01*（ 无内容）
      - 阿甘的说法固然偏了，但 【hangs】*09:06:51 10/28/01*[22]（ 230）

        恐怕客观上这方面的作用不小。我们恐怕不能忽视帮派朋党的作用，湘军在晚清以降的中国近代史中确实有很大的影响。只是湘淮袁蔡，新陈代谢而已。
        湖南某人有几本关于曾国藩和湘军的历史小说，记得叫血祭、黑雨、火焚之类的。故事不少，颇有看头。

        - 一是物质输入，二是眼界大开，三是战争锻炼，缺一不可，我没看偏 【阿甘】*12:15:18 10/28/01*（ 无内容）
          - 跑去哪了？失踪好些日子了。 【南风粤韵】*21:41:45 10/28/01*[6]（ 4）

整理/湘月

- “贵族”与“平民” 【白云鸟】*07:23:58 11/08/01*[80] (3K)

“贵族”与“平民”

“公主”和“咪咪”是我养的两只猫。

第一次看见“公主”，我就被她深深迷住。

那一天，我拖着行李从香港回来。在罗湖桥边熙熙攘攘的小铺边，高高垒着一些铁笼子。“公主”，就在笼子里静静地蹲着。她还很小，看样子出生没多久,浑身雪白的绒毛，一只眼睛蓝色，一只眼睛黄色。档主说这叫金银眼波斯猫，眼睛的颜色蓝可解为水色，为银；黄色就解为金色了。我爱不释手，马上付钱把她买下，放在小纸盒里，坐上火车偷偷带回广州。经过反复推敲，我给她起名叫“公主”。

“公主”越来越虚弱，吃什么都拉肚子。后来她已经没有力气，在我坐着的时候跳上我的膝盖了。但她会扯着我的裙子，努力地往上爬。我很心痛，担心她养不大，因为猫儿是最怕拉肚子的。很偶然的，有几天我没有做饭，因此没有剩饭给她吃，直接把鲮鱼蒸给她吃。谁想她就不拉肚子了。从此我经常出现在菜市场卖鱼档，站在潮湿腥臭肮脏的地上，给“公主”挑鱼。她就在我的宠爱中愉快活泼地长大了。

成年后的“公主”，披一身雪白发着银光的毛色，金银眼睛清澈无比，比首饰店里的玛瑙玉石强多了。她的表情、仪态总是那么温柔又优雅，声音娇滴滴的。她悄悄踮着梅花步在屋里走来跳去，从来没打烂过东西。还有一种好闻的麝香味，淡淡地悬浮在她走过的地方。美中不足的是，她的白毛虽然很柔软绵滑，却是冷冷的。朋友们看见，都说“公主”这个名字起的好，如果把人世界里的审美观转换到猫世界，她也当得起这个称号。

“公主”的日子就这么平静地流过去，直到有一天……我捡到了一只土猫。那天我在路上走着，突然听到一声娇弱的“喵”，低头一看，一只小小的土猫，身上还有一截断绳，屁股是烂的，正在冬日的冷风下颤抖。它的毛色很一般，灰黑色的虎皮纹，是广州最不值钱的家猫。可是它的眼睛是那么殷切地看着我，我又怎忍心拒绝它呢？我把它带回了家。准备把它治好了养大一点，再送人。

我随口叫它做“咪咪”，每天给它治病。动物是很有灵性的，它有病的时候，好象也会自惭形秽，不敢往我身上跳。可是病治好后，它一看见我坐下，就一定要跳到我怀里来。初时我嫌它丑，也嫌它有点体味，老是把它抓下。可是它总是厚着脸皮再往我身上跳，四脚朝天，作出种种的憨态。慢慢地我看惯它不觉得它丑了，甚至还喜欢和它玩了。而每逢在我和“咪咪”玩闹时，“公主”总是冷冷地蹲在附近、我能看见她的地方，落寞地看着我们。我叫她来，她做出一副不太情愿的样子，慢吞吞耷拉着尾巴过来，只让我摸一下又马上跳开。

“公主”只有在吃饭的时候才能体会出我对她的厚爱。她依然

每天一条鲮鱼。而“咪咪”，因为吃什么都不拉肚子，只能吃剩饭和“公主”吃剩的鱼骨。每当“公主”吃食的时候，必须把它们分隔开，因为“咪咪”一来，“公主”就会停下吃食，任由“咪咪”抢夺。“咪咪”在等“公主”吃食的时候，惨叫惊天动地。我总是教训它：人家吃其他东西会拉肚子，而你不会，人家是真正的贵族，你懂吗？

有一回我和朋友说起我家的两只猫儿。我说猫的世界也可引伸到人的世界来。看来品种不高贵，长得丑，都不怕，只要敢厚着脸皮往人身上靠，人总不好意思一次再次地把你推开……朋友笑笑说，可是结果还不是一样，你看“公主”虽然高傲，也没有饿肚子，吃得比“咪咪”还好。

“公主”的命运真的会和“咪咪”一样吗？

后来，一个朋友去外国留学，临行前把她的狗“PITER”交给我养。PITER刚到我家时，“公主”和“咪咪”都围拢来看它。PITER长得虎头虎脑，硕大的脑袋，方方的嘴巴，披一身金黄色和白色的长毛，有16斤重，比起8斤的“公主”和7斤的“咪咪”，个头可算是大。民间都说狗和猫是死对头，狗见了猫是一定要追咬的。可是，不知是否因为PITER是小姑娘养大的有点娇滴，还是没见过猫，它竟然吓得往人身上扑，可以感觉到它的心在“怦怦”直跳。“咪咪”马上呲牙咧嘴，作出要攻击的样子，“公主”则转身往楼梯上跑去。

PITER熟悉了新环境后，胆子也大起来了。一见了“公主”就追，“公主”总是被它追得狼狈逃窜。PITER也想追“咪咪”，可是“咪咪”总是起爪和它打，PITER虽有蛮力，可是“咪咪”灵活，往往能准确命中PITER脑门，有一次把PITER眼睛抓红了，从此PITER才不敢惹“咪咪”，见了它就摇尾巴。

“公主”从此总是神色惊惶，蓬头垢面，温柔的神情没有了，优雅的仪态也没有了。终日躲在房间里柜子顶上不下来，以致于我喂食还要站在凳子上，把碟子推上去。只有在上厕所时，她才慌慌张张下来一下。终于有一天，早上起床时不见了她。我天天爬到屋顶上叫唤她，都没有她的踪影……

写到这里，我很痛心，一年了，我仍然怀念“公主”。高傲的“公主”，以出走的方式对付生活中的突变，因为它很美，结局可能很好，也可能很惨；而勇敢的“咪咪”，抗争命运，日子反而过得舒适安逸。其实，现实生活也是如此……野蛮人总是打败文明人……衣食足然后知耻辱……。可是，无论美丽还是丑陋，也不论贵族还是平民，总有一些举止是我们欣赏的，也总有一些品质是我们需要的。贵族的结局，不见得比平民更好。

- 想起了你和我说起的西关小姐…… 【skyheart】*23:43:43 11/08/01*[21] (54)

  没有永远的贵族，也没有永远的平民吧……这世界才公平

  - 西关小姐不是贵族啊 【前方记者】*23:57:01 11/08/01*[13] (54)

    “有钱有势住东山，有钱没势住西关”，此乃广州流行旧语。

- 耗子怕猫，古今中外，概莫能外。不过，拜读了白云鸟的这一篇…… 【耗子】*22:48:41 11/08/01*[28] (323)

却有点“爱”上那位失踪的公主了！真不知道她现在何处？我该去哪里寻她？有道是：纵在花（我的波斯公主）下死，作鬼（耗子鬼）也风流！望知情者速告本耗子！
本“耗”邮址：haozi@haozi.com（汉语拼音：耗子/耗子/com）

顺便说一句：近读缺月、呼伦河、白云鸟（排名不分先后）三位美眉绝妙美文，须大呼三声“过瘾”、“过瘾”、“过瘾”！！！

- 叩见耗兄一拜！幸会，幸会，咱可是同音相连。 【号子】*23:51:44 11/08/01*[11] (10)
  - 教你一招—— 【缺月】*00:30:44 11/09/01*[15] (50)
- PITER也是贵族。。。 【banjin】*20:05:51 11/08/01*[28] (32)
- 好闻的麝香味?我最恨养帽养狗了，浑身骚味，还传染病菌。 【读书人】*17:24:24 11/08/01*[27] (26)
  - 一旦養上您就聞不出來了 【翠花】*22:15:17 11/08/01* (无内容)
- 写得真好。 【海宽】*13:49:25 11/08/01*[41] (230)

在“贵族”与“痞子”之间，我希望自己是“贵族”，我不喜欢高喊“我怕谁”的“流氓”。

在贵族和平民之间，我的感情常常在平民一方。

生活中，从一些平民身上可以看到贵族气质。例如，《高山下花环》中为牺牲了的儿子还债的那个梁三喜的母亲。

- 早知你家狗狗有如此劣迹， 【老例】*12:16:46 11/08/01*[40] (48)
- 贵又如何？贱有如何？白云家“公主”和“咪咪”的命运很能说明问题！ 【南风粤韵】*11:04:31 11/08/01* (无内容)
- 好，有哲理！ 【老眯瞪】*08:04:04 11/08/01* (无内容)
- 白云鸟你写的真好！老例你的贵族话题还要继续下去啊！ 【杰夫】*07:39:29 11/08/01* (无内容)
  - 嘻嘻，我上当了，那贵族的眼睛就与众。。。。。 【老眯瞪】*07:57:54 11/08/01* (无内容)
- 贵族的娇骄二气导致了它的衰落 【明人】*07:36:33 11/08/01*[43] (184)

大部分成员抵制不了诱惑是规律。

明末，满清铁骑南下，那些明朝的文官闻风而逃。平时万字《平虏策》，一个兵都挡不住。

他们的后代腐败了，革命起来反要靠曾国藩。最后几年几乎是过一天算一天。

白云的“公主”使我想起“勇气”…… 【海宽】*09:38:43 11/18/01*[17] (1K)

我在草原的哥哥是一个打狼的专家。他从未担任过任何正式职务。但是，在每年秋天的大规模设围打狼中，他都担任“总司令”的角色，调兵遣将，“运筹帷幄之中，决胜百里之外”。通常，需要5至10匹马和几十条狗以逸代劳的连续性接力追击，才可能将狼追垮。通常，需要追出几十里地。

我家通常总养有5、6条狗，是放牧的重要帮手，尤其是夜里。其中有一条名叫“杰里格”（蒙语的意思是“勇气”）的狗，具有与白云的“公主”类似的待遇。总是在蒙古包中单独进食。如果让它与其他狗一起争
食，早饿死了。

通常，狗是不让进蒙古包的。有的狗，从未进过蒙古包。“勇气”，不仅吃饭在包中，也经常趴在包中。

家中的狗会互相争斗。各家的狗也会时而遭遇，更可能发生恶斗。所有这些场合，“勇气”都表现得毫无勇气，十分窝囊。

我知道这只狗是我的哥哥跑了上百里路从别的公社的牧民处抱来的崽。我看者它长大。我知道它祖上若干代前有德国血统，也知道哥哥对它格外宠爱是有理由的。但长时间中是将信将疑。

几年后，终于在一次围猎中我明白了它为什么受到优待。我亲眼目睹了“勇气”的真正勇气。

每年围猎，常常是十几条狗围着一只狼，最后让狼跑掉了。这次，又是许多狗围住一只已经被连续追击疲惫不堪的狼。这只狼很大，“勇气”一口咬住狼的咽喉。之见狼通过甩头，象大人抡小孩一样把“勇气”抡得团团转。但是，“勇气”死死咬住狼的咽喉不放。哥哥下马冲上去，用巨大粗重的马鞭向狼的天灵盖狠狠一下，狼摔倒了。

在草原上，几乎所有的狗都有无数次的与狼近距离接触的机会。但是。100条中有95条狗一生都没有真正下嘴咬过狼。其中，许多都是与自己同类撕斗中的英雄好汉。

通过“勇气”，我知道了勇气是遗传的，而不是训练的。【明

从主人的角度看，是要有那么一些对外咬得凶的好狗！

人】*09:53:58 11/18/01*[10] (24)

这就此是人与狗的好关系。

想起那句话，“内战外行，外战内行。

11/18/01 (无内容) ” 【随意】*10:02:45*

圈子内的互相太熟悉了

(48) 【随意】*10:11:31 11/18/01*[6]

弱点都暴露在对方眼前，怎么也施展不开拳脚……

整理/湘月

- 古今中外都歌颂爱国，爱国是人类公认的崇高美德 【hangs】*01:22:35 3/30/02*[52] (2K)有一篇法国的文章叫“最后一课”，曾经是我们年轻的时候的课文。好象是都德写的吧。在那里，作者用很平淡的语句宣扬了一个为全世界所崇扬的道德规范：爱国。
  感谢我的中学老师，给我们介绍了民族英雄文天祥著名的诗：“风雨飘摇起一经，干戈落落四周星。.....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几十年过去了，我还依稀可背。
  “小英雄雨来”里也有很具中国特色的爱国主义思想：我是中国人，我爱我的国家。在抗日战争这样一个特殊的时代背景里，简单的一句话，包含了太多的爱国主义思想。
  是的，多少世纪以来，古今中外的志士们都在用自己的行动力行爱国主义。爱国没有错！爱国是人类公认的崇高美德。
  问题在于如网友们说的：爱国是个筐，啥都往里装。几十年来，这个神圣的名词一直被某些无良之人用作打人的石头,用作实现个人卑鄙目的的虎皮。从58年以来，所有在今天已经部分承认是“失误”的重大事件、运动，那一件不是在“爱国”或惩治“卖国”的名义下做的？文革罪人戚本禹在文革中的重要表现之一，就是一篇评说清宫秘史的文章。其正题恰恰就叫“爱国主义还是卖国主义”。对着一些少不更事的夸夸其谈者，我总是有一种莫名的悲哀。多少丑恶、残忍、卑劣、下作之事借着堂堂正正的名义肆逆于世。
  前些天,就在这个坛子上,有人帖出过道县（大兴？反正差不多）滥杀无辜的资料，其中一例：当祖孙二“人”因为成分的原罪而被活埋的时候，孙子说泥土迷眼，祖母慈祥地说：一会就不迷了。这样平淡的语言，象雷一样响在我们的耳边。除了冷血动物，谁会不为之震撼？这是中华民族的耻辱，也是世界文明史中的黑暗。当然，我知道，这些刽子手以及他们身后更可恶的教唆犯们，也是用爱国的名义来实施这样一些中世纪可能也少见的罪恶。
  正因为如此，当爱国这个光辉的名词出现的时候，人们开始产生警惕。这是正常的，丝毫没有奇怪的地方。
  然而这是不够的。
  我们应该思考，什么是真正的爱国？应该如何爱国？
  历史的教训值得注意，当那些赞成支持宣扬专制主义的人物祭起爱国旗帜的时候，崇扬真理，追求科学民主的朋友们，请记住：爱国主义有它自身的内涵，不应该任人打扮化妆。警惕那些臀部带有太多封建主义的印记的人们。除了那些印记属于他们，爱国主义并不属于他们，明天也不属于他们。
  中山先生说得好，世界大势，浩浩荡荡，顺之者昌，逆之者亡。
  科学可以强国，民主可以强国，而强国则是爱国的最基本的因素。当世界在科学和民主的大潮中疾进的时候，我们中华民族没有那怕是一丁点的理由去和逆历史潮流的小丑们为伍。
  - 首先要搞清“国”的定义 【ee】*17:14:32 3/30/02*[25] (179)

    统治者的“国”？
    老百姓的“国”？
    某党某派某政治实体的“国”？
    等等。

    把“国”打上“阶级烙印”，便爱得不爽，不明不白，爱得不彻底，爱得惧怕，甚至爱得含冤莫白如岳飞。

- 爱国未必崇高 【wenjunq】*14:49:40 3/30/02*[35] (3K)

爱国未必崇高

这个标题也许会招骂，但也无妨，只要骂出所以然来，并非坏事。“纳粹”爱国吗？“武士道”爱国吗？非但爱，简直爱得发疯！那可不是口头上的爱国，那是地地道道“用生命和热血”来爱自己的国家。还有日本的“挺身队”，那么多花季少女自报奋勇充当军妓，她们的誓言是：兄弟们用生命为国征战，我们为什么不能用身体给他们温暖？还不仅如此，危急时刻她们竟一丝不挂地上战场拼杀。中国远征军司令卫立煌将军亲自审问一名“挺身队”俘虏后，只能摇头叹道：爱国爱到如此地步，愚忠不堪了。

“爱国”只是相对于“卖国”才崇高，如果没有“卖国”在对面站着，“爱国”最好回家休息。成天拿着“爱国”当尺子，见什么量什么的，不是憨包就是骗子！

首先这个“国”指的是什么？以我们中国为例，它应该是祖祖辈辈开垦建设的这块土地；五千年的文明；五十六个民族的父老乡亲兄弟姐妹，一句话，祖国是也！

那么这个“爱”又当如何体现？你为祖国的文明与发展尽力就是了，犯不着成天扯着嗓门拼命喊。列宁同志说：市场上叫喊得最凶的，是那些急于把自己的破烂推销出去的人。

前些时，有个艺员把日本国海军军旗当连衣裙穿在身上，于是招来一片“汉奸”、“卖国贼”的唾骂。无聊。如果她穿的是五星红旗，是否就算“爱国”了？恐怕会触犯《国旗法》。那么这举动究竟算亵渎仰或算褒扬？在美国，我亲眼看见用星条旗做成大花裤衩的青年男女走大街，并没有哪位“圣人蛋”跑出来弘扬正义。美国人不爱国？非也！美国人非常爱国。他们爱自己的国家而不是自己的祖国。于是，北美独立战争时，双方都是爱国的。镇压独立的爱祖国，争取独立的爱国家，谁更崇高呢？

再说吧，华盛顿身为英国子民，却领着英国人造反，生硬把自己祖国的一片地方独立出来。爱国？显然不爱英国，而美国还不存在，爱谁呢？至少算无国可爱。崇高吗？全世界都公认。还有，作为德国人的爱因斯坦，吃德国饭喝德国水长大，却领衔上书美国总统，建议立即研制原子弹对付纳粹德国。他爱国吗？显然并不。他渺小吗？显然也不。那么他崇高吗？本人以为多少沾点边。

话题还是回到我们自己。

已经有人提出来了：鲁迅是否爱国？提问者看来与本人一样是肯定的。那么如何理解他专门“揭短”？又是“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又是“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完蛋了，同胞们既“不幸”又“不争”，几千年光辉历史居然都是“吃人”两个字，别的根本不屑再争论，仅此两条就比穿“军旗”严重百倍的。

有许多运动员，拿了世界级金牌，为国争光了，够顶级爱国者的。却跑到美国定居去了！甚至还有干脆入了美国国籍的。以那些“爱国狂”的观点，他们至少不爱国，如果不严判的话。这些个糊涂虫其实扮演着“皂隶”的角色，自觉或者也许不自觉地为专制传统鸣锣开道。用冠冕堂皇的“爱国”论剥夺他人选择自由的权利！

再举一个例子：孙中山满世界乱跑，到美国、英国、日本求援告贷，拿了外国的钱回来推翻自己祖国的政府。在清国奴才眼里，他是货真价实的“汉奸”、“卖国贼”！在一切进步人士眼里，他却是铜浇铁铸的民族英雄！

祖国是抽象的，国家却是具体的。政权是国家的体现。爱国就有了不尽相同的三个对象。无论爱的是祖国还是国家，甚至仅仅只是一个政权，都不能一概而论为崇高或者不崇高甚至卑鄙。当你所爱的对象在为真理和正义而拼搏时，那爱才是崇高的。如张自忠、戴安澜将军。如果它正在施行邪恶，你爱得越深就越可耻。如“神风敢死队”。

既如此，本人以为，在和平建设的年代，“爱国”最好锁进抽屉里。如今挥舞“爱国”大棒的，大抵是些奴才级编外干部，捎带着更多不同程度的脑萎缩患者。渐渐地，这个词将会毫无意义。君不见，都德那篇《最后一课》曾经使多少人热血沸腾？本人也不例外。现在，欧盟的旗帜在阿尔萨斯和普鲁士的领土上高高飘扬，欧元已经代替了法郎和马克。自从丘吉尔提出欧盟的倡议到现在，不过五十年。再过一百年又会怎样？

因此，我以为，爱国未必就一定崇高。不爱国也未必就一定渺小的。
（2002.3.30）

- 说得对！ 【朔望】*22:40:28 3/30/02*[21] (487)

  祖国是什么？祖国是跟着一个人直到死也不会丢掉的东西，就像乡音，少小离家老大归，乡音未改鬓毛摧。祖国，正像一首歌里唱的：从来也没有想起，永远也不会忘记。对祖国的爱，是溶在一个人的血液里的东西，想不爱都不成，爱祖国，大可不必大喊大叫，一个人也绝用不着等到谁来斥责后才去爱祖国。

  而国家是什么？这个帖子与下面缺月的帖子都给了很清楚的解释，我很欣赏这个意思：凡是在和平时期激昂慷慨大叫爱国并以此做为大棒挥舞着的，我们都要冷静地看看，在其后面，到底有些什么东西

- 以辩证观点看“爱国”，言之有理 【倚天】*17:58:27 3/30/02* (无内容)
- 太好了！太棒的例子！！！也向楼下朋友鼓掌，致敬。 【jh】*15:36:41 3/30/02*[19] (90)爱国太抽象了，以致容易被人利用，成了筐子。要爱人民。恨人民的敌人。爱自由，爱平等，爱公正。

- “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艾青 【缺月】*14:32:25 3/30/02*[40] (1K)“我爱这土地

  假如我是一只鸟，
  我也应该用嘶哑的喉咙歌唱：
  这被暴风雨所打击着的土地，
  这永远汹涌着我们的悲愤的河流，
  这无止息地吹刮着的激怒的风，
  和那来自林间的无比温柔的黎明…… ——然后我死了，
  连羽毛也腐烂在土地里面。

  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
  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

  不管人们对老诗人艾青如何盖棺定论，这首诗的感染力将使它成为永恒的经典。

  国家是个政治的概念，它的内涵包括定居的居民、确定的领土、一定的政权组织、主权。这些是构成国家的必要条件，通常称之为“国家的四要素”，也是用以区别其他非国家实体的条件。

  居民是国家的基本要素。有了一定数量的居民，才能形成一定经济和政治结构的社会，进而组成国家。

  领土是国家赖以存在的物质基础，也是国家主权的活动空间。有确定的领土，才有自然资源，居民才能聚居，物质财富才能被创造，国家才能建立，并有效地行使国家主权。

  政权组织是国家在政治上和组织上的体现，是执行国家职能的机构。国家，对内实行管辖，对外进行交往。政权组织是“国家”区别于其他社会组织如国际奥委会的根本特征。至于政权组织采取了何种形式，在如何行使着其职能，则是另一个问题。

  主权，是一个国家独立自主地处理对内对外事务的最高权力，也是国家的根本属性。

  以上四个方面是密不可分的。所以，在“爱国”的旗帜面前，我们不得不睁开眼睛看看，在这面旗帜后面的到底是什么。或许它已经

成为专制主义和其他什么主义的袈裟。

不想轻言爱国，但又为这片土地上被人为损毁、污染所造成的疮痍心痛不已，为我的父老乡亲兄弟姐妹们的苦难哽咽无言。因为--

“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

- 入情入理，令我感动！ 【河水】*14:45:21 3/30/02*（ 无内容）

- hangs说得好，我以为爱国不是爱人主，也不是…… 【河水】*14:21:43 3/30/02*[20] （ 965）

我以为，如果“爱国”不是“爱父母、爱家庭、爱亲人、爱朋友、爱我们周围的人”（西里语），而是维护人主的旨意或不合理的秩序，这种“爱国”精神还是越少越好。

不见半个世纪来，一个“爱国”挂在嘴上就可以欲所欲为，就可以骗得民心，多少坏事，蠢事，荒唐事不是在“爱国”的旗帜下干的？

凡以“爱国”幌子遮掩的，足以对怀疑者，反对者封其喉，诛其身，再泼上“汉奸”“卖国贼”的污水，三代不得翻身。

美好生活，民 主 自 由，是人类共同的追求和向往，各国的社会秩序随着社会的发展也会日趋接近同一。虽然在一个较长历史阶段会有文化，信仰，习俗和秩序上的差异，但这种差异会随着发展而融合，所以不应对他文化，信仰，习俗和秩序采取排斥态度。

只有一种情况会竭力反对或排斥他文化，信仰，习俗和秩序，那就是维护落后的封建的现行秩序，这个秩序已与世界发展潮流相逆，它根本不代表，不维护人民的利益，这个秩序的体现就是专制——它往往裹着爱国的旗帜。

葛玲语录：让你翻身是让你站起来，没让你站起来以后骑到别人脖子上拉屎。 【盐贩子】*11:16:37 3/30/02*（ 无内容）

-
  - jh语录：让你翻身是让你磕头谢主龙恩，没让你站起来... 【jh】*11:51:28 3/30/02*（ 无内容）
    - 最终还得让你平身，让你得意洋洋踌躇满志，带着主人的感觉帮他去拉屎^_* 【盐贩子】*12:05:52 3/30/02*（ 无内容）
      - 哼，那些爱国贼—— 【麻雀】*16:36:59 3/30/02*[22] （ 94）

        哼，那些爱国贼秉承姓毛的旨意，以“爱国卫生运动”的名义发动群众斗麻雀，差点儿没把我们给灭了……

- 的确应该讨论，太应该了，除了伤害网友之间的感情， 【曹伶伶】*10:29:13 3/30/02*[42] （ 566）

这正是我发表旧文的初衷。讽刺谩骂除了伤害又能起到什么作用？我们来到这个华知网，是要相互得到交流，思想的呼吸，感情知识的交流。虽然素不相识，但是在网上交友，又可以给生活带来很多的乐趣！我多么希望我们之间友好的相处啊！在海外的朋友们转了很多的帖子，我相信都是为了我们的国家更好，更民主，都希望这个多灾多难的祖国早日繁荣昌盛，这赤子之心众人皆知。不过过犹不及！我想最好的方法是讲事实，摆道理，千万不要进行人身

攻击，伤害大家的感情。记得席勒的一句诗么：四海之内皆兄弟。记得贝多芬据此而写的欢乐颂吗？我希望这不朽的诗句和乐曲能在“纵横时空”荡漾！而且是永远地伴随着我们的相处！

- 感谢。希望你能看得出我回JH帖的含义。 【hangs】*12:04:48 3/30/02*（ 无内容）
- 因为是在线写得此文，所以没有改好就发出去了， 【曹伶伶】*10:34:51 3/30/02*[26] （ 124）

  上贴标题应删去“除了伤害网友之间的感情”，这是因为标题太长准备挪到正文中去的，没删好一点鼠标就发出了。请读者多费心，对不住。

  - 赞成，不要轻易伤害网友之间的感情 【hangs】*12:06:02 3/30/02*（ 无内容）

- 不错不错，棒极了。 【jh】*02:05:54 3/30/02*[53] （ 731）

  两种爱国。一是所谓子不嫌母丑。另一种则相反，要揭母丑。

  必须指出所谓母是爱国贼的概念偷换。母应当是人民，而不是掌权的人。

  这两种爱国其实是不共戴天的。鲁迅骂中国的旧文化，攻击政府最厉，丑的不能再丑了。

  强国是要的，但是是什么样的强国。希特勒的强国不能要，打台湾的强国不能要。强国是要民富，更要公平，平等。强国是要让台湾人民象东德人不顾死活扑向柏林墙那样，象朝鲜人千里迢迢闯入领事馆那样向往大陆。强国是要让中国的女孩子不要再忍辱负重的，却成了欢欣鼓舞地远嫁台湾，日本，美国...的死老头。强国就是要让中国人民被要再向往老毛那个悲惨时代，打出毛的画像！

  爱国不应当宣传，爱国是一种神圣的，融入血液的感情，爱国就是象你对家人的想念，爱国就是你离开家乡后让你丧魂落魄几个月的HOMESICK。爱国更用不着争论。爱国贼其实是贼喊捉贼，是最不爱国的。

  - jh这几句话也说得棒极了！ 【河水】*11:33:54 3/30/02*（ 无内容）
    - 河水好 【hangs】*12:13:48 3/30/02*[28] （ 731）

      爱国不应当宣传，爱国是一种神圣的，融入血液的感情，爱国就是象你对家人的想念，爱国就是你离开家乡后让你丧魂落魄几个月的HOMESICK。爱国更用不着争论。
      》可以宣传，但不是压制不同意见。后面的几句，妙极了。鼓掌。

      强国是要的，但是是什么样的强国。希特勒的强国不能要，打台湾的强国不能要。强国是要民富，更要公平，平等。强国是要让台湾人民象东德人不顾死活扑向柏林墙那样，象朝鲜人千里迢迢闯入领事馆那样向往大陆。强国是要让中国的女孩子不要再忍辱负重的，却成了欢欣鼓舞地远嫁台湾，日本，美国...的死老头。
      》好。

      这两种爱国其实是不共戴天的。
      》感觉措辞不是很当。但网上发言，不好苛求。

      真正希望国家、民族强盛的朋友们，应该摒弃小异，认同大同。爱国，我们责无旁贷。不要再在这样一个问题上丧失阵地。爱国有理。爱国无罪。爱国不容人

任意定义。

- 我可能有时是比较草木皆兵了一点 ：） 【jh】*13:44:11 3/30/02*[29] (233)

  但我仍认为爱国不应当宣传，尤其是官方宣传.只是一种愚民。
  而且是彻头彻尾的误导。

  尤其是现在极度猖狂，危险的‘民族主义‘战争叫嚣时候！

  爱国不需要宣传，爱国在中国人民的心里。爱国不在爱国叫的最响，暗地里把钱和家人送国外的官僚嘴里！

- 爱国不容人任意定义，好。--那些光辉的词，有多少人假汝之手塞入私货 【okok】*12:26:49 3/30/02*[17] (22)

  楼上的匆匆发出，删了吧

- 早知如此，何必当初！我当然支持你的观点！ 【曹伶伶】*10:37:50 3/30/02* (无内容)
- 哇塞，你终于可以写出点论文了！ 【由于】*10:15:53 3/30/02*[32] (108) 但还要注意语句之间链接的连贯，别上句不接下句的。
  学好领袖的题词：好好学习，天天向上！团结紧张、严肃活泼！

爱国，当然要爱国。任何对爱国情怀加以玩笑、不恭，都不妥。 【曹伶伶】*12:40:07 3/29/02* (无内容)

- 但爱国要“懂得爱” 【ee】*06:25:38 3/30/02*[25] (192)

  要紧跟。

  说爱老俄，就爱老俄。说爱阿尔巴尼亚，就爱阿尔巴尼亚。说恨老美就恨老美。说中日亲善，便放弃一切追究赔偿。。。

  到底“谁”在说，忘了。要过“平安日子”，还是要听我说，“国事莫谈”。

- 把神圣的东西作神女...但是，小姑娘，你逼的我们不得不这样做呀！--鸠山 【jh】*00:35:05 3/30/02* (无内容)
  - 我知道你对我是善意的，我认为你没有读懂我文章的意思 【曹伶伶】*09:54:18 3/30/02* (无内容)
    - 再拜读一遍。还是觉得有意识形态偏执。 ：） 【jh】*11:10:20 3/30/02*[17] (227)

      当然可以，甚至应该,不看老外对我们的看法。但一口咬定对方意识形态偏执倒是正反映自己如此。退一万步说，没有这个问题，这种40年以前小学生灌输式‘教育’也叫人看了发疯。50年中国人民的苦难，其实跟这种教育也是密不可分的。千万不能再来了。

- 有一些事情也很重要，也许更重要 【西里村】*13:51:12 3/29/02*[63] (112)

  就是爱父母、爱家庭、爱亲人、爱朋友、爱我们周围的人，我觉得我们很多年教育中的失误就是把这些非常重要的东西忽略了。

- 真对！ 【朔望】*16:48:25 3/29/02*（ 无内容）
- 这些和爱国矛盾吗？没有国有家吗？没有强大的国家，你能保证家人的安全吗？ 【曹伶伶】*14:36:46 3/29/02*（ 无内容）
  - 不矛盾，那些是基础而已，也是很多人所缺少的。 【西里村】*00:09:46 3/30/02*[26]（ 71）

    我很难想象一个对家庭和他人都不负责的人能有很高的爱国情操，仅此而已。

    - 知道你会同意的。 【西里村】*13:46:32 3/30/02*（ 无内容）
    - 我同意你的仅此而已。 【曹伶伶】*10:03:22 3/30/02*（ 无内容）

- 可爱的张艺谋----一篇旧文，重贴以直抒胸臆。 【曹伶伶】*12:46:04 3/29/02*[46]（ 2K）

作者按：此文写于1999年，并于波士顿出版的《新大陆》上发表过，笔名与现在使用的不同，特此声明。

可爱的张艺谋

撰文　曹伶伶

电影导演张艺谋在人们的印象里是相当重视国外电影奖项的，几乎每一个关心中国电影的人都记得他高举国外电影节颁发的奖杯兴奋不已的样子。在赞赏他非凡才华的同时也为他在作品中模糊年代，无意中丑化中华民族而感到生气，为他的才华叹惜。

最近有一则消息又意外又提气又让人难以接受：鉴于戛纳电影节组委会有关人士近来针对中国电影的种种政治倾向性极强的言论，张艺谋致函本届主席，郑重声明撤回参评影片。他在信中写道：“我决定将《一个都不能少》和《我的父亲母亲》这两部电影从您那里撤回，不参加今年的戛纳电影节。”“我决定退出是因为我对贵节珍视艺术的宗旨产生了动摇。”

相当一段时间里，国内的影人以得到国外电影节的奖项为殊荣，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们不惜一切。有些明眼人早就指出这些所谓国际性的评选一直是按照西方的标准来进行，但真知灼见被狂热的获奖欲望湮没。现在屡获国际大奖的张艺谋对戛纳说“不”，是中国电影人首次对某些西方人“意识形态偏执”的公开挑战和明确回应。

张艺谋说，对戛纳电影节这种没有道理的歧视态度不能接受，我拍电影是为了艺术，投资也是来源于民营企业，完全是个人行为，这种把艺术投入政治的做法实在说不过去。他希望这种歧视中国电影的情况以后慢慢改变。

张艺谋以往获奖的电影让国人看了特别丧气，现在他拍了百姓爱看的电影，外国人又不喜欢，不过他目前是爱国第一，所以他很可爱。

张艺谋变了，为什么变，无人知晓。今后会如何，也无法预料。但现在他实践着艺术无国界，艺术家有国籍的信条，确实很可爱。

我们可爱的中国母亲，我们厚重的中华文化，几千年来在政治风波、世代轮回中任各路枭雄割据，任文人墨客涂抹，但它的雄风依旧，并不因任何曲解和亵渎而稍逊丰采。每一个伤害过它的人最终都因它的博大而幡然悔悟，因曾经的无知而羞愧。当我们洗去名利的尘埃，以纯净之心面对它时，我们会千百倍地为建设它、弘扬它而无怨无悔。当我们静静地躺在它宽广雄浑的怀抱中时，灵魂才有归属，灵魂才找到了家。也只有在这时，我们才深深地以“我是中国人”而自豪。

每个看似麻木的中国人内心都有一团火，让我们点燃每一个人心中的火，把中华民族烧得更加兴旺。

张艺谋爱国，所以张艺谋很可爱。

每一个爱国的人都很可爱，爱我们的祖国吧。

- 我倒觉得张艺谋的电影没啥意思 【拉车的】*00:32:29 3/30/02*[14]（ 321）

  有一次咬咬牙，花了一大把银子，去看了一部据说很好的张先生的电影，结果没弄懂张先生在搞啥，从此戒了张先生的电影。后来，因革命意志不坚定，经不住鼓动，又看了一部据说改变了风格

的片子，结果是晕头涨脑。所以，以后就是发钱让我去看，我也不去了。
总的来说，该导的片子既不感人，又没悬念，没啥看头儿。
胡言乱语一段，大家见笑。^&^

- 孙悟空：不好，白骨精变成爱国美女了。唐僧：猴头不得无礼！ 【jh】*14:11:05 3/29/02*（ 无内容)
  - 我当然是美女，而且倾城倾国！爱国是做人的根本！ 【曹伶伶】*14:31:09 3/29/02*[43] （ 64)

    对当局有意见并不意味着不爱国。正因为爱国我们才会希望他越改越好！

- 中国这么多人爱国，人人都说自己爱国 【lh】*04:53:37 3/27/02*[44] （ 2K)

“中国这么多人爱国，人人都说自己爱国，可是在中国你会发现中国爱国者多，同样有一件与爱国者多的相媲美的遥相呼应的就是：假假假的产品多。这假假假的产品是人造的，是中国制造的，所以说在中国是造假者也多。

在中国要说人人爱国，我不相信，因为经常有被爱国者封给某某某是汉奸是卖国贼的，所以在中国不是所有人爱国的。但要说人人与假有关，这可能一点也不过份的。

政府官员越大，说的假话空话越漂亮。如果是贪官，可能一边是数著腐败的票子，一边高唱著社会主义好，社会主义不好，他哪能贪呀，他当然要教育人们爱这样的国家吗。如果是色狼官，一边在享受著婚外的性交易，一边还教育人们要爱国，这样的国家他当然要爱。这样的假官这样的贪官这样的色狼官当然爱这样的国家，他们在这里如鱼儿遇水，他们在假、贪、色等方面自由的很呀，法律管不了他们，只有他们管法律，人民管不了他们，监督不了他们，只有他们能管人民，只有他们能监督人民，这样的国家他不爱，他能爱美国西方那样的法制国家吗，他能爱时时刻刻要受到各方面的监督的美国西方国家吗，他们这‘爱国’的政府官员者们当然要想尽办法妖魔化美国西方国家。”

如果是当今的“爱国”大学生，他一边是把爱国的口号喊得震天响，一边可能第二天考试想办法做假考试，想办法偷看，抄别人也许会是抄那些被他们骂为汉奸同学们的考试卷子呢。你看那些称自己“爱国”的大学生现在有几个的毕业论文不是这里抄袭一点，那里摘一段的蒙浑著过关呀。尤其是那些搞社会研究的毕业论文里，中国的社会问题这么多，他们的论文有几个能真心实意关注社会的，大学生中确实有些是真实怀著一颗心来爱国的，可是这里面也有好多受到了中国几十年来信息单向灌输，得出的结论就是象被机械加工出来的产品一样，有什么样的原材料，得出来的就是什么样的产品，他们只爱抽象的国家，不爱具体

的普通
百姓，他们对普通百姓动辄指责为汉奸卖国贼的。他们动辄指责别人是奴才，他们不知道，他们如果是一个学生会干部的，或者说是一个班干部，他们这样爱国的目的，是为了得到班主任的好感，是为了得到政治辅导员的好感，他们尽量在这方面讨好有关人员，这样可以有好的毕业分配，这样可以有好的上爬机会的，他们骂别人是奴才，其实他们更形象一点是班主任的奴才，是政治辅导员的奴才，他们对那些能掌握他们命运的一些人那满脸堆笑，那低三下四的样，那也是一种奴才，这些人在网上骂别人牙齿响响响的，他们骂别人是外国的洋奴才，他们所表现出来的是对中国专制表现的家奴才。

中国就是在这样多的爱国名义下，由“爱国者”们制造了众多的假货产品，假酒，
假药，假球，假哨，假彩票，假证据，假法律，假爱国，假话，假新闻，你在做假，我在做假，假数据，假钞票，假文凭，假军官，如果说我在冤枉？我们的“爱国者”，他们没有做假，他们是爱国的，怎么会做假呢，中国全面的假总不会是几个汉奸们能干的了吧，况且这中国的“爱国者”大都是掌握著大权的人，中国的“爱国者”好多在接受著大学生的教育，这假新闻、假法律、假哨、假彩票、假的爱国，假考试，考试中作弊的能都是“汉奸们”做的了吗

- 在中国什么最多？

北方

- 横眉冷对千夫子，俯首甘为孺子牛--才好呢！
  【callie】*03:56:17 3/29/02*（ 无内容）
  - 尤其是执法者、公务员..... 【callie】*04:00:19 3/29/02*（ 无内容）
- 牵强附会，不明白为什么要对爱国反感？ 【随意】*23:13:08 3/27/02*（ 无内容）
  - 鲁迅说： 【老地】*23:23:54 3/27/02*[26]（ 530）

    我想，我的神经也许有些瞀乱了。否则，那就可怕。
    我觉得仿佛久没有所谓中华民国。
    我觉得革命以前，我是做奴隶；革命以后不多久，就受了奴隶的骗，变成他们的奴隶了。
    我觉得有许多民国国民而是民国的敌人。
    我觉得有许多民国国民很像住在德法等国里的犹太人，他们的意中别有一个国度。
    我觉得许多烈士的血都被人们踏灭了，然而又不是故意的。
    我觉得什么都要从新做过。
    退一万步说罢，我希望有人好好地做一部民国的建国史给少年看，因为我觉得民国的来源，实在已经失传了，虽然还只有十四年！

    ---鲁迅

    - 随意说： 【随意】*01:15:25 3/28/02*[30]（ 378）

我受过的磨难并不比诸位少，不存在歌功颂德和粉饰太平。

我始终认为，祖国是母亲，体制是母亲身上的衣衫和首饰化妆品，执政者既有可能是维持体内平衡需要的元素，也有可能是啮取体内营养的病毒和寄生虫。如果母亲患有重病，做儿女的责任是治病救人，是清除病毒和寄生虫，而不是抱怨自己为什么摊上了一个病重的母亲，羡慕别人的母亲健壮亮丽。

所以我不明白为什么要把爱国变为一个贬义词。

- 试着将地球作为母亲，如何？ 【河水】*13:42:51 3/28/02*（ 无内容）
  - 以此类推，还可以选择银河系、宇宙？ 【随意】*22:22:26 3/28/02*[13] （ 583）

    河水兄，我们都对那种指鹿为马胡编乱造的作风深恶痛绝，但是，在我们自己评论那些弊病的时候，千万不要也采用那种手法。比方说上面有个贴子里说：“flg徒众逾亿”，有这个可能吗？我的个人看法是有点夸大其词。我认为还是实话实说为好，不要把个人情绪转化为评论的依据，不要以个人观点全盘否定批评的对象。我觉得有选择的引用一些道听途说的手法是不严肃的，至少自己要经过一定的推敲辨别真伪。

    我觉得一个人热爱自己的家乡，热爱自己的祖国是一种很正常的心理，对政局的批评不要扩大到伤害普通老百姓的感情。那种把国人说的一无是处麻木不仁的论点是不是有点偏激？是不是有点标榜自己“世人皆醉吾独醒”？

    - 指鹿为马胡编乱造的作风 【jh】*00:08:16 3/29/02*[11] （ 134）

      指鹿为马胡编乱造的作风------“flg徒众逾亿”，有这个可能吗------不是比党员多?加上全世界。

      你这种小学生教育，几十年下来，快把人逼疯了。

      - 我看你还是把“快”改成“己”吧？ 【随意】*00:49:42 3/29/02*[6] （ 42）

        是不是也在练那玩意儿？练出幻觉来了吧？

- 对强奸不能爱 【jh】*08:38:10 3/28/02*（ 无内容）
  - 不要讲得太难听！ 【随意】*09:40:31 3/28/02*[27] （ 156）

    能制止暴行才是好汉，侮辱弱者算什么英雄？你不觉得自己有点混淆概念吗？这种言论充其量只算得上是一种精神上的自残，自残可能有人同情，但鼓吹自残肯定有人反

感。

- 因为你讲的太好听了 ：）
  【jh】*14:55:19 3/28/02*（ 无内容）
- 随意，由他去吧。。 【难移】*10:57:42 3/28/02*[22] （ 20)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这个标题也许会招骂，但也无妨，只要骂出所以然来，并非坏事。

“纳粹”爱国吗？“武士道”爱国吗？非但爱，简直爱得发疯！那可不是口头上的爱国，那是地地道道“用生命和热血”来爱自己的国家。还有日本的“挺身队”，那么多花季少女自报奋勇充当军妓，她们的誓言是：兄弟们用生命为国征战，我们为什么不能用身体给他们温暖？还不仅如此，危急时刻她们竟一丝不挂地上战场拼杀。中国远征军司令卫立煌将军亲自审问一名“挺身队”俘虏后，只能摇头叹道：爱国爱到如此地步，愚忠不堪了。

“爱国”只是相对于“卖国”才崇高，如果没有“卖国”在对面站着，“爱国”最好回家休息。成天拿着“爱国”当尺子，见什么量什么的，不是憨包就是骗子！

首先这个“国”指的是什么？以我们中国为例，它应该是祖祖辈辈开垦建设的这块土地；五千年的文明；五十六个民族的父老乡亲兄弟姐妹，一句话，祖国是也！

那么这个“爱”又当如何体现？你为祖国的文明与发展尽力就是了，犯不着成天扯着嗓门拼命喊。列宁同志说：市场上叫喊得最凶的，是那些急于把自己的破烂推销出去的人。

前些时，有个艺员把日本国海军军旗当连衣裙穿在身上，于是招来一片“汉奸”、“卖国贼”的唾骂。无聊。如果她穿的是五星红旗，是否就算“爱国”了？恐怕会触犯《国旗法》。那么这举动究竟算亵渎仰或算褒扬？在美国，我亲眼看见用星条旗做成大花裤衩的青年男女走大街，并没有哪位“圣人蛋”跑出来弘扬正义。美国人不爱国？非也！美国人非常爱国。他们爱自己的国家而不是自己的祖国。于是，北美独立战争时，双方都是爱国的。镇压独立的爱祖国，争取独立的爱国家，谁更崇高呢？

再说吧，华盛顿身为英国子民，却领着英国人造反，生硬把自己祖国的一片地方独立出来。爱国？显然不爱英国，而美国还不存在，爱谁呢？至少算无国可爱。崇高吗？全世界都公认。还有，作为德国人的爱因斯坦，吃德国饭喝德国水长大，却领衔上书美国总统，建议立即研制原子弹对付纳粹德国。他爱国吗？显然并不。他渺小吗？显然也不。那么他崇高吗？本人以为多少沾点边。

话题还是回到我们自己。

已经有人提出来了：鲁迅是否爱国？提问者看来与本人一样是肯定的。那么如何理解他专门“揭短”？又是“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又是“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完蛋了，同胞们既“不幸”又“不争”，几千

年光辉历史居然都是“吃人”两个字，别的根本不屑再争论，仅此两条就比穿“军旗”严重百倍的。

有许多运动员，拿了世界级金牌，为国争光了，够顶级爱国者的。却跑到美国定居去了！甚至还有干脆入了美国国籍的。以那些“爱国狂”的观点，他们至少不爱国，如果不严判的话。这些个糊涂虫其实扮演着“皂隶”的角色，自觉或者也许不自觉地为专制传统鸣锣开道。用冠冕堂皇的“爱国”论剥夺他人选择自由的权利！

再举一个例子：孙中山满世界乱跑，到美国、英国、日本求援告贷，拿了外国的钱回来推翻自己祖国的政府。在清国奴才眼里，他是货真价实的“汉奸”、“卖国贼”！在一切进步人士眼里，他却是铜浇铁铸的民族英雄！

祖国是抽象的，国家却是具体的。政权是国家的体现。爱国就有了不尽相同的三个对象。无论爱的是祖国还是国家，甚至仅仅只是一个政权，都不能一概而论为崇高或者不崇高甚至卑鄙。当你所爱的对象在为真理和正义而拼搏时，那爱才是崇高的。如张自忠、戴安澜将军。如果它正在施行邪恶，你爱得越深就越可耻。如“神风敢死队”。

既如此，本人以为，在和平建设的年代，“爱国”最好锁进抽屉里。如今挥舞“爱国”大棒的，大抵是些奴才级编外干部，捎带着更多不同程度的脑萎缩患者。渐渐地，这个词将会毫无意义。君不见，都德那篇《最后一课》曾经使多少人热血沸腾？本人也不例外。现在，欧盟的旗帜在阿尔萨斯和普鲁士的领土上高高飘扬，欧元已经代替了法郎和马克。自从丘吉尔提出欧盟的倡议到现在，不过五十年。再过一百年又会怎样？

因此，我以为，爱国未必就一定崇高。不爱国也未必就一定渺小的。

（2002.3.3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河水：

中华民国撤到台湾，红旗遍插大陆之时，我尚在虚无之中，没有尝到解放的感觉，故对上世纪四九年的解放一直缺乏认识，我的对解放的感觉应是在七六年以后。

大米多起来了

七六年以后，计划供应的细粮一年比一年多，开始还攒起来留着过年过节或来客吃，后来看看没有这个必要，一个月供应的细粮比以前一年供应的还多。于是我们就经常包饺子，吃大米饭，日子好过啦。但毕竟苦日子过得太久，总疑惑会不会似“大锅饭”时，好日子先过，然后喝西北风。事实在以后的日子里，肉多了。鱼多了，特别是我们爱吃的大米多起来了，起初还限制，我们只好用面粉乘火车到辽宁开原换大米，渐渐地只要有粮票就可随便买，直至连粮票都取消。

本以为自己就是啃窝窝头的命，没想到会掉进米囤里，肚皮首先得到了解放。

优美的港澳台歌曲

七八年末，我有了第一台“小三洋”袖珍录放机，苦于没有磁带，就托人从上海转道香港卖来一些磁带，大都是邓丽君的曲子。当“小三洋”传来邓丽君美妙动听的歌声时，我们个个为之倾倒，一些大陆曲子到了邓这儿，就如仙乐飘飘。

几十年的压抑使人的习性有了一种惯性，我们自觉好像是在听靡靡之音，黄色歌曲，所以总是在下班之后，在宿舍里偷偷的听，唯恐有人揭发。一个周日，我们在宿舍里正陶醉在幽扬的电子琴音乐中，有人进来说，“坏了，坏了，刚才娄书记在门口听了好半天，眉头都拧成了疙瘩”。果然，第二天下午开会，娄书记不点名地批评道：“现在有些青年人，不学习，不上进，躲在宿舍里听靡靡之音，有那么多的革命歌曲不听，却听哪些软不溜鳅的东西，这是什么情调？培养什么意志？”

不久，厂广播大喇叭也日日播放起电子音乐、李谷一的“乡恋”等时，退居二线的娄书记还是把头摇得拨浪鼓一般，而我们却有

了一种切实的解放的感觉，拎着沉重的四喇叭收录机招摇过市成了市井的时髦。

探亲不必再开介绍信

七十年代以前，中国至少是个半军事化国家，到处军管，人民一举一动都要汇报，处于监视之中。回上海探亲更是个要紧的行动，不开介绍信，寸步难行。购火车票要介绍信，住旅馆要介绍信；途中访友、逛景，不小心误了车，没有介绍信的话更是要尝尝笆篱子（拘留所）的滋味。回到家中还要凭介绍信登记临时户口，否则，立马遣返。

当不须凭介绍信可以到处来往的时候，我居然会一下子不适应，一有风吹草动，就想掏出点什么来证明自己是个合法分子，所以，只要出门，一定带工作证或工会会员证。有时乘在火车上，老是没人来检查证件，就会盼那个靴子早点儿扔。

等我几次出门没有用介绍信，一路太平，才真正觉得轻松、解放了。我不必再对人家坦白我的去向，不必再交代自己出行的目的，也没有了约束行动的有效期。现在想来，很滑稽，自己的行为，要介绍什么，自己介绍还不行吗？

发牢骚不再是反党

众所周知，发牢骚引来大祸在那个年月屡见不鲜，所谓祸从口出。其实，百姓发点牢骚，无非是因生活琐事，没什么大不了的。可那时兴无限上纲，一字一词，都可能成为反党言论而受到追究，轻则批判，重则入狱。一时全国上下人人自危，即使夫妻，父子之间，也话不能随便讲，牢骚不能轻易发，在家里说话还捏着嗓子，唯恐隔墙有耳。

现在，任你发牢骚，骂张三李四，也不会有人义愤填膺，去告密了，谁去告密，那是自讨没趣。与人交往可不必顾忌，与人谈话可以畅所欲言，这种释重的感觉不就是解放的感觉吗！

2001-08-02

总 之 ……

****

海 宽

在这些时候，我没有解放的感觉。

我想到1967年下乡前的一些事情。

我们这些中学生，如果对某位领导的讲话不满意，我们会分头开着三轮摩托和蹬着平板车，奔波一夜，把北京贴满“某某讲话违反毛泽东思想”的大标语。贴在西直门城楼、每个字由4张大字报纸拼成的标语，在新街口都可以看见。

我们又会辛苦几天，写稿，编辑，联系印刷厂，挖空心思找极稀缺的印刷新闻纸。几天以后，我们就可以用自行车把批驳某某领导讲话的报纸运到王府井、西单出售。

现在，找新闻纸比那时容易多了。使用新闻纸的机会却没有了。

67年，我大部分时间是在北京图书馆度过的。早8点开馆，6点就要去排队领号。晚了就没有座位号，就进不去。晚9点闭馆。在那里，不仅可以看到中外名著，而且可以看到台湾1949年以后出版的、写有“反共救国”字样的书。第一次看到时，我确实很吃惊。

文革期间，内部大量翻译出版了包括极右翼的西方政治书籍和前苏联的书。插队期间，我读了包括杜鲁门、丘吉尔、阿登纳、尼克松在内的许多西方政治家的回忆录，读了前苏作家柯切托夫、邦达耶夫、谢苗·巴巴也夫斯基等写的小说，都是内部翻译出版的。

这一点，可以从朱学勤、陈奎德等人的有关文字中得到印证。

那时的统治者在意识形态方面是自信的。根本不能与今天的统治者同日而语。

那时的统治者是靠思想统治，靠《人民日报》社论统治，而不是靠警察统治。

河水，我写出这些，是希望为后人留下一个真实、完整的历史。

2001年8月02日

再谈《谁来制约美国》（兼答海宽等网友）

网友对拙帖《谁来制约美国？》发表了简明的意见，那个帖子主要想说明实力对外交的决定作用。海宽兄提出的问题是确实的，但必较复杂，几句话难说明白。

先说二战。美国参战之初，就希望苏联参加对日作战，但苏联以《日苏中立条约》为由回避。德黑兰会议上，斯大林答复罗斯福：苏联无力两面作战。其实美国完全清楚，苏联对日作战显然要在德国战败之后。1943年11月28日美军参谋长联席会议第一次会议档案表明，罗斯福的如意算盘是：待苏联可以参战之时，中国已经趁美军在太平洋战场连续发动强大攻势之机，收复大片失地，以中苏两军配合攻势，日军溃败，美军不必以数十万部队参加中国大陆的对日作战。

直到1944年秋，国民党政府使罗斯福大失所望，他们甚至连一个攻击日军的计划都没有，依旧处于招架地位。斯大林也继续坚持原来的意见。罗斯福试图迫使蒋介石让史迪威统辖中国军队，以便把国、共两军纳入统一的对日作战系统，激发中国军队的战斗力，并造成军队国家化的基础，为战后中国成为名副其实的世界大国以制约日本、并限制苏联的远东方面的扩张企图。对此，罗斯福派赫尔利和纳尔逊到莫斯科，获得了斯大林关于支持中国政府并欢迎美国将军指挥中国军队的保证。

9月16日，中国战场形势继续恶化，罗斯福正式要求蒋同意史迪威指挥中国全部军队。23日，蒋坚决拒绝了这个建议。两周后，蒋又拒绝了美国参联会的妥协建议。无他，只因史迪威有给中共提供军援的打算。也在23日这天，温斯顿.邱吉尔从莫斯科致电罗斯福：斯大林保证在打败德国后，苏联立即出兵对日作战。蒋介石为了赶走史迪威，发动了一次不大不小的反美活动，并在10月10日“双十节”讲话中影射美国干涉中国内政，扬言不惜分裂以抗拒这种干涉。13日，罗斯福经过思考后决定：美军不再考虑登陆中国大陆作战。但仅靠中国抗日也不现实。他告诉陆军部长史汀生：“至于中国大陆上的战斗，我们必须把它留给俄国人去打。”

以上简况证明：1.中国没有战胜日本的实力，这个实力都消耗在内争之上了；2.老蒋自己恶化了与美国的同盟关系。（题外话：这一段时间内，中共加紧改善对美关系，几乎所有赞美之词都是这段时间里发出来的。）斯大林也没闲着，他随即提出一系列与美国共同对日作战的计划，甚至包括让美军进驻远东地区，在滨海各省和彼得巴甫洛夫地区提供美军机场。这是苏联首次同意让美英军队使用苏联或苏占地区的基地。但斯大林很狡猾，所有这些承

诺，都必须待苏联对日作战开始以后。

罗斯福也不是傻子，防范斯大林始终是他的心病。同年底，罗斯福第四次当选总统后三天，他就与美国驻苏联大使哈里曼商谈美苏共同对日作战的问题。明确表示对中国发动任何反攻没有指望，同时担心斯大林进入中国作战："要是俄国人进去了，他们还会出来吗？"几乎唯一的选择是，促使中国两党合作，建立联合政府，共同对付日本人。哈里曼告诉罗斯福，斯大林也赞成这个办法，但必须明白，如果国共分裂，斯大林会全力支持中共反对政府。

还在11月，罗斯福就致力于国共合作的努力。他8日派赫尔利去了延安；15日写给卡尔森的回信中道："期盼与所谓的共产主义者认真地探讨形势，商议对策。"罗斯福的打算是依靠国共合作打击日本，从而减少对苏联的依赖。不过他失算了，国共双方对于打日本都没有兴趣，只盘算着自己的地盘与实力。

到第二年即1945年2月雅尔塔会议，罗斯福在中国的一切努力均无结果，斯大林则对苏联出兵提出要价，鉴于苏联同意不介入满洲以外的中国任何地方，并接受罗斯福关于大连、旅顺的地位要求，即"国际化"而非苏联要求的"租借"，于是有了那个著名的"秘密协议"。罗斯福唯一的保留是必须经过中国政府的认可，而斯大林毫不犹豫地认为美国有能力迫使中国认可。有学者认为，雅尔塔是蒋介石为史迪威事件付出的代价。

至于外蒙古独立，完全赖美国是不负责任的。与邱吉尔的回忆不同，雅尔塔并没有认定外蒙古独立，只是维持现状。而这个"现状"包含两个方面：其一，外蒙事实上是"独立"的；其二，它的"独立"是非法的，其实只是一种占领状态。更重要的是，在《中苏友好同盟条约》签订时，美国驻苏联大使哈里曼一直努力阻止外蒙独立合法化。老蒋甚至命令宋子文把谈判情况对哈里曼保密，以免美国干涉中国内政。只是在苏联突然出兵东北，老蒋深怕苏联把东北交给中共，在获得东北主权交给中国政府的承诺后，才同意"外蒙古全民公决"。

由此可见，伤害中国最厉害的恰是中国的内争。如果没有中国人自己的争斗，"维持现状"的结果至多拖到苏联解体，我们仍可以收回外蒙。即使如教科书所叙述的历史，更恶劣的也应该是斯大林。难道抢劫犯可以成为英雄，而见义不勇为的反倒成了罪魁？就算不说颠倒黑白也该是混淆是非了吧？

雅尔塔的宗旨本质在于大国政治，它与《大西洋宪章》、《联合国家宣言》的精神背道而驰，同时也是对美国式民主的亵渎。从杜鲁门总统开始，美国就开始检讨"雅尔塔体系"的谬误，以及美国民主制度的缺陷。这正好表现了美国人民对美国的制约能力。到1951年2月27日，终于批准了美国宪法第22条修正案："无论何人，当选担任总统职务不得超过两次；……。"而《战争授权决议》是1973年批准的，为了这个决议，美国人民斗争了至少三年。这个决议案的核心是：没有国会批准，总统无权派兵到海外作战。

毫无疑问，美国式民主即使美国主流社会也不认为它十全十美，他们也在不断"拨乱反正"或"与时俱

进”的。所谓美国支持韩国等地方的“独裁者”，那才是“只见树木不见森林”。你那里的文化注定要或已经存在“独裁者”，美国佬如果把他们都抓起来肯定事与愿违；而且那些所谓“独裁”是有限的，他们只能无视却不能改变民主形式的政治体制，而这个体制最终结束了任何形式的“独裁”。如果美国支持独裁，为什么战败的日本完全由美军主政却没有独裁者呢？“森林”是：美国佬积极推行美国式民主体制，尽管各地方情况不一，尽管曾经有“独裁者”。历史的真实是：无论韩国、日本、台湾、菲律宾，或迟或早都过渡到民主体制了；老毛奋斗了一生也没能办到的“打倒国民党”，不是被几张选票办到了吗？

我们当然可以藐视美国的一切，反美也是所有人在中国能享受的最大自由；我们也可以重复过去的教条，认定美国是“垄断的、腐朽的、垂死的”资本主义。谁都不相信眼泪，无情的事实摆着：几乎我们大声疾呼“美国侵略”的任何地方，人家都发达起来了。日本、德国成为世界第二、第三经济强国；韩国、台湾也都有目共睹。相反，那些我们引以为荣“打败美国侵略”的地方，朝鲜、南越、柬埔寨、老挝、菲律宾、索马里……，没有一个地方不在贫困线上下挣扎。不是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吗？这么多国家的样板，算不算实践？

奥运会的口号是：更高，更快，还有一个是更强吧？记不清了。就算是政治奥运吧，不服气可以“搞搞新意思”的。苏联为首的东欧阵营，一度大吹大擂“东风压倒西风”的。可能是东风刮得过于厉害，把他们都刮到西方去了。刚加盟欧盟的十个国家，不是许多都是我们阵营里的阶级兄弟么？

世界不可能是美国的，因为美国自己几乎每年都在改变。世界更不可能是马克思的，因为即使现在还坚持的，也都“挂羊头卖狗肉”了。世界是世界人民的，其实所谓美国式民主，也不过是世界各地融会而来的。未来的世界，我想，只能是不伦不类啥也不像的世界，既没有英特耐雄耐尔，也没有帝国主义、资本主义。所谓“海纳百川，有容乃大”，只有吸纳人类文明的所有精华，世界才会更美好。

回帖

本贴跟从标题:

也探讨“反美也是所有人在中国能享受的最大自由” 明人 13:43:41 4/20/03 (1K)

也探讨“反美也是所有人在中国能享受的最大自由”

文兄此贴关于抗日历史的部分，记得以前已经在这里发表过。观点也基本是纯客观的那类。我想对于许多人，特别是持“苏联出兵战胜日本”观点的朋友值得一学。

“反美也是所有人在中国能享受的最大自由”这话深刻！就连游行这样顶顶犯难之举，只要真是为了反美，也可以有商量的。

为什么呢？据一些半官方人物说，是“美国和中国的利益冲突矛盾太大”（这个说法比说“美国太黑暗”聪明）。请注意，官方是不这么说的（见一切公开文件）；私下里也不怎么说（因为他们的子女老送美国，这么说也不合情理，难道他们那么优秀的子女去“资敌”？）。

他们什么地方说这话？“内部讲话、内部资料”以及种种似乎真其实假的场合。他们有什么理论吗？没有。

我其实很早就注意到，这些人物甚至完全无视历史上日本一直是中国头号大敌而积极倡导“联日抗美”（日本人要是肯，无非是你们把中国市场对美封锁对日开发）。从现实的角度这“联日派”显然没市场，就不多说它了。

然则何以独独这个“反美”得到如此的青睐？
给你们反美的权利，那说明美国必定有一个特别触怒XX的“地方”，所以啊，只要反美一切OK。这个“地方”如果我还要说出来也不免太没悬念了。

既然人们有了一个最大自由那就好好享用吧，清华北大每次游行都是突出的（许多学生要入X，当官呢）。但是我没听说他们抵制托福考试GREGMAT等等。

我特别声明，美国如果有什么和中国矛盾的地方那时是要争论的。不过这次打伊拉克我实在没看出和中国国家利益有什么矛盾。当然对于以萨达姆为朋友为榜样的人，唇亡齿寒兔死狐悲在所不免。

至于真的为伊拉克人民哭泣的人，不是没有，应该不多。特别是头脑正常者应该看到平民的伤亡极其有限，联军也不以杀戮为目的。这个就不用说了。

从前你们矛盾的时候我总认为你对，怎么现在感觉完全不对了？ 3x 14:21:39 4/20/03 (229)

你那个思维，分析太浅，停在表面，上当正好。
再说一遍，霸权和独裁，是一对宝货，实在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但为了达到欺骗的目的，这对宝货是非要表面上打的不可开交的。所以，中国的反美闹剧还有的好好闹一闹。美国的民主大旗还有的要挥一挥。

说的再清楚一点 3x 14:35:22 4/20/03 (329)

两个骗子演的双簧虽然是相互依赖的，但也是相互冲突的。就是说，是自利的，不是他利的。整体来看，也巧妙地相当于互利。
我们的策略应该是，充分利用他们的互相攻击，甚至支持那样的攻击--以与他们不同的目的---他们的目的不过是为了掩护自己--似乎对方不好就是我好---其实是一嘴毛。而绝不能帮着任何一方抵抗这样的攻击。所以，反美没

错，民主也要。

3x，其实我一直在注意你的零零星星的眉批—— 胡发云 15:36:57 4/20/03 (506)

总觉得里面包含着一些独特的思考或惊天的发现，总希望见到你比较完整的，有据有理的论述。就以此贴为例，“两个骗子演的双簧”，“相互依赖”，“互相冲突”，“我们的策略应该是，充分利用他们的互相攻击，甚至支持那样的攻击……”等等等等，还有关于“霸权”与“独裁”的内涵与关系（霸权这个词儿好像是zg许多年前的提法，不知现在用不用？在何种情况，何种意义上用？）“中国的反美闹剧”是指哪一类？“美国的民主大旗还有的要挥一挥”，“还有的”是指哪一类？是谁来挥？总之，说得明白些，有逻辑一些，可以避免人家误读，也可以增进友谊。

3X的看法不对.. 倚天 15:30:04 4/20/03 (130)

都应抱“与人为善”的态度，“与时俱进”，而不是“利用”。
“君子坦荡荡”，在文明社会理应如此。“得道多助，失道寡助”，岂有它哉？

如此做君子必定第一个完蛋，而且名声最坏 3x 00:56:26 4/21/03 (无内容)
我有一前提：“文明社会”。 倚天 09:50:29 4/21/03 (无内容)

更加如此 3x 10:14:09 4/21/03 (无内容)
??? 聪明反被聪明累，“利用”就不会“被利用”？ 倚天 10:24:39 4/21/03 (无内容)
是不一定容易，有时不可能交易 3x 12:46:43 4/21/03 (无内容)
这说得不错。 鸣尖 17:35:46 4/20/03 (138)

有些人的心理总是那么阴暗，总以为别人要把自己怎么样，而自己也总抱着要对付谁的想法，这实在是没有文化的表现，这是不是就是中国人特有的政治观？

增长了许多历史知识，获益匪浅…… 海宽 12:31:23 4/20/03 (1K)

1、赞成你的观点：阻碍中国发展的主要不是美国或其他国家，主要是中国自己的特殊利益集团。真正关心中

国人利益的人，首先应该坚决地反对中国自己的特殊利益集团，推进中国的法制建设。首先，需要从坚守底线做起。

2、在广岛轰炸到苏出兵之间的几天之内，美国立场可能变化。但之前美向蒋施加很大压力。

3、外蒙问题，苏的“主义”和“利益”是统一的，至少有“主义”包装。牺牲外蒙，完全违背美的主义，是赤裸的利益。

4、二战后，囿于历史条件，中G和美都犯了大错，都为之付出惨重代价。值得庆幸的是，20几年后，毛和尼克松共同纠正了这个错误，开始了太平洋两岸“共建”新关系的过程。吃一堑，长一智，希望双方今后不要再犯大的错误。美国有数以百万计的中国移民，他们会对中美协调关系发挥积极作用。

5、我对中美关系的基本想法是：亲兄弟，明算帐。我寄望于中美欧俄等携手共建“英特纳雄耐尔（国际主义）”。感情很重要，但首先得把利益说清楚，把各自的投资、权益想清楚，说清楚。看看二十年来的私营公司发展史，多少当初肝胆相照、同甘共苦、白手起家的好哥们儿姐们儿后来变得白刀进、红刀出？只讲感情，不讲利益，最终的结局常常不乐观。涉及利益，通常是靠实力说话。没有足够的实力，穷小子想跟大老板平起平坐，不会有好果子吃。即使别人一时发了慈悲，给你多少多少“干股”，最后也是靠不住的，说踢就把你踢了。我们希望与美国大老板长期携手合作。这种合作的基础不能基于对大老板“人品”的信任，而只能基于实力的平衡。

6、今天中国还基本不具备与美国“合伙共建”的实力，至少还需要20年卧薪尝胆、忍辱负重的努力。

7、中国与德、日、韩、越、柬等不具有可比性。德、日是冷战的获益者。中、美之间的利益冲突（尤其是在美国鹰派眼中潜在的冲突）要比这些国家大得多。

8、我从未动摇的想法是：中国首先需要学着美国等民主国家的样子建立一个法制社会。作梦都希望中国早日有一个像美国政府那样真正代表本国人民利益的政府。

9、到华知后一贯的看法是：今日台湾即明日中国：今日欧盟即明日东亚。

先敲这些，想到别的再敲。

海宽是正确的。WJ看法则有严重片面性 3x 14:07:22 4/20/03 (227)

美国支持独裁例子多不胜数，是无法那么托词的。

至于占领过的地方就发达，失败的地方就落后。如此美化，也算一绝。他倒是忘记了一个最好的例子，香港。大概

最能说明鸦片战争打的好了。

还是这句话：见木不见林。海宽说的对。他是见了林了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在网友文集中发现一个错字 【清平】16:12:41 8/29/03[103] (56)

牛 氓文集

==应该是牛虻（meng2），不是牛氓（mang2）。

又惹事了不是！ 【匪来贸丝，来即我谋】20:01:55 8/29/03[87] (178)

氓：男子。

虻是典型的吸血昆虫人家是牛姓男子汉，你却要叫他当牛身上的吸血虫，这不是多管闲事吗？我也帮不了你了。

不过，氓之蚩蚩既为貌似老实的男人，对女士说话能温柔点吗？

错了错了，氓是和尚，老银家说的。 【嘿嘿！】22:47:34 8/29/03[52] (62)

看了半天为了一个氓字，僧是愚氓犹可训，俺记得老银家是这么说的。

僧是愚氓犹可训，妖为鬼蜮必成灾。 【瘟鸡起舞】22:59:08 8/29/03[43] (361)

七律　和郭沫若同志

1961.11.17

一从大地起风雷，便有精生白骨堆。

僧是愚氓犹可训，妖为鬼蜮必成灾。

金猴奋起千钧棒，玉宇澄清万里埃。

今日欢呼孙大圣，只缘妖雾又重来。

【注释】

愚氓：蠢人。

鬼蜮（yu4）：蜮是古代相传的一种含沙射人的怪物。《诗经·小雅·何人斯》有“为鬼为蜮，则不可得”，后来称暗中伤人的东西为鬼蜮。

实际上 【嘿嘿！】23:52:38 8/29/03[40] (122)

里面是表示理解，老人家那句话好像是说唐僧是一个迂腐的（男）人。

本来想开玩笑调和气氛，没想到变成越抹越黑，老八照镜子了。

妖为鬼蜮必成灾。 【清平】22:51:15 8/29/03 (无内容)

因为牛虻是我的朋友，我才说话呢。若是 【清平】21:02:16 8/29/03[54] (174)

别人，我也不会冒然说话。来华知二年多了，这里的厉害我是知道的。错了就是错了，人家起什么名你怎么知道来头？按你的说法，任何能打出来的中国字都可以当做名子的呀，就没错可言了。

未必错了吧？ 【氓之蚩蚩抱布贸丝】18:26:41 8/29/03[70] (490)

此处的“牛氓”二字是网友的网名，应当，也必须名从主人。人家用“牛氓”作网名上贴，如果谁自以为是地给人家的名字改成“牛虻”，不仅会侵权，也很可能闹笑话来。

人家“牛氓”的网名可能本来就没有“牛虻”的意思；可能是宋词“遗尔牛氓”或者其它出处的引申，可能根本没有出处，因为名字不需出处——所以，除非人家自己声明“牛氓”改叫“牛虻”，别人干涉不着。

附带说一句，氓在不同的地方，有时读mang2 ，也有时读meng2 。再附带说一句，“遗尔牛氓”中的遗，当然是作为赠予讲的遗，所以读wei4 ,不是遗失的yi1 。

谢谢：）到学校当老师去吧！再大学问的人也很难解释未知者的名子。 【清平】21:16:54 8/29/03（ 无内容）

名子是笔误？ 【banjin】21:56:13 8/29/03（ 无内容）

您老进步不小啊！名字和名子都可以用：） 【清平】22:02:27 8/29/03（ 无内容）

再说一遍，我讨厌马甲，不管你是谁，是朋友也照拍不误！ 【清平】21:18:14 8/29/03（ 无内容）

好久没在这里说话了。 【清平】21:21:04 8/29/03[53]（ 180）

今晚吃饱了。一边与几位QQ朋友说话一边在这里发帖，有意思。

我佩服九九，敢把自己的照片发来，用真网名。今天最后就一次，今后不再与任何马甲说话。是朋友就露出真面目来！没胆量就别说话！

看来你胆子不小呀。 【天涯浪子】21:38:34 8/29/03[52]（ 220）

人家穿马甲是人家的自由，你管得着吗？浪子原来就一件破衣服，到那个地方别人都瞧不起，现在不同了，经常换换衣服，搞点时髦的马甲穿在身上，别人见面就喊浪董，多荣耀呀。

虽然吕布别人骂他三姓家奴，不一样有貂禅喜欢他，你歇着吧。

浪董管事不少啊？ 【清平】21:44:58 8/29/03[48]（ 469）

在油坛归你管，这里你与俺一样是草民：）

你穿着马甲的时候别人还知道你是浪董，就不算马甲了。

俺知道你是瘟鸡75，还知道杰夫是黑哨。这都不算什么马甲了。

我说的马甲是指那些不敢让人家知道真网名的人。尤其是说一些攻击人的话的时候更不可取！

当然佩服那些实名的朋友们，但俺这样的人实名与最初的网名也没啥大区别。同样没有陌生人认识。但总得有个让别人知道来头的名字才好。新朋友是不会一上来就攻击人的，所以说话尖刻的马甲往往都是老网友。如果网上也有什么法规，建议固定网名。

他是沈阳网友，文章我认识的，人我也是认识的。 【清平】20:58:03 8/29/03[42]（ 84）

人家工作忙，没时间上来。我是今天偶然进去看见的，好心说一声，你是谁呀？反对马甲！

原来“牛氓”是您认识的朋友。那就太简单了： 【氓之蚩蚩抱布贸丝】21:32:11 8/29/03[52] (369)

原来“牛氓”是您认识的朋友。那就太简单了：您有空儿的时候能否问问您的这位朋友，他当初发帖的时候，到底署的是“牛氓”还是“牛虻”呀？还是那句话：人家的名字，别人是不好去更正的，如果您的朋友要改，也需要人家自己出面更改自己原来的署名吧？

另外，您何必前一个惊叹号后一个惊叹号地“反对马甲”？我上面的帖子只是在说明一件事情，并没有冒犯您，何况您的署名“清平”不是马甲吗？

意见不错，但语言是否可以婉转点？ 【匪来贸丝，来即我谋】21:42:57 8/29/03 (无内容)

语言是否婉转不重要。用真网名骂人也算英雄。 【清平】21:50:18 8/29/03 (无内容)

如果“清平”也算马甲，哈哈哈~~~~~俺不再与你对话了：）））【清平】21:38:58 8/29/03 (无内容)

当然算马甲，只不过是件常穿的旧马甲罢啦！ 【banjin】21:53:36 8/29/03 (无内容)

帮朋友讲横理是你老人家的拿手好戏了吧？呵呵：）别来无恙？ 【清平】22:00:23 8/29/03 (无内容)

银家说的对就认了吧，咋这性格呢？呵呵，同横同横！ 【banjin】22:21:44 8/29/03 (无内容)

这么明显的错误还不让别人说话！用马甲出来说显然有些心虚：） 【清平】21:06:43 8/29/03 (无内容)

有网友说让牛虻本人来说话。劝我不要说了。 【清平】21:07:50 8/29/03[39] (38)

看来您不太冷静，或者不懂道理。 【氓之蚩蚩抱布贸丝】21:46:02 8/29/03[45] (239)

看来您不太冷静，或者不懂道理。这样简单的一件事情，居然横生出如此繁杂而且可笑的枝节。

我要说的话，已经在上面的两个帖子说清楚了，凡是乐意点击者都能看得见。既然和您扯不清，就再不浪费公众网络空间和您继续扯，您打算说什么，随便说下去好了。

本来你说的都很有道理，结果穿一件出土文物的马甲。。 【匪来贸丝，来即我谋】21:55:26 8/29/03[37] (28)

你以为有道理的话就放到哪儿都合适啊？ 【清平】21:58:36 8/29/03[33] (88)

老马的话不是放之四海为皆准吗？有学问的人大多这样 【匪来贸丝，来即我谋】22:01:43 8/29/03 (无内容)

本来很简单的一件事，你硬要给俺引经拒典。 【清平】21:54:18 8/29/03[32] (158)

你什么目的俺不知道。

学问太高了难免偶尔溢出来一些。

但牛虻说过他名字的来历，他喜欢牛虻这个人物。

不知底细俺是不会在这里多言的。

谁与谁扰还不明白？

据典。与学问大的人说话得注意错别字：） 【清平】21:55:50 8/29/03（ 无内容）

建议中止这一次商榷，双方已经都把事理说清楚了。 【胡发云】22:08:06 8/29/03[41]（ 27）

为了切实地解决这个事情，建议： 【氓之蚩蚩抱布贸丝】22:55:45 8/29/03[39]（ 487）

刚才我翻看了一下旧帖，那位网友前两年进来时使用的就是“牛氓”。所以，并不是因为清平又发了一些帖子，而是为了切实地解决这个事情，我在此向清平建议：

如果“牛氓”是您认识的朋友，您认为他的署名应该用“牛虻”，您大概需要首先向他指出此事，如果他认同您的意见，应该由他，或者由他委托您提出更改署名。这位网友当初发帖的时候署的是“牛氓”，编辑整理文集的网友是不能贸然给改成“牛虻”的，否则就侵害了这位网友的权益。其中的道理，我在上面的三个帖子已经说过，希望您不要以为我借此“攻击”谁，或者护着谁。

最后说一句：天下本无事。主人说话了，俺退场！ 【清平】22:10:53 8/29/03（ 无内容）

也说一句：天下本无事,古人来担忧，吃多了！ 【匪来贸丝，来即我谋】22:13:00 8/29/03（ 无内容）

《老胡点水斋》之一：一个字的战争 【胡发云】12:05:58 8/30/03[125]（ 2K）

注：“点水斋”，蜻蜓点水也。浅尝辄止，嘬其一点，不及其余。算一种率性随情的散淡文字，随悟随感随风去，不得当真的。就像古时那些闲读书者，读着读着，自言自语几句。

之一：一个字的战争

翻开今日网页，大半篇幅由一个小贴引起的论争所占。细一读，其实只由一个“氓”字引起，为此命题。

去年做了一回“大专辩论会”评委，每次唇枪舌剑，都是由一道小题发轫，每辩45分钟，正反双方上十人，吐珠喷翠数万字，立论，驳论，攻伐，诘难……一场下来，煞是激越。不论辩者还是观众，明知是组织者布下的游戏，也都还兴致勃勃，看热闹，看里面的学问才情。

到得后来评委打分，有两点是很重要的：逻辑和风采。

此次“氓”字之战，是自然开张的，没有谁筹划。（我曾向中央电视台提出过，是否不要预先告知辩题，临场随机抽签，这样才看出真学问，真水平，那些一耳朵就听出来的大段背诵，很倒胃口。对方说，你对我们的传媒是真不懂，还是假不懂？真能让你自由辩论？再说，那些辩手们，背后都有一批长胡子的先生做文案呢。我只好说，真不懂，你说了我更不懂。）所以有真学问，更有真性情。你如果单看每一个帖子，都是如此，在有几处打住，都已完成了“学术之辩”或“逻辑之辩”，看客也如同免费上了一堂古汉语课，多有获益。但到得后来，这一字之争看着看着就煞不住了，你来我往之间，学问渐渐死了，意气渐渐活了，冒昧出来喊了一声“暂停”。好在各位都捧场，下场后各自嘀咕几声，算是一场战事了结。

本来，这样的论辨还是很有意思的，只要把意气放在学问、逻辑之下，不伤感情，当作古代纵横家的游戏，也是一种思想与文采的八段锦，于身心好处多多。但是进入“气态”，就很容易伤感情。网上许多人，素未谋面，无冤无仇，就是言语之间，他伤，自伤或互伤了，远隔十万八千里，莫名结下梁子，费钱费时伤身子。细想想，很不划算。

如果主贴先私下问问当事人，是否一字出错？如果驳论者，不去在意这无伤大雅的小疵，如果主贴不再自辩，此类事说清说不清，实在是无关宏旨的……总之，如果是亲朋好友间，会为这样的一个字打这么一场大仗、并渐渐打到范围之外么？

好在后来，风度又回来。谈不上立马握手言欢，也没有留下狠话说：“你跟老子等着……”之类。算是一个好结局。

大专辩论会的学子们来自各方名校，平日也素不相识。一场恶战下来，其间许多人已成挚友，有年轻男女已经开始了恋爱，并说，前几届的辩论会，对手中已有喜结良缘的。

华知不知能否吃到此类喜糖？

洋彦说：一根稻草压倒了一头骆驼。

坛子上，一个字可以引发一场大战。

如果不给骆驼加上最后一根稻草，那还是一头好骆驼。

如果不为一个字最终打到伤筋动骨，也算是一桩好事。

近来酷热，读网读书，随手写下这些东西。并名之为《老胡点水斋》，供大家一笑。

写完此篇，突然想到，不知哪位网友，能陆续将这些文字及相关论辨渐渐收集起来，如能出一本书，稿费按字数分发或捐助网站？

如果我没有记错 【hangs】23:34:42 8/30/03[63] (26)

扔手套是要求决斗的意思吧？

对，匆匆行文，果然露出破绽。谢谢指出。 【胡发云】08:56:19 8/31/03 (无内容)

其实这里更多的是一字师。。。 【banjin】22:32:13 8/30/03[61] (175)

胡老哥若有兴趣收集所有的“一字战争”的话说不定可以用统计法发现一个有趣的情况，既此类战争是多发生在某些固定的IP身上耶！

呵呵，没准儿俺也会榜上有名呢。生性好事耶？了无修养耶？

就是，就是。。。。。 【天涯浪子】22:38:03 8/30/03[62] (190)

胡老哥若有兴趣收集所有的“一字战争”的话说不定可以用统计法发现一个有趣的情况，既此类战争是多发生在某些固定的IP身上耶！

呵呵，没准儿俺也会榜上有名呢。生性好事耶？了无修养耶？

俺一般说来俺只看内容不论马甲。。。 【banjin】11:37:23 8/31/03[38] (403)

这点我们是有区别的。

论坛也好聊天室也罢俺都是针对谈话内容来应对。所以俺并不反对一个银有多个马甲，也从不打听马甲后面的是谁。网上也好网下也罢他爱叫啥就叫啥。俺是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有缘做个朋友，俺不缺。有怨做个对头，俺不少！

俺烦的就是坛上有点风吹草动就打电话发短信敲QQ传“妹儿”状似关心实为啜火。然后或一抬一夯的坛上围攻或私底下提供炮弹“抽疯狗咬傻子”。。。这样的银就是从不在坛上发言俺也鄙视他们。

严重抗议！ 【lt】22:02:40 8/30/03[57] (96)

谁说的一根稻草可以压倒一头骆驼 ？

如果不给骆驼加上最后一捆稻草，那还能是一头好骆驼吗？

下次一定不给你压一根稻草，要压就压一捆。 【胡发云】22:05:06 8/30/03 (无内容)

抗议！（才看您的这个帖子） 【清平】21:29:56 8/30/03[78] (3K)

您老人家可逮着素材了！洋洋洒洒地写了这么多。

可是，您仔细看过最初的主帖和跟帖吗？

您说："如果主贴先私下问问当事人，是否一字出错？如果驳论者，不去在意这无伤大雅的小疵，如果主贴不再自辩，此类事说清说不清，实在是无关宏旨的……"

可惜，您的这几个如果全都不能成立！

先看您第一个如果："如果主贴先私下问问当事人，是否一字出错？"

我反复在跟帖中说，最初与牛虻见面的时候就问清楚他网名的来由了。他说网名取自伏契尼的小说《牛虻》，他喜欢牛虻这个人物。难道我说的这个理由还不足以解释我的主帖吗？这里是论坛，不是法庭。您和跟帖人也不是法官和律师。我没有必要去请证人。如果连这点信任都没有，就没必要再在这里对话了。

基于这样的原因和事实，我的这个主帖有过分的地方吗？

^_^ 抗议无效。建议将此文一并收入《点水斋集》 【胡发云】21:39:04 8/30/03[53] (22)

留此存照，待后人判研。

好吧。既然您这样说话俺只能退场了。再借此帖说点别的。 【清平】22:03:35 8/30/03[71] (521)

【匪来贸丝，来即我谋】说：不过，氓之蚩蚩既为貌似老实的男人，对女士说话能温柔点吗？

--谢谢！男女平等讲了这么多年了，用不着来这套了。说句真话：这个坛上令俺佩服的女人还真是比男人多。

俺轻易不会再来这里说废话了。有得罪的地方请各位多包涵了！

把楼下旧帖中的内容重贴一次：

往事历历，思绪纷纷……

七律·怀念

三届知青岂万千，

缘得数百聚此坛。

初逢暖语独欣忭，

复遇凄风暗泫然。

老友新朋常挂念，

朝阳晓月偶谈天。

点击常在人难现，

痛忆繁花绽满园。

2003年8月29日12：23

这又何必呢？ 【天涯浪子】22:19:40 8/30/03[56] (160)

知青虽然万万千，

也有浪子舞翩翩。

心态放宽冷眼看，

切莫暗自把泪弹。

难得糊涂嘴常念，

无欲则刚笑对天。

虽说白发鬓间现，

人已重回幼儿园。

哈哈，大哥你非要把我清平姐气得吐血呀？再这样，我可要发言了。 【天涯浪子】21:58:56 8/30/03（ 无内容）

^_^!闲说了一个“一字战争”，又引来一场西红柿大战+哇！【胡发云】22:46:15 8/30/03（ 无内容）

用不着你小子来这里和稀泥！ 【清平】22:08:16 8/30/03[55]（ 120）

打住吧：）这打不完的圈架我觉得没劲了。 【清平】22:13:58 8/30/03[51]（ 154）

浪子老弟，不许你小子再在这里就这事吵了。

人类所具有的我们都具有。没有人是神。

事情是我引起的，我告退了。

天都黑了，你小子还是琢磨鸡窝去吧：）

俺经历过的“一个字的战争” 【西里】12:56:27 8/30/03[67]（ 556）

我在这里贴出我胡乱凑出来的华知征文：“五谷杂粮种庄稼”时，有个马甲也很不客气的指出了文中的不确之处。其中有一个是关于当年中学课本上是否有“基因”这个提法问题的。

说实在话，当年上课堂上究竟用的是哪个概念早就忘记了，只是脑子里有个基因的印象，很可能是后面了解的知识冲掉了前面的记忆。若不是有人指出，我根本记不起来当时课堂上教的词汇是“遗传因子”。

有人能指出是好事啊！古人不是还说过“不耻下问”，有人送上门来更是求之不得了。不过当时也有人不同意这个马甲的说法，最后讨论的结果，让我还了解了当年前苏联科技界的一段和基因有关的公案，当时讨论得很热闹，受益匪浅！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 关于青山的意见和建议 【hangs】21:49:16 8/01/03[124] (730)

  1、这应该是小说，不是回忆录。虽然回忆录这样写也未尚不可。

  2、不好说文章写的很好，也许确实有些语言对女性朋友不敬。但是人家路大可也没有自以为是高大全呢.全国数千万知青，本来就有多种生活。并散见于各种类型的知青文学，象孽债那样的电视甚至撼动全国。我觉得掩盖并不能改变历史。

  3、看来主要的分歧是出在28节，对于已经写了三十节的小说，一直以好评为主。即使28节有问题，也应该允许它发完。这就牵涉到有些朋友很尊敬的一个人的话了：此片无大错，建议通过发行。

  4、对小说的内容以及其中的人物进行评论，是正常的。但是以冠冕堂皇的理由封杀一种声音的事，看过太多。总觉得有文革遗风的味道。

  所以，本人觉得应该让大可发完他的作品。

  实在不行，也准备了个建议：给大可一个公开信箱。请他把文章寄到那里，需要这自己去取。不过这对大可而言，似有不公。

- 知青生活并非全是高尚—— 【孩他爹】16:36:01 8/02/03[74] (494)

  青春的骚动同样是知青情感历程的重要环节，没有这一环节的知青文学是伪善的、矫饰的，是不完整的。如同王朔的《野兽凶猛》，以及据此改编的电影《阳光灿烂的日子》恰恰因为反映了特定年代的青春骚动和特定人群的生存状态而显得格外真实，从而得到广泛的好评。即使也有道学先生斥之为“痞子文学”，却无损于作品的定论。由此非常钦佩老路的真诚和坦荡，希望看到老路的“下回分解”。至于是否有必要删帖，我认为这也许是多虑，因为我相信，斑竹们再正统，再道学，也不会走在宣传主管部门的前面。不要搞错，银家才是主旋律的倡导者呢。

- dx! 【编辑】14:29:00 8/02/03[71] (134)

  拜托各位老网友们，看清了再说。
  老路的根本就不是什么回忆！

  您从哪里知道“封杀”了？
  解释一下行吗？

  真令人失望！！！

- 什么问题？保守到了极点。我还没见比它更收敛的小说！ 【3x】00:34:20 8/02/03[79] (94)
  - 我一直把你当成那个偷地雷的鬼子！ 【由于】00:50:56 8/02/03[71] (22)
    - 。 【差】14:53:29 8/02/03 (无内容)
      - 嗬，用“优 良 中 差”判作业的老师也登场了 【侃走嘴了吧？】17:16:40 8/03/03 (无内容)
    - 我是人民日报评论员 【3x】01:09:28 8/02/03 (无内容)
- 同意 【河水】00:29:37 8/02/03 (无内容)
- 就是就是,干嘛呀,不要搞封杀嘛! 【读者】22:07:11 8/01/03 (无内容)
  - dx!!! 【编辑】14:15:18 8/02/03[49] (46)
  - 文章健在，何言封杀？各抒己见而已。 【也是读者】14:12:22 8/02/03 (无内容)

- 谁搞封杀了？说话要有证据！ 【由于】00:47:23 8/02/03[87] (468)

  如果说提不同意见就是搞封杀，那赞扬意见是不是应该定为吹捧和拍马？要知道文革中还存在另一种风气：就是拍马溜须，同时要求上下一致地拥护。既然反对文革遗风，那就不要把不同意见视为封杀。同时路作家也有不上帖和上帖的权利，尽管他从骨子里不尊重女同胞，但女同胞也会维护他过笔瘾的权利呀，但我现在比较同意公社书记的眼光了，既然他都可以随意玩弄自己的女战友和老农的妻子，广大公社男书记又何尝不是普通的男性公民，他们的所作所为有什么值得谴责的那，他们对待女知青的做法完全符合自然规律嘛！

  - 骨子里不尊重女同胞，我同意由于的说法。 【老贫农】18:14:49 8/02/03 (无内容)
    - 喂，现在已无阶级成份论了，别一句一个老贫农了好不好？ 【不好】10:22:34 8/03/03[37] (40)
      - 这是人家的网名。 【也是读者】10:43:13 8/03/03[32] (30)
    - 太胡闹，太莫须有了。只要说自己女的，就可以活活吵死。 【3x】02:46:53 8/03/03 (无内容)
  - 怒伤肝，朋友切记：和气生财 【孩他爹】16:42:14 8/02/03 (无内容)
  - 说话直来直去,好似受过训练,怪不得..... 【读者】08:07:01 8/02/03[105] (1K)

    女人最好温柔些,有点品味,不要叫人觉得火气冲冲.

    一辈子我都被被人称作女强人,这是我最不能接受的,有时候很羡慕你的语言幽默,有时候又为你的辛辣语言感到痛快,可有时又为你的太直接感到不理解.也许我是一个傻女人,

    网络是一个看不到表情的地方,中国的语言又是那么的丰富多彩,许多的话其实又有着它相反的表达意思,看一看每个帖子之前的表情符号,很容易就知道此人是否在开玩笑.

    人与人之间要友好相处,即然上得网来就是我们之间的缘分,友好两个字说得容易,做起来看来是有点难度.

    华知是我经常来的地方,只是很少发言,这么多有识之人,这么多老前辈,我只有学习的份,我关心你们每一次的争论,关心你们对每一个问题的看法,但终因为某种原因而不说话.

    看到老路的文章,起初是感兴趣,而后是对他敢于袒露自己年轻时的作法,有了要继续看下去的想法.

    当今的文学作品,有着许多比他写的还要暴露,比如当今称之为文豪作家的曼西尼.谢尔顿的作品,还有国内许多的知名作家,还有咱们电影界的一些导演,他们的作品难道描写的还不够所谓的"玩弄"女性吗?

    做为老路,他只不过是把自己的亲身经历写了出来.首先我佩服他的大胆,其次佩服他的真实.

    在这个坛子上,并没有限制写一些回忆录吧,如果此坛还有什么限制,最好用告示张贴一下,以免使得一些人误会,造成写作者的心血白费!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思想,不要把说真话的人一棒子打死或者轰出去,那你这个坛子的人气就会日见衰败!

    不管怎么讲,我希望此坛兴旺发达!

    - 严重拥护 【孩他爹】16:40:09 8/02/03 (无内容)
    - 。 【好好好】14:50:14 8/02/03 (无内容)

“读者”水平就是高啊 【编辑】16:43:35 8/02/03[72] (1K)

“读者”水平就是高啊。这是因为——

“读者”
从一看到三十了，“读者”才明白是在写“回忆”而不是“小说”，还知道“他只不过是把自己的亲身经历写了出来”；
还能看出来“由于”是“训练”出来的；
还能设身处地为华知着想：“如果此坛还有什么限制,最好用告示张贴一下”。

“读者”水平真高，实在是高啊。
我等怎么就没有这么高的水平，想不出来：“不要把说真话的人一棒子打死或者轰出去,那你这个坛子的人气就会日见衰败!”这么可怕的后果？

难怪“读者”您能“一辈子我（‘读者’——注）都被被（原文如此）人称作女强人”，虽然“这是我（‘读者’——注）最不能接受的”。
想必这是您老不同凡响的洞察力所致？欢迎您老常来华知，常来发表您的高见，让我等这不温柔、没品位的女性，被您老熏陶成温柔、有品位的女强人吧，省得以后再让别人觉得“怒气冲冲”，好吗？

今天真是有收获啊。想必我等这辈子与女强人无缘也是有原因的了，深刻检讨起来最少有三个：

其一，为什么1.看到老路的文章,我等会“起初不感兴趣”； 2.而后又没有“对他敢于袒露自己年轻时的作法,有了要继续看下去的想法”；

其二，为什么华知不多贴些玩弄女性的垃圾文字让我们这些曾生活在“禁锢”年代里的人多开开眼，让我们多知道一些知青中的“人物”是怎么走过来的；

其三，为什么看不出来外国的“曼西尼·谢尔顿”这赫赫有名作家的作品是出自“‘玩弄’女性”的“文豪”之手。

“读者”的水平就是高啊，让我等自称为“编辑”的人汗颜。

看来这华知也是呆不住的了，就连几个平日有点儿“分量”的老网友们也煞有介事地在“封杀”长“封杀”短的，好样的，你们!

我倒真想试试，如果真的“封杀”了老路这堆“垃圾文字”——没错，就是 垃圾文字！！——这华知论坛怎的“人气就会日见衰败”？！！

- 什么？‘玩弄’也出来了？好极了，老路必须逮捕法办。而且两次。 【3x】06:04:51 8/03/03[36] (89)
- 语气不对呀! 【读者】19:18:34 8/02/03[55] (116)

有些断章取义的理解了我的看法.讽刺挖苦是每个人都不难作到的.做人要与人为善.不要火气太冲.现在天气那么热,小心上火!

- 您那眼睛还亮着呢?! 【编辑】22:48:13 8/02/03[47] (142)
- 喂娓娓，我可是一直含着微笑给你回复的呢， 【由于】21:04:20 8/02/03[43] (170)
  - 是的。刀子嘴豆腐心。对我最温柔。 【3x】05:58:06 8/03/03[35] (30)
    - 也送你一个好字！ 【由于】09:11:26 8/03/03[37] (4)
      - 切！(擦擦干)不是说‘根本没什么火气’吗？上当上当。 【3x】09:34:10 8/03/03 (无内容)
        - 大牙大牙！ 【由于】09:36:07 8/03/03 (无内容)
- 真不知道你看到些什么 【编辑】14:32:21 8/02/03[49] (46)
  - 现在写知青年代的事情,难道不是回忆? 【读者】19:19:56 8/02/03 (无内容)
    - “读者”，您老到现在都掰不清？ 【编辑】20:45:57 8/02/03[46] (135)
- 这位读者好气派 【赞成读者】11:26:29 8/02/03[70] (469)

  首先，我非常赞同这位女读者发自肺腹的看法，我们既走入此论坛，那就是我们大家之间的缘份，就要友好相待。上这里来的大多都是知青，都是四五十岁的人，上有老下有小，工作生活的压力都不小，能利用空闲时间到这里来，认识朋友、看看帖子、开开玩笑或写点文章，不就是想放松一下自我吗？我们对每个到这里来的人都应有诚相待，要知道我们都把这里当成自己的家了，一个五湖四海的人汇集在一起的大家庭呀！
  另外，我也希望这位读者，以后能在这里大胆的发言，谈自己的看法、想法。百花齐放齐放才是春！

  - 扯得上气派不气派吗 【也是读者】14:03:36 8/02/03[54] (122)
- 女人应该怎样我不感兴趣 【由于】09:50:55 8/02/03[66] (872)
  - 现在我知道为什么南风怕我了 【3x】11:06:56 8/02/03[57] (66)
- 受过TW训练 【3x】08:57:14 8/02/03 (无内容)
  - 你这人也就是看WC的水平，搭理你就跌份子！ 【由于】09:58:13 8/02/03 (无内容)
    - TW，我不懂WC是什么，你赢了，AQ。 【3x】11:14:13 8/02/03 (无内容)
      - . 【chuin】14:55:19 8/02/03 (无内容)
- 喂！打手一号，哪里看出人家不尊重你了？ 【3x】01:14:16 8/02/03 (无内容)

如果老路的〈情满青山恨满青山〉也被封杀的话， 【老例】09:01:49 8/02/03[112] (32)

这个坛子也就没有存在的价值了！！

target=_blank>难道这个论坛的存在价值等价于一个破老路的瞎掰？ 【由于】21:21:53 8/02/03[91] (405)

我觉得她真正的价值在于我们能在这里看见象林子、呼伦河、DDN、深秋、胡大锅、老笨、老迷瞪等大哥大姐那些满含深情、美不胜收而寓意深远的文章，所以这个坛子是深不见底的美文渊源，我们伴随她闯过多少艰难险阻、冲破层层权利的封杀，所以她不会载在一个肤浅的言性小说手上，请问你看见过她的管理者出面封杀过什么老路？他值得动用杀牛刀吗？我要说人和动物是有本质的区别，人有自尊

和廉耻感，所以还用得着封杀吗？作者自己会知道的吧！

- 不知何故为什么长时间看不到你说的那些人的文章了？ 【纳闷】06:37:45 8/03/03 (无内容)
  - 我也纳闷，你是不是该配副眼睛了？置顶的那些文章不够吗？ 【由于】08:46:44 8/03/03 (无内容)
- 感觉 【随意】23:34:08 8/02/03[76] (90)

  还算不上言性，顶多沾点言情的边。小说来点性情好比做菜来点味精，由于可能是不喜欢吃味精的了。

  - 不是不喜欢，而是隔着手指看，还要骂骂咧咧。 【3x】02:25:26 8/03/03[49] (78)

    中国有句话，圣人不死，大盗不止。中国的事不是坏在坏人手里，而是坏在圣人手里

  - 我喜不喜欢无所谓，但没人稀罕封杀这种东西，不值得大惊小怪！ 【由于】23:53:02 8/02/03 (无内容)
    - 本来就不要大惊小怪 【随意】01:39:46 8/03/03 (无内容)
      - 但是，我有不同看法了，怎样在这里温柔地发表呢？ 【由于】09:07:43 8/03/03[51] (254)

        只要一说不同意，就是要封杀吗？这里又没有表情表示我是低声下气地小女人般地荧荧火虫般地提意见，我只有每每都裂着大嘴笑着说，反正我们现在只要管好自己，管好自己的孩子，我衷心祝福“孩他爸”爸们管教保护好自己的女儿，别让她们落入老路那帮子所谓的杰出作家手里就好！

        - 建议你再温柔一些！ 【加油】10:07:32 8/03/03 (无内容)
          - 对你？象老路那样？ 【由于】12:32:42 8/03/03[45] (32)
      - 不是大惊小怪…… 【也是读者】08:39:46 8/03/03[51] (194)

        是有些不舒服。个别描写过于直露。不管作者本意如何，客观上感觉对女性不够尊重。虽说写什么是个人自由，拿出来公之于众，是不是多少要顾及客观效果？是不是总要有所选择有所提炼？无论写回忆录还是创作小说。

- 9494 【阿Q】20:17:27 8/02/03[54] (20)

  此文不错，老路继续。

- 呵呵老例…… 【也是读者】14:30:06 8/02/03[87] (68)

  言重乐。各抒己见而已，哪就封杀了？俺也是你的老读者喽，还恭候高论呢。

- dx!!! 【瞎咧咧哟】14:07:11 8/02/03 (无内容)
- 老例，你好！ 【清平】12:47:16 8/02/03[95] (330)

  我好久不大来这里了。
  偶尔过来也只看看熟悉的名字或点开几个短帖。
  见你的跟帖后才点开老路的帖子，只看了最近的几篇。
  感觉他是真诚写作的人。
  争论不是坏事，每个人说出自己的看法。
  别乱上纲上线就好。
  我想此坛版主不至于封杀老路的文章吧？
  没涉及政治，也算不上黄色，何由封杀？
  大礼拜了，说不定老路旅游去了呢。

- 封杀了吗？文章不是还健在吗？ 【也是读者】13:33:08 8/02/03 (无内容)

老路--文以载道,只要有思想,任何文字都会闪烁光芒! 【读者】13:22:39 8/03/03[127] (694)

你这样的表白是需要很大的勇气的，你会面对诸多的讽刺与挖苦，沧桑做了，这种勇气是宁静的心态赋予的。我想这里开始远离是非，开始重归世外，过不了多久，月光会重新成为一片净土.

"满纸自怜题所怨,片言谁解诉秋心."
"孤标傲世谐谁隐,一样花开为底迟."

这里所期待的不是寻常文学网站的人气与妙文,而是在茫茫世俗中可以"谐隐"的知己的精神与灵魂.

我一直在挨砖,好在我的皮糙肉厚,一辈子练出来了,反正现在是夏天,无非多冲冲凉,洗去不就得了,讽刺挖苦,说些嘲笑的风凉话,就让他们说好了.

善意的批评能够接受,谁人无过呢?可是有一些人偏偏不是,也不知道他们骨子里怎么就那么的狂妄,自大,唯有自己的意见是正确的,容不得别人半句,并且看人说话,我是新来的,但不是敌人,我看得出,愿意看老路文章的人不是我一个,为什么偏偏向我发难!

- 为华知论坛拒绝路某人的垃圾文字叫好!——兼复“读者” 【编辑】15:17:56 8/03/03[101] (1K)

  读者”，说您聪明您怎么还犯糊涂?

  路某人的那堆垃圾文字，不是什么回忆,是他的“长篇小说”。您觉得还要怎么再表扬您一下，才能满足您这位一辈子都被别人称为女强人者不肯认错的心理?

  文学见的多了，只是有人真的热昏了头，以为白纸黑字就是“作品”，会码字就是“作家”。

  本编辑见的文章多了，别以为自诩“真实”就是什么都可以往出倒的。

  您觉得路某人的这“长篇小说”（就是您所谓的“他只不过是把自己的亲身经历写了出来”的“回忆”），他好意思给女儿看并告诉女儿这是他的杰作？他女儿也能对别人自豪地说“这是我爹的作品，你们都来看”吗？

  这次华知的征文，读到了一些不管是内容还是文字都很出色的作品。真的希望华知论坛的组织者能认真思考一下，以后这个论坛究竟怎么支持下去，是转贴为主，还是像有的论坛一样以聊天为主，或是让我们真实地写下老三届人和知青们走过的路？

  每一个人都要为自己的言行负责。
  “读者”您既然要那么迫不及待地站出来为维护你心目中景仰的路某人而反对持不同意见的人，那别人是不是也可以以你之道说点不同意见？

  就本坛而言，评价一篇文字的好坏也不是哪一位网友或哪几位网友说了就算的，即便是学者或是作家，见仁见智，也都是一家之言，不能因为你说好，别人一定得随声附和称道。毕竟都是几十岁的人了，见过的看过的都不少……

  删除路某人的垃圾文字，是华知论坛尊重读者的表现，也是尊重知青历史的表现。
  从来的历史都不是靠垃圾文字记载的。

  得罪之处，各位海涵。

- 开口闭口“垃圾文字”是对上帖网友的极不尊重。这实际上已经是人身攻击了。 【老三】22:48:03 8/03/03[49] (87)

  不知道阁下是否果然是在华知操生杀权的领导人物，阁下“编辑”的笔名令人读来有这种感觉。

  - 说“垃圾文字”是人身攻击? 【编辑】23:18:47 8/03/03[40] (291)

    实话跟您说，我要是华知的领导，早都把这组垃圾文字删了。

    之所以称之为“垃圾文字”是基于我对这组文字的认识，如同有人赞美为“真实、历史”一样。

    华知领导出来说话是要写明“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的，您也老同志了，连这个还不明白？拜托您老别佯装了。

    真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啊，幸亏您不是华知领导。

    - 是的。说某位网友的帖子是”垃圾文字“是人身攻击。 【老三】23:30:42 8/03/03[45] (238)

      任何人可以私底下不喜欢某位网友的文字，但作为普通网友也好，作为华知领导也好，公开指责人家的文章是”垃圾文字“实际上就是人身攻击。我写文章怎么可能知道是否符合全部人的口味，某人不喜欢，就可以往我的文章扣一顶”垃圾文字“的帽子，那全你玩好了。

      - 文章肯定不是为了符合谁的的口味才写的 【编辑】23:51:42 8/03/03[41] (228)

        您往清楚了看,下面的帖子说的很清楚。

        再跟您说一遍，我就是认为路某人的文字是“垃圾文字”。这还算是比较好听的呢。

        相信您不至于连谁是领导都分不清了。领导出来是要用“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的。您眼睛没花吧？

        再跟您说都嫌费劲。

        - 您爱说谁的文字是“垃圾文字”我管不着，您就是扣再大的帽子我也没澈。。 【老三】00:08:00 8/04/03[39] (76)

          另外，自从第一帖后我就没有和你咬住什么”领导不领导“不放，不再谈论这个。

          - 不是您说的 【编辑】00:22:53 8/04/03[45] (178)

            不是您说的，我是“人身攻击”吗？

            还有，没“辙”，不是没“澈”。
            “澈”——che4,清澈。
            “辙”——zhe2,车辙。

            您肯定不会再用错了。
            这就是“编辑”，网名而已，让您见笑。

- 我真是有点糊涂了,为什么你总要把你的想法强加与我呢! 【读者】16:24:51 8/03/03[94] (857)我可能是不如你,我不是编辑,也不是作家,只不过是罗卜,白菜各有所爱.

  阳春白雪,下里巴人本来就有区别,没有绿叶怎能显出鲜花的美丽.

  我不想与你争论出个高低,但你咄咄逼人的口气,真的令人不得其意?

  难得糊涂是谁都明白的道理,为什么你总是紧追不舍?

  俗话说,柿子检软的捏,我是不是哪根神经错了,连自己说话的权利都没有了,非得承认你的说法对才行?
  活到这份上还让你来评论是非.

  我有权利看自己喜欢的作品,我有权利在论坛上发表自己的看法,我也有权利不作编辑,我还有权利是个糊涂人!

  不要以为是编辑就有权利编辑别人的思想,编辑别人的内心,编辑别人头脑,编辑别人行动为.编辑别人的语言.

  人活在世上,首先就要懂得尊敬,与人为善,懂得关心,爱护.不要以为讽刺挖苦,嘲笑,高人一等就能得到心里上的平衡.

  我看得出你是个心劲很高的人,但对于这种争论我没有时间奉陪,我还有我的工作,我不是个闲人.

  华知已经走了许多人,但我不会走!
  - “读者”，难得糊涂不是自甘糊涂! 【编辑】17:19:11 8/03/03[54] (972)

    各人说各人的，不明白本“编辑”在哪个问题上有强加于你？

    想告诉你的是，我不是个你希望的闲人。虽不是个女强人，但也有一份需要做的事情，你以为是闲人才在这里的观点可能不正确啊。只是刚好昨天和今天是休息日，才有机会在这里拜读了您的大作啊。

    据我所知，“难得糊涂”并不是“自甘糊涂”，如同“忍受平庸”与“不甘平庸”本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一样。

    和您用“读者”的名字一样，我的名字恰好就用了个“编辑”。我不可能再用“读者”或“也是读者”，因为有你和他用过了，这也犯了您的什么忌了？要不我改成“读者一”或“读者二”，您看成吗？

    您说的：“不要以为是编辑就有权利编辑别人的思想,编辑别人的内心,编辑别人头脑,编辑别人行动为.编辑别人的语言.”
    这一定是您自己对“编辑”的臆想吧？世界上没有哪个编辑会狂妄到您说的这样，要是的话，肯定他有“毛病”。据我所知，编辑就是编辑文本和作品之类的人。也可能我孤陋寡闻，还得您多教导才能明白，您说是吧？

    我们这儿昨天和今天都下雨，早都不热了。我可是哪儿凉快呆哪儿的人，所以也不会热的晕过去。估计您那里也凉了不是？那咱们都凉快着去吧，您是这个意思吧？

    - 自甘糊涂惹着谁了? 【读者】17:22:51 8/03/03 (无内容)
      - 谁惹着您了吗? 【编辑】17:35:46 8/03/03[64] (202)

        不过是就事说事嘛。

        我是打了个比方，不是说您就是“自甘糊涂”，您是明白人，还是女强人，哪儿能“自甘糊涂”呢。

您要是觉着“自甘糊涂”好，那您就继续“自甘糊涂”吧，我想拦都够不着，都在网上呢，您说是吧。

- 这句话受听！ 【读者】17:41:12 8/03/03[70] (88)

  郑板桥还难得胡涂呢,何况我一个女强人?不糊涂怎么能在网上和你认识?这几天真叫我长见识!

  - 能在网上认识一位女强人也是件高兴事啊。 【编辑】17:51:39 8/03/03[57] (98)

    有空了把您这位女强人的故事说道说道？

    不过要是路某人那样差劲的故事还是不要说了，真的很没意思。

    - 谢谢！ 【读者】17:57:47 8/03/03[65] (61)

      我可没有老路的经历,只有伤心的初恋.可我的文笔有限,只能是读者!

      - 就讲您插队时候的故事吧。 【编辑】18:28:08 8/03/03[59] (497)

        伤心的不写还不成吗？干吗非得写伤心的？

        写不伤心的，写你们怎么下去的，到什么地方去了，那时候想家吗？家里怎么个情况，什么时候离开的，都可以。

        不过您说的“曼西尼·谢尔顿”不知道是不是一般翻译为“西德尼·谢尔顿”的，作品真的很好看。《译林》80年代中期就登过《假如明天来临》，后来还有电视剧。

        同是作家，差的可太远了，而且小说和被改编的其他形式还不是一回事。郑义（清华附中的）的小说《老井》和《远山》就写的非常好。或许您早都读过，比较一下，就知道为什么我们一些人视路某人的作品为垃圾了。天壤之别啊！

        - 插队八年,一言难尽! 【读者】18:47:14 8/03/03[68] (475)

          其实我有许多的事情想写,就是不会写,干工作我会,写东西也只能是工作汇报,总结之类的.所以我喜欢看有共同经历的人写的东西.在论坛上看到那么多的人写自己所经历过的事情,有的只是佩服.

          之所以我用读者的网名,就是闲来之时上网看看好的文章.听人

介绍这里有许多好文章,又是有着相同命运的人.还真没想到上来才几天就遇见了你,也算是有缘吧.

每个人对各种文章都有自己的见解,我不想强求别人和我有一样的看法,网络看不到表情.你老人家这两天费心了,教导了我许多,真使我长了不少见识.

再一次表示感谢!

- ? 【侃走嘴了吧？】17:07:44 8/03/03[54] (227)

13:22:39的帖子里还声称“我是新来的”,到16:24:51你就知道“华知已经走了许多人”,进步真快呀!

最近这一年好像已经看见过不少回“我不是闲人”、“我很忙”之类的郑重声明了，声明者都是风吹草动时的大忙人，忙中出点儿小差错，偶尔见峥嵘。

  - 在你看来"新与老"只是几天的时间? 【读者】17:18:18 8/03/03[69] (291)

    以前没来过,难道还没听说过贵坛的事情吗?要知道此坛在知青中名声是很大的,是介绍人向我介绍了此坛的风风雨雨,我也是慕名而来的.
    还真应了介绍人的那句话,"少说为妙!"
    反正今天是星期天,闲着也没事,电饭锅正做着饭,还想说什么就说什么吧.发难也没关系,老骨头还行!正好练练打字,熟悉一下侃大山的滋味!

    - 写字儿别描，越描越黑~~~~~~~~~~~ 【侃走嘴了吧？】17:25:40 8/03/03 (无内容)
      - 字当然是越描越黑,总不能越描越白吧! 【读者】17:32:46 8/03/03[81] (114)

        我平时就是爱用碳素笔,偶尔也用黑色墨水的钢笔.

        你就全当我是个甘当糊涂人吧,干明儿个我拜个师,学学怎样才能聪明起来!

《情满青山恨满青山》（26/28）情色描写纵横谈 【正牌老例】16:26:23 8/03/03[119] (7K)

《情满青山恨满青山》（26/28）情色描写纵横谈

老 例

老路的《情满青山恨满青山》引起不满的焦点在于其“不尊重女性”的描写，如果没理解错的话，所谓“不尊重女性”的描写主要就是其二十六和二十八两章中，对小艳与桃子的“情色”描写。本来老路的文章远未完稿，小艳、桃子这两个人物（尤其是前者）塑造也尚未完成，不好就此说三道四的，但看目前坛子情形，似乎也该说点什么才好，而且我在楼下一条不经脑子的帖子也有引发骚乱之嫌，加上今天周末闲来无事，便就事论事——就二十六和二十八两章中的“情色”描写谈一点肤浅的看法。

一

这两章中“不尊重女性”的描写当指关涉小艳与桃子的部分，具体点说，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大可对小艳

在二十六章中，大可对小艳“不尊重”的地方大概指两处，一是他脱去小艳的衣服，使她“魔鬼一般迷人”的身体裸露眼前；二是他在小艳面前“把自己脱得一丝不挂”。在对此评议之前，我们似乎还得确认一点：小艳本人的态度。在前者，小艳是“主动和顺从”的；在后者，小艳“根本没把它当一回事，她既不感到惊奇，也不感到害羞”。由此看来，二人是你请我愿的状态，难以得出大可对小艳不尊重的结论。

（2） 大可对桃子

至于大可对桃子，那是二十八章中的描写，在这里，更难说大可有什么“不尊重”桃子的地方了，相反，桃子更似乎是处处占主动，步步紧逼，直至大可“虚伪的道德防线垮塌了”。即使是“露骨”的描写，也只是“我忽然伸手抱住桃子的臀部……感觉到她高度紧张的臀部肌肉、大腿肌肉以及腹部肌肉都在不停地颤抖”。此类描写，也谈不上大可有什么不尊重桃子的地方。

（3） 作者对小艳与桃子

或许有人——其实也已经有网友认为——是作者的描写对女性（小艳与桃子）不尊重。我是极不愿意这样联系的，无论作者写的是“回忆录”还是小说，这样的联系都应该极为谨慎。但既然已有这样的议论，我想还是在此多说几句吧。总的来说，从至今为止的三十章，还是二十六、二十八章，都不可能得出作者对女性——尤其是小艳与桃子不尊重的印象。从技术上来说，作者对这二章“情色”的描写，是处处节制的。

如二十六章写大可褪除小艳的衣服时，大可并未迷狂，而是“非常感激她的顺从”，大概就因此，大可“没有及时脱下”小艳的小蓝花短裤。这是大可的自制，也是作者的节制。至于描写大可在小艳面前脱得一丝不挂，小艳不把它当一回事，既不感惊奇也不感害羞——如果说以此表现这是顺着小艳是过来人的特点的话，那么紧接下来的描写，却就看出作者是有所用意的了：“她只顺带而又木然地看了它（指大可的裸体）一眼，就把目光停留在我身上的伤痕上。这是一个很不适宜的情绪流失，或者说是状态转移。”请注意“情绪流失”、“状态转移”的说法——作者的节制之意图袒露无遗了！

二十八章中对大可与桃子“借种”关系的描写，更只是止于大可感觉桃子几处肌肉的颤抖，以及在桃子急促地说“好吧，好吧”。如果说这些描写（以及其他方面）体现作者（及大可）的“意淫”，那就只能回到样板戏的寡情无欲时代了。在此似乎得谈一下该章中老汉对桃子的态度。老汉与桃子是“老夫少妻”的关系，他对桃子，确实是不尊重的——就从他专横决定“借种”便可知。而且，从他对大可所炫耀他跟嫂子及嫂子妹妹的淫乱、跟四清工作队队长老婆淫乱的历史，也可见他是一个对女性极不尊重的角色。但不难看出，无论是大可还是桃子，对老汉这些劣迹都是持否定态度的。如老汉在向大可吹嘘他的淫乱史时，桃子出来，“狠狠瞪了老汉一眼，没好气地说：‘你喝了马尿就是屁话多。’”对于“借种”，大可也认识到这是“有悖常理”，并曾一再退缩。至于桃子的主动，与其说是接受老汉的“借种”安排，毋宁说是她自己看上了“高大英俊”的知青大可。

从以上的分析可见，作者应该没有不尊重女性的主观意图。不过平心而论，第二十六、二十八章（包括已完成的三十章）中，对小艳、桃子的塑造，对大可与小艳、桃子的关系，以及老汉与桃子的关系处理，似乎也处处令人有遗憾之感，确切说，都不那么清纯、不那么美好、不那么令人感到温馨、振奋……而这些表现，在众多有关知青题材的书写（包括本坛网友的帖子）中不为少见。那么，是否就可以说老路《情满青山恨满青山》的描写就失真了呢？我不这样认为，相反，我认为——就其前三十章看——更具有、至少不失于时代本质的真实性。

二

《情满青山恨满青山》的语境是十分显然的——文革、知青大可“落难”的山区。黑暗、混乱、愚昧、残忍、狡诈、荒谬……之类当是这个语境“正常”的表现。因此，要在其中保持、体现清纯、美好、温馨、振奋……确实不易。也因此，作者笔下的人物及人物关系，都是带有时代痕迹的缺憾的。基于该文创作还在进行中，人物塑造远未完成，我想在这里还是不要深入剖析为好。只简而论之，无论是男主角大可、女主角尹小艳，还是众多的林场职工与知青（更不用说笪书记），没有一个是高大全形象，都在言

行甚至本质上有这样或那样的缺陷。而这些缺陷，无不体现、折射出时代本质的影响。你很难简单地说他/她是好人还是坏人。

我认为，在二十六和二十八章中，作者对小艳与桃子形象的把握是颇有分寸的，其形象的塑造是颇为成功的。如在二十六章，小艳与大可偶遇，颇显尴尬，这无疑暗示她有对不起大可的隐情。她招待大可到宿舍吃饭，既有友情或恋人的关系，也不无歉疚心理。然而当大可直接了当要求“亲热”时，她却是“厌烦”地拒绝，这表明还是有女性矜持原则的。到后来“主动和顺从”接受大可亲热时，由于大可身上的累累伤痕引起“情绪流失”、“状态转移”，于是便专注于大可的伤痕，替他难过、流泪，甚至说出“那帮人真狠”。由此，不仅，遏制了“情色”的泛滥，更带出了残忍荒谬的时代本质，同时也表明小艳在人性本质上依然有其真诚纯洁的一面。

二十八章中的桃子，是跟大可年龄相仿的村姑，她年轻健美，却成了山区老汉的少妻。这无疑是具有时代悲剧性的关系，于是，也就埋下了她在“本性”上对大可不可遏止的投入。老汉的“借种”计划，更激发了她的主动性与积极性。然而，作者对桃子的塑造，还是颇有层次颇有分寸的。她刚出场时是“目光有些黯淡，精神萎靡不振”的，后来在与大可的目光交流中，便流露出“微微的笑意”，而且是从中“隐藏着桃子作为一个年轻女人特有的灵气”。这些描写，既表明她对大可的好感，也透露她在那个时代被压抑扭曲的女性本质。她或许有“性”的向往、需求，但她并非淫荡之辈，她跟大可发生关系，虽然也是基于她对大可的好感，也是由于这是老汉的“借种”安排。老汉和桃子都一再强调桃子是“挑人”的，可见桃子不是“随性”而是“任情”。这样的处理，应是将桃子形象的损害降到最低点。

三

无论作者是写回忆录还是小说创作，这两章里隐然体现了作者自觉或不自觉地历史反思及艺术审美意图。

这个表现，在二十六章更明显。当小艳裸露在大可面前之际，作者迅即宕开一笔，转入今天“我”的议论：从当今世界的异常开放，联想往日手抄本《少女之心》，到深圳特区有关性文化的科普展览，由此反思我们民族传统以来对性的认知。除去其中一些对小艳“小蓝花短裤”的叙述（后面再讨论），这里对性文化的议论、认知，在性学与史学的层面上考量，并非是无稽之谈。

又当大可在小艳面前脱得一丝不挂，却因小艳关注他身上的伤痕而感动透露笪书记另有女人时，作者又来一段插叙，由“若干年后”（因该还是在文革）一位作家失败的风流韵事，反讽“我”与小艳之间“正在进行式”的“败笔”。这样一些插叙，显然有一定程度的历史反思意义。二十八章中，大可在桃子央求下，“脸热了，因为酒，因为羞愧，因为卑鄙，更因为欲望……我那虚伪的道德防线垮塌了，生理的欲望像决堤的洪水一泻千里，势不可挡”。这与其说是对当时大可表现的描写，不如说是作者站在今天的立场对当时事件的反思、忏悔、批评。

要注意的是，作者在文中运用近乎黑色幽默（简单说是以调侃轻松、感情淡化的语气去反映悲剧）的笔触去描写、叙述、议论。这样一种笔触的运用，一方面拉近了作者与读者之间的距离（聊天、调侃的方式），一方面却又拉开了作者与描写对象的距离。后一个距离，既是历史反思距离，又是一个道德安全距离，还是一个艺术审美距离。

比如二十六章中颇引起争议的关于“小蓝花短裤”和“该死的裤带”的叙述，异议者大概认为是“意淫”，温和者则理解为作者“说实话”，我认为这是作者的自我调侃、自我反讽，甚至是自我忏悔、自我批判。很简单，从这些叙述的字里行间，并不可能得出作者欣赏、支持这些做法的意味，而恰是相反！

这样一种文笔，也使得作者在“情色”濒临泛滥之际，跳脱开去，信马由缰地神侃开去，不露痕迹地营造了一个道德安全距离。从上面说到的两个关节眼作者插入议论便可见作者的苦心。同时，这样一个距离也是艺术审美距离。不管怎么说，赤裸裸的性描写只能引人反胃恶心，点到即止，乃至意在言外、尽在不言中，总是略胜一筹。当然，读者从中产生“意淫”的念头也是不可避免的，但作者似乎可以不负责任的——就像曹雪芹不必为《红楼梦》引发诸多效果负责任一样。

总而言之，从老路《情满青山恨满青山》二十六与二十八章，实在是不可能得出有什么“不尊重女性”的结论。虽然该大作尚未完成，其“情色”描写也尚未结束，但从其《情满青山恨满青山》这一标题看，其关键点在“情恨”，即使有“色”，亦不至于

泛滥成灾。我相信，也期待。

- 好。不管有什么不同意见，应该用这种以事说理的方式—— 【胡发云】17:06:52 8/03/03[74] (108)

  平心静气地表达意见，这样才能使我们的争论有意义。也欢迎作者将全文贴完，好给大家一个完整的文本，更加利于评论。

- 我是老例——为什么不可用“老例”上网？ 【正牌老例】16:28:46 8/03/03 (无内容)
  - 绝对不会有人封杀“老例” 【假的“老例”】17:46:12 8/03/03[74] (103)

    您比老三届的人可是要小多了，“难得糊涂”一次立马发不了言了？看来还是不要糊涂的好。

    八成是密码记错了。

    - 犯得着吗？ 【老例】20:32:41 8/03/03[66] (186)

      要论资排辈？千万别扯上俺！
      或许俺在别处有糊涂，但在这事上俺可是特清醒。
      老路文章确实不错——包括其“情色”描写。要说有遗憾，就是作者过于拘谨了。
      希望不是由于本坛气氛的影响。

      - 哪儿跟哪儿啊? 【不是“老例”】21:10:07 8/03/03[60] (196)

        是说您用自己的名字发不了言呢——想必没有人会“封杀”您的名字。

        不过您的年纪是比老三届的小，没说错吧。

        您觉得他写的拘谨，可以鼓励他放开写啊。

        但是别的人也可以说他写的不好，是垃圾文字对吧？

        - 也没有人封杀您。再试试？ 【缺月】18:12:34 8/03/03[48] (51)

      -

关于老路的文章，也想说两句。 【朔望】17:22:07 8/03/03[115] (1K)

“性”是极其美好的，极其严肃的，也是绝对私人的。
不是说知青的文章不能写性，而是看用什么态度写。我以为，我们这些知青，当年有一部分人是觉得前途茫茫，身似飘蓬，还无暇顾及到此；而肯定也有很多人开始被这个问题所困扰，这完全是正常的。但以我们从小所受教育，在这方面完全是无知的、懵懂的、犹疑的、惊惶的、探索的、怯生生的、青涩的，并且有负罪感的，它出现在当年那些知青心中，更偏重于精神上的色彩，是以“爱 ”的面貌出现的。
可是老路在这里写的，我以为不是“爱”而只是“性”，并且他写到“性”的笔触，却是坚定，明确、成熟，老辣，很知道自己要什么。
不是说知青的文章不能写男性对女性的爱，而是要看用什么样的态度对待女性。从老路的文章里我看到女性对他全部的意义只是一个“性”，出现在他文章里的女性也只是在这一个层面有所不同。女性在这个意义上被他脱光了衣服在论坛上展示，让大家看着他细细把玩，津津乐道。
我觉得老路的文章不是回忆，如果说看了前面若干节还有些不大能确定的话，那么当看到他深山迷路，深夜借住那户人家那节，就确定无疑知道这绝不是在回忆，而是在讲故事，并且是一个格调不高的故事。
对这个故事，有人觉得好，这很正常；也有人觉得不好，这也很正常。前面已经有那么多人喊好了，现在有几个人说出自己的看法，觉得这个故事不好，这怎么就是封杀了呢？

- 对性的描写不应该只停留在猎奇的阶段 【老棋手】06:19:30 8/04/03[61] (236)

  性行为应该也有美好和丑陋的区别。在爱情前提下产生的两性和谐的性行为是双向的，是美丽的；反之，单向的性行为是丑陋的。描写的笔触在涉及这两种不同的性行为时，应该要有所倾向，也就是说，要从猎奇的阶段向上提升。再说，我们也已经是过了猎奇的阶段。

忍不住再说， 【路过】17:26:02 8/03/03[137] (267)

一位知青，花费如此巨大的精力和心血，到这个属于知青自己的论坛坦陈当年经历和感受，痛的同时，反思这段历史，有什么错？又有多少朋友能做到这一点？

回忆录也好，小说也好，评头论足不奇怪，可是把人家的辛勤劳动否定、打煞，还有人在一旁幸灾乐祸，这，至少有点不够宽容吧？

胡发云的话代表了华夏知青网络的态度，坚持包容，坚持宽松。 【大石头】*17:41:05 8/03/03*[112] (424)

“平心静气地表达意见，这样才能使我们的争论有意义。也欢迎作者将全文贴完，好给大家一个完整的文本，更加利于评论。”胡发云作为本届华知网站的召集人，他的话代表了华夏知青网站管理组的态度。
本人同意老胡的话，老路可以，而且我也希望他把文章贴完。作为华夏知青网站管理组成员，我希望我们的网站是包容性很强的，生命力很强的。只要不违反华知网站管

理规则的，都可以发表。
我今天删掉一个帖子。希望不要出现直接针对网友的语言。

- 赞成！！！ 【孙伟】*00:57:42 8/04/03*（ 无内容）
- 石头兄，你是这儿的领导？ 【一沉】*00:05:23 8/04/03*（ 无内容）
- 支持这个态度 【okok】*21:55:08 8/03/03*[56] （ 113）

1。希望看完全文。
2。引起讨论是好事情，说明有许多事我们模糊着。
3。对讨论中该有的态度，支持老胡的意见。

- 我也希望看完全文。 【YAN】*19:55:20 8/03/03*[76] （ 949）

有人觉得作者忘了自己在描写什么时代，但作为我个人来说，我相信那个时代完全可以发生类似的故事。具体到该文的描写到底在为什么服务，到现在还不太明朗，所以想看完。

孤立看28章：作为有正常性能力和正常性要求的桃子没有被某种枷锁禁锢，也没有害怕当时的“流氓罪”，是应该肯定的；而从上下文来看其目也只是为了“传宗接代”，又不能不让读者的心情更加复杂。从这一章看，着重描写桃子（而不是某些人认为的大可）等人应该是有坚实的社会基础的。

作为读者，我觉得老路这位作者对于性的描写过于肤浅，过于粗糙，过于繁多，以至给一些读者的第一感觉是过于暴露，这正是作者应该深思的地方：为什么不少精品对于这方面的描写比自己有过之而无不及，却让读者能够自然而然地接受？所以作为作者的老路，还是应该深挖一下这篇文章的主题以后才好回答，才好修改。

俺说别人，别以为俺自己会写文章，正因为俺不会写，所以俺也当不了作者。不过也许有一天俺去读个老年大学什么的，毕业后学到点本事，说不定哪天心血来潮真的想写类似的东东，那俺绝对不会回避其中的性问题，但我想我可能不会像老路那样去写，这只是风格吧？

  - 避重就轻了！ 【由于】*22:20:13 8/03/03*[94] （ 1K）

那些描写还是他的小意思，以下才是真令人厌恶的：

“温作家很少见到广播员的身影，但他只要一提起这件往事，都大呼遗憾，悔不当初，有时甚至捶胸顿足，呼天抢地。温作家不止一次地胀红着脸压低着嗓门对我说：“那小姑娘是处女哟……处女啊……兄弟……”一口气拖得老长老长，直至把气用尽。简直是大海一般的遗憾和后悔。
该死的裤带！我替他骂了一句。
是的，是该死的裤带！他也这样认为。”
这样肮脏的流氓作家还不应该赶快从作家队伍里滚蛋，简直是两头大色狼在交流犯罪经验。

还有：“我想，尹小艳这个小婊子还真吃香，小科长为她献出了生命，路大可为她垂涎三尺，公社还有狗官看中了她，漂亮的脸蛋还真能当饭吃。我想，尹小艳这个小寡妇也没什么了不起的，她不仅在理论上是个结过婚的人，事实上也难保什么贞洁，我路大可不过是胆小，要是胆大，也该与她尝试一回了。我还真不知道尹小艳是什么滋味，不过我敢肯定比什么都快乐，不知道女人是不是和男人一样都喜欢这样的快乐。我也想过，追不到尹小艳就追别的女人呗，天下的女人多的是，比如谁谁谁，不多蛮不错嘛，有的还蛮报我当个宝呢。”
路大可连他爱的女人都是婊子，他不是以嫖客身份自居又是什么？真不是个好东西，公社书记没看错人，这种知青太下作了。
还有什么“女人的那玩意”什么的等等，我都懒得找，综观全局你们自己统计一下那些描写的比例吧，给你的印象不就是路大可是个没被时代阉割的性欲充足的、见到女人就想冲上去解裤带的男人完事了，而那个时代的女知青也不是什么受害者，而是一些嘴上不说但也是些自愿者

了，通过他的小说使大家明白了很多，那个时代的人虽说是时代受难者，但也不过是心怀鬼胎的一帮子男盗女娼而已。还能说明什么呢？

- 和由于商量 【河水】*09:35:05 8/04/03*[72] (225)

  一、作者可能就是借场景描写和温作家的语言来揭露无耻的“温作家”。

  二、不能认为路大可就是作者“老路”，老路和路大可两个名字只不过写作上的需要。

  三、老路看来很善于驾驭文字，文章弛张把握得较好，尤其知青生活场景，很有看头。

- 我想，有些问题只有等看到作品全貌后才能回答。 【YAN】*00:42:00 8/04/03*[58] (1K)；

  就事论事（就本篇文章而言），所引用的原文，如果单独拿出来，那就是淫秽的或者是诬蔑妇女的。如果放在文章里，那么，是属于淫秽还是属于画蛇添足，或者是属于为叫卖而加入的品味不高的内容，或者真的就是要写的主人公的命运的一部分，为了与读者一起来探求一些事情，这个这个……，到现在还不明朗。

  举一些成功的例子可能更好理解一些。张贤亮的《男人的一半是女人》是中国当代文学中首先冲破性禁区的一部作品。发表后遭到非议。这也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将文中的性描写单独摘录出来，的确是够淫秽的。但后来人们逐渐接受了这样一个观点，即：张的本意是要鞭笞那个年代,它连人的最基本的创造力（性）都被扼杀了；由此也就认可了张的性描写是暗示主题、交待人物命运的不可缺少的环节。张描写的是一场人性与非人性的争夺，是人性的扭曲与伸张的拉锯。这样他带给读者的就肯定不仅仅是感官刺激了。

  废都：也是这样，单纯阅读文中的性描写，的确是够淫秽的。但它成功的地方在于通过适当的描写，更加揭示出他个人所看到的世界：几乎每个角落的人都是那样地浑浑噩噩，以至于一个曾经是光辉灿烂的古都已经毫无挽回地变成了废都。

  当然了，老路的东东绝不可能与那些名家相比，所以我说肤浅，粗糙，繁多。是否是淫秽，下结论还早。他到底要说什么？拭目以待。但从题目看，应该是一篇能够修改好的文章。

- 断章取义了。 【老三】*23:59:11 8/03/03*[58] (328)

  老路这里描述的是他以为尹已经抛弃了他之后的那种”吃不着的葡萄是酸的“心态，是一种很自然的、平常的心态。不是男人，没有和中下层社会接触过的人可能不知道，男人间谈论女人有时可以是很粗俗的，不少男人也有喜欢吹嘘自己性经验的倾向。作为男人，我有过那种经验。老路这里描述的是社会实情，说的就是那种吹嘘。这些都是常人，都是我们的父子、兄弟。

  - 那里有义可取吗？ 【由于】*00:08:41 8/04/03*[77] (204)

    无情无义是这篇小说的一大特点，就是低俗男人的议论性经验是不是也不会在公共场合？是不是也要讲究点文明回避一下？这不你也无意中承认他的低俗性了吗？我就纳闷也有那女性同胞也闹着要听呢。还称赞是坦诚的表现呢！哈哈

    - 由于! 【别费劲了】*03:21:54 8/04/03*[132] (991)

      人家都是老三届的，你跟他们又不沾边，他们都觉得没

什么，就你一个老三届之外的小孩子家家的跟他们争什么呢？有人就是把老三届知青都描成是流氓，是他们自己愿意的。没见那么多人在当回忆、当历史说事吗？

人家觉得华知的人就好这个才贴这儿来的，要不没有保护人家的言论自由了多那什么啊？是吧，听你老大哥的啊。

以后有机会见了你这些老大哥们，当面问问他们，他们插队那会儿，自己是不是这样的人，或者他们周围是不是有这样的人不就结了？

为这么个自己认为不值一读的东西再争实在没有必要。华知领导请人家贴，你由于能拦的住？真是没有眼色啊。

想看三级片的人有可能还看不上这种东西呢，由于你说是吧？
只可惜你错看了华知的诸位好汉，不过尔尔。

ps：

那个人的东西，起初每天点的人不超过20。也许是个落拓之人，让华知一掮，倒有起名气来了也还真有可能噢。

要真有个不长眼的把此做为个史料的，倒也很好玩啊！想想过个一二百年，也有人会像现在的人分析那皇帝这么了那么了的，保不住有个缺心眼的把此当成“史料”之类，一看，啊，老三届，下乡知青，都TMD的是些男盗女娼的，那可真是好玩喽。

不过，天塌下来有个大的顶着，爱谁谁去吧！！

- 看来老路的文章还真吸引人!但我希望你要尊重老三届! 【读者】*07:23:05 8/04/03*[93] (512)

  老三届人如何,不是你一个人能用过激的语言形容的,我说过多少次了,要与人为善,你为什么不好好看看老胡的帖子,你怎么会这么出言不逊的漫骂老三届.我想这里有许多老三届的人也不赞成老路的文章,但他们决不会把老三届说成是男盗女娼.

  我希望你能懂得什么是起码的尊重,不要用这种不顾事实的口气来侮蔑老三届.

  关于老三届,下乡知青自有历史来评说,用不着你来侮辱!

  看你写帖子风格倒像我认识的一个人,不要太盛气凌人,不要太有过之而不及.既然你不算老三届,可能会有许多的经历你没有,我劝你多了解一些他们,可能你说话就有依据了.

  - 别费劲了读者二位，由于只是摆述一些看法， 【YAN】*07:48:54 8/04/03*[78] (48)

    二位用刺激性的语言不合适。要说就说说作品本身吧。

●●关于《情满青山，恨满青山》的一些个人看法 【胡发云】01:40:59 8/04/03[143] (3K)

《情》文陆续上贴，到28节之后，引起一些争议。一部作品，见仁见智，很正常，起码说明大家看了有反应，当是好事。如果能够说理地，商榷地探讨一些问题，对作者、读者都有启迪。

我前面一直都没时间看，只到硝烟四起，才匆匆将最有争议的几节看了。我的意见是——在这里我依然是一个普通网友，不代表什么^_^!大石头说了我是什么什么，是本来还在商议之中的事，一是忙，二是我没有网络经验和技术……没想到他就提前公布了，打 倒!——网络是一个开放媒体，渐渐在形成它的一套规则，那就是在法律范围内，保障言论的自由，BBS还具有双向交流的功能，这是我们期盼已久的，也是网络带给我们的新时代的礼物。所以，我们的网友在读了一篇文字之后，可以发表不同意见（这也是网络带给我们的礼物，要是人民日报，你就只能看看。说了也是自言自语而已。）

文学作品，有审美，教化，认识诸多功能，好作品往往几者具全，有的偏重某一点，都是可以的。《情》文引起争议的，主要是里面的性描写，那天我在聊天室说了，这样的程度，在我国的正式出版物中，也还不算犯规，许多作品比这厉害，或厉害得多，这一点老例作了很学术的说明。

文学作品中性描写的道德尺度，也是一个不断变化的过程，最极端的例子，就是我国的《金瓶梅》，《肉蒲团》，外国的《查泰莱夫人的情人》，《在路上》等等，它们问世之初，都引起强烈反搏，被禁绝很长时间，但到后来，都让它们回到自己合适的地位了。近年来，《废都》、《上海宝贝》、《糖》等等作品，其间的性描写极其背后的作者姿态，也是远远在《情》文之上的。所以，在一个日益多元化的时代到来的时候，我们应该有比从前更大的定力和眼光，来看待这些作品。退一万步说，即便对一些网友来讲，它缺少教化的力量，没有审美的愉悦，它还有认识的功能，那就是让我们知道了知青生活中另一些场景，另一些心理和欲望，对于丰富知青画卷的色彩，是有益处的。

另外，要把文中的人物和作者区分开来。一个作者会在一篇作品中写很多人物，而作者本人是要在整个作品中去认识他，评判他的，不能因为其中一个人物如何了，就当成作者本人如何了。其次，要从作品整体来进行评价，不能只取一截，要不然写了一个罪犯如何孝敬老母，就说为罪犯歌功颂德……这些都只是批评方法上的问题，最主要的就是，如何在法规的容许范围内，保障别人的表达权利。如果今天我们可以用某种理由——哪怕是崇高的理由，剥夺或取消这种权利，那么明天可能会有另一种人，用另一种理由，也

许也是崇高的理由剥夺我们自己的权利。一部新中国的思想文化史，充满了这样的剥夺和被剥夺的悲剧。就像我那天在聊天室说的那样，当年批判武训传的时候，许多人庆幸自己没有写同类作品，而参与到批判行列中去，结果批胡风的时候就轮上了他，有人批胡风的时候庆幸自己不在其中，口诛笔伐，没想到反右的时候轮上了自己，有人反右一马当先，文革终于也在劫难逃……而所有这一切，都是在极其正当，极其崇高的旗帜下进行的。这样的悲剧，今天依然没有禁绝，就是一个小小的数十个人进出的网站，也不时感到它的力量。因此，只有在宪法的范围内，保障一切言论的自由，包括自己不喜欢的言论的自由，才能最终保卫自己的自由。我自己从来不写过分的性活动，但是我不干预别人这样写，如果别人的这种权利受到干预，我反倒要为此保护他的权利，就是出于这样的理念。

另外，我提倡即便有不同意见，甚至是很强烈的意见，也应该就事说理，那种情绪化的言词，只能导致情绪化的争吵，对双方都是伤害。

华知网是一个有深度的网站，这里的许多人在阅尽人间沧桑之后，都有很深刻很独到的见解，是大家互相学习，互相商榷，互相补益的地方，应该尽量减少意气之争，做到兼收并蓄，和而不同，有理有节，实在不行，还可以各自表述或暂时按下不表。有许多不同的东西常常放在一起，应该是一件有益的事，琳琅满目，丰富多彩。

希望路先生继续贴完，也希望大家继续争议。这其实是一个很有意思的话题。

另外有几点建议：

1：BBS是一个比报纸时效性更强的媒体，要永远保持新鲜，要让新贴总在最醒目的地方，因此除了特殊提示性文章，通知，一般不要置顶，如征文一类特殊帖子，除了正常流水之外，可否专门开一个链接？

2：凡有争议，特别是发表不同意见的时候，最好用常用网名，这样大家可以更加温和一些，也可以结合以前的帖子全面理解其观点，更不提倡用马甲发出意气性帖子，这样伤人伤己也伤网站。

3：当班网管，此时的身份是比较特殊的，应如裁判那样持守中立，维护秩序，不参与打架。服务为本。此时网管的成就感，来源于管理的尺度和管理下的公正。

华知网站，是一批关注知青经历，关注社稷民生的朋友发起建立的，多年来，许多人付出了许多艰辛努力，其中许多是不为人知的，包括付出每年的各种费用。但是这些人没有要求特别的权利，有人还常常是挨砖的角色。这是一种境界，也是一种姿态。我们不需要那种“打江山，坐江山”的“江山意识”，中国革命的历程，告诉我们，这种“江山意识”，实际上是一种封建意识，小而言

之，也是一种小老板意识，弊多利少。

在整个言论环境还不太宽松的背景下，我们自己更应该保持一种宽松而不是相反。

海纳百川，有容乃大。一个有着“华夏知青”名称的网站应该有与此相符的胸怀和气魄。

作为一个老知青，一个普通网友，说了这么一些话，欢迎大家就《情》文继续七嘴八舌，也欢迎大家就网站各抒己见。

● ●ok 【南风粤韵】10:08:01 8/06/03（ 无内容）

● ●支持这样理智的看法和方法。 【孙伟】00:42:39 8/05/03（ 无内容）

●●我不同意“网管”不能参加打架！（是叫网管么？） 【缺月】17:51:52 8/04/03[76]（ 298）

网管（我觉得好象是指版主，就是有论坛管理钥匙的人，包括但不限于管理组的领导）也是网友，是网友就有言论自由。要是老不让我参加打架我会很郁闷！

不过这次我不打。 我觉得“网管”和/或版主可以参加打架，但是不要使用钥匙，一动用钥匙就打得不公平了。我的意思不是说有谁动用了钥匙。这个意思表达起来很费劲！

●●我也不知道正规叫法是啥？^_^ 【胡发云】09:19:28 8/05/03[48]（ 66）同意你的说法，不用钥匙就好。其实，不用钥匙的时候，就是普通网友了

叫 ——版筋 【okok】18:17:38 8/05/03（ 无内容）

错别字!! 【banjin】16:26:28 8/07/03（ 无内容）

● ●是不是影视和文学作品采用分级制度更科学一些？ 【西里】09:35:52 8/04/03[53]（ 561）

不管胡老师前面提到的那些作品的文学价值和其他价值如何，都要有一定的年龄和阅历作为基础才能评论和探讨。

分级不以道德为原则，只以描写中涉及到的内容以及篇幅为准，规定什么样的年龄段可以看什么级别以下的作品。作者也可以把自己的作品归一下级别，网站也可以规定某些级别的文章，读者可以根据文章的级别确定自己要不要看这些文章，等等。

在美国小说的情况不知道，但电影的级别很清楚，比如PG13，有的涉及了少量的暴力和半裸镜头。就要求13岁以上的孩子在父母指导下方能观看。这种级别的划分几乎是家喻户晓，我知道的很多美国人家的孩子自己就很自觉地遵守这些规定。

此帖和老路的文章无关。

● ●除了影视，没听说哪个文学作品标明等级 【南风粤韵】10:10:10 8/06/03 (无内容)

好像美国的有些期刊有级别？ 【西里】10:28:08 8/06/03[13] (205)

隐约记得《花花公子》在一定年龄以上才能购买观看，也可能记错了。我倒觉得分级制度不应该是一种歧视的制度，不仅能保护读者，同时也能保护作者。

那种警察把看“黄碟”夫妇抓起来的做法，就是没有这种制度的弊端之一。

●●我从来主张影视作品标明等级，但 【南风粤韵】11:01:12 8/06/03[25] (131)

我意思是没听说过文学作品刊物上直接有标明等级。我不是与你争论制度问题。

至于“花花公子”是什么玩意早名声在外，全世界的家长都知道。

●●哎，我正想问你呢 【西里】11:12:52 8/06/03[18] (85)

你知不知道林子获奖的作品是哪一篇？获了什么奖？要不你问问她？

我记得好像是《女鬼》？

● ●这关系到人们对事物的认知.. 【深秋】14:01:38 8/04/03[54] (652)

这必须要有一个过程，美国人能自觉遵守，中国人未必！这就是认知的问题，比如[儿童不宜]，可能会更加刺激认知低下者的好奇或猎奇心，给一些居心叵测的商家提供了某种机会。总之在发达国家能够令行禁止的法规，在中国可能会遇阻力，这就是人们的认知水平还远没达到立法行规的阶段。也就是说人们在这方面的免疫功能还不强大。当然不能千篇一律的说，一部不健康的片子会引起某些思想上的混乱，但起码，在低水准的人群中负面影响会大大增加，风险会随之而来。总之随着国门的敞开，传统的固有的根深蒂固的观念在洪水猛兽面前显得苍白而无力，有的需要重新接受检验。就是旧有观念的更迭也在所难免。毛泽东预测的“和平演变”顺理成章般的神不知鬼不觉的就算完成了。有人说道德在呈江河日下之势，绝对有道理。

●●言/论/自/由与情色描写，孰重孰轻 【后山人】06:21:02 8/05/03[86] (1K)

似乎这个论坛已经不能讨论YL自由之类的词句了，今再贴一次，看在被删除之前能保持多久。不用多说，看查禁地摊违禁出版物就可知道今天的大土豆们最关心哪类违禁物的发行。情色远不是洪水猛兽。资本主义是否复辟了尚未定论，更不用论及是否一定是坏事了。

当文字没有涉及敏感词时，这个坛上的人用自己的行动表明了自己不同的态度。谁都知道来此坛的访客多是有那么一段经历的人，不大可能是年轻人，更不会是未成年人。拿13岁以下不宜来说事是在说别的问题。谁来分级，谁能让大家心悦诚服给有争议的文字做分级标志？所以，就目前来讲，我们起码应该遵守大家已经达成的共识：不攻击网友的文字，允许各述己见，百家争鸣。这样，对于“垃圾文字”这表述就请尽量避免使用。同意的请举手……

很赞同老例的专业性分析。我们在看十日谈时，看到的是人性对抗神权，理性对抗荒谬，谐谑对衬残暴。看红楼梦时，我们看到的是，对情字的千番维护，不能忘怀，色字如影随形，有时似乎洁秽近在咫尺，实则远隔壁堑。老路的描写，没有引导我们联想起世界上三分之二受苦受难的阶级兄妹，实在是遗憾，但是当年境界不高的人并没有去加入摧残别人的行列，已经是我本人自愧不如的了。少年人没有将自己的童真献给自己的爱人，以至恨，忏悔，那种痛应该看得多重？责任在谁，我们能不与共？

●●是的，我们能不与共？ 【路过】13:23:29 8/05/03 (无内容)

还想起 【路过】13:58:48 8/05/03[51] (156)

鲁迅先生就《红楼梦》的一段精辟论述：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

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

●●放心，为你保存到永远！ 【缺月】10:30:26 8/05/03（ 无内容）

说的很对 【3x】09:17:59 8/05/03（ 无内容）

有法不依和无法可依还是有区别的吧？ 【西里】02:37:04 8/05/03[29]（ 32）

至少打架的时候有个参考坐标系吧？

认真的思考，有深度的看法！ 【河水】09:13:33 8/04/03（ 无内容）

好！ 【路过】08:16:55 8/04/03[57]（ 30）

当之无愧——华知网站的召集人！

●●这是涉及到传统观念的话题 【深秋】08:36:50 8/04/03（ 无内容）

存在决定意识.. 【深秋】09:58:13 8/04/03[63]（ 1K）

[青]文对于知青时代，被“原罪”观念禁锢和压抑下所产生的激情和渴望的表述，现在仍被看作是大逆不道，或称为“垃圾文字”的看法和引发的争论根本就不奇怪。其实“情”与“性”对于中国人来说一直是个隐性或封闭的话题，在文革尤其是在我们这一代人的意识里说根深蒂固不为过份。但无论怎样，自然赋予人类以及一切生命形式的原始动能并不随着人为的意识所左右，就象人类的衣食住行一样，“情爱”、以致“性”都是人的生命的一部分，这个道理谁都懂，既然作为人类生命全部过程中的组成部分，那么把它看作异类或是邪恶，那是人类思维的产物。动物就思维不到这么复杂。这就是道德，行为底线。以及人的自我约束力。我想，我们以一个什么样的心态和行为准则去读“青”文，是产不产生厌恶感亦或是罪恶感的关键所在！美国的“性解放”运动早已被人们的理性思维所取代就是一个很好的实例。可以说现在的地摊文学比起八十年代已经很没有市场了，一句话，大多数国人的思维正随着经济起飞和社会进步发生着转化。中国固有的传统道德观念已经和正在面临挑战。当然这种挑战，不是使之更向所谓堕落下去，而是更向理性理智前进。如果因其不同己见，一律斥之为“垃圾文字”。那诸如很多关于这方面的文字，以及王小波的“青铜白银”都应当属禁锢之列。

●●有争论的必要吗？ 【老例】18:49:17 8/05/03[110] (265)

1，“性”是肮脏的吗？

——显然不是。

2，老路文章的目的是“性”吗？

——显然不是。

3，老路文章的性描写过份吗？

——显然不是。试跟同是写知青的王小波的《黄金时代》、王安忆的《岗上的世纪》及“三恋”比较。

4，还有什么好争的？

——实在没有。

●●老例好！【banjin】16:24:56 8/07/03[37] (20)

●●板哥好！ 【老例】09:20:57 8/08/03[23] (76)

有争论不奇怪，只要不是人身攻击就好 【南风粤韵】10:06:00 8/06/03[77] (284)

老例好啊：））

我这段都在基层跑，很少上网，听说老路的文章引起争论，特跑来看看。我同意老例、胡兄、读者的意见。

其实如果怕小孩子来看了学坏真是多虑了，喜欢来这里看文章的孩子不会把兴趣放在看有关性描写。网络上什么没有啊，何必来这里看？再说老路也是点到为止，这个写法也不是攻击某个人。

9494！【banjin】16:23:35 8/07/03[33] (67)

要说学坏都是看了黄书的结果俺就奇怪不识字的潘金莲是咋看的那些黄书么？

●●南风，好想你！坦荡的胸怀才能更宽容！ 【清平】10:16:31 8/06/03[64] (240)

我也是。nf,还有LY,都是高水平。【3x】11:08:52 8/06/03 (无内容)

没你水平高 【南风粤韵】11:47:05 8/06/03[55] (54)

哈哈，没错--水平高的怕水平低的，‘家有悍妻’么。 【3x】00:31:40 8/07/03[37] (16)

我极少极少收藏文章的，没有啊 【南风粤韵】10:22:10 8/06/03[28] (26)

早就知道你：）求你帮忙找LY要吧。好饭不怕晚：） 【清平】11:18:22 8/06/03 (无内容)

不知道老路在哪? 【读者】07:07:32 8/06/03[63] (78)

有的 【3x】00:39:33 8/06/03[79] (24)

3X很有长进啊！ 【西里】09:22:32 8/06/03[58] (28)

哎哟，老朋友！你还是那样不长进。 【3x】10:40:44 8/06/03[56] (170)

●●关于老路帖子的闲话 【wenjunq】03:20:54 8/07/03[126] (4K)

老路发了一串帖子，我没有能力全部拜读，因为业务迫使我常进山，那里边连手机也无信号，何谈上网？没想到它也会引起如此多的讨论。

不过引起一些讨论也非坏事，七嘴八舌是一个民族进步的动力；舆论一律则无疑是灾难的根源。华知论坛如果要活下去，至少活到我们这些人还活着的时候，七嘴八舌也是必要的；没有它，华知论坛也就失去了生存的可能。

至于老路的帖子里有点另类描写，那是作者的权利。胡作家举了几个例子说明性描写的正常，言之有理。我还想补充一下，鲁迅先生极力推崇的苏俄文学，法捷耶夫的著名小说《毁灭》里，也有性的具体描写，亦未失革命文学楷模的身份与地位。

革命如果连性也革掉了，那只能证明革命的荒谬。或者借用民间那个诙谐谈资：革命者大抵都必须“不是人”。任何高尚的理论，如果高尚到必须拽着自己的头发离开卑贱的地面，那只能归于荒谬。

文化原本是人类社会的组成部分，它的根基在于生命。上帝规定了人类生命繁衍的唯一途径就是性，古人于是道：“食色性也”。文化必须超脱于自然显而易见，不过这种超脱如果实现某种境界，即，否定自己的根基，那无异于自杀。当生命没有了，文化还能存在吗？

其实文化与性本身原来就是密不可分的，即使是封建的中国文化也如此。中国文学的开篇之作《诗经》，卷首即为《国风》，风者，异性相诱之意也。所谓“风马牛不相及”，意喻公牛母马不能相诱。此卷大部皆为情歌，开篇就唱：“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而《召南.野有死麕》篇,干脆就是男女野合的描述。“有女怀春，吉士诱之”；雌雄相诱，原本便是生命的延

续必须。其结果，无非交媾导致繁殖。于是，过程是美好的，结果则是丑陋的。称颂过程而回避结果，便成了人类文化现象的共识。

回避并非消灭，当无法回避，或不回避有助于文学的表述时，人类文化也不拒绝性的描写。例如汉文化中的成语里，就有："养精蓄锐"、"无精打采"、"精疲力竭"等等直接源自性行为的词语。还有那个"雄赳赳，气昂昂"，原本写作"器昂昂"的。"器"指阳具，"昂昂"指抬起之状；被志愿军一位指导员误写为"气"，于是成了现在的样子。问题在于，"气"，本来无状，又怎么"昂昂"？

倘若以为性行为都是丑陋的，那么正道当是遁入空门，否则便有伪君子之嫌。其实马克思主义的大师们并不乏对于性的正确认识，例如德国著名马克思主义者倍倍尔便说："在人的所有自然需要中，继饮食需要之后，最强烈的就是性的需要了。延续种属的需要是'生命意志'的最高表现。"（倍倍尔：《妇女和社会主义》）马克思自己则认为："男女之间的关系是人和人之间最自然的关系。"（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说："不言而喻，体态的美丽、亲密的交往、融洽的旨趣等等，曾经引起异性间的性交的欲望。"

如此看来，居庙堂之高者尚且视之为极正常的关系，到了处江湖之远者那里便成为不可思议的丑陋；革命经典著作里无须避讳的关系，在文字写作里却成了禁区。这是又一个怪圈。

由此而引申开来，我们就涉及对青少年的影响问题。青春本来就是指的生命进入性成熟的过程，往往问题产生恰在于过度回避。人类如果对于自己生命的延续采取回避态度本身，就是一种极大的荒谬，因为生命的天性注定它一定会本能地关注此事。倘若人类教育事业在这个方面有所缺失，那是个错误。

当学校开始性教育课程时，当大学校园设置避孕套自动销售机时，都引起过许多议论与批评。与其说批评者担心青少年不能正确对待，不如说他们自己杞人忧天。结果自然已经明朗，什么都归于正常了。

我们这些过来人，曾经接受过正统与非正统的双重教育。正统教育是不传授性的任何知识的，而非正统教育几乎离不开性知识。我在农村插队时，农民们只要在一起说笑，几乎没有不联系到性的。我不知道别人怎样，可以说，是农民伯伯的再教育，给了我绝大部分的性知识。我知道这很不正常，但那是历史真实，情况本来就是如此。

我们如果不是很健忘，那么当年严厉压制发表非"御准"文字的结果，是手抄本文学的蔓延，著名的作品有那部《第二次握手》，还有另一个色情的《少女之心》。而后者恰是正确的或者说必要的性教育缺失导致的恶果，正应验了奥地利作家S.茨威格在《异端的权利》里的警告："一个人肉体的需求并不亚于思想上的需求。谁忽视它，他就会遭到残酷的报复。"

说到此，我猜想会有人抨击说我主张自然主义的描写。非也，只是因为我们直至目前仍然严重存在着封建的伪道学观念，于是侧重于对它的反驳。我赞成被誉为“性学大师”的弗洛伊德的说教：“性力一旦放肆，回复到它的原始的目标，社会文化将遭受到最大的危机。”（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引论》）他还教诲道：“对于性方面的事，人们一般是不坦率的。他们不会无拘束地表达自己的性欲，而是披上一件厚实的外衣——用谎言编织成的衣服——来掩盖它，好像性世界存在着恶劣的气候。他们并没有错，在我们的文明社会里，太阳、和风都不利于性生活的暴露。”我只是认为，老路先生的帖子并不放肆。

最后说到言论的自由，这是《宪法》赋予每一个人的权利。邱吉尔爵士有句名言：“我可以不同意你的意见，但我誓死捍卫你发表意见的权利。”这句话曾经在1988年1月13日的“蛇口风波”里被小青年引用，而这场“风波”延续到当年8月还在《人民日报》上争论。时光过去了15年，我认为没有必要再去讨论它，然而更没有理由重申那些压制他人发表意见的主张。遗憾的是，总有些主张压制的意见。

老胡兄有过一个比喻，就是文革时专门给他人大字报上画叉的老、小混混。我见识过此类人的威力，他们显示的作用并不亚于马克思所说的“武器的批判”。自己不需要动脑子，更不用动笔写什么东西，胡乱给人家刷个叉便罢。我想，此风不但不正，更不可长。

我是个生意场中人，整天乐此不疲地东奔西跑，零零碎碎敲打了一些文字，也有些散乱感，总想在生意场歇一下手，以连续自己的思路。但人在江湖，总是身不由己。最近又特别地忙，也十分疲倦。抛了这篇东西，该歇歇了，也该读些书和下载的好帖充充电了，于是打住。

就应该这样吗！有话好好说！ 【1t】22:34:26 8/07/03（ 无内容）

好！ 【深秋】19:15:12 8/07/03（ 无内容）

好久没见到这样的理性说理文章了。 【99】13:42:54 8/07/03[63]（ 18）

喜欢这种说理方式。

深刻！艺术本来就不是一碗白开水。 【知了】10:01:15 8/09/03[23]（ 18）

丰富的才不会寡味。

●●老路,你在哪? 【读者】06:22:43 8/07/03[123] (716)

这些天因为你的文章在华知引起了一些争论,我觉得是正常的.我不会大讲道理,我只是一个普通的读者.这么多天了,你默默无语,你的涵养令我佩服,你是不是觉得你的心血,你的思想遭到了打击,其实自古到今哪一个朝代都有文人遭害,文字遭到毁灭.你也许不是文人,只是爱好,就像我一样,随心所欲的看书,随心所欲的瞎说,我倒觉得在遭到评论的同时,对自己也是一种考验,一种激力,一种难得的锻炼,一种洗礼.

这几天我受益匪浅,看到了那么多精彩的文字,同时也遭到一些人的攻击,但这些对我来说无所谓的,只要有人群就会有人说话,从那些攻击我的语言中有时候也能悟出一些人的思想.对自己也是一种启发.最起码让我敢于面对各种言论.

默默无语也许也证明了你的耐性,你的涵养,但同时也让喜欢你文章的网友感到失望.起码我是这种感觉! 我不知道你的伊妹儿,不知道怎么才能和你联系上.

●●致华知管网 【读者】07:10:37 8/08/03[97] (1K)

昨天下午由于跟了我的帖子,我看到了,并且回了贴,也有几个网友跟了贴,其中有过见的南风还有几个我不认识的网名,可是等我晚上再看时 ,帖子已经删除,我知道这是管网的好意,首先表示谢谢!

对于由于对我的看法,不管她甩了多少大鼻涕(由于的话)我不在乎的,有的网友说是对我的人身攻击,我再一次对这些关心我的网友的表示感谢.

苯人才疏学浅,来到华知感到很高兴,起码这里的容纳了我,即使是拍砖也全都是文绉绉的,里面有着精彩的文字,有理有据,像昨天由于的那些语言是很少见的.但我也不会怪罪她的.也许每个人说话的表达方法不一样,我从别的网友的帖子中看出,由于好像不是知青,不是我们这一个年龄段的,这也就不奇怪了,没有知青经历的人,再往深层次中理解我们是需要过程的.

看看新浪,搜狐的论坛,就因为奥运的徽章,作者被骂的狗血喷头,全盘否定,年轻人作法有时候会过激的,他们没有经历过文革,没有经历过那个让人心痛的年代,对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处理的很简单.对问题的看法有时候不健全,不深入.这并不奇怪.

我是经人介绍来到这里,没想到给贵坛带来了这么多的麻烦,(这是我自己的看法)

我只想坦率的说,我这个人随便惯了,也许是现实生活中养成的,

在这里的几天我学习到了许多东西,看到了许多令人感动的作品,对自己的无知感到羞愧.

昨天我对我的朋友说,我在华知争论了,我的朋友还怪罪我说不让我多说话,要和和气气的.唉,我怎么就这么不争气.

今天看到因为我的帖子,有的网友的帖子被删除了,我真有些过意不去,如果让我的朋友知道了,又该挨说了. 谢谢管网的爱护,谢谢管网的帮助!

●●嗨，一个破帖子删就删了贝，哪来这么多引申？ 【由于】09:02:21 8/08/03[101] (670)

这又不是一次两次了，我不过是看了你的帖子，让你说的感觉老路也怪可怜西西的，所以就帮你喊喊他，不过是跟他开个玩笑，拍他出来，感觉他既没什么地方有问题，就不需要什么宽容了和大批的理论进行验证了。所以用激将法帮一把你，发贴后看看可能会引起误会，也想删除或修改，但没钥匙无法实现，没有反知青的言行吧、没有攻击你哪里呀？所以谈什么宽容爱护无法让认接受，要不咱们请管理员恢复原来的帖子，你给评论一下我的帖子哪里违规？哪里攻击了你，你这一宽容不要紧，帖子又不在我倒感觉一身的污水，你看上面3X的帖子很正常吗？这和是不是知青扯的上吗？在这里好几年了，大家都了解。你的这番疑问也很少见，我才不在乎我的帖子的留去，我没往心里放，你就更别为此费心了。谁爱怎么删就怎么删，爱护一下你我也拥护多多。

●●我倒是觉得，爱开玩笑是由于一贯的风格，但愿大家不要对她有所误解。 【缺月】10:46:41 8/08/03[95] (300)

在这里好几年了，她一直是观点鲜明，直来直去。但是也一直是笑嘻嘻地打来打去，乐此不疲。要是让她生气大概是很不容易的，要是生她的气大概会很吃亏的。所以，观点可以相左，但是朋友总归还是朋友。

这架打的，我看也不是什么大事。见仁见智就是了，有兴加有闲的多看两眼，不爱看的隔过去不看就是了。

老路走得没风度！

●●不同意 【南风粤韵】14:49:11 8/08/03[133] (398)

网络上喜欢来就来，喜欢走就走。老路费那么大心血写那么多文字，被说成垃圾，我不知道他怎么看。但大家吵半天他本人不说一个字，大不就不来，已经够意思了，还要求他什么风度？

至于由于，喜欢她逗乐的幽默劲，但必须承认她确实有伤人的语言。昨天她那帖子如果是玩笑，那我们水平太低了，删帖的斑竹水平也太低了。

我一直当由于小妹妹，包括你，我们都是好朋友，但不同观点的东西，我不能因为朋友就抱团不说，那样很难受的。

差一字，差多了 【DDN】11:56:17 8/09/03[57] (128)

我估计南风是想说

我一直当由于是小妹妹

省了一个字，这句变成

我一直当由于小妹妹

读起来很容易把两人的关系弄颠倒了。

好几天了，好没吵完？ 【随意】18:48:40 8/08/03[77] (48)

大大咧咧的破鱿鱼，有谁要和她吵架占不到便宜。

如果是为了占便宜而吵架,莫不如去菜市场! 【哈哈】18:57:54 8/08/03 (无内容)

典型的断章取义 【嘻嘻！】00:27:59 8/15/03 (无内容)

●●我是说老路不应该走，走了就显得不大度了 【缺月】16:18:37 8/08/03[80] (426)

这还有那么多朋友表示要等着看他的文章呢，他就一走了之了？没风度就是这意思。

至于观点，我在这场争论中的观点其实在聊天室和大家交流过，朋友们都了解我对这事的意见。到现在还有我特别在意特别喜欢的好朋友都为此不理睬我，你知道我有多伤心吗？我不同意由于，而由于并不在意，还是一如既往地和我嘻嘻哈哈，你知道我的心里有多感动吗？

读者可能是新朋友，她不了解由于，我才说上面那番话。咱们都是老朋友了，你还要说“抱团”这种话，你真气死我了！

不要生气,看来都是我的不对,惭愧!对不起了！【读者】17:26:12 8/08/03（ 无内容）

哈哈没你什么事，我和南风是老朋友加好朋友， 【缺月】18:11:57 8/08/03[40]（ 18）

那就好,看来我是孤陋寡闻了.谢谢【读者】18:19:14 8/08/03（ 无内容）

另外，由于昨天的原贴我没见到，只是从读者和由于的跟贴猜想了一下。 【缺月】 8/08/03[67]（ 246）

我觉得由于可能会损损老路，但是不会针对其他人。

现在形势很明了，尽管所持的理由不尽相同，但同意老路继续发贴的是绝大多数，包括我在内。反对的只有寥寥几人。何不让她们也有一个正常的说话氛围呢？

我现在收回不参加打这场架的表态，今晚正式阐述我的观点！

●●什么叫“必须承认”？难道华知还要向什么人就范不成？ 【由于】15:41:19 8/08/03[72]（ 438）

我被你那句“别扭透顶”还伤害严重呢，我伤害谁了？不同意见就是伤害，你也总结一下自己伤害过多少人，斑竹删帖自有自己的道理，和水平高低有什么关系？跟抱团有什么关系？我还真想在这里听听你的《抱团关系讲座》，讲讲，都谁跟谁是一个团的？别用自己的不正常心理来影射别人，我看你这是把意见不同的争论扩大化了，与你一贯倡导的什么宽容不相符，我评论老路文章的帖子还在下面呢，里面有什么地方不对？也没见到你的指正，什么叫别扭透顶？你最好也必须承认这叫什么话？

不要吵了！都有道理。 【3x】00:19:05 8/09/03[55]（ 48)我伤了NF，你伤了我，所以现在应该让NF伤伤你才对。

俺倒是相信斑竹的水平 【99】15:15:19 8/08/03[74]（ 198）

俺非常同意你的观点，不过俺也相信斑竹删贴的水平与理由。

南风姐姐呀，抱团嘛，是很正常的。

早就有这话：物以类聚，人以群分。

对于这句话我的理解是：

有什么样的群体，就有什么样的个体。这是一定的。

破99 【南风粤韵】15:28:07 8/08/03[71] (94)

别拆开我的整句话解释啊，我意思是，不能因为是我的好友就说违心的话。相信好友缺月会明白我的意思。

据我的看法，管理员只是在维持一种秩序。 【大石头】08:30:20 8/08/03[76] (140)

也许你是新来，不太了解这里的情况。这里经常战火连天，打打架实在没什么，受得了就行，还挺有乐趣。当然凡是针对人的帖子要删掉，这是华知有规定的。

以宽容的心态对待有意或无意伤害过自己的人.. 【深秋】07:53:41 8/08/03[62] (50)

是高尚的！我相信宽容的内在力量战无不胜！谢谢读者！

宽容是一种涵养、一种美德。。 【99】08:54:26 8/08/03[59] (63)

可惜不是人人具有的。

俺也不具有，所以俺这叫叫站着说话不腰疼。

●●俺也是不腰疼！老路的文章还是正常欣赏作品的范畴。 【知了】09:57:14 8/09/03[46] (564)

哈哈。

我觉得老路的文章没有什么问题，老例早几天的贴也评点得对。如果说情节细腻就构成高下扯上道德问题，那就无法说了。是征文广纳文章是本意，那就得宽广一点的眼光，况且我并不觉得文章有何不妥处，如果认为不妥，那是无法的。这就如《黄金时代》，你觉得这个风格不好，那是个人欣赏习惯。虽然不不长于运用这么细腻的描写，或者说我尚没有敢写的勇气，但我还是能有正常的欣

赏作品的能力。无论是日记式平铺的还是起伏的虚拟的，真实的就是打动人的。所谓真实，不一定是地点个体的真实，是历史的能够出现这么种情形的真实。

我粗看了几章节，只是不太耐性看长篇。就说这么几点，欢迎拍砖。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再说几句 【朔望】17:57:28 8/07/03[151] (1K)

为了那篇《情滿青山，恨满青山》本不值得再说什么了，但由此引发的争论，倒是可以说几句。围绕这篇文，有赞成的，有不赞成的。

在当前，性的解放与张扬是时代的潮头，如今敢于大胆讲性、尤其敢于现身说法（虽然这只是一种写作姿态）的人，是时代的弄潮儿，既有着敢为天下先的勇气，又有着卓越的见识，心理上也是一种居高临下的俯视。

而反对写性，不承认有这回事，这绝对是虚伪、做作、假道学，甚至“曲扭”、“变态”（这是坛上某帖中的用语），简直就该万劫不复。

于是赞成路文的一派，先把自己放在时代的潮头，占尽一切优势，再把不赞成路文的人说成是冬烘、虚伪、变态的假道学，在这种自定义下开始了对对方的批驳。能感觉得出，在这种状态下的陈述是多么的大气磅礴、痛快淋漓，真有一种高屋建瓴、势如破竹的气势。

但是我在这里要提醒一下：先看明白别人在说什么、弄清别人的观点，您再说话。不赞成路文，并不是不赞成写性，而是说用什么样的态度与品味去写。

比如有一道菜，烧茄子。一种是家常作法，还有一种是按照宫庭菜谱做的。有一些人爱吃第一种，认为很大众；有一些人爱吃第二种，认为更符合自己的口味。

他们若是争论，也应该在哪一种作法更好这一层面上去争。可如果他们中有谁硬要把与自己口味不同的说成是根本就不爱吃茄子，并就此扬扬洒洒地说一通道理，这不仅可笑，而且，是不是倒真有些曲扭了，在逻辑上？

同样是写性，《查太莱夫人的情人》写得多么虔诚、美好；而《金瓶梅》却充满污秽；《废都》就更不用说了，出自现代人之手，观念却极其陈腐。对于后两部书的好坏好恶的评价，在学界争论已久，一直没有定论，也难有定论，并且，也不是我在这里要说

的。

只是近日华知坛上的争论，进一步印证了那种根深蒂固的观念，也更加证明了一个不争的事实：关于“性”的讨论，一直以来，都是在男权话语的把持之下。

如今，网络发展，信息速递，各种观念大浪淘沙，大家生活在这同一个时代，对于同一事物的观念都差不到哪里去的，要说差别，只是在于不同的视点与视角，只是在于不同的品味。别忘了，大家都在与时俱进嘛，哈哈，这可是时代的主旋律啊！

我希望，以后无论探讨还是争论，都应该尽量抨除对对方有意无意的误读与误解，形成一种认真倾听、友好探讨的氛围。

●●莫须有，最吓人 【3x】01:20:15 8/08/03[87] (164)

路哪里写的不好就指出便是，偏偏是洋洋洒洒的空帽子，纯粹打官腔。

‘一个不争的事实：关于“性”的讨论，一直以来，都是在男权话语的把持之下’，更完全莫名其妙。

●●谁最吓人？ 【朔望】06:42:48 8/08/03[97] (194)

如果连“路哪里写的不好”都要别人指出，如果说别人“曲扭”，“变态”就不算是空帽子；

如果连“‘一个不争的事实……’”都“更完全莫名其妙”；

那么象您这样的人我也真不敢再和您讨论什么了。

●●空帽子最吓人。我看不到你在讨论什么东西。 【3x】07:44:11 8/08/03 (无内容)

3X，朔望是在有理有节的讨论问题【零点派派】15:42:23 8/08/03[52] (98)

可你说话的语气完全是想吵架，我想坛子上是欢迎友好的讨论，朔望说的茄子比喻很好，不知你想如何反驳……

但是无实质内容 【3x】04:30:35 8/09/03 (无内容)

正因为您看不到什么，所以我也不敢再与您讨论什么。 【朔望】07:51:48 8/08/03 (无内容)

同感，还有 【也是读者】22:31:03 8/07/03[98] (589)

顾虑和困惑。

同感：对路文无论持赞成还是不赞成意见，谁也没反对性描写（早过了性禁固的年代），分歧在如何写。

顾虑：不管怎麽说人家也辛辛苦苦写了这麽多。自己没写，还…

直至“封杀”字眼出现，觉言重了，才忍不住“跳”出来表明看法。总觉文章一经发表多少应有所提炼选择。

困惑：随争论日趋激烈，越来越困惑，到底是自己出现了阅读障碍？还是耐“性描写”阈限值太低？还是不同性别不同口味？可多年前读《查特莱夫人的情人》时感觉到的只有诗般的美啊。

依旧希望能在“认真倾听、友好探讨的氛围”（塑望语）中，了解更多己所不知的知青经历。必竟有多少知青就有多少人生，即使拥有一个称谓。

●●分歧不在于如何写，而在于对有性描写的贴子要不要删掉！ 【缺月】19:08:23 8/08/03[60] (12)

这才是起因。

奥。 【也是读者】20:09:20 8/08/03 (无内容)

读《情满青山，恨满青山》(一) 【xpf】20:59:40 8/08/03[116] (1K)

徐平复

一

老路的《情满青山，恨满青山》（以下简称《情》）在网上引起好大争议，激起我的好奇心。把它下载到笔记本里，在单位组织休假中，趁度假村里别人"拱猪"之际把它通读下来。一部作品的解读方式千差万别。我也有我的解读，写出来就教于网友。弥漫在《情》通篇的关怀何在？真正让作者萦绕心中，甚至痛断肝肠的是什么？是人的不自由，是对自己的命运的无奈，是没有做人的基本权利，在意识形态关照下，人群的蒙昧状态，人性被践踏后的扭曲。我怀疑争论胶着和关怀的中心，对作者来说可能是匪夷所思。

就拿尹小艳来说，千方百计想逃避下乡，但是最终逃不出如来佛的手心，还是不能自主命运。路大可为宪法中写明的受教育权和“dang的领导”理论，竟然冒了天下之大不违。笪伯龙可以动员政权机关（武装部向全地区发布通缉令）和准军事组织（民兵），可以随意羁押和私刑，这里对付的可不是什么杀人犯或武装集团，不过是为了个无权无势两手空空的毛孩子知青当面质问了“dang的领导”几句吗？这冲突双方力量上根本不成比例，可以说是泰山压顶施于蝼蚁，极端荒唐，绝无公平可言。我想这篇作品的内在张力在于此，但是，它在网上的悲剧也正在于此——— 一些读者们对此无动于衷，而盯住别处。

(待续)

●●那有什么宪法，一切都被践踏 【淡烟横空】21:48:58 8/08/03[44] (8)

无法无天

●●读《情满青山，恨满青山》(二) 【xpf】21:03:37 8/08/03[94] (1K)

二

《情》叙述的是文革中的知青，那时人的价值贱如草芥，人群的精神在“教皇”的统治下普遍贫乏。因此，青年们在艰苦劳作之外，其精力的集中点除了食就是性。关于食，这可不是讲山珍海味，而是厨师用大铁锹翻动着的大锅菜，几个月一次有点肉块就已经造成食堂里的局面失控了！至于性，那时主流意识形态向青年灌输的是虚伪说教，性以及性爱是意识形态中规避的话题。可是这些青年遭遇到青春期的骚动，只有查禁的手抄本《少女的心》成为启蒙读物。

那时，小青年们多少单纯，甚至傻乎乎的青春期骚动（拿现在的眼光看来，太朦胧了），被意识形态关照，被扭曲，青春和美貌一旦被权力盯上，不可避免的变成“公仆”们堂而皇之渔猎的鲜活目标。为了当权者的一己的甚至是片刻的欢娱，不惜毁掉青年们的前途。到底青年们个人的性亢奋和性幻想是淫欲呢？还是公社书记对异性“同志般”的“关怀”是一种被前呼后拥，威风凛凛，被保护纵容，百般呵护，而且被武装到牙齿,极端残忍肮脏的淫欲呢？

知青和农民的性显得直白、莽撞，令人忍俊不禁。可是真正令人作呕的是“公仆”们的拿革命词句伪装起来的“优雅”的性，这后面包藏着多少罪恶？其实，知青问题几乎和计划经济时期的特有的腐败形式紧密关联，那个时候走后门、托关系、行贿、出卖肉体等等在知青回城和上学等问题上很突出，可见今天的腐败早就有那时的渊源。

(待续)

问得好，但当时没人敢问。 【淡烟横空】21:55:54 8/08/03[60] (96)即使现在，现实中也没人去问。顶多只能用故事形式来表现，但。。。，呵呵。。。大家却争论起来。可悲！

●●故事 【随意】04:11:40 8/09/03[65] (466)

下面的争论中也有关于是回忆还是小说的内容，我觉得即使是作为小说描写也不过分。那个荒谬的年代，为了逃避下乡随便找一个人结婚，为了返城违心的委屈自己，因为精神空虚产生的感情不专一甚至性方面的不严肃，这些都是曾经有过的事实，只是因为小说的描写才统统与主人公有关。暴露文学本来就是撕开伪装，看看当年在冠冕堂皇的口号下究竟产生了什么恶果，从这个角度来看应该可以理解老路的文章。至于说对晚辈们产生的影响，要相信孩子们的分析能力，只体现长辈高大全的完美形象实际上就是一种虚伪。

读《情满青山，恨满青山》{续完} 【xpf】17:15:47 8/09/03[77] (4K)

三

这部作品有较强的文学色彩，因此我不能仅从理性的角度来讨论它。但是，它可能受到了作者立意写回忆录的动机牵制，要照顾基本事实，所以在审美的拿捏上或许没能放开手脚。虽然如此，仔细比较文本，可以发现其有一些我们可以觉察到的自身的审美尺度。关于这点我说得对不对也请网友批评。

作者涉及性描的写，其中尺度驰张（至少就我们看到的文本来说），看来和描述的对象有关。

比如，涉及路大可和尹小艳就显得直白、莽撞；反之，涉及笪伯龙就不太直露。关于笪书记，这家伙无疑是一条“种驴”，他以权猎色，因此得以普施甘霖。即使这样，作者对这个货真价实的淫棍尚没有直接的性描述，但是，对于路大可和尹小艳之间的“隐私”却不太回避。我认为，这种轻重的处理，说明在我们读到的文本中，存在以真-善坐标系为基准的审美维度。

为何有这种驰张之度？我认为因为小青年之间是“纯情”，是倾心相与，而笪书记所以有点“晦暗”，是因为他的性太虚伪和不堪。

假如，这篇小说由我来做，按照我的审美维度，这位“DANG的领导”的性是要写一点的，或象贾琏和多姑娘，或象神父猥亵爱斯

米拉达，而且，把无助、天真、美丽的尹小艳毁给大家看，恐非此不能惊醒我们心中正在泯灭的良知！

当然，这只是说说而已，鄙人愚钝，没有驾驭如此庞大题材的能力，只剩下对作者才能羡慕和嫉妒的份了。

四

除了篇幅很有限的涉及性的描写外，作品中绝大多数文字是作者融合了自身经验的叙述很能引起阅读兴趣。但是，引用起来篇幅浩大，我只能随意拮取很少几例，就是这点文字也会耽误读者阅读功夫，在这里事先表示歉意。

比如，对景物的描绘有氛围感：

“我所说的山路，是穿行在茂密林木中的山路，抬头看不见天，人在里边走，就像钻一条森林隧道。我脚踩着满地的落叶，发出沙沙的声响，让人产生一种有人尾随跟踪的错觉。密林中不时传来斑鸠和猫头鹰的叫声，其它野兽的声音也时有耳闻。林涛声犹如海涛声惊心动魄，一会由远及近，一会又由近及远，漾漾荡荡，气势澎湃，显示出大自然的博大，也反衬出我的渺小。”

比如关于油茶树的文字有叙有议，显示出作者宽广视角：

“其实这是一棵油茶树。油茶树为常绿灌木或小乔木，树叶四季青秀，树皮褐色，木质坚硬。立春季节，油茶树枝繁叶茂，花白如雪，花簇如珠。十月金秋油茶树也会开花，有雌雄二性，白色无柄，果实成熟于次年秋天，故茶树花果并存。寒露至霜降，红彤彤的油茶籽，果实累累，呈现出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果实系蒴果，有球形、桃形、橘形、橄榄形，鸡心形等，果壳皮表有茸毛，内有数粒呈三角形和棱形的籽，黄褐色而有光泽。茶果在完全成熟之后，外层硬壳会自然裂开，里边茶籽就纷纷脱落下来。所以在当地，每到秋天就有上山检茶籽一说。人们惟恐别人抢先，往往在茶籽壳完全裂开之前就纷纷上山，将仍挂在树上的果实摘下来晒干晒裂，去其壳，取其籽。否则等黄褐色的茶籽落在山山野野的枯叶草丛之中，就难以寻觅了。

油茶籽炸出的茶油，属不干性油，经济价值很高，用途极广。茶油是一种极好的食用油，色泽金黄，清亮透明，味香可口，营养丰富，便于贮藏。当地人对它有较高的评价，把茶油摆在花生油、芝麻油之上。茶油不仅易被人体吸收，而且能中和血液中的胆固醇，对防止心血管疾病有一定功效。除供食用外，在工业上还可作润滑油、防锈油、生发油、人造黄油、蜡烛、肥皂、凡士林等原料。油茶对治疗高血压、肥胖病、糖尿病有一定功效。榨油后的茶饼是极好的有机肥料，含有丰富的氮、磷、钾，可防稻瘟、纹枯病。取茶籽后的果壳，可制栲胶、糠醛。油茶花也很美丽，不同品种的油茶树其花色也有差异，但总不失淡雅清高之风姿态度。油茶树寿命长，百年以上还能开花结果。”

特别，多处对伐木的细致生动的描述令人印象深刻，但是，为节约各位读者的时间就都略去吧！

作者有一段文字历数山林中各种资源，其中一些东西鄙人闻所未闻，请容我抄袭一段在下面。我们敢冒昧打赌，凡读过以下文字的，真正了解其中的各种资源者恐怕不到百分之一：

“在白云山林区，用材树种有杉木、马尾松、苦槠、锥栗、麻栗、白栎、青冈栎、野柒树、泡花楠、檫木、拟赤杨、枫香、木荷、黄檀木、杜英等二百余种。经济树种则更多，其中油脂树种有油茶、油桐、乌桕、野核桃、八角枫、山麻油、黄连木、臭辣树、山桐子、油柿等；芳香油类树种有樟、木兰、木犀、芸香、蔷薇、柏等；木本粮食树种有板栗、锥栗、茅栗、甜槠、钩栲、香榧、枣等；纤维树种有椴、榆、桑、棕榈、梧桐、禾本等。此外还有可作药材、果品、蜜源、观赏等用途的大把树种。野生动物资源也十分丰富，主要兽类有豹、狼、虎、豺、狐、鹿、麂、兔、獭、羊、獐、驴、骡、刺猬、野猪、野猫、山牛、水鹿、短尾猴等；常见鸟类有鹰、隼、鹑、燕、雀、雁、鹞、鸳鸯、鸬鹚、布谷、野鸡、野鸭、鹭鸶、斑鸠、杜鹃、百舌、黄莺、乌鸦、喜鹊、画眉等；常见的蛇类有蝮蛇、金环蛇、银环蛇、眼镜蛇、竹节蛇、棋盘蛇、菜花蛇、竹叶青等。”

这不由让我想起巴尔扎克有一段描述花草的文字，其中列出上百种植物，让一般人眼花缭乱，甚至搞植物的人读到那段文字也要犯迟疑。另外，文字中对树木灵性的描写，比如树王的故事，流露出的天人合一的观念。让我想起阿城类似的文字（见其文集《棋王》）。我并不是说作者可以比肩巴尔扎克或阿城，但是这些文字确实比较引人入胜,不是庸碌之辈的手笔。

老路呀，老路，你可真是倒霉蛋儿！你穷半生经验，苦心酿造出的大篇文字不受欣赏和待敬。反而，你进入状态后，踏入无我无他境地，被缪斯施了“催眠术”，流露了“隐私”，却引来关注。

从该文在网上贴出情况来看，似乎我们尚未能读到全部故事。这个“情”字已经比较充分的演绎出来，而“恨”字并未完全展开，就戛然而止了。

看来，我们可能无福消受全部故事了。不过，留下这个缺憾也罢，让喜欢这部作品的人们挥之不去的期盼，作为一种警醒吧！

[完]

●●老路，也许，该为你庆幸。 【路过】19:25:13 8/09/03[77] (398)

细细读完了xpf以及老例、wenjunq、缺月等几位关于《情满青山，恨满青山》的帖子，为他们对《青山》客观、理性的分析、评价所折服，同时也感动于他们对老路和他的作品的尊重。假如我是老路，能有这样的知音，足矣。

希望能够读完老路的这个作品，不过心里也知道不大可能了。那么，就象xpf所说，“留下这个缺憾也罢，让喜欢这部作品的人们挥之不去的期盼，作为一种警醒吧！”

老路，希望你不至于那么失望和沮丧。

介绍对本人《读<情满青山,恨满青山>》中的观点的异议 【xpf】15:33:53 8/10/03[113] (1K)

鄙人在这个网上贴出的《读<情满青山,恨满青山>》之后,我把这文字也贴到《田小野和她朋友们》论坛（主页是http://txyfriends.net/ 它的论坛是http://www.dacoca.com/txyfriends/bbs/listbbso.asp）和《三更罗》论坛（http://my.clubhi.com/bbs/661453/）上。

在田小野的论坛上有很专业的批评，特转贴如下：

==========

回复：不知道徐教授说的是小说还是什么，我只是由徐教授的文字想到3点：

小熊

1 / 巴尔扎克不但有描述花草的、列出上百种植物让搞植物的人读到也要眼花缭乱犯迟疑的文字，还有描述房间里陈设的家具的、更加沉闷和冗长的文字，我一直以为这是现实主义大师的经典作品中的——败笔。

2 / 我们从小读了许多“队长犯错误，支书来帮助，贫农一诉苦，揪出个老地主”之类的公式化概念化的作品，后来的批判文革的作品虽然其中正面人物和反面人物调了个儿，但大多仍然沿袭主题先行（诸如文所说用“恨”字展开全文就是“主题先行”）和脸谱化人物，我不以为这是可取的。

3 / 好象还提及了文本中有对性的描写，如果也一概着上政治批判的色彩，我恐怕这里就很难再提炼出什么审美内涵。

==========

我认为，这个意见为我们提供了另一个讨论问题的角度。我想老路可能更愿意听到这样的评论，因为我想这对他的创作可能更有参考价值，对讨论的氛围更有正面的意义。

真是英雄所见略同啊，【老路】连错字都照搬过来了？ 【知有不言言有不尽】19:26:32 8/10/03[117] (1K)

【xpf】在楼下的《读〈情满青山，恨满青山〉续完》中提出："比如关于油茶树的文字有叙有议，显示出作者宽广视角"，我因此认真看了【老路】那段被夸奖的文字，果然大获教益，彻底服气乐：

老路说：……茶油是一种极好的食用油，色泽金黄，清亮透明，味香可口，营养丰富，便于贮藏。当地人对它有较高的评价，把茶油摆在花生油、芝麻油之上。茶油不仅易被人体吸收，而且能中和血液中的胆固醇，对防止心血管疾病有一定功效。

hgttc.wangking.com/product/youzhi/youzhi_7.shtm 说：……茶油是一种极好的食用油，色泽金黄，清亮透明，味香可口，营养丰富。群众对它有较高的评价……把茶油摆在花生油、芝麻油之上，仅次于猪油。……它不仅易被人体吸收，而且能中和血液中的胆固醇，对防止心血管疾病有一定功效。

* 英雄所见略同啊，连"中和血液中的胆固醇"的错误说法都一样。

老路说：……树皮褐色，木质坚硬。立春季节，油茶树枝繁叶茂，花白如雪，花簇如珠。十月金秋油茶树也会开花，有雌雄二性，白色无柄，果实成熟于次年秋天，故茶树花果并存。寒露至霜降，红彤彤的油茶籽，果实累累，呈现出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果实系蒴果，有球形、桃形、橘形、橄榄形，鸡心形等，果壳皮表有茸毛，内有数粒呈三角形和棱形的籽，黄褐色而有光泽。

hgttc.wangking.com/product/youzhi/youzhi_7.shtm 说：……树皮为褐色木质坚硬……每年十月中下旬开花，有雌雄二性，白色无柄，果实成熟于次年十月，故茶树花果并存。果实系蒴果，有球形、桃形、橘形、橄榄形，鸡心形等；果皮有茸毛，内有籽一到十粒；籽呈三角形和棱形，黄褐色而有光泽。

** 真是英雄所见略同啊，连"球形、桃形、橘形、橄榄形，鸡心形"的顺序都一样。

老路说：……油茶籽炸出的茶油，属不干性油……除供食用外，在工业上还可作润滑油、防锈油、生发油、人造黄油、蜡烛、肥皂、凡士林等原料。

http://www.gdlczc.com/youcha.htm 说：……油茶籽炸出的茶油，属不干性油，色清味香，耐贮藏，除供食用外，在工业上还可作润滑油、防锈油、生发油、人造黄油、蜡烛、肥皂、凡士林等原料。

*** 更是英雄所见略同啦，连错字都一样呢~~~~怎么人家说“炸”，【老路】也说“炸”呀？

也可能是那些网站的撰稿人照抄【老路】的《情满青山恨满青山》吧，虽然他们的上贴时间得比【老路】帖子早两年。

误会误会！ 【误会】11:32:44 8/15/03[23] (232)

其他的没有看，但就这些“雷同”的叙述（对茶油的介绍）是应该允许的，可以借用的，你能让人人都在说“茶”之前先自己对其“研究”一番？关键是看其他内容是否雷同，总不能说“茶”是某人先“叫”的，以后别人就不能称其为“茶”了，否则就是……吧？

应该感谢"知有不言言有不尽"的核对 【xpf】00:51:52 8/11/03[79] (58)

这有利于大家客观认识《情》的得失。

徐平复

同意徐教授【西里】02:14:13 8/11/03[62] (64)

不管路文这样的方式是不是合法，指出这个事实至少应该是无罪的。

其实他善意地指出作者的某些不足之处，谁都不会说他有罪。 【闻鸡起舞】07:13:55 8/11/03[61] (61)

为什么要穿个马甲，阴阳怪气的对作者加以嘲讽和讥笑。

同意善意的说法 【西里】08:02:59 8/11/03[55] (587)

这种没有定论的事情用商榷或讨论的方式更好，也给作者一个机会解释一下。

我看了看摘录的几段，如果仅仅是这样的篇幅，个人的感觉应该还不算抄袭，很可能是作者为了叙述准确起见用了这段话。特别是这段话与小说的主题关系不大。未能知会原作者和列出出处是作者的疏忽或者是不在意，也可能是作者也不认为这样做有什么不合适。

不过网友“知有不言言有不尽”可能认为是抄袭，也许他也是在打抱不平呢？所以也希望批评他的一方也能善意地指出这个网友的不足之处，这样论坛的气氛就不会太紧张。

我的网站设计和文章都被人大幅度的引用过不加任何说明，也很希望知道相关的规定。大家若能心平气和地讨论这个问题，我想都会有收获的。

西里，幸亏我给你的五谷没有贴上来 【hangs】19:30:39 8/14/03[28] (42)

刚从新疆回来，一直在复习看帖。

感慨不尽

汉斯好！刚看到你的帖子 【西里】05:57:03 8/16/03[15] (379)

你一说我突然想起来一件事，就是在美国的网站上很少看到用其他人图片的事情，网站内的图片一般都是自己的。所以很多美国人的个人网站反而不如中国人的网站设计精美。

至于文字，因为不好分辨就没有太注意。

我自己网站里也用过不少网上看到的图片，主要是装饰目的的。有的根本就不知道出处，真不知道是否合适？不少人的网站也有这种情况。

有些图片是在街上买的图片集，不知道这样的图片用了是否合适？

●●另外,对我文章有不同意见的文字我尽量介绍给我的朋友们 【xpf】01:22:20 8/11/03[43] (116)

因此,我把你(知有不言言有不尽)的文字已经转到"田小野和她的朋友"网站的论坛上了.另外,当然赞同我意见的文字我就没有转达了.

这就如查词典一样，写作时，利用现成的资料无可非议。 【河水】20:38:03 8/10/03 (无内容)

是不是应该注明一下？ 【西里】00:40:20 8/11/03[40] (330)

或者作者后面会给出参考文献？

如果我的文字被这样大段引用又不说明会觉得很不是滋味的，所以我觉得尊重他人的劳动也很重要。

我们在发表论文时，引用过的东西都会注明，并给出参考文献。以来算是说话有根据，二来也是尊重别人的劳动。

不知道文学作品是不是也有类似的约定？

当然这一段不是原文的主题，也许是疏忽？老路自己可以出来解释一下的？

这样“利用”现成的资料也无可非议？ 【著作权法不是这样说吧】20:56:39 8/10/03 (无内容)

路文不是专题研究文章。 【99】21:02:06 8/10/03[57] (28)

大可不必攻击一点，不及其余。

谁攻击一点，不及其余了？另外： 【著作权法不是这样说吧】21:08:45 8/10/03[67] (240)

“路文不是专题研究文章”又怎么样？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所规定的“本法不适用”只限于：

（一）法律、法规，国家机关的决议、决定、命令和其他具有立法、行政、司法性质的文件，及其官方正式译文；（二）时事新闻；（三）历法、数表、通用表格和公式。

谢谢费心你教导俺。 【99】21:20:39 8/10/03[55] (57)

俺还真法盲一个。你用心良苦了。还真要谢你，让我长见识了 。

我同意河水的观点！ 【99】20:56:11 8/10/03[53] (112)

有谁敢说他写文章不利用一些别人的资料？说话中引用成语难道也是自己创作的？？？

要是依着这种思维，谁能写文章？？

有这样“利用一些别人的资料”的吗？ 【著作权法不是这样说吧】20:59:13 8/10/03（ 无内容）

有你这样做法的吗？ 【99】21:03:02 8/10/03（ 无内容）

我这样做违反了什么法？ 【著作权法不是这样说吧】21:09:49 8/10/03（ 无内容）

我是把你没有“法”，整个一书呆子，干嘛要这么较真呢。 【瘟鸡75】21:19:04 8/10/03（ 无内容）

知有不言言有不尽——有心人不妨看看别的段落又是怎样“利用”的 【知有不言言有不尽】21:02:36 8/10/03（ 无内容）

我悄悄地问一句； 【瘟鸡75】21:16:40 8/10/03[92]（ 60)你现在用的不也是老祖宗发明的文字吗？而且是连笔画都全文照搬。

●●请从著作权法入手讨论，否则会被认为乱搅。正常讨论严禁乱搅，特此警告 【YAN】21:29:18 8/10/03（ 无内容）

其实你善意地指出作者的某些不足之处，谁都不会说你什么。 【瘟鸡75】21:29:54 8/10/03[74]（ 161)

说到点子上了。 【99】21:32:31 8/10/03（ 无内容）

高招！ 【99】21:28:09 8/10/03[61]（ 40)

这是跟着你的贴。那贴飞了？？？ 【99】21:47:48 8/10/03[46]（ 52)

既然你在楼上已经承认是“法盲”，这次就让你溜了吧，我无所谓。 【著作权法不是这样说吧】21:32:41 8/10/03（ 无内容）

我溜了，你继续做有心人吧。 【99】21:37:29 8/10/03[46]（ 41)

我可不是法盲 【瘟鸡75】21:36:02 8/10/03[43]（ 18K)

你说你不是法盲，但是你刚才说了些很不干净的话 【著作权法不是这样说吧】21:55:26 8/10/03[58]（ 173)

呵呵。。。。。。。。。。。。。！ 【99】21:18:05 8/10/03[46] (14)

你胡搅蛮缠什么呀？难道你真的完全不懂道理？ 【知有不言言有不尽】21:18:00 8/10/03 (无内容)

你真可谓之有心！ 【99】21:03:59 8/10/03 (无内容)

世上知法所以不违法的的有心人很多呢，胡来的毕竟是少数 【知有不言言有不尽】21:12:41 8/10/03 (无内容)

你这样煞费苦心的搜集资料，真难为你了。 【99】21:17:13 8/10/03 (无内容)

●●有请xpf： 【99】01:58:58 8/11/03[87] (194)

俺赞同你对《情文》的分析。

另外，想诚心请教一个问题：向《情》文中用了茶树资料的做法在文学创作中是否容许？

如果他向原文作者知会、得到许可，是否可以？

类似的标准是什么？

敬請不吝賜教。

关于引用的看法 【xpf】09:34:53 8/11/03[68] (352)

我不是搞文学批评的,文学家如何把握我不知道.

法律上规定的是最低线也不用讨论了.

我经常看论文,文字引用尽可能著名出处,这是一般规格的道德标准.

现在的大学里,学生论文抄袭之风很重,不注明出处也是普遍存在.

较高的规格是指出思想引用,尽管你的表述和你当初的基于他人的思想的起点已经千差万别,你乐于指出这点,而且充分肯定他人功绩,对这种做法我心生敬畏.

谢谢您的回复。。 【99】11:17:22 8/11/03[49] (88)

俺可真是高兴，总算找到老师了。文革把俺倒腾的没读什么书，将来有许多问题还真要请教呢。

●●哈哈，这都不知道。。。。 【闻鸡起舞】07:02:01 8/11/03[75] (1K)

首先让我们弄清一个概念，究竟什么是抄袭。抄袭有普通意义上的抄袭和著作权意义上的抄袭。涉及到著作权侵权问题的抄袭，需具备四个要件：第一，行为具有违法性；第二，有损害的客观事实存在；第三，和损害事实有因果关系；第四，行为人有过错。由于抄袭物需发表才产生侵权后果，即有损害的客观事实，所以通常在认定抄袭侵权时都指经发表的抄袭物。而这篇文章并不满足以上几个条件，因此，说他涉嫌抄袭是不负责任的说法。

我没有看到原文，但根据楼下介绍的内容来看，与其说他抄袭，不如说是一种借鉴利用。文中并不是死搬硬套地去全文拷贝，而是加入了自己的理解和发挥。与原文相比，该文最大的特点使我“不由让我想起巴尔扎克有一段描述花草的文字，其中列出上百种植物，让一般人眼花缭乱，甚至搞植物的人读到那段文字也要犯迟疑。另外，文字中对树木灵性的描写，比如树王的故事，流露出的天人合一的观念。让我想起阿城类似的文字（见其文集《棋王》）。我并不是说作者可以比肩巴尔扎克或阿城，但是这些文字确实比较引人入胜,不是庸碌之辈的手笔文章语言流畅，富有文采，是一篇不多见的好文”（引用）。

古人云：“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作诗也会吟”，我们也经常强调读范文背名句，就是为了能够从中举一反三，学以致用。“尽信书不如无书”，如果我们仅仅是看过之后就把它忘的一干二净，或者是恪守书本不会灵活运用，对于我们的学习工作并没有什么帮助。前不久，著名导演冯小刚在《艺术人生》中谈到读书时说，他读的书并不多，但自己消化的好，从一本书中可以悟出十本书的东西。这就是他之所以成功的缘故。同样，作者的成功就在于能够把读到的东西转化成自己的东西，学以致用。而这不正是我们所追求的目标吗？

至于这件事情最后将如何看，我真心希望不要把它简单地定性为抄袭。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号子整理

文军新年好 【海宽2007】2007-01-04 01:25:54

在台湾过的新年。今早离开台湾，晚上回到北京。

我的家庭和我本人都是那个时代消极面的直接受害者。对于这些消极面，我有切肤的感受。当然，没有遇罗锦的感受深。我读遇罗锦的《春天的童话》，感到一种让人战栗的寒冷。我相信她的描写是基本真实的。读过她的《冬天的童话》后，对她印象并不好。看了她的《春天的童话》之后，对她多了几分同情和理解。

曾经草原所在大队的一个知青，就曾被亲姐姐揭发。他写给姐姐的信被他的姐姐寄到东乌珠穆沁旗政府。这封举报信揭发出一个知青中的“反动小团体”，成为将她的弟弟和《狼图腾》作者等几个知青送进监狱的原因之一（同时还有其他原因）。

这些消极面是真实的。另一方面，积极一面也是真实的：成千上万的人真诚地追求乌托邦的理想，真诚地将“为人民服务”作为自己的人生追求。

我已经说过，20世纪人类在对乌托邦的追求中造成了巨大的灾难。这是悲剧，不是罪恶。对于悲剧，只能像对待车祸肇事案一样进行动机审判。对于这类没有主观动机的悲剧，效果审判是没有意义的。

我非常同意秦晖的观点：乌托邦理想没有错，错的是强制。该放弃的是强制，而不是乌托邦理想。

- 与海宽胸商榷（后面提上来的）【江河】 2007-01-15 08:58:32 (339)

兄说“‘硬实力’不如外来入侵者的汉民族，最终却以‘软实力’征服了入侵者。”我以为不然。

其实，这个“征服”是对等的，如果“软实力”是指文化的话，“征服”与“被征服”之间相互影响着，即互相“征服”着，谈不上就大汉或儒教征服了其他族种或教派，兄不见有人鼓吹汉服的同时更有人追崇圣诞节吗？

  - 同意。确实措辞不妥【海宽2007】 2007-01-15 10:44:04 (123)

应改为：

“硬实力”不如外来入侵者的汉民族，最终却凭借“软实力”使自己的民族文化得以延续。

谢谢教诲。

- 与海宽兄交流一些看法 【DDN】 2007-01-06 15:58:42 (4KB)

看了海宽兄最近一些帖子，许多地方有不同想法。在这里交流一下，并不想争个谁对谁错，只是想让海宽兄了解为什么许多人难以认同他的观点。我只会凭着感觉写，没有理论，肤浅是难免的，请勿见笑。

“对于社会问题和心理问题，海宽偏爱神学的思维方式，不喜欢社会学、经济学和生物学的思维方式。”也许是起点较高，我看海宽兄的帖子总有云里雾里的感觉，很难弄懂。象这个谈乌托邦的帖子，文兄说：“乌托邦是一个纯精神的寄托”，“理想应该是合理的、可以实现的”，我很能理解。一回到海宽兄的帖子，我就糊涂了。老百姓希望恭喜发财，计划攒几年钱买幢大房子，希望考上名牌大学，希望找个好工作，将来找个好对象。按文兄的定义就是理想，按海宽兄的定义就是为人民币服务，恐怕算不得理想。那电影导演希望拿奥斯卡奖，运动员希望拿奥运会金牌呢？恐怕还是逃不脱为人民币服务。那学院院长，工厂厂长，大大小小的单位领导设法把本单位的工作搞上去呢？恐怕和反文革派的白猫黑猫没有多大区别，离为人民服务的崇高理想还有一段距离。那究竟什么才算为人民服务的崇高理想呢？是不是不拿工资义务劳动就算呢？海宽兄并没有给出明确的界定标准，我只好一头雾水了。

海寬兄很推崇为理想奉献的人，这里的定义也很抽象。虽然海宽兄举出了为黑人平权而献身的马丁。路德。金，为台湾民主作贡献的李登辉，陈水扁等人，愚昧的我细细一想还是糊涂。一个亿万富翁放弃了优越的生活，把自己的财产全部奉献给为纯洁伊斯兰教义，为消灭邪恶的魔鬼的事业，面对数十万美军围追堵截毫无惧色，转战在阿富汗山区，他算不算为理想奉献的人？为了这同一个理想，孤身潜入世界上最凶恶的国家，视死如归，勇敢地劫机撞向世贸大楼，他们算不算为理想奉献的人？类似的例子也可以举出很多。看起来为理想奉献的人不见得都值得推崇。那么，什么是崇高的理想，什么是邪恶的理想？用什么标准区分？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区分，谁才是对的？我还是糊涂。

共产主义大概可以算崇高的理想吧。这中间有失误，但理想本身还是崇高的。“对于这类没有主观动机的悲剧，效果审判是没有意义的。”这里我又糊涂了。这主观动机如何判定？谁说了算？红色高棉杀人魔王波尔布特杀害了全国人口五份之一以上，他在临死之前还说对自己所做的一切问心无愧，他都是为了实现共产主义的崇高理想。这算不算没有主观动机的悲剧？我糊涂了。

也许我把话题拉得太远了，那就回过来说说我们最熟悉的上山下乡知青吧。这中间的确有一部分自觉自愿为了崇高的理想下去的。海宽兄多次以他们为例说明他们就是“为人民服务”理想的人，国家的未来只有靠这些真诚地将“为人民服务”作为自己的人生追求的人才有希望。我不否认他们的精神是值得敬佩的，但国家的未来如果交给他们则不寒而慄。79年云南知青绝食请愿，国务院工作组组长赵凡先生顺应民意，果断地作出向上级反映放知青回城的决定。如果当时的工作组组长让侯隽，朱克家，柴春泽这些具备“为人民服务”理想的人来当，结果会怎样呢？恐怕截然相反。因为我们只知道他们向党表忠心的豪言壮语：“最最敬爱的伟大领袖毛主席，我们上山下乡知青千遍万遍地向您保证，扎根农村志不移，海枯石烂不变心！”从未听说过他们敢顶上犯下为知青谋权益的事。

也许这只是推测，不足以说服人。那我就说说新疆兵团知青标兵的功绩。当时各地知青通过病退等方式回城，我们应该都知道这回事。新疆兵团的知青当然也想回城，为了稳定农场知青的情绪，知青标兵献计献策，兵团下了一个专门对知青的文件，农场农业连队的知青编制必须保持稳定，不得以任意方式调离。结果农场职工在内地家里死了人，老年父母无人照顾，只要有证明可以调回。只有知青不能调，因为有这个文件。知青借调到农场学校教书，只能保持农工编制，农工待遇。他们教出的学生毕业了分配到学校当老师，马上就拿教师工资。他们的知青老师还是农工，也还是根据这个鬼文件。这些知青标兵跑哪里去了，为什么不出来为知青谋权益？我们下面这些“为人民币服务”的知青说起这些“为人民服务”的标兵就恨得牙根痒痒的，说如果有一天让知青投票选自己的代表，我们随便跳上去一个人就可以把她选下去。

我并不认同海宽兄所说的国家的希望就靠这些将“为人民服务”作为自己的人生追求的人这种绝对化说法。如果可以让大家自由地投出自己的一票，我宁可投给务实的执行“为人民币服务”的人，也不会投给务虚的“为人民服务”的标兵。因为他们往往会不知不觉地把自己高尚的理想放入政策中，让广大凡夫俗子大喊吃不消。

搬只小矮凳，嗡了宁堆里，轧闹猛【米老鼠A】 2007-01-07 10:30:46 (45)

隔壁头吵相骂，各得一样。寻个机会打黑枪

DDN兄……【海宽2007】 2007-01-07 08:49:02 (3KB)

很希望能与你及其他网友进行深入的讨论。但实在是力不从心。我目前的状况是，经常是我在家里，同事和学生在办公室，共同熬通宵。通过网络交换数据，通过电话进行沟通。我有几个很出色的学生。我现在确实很担心他们的身体，怕年纪轻轻把身体累坏，无法向家长交待。

感谢华知的版主们编辑了文集。请DDN移步扫一下这篇：

http://www.hxzq.net/aspshow/showarticle.asp?id=773

对你提出的问题，文中有一些讨论，是1994年在国内公开发表的。

请注意两处：

1、我在谈论价值要素时，提到“己所欲，勿施于人”。

2、我引用了卢梭《爱弥尔》中的话：“对男孩子和女孩子们讲解道德，无非是破坏他们以往所受一切良好教育的成果”。

我想你一定已经注意到我回西里的贴。我不仅不会去批判“为人民币服务”，20年前还曾在正式发表的文章中为“为人民币服务”进行过辩护，曾写到：“人们迫切需要以一种诚实的生活态度去正视和肯定个人的物质享受需要和其他方面的需要。对于个人，这是发展健全人格的基础；对于社会来说，则是发展健全的社会需要调节机制的基础。”在当时，我认为理直气壮地“为人民币服务”属于“诚实的生活态度”和“健全人格的基础”。这文章是可以从图书馆中查到的。

20年后的今天，不过也想为“为人民服务”辩护几句，也想为那些“为人民服务”的人辩护几句。那些因“为人民

服务”的考虑而造成灾难的人，是悲剧人物，不是恶魔。

究竟是出于”为人民服务”的考虑还是出于其他的考虑？人们的看法是分歧的。因此，需要进行“动机审判”。

车祸、误伤，经常发生，“动机审判”每天都在世界各地进行。记得近几年美、英就出现过多次警察误杀黑人的案件。

动机是心理活动，是“天知地知己知”的，是他人只可推论infer而无法确认verify的。因此，我偏爱神学的方法而不喜欢社会学或生物学的方法。

法制环境下的公正审判，通常可以对“动机”作出公正的判决。对于你提到的那个“知青积极分子”的“动机”，我相信，在一个法制的环境下，是可以作出公正判决的。

其实，我很希望将来有一天，能在民主、法治、宪政的社会中，对那个被格瓦拉奉为老师的“傻冒王”进行一次公开、公正的“道德审判”。受害人家属可以提起诉讼，被告的后人也可以聘请律师进行辩护。开庭前，双方需要就陪审团的成员达成协议，由双方都可以接受和认可的人，组成陪审团。

那将会是中国的一件盛事，甚至是一件引起世界关注的盛事。

该贴于2007-01-07 19:11:13被海宽**2007**编辑过

- 很高兴与海宽兄交流 【DDN】 2007-01-08 05:06:12 (2KB)

交流能加强沟通，学到知识。我曾经说过，这不是争谁对谁错的问题，如果每个人都可以自由地投出自己的一票，我和海宽兄可能会投给不同的候选人，这时唯一能鉴别的是谁的观点能赢得多数人的赞同。

海宽兄的旧作拜读了。有一段话（仅管我还是一头雾水，还不能完全认同）可以看作对我质疑海宽兄的一些表述抽象，模糊，难以理解的回答：

尽管我们很难用语言清晰地界定这一价值体系，尽管构成这一体系的几乎每一个要素都可能受到怀疑，。。。，但是，这一体系是存在着的。它被以历史沉淀的方式刻于世界各个民族的脊骨之上，溶入人们的血液之中。它被知识精英们以一种心有灵犀的默契，一种不可言传的意会而世代坚守和承传。

既然如此，这一方面的交流可以暂告一段落。

海宽兄指出：“今天的当权者为什么对网络实行严格的控制？为什么剥夺许多人的说话权？”这是不争的事实，我完全同意。而下一句话：“无非是“为人民币服务”而已。”我就不敢苟同了。不过再深入探讨下去会涉及今天的当权者为什么没有勇气彻底抛弃过去专制时期的新闻控制，还人民以知情权的软肋，会触及到禁区，会给斑竹惹麻烦的。是不是点到此为止？我只提醒一点，如果还是那些“为人民服务”的当权者执政，会如何对待网络和人民的说话权呢？恐怕不但那些直率的说话者，连海宽兄（老鼠兄，你也跑不掉）您这样温和的说话者都已铛啷入狱，我们敬爱的无私奉献的斑竹们也小命难保。

时间关系，先回应这点。以后还会继续向海宽兄交流和请教。

- 用刚发在隔壁的贴说几句 【okokokok】 2007-01-08 08:17:25 (474)

1。就许多事物来说，我们得到的讯息远远不足以辅助我们的判断，更何况许多事物需要时间的沉淀才能见到真实面目。

2。就像不少人与海宽在隔壁所讨论的问题一样，我还是赞同傅斯年，让史料说话。问题是，我们能见到多少真材实料。

3。就是见到真材实料，还存在的一个，引用现在大概能引了的一句话：有与没有，多与少的问题。

4。且莫忘记，在那年代，许多声音我们是听不到的，许多声音也是发不出的。感谢互联网，但就是最近，我们身受过滤词的变化。

- 一个可供参考的事实 【海宽2007】 2007-01-08 05:41:00 (720)

提倡“为人民服务”的人同时也在提倡“四大”和“造反有理”。提倡“为人民币服务”的人取缔了“四大”，声称“稳定压倒一切”。

此时此刻，我是多么希望在我和DDN兄的有生之年能够看到宪政在中国的实现。那时，我们就可以看到，是否有人会在面对手持选票的选民时，诚实地宣示自己“只知道为人民币服务”的价值观，诚实地宣示自己“人民币高于理想”的价值观。当他们如此宣示的时候，是否会有很多人像DDN兄那样将选票投给他们。

我恰好刚刚在台湾过完新年回来。我看到的是：面对选民的扁、马，都在电视上竞相表白自己是如何如何地不在意“人民币（台币）”，表白自己的追求是如何如何地远远地超出了人民币。就这一点讲，我对他们二人都是基本相信的。

看台湾的情况，我担心，在未来的宪政中国，DDN兄可能会找不到投票对象呀。-:)

- 大跌眼镜 【西里】 2007-01-08 09:18:24 (116)

四大居然能作为让人说话的例子？难道四大的本质连你海宽这样的专家都看不明白？封锁言论自由居然也和为什么服务有关？晕~~~~

- 我更相信自己的亲身经历 【海宽2007】 2007-01-08 12:07:06 (737)

我更相信自己的亲身经历而不是别人的忆苦思甜。

1966-1967年间，我自己曾参与了从编报、采购极其稀缺的新闻纸、联系印刷厂、上街卖报的全过程。那是中国历史上少有的一个短暂的没有新闻检查的时期。

那时，我和许多人还曾经短暂地享受了宪法所规定的“结社自由”。

那时的统治者主要靠“两报一刊”的社论来统治。今天的统治者却主要靠坦克和防暴队来统治。

60年代也曾盛行“忆苦思甜”。那时忆的苦和思的甜，并非都是虚假的，只是苦和甜都是片面的，都只是全部真相的一部分，都有意掩盖了另一部分。

今天盛行的“忆苦思甜”也是一样。今天所忆的苦和所思的甜，大多是真实的，同样，这些苦和甜都是片面的，都只是全部真相的一部分，都有意掩盖了另一部分。

我无意否认所忆的苦和所思的甜。我只是说，还有另一部分真相。

- So what？！ 【西里】 2007-01-08 14:06:06 (769)

短暂的昙花一现还不是说明了它根本就没有生命力？我的经历和记忆就是在四大中群众揭发群众，那真是自由得很，胡编乱造什么都可以说，反革命、坏分子帽子随便安。我就记得我们学校的语文教研室每个老师都被学生用各种各样的名堂打成了反动分子，无一幸免。再就是还记得四大中谁都可以抄家、打砸抢、抓人游街。真是太自由了！难道这就是你说的光荣的为人民服务？打砸抢、武斗打死人的人可都是满怀革命理想，不信你到重庆的红卫兵幕去看看。你是自由了，可林昭呢？遇罗克呢？张志新呢？杀死他们的人都以为是在为人民服务呢！

没有新闻检查就叫做言论自由了？不至于如此幼稚吧？你那时敢对至高无上说一个不字吗？Ooops，又忆苦思甜了！现在再不好，那些满腹牢骚的人还不都活得滋滋润润，照样满嘴跑舌头吗？换到你推崇的为人民服务时代，敢吗？

如果你真这样认为，那就真是象wenjunq所说，没什么好讨论的了

- 遗憾的是，只有到了境外才能满网跑鼠标 【海宽2007】 2007-01-08 16:03:37 (181)

感受确实不同，没有滋滋润润的感觉。在网上说话需要小心翼翼地字斟句酌，敲键只说三分话，不可全抛有所思。既要考虑不要危及论坛的安全，又要考虑不要惹脑那些感觉滋滋润润的网友们。

- 至少你还承认敢说三分话吧 【西里】 2007-01-08 16:31:28 (294)

在你那为人民服务的年代里可是连动动念头都不敢。如果一点儿不承认进步，说言论自由是今不如昔，那就太矫情了。

在国外你也不能想说什么就说什么，至少为人民服务时代的“四大”就绝对行不通。你刷一张大字报到人家家门口试试，警察绝对抓你蹲小号没商量！

- 好像再讨论下去已经有点无聊了，【wenjung】 2007-01-08 12:58:17 (874)

因为大家都是“奔六”的人了，谁也别指望说服谁，所谓“世界观已经定型”大概指此。孔夫子说“六十而耳顺”，心不会顺吧？

“瞎子摸象”的故事还在幼儿园就听说了，它也许还有深层涵义。1957年“引蛇出洞”时，55万右派分子都充分享受了“言论自由”，只不过后来遭点难罢了；那些“战斗队”当然可以说成“结社自由”，即便后来敢不解散者军队出动予以镇压。难道忘记老毛“7.28”接见“五大领袖”的讲话了么？

把所谓“四大”称之为“自由”，堪称中国第五大发明。让你跳你就跳，不让你跳你就别跳，这也算“自由”？如果真是，以前那些耍猴的养着的猴子都享受着同等“自由”。难道不是吗？它可以“自由”地骑上羊背，“自由”地替主人讨赏钱，无怪乎有人说中国人享受着“实质民主”。

记得我插队时，大队、小队一吃“忆苦饭”，老社员们欢天喜地捧着碗排着队，曰：“比俺家里吃的强多了！”所以，俺寻思，既然世上只有一部分真相，我捧一条腿，你捧一条腿，他捧一条腿，还剩一条腿，还争个啥？

- 再说几句 【海宽2007】 2007-01-07 22:25:41 (2KB)

其实，不用等到将来。今天，权力已经掌握在“务实的”、“为人民币服务”的人们手中。确实，许多人对这些“务实的”、“为人民币服务”的当权者很放心，很满意，“忆苦思甜”的热情汹涌澎湃，长烧不退。

这些“为人民币服务”的当权者也给我本人带来了不少的既得利益，我也因此获得了相当可观的”合法的非劳动收入“。但是，我却总也产生不出“忆苦思甜”的热情。

我2005年一篇以真实身份公开发表的文章的结束语是：

“在我看来，对于各种不同的意识形态和宗教信仰都应该多一些宽容精神。唯一不能容忍和宽容的行为是剥夺别人说话权的行为。我愿意与属于各种政治派别的人进行对话，愿意去尝试理解各种不同的看法，但对那些凭借暴力剥夺别人说话权的人，我总是感到鄙夷和厌恶。我一贯认为，只有那些缺乏自信和缺乏勇气的人，只有那些低能和懦弱的人，才会去依靠暴力剥夺别人的说话权利。”

今天的当权者为什么对网络实行严格的控制？为什么剥夺许多人的说话权？无非是“为人民币服务”而已。如果按照DDN兄的意见，权力就应该由这些“为人民币服务”的人来掌握，那么，这些当权者出于“为人民币服务”的考虑来封锁网络、管制言论，以至化公为私、巧取豪夺，就都无可厚非了。

我无法认同。

- 乌托邦与强制 【wenjunq】 2007-01-05 14:55:15 (2KB)

元旦期间奔三江侗族一个贫困村去做了一次秀，参加了别克车主自驾游捎带着捐了点钱、物给那里的孩子们，昨晚才回到家。换来的是亲身体会了侗家人生活的只鳞片爪。

秦晖先生无疑是一位学术有成的大家，鄙人也喜欢读他的文章。但对于这句话早就有不同意见。“乌托邦理想没有错”固然成立，“错的是强制”也很有道理，然而，把这两个风马牛不相及的捆绑在一起，却有问题。

自打柏拉图写了《理想国》以后，乌托邦就沸沸扬扬不断被后人描述。只是，所有的乌托邦都与强制无关，乌托邦是一个纯精神的寄托，强制是一个极现实的手段。秦晖先生把这两者连在一起说，意思是指施行此类手段的人具有崇高的目标，此大谬！凡施行强制手段者，无一有过什么乌托邦之理想，他们只是假借乌托邦名义哗众取宠，稍加篡改便恢复了中世纪的暴政而已。由此，“该放弃的是强制，而不是乌托邦理想”就成为荒谬。就好像我们去奉劝那些骗子：“该放弃的是言而无信，而不是帮人挣钱的理想”一样。细细说话很长，点到为止。

至于“为人民服务”，据说源自林肯的演说。可那个演说里的“人民”是具体的、有所指的，指的是选举他当总统的人群。这个人民是决定林肯命运的特指，不是林肯决定他们中谁算不算人民，而是那些人民决定林肯能不能当总统。而毛版的“人民”却是钦定的，任何人在任何时间都可以不算“人民”。例如胡风，刚当选全国人大代表就不算“人民”了。无论哪次种运动，都像是“人民”列车在查票，不仅列车员有权决定谁的票是假票，从而把他抛出去；就连列车员自己，随时也可能被抛出去，决断权完全在列车长手里。在此前提下，“为人民服务”就等于只为列车长服务，而列车上的乘客，为了自己不被抛弃，不惜落井下石势必成为铁律。

这世界，乌托邦早已被历史证明是不现实的，它跟观音菩萨没什么两样。人类社会，经历史证明了的只有法律维护下的个人利益间相互制约，我们可以把乌托邦作为我们的精神寄托，就像把上帝或观音菩萨或真主作为我们的精神寄托一样，但必须打一堵墙，不让它们介入现实生活中来。还有，理想应该是合理的、可以实现的，我就实现了儿时当工程师的理想。即使实现不了，也没什么妨碍，努力不够或运气不好罢了，并非所理想者高不可攀，人家在做那份事情。把那些虚无缥缈、没人说得明白的东西说成理想，例如共产主义理想之类，无非骗术而已。

  - 我很好奇：老文对小文有怎样的期许呢？ 【海宽2007】 2007-01-06 08:08:08 (2KB)

老文说：中国如果还有戏，全靠这些只知道“为人民币服务”的孩子们。

老文真的希望小文“只知道为人民币服务”吗？

老海的职业是教师，老海对小海以及学生们的期许是非常明确的：淡泊名利。不仅不要太在意“人民币”，也不要太在意户口、身份、学位、职称、职位等等。这些都是身外之物，如过眼烟云，随时都可能随风飘去。要看重的是自己的“道德文章”。

老海经常对小海和学生们讲：

“没有钱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失去了朋友和社会的信任。”

“不怕无人请，只怕艺不精”。

“水平比文凭重要，能力比学历重要”。

“我不希望你们能说出自己的良心判断，但我希望你们能够有保持沉默的勇气，希望你们在某些时候能有勇气保持沉默，而不去讲违心的话”。

“保持沉默”，这实在是对学生们太高的奢望。在今天，他们为了“保持沉默”，不仅可能会失去挣人民币的机会，还可能失去获得北京户口的机会，可能会在求职机会、住房、医疗养老保险、学历、职称、职务等许多方面付出代价。

看到包括自己的个别学生在内的一些青年人“只知道为人民币服务”，我确实很伤感，这种内心的伤感，超过看到股市跌破1000点、自己的人民币大幅度缩水的伤感一万倍。尽管这样，我内心仍然对学生们抱着“不要太在意人民币而勇敢地保持沉默”的期许。

- 海宽，你是否太超脱了？ 【江河水】 2007-01-06 17:28:49 (390)

本人浅见：所谓的“不要太在意户口、身份、学位、职称、职位等等”，是因为已经有了“户口、身份、学位、职称、职位”等等。

其实，只要不违反游戏规则，“为人民币服务”无可指责。理想这东西太浪漫、空洞、渺茫，只有道德约束才可能使人高尚起来。

我的理解是，人民币高于理想，道德则是对追求人民币方式和手段的约束。

- 论语里仁第四 【海宽2007】 2007-01-08 06:18:56 (594)

子曰：“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

迄今，在世界的几十个国家已经建立了124所“孔子学院”。正在继续以几天1所的速度增加，估计几年之内将发展到几百所。孔子不仅已经成为中华文化的代表性人物，而且在世界上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

请教华知各位大侠：在中华历史上，从秦皇汉武到唐宗宋祖，信奉“人民币高于理想”的英雄才俊何止千万，为什么偏偏是“爱唱高调”的孔子成了中华文化的象征呢？

中国历史上多次出现这样的事： 硬实力 不如外来入侵者的汉民族，最终却以 软实力 征服了入侵者。中华文

“ ” “ ”

化没有像人类历史上许多伟大文明那样因外来者的入侵而凋零，是否多少与孔子有关呢？

- 与海宽兄商榷 【江河水】 2007-01-15 08:54:33 (358)

兄说“‘硬实力’不如外来入侵者的汉民族，最终却以‘软实力’征服了入侵者。”我以为不然。

其实，这个“征服”是对等的，如果“软实力”是指文化的话，“征服”与“被征服”之间相互影响着，即互相“征服”着，谈不上就大汉或儒教征服了其他族种或教派，兄不见有人鼓吹汉服的同时更有人追崇圣诞节吗？

- 没有什么期许 【wenjung】 2007-01-06 11:35:01 (3KB)

只希望他能正常地生活下去，别活得太累。他进小学前那个暑假，俺爹带他到深圳、广州来，问及我对他的希望，我告诉他：第一不要去争一百分；第二不要去争三好学生；第三多读课外书。他很奇怪，因为跟他爷爷奶奶的要求刚好相反，于是问为什么？我的解释是：一百分拿多了，人就变傻了；三好学生争久了，心理就病态了；课外书读多了，才会聪明起来。并非说说而已。直到他初中毕业，任何补习资料没买过，补习班没参加过。放学回家或假期，就去玩，不许再加班加点复习功课。至于请家教之类，我以为那是摧残孩子的最佳途径。如果他有兴趣，可以学些技艺，那时他喜欢踢足球，我们就送他到市体校业余足球班去踢球，但那里的老师说他更适合打篮球，经他妈同意，改进篮球班了。结果是孩子没兴趣，学了一期就黄掉了。俺责怪他妈，孩子没兴趣的事情，你为什么要自作主张呢？大约是初二吧，有次模拟考试，数学考了55分，他妈气急败坏。我告诉他，没关系，你爹以前还考过35分，总结经验知道为什么就行了。最出格的事情是，初三上学期他们学校就考过毕业考了，下学期全部用于复习迎中考。一气之下我不让他读了，自己在家玩电脑、学英语、读课外书。没理由把如此宝贵的青春生命耗在复习功课上。连同他们校长在内，所有的亲戚朋友都说俺发疯了，劝说不断，俺干脆把他送去大连俺老妹那里，进了一个韩国人办的英语班。直至11月，他的同学们高一上学期快完了，才给他办了澳洲留学。总之，我对儿子的期许就是心态平和，做一个正常人。至于功利，社会上本来压力就大，我没必要去火上浇油。而且，谋事在人，成事在天，何苦孜孜不倦地去追求呢？他能读书我就供，不愿读就自己找事做，时至今日，我仍旧弄不懂他的专业是什么，大概唤作3D设计之类，也无需我懂，因为那是他自己的事情。

至于“为人民服务”也好，“为人民币服务”也好，其实都没有绝对的。雷锋不也得为自己置办英纳格手表皮夹克的么？他也没把这些都捐给穷人啊。倘若他绝对拒绝“为人民币服务”，拿什么去资助那些有困难的人呢？反之，“为人民币服务”并非《威尼斯商人》或《高老头》里那种夸张的描写。洛克斐勒就是一个“拼命挣钱，慷慨解囊”的典型，如今美国社会里，这类人物多如牛毛，那可是一个典型的“为人民币服务”的社会，决不提倡什么 “为人民服务”的。

问题不在这里，问题在于我们这个社会被老毛教导得更加虚伪、奸诈。窃以为，俺不能同意你的是，看见现在的问题就归结成“世风日下，人心不古”，跟九斤老太似的。于是才有“为人民服务”与“为人民币服务”的提出。这个问题的实质是：我们绝对不应该向下一代传递错误的信息，这是我们的责任。那时我跟爹妈或朋友们聊起往事，儿子听见了就笑话道：“老爸，你们那时怎么会这么傻，干嘛要听毛主席的？”窃以为，这讥笑说明一代胜似一代。如果彻底忘记过去，也未必是坏事，下一代有他们的生活，没必要背着上一代的包袱，这也是我说“全靠这些只知道为人民币服务的孩子们”的本意。但，如果我们只忘记过去的丑恶，反倒夸张那个时代“圣洁”，这就是误导下一代，或者说撒谎。这不是救救孩子的问题，该救的是我们自己！

- 我从来就不对学生说什么“淡泊名利”之类的话 【西里】 2007-01-06 13:32:13 (2KB)

如何教育后辈和青年学生的确是一个很有意思的问题。

我从来就不对学生说什么“淡泊名利”之类的话，我自己都做不到完全淡泊名利，又如何教育别人？对大多数人来说名利是他们生活的一部分，也是他们的权利。我给学生的建议是把名利放在有意无意之间。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就是。是你该得的名利，一般是跑不掉的，不必斤斤计较；不是你该得的，勉为其难去强求，伤害了他人，最后一定是损失比得到的多。

“学会正确地为自己”、“先做人后做事”、“绝不能伤害他人”是我对学生的要求。学生应该懂得，正确的做人做事，是为了自己不是为了别人或者社会。一个企业要创自己的品牌，一个人也要创自己的品牌，品牌的一部分就是诚信、务实、助人。个人的品牌会为自己赢来很多机会和资源（这种例子多了去了），反之，每个人最终都会为自己的错误付出代价。创个人的品牌需要长时间的积累，如果为一点儿名利损害自己的品牌，那才是天下最傻的事儿。一般来说，损人很少能真正利己的。

我希望我的学生之间有团队精神，互相帮助。我对学生说的是，你们每个同学取得的成绩将来都有可能成为你自己能利用的资源。

我的教育方式和海宽相比可能世俗了很多，但我认为也要实用的多，也更具可操作性。学生们出去后愿意为人民服务也好，愿意为人民币服务也好，都没关系，这是他们的选择。我只希望他们知道不择手段和伤害他人的后果是要自己去承担，任何错误的最大受害者最终都是自己。学会的应该是“正确地为自己”。我也相信，大多数学生会记住这个道理。

我绝对相信这个世界上的确有人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但是，我同时也坚定不移地认为教育的基础和国家政策的制定绝不能建立在“相信”大多数人能够被教育成“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人。否则，就真正是误国误民了。

把教育学生“为人民服务”转向教育学生学会“正确地为自己”才有可能使教育真正有成效。

说实在话，为人民服务和为人民币服务在很多情况下并没有明显的界定。王进喜跳进泥浆里搅拌阻止井喷肯定

被定义为“为人民服务”，那么华为公司最近过劳死的青年工程师胡新宇，他算是为人民服务还是为人民币服务？他的老板和公司算不算人民的一部分呢？

- 羡慕中 【米老鼠A】 2007-01-07 10:38:27 (96)

俺没学生，但俺对女儿说，君子发财取之有道。是你的，就不要放弃

门背后撤污，天要亮额

- 很欣赏老文的教育理念 【海宽2007】 2007-01-06 12:37:20 (325)

看来，在老文的鼓励下，小文并非“只知道”为人民币服务。

那些在人民币之外还略知一二的孩子，可能比那些“只知道”为人民币服务的孩子，更可靠一些。

我看，“为人民币服务”就像睡女人一样，是与生俱来的本能，是无师自通的，是不需老师和父母教的。

- 顶和疑问 【hangs】 2007-01-06 08:52:08 (531)

希望你们能够有保持沉默的勇气，希望你们在某些时候能有勇气保持沉默，而不去讲违心的话

顶的是以上这句.

疑问呢,又是以前提过的问题:海宽兄好象离开了前面说的话题了.

我的理解是,"为人民币服务"未必一定应该被谴责;而号称"为人民服务"者未必一定可信.我相信海宽兄还会以以前的话回答我:如果概念同一了.其实争论也就自然结束了.不知道前面说的,是否能达到争论的结束?

有句名言,自由自由,多少罪恶借汝名而行之.经验告诉我们,有许多人总是借为人民服务的名义做坏事.

为了不再或者说少被欺骗,所以揭露欺世盗名者的虚伪,实在是很现实的需要.

- 揭露欺世盗名者是必要的 【海宽2007】 2007-01-06 09:59:11 (786)

但是，如果所有的人都对一切“义举”保持冷漠，都对一切“善举”心存猜疑，那么，世界将变得很恐怖的，生活将变得很暗淡。

是否存在一些真正热衷于“为人民服务”而不太在意“为人民币服务”的人呢？

许多人不相信。

我相信。

即使在这个以“为人民币服务”为时尚的时代，我仍然几乎每天都可以在我认识的人中，在我的朋友中，见到这样的人。

我从素不相识的“大仙鹤”整理的资料中，获益很多。我相信，他的努力，与“为人民币服务”无关。

7年来，号子为华知的生存付出很多。我相信，她的努力，与“为人民币服务”无关。

7年来，华知的生存与发展依赖于沪上老康等许多人的付出。我相信，他们的付出，与“为人民币服务”无关。

为了“曲库”，小路承受了不知多少病痛的折磨。我相信，她的努力，与“为人民币服务”无关。

我相信……，我相信……，我相信……

- 我的看法 【宇雨】 2007-01-08 09:25:35 (2KB)

我的看法，这个世界必须是万紫千红，而且必然是万紫千红的。无论持“为人民服务”还是持“为人民币服务”的观点，都是正常的。

我们确实无法、也无权过问别人究竟持“为人民服务”还是持“为人民币服务”观点。只能说：我们自己究竟是持“为人民服务”还是持“为人民币服务”，自问自答，更不必由别人来确认。

至于那种“‘为人民服务’就一定光荣，‘为人民币服务’就一定可耻”的观点，更加不可取。

长期以来，我们被灌输的就是“某种思想一定光荣、某种思想一定可耻”，这是一种强奸他人的做法。坦率地说，我对于这种灌输非常反感。

窃以为，在法律的框架下，即不违背法律的前提下，各种各样的想法和做法，都是无可厚非的。

在万紫千红的条件下，我们不必害怕某种不同于自己的想法占了上风，甚至不必为不同于自己的想法形成“道德一律”的局面而担心。因为：既然是各种各样的想法都有其存在的合理性，必然不可能形成单一想法的情形发生。

我是相信这种结局的：人类社会必然要继续存在下去，而人类社会要继续存在下去的根本条件，就是人类社会必然有一种共同的、可以使人类社会存在下去的价值观念存在。这种价值观念可能是勤劳、勇敢、正直、诚实、人性。但是这只是在大方向共同的观念，具体到每一具体的情况，比如勤劳，各部分人对于勤劳的理解，可能有不同。同样地，社会各部分人对于勇敢、政治、诚实、人性等等，具体的理解，可能也有不同。

遍迹人海觅知音，尘世哪有几人同？报国有门直须报，莫将春华付秋风。志大谨防才学疏，眼阔须教手不拙。他日回首遗憾事，化作宇雨尚几多？

- [转帖]no2//这个算吗？[图] 【hangs】 2007-01-06 21:06:49 (10KB)

高耀洁对吴仪说：“他们在骗你”（图）

【来源:南方报业网】

对吴仪说“他们在骗你”

高耀洁喜欢引用在河南流传颇广的打油诗：“乡骗镇，镇骗县，一骗骗到国务院。”

防艾被悬赏举报

在有艾滋病患者的村子里，如果有人举报高耀洁来了，村干部会奖他500元钱，举报其他的生人会有50块钱。

骗子太多

“防艾圈太大、太乱了。”高耀洁说，“政府官员、地方官员、基金会、NGO、专家、医院、制药厂、江湖游医……多少人说了多少假话呀。”

揭露“御用文人”

有人写文章称，一个妓女能感染多少例艾滋病，并附有相关数据。高耀洁就按照数据统计了半天，得出结论，全中国人很快都会感染艾滋病。她说，“这种文章的目的，就是强调性传播，来掩盖政府失职的责任。”

开博客导致演讲被封

老人开了博客，字字句句都与艾滋病相关，“10月19号博客出来，10月23号在河南大学的演讲就被迫停了，他们害怕我在博客上公布的第一手资料。”

村支书搜刮艾滋病人“血钱”

一个村里的老支书，自己的孩子得艾滋病去世了，高耀洁去村里看他，给他钱，后来她才知道，这个人就是当年组织村里人卖血的“黑血站”的“血头”，而且不断从艾滋病人收到的捐款中刮钱

老伴走了

屋子里很暗，到处是成捆的书，冬天的阳光本来就少，加上窗台和桌子上的花挡着光线，客厅就更暗了。已经80岁的高耀洁摇摇晃晃地走在书堆间的空地上，到厨房去热上顿吃剩的稀饭和馒头。老伴郭明久在照片上笑着，静静地看着她。

“等我把这些艾滋病的资料寄完，就该走了……我巴不得早点死掉，我太累了。”她说完，继续趴在桌子上喝稀饭。假牙托泡在杯子里，不戴牙托，老人的嘴周围已全都塌陷去了，馒头掰得很碎。

高耀洁现在很少出门，只订了好几份报纸，每天要看中央台的《焦点访谈》，还看《新闻调查》，书和杂志堆在一张大床的一侧，另一侧被子掀开着，屋子里暖气不热，飘着股浓重的药味。每隔几个时辰，高耀洁就要从袋子里各种瓶瓶罐罐中摸出一大把药吃下去，“每天都得定时吃药，活一天是一天，一个月药钱得1000 多，太贵了。”

2006年，越来越多的时间，高耀洁都是一个人呆在家里。这一年的4月10日，老伴郭明久走了。去世时，老伴的心、肺、肾都坏了，当时医生说动手术抢救，高耀洁说，不用了。她用手在喉部、腹部比画，这么大岁数了，再全身开刀，多活几天，有什么意义呢。

“2004年底，老头病了，我就很少出去。原来手头有钱，自己下乡或者雇人下乡。2005年以后，我更不能离开病房，手头也没钱了。”高耀洁以前读过《孝经》，老伴去世之后，她辟出了一个房间，设了灵堂，要守孝三年。很多人劝高耀洁，说老人80 多岁去世，是喜丧，高耀洁说她也明白这个道理，但她还是伤心。

老伴在的时候，总是坐在客厅的沙发上看电视，帮高耀洁寄资料，写信封，一个摄影记者还曾拍下两个老人一起骑自行车去邮局寄资料的照片，高耀洁骑在前面，老伴慢悠悠地跟在后面。那还是哪一年的夏天呢？老郭还穿着遗照上那件白色的短袖衫。

照片前面插着新鲜的菊花，“十年了，我都没有好好照顾过家里。我的学生跟我说，要是她，家里肯定都有第三者了，都离婚了。”高耀洁看着老伴的照片，“他在家好看电视，老坐在那个沙发上……就是我花钱花厉害了，他要说我。”

从她身上能依稀看到德兰修女的影子（图/姜晓明）　　对吴仪：“他们在骗你”

“好多人盼着我死，那些吃艾滋饭的人，怕我说话的人，都恨死我了！”

还有那么多骗子缠着她。一个村里的老支书，自己的孩子得艾滋病去世了，高耀洁去村里看他，给他钱，他还管着村里的一群艾滋孤儿，一给高耀洁说起艾滋病来，就老泪纵横……看着是个多么善良淳朴的人啊！可是今年村里的艾滋病人给高耀洁写信，她才知道，这个人就是当年组织村里人卖血的“黑血站”的“血头”，而且不断从艾滋病人收到的捐款中刮钱，现在甚至在村里以自己的名义建立了艾滋病救治协会。

“我曾这样想，苍天如此无知，今后我敢相信谁呢？”

她又说起老搭档桂希恩，“那是个老好人，心眼太好，太老实啦。那些骗子能骗得了桂希恩，她（他）不敢来骗我，我斗争经验比桂希恩丰富。”

“文楼村马深义现在找了一个对象，是他们村里的一个女病人，我不去村里，可是我消息灵通得很，有人给我说。”高耀洁露出孩子般狡黠又得意的笑容，“我有线人，啥也瞒不过我。”

墙上还有那么多艾滋病人的照片，“我这把年纪了，那些孤儿我都交给杜聪了，要不我死了，他们就没人管了。”

她还想继续去村里，还有那么多人她想去看看，还有好多资料她想发给村里人。“我还没有被举报过，我值500块钱！记者值50块钱。”

为什么呢？原先在有艾滋病患者的村子里，如果有人举报高耀洁来了，村干部会奖他500元钱，举报其他的生人会有50块钱。

“我还没有被举报过呢，穷人都对我好，所以现在还没有人拿到这个钱。当地有人给我送信，还有农民会早早把我藏在玉米地里，谁也找不到我。”

她还记得前些年，河南有的村子里，房子东面的窗户全都堵死了，问为啥呀，说是害怕艾滋风；村东的麦田麦子全烧焦了，一问是怕有艾滋味；东面菜地里的菜全烂了，说是有艾滋气；就因为村东有个艾滋病人去世了。“就为这，要是能动，俺还得去。”

“某些人”是她认为的“相关机构的御用文人”。前一段时间，有人写文章称，一个妓女能感染多少例艾滋病，并附有相关数据。高耀洁就按照数据统计了半天，得出结论，全中国人很快都会感染艾滋病。她说，“这种文章的目的，就是强调性传播，来掩盖政府失职的责任。”高耀洁喜欢引用在河南流传颇广的打油诗：“乡骗镇，镇骗县，一骗骗到国务院。”2003年12月，吴仪会见高耀洁。吴仪说，“有人告诉我，中国艾滋病传播的主要途径是吸毒传播和性传播。”高耀洁说：“他们在骗你。”

她坚持认为，在中国当下，由于卖血输血产生的血液传播，仍然是中国艾滋病的主要问题。她在新浪博客里写："关于艾滋病血液的传播问题，不是又有抬头，而是根本没有解决。"在她看来，非法血站并没有销声匿迹，只是由公开转为地下。"在中国血源缺乏的状况下，怎么可能制止非法采血？800CC的血，只卖50元，这么高的利润，血头怎么可能放手？"高耀洁说。

她还认为，"艾滋病并不是河南的专利，血液传播是个全国性的问题。""我走过了全国十几个县市、几十个乡镇、几百个村庄，见过几千个艾滋病感染者，那么多由于贫困而去卖血的农民，怎么会是性乱、吸毒感染艾滋病的呢？"

高耀洁手头有许多活生生的例子，很多来自河南以外的省份。她博客上刊登过一个叫周洪强的家长的来信，其子周枫林2004年10月22日出生，次年8月23日、9月1日因病在医院输了两次血小板，染上了艾滋病，2006年6月9日死亡。

"这两年卖血感染艾滋病的病人一茬茬地死，艾滋病被中国人理解成脏病，吸毒或者作风淫乱才得病，艾滋病人被歧视，要还艾滋病人清白。" 高耀洁说。

让她遗憾的是，一些专家和学校对艾滋病表现得很冷漠。高耀洁曾将一些防艾材料寄给中科院一位知名院士，没几天，材料被原封不动地退回。她给河南、湖北、江苏等地的图书馆发书，发的是她编辑的《中国艾滋病调查》和《艾滋病与性病的防治》，写明了是免费赠阅，后来有图书馆将书退回来，认为她是"先发书再要钱"。

"接班人"、遗嘱

书堆里还有2006年春节没有寄完的贺年卡，那是高耀洁自己印的。在五只狂吠露着白牙的狼狗边，写着："撕吃那些'发艾滋财'的'冷血坏家伙'们！诈骗艾滋财者该死！贪艾滋财的家伙死完！"

从1996年至今，老人自费印发了124万份预防艾滋病宣传页，2001年，她用世界卫生组织颁发给她的"乔拉森·曼恩世界健康与*奖"的2万美元奖金，和福特基金会的1万美元捐款，加印成《艾滋病性病的防治》。近些年外出讲课的收入，也多半被她用少至50元多至500元转给了那些艾滋病患者和孤儿。

她身体却是越来越差了。现在每天中午，她都得躺在床上睡个午觉。因胃病住院时，香港的医生朋友来看

她，“非要给我请个小保姆，我不让她请，花那些钱干啥呀？我死了就死了，我都累得不行了，死了还轻松。”

“你们记者写我没有意思，要写，就把这些骗子都写出来，这些吃艾滋饭、发艾滋财的骗子，还有那些还在组织农民卖血的事情，这还有作用。要是我死了，你们记者不要写我，多揭发那些骗子、血头！”一激动，老人不停地咳嗽起来，声音也哑了。

自2003年以来，不停涌现“神奇”的“接班人”，他们给高耀洁来电话，跑到高耀洁家里，要求来接班：“您老年事已高，防艾工作需要年轻人来干，我想本人是最适合的人选，我将继承和发扬您老人家的事业。”尤其是今年，高耀洁病重住院的消息传出后，这样的电话和信件更是络绎不绝。

“防艾圈太大、太乱了。”高耀洁说，“政府官员、地方官员、基金会、NGO、专家、医院、制药厂、江湖游医……太多了，这些年艾滋病问题上，多少人说了多少假话呀。”

老人开了博客，字字句句都与艾滋病相关，“10月19号博客出来，10月23号在河南大学的演讲就被迫停了，他们害怕我在博客上公布的第一手资料。”高耀洁说。

高耀洁害怕的是那些“大发艾滋财的人”：曾有人“拿”去她所著的《一万封信》的书稿；有建筑工人给高耀洁来信，说是一起合作开艾滋病医院；有人打广告宣称“八代中医专治艾滋病”，高耀洁公开打假，最后被告上法庭，官司赢了，她却身心俱疲。

“我有时候想隐退，不想再声张了，不能辛苦十年，最后却晚节不保。”高耀洁说。

老人已提前写好了遗嘱，是托人帮忙写到博客上去的，就算戴上眼镜，她也看不清键盘敲字了。遗嘱中这样写道：“由于晚年从事‘防艾’和‘救孤’工作，引来了不计其数的骗子和政客来找麻烦，如那场离奇的官司……我死之后，不留骨灰，把骨灰撒黄河激流处，永远销声匿迹，以免任何人、任何组织或官员利用我的名字成立组织，如‘基金会’‘教育中心’等，搞行骗或闹剧，让那些‘能人’获利，危害他人。”

“孙亚，你帮我打开博客，看看有人留言没有？”她叫着学生，学生一个一个给她念着，念到讽刺那些反对她的人的话：“这是谁家的孩子，没教好放出来了？”她拍着手“嘿嘿嘿”笑起来，笑着咳嗽着，“这都是谁呀？写得有意思。还是支持我的人多。”

“高奶奶，你一定要保重身体，要是你不在了，就更没有人敢说真话了。”学生念着，高耀洁什么也没有说，靠在床边上，闭了闭眼，居然就睡着了，她发出沉重的呼吸声，只有这时候，她似乎才像一个80岁的老人。

下午出了太阳，高耀洁起床下楼散步，街上的行人来来往往，只有小区门口的保安说：“高奶奶，你出去啦？”

“哎！”这个戴着老花镜的普通的老太太弯着腰，走得很慢，没有人认得出她来。阳光很好。

- 一点更正 【海宽2007】 2007-01-06 10:28:04 (446)

小路做“曲库”，并非与“为人民币服务”完全无关。

向为人民服务者致敬 【海宽2007】 2007-01-21 05:23:28

质疑“为人民服务”的最具代表性的观点是：只要每个人都“只知道为人民币服务”，就可以实现“为人民服务”的目标。“为人民币服务”与“为人民服务”并不矛盾。

在“英特纳雄耐尔”实现以后，或许这种观点是对的。对与否，都是后人的事情，不用我们来操心。在“英特纳雄耐尔”尚未实现的今天，这种观点是站不住的。在许多时候，“为人民币服务”与“为人民服务”是矛盾的，是需要在二者之间作出选择的。

具体到此例，是一种策略性的争论，争论双方都具有“为人民服务”的情怀，都不属于“只知道为人民币服务”的人。

向具有为人民服务情怀的双方致敬。

以下是转贴：

美国的一些高科技公司将联合*组织和学术机构，共同制定措施来制止一些国家的互联网审查机制。该决定在保护*方面确实会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不过，这对美国高科技产业的发展是利是弊，专家的意见有很大分歧。

谷歌雅虎微软欲破中国网管

中国青年上网网上封锁重重包括谷歌、雅虎、微软在内的一些全球高科技业界巨头宣布，他们将联合一些包括大赦国际、记者无国界组织在内的*组织，以及包括哈佛大学法学院、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法学院在内的学术机构，共同制定相关措施来制止包括中国、伊朗在内的一些国家对国际互联网实行的审查机制和制约条例。

相关组织在一份声明中声称，这个行动将寻求解决方案来促进在互联网上的自由表述，保护网民的言论自由和隐私权，并更好地帮助高科技公司在全球经营业务。

*曾被批以牺牲*为代价*

长期以来，美国国内批评高科技公司以牺牲*为代价，为打进或巩固外国市场而迎合当地政府的声音一直不断。去年，谷歌公司为打入中国市场而专门设置了一个谷歌中文搜索引擎，并把包括*和西藏问题的相关搜索都过滤掉。此举当时就引起*组织的强烈抗议。

另外，包括*观察和大赦国际在内的*机构也谴责雅虎公司把中国雅虎电子邮件用户的资料交给中国政府的做法；*组织相信，此举将导致中国网络异议人士被捕。

本月早些时候，新泽西州的共和党国会议员克里斯.史密斯推出了一项名叫“国际互联网自由法案”的草案，该草案为美国包括搜索引擎公司在内的互联网公司设定了一些最基本的准则，其中包括搜索引擎不得设置在限制互联网使用的国家，不得因为当地政府压力而改变或过滤搜索结果等等。

*高科技公司和*组织联合*

对于谷歌、微软、雅虎等公司和*组织合作的消息，克里斯.史密斯议员的办公室给予了肯定。

克里斯.史密斯的新闻发言人帕特里克.克里默在接受中文部记者采访时说：“这是一个非常积极的行动。国会希望看到美国高科技公司采取行动，改变目前的这种现状，这个行动表明了美国公司是负责任的，他们自己愿意采取行动来进行改变。”

克里默说，有些公司的持股人甚至联合向公司提出要求，希望公司能够采取措施对付一些政府对互联网的镇压行为。他表示，高科技公司和*组织联合行动非常令人鼓舞，而国会也一定会尽快跟上，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反对者：可能因此被屏蔽

不过，美国智曩机构信息技术与创新基金会主席罗伯特.阿金森却不认可这个做法。他认为，设定互联网审查机制的是当地政府，美国公司进入人家的市场，所做的只是遵守了人家国家的法律罢了，不应该让美国公司来承担*的责任。阿金森举了中国为例。

阿金森说：“如果有人认为一旦美国公司改变了这种侵犯*的商业行为，中国的*状况就会消失，那就大错特错了。现在问题的关键是中国政府，而不是美国公司。”

阿金森认为，哪怕就是美国公司撤出中国互联网市场，中国还有最大的搜索引擎公司百度。而百度是一定会遵照中国政府的意愿，中国政府让他们怎么做，他们就会怎么做。因此归根结底，这种举动伤害到的是美国高科技公司的商业利益。

阿金森说：“中国政府可以借此促进中国的高科技和互联网公司的发展。这个问题不仅仅是个

政治问题，而且还牵涉到经济问题。如果谷歌或者雅虎因此被中国政府屏蔽，那么受益的就是中国自己的互联网公司。”

*议员：*重于赚钱*

美国国会众议员克里斯.史密斯的新闻发言人帕特里克.克里默则认为，经济利益不能放在第一位。

他对中文部记者说：“这次的行动会让美国公司更尊重*，而不是一味追求经济利益。这些公司现在遵守象中国政府制定的限制互联网自由的规定，或者让当地政府使用美国的高科技去追踪、镇压民主运动，我们希望这种事情能够得到杜绝。”

阿金森：立足中国就有利于民主

美国信息技术与创新基金会主席罗伯特.阿金森则认为，美国公司在中国经营业务其实有益于中国的民主化进程。

阿金森说：“我认为美国公司在中国营业是一件非常好的事情。因为即使他们遵守了中国政府制定的一些政策，美国公司也仍然比中国公司提供更多的*保护措施。所以，谷歌、雅虎、微软能够立足中国市场，就是一件好事情。”

- 美国还是把为人民服务放在了为人民币服务的之前！ 【深秋1】 2007-01-21 09:39:43 (73)

因为美国人始终奉行“我们大家一块活”的因特纳雄耐尔的原则！海宽-我们同路！

  - 中美之间不同的舆论环境 【海宽2007】 2007-01-22 02:07:34 (752)

实际上，在这个问题上，完全可能有一种“为人民币服务”的观点：争取知情权和言论空间是中国人自己的事情，应由中国人自己去争取和解决，美国公司没有必要去为中国人的知情权承担经济损失。

报道中介绍的互相争论的两派，都没有站在这种赤裸的“为人民币服务”的立场上。事实上，在美国未必没有人持这种“为人民币服务”的立场，但是，在美国的舆论环境中，这种观点是难以立足的，也是难登大雅之堂的。

这种“为人民币服务”的观点为什么可以在中国登堂入室呢？这是半个世纪“唯物主义”教育和近30年“实践标准”教育的结果。一些人对这些从政治课上学到的东西津津乐道，殊不知这些鄙俗的东西，与人类主流文明是相去甚远的。

请参看我的旧贴：

http://www.hxzq.net/aspshow/showarticle.asp?id=779

  - 美国人对高喊为人民服务的政客之动机一定是质疑的 【西里】 2007-01-21 11:54:33

(629)

美国的国体就是建立在对统治者不信任的基础之上的，不管他们干什么，一定有人质疑。政府工作人员们的“服务”也是建立在拿的是纳税人的钱基础之上的。所以，那里的为人民服务从一开始就戴上了浓重的为人民币服务的色彩。

深秋你好像没理解海宽的本意，我也是看来看去才绕清楚。我的理解：他想表达的最终意思是文革的发动者尽管差点儿让中国亡国，但其目的是为人民服务，动机是好的，我们不能质疑这一点，要坚信不疑。以前打击右派、禁党禁言、红色恐怖、祸害百姓都是为了为人民服务，可以极大地理解和宽容。现在呢，所有的错误都是因为要为人民币服务引起的，不可饶恕。白了说吧，就是宁要为人民服务的草，不要为人民币服务的苗。

但愿我的理解是错的。

- 还是先想一想争论的双方是为了什么？是否值得尊敬？ 【海宽2007】 2007-01-21 23:05:24 (347)

一些人可以对争论双方所表现的“义举”和“善举”进行“质疑”，可以表示“不信任”，可以认为他们的努力“一开始就戴上了浓重的为人民币服务的色彩”，也可以怀疑他们的善良动机。

我不这样认为，我相信他们的努力并没有带有“浓重的为人民币服务的色彩”，我相信他们的努力是出于人的善良天性和正义冲动。

因为我相信，所以我心怀尊敬，心怀感激。

- 质疑是公民的权利，任何人都不能剥夺 【西里】 2007-01-22 00:22:15 (292)

至于你说的所谓傻冒王，我就不相信引蛇出洞等招数是为了为人民服务这一说。

为了为人民服务而为人民服务值得尊敬，为了人民币而为人民服务也值得尊敬，我不认为二者有明显的高下之分。难道一个人为了生存勤勤恳恳工作就不值得尊敬了吗？或者说应该比只是为了为人民服务而工作的人获得少一些的尊敬？

- 各种价值观，本质上没有高下之分 【宇雨】 2007-01-22 07:38:23 (475)

引申到此，我认为：为人民服务和为人民币服务，本质上没有高下之分。

将世间许多事情，偏偏要分出高下，本身便是荒唐的做法。雷锋是很高尚的。不想一想“雷锋如果活到文革，会不会是武斗的干将”？窃以为是：一定会的。

雷锋的信条就是“毛怎样说我怎样做”。当年“文攻武卫”的口号，恰恰就是由毛司令部发出来的。

这就好看了——请问："武斗干将"与"雷锋精神"有矛盾吗？还不都是雷锋先生一个人身上的光彩照人？

遍迹人海觅知音，尘世哪有几人同？报国有门直须报，莫将春华付秋风。志大谨防才学疏，眼阔须教手不拙。他日回首遗憾事，化作宇雨尚几多？

- 沙新叶与邬书林的价值观真的没有高下之分吗？ 【海宽2007】

2007-01-22 09:58:08 (897)

挺身而出声援章诒和的沙新叶和甘为打手的邬书林的价值观真的没有高下之分吗？在我看来，不仅有高下之分，而且有天壤之分。

抗日的蒋和投日的汪的价值观是有高下之分的。

舍身传教的耶稣和见利忘义的犹大的价值观是有高下之分的。

出卖同志的甫志高和慷慨赴死的江姐的价值观是有高下之分的。

对朋友落井下石的舒芜与坚守"底线"的胡风的价值观，是有高下之分的。

恪守学术自由的陈寅恪与趋炎附势的郭沫若的价值观，是有高下之分的。

舍身（财）取义的事情和见利忘义的事情每天都在我们的身边发生着。二者的价值观是有高下之分的。

20年前，我之所以大声地为"为人民币服务"辩护，是为了寻求"诚实的生活态度"和"健全人格的基础"，是为了反对讲假话，反对讲言不由衷的话，反对讲违心的话。在我看来，讲假话的人多少都有些病态。

今天，我为"为人民服务"辩护，就是要反对你这种是非不分的观点，就是为了寻求不同于动物的人的尊严，就是是为了抵抗"中国人"向"中国动物"的滑落。

- 在我看来，他们都是一样的观点 【宇雨】 2007-01-22 11:18:46 (2KB)

海兄的最后一句话，道出了我们的分歧。的确，我们的分歧在于："是非不分"抑或"是非该分"。

首先，"为人民服务"和"为人民币服务"之间的分别，与蒋、汪之间的分别恐怕不能同日而语。前者仅仅是人的生活价值观念的区别，后者，无疑已经扩展到了"爱国与否"的高度，且偏偏在目前这种不宜公开谈论的环境。所以我认为二者之间，不能简单类比。

其次，如果我拿已经牢牢地灌输于我们的观念来说，海兄的话无疑是对的。但问题在于：我们明明知道过去的灌输未必是正确的，却还偏偏要以这种灌输为基准去解释周围的事物。

就以"章诒和的沙新叶和甘为打手的邬书林"之间来说，我认为：我们该争取的是保障章沙们的权利，尽管邬先生明显地依仗着行政权力干着违反法律的事情。注意：我们要争取的是保障章沙们的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同时追究邬们的违法。我们无法禁止邬们做什么事情，却可以根据《宪法》还是别的法，去追究邬们的，而不是仅仅是、简单地谁对谁错的问题，或者是支持和不支持谁谁的问题。

要追究责任，必须从法律的角度而不是从价值观的角度。方才是现代公民的做法。

如果非要说明，我说：章沙不过是在法律框架下行使自己的权利罢了，邬们却是明显违反了法律。试问：邬们究竟通过了什么程序、什么途径 、做了什么工作，就可以封杀章沙？有法律的判

决吗？

遍迹人海觅知音，尘世哪有几人同？报国有门直须报，莫将春华付秋风。志大谨防才学疏，眼阔须教手不拙。他日回首遗憾事，化作宇雨尚几多？

整理/号子

- 血浓于水---也说民族主义 【老地】21:17:36 8/05/01[57] (5K) 民族主义、爱国主义的话题，俺向来忌讳。坦白地说，俺认为乐于讨论这种事情人都有点儿好冲动，常常是三句话不对头，“汉奸”、“卖国贼”、“爱国贼”之类的帽子就抡了起来，那涵养差点的往往就恼羞成怒，搞得那平时优文尔雅、赏心悦目的页面上凸现些刺目的粗口，令众人都不愉快。可是这类话题却一而再、再而三地在论坛反复出现，冲突一再发生，老是袖手旁观或是不加理睬，也还真要有点儿定力才行。犹如坐在候车室读报，听凭身边的人又吵又打的，俺怕是还没有修练到如此深厚的功力。所以也就时而忍不住去插上几句话，虽然多半是和稀泥，却也都是做好了见势不妙就逃的准备的，这战术是孙子兵法中的最上上策，不象胖头鱼傻呼呼的戴上顶破钢盔硬着头皮去挨拍，也不想想，几大板砖拍过，光是那“咣、铛”声便足于把这鱼给震得更傻喽。 好啦，俺已经准备好撤退路线了，开始谈论“民族主义、爱国主义”。 先说说为什么要把这两个主义放在一块说，原因很简单，为了不跑题。先划出道来，在此前提下讨论，超出的不讨论。 俺划定的“民族”，是“中华民族”，不是汉民族或某个少数民族，也不是其它国家的民族；俺划定的“国”，是“中国”，既不能以历史上某个朝代的疆土来取代，也不能以某一制度、某一政党、某一政府取代。这种概念上的确定，为的是担心讨论起来又有人犯糊涂，去扯几百年前元、清时算不算异族入侵，台湾算不算“国”之类的大家都明白、他却楞整不清的老话题。再就是明明白白的告诉要参与讨论的人，别来那一套国家机器是政府、领导政府的是执政党、不爱国便是不爱党的强盗逻辑。谁要来这一套，俺……立马就逃。 俺最近注意到报上载的这样一条消息：根据现代化的DNA测定，在云南的保山、大理、临沧等地州的汉、彝、布朗、佤等民族中，发现了自称为“本人”的家族和现居内蒙的达斡尔族人有最近的遗传关系。明代以来，曾经辉煌的契丹民族突然从历史记载中消失了，他们的后人去哪里了？成为千古之谜。契丹文字至今未能全面破译，被称为比甲骨文还难的“世界天书”，而在云南各地发现的家谱、古碑中，竟然出现了契丹文字。“本人”和达斡尔人很有可能是契丹人（公元915年建契丹国，后改国号为辽）的后裔。研究这个课题的中国医学院的刘教授如是说：在数千年的历史长河中，中国各民族通过迁徒、通婚等，已完全融合在一起，形成了现今的中华民族大家庭。 对这件事，可以用一个常听到的词来形容，“血浓于水”。 长期以来，俺只要听到那些声称打台湾的无人性的叫嚣，心中就充满了愤怒，他们怎么能这样？为了一己私利，打着爱国的旗帜，不惜让自己的同胞血流成河。凡见到此种言论，俺都明确无误地表示反对。俺认为，这类人跟抗日期间为日本人当奴才，朝自己人开枪的汉奸没什么两样。只有杜绝这类狂人的疯狂念头，才能维护中华民族的团结统一。俺不希望中国再发生民族间的冲突，俺希望西藏、新疆、内蒙的民族问题和平地解决，俺希望台海不打战，俺坚定地认为，政见的不同，信仰的不同，都可以用和平的方式讨论，不能使用暴力。无论何时何地，中国人都不应当打中国人，毕竟“血浓于水”。 只要是中国人，永远忘不了那场反法西斯侵略的战争，日本法西斯在南京的大屠杀永远是中国人心中的痛，斯大林背信弃义占我领土的行径永远是中国人心中的恨。俺最欣赏陈老总当年的一句话：不是不报，时候不到，时候一到，有仇必报。 当印尼发生排华事件、当日本浪人侵入我钓鱼岛时，俺为中国当局不敢派出军舰接回侨民、驱逐浪人而恼怒。如果由俺来作决定，俺会给印尼的种族主义者和日本浪人们一个深刻的教训，让他们记住，中国人民是爱好和平的，但也绝不是好欺侮的。俺相信，任何一个有血性的中国人（那些口口声声自命为爱国贼的除外），都会赞成俺的。 此

时，俺是不是算一个民族主义者？ 当中国驻南大使馆被炸、当中美发生撞机事件时，中国人应当愤概，但也相对地应当保持理智。俺不赞成蛮干，俺认同这样的看法，如果是有意的，咱坚决打他个没商量。即使他拥有最强大的武力，也决不畏惧。这跟当年知青打架一样，若有意欺侮到头上来了，决不退让。可如果是无意的，咱也不是不讲理的，完全可以理智地解决与和世界其它民族的利益关系。 俺从来认为，政府决策人并不代表国家本身，当他们以某个利益集团、某个家族的利益出发，做出国策时，俺是坚决反对的，虽然俺的声音没有机会让民众听到。国家利益，必须建立在每一个具体的个人利益之上，不是某几个人可以代表得了的，必须由全体公民来决定。这种绝大多数公民意愿的表达，其它国家、别的民族已经有相对成熟的体制，我们为何不能借鉴？ 此时，俺算不算是个爱国主义者？ 俺还听到过世界上的其他事，那些事也都让人痛心疾首。俺不愿再见到纳粹集中营、科索沃、印尼发生的种族灭绝的事件。同样，俺也不希望再发生波尔布特红色政权那样屠杀同胞的事件，不愿意看到非洲再有那些骨瘦如柴的饥饿的孩子。这些事都发生在别的地方、别的民族身上，跟咱们中华民族似乎没有关系，他们的肤色、头发、眼睛、语言和生活习惯跟我们不同，但他们都是人，是跟我们一样的人，流出的血也是红的，也浓于水。当他们遇到危难之时，我们能袖手旁观吗？ 如果让俺参与决策，俺会提议派出中国军队参加大多数联合国维和行动，狠狠打击那些战争狂人。俺会提议派出医疗援助队、赠送粮食、衣物去非洲救灾。 俺拥护和平，反对战争，赞成对话，反对暴力，曾经有人说俺是“和平主义者”，俺并不领情，因为俺认为必要时还是得动用武力，比如对付战争狂人、恐怖份子、毒犯这类坏人，最好的对话便是枪炮。 话说至此，俺做个小结： 俺认为，任何人都有理由正当、合法地维护自己的、小团体的、本地区的、本民族的、本国的利益，但不能以此为借口损及他人的、其它团体的、其它地区的、其它民族的、别的国家的利益。如果发生利益冲突，俺提倡对话，提倡以和平协商的方式来解决，俺不相信咱们中国人不如马丁.路德金、曼德拉、甘地，不相信中华民族不如别的民族。所以，俺是中华民族大家庭的一员，俺爱俺的家园，俺爱俺的国家，但是俺不是民族主义者，俺不喜欢偏激的言行，俺认为那样做只会让世人看不起。俺也不是爱国主义者，因为“爱国主义”这个词太滥了，有多少欺压同胞、有损国格之事正是那些满嘴“爱国主义”的人干出来的。 最后，俺还要明确的表达一个观点，俺反对现在政府发言人对巴、以冲突的表态，不同意以意识形态的观念对待国际事务。 讲完了，谁掩护？俺撤了。

好嘛！天时地利都给你占尽了，什么主义也不是！ 【由于】00:08:24 8/06/01[30] (460) 是典型的本位主义，一天就理解得这么深刻啊？ 冒着枪林弹雨先给你一砖头： 以为谁要是来那套就拍呢，敢情你先跑啊，那有点爱国主义者大义凛然的气魄？ 这些冠冕堂皇的话咱们主席不是整天地说吗？爱好和平、不以武力相威胁、和平解决领土争端，和平解决台湾问题、两岸互相沟通等等，说得好听，做起来就困难重重了，那么多军队闲着是给谁准备的？出兵海外？武器设备能敌得过对手吗？有海外作战的经验吗？不会把海水弄的浓于血吧？ 站着说话不腰疼！ 不行，困了，戴着钢盔睡觉去了！

就算是“犹疑”主义吧。 【老地】00:24:33 8/06/01[20] (30) 俺也不拍砖头了，先闪到一边去。

老地说得不错。这是一个很容易情绪化的问题，我们需要非常非常平和地来探讨它。我觉得－－ 【胡发云】22:47:58 8/05/01[36] (836) 每一个人，都应该有自由信奉，自由表达自己“主义”的权利，但这里有一个重要的前提，那就是同时拥有充分的获取各种资讯的权利－－也就是“知情权”，在此前提下，每一个人作出自己合乎逻辑的判断，都是应该尊重的。想一想，我们从小到大，在对许多事情毫无所知，或所知甚少的情况下，便热血沸腾，便义愤填膺，便游行，唱歌，喊口号，写作文……亵渎过我们许多的少年热情。一次，一些朋友唱起“莫斯科－北京……”，“平壤－北京……”，“古巴西，洋基诺……”，“越南中华山连山，水连水……”，“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一直唱到“东风吹，战鼓擂，现在世界上究竟谁怕谁……”边唱边笑，心中却是五味俱全。有些事，其实完全

是那些政治家的事，却让老百姓变成自己的道德情感，真是一种玩笑和亵渎。所以，在有关“民族主义”“爱国主义”之类的大话题上，我觉得，首先让人们知道真相，再让大家得出结论，这样才能经得起时间的考验。所以，网友们在争论这一类问题时，万不可轻易动气，伤感情。

是的，很多过激的行为是不知情甚至误解造成的。 【老地】 00:21:24 8/06/01[19] (830) 刚到边疆插队时，我们曾经因语言不通与傣族老乡发生误会，双方都骂了些难听的话，于是有个别好冲动的人想拿出刀来，如果不是由于大多数人比较冷静，及时拉住自己一边的这几个人，后果会不堪设想的。当时，可以说民族关系很紧张。知青中有人说，大不了放把火把寨子烧了，这种气话能当真吗？谁真会糊涂到去做这种事？傣族中也有人说，拿刀把老地的头砍了，（因为我傣语学得多点，在吵架时担任知青发言人，）这话也肯定当不得真的。 等到冲突结束之后，经过一段时间的磨合，知青与傣族老乡们结下了深厚的友情。每当回想起那次吵架，双方都会笑个半天。 胡老师，我理解您所说的知情权，在云南，常发生民族纠纷事件，很多恶性事件便是因为有人骗动导致的，如果群众知道事情真相，本不会为误会、无意的伤害而反目的，他们世世代代在此生活，各民族间基本上是和睦相处的。 所以我非常赞成您所说，国家之间有什么磨擦、有什么利益交易，也应当让百姓们知道真相，如此，网上义和团也就会少些。

老地主比孙中山伟大！ 【盐贩子】22:43:14 8/05/01[51] (837) 孙中山在领导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曾高举三民主义旗帜，其中的民族主义是说推翻满清民族统治，恢复汉族统治。革命初步成功后，老先生玩不转了。于是，改！改成新三民主义，其中民族主义是说推翻帝国主义的压迫，国内各民族平等。结果，还是没玩转。 单从孙先生把民族主义的旗号改来改去，就可以看到民族主义到底是个什么玩意儿。毛泽东不好直接说，在民族主义前面加了狭隘二字，实际上还是否定这玩意儿的。斯大林则在前面加上极端二字用以形容希特勒，其实他自己何尝不是！ 很多人实际沾不上民族主义的边，却硬把这顶帽子往自己头上扣。 民族主义和民族情绪、爱国情绪乃至爱国主义是两码事。 民族主义者幼年时多有家庭地域主义的启蒙（如嘲笑或谩骂非本地籍人士的生活习惯和文化背景）。 民族主义者的最大特征是/煽动和利用！/人民的民族情绪和爱国情绪，/号召甚至领导！/大家盲目排外，尽管有时他自己并不排外。甚者更有梦想本民族成为全世界民族的统治者。 先写到此，其他的想看看秀夫。

盐兄一语中的！ 【月如钩】00:32:22 8/06/01[27] (54) 其实，争论双方对什么是民族主义未必作的是同一理解。

哈哈！老地，最爱拿砖头拍由于mm破钢盔的可是你啊！ 【ly】22:01:13 8/05/01[29] (126) 她当了我一节课的老师，很想帮她斗地主，又顾及你是我半个老乡，不忍出手，两难啊！只好坐观你俩龙争风斗——难得一见的好戏。

俺是她老师，常拿戒尺打她；你又是俺老师，教俺读诗；她又是你老师…… 【老地】22:07:42 8/05/01 (无内容)

哇塞!还说不好战呢?当了老师就该拿戒尺打人啊?由于打我怎么办?我打你吗? 【ly】22:35:40 8/05/01 (无内容)

是呀，你打了我，我就打你的老师，你的老师又打你，连环套。 【老地】23:35:14 8/05/01 (无内容)

西西！是否可放大到世界：只要我自认能管着你，我就可以打你？这世界的战争是否都因此而起？ 【ly】00:52:05 8/06/01 (无内容)

绝对如此，哈、哈，LY找到真理啦。 【老地】08:45:21 8/06/01 (无内容)

乱砍乱杀是屠夫，当断不断是懦夫 【阿甘】21:55:26 8/05/01[34] (143) 中国古语“大义灭亲”不是生造出来的，何况要灭的未必是“亲”呢。 没有绝对的战争，也没有绝对的和平， 不管怎么说，嘿嘿，现实可能要让您老失望了。

失望但不能绝望，希望寄托于未来。 【老地】22:03:35 8/05/01 (无内容)

我不失望我不绝望，只见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 【阿甘】22:17:22 8/05/01 (无内容)

俺掩护，老地主你快闪！ 【虫二】21:50:31 8/05/01[35] (82) 说得蛮好嘛！连四类份子都改造得这么好了，俺们还有什么理由瞎吵瞎闹？赞老地主一大成！

老地，我也署个名，一起挨砖吧。我的观点与你如此相近，让我们握手。 【河水】21:46:24 8/05/01 (无内容)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白云鸟）

秋实2000年12月06日21时02分08秒

我们一车人没有一个哭的。从北京到蒙古包走了11天，一路欢歌笑语，象做梦一样。不知老笨是不是哭了？

我们1967年11月16日从天安门广场乘大轿车出发，共20辆车。（老笨很可能在这一批）。每天都是欢迎的人群和壮观的马队。白天，伴随车队的经常是精彩纷呈的赛马景象。8、9岁的小孩骑着高头大马飞驰的景象让这些北京的学生又惊叹、又羡慕。飞驰的马连人带马摔倒时，又为骑手的安全揪心。（后来自己放马时才知道，这种与座下的马双双进行的“冲刺接前滚翻”几乎是每天必修的功课）天天晚上都是盛大的联欢会。北京知青中文艺人才济济，演出水平应该是准专业。就是在路上第一次听中央音乐学院附中的金苹唱《今后的几十年》。后来，这首歌就成了锡盟知青的队歌，一唱唱了几十年，现在每次聚会都会唱。

大约10年以后，我们公社的一个女知青写了一首长诗，题目就是“1116精神万岁”。恢复高考后她上了大学。现在好象是在国家计委当处长。1116是我们离开天安门广场的日子。不知她自己是否保存了这首诗。

路上的一个插曲是：到了张家口，一个知青坚持要一个人步行长征到草原，怎么动员也不行，领队的只好留了辆吉普车陪他。后来这个知青恰好与我在一个队。77年考上上海同济大学，现在是上市企业

北新建材一个分厂的厂长。

当时，我的父母都早已被遣送回原籍。离开天安门那天我的哥哥姐姐都来送我。人很多，他们花很大力量才找到我，见面不久就出发了。我姐姐现在一说起来就眼圈红红，说当时见我穿着又薄又破的小棉袄，心里很难过。当时，兄弟姐妹在北京相依为命，吃饭都困难，根本没有能力为我打点行头。

最近，读到两个知青的回忆，都说到当时盼着第三次世界大战爆发，企图因此改变命运。我当时可能没有这样明确地想过，但心情是一样的，希望改变自己近乎绝望的“贱民”的命运。下乡对我来说是充满希望的命运转折。连世界大战都会欢呼，欢呼下乡是很自然的。

下乡，使一些人从贵族或平民变为“次贱民（农民）”，使一些人从“最贱民”变成“次贱民”，感受不会一样。

明人2000年12月07日00时03分08秒

秋实说的对，当时离开家的心情大家不一样。但是被迫这一点是不是意识到？如果没有这个认识，那不过是因为幼稚、不够清醒而不是自豪。

打个不怎么适当的比喻，有人上刑场一腔豪气慷慨赴死，因为他平常就预计危险，然而道义的必然——比如谭嗣同——不过这和鲁迅笔下的阿Q也唱歌乃有大大本质不同！

你的那位写出万岁诗的女处长，我一点也不觉得她有什么值得自豪的地方。一九七七年高考恢复以后考上的一批精英，有的已经是院士，然而说起上山下乡却不见得要“自豪”——毕竟那是倒退、不自愿、非主动选择。

拿您本人的处境，当年父母受冤屈，自己有上山逃离感，不过是偷偷庆幸吧。你的政治地位并无提高，正如一些被内定的“右派”，帽子虽然暗着，到底是入另册了。

如果您的朋友也都善意待您，您该感谢他们的好意，而不是“上山运动把他们变成和我一样的贱民，所以他们不得不善待我，所以运动好哇”。

至于，乡下牧民拿你当人看，不把你当异类，这是他们纯朴天性，你该感谢他们！而不是把玫瑰色涂在“红旗如潮歌如海”的“欢送会”上去了。那位处长，恐怕她现在会搞得清楚了，毕竟也是五十岁的人。要是她还用万岁诗的态度看待当年，我觉得非常可惜。

另外，对于年幼未出过远门，未独立生活过的孩子，对于城市下意识的倦怠、、远足的兴奋、青春期异性交流的机会带来的兴奋感觉，也是“高兴出门”的原因。“政治自豪”，那确实太无必要了。

所以倒过来说到哭的情绪，那也是极其正常的、健康的。既不脆弱更说不上可耻。我们当年是坐火车插队去的，我那次是普通快车，和旅客交叉座位的，所以非常平静开出车站。大约半小时，开始有女同学悄悄掩泣，后来有一位抽泣得太伤感了，终于爆发出全车厢大汇哭。

我没哭，因为我所遭遇的已经远比这个更深。所以我是很少几个能平静观察整个过程的人。连车上的旅客也多跟着掉泪。我非常注意领队老师的动态，当时我就想弄清，这位刚刚从牛棚解放的普通中学教师，他在亲自动员学生上山以后，在他们的一片大哭中到底要做什么。是这样的：他铁青着脸，没正眼看任何一个人。后来他把开水递给邻座一位伤心过度的女生。

秋实2000年12月07日08时01分41秒

如果总是习惯于“万众一心”、“江山一色”，如果总是没有勇气说出自己完全个人的、与众不同的感受，如果总是学不会容忍不同的声音，就永远跳不出“以暴易暴”的循环…

主席正式号召下乡是一年以后。刚进校军训解放军曾经真诚地挽留我“复课闹革命”。许多人会随着时代不断找出自己当时的不同感受，如“被迫”的感受。我不会。

65年初三开学时学校曾经调查升学意向。我是全班唯一填“就业”的人。我的学校初中升高中历来是100%。我准备就业的主要原因可能是自己的家庭境遇。但一个重要原因是：作为数学科代表，在曾经是国民党北京西城区教育书记的数学老师的指导下，我当时已经自学完全部的高中数学。我不认为值得再花3年时间去学这些东西。

因此，在78年短暂的准备高考的时候，我几乎没有看数学，主要是凭借一两本充满革命口号的教科书突击自学高中物理和化学。

后来，不止一个了解我的插队朋友认为，我78年考回北京上大学是我的人生一大败笔。我并不这样认为。得失不可比。就象当初下乡。

明人2000年12月07日13时53分02秒

这我倒不明白，秋兄不是觉得一直都幸运、歌唱、自觉、没有被强迫吗？这个还没被易的“暴”又从何而来？

之所以说还没被易，是秋兄本人显然是不赞成“以暴”来易的……

不过那“四人帮”，我看非要易掉不可，不论什么“暴力手段”

在所不惜。要不是及时粉碎那一小撮人，现在还开放得了吗？秋兄也不能成大学生、专家学者。充其量，蒙古草原一个又红又专的扎根派了。

我非常赞成秋兄把自己的真实感受说出来。比如韦君宜，她的感受就非常真实，非常感动人。

同时我也觉得大家完全能容忍。这有什么不能容忍的呢？我们就此讨论也非常有意思。

就是像丁老作家那样，一辈子大半时间挨整，她也仍然有幸福的感觉。有人说她有受虐狂的倾向，我完全不这样看。在她一生的思考中，感情主导，理智退位而已。

就当年的感受，是不会因为时代改变而改变。但是对于这种感受的认识却要不断提高。

如果因为过去年龄小、幼稚而无法认识相当复杂的政治环境，是正常的。如果今天还坚持那些看法，就有失客观。

事实上，邓小平若不是改变他以前的看法也不会有改革开放。秋兄如果不改变“就业不升学”的看法也不会考大学，尽管您可能已经晚了一届。还是改得及时。至于人家说你败笔，我想不出败在哪里，他们要你走什么路？

至于下乡那路，不是你自愿去的，按照你的条件，如果不去会怎样，我们人人都能想象。

高中不是为了单学数学的。你那时的情况，要是在我们这里，（高三时）会被盖个蓝色公章在招生表上：“建议不予录取”，当然

就不想升学了——事实上是无学可升。归跟结底，是外力，因为你本人是个努力而有天份的学生。

秋兄，您当时的物理化学还是很差嘛，数学也绝对好不到哪里去。数学不是那么容易学会的，我碰到自学数学以为学会的人很多。

这难道不是被迫的吗？

秋实2000年12月07日19时37分34秒

长时期关于唯物主义、客观规律的教育，使许多人的字典中只有“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被迫”、“环境所迫”等，他们不知道还有“选择”、“与命运抗争”、“改造环境”、“精神自由”这样一些概念…

都已经形成思维定势，习惯于让别人为自己负责，而不是自己为自己负责。

与我家庭境遇相似的人很多，67年下乡的并不多。我们公社的知青72年就开始返城，74年已所剩无几。象我这样呆到78年考学的也并不多。

67年即下乡，放弃了无数的回城机会直到78年才上学，都包含着我自己个人的选择。

我自己对自己的选择负责，并承担面自己选择的后果。我不敢说自己完全把握了自己的命运，但我确实一直在努力作自己的主人。

号子2000年12月06日21时16分04秒

我们上山的轮船离开码头时,也没有看见谁大声哭了.只是偶而有

人默默的擦泪.在轮船上播音室里不时传来同学们表决心的声音.整个客轮充满热血和激情.怎么那么巧合,我们出发的日子是1.16,以后116就是我们月聚的日子.

老知青2000年12月06日06时43分31秒

确是刻骨铭心，终身难忘！

老地2000年12月06日00时30分53秒

我也是68届的，69年2月13日是我们离开昆明下乡的日子，我永远忘不了那天昆明火车站上当火车起动那一瞬间，车上车下突然爆发出来的那一阵子盖过了火车汽笛的哭喊声！三天后，我们在路途上一个叫永平的小县城过了我们头一次离开亲人的春节。

我当时没哭，一则因为我家里已经没人来送我了，二是几个同学约好了下乡，还当跟串连或是学工学农一样好玩。不过当站台、车上哭声震天之际，我第一次感受到鼻根发酸、喉咙哽住的滋味。之所以旧话重提，是想让比我们小的朋友们知道，老知青不都是“极左”人物，下乡也不是完全自愿的。我不知道那年春节城里家家户户吃年饭时，一下少了那么多年青人，会是个什么气氛…小弟弟、小妹妹还指望着大哥哥来为他们放爆竹…

呼伦河2000年12月07日01时03分24秒

我们走的时候，火车一动，站台上先哭声骤起。而在火车起动前很有一会儿，我忽然找不到人群中送行的父亲，急得我乱看，以为他先走了，当我们的窗口离站台很远了，在渐渐加速的火车上，我看见父亲站在铁轨边望着，原来他在这里等着，我赶紧向他挥手大喊。

小路2000年12月06日04时08分54秒

我们的知青专列启动那一刻，

是车上车下所有的男生（！）抱头痛哭！他们从来不哭的！那种时候，

本来该我们哭，我们都没顾上，被男子汉们吓傻了。一直惊奇到现在……不可思议。

老地2000年12月07日02时01分34秒

古人云：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时。老地再加上一句：男子汉大丈夫，当哭就哭！

武汉知青2000年12月06日03时06分11秒

记得那时，最热闹的就是看敲锣打鼓送大红‘喜报’到要下放的知青家。有点象‘抽丁’，送到哪家，哪家的儿子或女儿就得离开家乡，离开父母。。。

明人2000年12月07日00时41分27秒

也有躲过的，装哑巴，就不开口！我的一位高中同学，他是印尼归侨，全家都是“对象”，除了一位工作了的大歌，下面七个都是。

因为他是归侨，一家子平常谨慎得不能再谨慎，又住在机关宿舍，单位的小院子。居民里的动员来了，他们一家人一句话没有，请你喝开水、喝豆浆，连一口大气也没出。

一天两天过去了，动员者终于斗不了，他们不讲话算不上错误，你讲多少都好象聋子。然后他们找别的地方挖金子了。

我第一次从乡下回来，这老兄跑来看我，介绍对付动员的办法。他这办法也是从归侨那里学来的。末了他谨慎地说，你不要告诉别人，如果大家都这样，要追究的。

第三年时，我要去乡下前，他跟我说，“你这次回来看不到我了，我能批到香港了，算命说的”。我没在意，算命算什么！

结果秋天回家到他家里一看，是“近中秋更无一点风色”的草，大概有齐胸高！果然人去楼空了。

武汉知青2000年12月07日09时13分26秒

“我们也有两只手，不在城里吃闲饭！”没有下乡的少数，也没有少折腾，这个做工作，那个做工作，待在城里也很没有面子。

明人2000年12月07日14时01分48秒

是这样，有的人离得了城市，去拼搏、躲避、混……，有的人不行。我这同学一家从印尼回来“什么都被抢了，只剩下一家人和三部汽车”（他的原话）

结果他老爹开车（在单位就业当司机），一家大点的孩子全会开车。同时他们又是运动世家，这同学百米在11秒左右，风头极健。

还能修理电器。

他们当时就想着回去。再重新发家致富。到乡下去练“红心”，是做梦也没想到。

现在已经多年没见他，他出去以后写了好多信给我，有的连我都害怕那些话，后来就断了联系。很想念他们一家人。

明人2000年12月07日00时28分26秒

武兄，你那时小。少年不识愁滋味！我一位同学的小妹妹，她看到别人都有名字上了榜，乐滋滋问我：“你的名字在哪里？”我看她还小，瞪了一眼。那一眼一定凶恶极了，她以后再不敢跟我说话了。

●●转贴：关于遇罗克的两篇东西

- guest 2001年1月28日 00时46分

- 转贴《范似栋、马悲鸣谈遇罗克之“傻”》 ——附全文后（编者注）

●●两篇东西都正确地指出了一个很显然的事实：遇和张志新象爱因斯坦等20世纪许多杰出人物一样，是真诚的社会主义者，而不是什么自由主义者。

- 秋实 2001年1月28日 23时46分

●●哈哈，索性这么说吧：遇和张志新是真正的共产党员，真正的左派。

- xxx 2001年1月29日 01时04分

●●先说一点。文革处决遇罗克是拿给全北京市民讨论，全体表决通过的。街道居民委员会召集全体居民开会，讨论罪犯名单，然后征求每一个人的意见。所有与会居民异口同声地大声呼喊“枪毙！枪毙！”—— 如果这些是事实的话，那可太可悲了！！！

- 由于 2001年1月28日 21时52分

●●如果这些是事实的话----在我看来，这在当时是最自然不过的事。就是在今天也怎样可以发生。就在北韩，人民也是拼命欢呼钢铁灵将的。‘皇恩浩荡，谢主龙恩！’这哪叫什么民主，笑死人了。

- xxx 2001年1月29日 01时18分

●●为什么你和大多数人一样认为是自然呢，为什么咱们国人发表意见不动脑子就人云亦云呢？难道有鬼子的机枪架在会场周围？就这么几个用脑子说话的人还遭枪毙，这样的人太少了，如果多了就不敢了吧？自己问问当时你那

脑子干吗去了？

- 由于 2001年1月29日 08时23分

●●怎么由于比小娃娃还要单纯可爱？这怎么叫‘不动脑子就人云亦云呢？’？‘多了就不敢了吧？’？去去去，天安门人够多了。我不喊‘枪毙’，立马有风险，所以只好毙了你。76年我也没逃掉三鞠躬。两年后有人说我当时在笑。啊，啊，吓一跳。无知者无畏，若我一看镜子，一定会换一张哭脸。 ：-)楼下寻常百姓说得很好。

- xxx 2001年1月29日 11时41分

●●瞧你，随波逐流得也够那不可爱的了，至少应该问个为什么吧？难怪你现在敢叫唤得厉害呢，感情没风险了。

- 由于 2001年1月29日 19时04分

●●这方面我比任何人都差。你的表扬我很高心。

- xxx 2001年1月30日 00时28分

●●红色恐怖下的专政比鬼子的机枪利害多了。鬼子的机枪只杀你一人，党的阶级斗争让你全家都吃不了兜着走。还有无产阶级专政的威力遍及单位、街道。中国人唯恐拍皇上马屁拍得不爽，G党领导下，讲究立场站得稳，敌我界线划得清。由于说得对，反右、文革、杀遇罗克，我们当时生活在中国的成年人都脱不了干系！是我们把G党，把老毛惯成那个样子的！看看现在，看看FLG，现在还是那个样子！

- 寻常百姓 2001年1月29日 10时33分

●●寻常，下次请换一个更利大坛安全的说法，相信大家会听得懂你的意见。好么。

- 小路 2001年1月29日 12时47分

●●我想时代不同了，社会在前进，现在和那时绝对不一样是不能否认的了。

- 由于 2001年1月29日 18时58分

●●程度上绝对有了很大的分别。到了不会封任何网的那一天，才可算是绝对的不一样。抱歉，小路。

- 寻常百姓 2001年1月29日 23时24分

●●基本是事实。那批“罪犯”所在街道的工宣队革委会之类的召开全体居民大会取得一致意见。其它的似乎只是传达（根据当时家书）。这是关键问题的一方面，即：起码“遇”的死是经过“民主”的！！接着就是为什么，再接着就是应该不应该。这就是所谓关键点的各个方面，它们是由基本历史事实组成的。我们时代留下的最最珍贵的东西就是这些真真发生过的历史事件。根据这些事实，后人才可能有权力去说长道短。那个鼓吹兽欲＝爱的马先生连人与兽都不能区分，难道应该把他那些垃圾首先展示给后人，使后人丧失说长道短的权利吗？当然，不少“杂家”（不是平常所说的杂家，这里是指带引号的政治家＋哲学家＋历史学家＋文学家）会用各种学派的研究方法去研究遇这个人和他的主要著作出身论，比如用只有少数人才看得懂的红学研究方法，但那些东西毕竟是供人消闲而用的哗众取宠之作。我不是辩证唯物主义者，不会像杂家一样辩证的看待历史，得罪各位之处，请多多包涵。下面是遇留下的一段话：

- 延安老插 2001年1月28日 23时08分

- 回应: 如果这些是事实的话，那可太可悲了！！！(发言者:由于)

《1967年总结》

……（血统论的横行）是社会主义时期的一个怪现象，以中国之大，竟无一人大胆地抗议、强烈地控诉，实在是时代的耻辱。我尽了历史必然规律所赋予我的任务，或者说由于主观的努力，比别人先走了一步。即使我不做这件事，也会有别人做的。……这些文章（指《出身论》及发表在《中学文革报》上的十几万字的文章）遍及大江南北、长城内外……翻印的估计有一百万份以上，影响了不知多少人……我知道与强大的传统势力宣战是不会有好结果的。但我准备迎着风浪前进……假如我不是把生命置之不顾，我就绝不会写出这样的任何一篇来。从《出身论》一发表，我就抱定了献身的宗旨。我想历史会把我的这一段活动作注脚的，它会估价我的功过的。历史会看到，在跃进了一个时代的社会主义社会中，封建的意识形态还是怎样广有市场，和它战斗还会有多少牺牲……

●●遇是个小人物，他的理论也不足以改变世界，但他却给一个意志统一的世界带来一个鲜明响亮的信息：有人敢于持不同政见，如果我们的社会允许他的存在那该是一个多么成功的举措啊，如果大多数人认为这很正常（至少沉默吧）就会避免很多悲剧的发生，恰恰相反，却人人喊他该被枪毙，真是麻木不仁、这真是整个民族悲剧。

- 由于 2001年1月29日 08时12分

●●″社会允许他的存在那该是一个多么成功的举措啊″----怎么可能允许他的存在？戳到痛处，不能不杀。‘人人喊他该被枪毙’---即便人人喊不杀，也要杀，或许更要杀。让你表态只是个样子。而且你还没有表，他就知道是

什么态了。人大也可以是象皮图章，啊，啊，你算什么？由于听起来好像是外星人，一无所知...

- xxx 2001年1月29日 11时58分

●●我不是外星人，也不天真，不用启发我也深知表态的人们的处境，但我还没麻木到理想破灭，希望很多人都象路德·金那样心怀梦想，不去市侩，我们就有希望不让悲剧再演。

- 由于 2001年1月29日 18时27分

●●枪毙，枪毙！竟敢在最晴朗的天空下做变天的梦！

- xxx 2001年1月30日 00时37分

●●叫好！延安老插说得太棒了。另外，显然遇是个不怕死的英雄。但这不等于他说得一点没有顾忌和保留。

- xxx 2001年1月29日 01时36分

●●范／马二位朋友帖子很深刻，但我还有个问题：想当初，在座的各位（包括范／马二位——倘他们在1966年尚未成年，可算上他们的父辈），谁达到或者超过了张、遇的所作所为？哪怕是“思想、思考、思索”到了张、遇的那种认识水准，也算是好样的！谁？请举手！请说明！窃以为，过分苛求前人，大约不算真汉子！

- 王老五 2001年1月28日 21时33分

- 回应:关于遇罗克的两篇东西(发言者:guest)

●●你承认他的贴子深刻，就都有了。那两位也不是凭一篇贴子在争“真汉子”。我以为当时没有遇，张的水准，不可悲；现在还没有或没超过，才是悲剧（泛指）。用楼下网友的话说，当时“打着红旗”是“没办法”，现在我们的武库里应该不乏旗帜。

- 九命 2001年1月29日 04时37分

●●啊，啊，问得好！！！但我还有个问题：也应该问问“很深刻”的范/马二位...

- xxx 2001年1月29日 01时08分

●●两株毒草。胡言乱语。不忍萃读。遇罗克不打算做谭启同，如果料到会触犯死罪，恐怕还要再收敛一点。打着红旗反红旗是没办法的事。老人家也0早料到你们充其量也只能来这一手。而现在轮到这两位捣浆糊好手以诸葛亮的身份在遇头上跳来跳去。我不由想起鲁迅说过的：战士死了，苍蝇嗡嗡地过来舔鲜血，品论着，讥讽着，...,然而苍蝇永远只是苍蝇...

- xxx 2001年1月28日 12时01分

- 回应:关于遇罗克的两篇东西(发言者:guest)

●●很难苟同“苍蝇”的说法。不管是在战士还是叛徒的头上“跳来跳去”，都是后人应有权利，只看话说得有没有道理。当时打着红旗反红旗虽是唯一可行之路，但遇确实也没有能挣脱红旗的束缚。挑明这一点对今天的民主改革是有意义的。马对原较旨主义者后来的演化推论确实可以在今天的反对派队伍中找到其身影，只不过他过于偏狭。

- 九命 2001年1月28日 21时31分

●●很难苟同“苍蝇”的说法---不是苍蝇，又是什么？？后人应有权利，只看话说得有没有道理---对，苍蝇也有权利。当时打着红旗反红旗虽是唯一可行之路，但遇确实也没有能挣脱红旗的束缚----完全是自相矛盾。挑明这一点对今天的民主改革是有意义的。马对原较旨主义者后来的演化推论确实可以在今天的反对派队伍中找到其身影----很对，但马文中处处陷井，这正是上了最大的当：1。马目的根本不是为了反对原较旨主义者，而是为了贬低遇。2。原较旨主义者也没有用遇作为他们的挡箭牌。3。遇当然有他的局限，但主要还是想在如此恶劣的情况下打一个擦边球，(没想到还是会出界)。我们现在再来苛求，有什么意思？！

- xxx 2001年1月29日 00时59分

●●恰恰相反。我觉得马“意”不在遇，在攻击其他和遇有相同思想历程或被他强拉在一个阵营里的活人。

- 九命 2001年1月29日 04时19分

●●不错，谁对死人感兴趣？但‘在攻击其他和遇有相同思想历程...的活人’和攻击遇有什么区别？

- xxx 2001年1月29日 05时55分

●●老马是什么地干活？给介绍一下。

- 由于 2001年1月29日 09时31分

●●我猜，老马是翻译官的干活，在城里下馆子不掏钱的干活

- 吴秀夫 2001年1月29日 17时22分

●●与其说他反G，还不如说他小骂大帮忙。他攻击G的敌人则不遗余力，而且是诡辩家。王小波是极为杰出的知识分子，而马则是一个人渣。尽管他确有不少不错独到见解，但常常混有可怕的毒药。所以必须极为小心...

- xxx 2001年1月29日 12时06分

●●又是相反。马的这本收集了大量“诡辩”的书是由王作的序，“极为杰出的”和“人渣”走到一起了？

- 九命 2001年1月30日 00时18分

●●啊，啊，我对马早年也是情有独钟...

- xxx 2001年1月30日 00时39分

●●原来你是“爱之愈深，恨之俞切”

- 九命 2001年1月30日 01时58分

●●没有，我觉得马完全是为了标新立异而不惜奇谈怪论，确实常常有独到见解，然而近年来越来越走火入魔(可能是好话都说光了)，成了见人就咬的疯狗(不过见了鬼就摇尾巴)。

- xxx 2001年1月30日 03时18分

●●马是海外论坛上的一个著名反G写手。其最著名观点是“89坚决开枪平暴合理合法，打死活该”。

- 秋实 2001年1月29日 11时06分

- 回应:老马是什么地干活？给介绍一下。(发言者:由于)

●●用他本人的话说，叫“中G万恶，唯善六四”。你想多了解一些可以到大家论坛去看看。他的著作也已结集出

版。据说是已故作家王小波的知交。

- 九命 2001年1月29日 11时26分

●●So what? So kind of him to have thought whimsicality to publish a book about that ‘trial’!! I might have known that the thought(s) of liberalists is also economy., but sometimes, human-blood - steamed bread.m…

- 延安 2001年1月29日 12时50分

●●番文? 哪位行行好翻译一下?

- 九命 2001年1月29日 23时03分

●●意思好像是：那又怎么样。他（自己也曾）善到异想天开要去出一本关于那次审判的书。我早就该想到那些自由主义者的思想也是很实惠的，不过有时是人血馒头……。steamed放在前面似乎一些？延安是否避讳谈敏感问题啊？

- 见习翻译 2001年1月29日 23时48分

●●干吗一定是“异想天开”呢？只要他愿写，书商愿出。是“香花”还是“毒草”留待读者评论。还是读读现在已出版的这本吧！否定一个人很容易，认识一个人确很难。另：谢谢见习翻译。

- 九命 2001年1月30日 04时09分

●●本来我说马是标新立异第一，正确与否第二。不对了，应该是：放毒第一，胡搅漫缠第一，强词夺理第一。

- xxx 2001年1月28日 15时02分

- 回应:两株毒草。胡言乱语。不忍萃读……(发言者:xxx)

●●马悲鸣说他在当时也信过倒过来的血统论，这是正常的。遇罗克、张志新等人从其敢于思索、敢于发表、敢于坚持来看，是今日种种“自由主义精神”的先驱，当之无愧。

- 明人 2001年1月28日 09时54分

- 回应:关于遇罗克的两篇东西(发言者:guest)

马悲鸣说他在当时也信过倒过来的血统论，这是正常的。遇罗克、张志新等人从其敢于思索、敢于发表、敢于坚持来看，是今日种种“自由主义精神”的先驱，当之无愧。

要求遇罗克当时也能为“中共老干部挨批斗，遭受人权侵犯时起诉过去曾受压抑的黑五类造反派的权利”然后才承认他是人权斗士，这是可笑的。

你就是查了林肯的书，也不会有他为“被奴隶反抗打伤的奴隶主”诉求的吧？！

今天评论历史人物，恐怕要找一些关键点，而不是吹毛求疵。

●●遇罗克在那个时代能够发出那样的呐喊还是不简单的。不过，‘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也是必然。。。

- 武汉知青 2001年1月28日 09时41分
- 回应:关于遇罗克的两篇东西(发言者:guest)

●●三月五日？不是老人家‘向雷锋同志学习’的题词发表纪念日吗？

- 武汉知青 2001年1月28日 09时39分
- 回应:关于遇罗克的两篇东西(发言者:guest)

●●遇罗克若有机会“经历”更多的现实，很难说不会从原教旨主义者转变为怀疑论自由主义者；激进派今天可能是强烈亲西方；也可能是强烈的民族主义者。

- 九命 2001年1月28日 02时19分
- 回应:关于遇罗克的两篇东西(发言者:guest)

●●你好，九命。

- 延安 2001年1月28日 08时27分

你说的完全有可能，还有可能原地踏步什么的。不少人做这种分析时，对于他是否应该去死显得十分暧昧！张志新也有同样“经历”：有人不加说明地公布她那些肉麻的话。由于导向，年轻人能看到的已经是不完整的，都这样不加任和说明地去分析，很容易使年轻人觉得：他们“死得其所”！所以，与这些人争论的焦点首先是该不该杀他们！其它问题——他们是什么主义者，是什么分子——统统是次要的。我自己的观点，你别在意，呵呵。

●●我是不同意马独戴“自由主义”这顶桂冠。至于遇该不该死，我想不是贴子作者和转贴者的“焦点”吧，毕竟这个坛子上都是过来人了。我是不是像核心所批评的：too naive?

- 九命 2001年1月28日 10时54分

●●Not too native,but too simple.我十分同意明人楼上所说：“今天评论历史人物，恐怕要找一些关键点，而不是吹毛求疵。”遇和张的关键点是他们不该死，他们只不过表达了一点点不同的东西，做了真正长了嘴巴的人。正是在这一关键问题上，那些“嗡嗡的苍蝇”没有一个不在回避，至少没有正面回答过。就像当年历史老师教我的：陈胜吴广失败的原因是因为当时还没有先进的马列主义思想武装他们，所以他们思想狭隘，云云。

- 延安老插 2001年1月28日 13时26分

●●高啊！

- 武汉知青 2001年1月28日 14时12分

●●关键点和全面评价不应该冲突，只需警惕借全面评价否定关键点

- 小路 2001年1月28日 16时06分

我想，就好比大家评价邓，关键点是看他在推进改革中的作用，肯定了这一点，也还可以讨论他本身的一些局限性。

谈到局限，有的是作为关键点的多方位补充，有的是从根本上怀疑对关键点的评价。这里面，又有“政治目的”和“学术分歧”的不同。

对遇罗克和类似这样的问题，我们这一代人讨论起来还是比较困难，因为客观讨论要求不带情感因素，我们很难做到。

我对所转两篇文章最大的不满，是它们既要谈历史局限性，又完全没有历史的观点。感觉错位和混乱。

●●对极了。

- xxx 2001年1月29日 00时46分

●●“关键点”往往不是一个。蒋、汪、毛、林的关键点是什么？或是些什么？

- 秋实 2001年1月28日 17时27分

●●以我看…

- 秋实 2001年1月28日 17时50分

邓至少有三个关键点：

①促进了市场化经济改革；

②扼杀了80年代已经启动的渐进政治改革；

③以实用主义扫荡了人性中的善（或义），诱惑了人性中的恶（或利）。子曰：“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对2000年中国儒家文化的扫荡，恐怕历史上无人能比。

中国人在享受①的果实的同时，要在相当长的时期品尝②的苦果，要在更长的时间中品尝③的苦果。

●●第一点和第二点，估计不会引发很多争论，但阁下提出的第三点，恐怕会有不同看法。譬如我就认为：中国千百年来过分重视“义”而忽视“利”的禁锢，恰好是在市场经济的实用主义浪潮下被打碎的。换言之，窃以为“利”是推动资本主义社会迅速发展的强大动力。另外，历史事实似乎是：文革后期，批判孔家店的呼声甚嚣尘！儒家文化，是在改革开放之后才得到重新发扬光大的，虽然这一“光大”远没有光大到昔日之辉煌程度，但政府和百姓中间的尊孔情结，好像很有些一致呢？

- 王老五 2001年1月31日 00时20分

●●毛反孔的礼，等级，君君臣臣，上智下愚等。毛主义与孔的义利观是相同的。

- 秋实 2001年1月31日 01时46分

●●过分美化固然不可取，但盖棺论定这一原则还是应该遵守的。三月五日，这个日子好记，一条无辜的生命在那天应声倒下。

- 延安老插 2001年1月28日 01时36分

- 回应:关于遇罗克的两篇东西(发言者:guest)

附：关于遇罗克的两篇东西

《遇罗克傻得可爱》

——范似栋

６６年夏天，一个叫谭力夫的北京大学生鼓吹一副红卫兵对联,叫做「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红卫兵们不但在学校里大肆涂写这幅对联，还刷到街上去，造成的影响很大。

被红卫兵称为「混蛋」的学生们就看了很气。有些议论，说这个对联不符合中共以前的政策，周恩来曾经说过,家庭出身不能选择，但道路可以选择。康生就是大地主家庭出身，毛泽东也不是贫下中农家庭出身，他们算不算混蛋？

有了这个对联，激进的红卫兵每天早上守在校门口，要学生们自报成份，要黑五类或黑九类的同学们念这幅对联，或者说「我是狗崽子，我是混蛋」之类侮辱自己的话。

有一天，我去一个同学家。他家的成份是历史反革命分子，我们在一起议论这幅对联。他家的一个老人听我们议论，插话说，「这话没错，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那些红卫兵的老子肯定也是混蛋。」我们给吓一跳，接下去，她说了件事。５０年初，一个中共军官住了她家房子，来问她，洗脸怎么这么不方便，城里人为什么不造得高一点。老人给问糊涂了，去看了才知那个干部是用抽水马桶当洗脸盆。还把草坪上的草全锄掉了。「你说那人混蛋不混蛋，有这样的混蛋老子才会有红卫兵的儿子，」最后老人笑著说。

老人的话其实不是个笑话，后来我们越想越觉得有意思，中共的所做所为从一开始就不是英雄业绩。

看遇罗克的「出身论」，最初的感觉是遇说的不错，他的感情和用意是维护被中共侮蔑和损害的那部分青年，但拿来与老人的话比，就觉得遇罗克的观点有点浅薄，有点傻。

这幅对联说的是四种人物，四个判断，其中的关系是：１．中共的「老子」是英雄；２．中共所不喜欢阶级的「老子」是反动；３．出身于中共家庭的「儿」是好汉；４．出身于中共所不喜欢阶级的「儿」是混蛋。

遇的观点是出身不好的儿子也可以革命，因袭于周恩来主张的文革前的中共阶级路线，即「有成份论，不唯成份论」。也就是说遇肯定了对联的前三个判断，唯一否定的是第四个判断。仅仅为了证明自己不是混蛋，就美化中共两代人，污蔑自己老子反动，有点得不偿失。

我不知道血统论有没有科学根据，也不能确定所谓的血统论的内涵，及其与遗传学的关系。我相信基因遗传的理

论，人的行为方式并不完全是后天决定的,人的智商、行为特徵受父母和家族基因遗传的很大影响。我也相信家庭教育和环境对幼儿和未成年人的影响,这种影响往往是决定性的。当激进红卫兵滥施暴行时，从社会学角度来看，我们不能说这些行为与行为者的家庭生活方式，及其父母的革命历史、革命教育和行为方式无关。换言之，红卫兵的出现不是偶然的，不是红卫兵自己的创造，而是其父执辈残酷革命的必然产物

因此，那个对联不是象遇罗克想得那样完全谬误，□是要重新建立关系，搞清楚谁是英雄好汉？谁是反动混蛋？就个人而言，中共干部中有英雄也有混蛋，还有不少是罪犯，中共所谓的阶级敌人中也有英雄、混蛋和罪犯，那个鼓吹对联的谭立夫及其父母很可能是混蛋，而那些打砸抢抄的红卫兵们则一定是罪犯，他们的「老子」不是教唆罪犯也是混蛋。

遇所争的不是事实，也不是逻辑，而是争一种权利，一种平等的权利。他说，「在表现面前,所有青年是平等的。」遇要的是怎样的平等，与谁平等？

强盗们冲进银行打劫，对顾客们喊道「混蛋，全趴下」。□有一个顾客站著对强盗们说，「我们不是混蛋，我们和你们是平等的。」这个人就是遇罗克。他显然直到文革还不把作恶多端的中共和疯狂的红卫兵当作强盗，觉得□要他说一番道理，残酷的现实就会有所改变，象遇这样的右派子弟就可以入党、入团、进入大学，跟著毛主席干革命。为了这种平等的权利，他是准备「表现」给共产党看的，但是共产党不看，于是他就失望了，气愤了。

文革是个人妖颠倒的时代，难免有些傻乎乎的堂吉诃德挑战风车，遇罗克的那一套理论虽然不合时宜，他毕竟是善良的，而且给文革中的许多家庭出身好（中共认为不好）的人带来文革前中共阶级路线的「温暖」和「安慰」，所以虽傻还有可爱之处。但是，现在有一些人把他美化成「我们民族的先知先觉」，把他的文章吹捧成「耀眼的人权宣言书」，就一点也不可爱了。

《遇罗克一点都不傻》

——马悲鸣

范似栋说《遇罗克傻得可爱》。而其实遇罗克一点都不傻。

先说一点。文革处决遇罗克是拿给全北京市民讨论，全体表决通过的。街道居民委员会召集全体居民开会，讨论罪犯名单，然后征求每一个人的意见。所有与会居民异口同声地大声呼喊“枪毙！枪毙！”

我并不欣赏遇罗克的文章及其为人。他是一个从黑格尔、费尔巴哈读起的马克思主义原教旨主义者，与我所信奉的怀疑论自由主义格格不入。这点可以参考张郎郎的狱中回忆。张给难友讲西方经典小说。遇要给张补黑格尔、

费尔巴哈的哲学课，以便打牢学习马克思主义的基础。

而且他的《出身论》一文对鼓励造反派的胡来起了极大的推动作用。我也不赞成老红卫兵破四旧的抄家打人，但我认为他们的刑事责任应该通过法庭的审判来处理，而不是象遇罗克那样再度鼓励起方向相反，但方法一致的胡来。破四旧两个月打死了一千七百余人，而造反派胡来的十年，致死一百七十余万人，其中仅中共老干部就达十七万之多。

在遇罗克的文字中，从来没有司法审判的思想，整个都是早期共产党扇动造反的词句。读者可参考宋永毅编的《文化大革命中的异端思潮》。遇罗克一点都不异端，而是个经典的马克思主义者。

马克思自称“青年黑格尔派”，那意思是说晚年的黑格尔趋向于保守，他马克思赞成的是青年黑格尔的激进。而马克思到了晚年以后也有些保守的倾向，于是后世激进主义者又仿效马克思自称“青年黑格尔派”那样，自称“青年马克思主义者”。遇罗克被处决的当时，“青年马克思主义者”这个术语还没有流行开，他本人未必知道。但从他的行文和在监狱里的言行看，大概就是个“青年马克思主义者”。

我最感兴趣的恰恰就是司法审判。我的这个思想从遇罗克发表《出身论》的同时就产生了。第一个应该审判的就是破四旧时老红卫兵私入民宅，抄家打人的刑事问题，至今已经三十五年了。遇罗克从当造反派思想领袖到被全北京市民讨论通过处决，再到平反。如今他的书又再版造成新的轰动，而我的司法审判的理想至今没有任何实现的可能。

处决成全了遇罗克的身后名。否则，他不过是现在几个著名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之中再多列一个名字罢了。即使从这点来说，我也反对将其处决。杀他不对，但他也绝非什么圣人，更不是傻子。

他之所以在监狱里那么硬，是因为他的《出身论》曾被陈伯达肯定过，并使他大出了风头。似乎他们之间还有过直接或间接的接触，这使他有某种心理上的仗恃。就如因为有四五天安门事件参与者平反后的光荣，才有六四分子的死硬一样。遇罗克临死前留给牟志京一封给伟大领袖毛主席的信。可惜被牟志京给弄丢了，否则当可直接看到遇罗克的灵魂深处究竟是哪家哪派的主导思想。这些思想是否与自由民主合拍。

美国废除种族歧视，是以订立民权法案，禁止商业歧视为最终结果。若有人歧视，可以到法庭起诉。是否真的歧视，由法官当庭裁决。遇罗克的《出身论》里只有控诉阶级歧视的内容，却无丝毫解决方案的痕迹。按他的说法推论，只有黑五类再起来造红五类的反，将红五类打倒才能解决问题，所谓“老子英雄而浑蛋，老子反动儿好汉”。

我在文革中也曾经信奉过这种颠倒过来的血统论，但经历的现实多了才发现，两者之间没什么本质区别，只是针对的人群不同罢了。美国的反歧视法庭也接受白人投诉黑人反相种族歧视的案子。一个白人与一个黑人成绩相

同，结果黑人因为有配额加权的分数而被共同申请的大学录取，白人却被排除在外。结果这位白人学生就以反歧视法起诉校方种族歧视。

如果遇罗克真是圣人，在他的著作思想里应该有中共老干部挨批斗，遭受人权侵犯时起诉过去曾受压抑的黑五类造反派的权利。可惜查遍遇罗克的《出身论》，没有丝毫这种思想。

胡平在北大竞选时被问及最佩服谁。他响亮地回答："遇罗克！"

可现在胡平已经由一名《言论自由》的倡导者变成一个以个人好恶取舍投稿者文章的"言论自由"限止者了。遇罗克若活到现在，大约也不出这般。

顺便说一句，王希哲在其回忆录《走向黑暗》里也说到自己苦读过马克思的书，丁子霖更是专门教授黑格尔哲学的人民大学哲学系教授。而我手头就有全套的黑格尔、费尔巴哈和马恩列斯全集，只除了斯大林大元帅二战期间发布的元帅令，其他一个字也看不下去，全都讲的是歪理。

这类人还能数出其他几个来。这种人文革中有着强烈的反西方倾向。等到被他们愤恨的"党内第二号最大的走资派"把国门一打开，又忽然一窝蜂地改变立场，变成强烈亲西方了。而实际骨子里还是东方青年马克思主义激进派再加上点投机心理而已。

我所知道的自由主义，就是伟大领袖毛主席在《反对自由主义》里反对的那些自由主义。与现在国内那些拿着共产党政府开的工资，在共产党开办的大学里教书的那些自命自由主义者的教授学者并不是一回事。

这是我和他（她）们的根本区别。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来源：华夏知青论坛http://www.hxzq.net/bbs.htm

整理：号子

- 祝贺新中国60岁生日！祝福中国！[图] 【海宽2007】 2009-10-01/05:55 人气(151) (892)

9月29日下午给研究生们上课之前，我用了几分钟来与同学们共同祝贺新中国60岁生日。我给同学们播放了歌曲《任重而道远》的视频，并向他们讲解了取自毛主席讲话的歌词。

我说：百余年来，富强、民主的中国是多少代中国人的梦想。今天，虽然民主中国的梦想依然渺茫，富强的中国已经在东方显现。她的繁荣中，凝结着一代代中国人的汗水、眼泪和鲜血，也包含着我们伴随共和国成长一代人的汗水、眼泪和鲜血。听着这首我们唱了40几年的歌，想到我们已经初步为中国摘掉了“一穷二白”的帽子，想到我们的国家正在走向繁荣富强，想到我们参与了这一过程，想到我们为之作出了自己的一份贡献，确实从心底感到自己很幸运，很骄傲。在此举国庆祝的时刻，让我们共同祝福中国。

o 下面给DDN兄和鼠兄的回复已经不再是空贴。 【海宽2007】 2009-10-09/10:43 人气(0) (0)

o w.blogchina.com/20091007818058.html 【瘟老爷爷】 2009-10-07/19:51 人气(0) (103)

§ 地址不全。 【盐贩子】 2009-10-07/20:08 人气(0) (0)

§ 凯迪文化散论有这篇：wenjunq看电视，听红歌，想旧事 【盐贩子】 2009-10-07/20:10 人气(0) (0)

o 以王进喜、雷锋的名义集结…… 【海宽2007】 2009-10-02/13:50 人气(0) (2KB)

在电视上看到，一群年轻人举手宣誓：我们以王进喜的名义集结，我们以雷锋的名义集结，我们宣誓：报效祖国，服务人民……

看到这些年轻人，我的眼睛湿润了。

我想到我的好朋友在1991年被判刑13年的当天写给律师的那封着名的信。信中说：“我并不过分重视政见分歧，政见总是可以变化的，而且经常变化。我最看重虔敬、真诚的追求精神，一个民族的兴衰荣辱，多少有系于此。”

我感到欣慰，体现在王进喜、雷锋，以及许许多多老知青身上的那种“报效祖国、服务人民”的“虔敬、真诚的追求精神”，又在一些年轻人身上体现。这种精神，对于“维系一个民族的兴衰荣辱”确实是至关重要。我相信，这种精神会一代一代地延续下去。

自由主义者的一个基本信念是：人只有在追求个人利益的时候，才有最大的动力和最丰富的创造力。

爱因斯坦曾经多次明确反对这种信念。爱因斯坦和许多科学家都用自己的创造性活动表明，某些人的工作热情和创造性，可以来自功利之外的精神追求。

我又想到几年前对庞加莱猜想的证明作出最重要贡献的俄国数学家佩雷尔曼。他拒绝了国际数学界的最高荣誉菲尔兹奖。他说：“如果我的证明是正确的，别种方式的承认是不必要的。” 他的信念是：“你要做伟大的工作就必须有一颗纯洁的心。你只能想数学。其他一切都属于人类的弱点。”他还说：“发现本身给我的奖励就足够了，我不再需要其他的奖励。”

我相信，伴随温饱问题的逐渐解决，类似我的朋友那样，类似王进喜、雷锋、爱因斯坦、居里夫人、佩雷尔曼、邓稼先那样，具有虔敬、真诚追求精神的人，会越来越多。

§ 世界上有两种人，一种是傻子，一种是骗子 【大仙鹤】 2009-10-11/23:14 人气(0) (164)

世界上有两种人，一种是傻子，一种是骗子。有的人当傻子，有的人当骗子。

现在明白了，我们过去都做了傻子，过去向我们宣传理想主义的革命家，大部分竟是骗子。

§ 你认为王、雷属于哪种呢？ 【海宽2007】 2009-10-12/04:35 人气(0) (17)

很想知道。

§ 是被神化、拔高为完人的普通人， 【大仙鹤】 2009-10-12/21:21 人气(0) (268)

是被神化、拔高为完人的普通人，向我们宣传理想主义的革命家们，把他们变成手中的工具、提线木偶，从感情上我不愿意这样说，但事实告诉我这是真的！

这就像可以制造刘文学来生产阶级斗争，制造水牢来栽赃刘文彩，制造宜宾白毛女来迎合意识形态一样，完全是为了主义的需要。

§ 看来在他们不是骗子方面我们没有分歧…… 【海宽2007】 2009-10-12/22:08 人气(0) (340)

那么，他们是傻子吗？曾经以他们为榜样的我们，是傻子吗？

我不认为他们是傻子，也不认为自己是傻子。

报效祖国、服务人民，是我自己选择的人生道路，并不是受什么人的蛊惑。对此，至今不悔，至今不变。

由于自己认识的局限，由于自己个性的弱点，自己曾经有过迷茫，走过弯路。我认为自己应对自己的迷茫和弯路负责，而不是诿过他人。

§ 啥道路？中特，宪政。 【荷萍】 2009-10-13/14:24 人气(0) (0)

§ 民社=>宪社（人社） 【海宽2007】 2009-10-13/18:19 人气(0) (67)

曾经是民主社会主义，后来是宪政社会主义，或人道社会主义。

§ 同时却在为60年的非人道欢唿雀跃，给个理由噻！ 【荷萍】 2009-10-14/03:56 人气(0) (0)

- 不以毛之“斗争哲学”待毛。 【海宽2007】 2009-10-14/04:40 人气(0) (13)

o 呵呵，为虎作伥同于虎谋皮的“统一”。 【荷萍】 2009-10-14/05:08 人气(0) (0)

§ 社会的每一点进步，都有赖于…… 【海宽2007】 2009-10-14/05:48 人气(0) (93)

那些不惧凶险与生虎谋皮的“傻子”和“愚公”，而不是那些与死虎谋皮的“智叟”和“勇士”。

§ 赞成。颂赞凶险，叫人丈二。 【荷萍】 2009-10-14/22:19 人气(0) (0)

§ 枪杆子里面可以出政权…… 【海宽2007】 2009-10-15/06:50 人气(0) (177)

枪杆子里面可以出政权，但不能出民主，出宪政。只有牢房中才能出民主，出宪政。

民主、宪政只能靠前捕后继地坐牢坐出来。

10年来，这话在华知已经不知讲过多少遍了。

§ 同意，但结论好像相反。 【荷萍】 2009-10-15/16:40 人气(0) (114)

没有枪杆子就没有牢给你坐，枪杆子越多牢就越多民主宪政就越多嘛。

最后还是靠实力解决问题，堰塞湖效应。

- 同那盲人的瞎吹异曲同工。 【荷萍】 2009-10-14/04:04 人气(0) (0)

§ 赞成。但他们不肯怎么办？ 【荷萍】 2009-10-13/22:57 人气(0) (0)

§　如何解释这些…… 【老例】 2009-10-13/08:59 人气(0) (29KB)

http://post.news.163.com/bbs/rep.jsp?b=shishi_bbs&i=1111496673498&p=0

雷锋捐款假案

mzx

2008年2月16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前沈阳军区工兵十团及其上级机关在1960年9月策划了一起"雷锋捐款"骗案。雷锋在该案中充当了忠实的执行者。

在官方版本的宣传材料中，雷锋有两次100元的捐款行为。第一笔据称捐给抚顺市的一个人民公社，第二笔是为救助辽阳水灾而汇给中共辽阳市委的捐款。在那个大多数干部职工月收入少于50元的年代里，100元是当之无愧的大额捐款。当它们出自一个每月只有6元津贴费的士兵时，更是震撼了普通民众的心。

雷锋的大额捐款举动，引起了部队当局的重视。前沈阳军区工程兵政治部干部，雷锋剧照主要拍摄者之一张峻回忆说："1960年，我在沈阳军区工程兵政治部宣传处当宣传助理员，主要搞摄影报道工作。……一天，我们接到工兵第10团转来的两封地方来信，一封是抚顺望花区和平人民公社寄来的，说一个叫雷锋的新战士向公社捐助了100 元钱；另一封信是中共辽阳市委寄来的，说一位叫雷锋的战士向辽阳受洪灾的群众捐助了100元钱。这两封信引起了我们对雷锋的关注。"（《军事历史》2003年第二期）

部队上级关注的结果，是雷锋的政治"起飞"。从1960年9月开始，部队安排他到各处做报告，记者也来采访。雷锋事迹的制作编写、雷锋系列剧照的设计和拍摄等活动从此开始。雷锋形象冉冉升起。可以说，没有百元捐款，就没有今天的雷锋。

有关这两笔捐款的历史资料，首先是1960年8月20日的雷锋日记。该日记说："望花区成立了一个人民公社，我把平时节约下来的一百元钱，支援了他们；辽阳市遭受了洪水的灾害，我把省吃俭用积存的一百元钱寄给了辽阳灾区人民。" 1960年9月以后，雷锋在多次演讲报告中提及这两次捐款。部分保存下来讲话文稿和录音被收入《雷锋全集》。抚顺雷锋纪念馆里保存着当年望花区和平人民公社和中共辽阳市委对雷锋捐款行为的表扬信。此外还有一些当事人也发表回忆文章，谈及与这两次捐款有关的情况。

审视核对这些历史资料，可以肯定地说：雷锋的这两次捐款，第一次是全假，第二次也只有半真。在全假捐款一案中，雷锋所在部队机关有指示雷锋说谎的严重嫌疑。而雷锋本人忠实地执行了指示，多次对公众说谎。在"半

真"的第二笔捐款中，雷锋也表现出明显的沽名钓誉的虚荣动机。雷锋在这两起捐款事件中的不光彩表现说明他不是一个道德高尚的人，而是一个虚荣不诚实的政治投机者。

一、全假捐款

在据称是"支援人民公社"的捐款事件中，雷锋对公众谎称该公社"收下了100元"。

但当年受捐单位抚顺市和平人民公社明确否认收过雷锋捐款。收入《雷锋全集》的"和平人民公社致部队首长的信"原文是这样的："为照顾到雷锋同志的日常生活用费和对家庭的照顾，我们没有接受这些钱，只是对这位优秀战士表示了我们的谢意。"

至今未见部队方面对该公社的否认提出异议，也未见部队方面向该公社进一步查询。看来部队方面接受了公社方面的否认。而雷锋本人从未提供该公社开具的收款收据，也没有任何其他文字凭据。该公社没有收受雷锋捐款，肯定是事实。但雷锋却在1960年9月后多次报告讲话谎称该公社收下他的100元。以下是雷锋在1960年9月到1961年1月间的三次讲话摘录：

1960年9月，在题为"解放后我有了家 我的母亲就是党"的讲话中，雷锋说："两个月前的一个星期天，我上街去理发，看到成千上万的人正在热烈庆祝望花区人民公社的成立。我想：一个新成立的人民公社，一定会有很多困难，我是一个人民解放军战士，一定要以实际行动去支援。我想到了这些，就到储蓄所取了200元钱。我到了望花区公社说明了来意，公社干部只说收下我的心意，但是不收钱。我说这钱是人民给我的，我现在把它还给人民，支援人民公社发展生产，你们一定要收下这笔钱，就像做父母的收下自己儿子的钱一样，是不必客气的。说了半天，公社只收下100元。"。

1960年11月8日雷锋在沈阳军区工程兵政治工作会议上的发言提纲中写道："支援望花区人民公社100元；"。

1961年1月5日雷锋在辽宁省实验学校的讲话中说："我把这些钱都从银行里取出来，亲自送到了和平人民公社。当时，那个社主任不要。我说这些钱是党和毛主席给我的，过去我不但是看不着钱，连饭也吃不上。我说这200元钱是支援你们的，我没有什么礼物送给你们，就把这200元钱给你们作礼物。我再三地央求，最后，人民公社收下了100元。"。

（以上各次讲话摘录均出自《雷锋全集》。共青团中央等主办的雷锋纪念馆网站上有文件副本。网址是：http://leifeng.chinaspirit.net.cn/）

公社明确否认收款，而自己又拿不出收据，雷锋怎么能凭空说人家收了自己100块钱？

除了受捐单位信函的否认外，还有其他证据证明雷锋这次捐款的虚假。雷锋本人关于这次"捐款"的叙述就提供

了很有力旁证。他在多场报告会上所讲的"捐款"故事，在时间、地点、人物场景等所有事件要素上没有一处不出错。一个谎言的破绽能多到这个程度，还真是少见。由此也证明这是一次有组织的作案。如果没有该部队领导机关的指使和参与，入伍还不到一年的雷锋不敢这样胆大包天地当着几百上千的听众的面说假话。这种现象，与当年的"亩产万斤"一类造假活动相同，属于一种"公事公办"理直气壮的造假。它也是共产党领导下常见的事物。

二、所有事件要素上没有一处不出错

如果把雷锋的两笔大额捐款的资料进行对比，很容易看出差别来。雷锋后来给辽阳灾区的这一笔捐款事实相当清楚：有汇款单据，有收款方的确认信，有退款过程，甚至还有退款后转存的储蓄单据。来龙去脉一清二楚。但他"支援人民公社的"的这一笔"捐款"，漏洞多到不可收拾。以下列举数处：

1、捐款时间出错。雷锋声称他在1960年7月该公社成立的那天去捐款。但和平人民公社致部队首长的信里却说是"在今年5月下旬的一天里"。两者相差近两个月。产生不一致的关键点是雷锋声称他捐款那一天是公社成立的日子。事实上抚顺市城市公社化运动是在5月而不在7月。雷锋在1960年9月份作报告谈到此次"捐款"时说："两个月前的一个星期天，我上街去理发，看到成千上万的人正在热烈庆祝望花区人民公社的成立"。9月份里讲"两个月前"，那就是7月。但和平人民公社致部队首长的信里关于抚顺市人民公社兴办时间是这样说的："在今年5月下旬的一天里，正当全市人民轰轰烈烈兴高采烈地迎接城市人民公社化的时候"。

中国城市人民公社化是一次政治运动。中共中央1960年3月9日发出《中共中央关于城市人民公社问题的批示》。组建城市人民公社的风潮席卷全国。据目前所得资料看，同属辽宁省大连、朝阳等市的人民公社基本在5月里完成筹建，这与和平人民公社的信里指出抚顺市在5月下旬"迎接城市人民公社化"的进度相一致，与雷锋所说的7月不一致。雷锋显然说错了时间。

2、场景不对。雷锋描绘该公社成立时街上有"成千上万的人正在热烈庆祝"的场景。但是这场景由于中共中央文件明文规定"不要组织群众性的庆祝游行"而不可能出现。

1960年，毛泽东倡导的公社化运动开始显现恶果，大饥荒吞噬着成千上万中国人的生命。中共中央对城市公社化运动采取了低调态度。在上述文件中，中共中央明确指示各地不要举行庆祝游行活动："今年一年内，城市人民公社还在试办阶段，…关于组织城市人民公社的消息都不要登报，也不要组织群众性的庆祝游行"。中央既有明文指示，各地各级党委当然会照办。难以想象某个党委胆敢违抗中央指示，公然组织群众上街，搞出雷锋所说的"成千上万的人正在热烈庆祝"的景象。

雷锋描绘出虚假场面，恰证明他没有到过现场，只能凭着自己的主观想象编造场景。雷锋在编造时可能觉得，农村人民公社成立时出现了很多庆祝的景象，城市人民公社成立时也会同样地庆祝。大跃进期间中国各地的确经常

举行热闹非凡的街头庆祝游行。雷锋这样推想场景99%不会推错。纯粹因为运气不好，才让他这次高度有把握的推想一头撞上了中央禁令。

3、公社的名称搞错。雷锋用了一个错误的、并不存在的公社名称，几个月后才改过来。雷锋在1960年9月和11月的报告中，都声称他的100元捐款给了"望花区公社"或"望花区人民公社"。而实际上抚顺市并不存在这个公社名称。抚顺市望花区当年是县级行政单位。望花区属下有和平、工农、田屯等等多个人民公社。但望花区自身不是"公社"。抚顺市没有一个"望花区人民公社"。雷锋使用错误公社名称数月之后才在1961年1月5日的报告文稿中改称"和平人民公社"（见前面的引文）。这个过程说明他开始时使用的公社名称是瞎编的，几个月后才落实到一个真实存在的公社名称。

雷锋自称亲自上门捐款。但他却在此后长达几个月的时间里、在多场报告会上说错公社名称，这绝不是口误。雷锋描绘"捐款"过程的一些情节是很具体的。什么成千上万人上街热烈庆祝，他见状到储蓄所领出200元，然后送到公社驻地，而对方怎么推让不肯收，最后被他央求不过终于收下100元等等，讲得有鼻子有眼。怎么偏偏就不知道该公社叫什么？就算他记忆力不佳想不起来，也应该能从捐款收据上看到该公社的正确名称吧？如果他手中有收据，还会出这种错误吗？

雷锋把一笔"捐款"给了一个并不存在的"公社"，恰说明这笔"捐款"从来就不存在。

4、"捐款"没有资金来源。1960年8月28日，雷锋在给辽阳市委的信中这样说明他当时的存款状况："现在部队每月发给我们6元钱津贴，我每月除了理发花5角钱外，余下的钱我都存到储蓄所。入伍后我把在工厂时候攒的40多元，都带到部队存到了储蓄所。我在部队短短的7个月里，又节约了津贴费30多元，到现在为止，我已储存了100元钱。"（按：40多加30多怎么也到不了100。雷锋的算术有点问题）。

即便忽略算术法则，直接引用雷锋的合计数，他到1960年8月28日总共也才有100元存款，并不足以支付两笔共200元的"捐款"。这100元存款只能实现其中的一笔。如果他在8月前把钱给了公社的话，到8月里就没有钱可以捐给辽阳灾区了。而现在我们知道他在8月28日确实捐出100元给辽阳灾区。由此证明他在此之前并没有给人民公社捐过款，除非他那时能把空气变成100元"捐"出去。

有关资金来源，还有一个很大的疑点。即雷锋"到储蓄所取了200元钱"这个情节，从未得到储蓄所方面的证实。而这本来是很容易做到的。如果雷锋开户的储蓄所能够提供雷锋在1960年7月的一个星期天从该所支取200元的纪录，无疑是对雷锋"捐款支援人民公社"说法强有力的支持。如果有这种纪录的话，当局早就公布出来大肆宣传了。至今未见这样的纪录，也证明雷锋自称什么"到储蓄所取了200元钱"是凭空捏造的情节。

5、更神的是，雷锋还能在公社党委提笔写信的两个月前就收到公社的感谢信。雷锋在1960年9月份题为"解放

后我有了家 我的母亲就是党"的报告中，先介绍了自己的捐款行为。然后说："做这种事——自己应该做的事，本不想叫领导和同志们知道，因为党的恩情我永远也报答不完。谁知事后公社党委和辽阳市委都给部队来信表扬我，使我很不安……"

和平人民公社致部队首长的信落款日期是1960年11月11日，而雷锋居然在9月份就看到了信知道了公社党委"来信表扬我"，并且超前两个月就觉得"很不安"了。很特异的功能啊。这个情节让人见识到雷锋说假话的胆子奇大。他那时连假设的受捐单位都还没搞定，就敢声称连感谢信都已经收到了。此情节也证明本案的当事人先编造故事，然后再设法补充资料的恶劣行为。虽然毛主席的好战士们勇气通常比较非凡，但从当时雷锋所处情况判断，这个案件明显属于集体努力的结果。雷锋个人即便胆大包天，也没有完成骗局的能力。雷锋所在部队，才有这样的能力。

中国人民解放军前沈阳军区工兵十团及其上级机关在1960年9月策划了一起假捐款骗案。雷锋在该案中充当了忠实的执行者。

三、前沈阳军区工兵十团是假捐款的主谋

以目前可得的资料来判断，这个假案是雷锋所在部队当局有组织有计划的安排。如果没有雷锋所在部队当局的策划指使并提供保护，当时入伍还不到一年的雷锋不可能编造这样露骨的假事迹。即使他敢，只要部队能正常进行审查，他也根本过不了关。

查明这个假故事太容易了。上级只要把雷锋叫到办公室，提一两个问题就能把雷锋问趴下。比如："哪儿有个'望花区人民公社'？你领我去瞧瞧行吗？"，"公社给部队写来感谢信了？怎么我们都没见着？"，"捐款收据在哪里，拿来让我看看好吗？"。如果部队有做过最起码的审查，这一骗局早早就会败露。

即便该部队开始时忽略了初始审查，在1960年11月收到受捐单位的否认信函后，部队至少应当再与雷锋核对一下。而这个案子经不起最轻微的查问。一碰就会露馅。后来的事实表明，该部在已获得雷锋说假话的直接证据后拒不调查处理。雷锋继续在报告大会中稳稳当当地讲述着"捐款支援人民公社的"的假事迹。几年后，这笔假捐款更是正式地被列入雷锋事迹，一直维持到现在。这一切都显示雷锋所在部队领导机关对这起捐款骗案处于"全程知情，全程掌握"的状态，他们具有作案的强烈故意。这不是雷锋个人造假部队失察，而是部队主动指示雷锋说谎并且采取措施保障谎言不被揭穿。雷锋所在部队，即前沈阳军区工兵十团，应该是这个捐款骗案的主谋者，其上级是支持者。而雷锋在案中是一个忠实积极的执行者。

四、谁是雷锋日记的作者？

雷锋所在部队主动指示或授意雷锋说假话的一个有力证据，是雷锋日记与捐款活动的矛盾现象。如果你以正常时序阅读雷锋日记和雷锋写给中共辽阳市委的捐款信，就会遇到一个很不合理的现象：雷锋自己破坏自己。他

在8月20日先说假话"作案"：记下他两次捐款，共计200元。短短8天之后的8月28日，他又写信自行"破案"：他在信中告诉辽阳市委说他其实总共只有100元存款。（这封信收入了《雷锋全集》）这必然使得他前面一笔百元捐款落入"大笔开支无法说明资金来源"的困境。

雷锋日记和信件不可思议地互相矛盾自我破坏的的现象提示雷锋日记可能出自他人之手。如果两者均出自雷锋自己，按照日历时序先写日记后写信，则他必定会保证资金来源与支出的一致性。他在8月28日的信中完全可以把自己的存款数字改高一些以适应8天前所记下的两次捐款的总额（9月后雷锋的各次报告里就是这样改的）。他更可以干脆一字不提自己的存款。世界上绝大多数人在捐款时不说也不必说明自己还有多少存款。雷锋当然也不必。对于雷锋画蛇添足自我破坏的错误，我们找不到其他理由来解释。只能解释为雷锋在写信时并不知道自己已经有过一次"支援望花区人民公社100元"的光荣事迹。也就是说，那8月20日的日记不是他写的，或者不是他在8月里写的。

貌似发生在8月之前"支援望花区人民公社100元"事迹，应该是在9月6日辽阳市委写信表扬雷锋以后才被追加进来的。而且追加者不是雷锋本人，只能是他的上级。这个上级没有看到雷锋给辽阳市委的信，无从知道雷锋已把自己的存款额说死了。他径直指示雷锋多说一次百元捐款，并指示他在日记里写上这些内容。而雷锋虽然知道上级追加的"捐款"超出了自己的存款额，但他选择了沉默和服从。这样就种下了矛盾，造成雷锋"大笔开支无法说明来源"的困境。

"8月20日"这篇日记在叙述时态上也露出了马脚：它用完成时态叙述将来事件。日记日期是在雷锋向辽阳市委汇出捐款的8天以前。但口气却是完成时态："辽阳市遭受了洪水的灾害，我把省吃俭用积存的一百元钱寄给了辽阳灾区人民"。他本应当说"我将/打算/准备要寄去一百元"而不应该说"我把一百元寄给了"。这显示这篇"8月20日"的日记写成于8月28日雷锋捐款之后，而不是之前。

从这些年来网上流传的一些文章看，人们早就在质疑雷锋日记的作者是不是雷锋。几年前有篇文章提到，央视一个主持人在河北某大学演讲时直言不讳地说"我现在特别想知道是谁替雷锋写的日记。"可见雷锋日记的由他人代笔的痕迹十分明显。如果中共当局在雷锋去世后公布的不是雷锋日记"摘抄"而是原文的话，雷锋榜样绝无可能存活至今日。

五、假捐款事件过程还原

对于雷锋自我破坏的怪现象，合乎逻辑的解释应当是：A、雷锋8月20日的日记写成于8月28之后；B、这篇日记的原作者不是雷锋，雷锋只是把它抄入日记本。

现在我试着把这个事件的大致过程还原。个人的感觉是，假捐款事件是在9月6日以后雷锋走红初期工兵十团当局"当机立断"追加的事迹。但事情做得比较仓促，留下了严重破绽。虽经事后追补资料，仍然无法圆谎。我所引用

的资料是公开的，每人都可以进行自己的分析和判断。我个人的分析推测有待他人检视和挑剔，也有待将来面世的更多历史资料的验证。

1、1960年8月28日，雷锋给辽阳市委写信并汇款100元。他在信中基本如实地说明了自己的存款数量：大约100元。

2、9月6日，辽阳市委致信雷锋所在部队表扬雷锋，并退回捐款。

3、雷锋所在部队领导得知雷锋捐款事迹后很重视。同时出于某种目的决定将100元捐款扩张成200元的事迹（浮夸战果是解放军传统性习惯）。部队随即让雷锋展开巡回报告，并在报告中讲述假捐款事迹。雷锋虚荣心强烈，给他追加荣誉很合他心意。何况这是上级安排，有责任也是上级担着，出什么麻烦也赖不着他，他不要白不要。再说那时雷锋仅仅是团里的标兵，在团的范围里作报告，一切作弊全在本团牢牢掌控之中，没人担心事情会败露。

此时该假捐款项目仅仅有"100元支援人民公社"的粗略框架，缺乏具体细节。连具体受捐款单位都没来得及搞定。于是雷锋在报告时只能用个胡乱想出的公社名称向听众演讲。"捐款"的时间，也粗糙地设定于"两个月前"。

为了适应追加的100元"捐款"，雷锋在报告中修改了自己的存款数字以相适应。他不再说入伍时只带了40多元到部队了。而是改说："每月发6元津贴费，我只留5角钱零用，余下的都储蓄了。入伍半年多，节约了32元，加上我在工厂节余的工资，现在储蓄了200多元"。

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雷锋把自己的存款额翻了一番。他说谎圆谎，毫无困难。我想这反映了雷锋的真实品质：他不在乎诚信，不知羞耻。组织上交给他说假话的任务，他毫不犹豫执行。党给他荣誉，他让党放心。

4、"8月20日"的雷锋日记也在此阶段写出。该日记作者"自然" 地使用完成时态去叙述8月28日的捐款。没有考虑到日后这篇颠倒时序的"日记"造成雷锋"自我破案"的怪现象。直到后来影响扩大，雷锋升级时，生米已经煮成熟饭。对于这些漏洞，就只能补洞而不能重来了。

在1960年11月11日之前，雷锋仍然继续使用"望花区人民公社"这个错误名称。这显示，此时不但是雷锋，连他的部队当局仍然不知道这笔"捐款"到底该给谁。

5、随着雷锋报告会次数增加，他事迹影响扩大。军区工程兵政治部机关开始介入。到了这个阶段，假捐款项目在"草创"阶段遗留的漏洞就亟需修补了，否则太露骨。最要紧的当然是弄到一份"受款"单位的确认信件。相信他们到这时才发现抚顺市其实没有一个"望花区人民公社"。他们只好退而求其次，找驻地附近的和平人民公社协商（工兵十团当年驻和平路东段）。经过某种协商努力，1960年11月11日，和平人民公社终于给雷锋所在部队写了表扬信。这封迟到半年的表扬信表扬雷锋在"5月下旬"的 "捐款"行为。虽然它否认收下了雷锋的钱，但它总算搞定了

受捐助单位。因此雷锋在1961年后的报告中不再使用"望花区人民公社"这个错误名称，而是改用"和平人民公社"了。

六、帮倒忙的表扬信

先宣称收到了表扬信，再设法找人写这样一封表扬信。这是风险相当大的造假。一旦没人愿意出具假表扬信该怎么办？雷锋所在部队敢这样放胆作弊，不是无根据的。在中共领导下，为革命造假的环境相当牢靠。共产党的处世哲学向来只求革命胜利成功，不在乎用什么手段。造假有利于革命胜利成功？那就坚决造，没问题。就象很多干部明知"黄继光堵枪眼"是造假却仍然努力帮助树立和宣传一样。雷锋时代就是那个"亩产万斤"的谎言轻而易举在全国遍地开花的时代。在那样一种疯狂"突出政治"的年月里，部队方面只要把树立雷锋的"重大政治意义"抬出来，不愁找不到协作单位。望花区和平人民公社愿意出具假表扬信以培养雷锋。并非意外。

但该公社为什么要在半年之后才写信表扬雷锋？是什么原因造成这封信拖这样久才写出？当雷锋已经迫不及待地于9月份的报告会声称公社党委"来信表扬我"的时候，该公社还没有动笔写信，一直拖到11月。说实在的，这个时间差让雷锋好尴尬。那时究竟是部队当局没有和他们协商出具假表扬信，还是协商过程有困难？现在看起来应该是部队方面行动迟缓。因为雷锋一开始只在团的范围里作报告，仍属于"小打小闹"。没有人会想到他将来会成为国家级大英模。因此对雷锋假事迹的弥补也不重视。

当工兵十团的上级、沈阳军区开始重视并接手掌控后，雷锋事迹的分量陡然加重。补资料圆谎的工作这时才提上议事日程。据陈广生所着的《雷锋传》等资料，沈阳军区于1960年11初决定提升雷锋的模范等级。树立雷锋的相关工作立即加紧进行。军区工程兵政治部11月2日将雷锋抽调至沈阳，到工程兵各部去巡回报告。工程兵党委组织部也催促工兵十团发展雷锋入党。11月8日，雷锋所在运输连党支部通过雷锋入党申请书。次日，工兵十团党委成员就在沈阳军区招待所临时召开党委扩大会议突击发展雷锋入党。11月11日和平人民公社的表扬信就发出了。

但和平人民公社的这封迟来的表扬信最终反而起了打假证伪作用。因为这封信不但与雷锋的说法多处矛盾，更明确地否认收到过雷锋100元的捐款。这一点对揭穿雷锋捐款骗局起了关键作用。不能不说它是此次"军民共建" 雷锋形象的致命性败笔。人们会问：既然该公社同意出具假写表扬信了，却又为什么不把"好事"做到底，干脆成全雷锋、痛痛快快地承认收下了100元？为什么要在信上明确否认收款？

这一点的确有些费解。这封信产生过程的具体情况仍不清楚，一些谜团有待进一步的澄清。我个人觉得，有可能是因为款项牵涉财务程序，有个人责任，比较难办。如果和平公社负责人承认接受过雷锋100元捐款的话，他会面临提供收支凭证以及相应的会计科目记录的困境。钱款收支和转帐都要有相关财务人员的签字。这一系列过程比较复杂，牵涉的人多，容易暴露。在经历过空前恐怖的"三反五反"运动之后，人人对"经济问题"噤若寒蝉。没人愿

意凭空承担"100元款项去向不明"的责任。但这究竟是不是导致公社方面否认收款的原因或者原因之一，还有待将来更多资料的验证。

（雷锋的两次100元的捐款行为。第一笔据称捐给抚顺市的一个人民公社，第二笔是为救助辽阳水灾而汇给中共辽阳市委的捐款。经核对历史资料后发现雷锋的这两次捐款第一次是全假，第二次也只有半真。本文前两部分已经分析了全假的第一笔"捐款"。这一部分分析"半真"的第二笔捐款。）

七、"半真"捐款

"半真"捐款，指雷锋于1960年8月28日为救助辽阳水灾汇给中共辽阳市委的捐款。说这次捐款"半真"，其含义有二：一是指雷锋的这次捐款实际上一分钱未出。但他不诚实，把未实现的捐款当作已经实现的捐款，多次报告给群众听。二是雷锋捐款动机不纯，他表露出借捐款取得政治好处的愿望。

1960年8月28日，雷锋汇出了捐款。但该款项被中共辽阳市委于9月6日原数退回。雷锋取回这100元钱，并于次年将其转成半年期整存整取存单。这张存单一直保存至今。此次"捐款"中雷锋实际上一分钱没出，是毋庸置疑的。

无论如何，这一次雷锋的确表现出了帮助他人的意愿，也确实捐出了款项。这当然是好的。但是有捐款意愿和完成捐献毕竟不是一回事。对于没有被接受的捐款，雷锋仍然可以说自己确有助人为乐的精神。即便对方不收，他自己这种精神还是高尚的。但他也应该把捐款没有被接受的事实告诉大家。这才是诚实的态度。但是雷锋在1960年9月后的多次报告（据信有二十多场）中均用完成语气把一分钱都没有付出的"捐款"当作既成事实告诉听众。他在报告中提到了对方的感谢信，却不提信里有关谢绝和退回捐款的内容。与此同时他着力地宣扬自己的"革命傻子精神"。让听众觉得他已经出了代价。这说明雷锋有意误导公众，造成捐款完成的错误印象。

八、"请市委对我多多培养"

雷锋给辽阳市委的这笔捐款，还有着明显的沽名钓誉，追求政治好处的动机。中共官方一直宣传雷锋"不为名不为利"、"做好事不留名"等等。但稍加观察即可知雷锋实际行为并非如此。雷锋做的"好事"，不是留下照片、写进日记、就是引来感谢信。其中引人来感谢这一条，如果没有雷锋的配合，受助者很难写出感谢信。雷锋在这次捐款行动中也是主动配合。他不但留名留地址，写感谢信所需的资料一笔不少，另外还附加一张放大的个人照片。

雷锋捐款有没有留名的权利？当然有。捐款时留姓名，是正当、正常的做法。而且，从捐款基金的社会监督方面考虑，捐款者还应该提供姓名并要求开具收据。问题在于雷锋留名并不是为了监督收款单位，而是图谋个人利益。

2005年3月6日辽宁省《千山晚报》发表了记者来占军采访当年在辽阳市委办公室工作的李绍信后所写的"45年前，我接到雷锋的汇款"的报道文章。根据该文介绍，雷锋在汇款单上留下姓名，还在汇款附言中说明自己从辽阳

入伍等情况。这已经给出足够的个人资料了。但雷锋显然觉得还不够，他另外还给中共辽阳市委写了一封信。他这封信除完整列出本人姓名和部队番号外，还在结尾处提出了很特别的要求："最后请市委对我多多培养，使我不断前进"（这封信收入了《雷锋全集》）。

这是耐人寻味的要求。你雷锋捐款不是为了帮助灾区人民吗？怎么扯到"对我多多培养"上去了呢？你人在部队，并不在辽阳市委的管辖范围内，要人家怎样"培养"，才能使你"不断前进"？在共产党统治下生活过的人很容易看出雷锋的用意。把话说到这份上，雷锋已经挑明了请对方给予表扬、以帮助自己获取政治好处的愿望。

雷锋能这样写信，说明他政治成熟度不低。他相当熟悉革命用语。革命队伍里当然不能说"栽培"、"提拔" 或者"重用"这类"庸俗低级"话语。表达同样意思的革命词汇是"考验"、"培养"、或者"给我压担子"。雷锋这位"革命的傻子"一点都不傻。

在汇款之外还专门写信提出"对我多多培养"的要求，这本已属多余。然而雷锋仍然觉得不够。他随信还寄去了一张放大的照片，不但留名留地址，还要留影。世间捐款者在捐款时留名留地址是普遍的做法。但在此之外还提供个人相片的，就极罕见了。雷锋真是心细周到过人。但他此举用意如何？我们看不出这张照片对灾区灾民有任何助益。雷锋这个动作只能理解为他个人另有所求。他很可能希望别人记住自己还要认准自己。如果可能的话，最好能报道宣传自己（这一点果然实现了）。

雷锋捐款，一方面留姓名留地址还留了照片，做了不少多余的动作；另一方面却在报告会上一脸谦虚地对听众说："做这种事——自己应该做的事，本不想叫领导和同志们知道，因为党的恩情我永远也报答不完。谁知事后公社党委和辽阳市委都给部队来信表扬我，使我很不安……"（1960年9月题为"解放后我有了家 我的母亲就是党"的报告稿，存于《雷锋全集》）。

连照片都送去了，还说"不想叫领导和同志们知道"。你看雷锋是不是很虚伪？如果做到雷锋这样的显摆还可以称做"做好事不图名"的话，这世界上就没有贪图名利之辈了。雷锋的确应该感到"很不安"。但这个"不安"，是由于他欺骗了公众而产生的内心折磨。

九、出手大方只为个人装潢

据当年在辽阳市委办公室工作的李绍信的回忆，雷锋寄去的是"一张4寸的黑白照片，照片是他站在汽车前拍摄的。" 我们知道，1960年代洗放照片是比较贵的。据雷锋剧照主要拍摄者之一、前沈阳军区干部张峻说，那时候洗一张6寸的彩色照片要40元。洗一张4寸黑白照片当然要不了那么多，但也得要几元钱。对于每月只有6元津贴的士兵来说，还是不小的开支。讽刺的是，雷锋在信中介绍了自己的"节约"行为："我每月除了理发花5角钱外，余下的钱我都存到储蓄所"。雷锋似乎没有注意到他随信寄去的4寸照片花掉了好几个5角钱。

在那些巡回报告会上，雷锋重复地向群众讲述他捡破袜子挤牙膏皮等等"节约"行为。雷锋所在部队更是把雷锋树成"节约标兵"。部队给雷锋拍摄的"勤俭"题材的剧照上，雷锋所缝补的一只袜子烂糟糟的就像被铁锤砸过一样，上面还有两个鸡蛋大小的洞。英雄就穿这种烂袜子，真是惨不忍睹。但我们在这里看到的却是雷锋用相当于几双新袜子的钱去冲洗放大4寸照片这种很不节约的行为。

雷锋花钱拍摄放洗以及彩绘照片是长期的嗜好。张峻也认为这在当年属于比较昂贵的消费。张峻在东方卫视2007年3月6日的一个纪念雷锋的节目中接受采访时说："我看雷锋他舍得花钱照像，我收集雷锋的照片，在照相馆照的照片，包括他在家乡的，他到鞍钢的，在途中的，到了部队以后在照相馆照的54张，那个时候，说实在的，花钱照像最少要3，4块钱"。据此计算，单是张峻一个人搜集到的这54张在照相馆照的照片，在它们初次拍摄时就已花掉雷锋200元左右。如果算上后来加洗加印、放大和彩绘等等开支，就更多了。雷锋在照片上的形象的确比较好看。他可能因此喜欢照相也喜欢把照片送人。曾见有人回忆说有段时间雷锋执行任务住在一个小村里。雷锋给村里几乎每户人家都送过照片。粗略估计雷锋一生自费拍摄、放大、彩绘相片的开支很可能超过300元。

以《雷锋传》一书所提供的资料计算，雷锋一生总收入为一千一百多元。这样算起来，雷锋一生收入的四分之一被用在照相上了。此外他还拥有料子衣裤、皮鞋、价格40多元的皮夹克以及160元以上的瑞士手表等在当年都属于高档的消费品。可以说，雷锋用于个人外表形象的打扮和形象保存上的花费约等于他收入的一半。这样的消费结构，怎么能算节俭？1959年起，饥荒开始在中国蔓延。一般的中国人想尽各种方法寻找食物，有几个人能象雷锋这样在食物以外花这么多的钱？以当年那种的革命政治道德标准衡量，雷锋这种爱打扮的青年多半要被当作"小资产阶级思想浓厚"者来批评。而雷锋所在部队居然把他树为"节约标兵"，不是有病吗？

雷锋花钱是有方向性的。他在个人外表修饰装潢上很舍得花钱。他的大额捐款，实际上也是为着一种打扮，即政治打扮而支付的。这位"革命的傻子"瞄准政治目标而出手。捐款的同时写信寄照片，赤裸裸地提出"对我多多培养"的要求，毫不隐讳借捐款之机促成自己政治上的"不断前进"的意图。他的大额捐款形同为获取政治回报而进行的投资。用"政治献金"来形容雷锋的捐款，是比较合适的。

十、吝于回报养育之恩

雷锋的捐款有鲜明的政治企图。这还可以从他对待自己亲人的态度上看出来。他7岁时成为孤儿，是他的六叔奶奶把他抚养大。这等养育之恩与生身父母无异，雷锋不应当忽略。但我们从来没听说他在工作有了收入后曾经寄钱回去报孝过这位六叔奶奶。雷锋热衷于照相留影、购买高档消费品打扮自己，还向辽阳市委汇出大额捐款。却好像忘记了抚养自己的六叔奶奶。雷锋在自述自己怎样劝说公社收下他的钱时说"你们一定要收下这笔钱，就像做父母的收下自己儿子的钱一样，是不必客气的。" 可他有没有给过六叔奶奶"像做父母的收下自己儿子的钱一样"的机会呢？看来没有。相反，我们看到雷锋为了政治上的好处在"忆苦思甜"报告中歪曲事实，抹煞六叔奶奶的养育之

恩。

新浪网连载的师永刚、刘琼雄所着的《雷锋》一书中提起一件事：

"有一套题为《毛主席的战士——雷锋》的宣传画，其中有童年时期的雷锋把脚插在牛粪里取暖和雷锋贴在老母猪肚皮下睡觉的画面。雷锋家乡的人看了就很有意见，因为雷锋小时候是由他的一位六叔奶奶抚养的，晚上跟六叔奶奶睡。把雷锋画成和老母猪睡，用老母猪的肚皮温暖身体，是不符合事实的。"

这些"不符合事实"的情节出自何人呢？不是别人，正是雷锋自己。所谓童年时"和猪睡觉"的故事是雷锋自己亲口说的。在1960年11月15日的忆苦思甜报告中，雷锋说他母亲去世后，"一个农民介绍我到地主家看猪，每天看10头猪，要给猪洗澡，晚上没有地方睡，有时还要同猪睡"。1962年3月6日雷锋写给《民兵之友》的一篇文章也说："那时我才7岁，孤孤单单，无依无靠，只好去给地主家看猪。冬天没有棉衣，就和猪睡在一块儿取暖。"

所谓"地主老财"，不过就是毛泽东周恩来父辈那一类的人。他们再怎么坏也懂得讲究经济效益。雇个小孩来放猪，是为了让自己的猪吃好长膘。让小孩和猪睡觉根本不能达到这个目的，有什么必要？而小雷锋明明晚上能跟六叔奶奶睡，为什么偏要到猪圈里去和猪睡？雷锋自编的这个"苦难"故事真的太过离奇。难怪乡亲们不认同。这件事证明雷锋容许良知堕落，为了获取政治上的好处而不惜编造谎言。

看到以上种种事实，你还觉得雷锋是个有良知有爱心的人吗？应该会觉得有点困难吧？实事求是地说，在毛泽东时代那种冷漠互戟、充斥着政治陷害的社会风气下，雷锋没有故意陷害他人的行为。因此他还算不上是坏人。但雷锋绝不是诚实本分有爱心的人，他是个浮浅虚荣的政治功利追逐者。如果他继续升迁以至于握有权柄的话，难保不做出陷害无辜的坏事来。

十一、"黔首不愚尔独愚"

雷锋这座"丰碑"，是道义空朽的棺木，是渗透了政治污秽的垃圾。中国人民的辛苦纳税贡献，被中共挪用去把垃圾加工成效忠本党的"英模"，还强制人民学习。这是损公肥私的罪行。

党委一元化领导下的弄虚作假，是雷锋精神的重要组成部分。这种弄虚作假的一大特点就是"不设防不怕揭"。当事人在政权保护之下理直气壮地造假。现在人人可以看到，作假痕迹在与雷锋相关的文件资料和图片中几乎处处可见。给揭露雷锋假案提供了很大的方便。人们不禁要问：党为什么这样蠢，当年作假为什么不知道防堵漏洞？这个问题的答案是：高度安全的造假环境让党政军各级各部门放心地舞弊，从未想到还需要防备。

在中国，造假要看情况。对党说假话毫无疑问受到严惩，但为党造假则会受到党的鼓励和提拔。为党造假，不造白不造，造了就见效。几十年来，解放军造什么英模，中国人民就老老实实学什么，从来无权过问英模的真实

性。尤其是雷锋这种超级英模，更是百分之百地豁免质疑。造假安全系数如此之高，参与造假的党员干部们还怕什么？他们完全可以说"就算让你知道了真相，那又怎么样？还怕你反了不成？"。太过安全优越的造假环境，必然惯坏了各级党委。导致了半个多世纪来不计其数的"不设防"造假活动。

借助巨额国家资源的投入，再加上强大的国家政权的保驾，使得雷锋这类卑琐虚伪的人物一时红透天。但是，这一切却并不能保护他们不被识破。如今党造英模几乎个个面临穿帮破败的"濒危"境地。举凡"大渡河十八勇士"、"狼牙山五壮士"、"黄继光堵枪眼"以及"雷锋好榜样"等等昔日光辉形象，如今没有一个经得起最起码的挑剔与推敲。现在我们应当思考：如果不是共产制度高度邪恶，怎么可能挥霍巨额公众资源去把一介卑琐虚荣之辈捧成超级"英模"呢？

§　李唐中晚期 【okokokok】 2009-10-13/19:21 人气(0) (321)

李唐中晚期，老子皇帝信佛，儿子皇帝信道，于是寺庙

与观台，制造建筑垃圾不少。

信佛信道没错，但皇上吹口气，百姓漩涡转。

若是你信你自己信的，那绝对是个人问题，没人会多说。

若是你将你自己信的那些，强要灌诸他人，置公共道德

于不顾，谎言一大堆，这就成暴力语言，对社会的伤害

就绝不是单个个人了。

§　我们不是傻子，不过我们曾做过傻子 【大仙鹤】 2009-10-12/23:21 人气(0) (449)

我们不是傻子，不过我们曾做过傻子，之所以这样，正是革命家们对涉世未深的孩童进行理想主义宣传、教育的结果。

用歪理邪说对不谙世事的青少年进行蛊惑，这是成年人的罪过。中东战场上那些可怜的人肉炸弹中，有许多是未成年的少男少女啊！

我们的人生道路真的能够自己选择吗？您当年能够选择不下乡当知青，而选择进工厂当工人阶级，或进军营当一个光荣的解放军战士吗？人不是生活在真空里的，特别是在集权社会里，人只配做机器上的螺丝钉，是没有选择余地的。

§　乌托邦没有错，错的是强制…… 【海宽2007】 2009-10-13/04:25 人气(0) (606)

秦晖说：

理想主义并无“过分”的问题。……我们改革的目的也不是“告别乌托邦”，而是要告别强制。不幸的是，“告别乌托邦”容易，而告别强制则要难得多，因为强制给某些人带来了极大的利益。比起改革前，如今的乌托邦是少多了，但强制却还不少；为“理想”而强制的可能少了，为私利而强制的却不见少；倚仗强权“化私为公”的少了，倚仗强权“化公为私”的却多了。……告别强制就需要制约权力，而要做到这一点，在今天倒真需要有点理想主义和正义感的。在这个意义上多讲点马克思主义，又有什么不好呢？

我是个“秦粉”，非常欣赏秦平和的心态和清晰的思路，喜欢秦的文字。

§ Re：乌托邦没有错，错的是强制…… 【heart1950】 2009-10-16/22:13 人气(0) (82)

乌托邦当然有错，因为没有强制就实现不了乌托邦——这错（强制）就蕴含在乌托邦的体内。

§ 刚在三更罗那里看到的文章，很有意思 【大仙鹤】 2009-10-16/12:42 人气(0) (117)

http://my.clubhi.com/bbs/661453/messages/21484.html

§ 如果证明是错的，任何方式的承认都是徒劳的。 【海宽2007】 2009-10-06/08:37 人气(0) (42)

§ 我们坐在高高的谷堆旁边，听妈妈讲那瞎编的故事~~~~~~~ 【豆汁】 2009-10-02/22:34 人气(0) (56)

不知道导师怎么给研究生们讲报效对象的定义，可怜的孩子们啊

§ 观点产生于阶层，阶层产生于环境，改变观点背叛阶层是非常痛苦滴 【htang】 2009-10-08/08:20 人气(0) (0)

§ 小时候，听音不准，成－－我们坐在高高的骨堆旁边 【okokokok】 2009-10-08/07:39 人气(0) (0)

§ 文-革中学生打老师，责任全在学生吗？ 【荷萍】 2009-10-03/04:03 人气(0) (202)

主要责任在老师，你昧良心地摧残孩子们的良心，同孩子们昧良心地摧残老师们的身心，有什么两样？请君入瓮而已。

老三届需要忏悔，老三届的家长老师导师们更应该忏悔！！

§ 在价值观念面前，我们有没有选择？ 【宇雨】 2009-10-03/06:58 人气(0) (2KB)

§ 也是多次尝试，贴不上 【宇雨】 2009-10-03/07:03 人气(0) (0)

§ 海宽兄，谈点个人看法 【DDN】 2009-10-02/22:12 人气(0) (869)

海宽兄的帖子总带着强烈的宗教色彩。我不否认宗教有时会激励人们作出超出常人的善事。这里（Los Angeles）有过一个展览，展的是美国一位修女到中国湖南贫困山区工作，她的三个孩子与当地农民孩子一起生活。后来她和孩子回到了美国，孩子们第一次知道世界上还有这么富有的国家。修女临死前只有一个愿望，她拉着孩子的手要他们答应回到中国山区工作。没有一个孩子愿意，修女一次次请求，直到老大答应了才闭上眼睛。

但是如果把精神的力量夸大了或者只强调一方面，就会误导。中东那些人肉炸弹，他们的牺牲精神不伟大么？但他们伤害的是无辜老百姓。那几个劫机者已经到了美国，不愿享受富裕的生活却宁愿牺牲自己撞垮世贸大楼。他们的牺牲精神不伟大么？但他们伤害的是无辜老百姓。一个亿万富翁不过享乐生活，却宁愿在阿富汗山区打游击抗衡世界上最强大的武装。他的精神谁比得上？但他搞的是恐怖活动。中国的事不多说了，大家清楚。想一想那些精神亢奋的红卫兵抄家，砸文物，破四旧，还有在武斗中高举红宝书从大楼上往下跳的镜头吧。

§ DDN兄…… 【海宽2007】 2009-10-03/06:50 人气(0) (295)

圣巴托罗缪之夜巴黎有数千人遇难，其后的屠杀导致几周内数以万计的法国人被杀。美洲最早的移民就是教派斗争的受害者。多数美国人并没有因为JD教历史上的这些血腥和黑暗而放弃自己的宗教信仰。

DDN兄不妨设想一下：今日美国如果没有JD教将会怎样？美国的华人们如果都不去参与教会活动，华人社区会怎样

§ 再说几句 【DDN】 2009-10-11/12:23 人气(0) (733)

我不否认JD教对稳定社会的作用，我感到海宽兄的帖子中缺乏的是对宗教另一面的阐述。如果不分青红皂白地肯定宗教的作用，就可能误导。

有的宗教的宗旨是宣扬仁爱宽容，包括忏悔，象佛教，天主教和JD教。也有的宗教是宣扬仇恨，暴力，甚至种族灭绝，象法西斯教，伊斯兰教中的极端派，共产主义教（包括毛教）。不同的宗教不可混为一谈。海宽兄的帖子中提到JD教也有血腥的过去，我理解其深层意思是想说只要坚持下去共产主义教也可能变好。共产主义教是不是不可救药，这是个争议很大不可能在网上达成共识的问题。我就不展开了。

有一点必须指出，即使JD教对稳定美国社会起着正面的作用，美国的宪法明确规定政教分离，宗教不得介入政治，更不能领导政治。世界上不管哪个国家，只要宗教凌驾于政治之上，对这个国家就是一场悲剧。中世纪的欧洲就是一个例子。其它不说自明。

§　政教分离，宪政平台…… 【海宽2007】 2009-10-11/18:48 人气(0) (656)

政教分离，仅仅允许宪政平台上的合法宗教活动。对此，完全认同，没有分歧。

窃以为，毛时代，共D基本上是一个靠共教维系的宗教组织，成员中相当大的比例抱有对共教的信仰，相当大的比例认同“为人民服务”的价值。今天，这种局面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共D基本已经变为一个靠利益维系的特殊利益集团，成员相当大的一个比例已经是“心口不一”，内心已抛弃对共教的信仰，内心认同的是“为人民币服务”的价值。

今日大陆的佛教、道教也很复杂。一些寺院、道观已经沦为骗钱的黑据点。对此，我有一些直接观察的经历。究竟比例有多大，没有广泛的调查，不好说。

在今日大陆，可怕的不是信仰狂热，而是信仰缺失。可怕的不是信仰冲击世俗政权，而是世俗政权对信仰自由的违宪侵害。

§ 故障排除，已经有内容了。 【海宽2007】 2009-10-03/06:59 人气(0) (0)

§　邪教。 【荷萍】 2009-10-03/04:10 人气(0) (0)

§ 反邪教？看来三块表的三讲在和平兄身上产生效应了。 【海宽2007】 2009-10-06/08:45 人气(0) (48)

§　笛子独奏 主旋律 【荷萍】 2009-10-07/03:00 人气(0) (127)
http://pic1.netsh.com/bbs/842646/html/tree_34477259.html

§　哈哈，精彩！ 【海宽2007】 2009-10-07/06:00 人气(0) (12)

§　所以要热烈祝贺祝福啊！ 【荷萍】 2009-10-07/01:13 人气(0) (0)

§　以革命的名义…… 【老例】 2009-10-02/14:25 人气(0) (74)

早在60年代初，我们不是已经如此宣誓过吗？还会为王进喜雷锋名义热泪盈眶？纳闷

§　不会吧，海宽兄 【老例】 2009-10-02/14:09 人气(0) (42)

这是黑色（红色）幽默吗？还是真的时光倒流？

§　呵呵，典型的爱情斯德哥尔摩综合症！［图］【荷萍】 2009-10-03/03:39 人气(0) (103)

§　不是时间倒流，是永恒…… 【海宽2007】 2009-10-02/15:36 人气(0) (126)

任何时代，雷锋、王进喜这样善良、敬业的人，都应该受到尊敬。

曾在他们的影响下善待他人、勤奋工作的知青们，也应该受到尊敬。

§ 想起中国的银行 【htang】 2009-10-08/08:35 人气(0) (382)

§ 我可没自宫呀?银行打劫不反抗的严处,反抗而非死即伤的是王雷 【htang】 2009-10-08/08:39 人气(0) (0)

§ 海宽兄,您老是不是有些精神万能了? 【米老鼠A】 2009-10-02/19:04 人气(0) (2KB)

前段时间想写一杂文,题目大约是“想象的恶魔”，后来觉得这题目实在太旧了。就作罢了

很多时候，人们总是把理想幻想 想象混在一起，给自己一剂精神鸦片，老兄好象是搞文字的吧？

没错，人是需要一些精神的，如果把理想幻想 想象过度放大，就容易一相情愿地陶醉在自我欺骗中，一旦醒来，便会更痛苦。

纵观近百年的历史中，典型的就是知识分子误国误民，比如张谰等。

曾经在网络上看到个掌故，也不知道真假，但很有典型意义。

传中共军队还没进入北京前夕，一群大学生乘着卡车狂唿某党万岁，一个国军连长只身挡住汽车，拉开车门，一把揪下驾驶室里的学生，赏他几个耳光，骂道，你们吃着白饭喊口号，哪里知道在前线抵抗的国军将士吃的什么？你们马上会知道挨饿的滋味的。国军连长痛哭而去。（大意）

这段文字未免有文学色彩，如果确有其事，那么这连长的话很快就应验了。

说回张谰，张谰作为民盟领袖，反对国民党“伪国大”，坚持联合政府，要政治协商。这些都没错，问题是他把自己的理想 幻想 想象放大了，很多事实证明，在49年十一前，任何人都可以指着国民党的鼻子骂，而国民党并不十分残酷地对待他们。可没多少年，知识分子稍微提点意见，就被“引蛇出洞”了。当这些被一网打尽的蛇们在军天湖时是怎么抚今追昔的？而且由于张谰们理想幻想 想象的放大使得很多群氓也被误导……很有意味的是农民为土地而打仗，打仗赢了，到手的土地又没了，原来农民只是保管土地而已，从来就没有得到过，问题是，当初的土地分配者在分土地时是不是在偷笑他们上当？狞笑？

唯物观觉得，只讲付出不讲得到，最终连“付出”也将失去，推动文明、历史向前发展的是什么？我以为是竞争，再问，什么是竞争？为什么要竞争？问题就很清楚了。因为竞争首先是物质的竞争。

敬业这个概念比较模糊，我觉得敬业应该有2曾意思——职业精神和职业道德。职业精神指的是一种对技术的

态度，比如有个医生每个手术都做的很好，我们就可以说也很有职业精神，但这医生却是主动索要红包，不给红包就不把手术推给别人。所以，我们又说他没有职业道德。

海宽兄，看了这组帖，逐一回你的帖比较麻烦，所以一并谈了对你这组帖的总看法，见谅

§ 鼠兄，恕我直言……（已有内容） 【海宽2007】 2009-10-03/06:32 人气(0) (433)

您的思想可能还没有挣脱出自己小时候从政治课中形成的思维方式。请移步看看我大约10年前贴在华知的旧贴：

http://www.hxzq.net/Essay/779.xml

今天最让人感慨的社会现象是：一些反文革的人，思维方式完全是文革的。一些反毛的人，却继承了毛的“与人奋斗”。

我肯定文革反专制的诉求，反对文革的群众运动方式和阶级斗争思维方式。

提醒鼠兄：阶级斗争的思想基础是唯物主义。

§ 不知道 【老例】 2009-10-02/17:10 人气(0) (44)

他人对王进喜雷锋的解读认知是否跟海宽兄一样？

§ 比如 【hangs】 2009-10-03/00:01 人气(0) (2KB)

作为中国石油工业翻身仗的基层工人代表，大树王进喜这个典型完全可以理解。但是树王进喜的根本原因是这个吗？未必吧？张铁生交白卷，无奈之下发电牢骚，容易理解。但是因此要去当人大头儿就有点奇怪了。当就当了，也绝没有要坐多少年牢的罪责。但他因之而被当时头砸人，就难免获罪天下了。

早就有人指出，石油的开采，最最关键的是选点。油田当然不是一个几何点，所以一旦选准了位置，钻下去出油了。那么接下来第二，第三乃至第N口井就只是按部就班的低层次劳动。我觉得所以如此树标，更主要的意义还是在于淡化抹杀高级专业知识分子们的作用。是毛“高贵者最愚蠢，卑贱者最聪明”理论的物化。于是，便又涉及到那个特别明亮的地质明星。遗憾的是，前些年有资料揭秘，实际的理论体系的探索和构建，主要来自某着名石油世家。明星不过是巧取而已。这个，估计北京老盐们应该清楚。

至于雷锋，最本质的要害是：鼓励异化出螺丝钉主义。历史的演化本身其实非常清晰地勾勒出了基本的趋势：由主义而思想，而路线，最后落实到赤裸裸的血统、家族。不敢揭示出这点，就是不敢不肯正面历史的胆怯和虚

伪。所以我是很以胡发云的某些意见为然的。

什么叫以史为鉴？对渤海二号事件的说法变化，不是一个非常生动的例子？也可以当成敢下五洋捉鳖的赞歌，也可以作为不尊重科学玩忽职守而追究。一切唯香主马首是瞻。

最近夜深时有个叫天字一号的电视连续剧在播出。我睡前偶尔看一会，总觉的又开始吹了。于是我想起了四川那个甫志高的儿子的网络传书，想起江竹筠和张志新。。。一个花甲了，还有多少这样的东西被掩盖被颠倒呢？

赫鲁晓夫回忆录中文全译本，三册198元；戈巴乔夫回忆录中文全译本两册，120元。都已经可以买到了。从政治上看，至少他们都不是以正常的方式离开他们的职位的。哈哈，也好，这却成了他们的动力，终于揭开许多一直被光环晃花眼睛的东西。很有启发呀。

o 你们忽悠的那种民粹主义的民主——为民做主、人民当家作主，落后得太！ 【盐贩子】 2009-10-01/09:36 人气(0) (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共和国六十周年庆祝日引起的话题（续篇）

作者:海宽、wenjunq、董浩、延安老插、宇雨、荷萍、老例等

（续一）

海宽：功课做得不错……

http://www.strongwind.com.hk/pdfs/HKFax/No HK2009-15.pdf

如果左右能够在做功课上展开竞赛，则是百姓之福，中国之福

瘟老爷爷：先摆正良心，再做功课

倘若良心没摆正，那功课做得再多，不过垃圾而已。海宽兄搬来香港中文大学王教授的文章，看来正中海兄下怀，赞许不已。只是老夫读罢，觉得不过一堆垃圾。而且，阅读这等垃圾文字，如鲠在喉，不吐不快！

文章标题开宗明义，直白地道出迎合权力利益的主题："坚守方向、探索道路"。大清国早就有"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异曲同工罢了。正如文中所列邓小平几段讲话，社会主义是什么都没搞清楚，那么资本主义是什么搞清楚了么？什么主义都没搞清楚，你坚守个啥哩？朦胧美还是雾里看花？不过拾起权力巨头的牙慧，精心寻些文字、数据加以包装，以显奴才忠心罢了。

什么叫"所有制方面的探索"？毛先生造反成功，以暴力手段剥夺了全体中国人民，令其皆成赤贫。这种血淋淋的史实，到教授笔下成为轻飘飘的"所有制方面的探索"、"计划方面的探索"、"破除资产阶级法权的探索"。什么"集体所有制"？集体能有任何处置权吗？能决定其流转吗？甭说得这么邪乎，就连集体的地上种什么庄稼，怎么种，集体都决定不了，也能称"所有"？至于"公有制"，按照中国传统文法，公有就是朝廷所有。"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皇上没惦记时可能是你的，皇上一惦记就是朝廷的，恰如现在的拆迁，你捏着的房产证是假的，规划画一个圈你就得滚蛋，不愿意就算"钉子户"，就要"党性高于人性，拆！"

为所谓"所有制"诡辩，分明是一种赤裸裸的"暴力语言"。毛奠定的中国只有一种所有制，就是"党有制"，我们早就被教育说"把一切献给党"，甭管谁，无论多牛，法律依据都写在水瓢底下。就那，"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还属"不可抗力"，法院依法不予受理的。拿来论证岂不是挺滑稽？我们都下过乡插过队，至少瞧见过老社员们过的日子，七亿也好八亿也罢，都只不过是农奴而已。任何人权都不存在，只有逆来顺受的份。有记者寻访到陕北农民李有源的家，老人家早已作古，当年据说首先唱出《东方红》来的。他的儿媳妇告诉记者：合作化以前那日子还能过下去，合作化以后就越来越难过。然后说起她外出乞讨的经历。到了教授笔下，这种倒行逆施都成了"解放生产力"的伟业。还成为老毛不跟苏联走的证据。

尤其不能令人容忍的是，教授阁下居然也自以为有权草菅人命了。毛的"伟大探索"，几千万农民成了饿殍，在作者眼里根本不值得一提！请阅读这段文字："毛泽东更多的是强调统筹兼顾，综合平衡，两条腿走路，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条件下，实现几个同时并举（包括工农业同时并举，轻重工业同时并举，大中小企业同时并举，洋法土法同时并举，中央与地方同时并举）。在这种指导思想下，'二五'（1958-1962）开始执行不久就被接踵而来的'大跃进'打乱。其后出现的国民经济主要比例关系失调使得经济建设不能按原来的部署继续进行，只得于1961年实行国民经济调整、充实、巩固、提高的'八字方针'。这次调整一直持续到1965年，致使'三五'延迟到1966年才开始。"仿佛"大跃进"是别人搞的，干扰了毛摆脱苏联模式的努力一般。还有，关于文革，作者虽然一笔带过，那笔调简直像是别的什么人用文革来干扰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这种春秋笔法大约正是海宽兄欣赏不

已的，任何罪恶都可以掩饰过去。

我跟你们的分歧不是什么左啊右啊地打哈哈，任何人，不管他功劳多大地位多高，反人类的罪行都必须彻底清算！别拿什么动机之类的谎言来唬弄人，老毛自己还在延安就极力反对，强调他是什么“动机效果一致论”者，今日捡起老毛批判过的杂碎继续骗人，那是绝不能容许的。中国人民的生命权，决不是一群披着学者教授的外衣的伪君子就可以践踏的。假如几千万无辜百姓的尸骨可以成为一个暴君的养料，那么，借老毛自己的话说，我们中华民族就应该被“开除球籍”！因为在当今世界，人权已经成为全人类的共识，中国政府也在人权宣言上签过字的，如果说一套做一套，我们休想长久地混下去。

勿认为老夫攻其一点不计其余，请再看：“中国没有形成森严的等级制，而是用种种方式促进人们在经济、社会、政治、文化地位上的平等，当然‘阶级敌人’除外。”我们且不去论道人世间根本不存在什么平等，就连革命队伍里也没有任何平等可言，难道杀“AB团”者与被杀者之间存在平等么？作者那种傲慢的信口雌黄令人难以容忍，请问，“阶级敌人”不算人么？新中国的等级制度毫不逊色于任何国家，其特色是这种等级制度随时可因毛的一句话而颠倒，就像古时皇帝一句话座上宾立马变阶下囚一样。不仅刘少奇、彭德怀、林彪等等都是范例，“动一根小手指头”就可以整死国家主席、开国元帅，还有什么等级比这更森严？就说胡风、谢韬等关在牢里20余年，跟老毛讲平等？毛自己就从不承认什么平等，作者更没有资格更没有权利说什么“当然‘阶级敌人’除外”，中共自己都谴责并且废弃了的东西，倘若还有一点剩余的良心，他也不应该如此幸灾乐祸。

黑格尔早就说过：“在中国，既然一切人民在皇帝面前都是平等的——换句话说，大家一样是卑微的，因此，自由民和奴隶的区别必然不大。大家既然没有荣誉心，人与人之间又没有一种个人的权利，自贬自抑的意识便极其通行，这种意识又很容易变为极度的自暴自弃。正由于他们自暴自弃，便造成了中国人极大的不道德。他们以撒谎着名，他们随时随地都能撒谎。朋友欺诈朋友，假如欺诈不能达到目的或者为对方所发觉时，双方都不以为怪，都不觉得可耻。”毛先生为中国奠定的只是一个这样的基础，大大发扬了黑格尔所抨击的那个时代的成果，道德沦丧正是毛搞相对化的结果，从而导致今日越反越腐的局面。

中国今日的一切成就都只不过是老百姓被松绑的结果，若不是毛先生倒行逆施阻碍了中国的发展，中国早就辉煌了。倒是可以啰嗦一句：以作者之生花妙笔，何以不去寻找希特勒的业绩？须知，当年希特勒所取得的经济发展速度，即便是我们现在也还比不上的

海宽：为什么美国人很少有人鼓吹爱国主义……

为什么美国人很少有人鼓吹爱国主义，却对来自世界各地的，具有不同肤色的，具有不同历史文化背景的，操着不同母语的人们，具有强大的凝聚力？从弗吉尼亚大学血案后的第33支悼念烛光（悼念杀死了32个人的韩裔凶手）中，或许会得到答案。

不妨试着搜一搜2009年9月18日唐某对大喇嘛的采访，看看他如何谈希特勒，思考一下大喇嘛的“良心”，或许会理解为什么大喇嘛能够得诺奖。

米老鼠A：老瘟出山了?好,要顶

“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

订正一个字

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应该是宾.译:官员

全句是率土之宾，莫非王臣

荷萍：转王绍光 ：坚守方向、探索道路：中国社会主义实践60年

http://www.caogen.com/blog/Infor_detail.aspx?ID=152&articleId=16924

荷萍：他反对普世，哪有你的民主宪政，不是与虎谋皮为虎作伥又是什么？

海宽：反对普世的并非王一人……

http://www.wyzxsx.com/Article/Class17/200812/62015.html

荷萍："逐步剥夺那些“违法者”手中的权力。"

点题：谋（与虎谋皮的谋）

http://nb.focus.cn/msgview/5304/90590647.html

海宽：这个“祸水”导致一次华知搬家……

本来，老熊做的功课可以支持我“为中国的发展付出代价和做出牺牲的是农民”的观点。

借用陈ZM的概念：

（参看http://www.snzg.cn/article/show.php?itemid-7732/page-1.html）

关于中国的繁荣

宪政左派归功于农民（包括农民工）

宪政右派归功于资本家

专政左派归功于毛的CCP

专政右派归功于邓的CCP

刘再复关于“贵族的对立面不是工农而是痞子”的观点，也与我“工农中有许多精英”的看法相近。

我在《感谢生活》中，曾借用东乌珠穆沁旗沙麦公社知青张静的话表达了我对草原牧民的感受：“牧民，从骨子里就是贵族”。

刘关于贵族精神“自尊（轻名利）、自律（讲游戏规则）、自知（低调）”的概括，非常精彩。

豆汁；唉，本来那个功课也不能支持您的这个观点

至少把那些条文看得仔细点再得出这样的结论，何况功课最后还提到了城镇，虽然没去深入。

那个功课仅仅为说明农村社保不值得鼓掌，并不等于别的就值得鼓掌

荷萍 ：悼梅志并祭胡风

悼梅志并祭胡风

一位不姓东郭的老先生

一代作家，比翼双飞，历蒋氏暴政，毛氏阳谋，经风刀霜剑，廿年监狱，泪洒三十万言，高举现实主义之旗不倒，呕心沥血，竭诚直言陈辞，独立思考，其思想光芒，永耀文史；

百年文坛，头角峥嵘，抗宗派专横，江青阴毒，铸铜肝铁胆，伉俪同心，倾诉往事如烟，揭穿莫须有罪之诬荒唐，秉笔如椽，驱散谣雾虚构，事实俱在，其品格坚真，大白天下。

海宽：那一刻，我被她的美丽震惊了……

我初次见到梅志先生，她已经是80多岁的人。那一刻，我被她的美丽震惊了。我遗憾当时没有带像机，我更遗憾自己不是画家，无法记录下自己那一刻的感受。那是一种至真至善的美丽，那是一种大彻大悟的沉静，那是一种悲天悯人的慈祥，那是一种雍容高贵的端庄。

荷萍：看来你坚持的民主宪政不是普世价值，能详细说说么？

十一凌晨，致谢小庆教授

谭汝为

读先生十一博文 百余年来，富强、民主的中国是多少代中国人的梦想。今天，虽然民主中国的梦想依然渺茫，富强的中国已经在东方显现。她的繁荣中，凝结着一代代中国人的汗水、眼泪和鲜血，也包含着我们伴随共和国成长一代人的汗水、眼泪和鲜血。想到我们已经初步为中国摘掉了“一穷二白”的帽子，想到我们的国家正在走向繁荣富强，想到我们参与了这一过程，想到我们为之作出了自己的一份贡献，确实从心底感到自己很幸运，很骄傲。在此举国庆祝的时刻，让我们共同祝福中国。 慨然有感。

秋雨透晓寒，思忖夜不眠。

六十年间事，喜忧昭目前。

德赛双飞日，华夏展新颜。

吾侪当努力，道义赖铁肩。

步谭老师韵

谢小庆

百年辛酸泪，昏昏睡狮眠。

沉疴喜初愈，曦照黎明前。

胜赛固可贺，缺德总无颜。

共拓民主路，朝野可并肩。

海宽：太多的功课还没有做……

民主宪政没有能够阻止希特勒成为独裁者并给人类带来一场浩劫。

我还没有退休，还需要把主要精力用于尽自己的职业责任，还没有像 Banjin 那样可以自由地“流浪”，还过着负担沉重的“流放”生活。

因此，太多的功课还没有做，还不具备认真谈此话题的资格。

这是大约2000年（反正是“老潘省亲”那年）贴在华知的旧贴：

http://www.hxzq.net/Essay/776.xml

可以反映出一些不成熟的思考。

宇雨 ：其上的“民主”的定义有错

我认为的民主定义：

天下本来就是民的，所以，天下的事情，必须由民做主。民能“主”之，是为民主。

上山下乡，你能“主”吗？被别人“主”而已。

社会规则，你能“主”吗？被别人代为“主”了。

甚至，连遇到一群人做着一种事，你也“只能这样，不能那样”，连自己的看法都不能选择（即不

能“主”之），不就是被别人代为“主”了吗？

就说大家普遍认可的西方的民主吧。民不“主”之，总统能是奥巴马吗？

我想：主导（主宰）社会的，不能是“导师”——人民不需要各式各样的“导师”——社会上各种各样的思想、思潮，我当然有自己的选择权（唯一需要遵守的就是“在法律的基础上”）。

歧义如此之大，概因望“民”“主”生“私意”而讲出自己的一番道理

宇雨：民主一定是有许多含义的

比如，在领导人的选择上，民能“主”之，是为民主。

比如个人对职业的选择上，民能主之，是为民主。

上山下乡就是你自己不能“主”的事情，但是，可能有个别人自己的自由选择就是到农村去的。你绝对无权以你上山下乡的遭遇，去否定他自己选择到农村去的权利。

在“如何对待别人”问题上，民主一定不排斥别人拥有自己思想的权利。如果只承认自己的对，别人就是错的，跟毛的手段有何不同？所以，民主一定是允许不同看法同时存在的。尽管，你当然可以持众多看法中的其中一种，但你无权干涉别人的选择不同的看法。

据此，民主一定是众多观点共存共荣的。

比如，海兄谈到的“民主导致希特勒氏上台论”，他忽视了民主还有一个功能——“纠错”。当时德国的民主还不成熟，使得希氏有机会用自己因民主上台得到的权力，上台后，使得民不能“主”而已。后头看美国对越战争，终以民主的意志纠错成功——体面地退出了战场。

何以美国民主可以纠错而德国民主不能纠错？民主是发展着的，任何事物不可能一开始就非常完善。

不过，不完善的民主终究是民主，再完善的专制全始终属于专制。

简而言之，专制和民主的重要区别就在于：按导师的意志还是按“民”的意志去办任何事情。

上山下乡如此，选择领导人如此，甚至于你持哪种观点这样的问题上，同样如此。

盐贩子；大谈鸡蛋的营养并取代鸡蛋的基本概念，正是我们总是吃错了蛋的原因。

鸡蛋含有丰富的蛋白质脂肪糖及许多其他营养成分。

世界上难道其他事物中没有这些营养成分？粪便里这些东西的含量就很丰富。

政治是政治，思想是思想；民主政治是刚性的，而民主思想，恐怕有多少人就有多少种，小偷就有自由偷东西的那种所谓的民主思想。开明政治可以允许多数思想存在（仅仅是多数而已），但很少容忍自由存在的思想去左右政治；有哪个成熟的宪政国家会允许类似在中国大肆泛滥几十年的那种民粹主义（俄罗斯是从这里走出来的，秦晖引述俄国民粹主义就是俄国社会主义，而马克思主义是西方社会主义）左右民主程序？一个也没有。至于将政治和思想二者混为一谈，只不过是笑料罢了。

宇雨；你的理解错了

人在社会中，一定要有多方面的多领域（表达未必准确）的权利，方能正常地生活。

比如，人必须有职业，方能谋生。这就需要有对职业的选择权。上山下乡使得你没有选择权，当然不是民主。现在你在职业上有了许多选择权（比如想当总统这个职业，你还没有选择权），所以说，目前在职业选择上，已经民主多了。

比如，人有参加社会事务的需要。那么，你在社会事务的参与上有没有选择权，就是在社会事务上对你民主不

民主的区别。目前的形势是：越是地位高的领导，对于社会事务的参与越多权。而一般的民众却少有机会参与。由于民主的定义针对所有人，所以，高官的参与权并不等于民众的参与权。所以说，在社会事务的参与上，目前还不民主。

比如，人有自己的价值判断。看到一个人在辣椒地里，应该有权利不一定要朝“肯定是地主偷公社的辣椒”方向想，而是可以朝任何方向想。规定你一定要朝指定的方向想，就是专制。

……

这样一来，人的职业、参与、价值判断、……都“民主”了，才是一个完整的民主社会。

还记得二年前在大坛的一场讨论吗？“看到几个人拉着一个姑娘就一定是犯罪分子犯罪”的思维定论，哪怕在看来思想已经解放了许多的大哥大姐看来，还是严重地“被定势”了——难道我就没有权利朝别的方向去思考吗（老实说，我当时的确想到的是3P、4P，一个深圳非常普遍的现象，现在还是这样想，尽管已经报了警）？说专制，道专制，不许别人跟自己不同看法，本身就是专制。

这种专制实行的结果，一定是换了名头的专制，跟毛专制本质上没有区别。

盐贩子：谈民主政治时搬出民主思想，谈民主思想时搬出民主政治（宪政），搅和吧~~

盐贩子：民主是道理吗？毛据己忽悠的民主未果，其他人据己的乱七八糟忽悠就能成？！

盐贩子：鸡蛋是道理吗？黄的白的加个皮是鸡蛋，能蒸着吃叫鸡蛋，不能连皮吃叫鸡蛋，

有得商量或者贵族语言一下有得讨论累，什么先吃哪里，平均分怎么分皮分给谁之类的。

荷萍：还是普世价值嘛，普世也是相对的，岂能因特例而否定。

（续二）

米老鼠A：海宽兄好，上月老兄舌战群雄……

小老鼠恭添末座，曾举一例，说那什么国军连长云云。原来此故事出自《大江大海一九四九》##36. 大出走：

（只是不知道老兄把着“故事”定义为什么？我却觉得未必是文学性的，理由是这书不是小说。当然最大推测是，龙 应 台听当事人说的，比如下面提到的几位）

…… …… ……

一月二十一日，北平的市民，包括柏杨、聂华苓、刘绍唐，守在收音机旁，听见播音员的宣布：“请听众十分钟后，听重要广播。”五分钟后，说，“请听众五分钟后，听重要广播。”第三次，“请听众一分钟后，听重要广播。”

傅作义守卫北平的国军，放下了武器。

十天后，解放军浩浩荡荡进城。街上满满的群众，夹道两旁。这群众，大多数是梁实秋笔下的“北平人”，也有很多溃散了的国军官兵。柏杨、聂华苓这样的人，冷冷地看着历史的舞台，心中充满不安。年轻的大学生却以“壶浆箪食，以迎王师”的青春喜悦欢迎解放，乘着还没来得及涂掉国徽的国军十轮大卡车，在解放军车队里放开喉咙唱歌。

突然有个国军少校军官冲出群众的行列，拦下卡车，一把抓住驾驶座上的两个大学生，边骂边泪流满面：“你们这些丧尽天良的大学生，政府对你们有什么不好？当我们在战地吃杂粮的时候，你们吃什么？雪白的大米、雪白的面粉、肥肉。可是，你们整天游行，反饥饿，反暴政。你们饥饿吗？八路军进城那一天起，你们立刻改吃陈年小米，连一块肉都没有，你们却不反饥饿，今天还这个样子忘恩负义，上天会报应的，不要认为会放过你们。”

后来在台湾参与了雷震的《自由中国》创刊的聂华玲，刚刚结婚，她窜改了路条上的地名，和新婚丈夫打扮成小生意人夫妻，把大学毕业文凭藏在镜子背面，跟着逃亡的人流，徒步离开了北平。……

海宽：鼠兄，我完全理解那位军官的心情……

多年来，我也直接接触过许多国军旧军人，其中一些人是我的至爱亲朋。他们多数人的看法是：“不是败于前线，而是败于后方。”

你第一次上贴后遭遇网络故障，只能上标题，无法回，网络恢复后，曾经回复，不知你是否看到：

恕我直言，您的思想可能还没有挣脱出自己小时候从政治课中形成的思维方式。请移步看看我大约10年前贴在华知的旧贴：

http://www.hxzq.net/Essay/779.xml

今天最让人感慨的社会现象是：一些反文革的人，思维方式完全是文革的。一些反毛的人，却继承了毛的“与人奋斗”。

我肯定文革反专制的诉求，反对文革的群众运动方式和阶级斗争思维方式。

提醒鼠兄：阶级斗争的思想基础是唯物主义。

http://pic1.netsh.com/bbs/832650/html/tree_34463014.html

近年老海宽关心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问题，并非因为老海宽本人没有这些保险。

近20年来，“书生误国”的鼓噪不绝于耳。我非常清楚，误国的不是“书生”，也不是“在野者”，而是“当朝者”。

与此相关的讨论还有：

hangs说：“如果可以证明彭是为百姓好。则同时证明了毛是相反”。

我的回贴是：

为hangs感到惋惜，《亮剑》中的李云龙曾经与楚云飞兵戎相见，以命相搏。

按hangs的逻辑，如果李是好人，楚就是坏人。如果李是谋公，楚就是谋私。

我大约1970年前后读了《93年》以后，就抛弃了这种黑白二分逻辑。

我相信，许多同龄人在80年代初读了《晚霞消失的时候》以后，就抛弃了这种黑白二分逻辑。

我好像10年前就在本坛说过：“最震撼人心的悲剧，是好人与好人之间的冲突。”

2000年的一贴

http://www.hxzq.net/aspshow/showarticle.asp?id=774

中曾写到：“回想当初的世界，真是一个惨烈的悲剧：两个同样坚定的理想主义者互相举枪…”

http://pic1.netsh.com/eden/oldbbs/832650/html/tree_34355232.html

米老鼠A：海宽兄，没想到我罗里啰嗦写了那么多，至少说明我尊重阁下……

我实在愚笨，一直不明白什么是：

一、“还没有挣脱出自己小时候从政治课中形成的思维方式。”其实人是不能拔着自己的头发升到月亮上去的，是不是？我们思想的基础都是被洗过脑的，即便是没有可能还没有挣脱出自己小时候从政治课中形成的思维方式，也很正常啊，自我揭露，我当时还是上海第一届活学活用毛思想积极分子代表呢。

所幸的事我们都试图从这种洗脑中脱身出来，时尚的叫法是“转身”，不过我们不是华丽转身而是痛苦转身而已。

所不同的是我以为，这种转身大约有2种，一种如老兄，转身成类似原教旨主义者而已。

二、老兄居然“肯定文革反专制的诉求”？文革的目的在于反专制？在我看来，文革的目的正在于毛认为专制的还不够，毛完全不需要人民有思维，6亿人口只要他一个脑袋就可以了。于是人民说，行！“毛 主 席挥手我前进！”

倘若毛真能这样那倒也罢了，可事实是毛以用“七大”以来的洗脑成果，把全国推到崩溃的边缘，就拿你我当知青的荒唐来说，正是一个脑袋代替6亿个脑袋的代价。从伦理逻辑说，你要代表我思考，行！可如果你代表我思考的结果违背我初衷，那么你要负责。所谓没有金刚钻别揽瓷器活呀。

今天看电视，说破译纳粹恩格玛密码的意义在于缩短了战争的时间，片子里，盟国专家认为，其实纳粹并不是没有反制盟军的手段，但是纳粹把一切有思想的人都关进集中营，因为，希特勒不需要人民有思想，他只要服从。（冲这点看，希氏和毛氏二者何其相似？事实是，的确有西方学界这样看希氏和毛氏。）看到这里我情不自禁地想起毛。

说句题外话，就统治和洗脑，我觉得希氏比毛氏成功，因为希氏的确在物质上给了德国民众以满足，并不象毛氏那样鼓吹精神万能，所以，说句刻薄恶毒的话，毛是个邪教主。

三、海宽兄认为“阶级斗争的思想基础是唯物主义”？这问题我回答不了，估计要华知的“四条汉子”来回答了，估计这三公一母可以唧唧歪歪的引经据典地跟老兄说是一大堆，但我以为，这命题本身毫无意义，这种问题只有书斋里高谈阔论式的拌嘴价值，毫无实际意义。

我没有什么高深的理论，我只以事实说话，以事实印证口号，眼前最直接的就是号称是人民政府却以栽赃的手法陷害人民。这种号称是人民政府却以栽赃的手法陷害人民的行径并不是现在才发明的，对不对？

海宽兄，我想你是苦恼的，因为你没办法调和自己理想价值与现实之间的矛盾，比如上月我说的张澜现象和引蛇出洞之间的矛盾，老兄脑子里充满了高尚的毛思想，可不得不面对毛在现实中阴线残酷。其实所谓没有受骗的人哪来骗子？从这个意义上说，没有毛的花好桃好的承诺，哪来张澜们？没有“土地保管者”的悲哀，哪来的毛的地位？

所以，老兄的“误国的不是“书生”，也不是“在野者”，而是“当朝者”。之说与我的陋见并无区别，毛及其一伙不就是“当朝者”吗？张澜们不就是“在野者”吗？如果“当朝者”的谎言得不到“在野者”的信任，“当朝者”何以实现自己的思想？

老兄关注民生，关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问题”。鼠心甚慰，但却又想起您老关于左和右定义，老兄认为左代表草根，右代表大肚者，那我算右还是左？

北大未名论坛有个测试，据说是位学者设计的，一时调皮，就去测试，测试下来我属于右，二老兄明显自认是左，可我关注您老关注的问题的程度决不在老兄之下，那么怎么理解老兄关于左与右的定义？

附个地址，http://blog.sina.com.cn/s/blog_5937d12c0100g187.html

作者是上海报人，写得很好，不妨移步过去看看，不过她是用沪语写的，相信老兄能看个大概，请问，她应该是左还是右？嘿嘿，倘若以本老鼠为坐标呢？

＊＊＊＊＊＊＊＊＊＊＊＊＊＊＊＊＊＊＊＊＊＊＊＊

号政委，干吗那么着急的把上月的讨论做到首页去？需知这讨论还没完呢，切！

海宽：答鼠兄……

1、原教旨是“科学社会主义”。我放弃了“科学”，仅仅认同“社会主义”。我认为“中共表面坚持的一套列宁式的马克思主义早已不能自圆其说，早已对人心失去了感召力……马克思理论赖以建立的科学主义和理性万能

的基本公设已经难以成立，与之相应的诸如历史客观规律、阶级斗争等主要概念都需要放弃……由于20世纪科学和哲学的发展，人类逐渐认识到自身理性的局限，马克思主义的理性魅力已经暗淡，但其道德魅力却依然存在。作为科学理论的马克思主义已经接近尾声，象所有的科学理论一样，她终将走完自己不乏辉煌的历程，但作为宗教的共存主义，将融入人类生生不息的理想主义追求的洪流，作为其中的一个浪潮，常变常新。”

http://www.hxzq.net/Essay/777.xml

（这是2000年以真实身份正式发表的文章）

2、我是文革的亲历者。我知道，文革的核心口号是“造反有理”，文革中喊得最响的一句口号是“敢把皇帝拉下马”。我也知道，毛大张旗鼓批《水浒》是要批其要害：只反贪官，不反皇帝。我还知道毛多次提倡“五不怕”：不怕撤职、不怕开除党籍、不怕老婆离婚、不怕坐牢、不怕杀头。可以说，正是文革开启了思想解放的源头。

3、其实，阶级斗争与唯物主义的关系并不复杂，对于当年的活学活用积极分子代表应是小菜一碟。当时，一篇重要的文章是《毛选》首篇《各阶级分析》，其核心是阶级斗争，而决定“革命态度”的是“社会存在”，是阶级地位。对此，鼠兄不妨移步看看：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cce637301009wd0.html

在华知，我深切地感到这种早期阶级斗争教育给人造成的伤害。我看到，许多人仍然固守着早年形成的斗争哲学，仍然热衷于基于唯物主义的阶级分析。

4、我1967年下乡，不久就认识到牧主、富牧不过是一些比较勤快的人，就开始质疑“阶级斗争”。包括我的生产队、我所在的旗（县）和整个内蒙牧区1971年就实现“包产到户”（我手边现存有内蒙自治区的文件），1977年秋我已经有8头“自留牛”（77年雪灾全部死光）。怎么能说“6亿人用一个脑袋思考”呢？

5、关于“引蛇出洞”，我很希望听菏萍多讲几句1959年庐山会议上毛如何“引蛇出洞”。说清楚了庐山上的“引蛇出洞”，对其他的几次“引蛇出洞”都有启发意义。

6、我1986年在正式发表的文章中提出了一个关于理想人格的重要概念“张力中庸”。我欣赏具有“张力”的中庸左派，他们比许多右派具有更强烈的对自由的渴望，也具有比许多右派更大的追求自由的勇气；我也欣赏具有“张力”的中庸右派，他们比许多左派具有更强烈的平等意识，也具有比许多左派更多的悲悯情怀。在我感情最深的朋友中，既有前者，也有后者。

很欣赏鼠兄对“持不用政见者”的宽容态度，不像一些人对“持不用政见者”狂喷乱吐。

虽然是虚拟世界，每个参与者也都在展现着自己的学识和修养。随地吐痰，借吐浇愁，恐怕不是“消得愁”，而是“愁更愁”。

老例 ：彭与毛

毛真的相信彭反映真相是反党吗？毛真的对当时惨景一无所知吗？真的没有

任何判断力吗？如果不是，他镇压彭的动机为何？

“两个同样坚定的理想主义者互相举枪”——很有诗意的画面，可惜我无法将毛套进去！

海宽：1979年，普通人确实很难理解。2009年还不理解？

http://pic1.netsh.com/eden/oldbbs/832650/html/tree_34316195.html

这也是一热接一热的原因。

这也是越来越多知识分子、尤其是青年知识分子左转的原因。

http://www.hxzq.net/Essay/775.xml

绝大多数人并不赞成毛的做法，但理解他犯错误的原因。

hangs ：哈哈，老例久违了

两个黄鹂鸣翠柳，不知所语。

有些东西实在是不必当真。比如有某博士宣布：世界反法西斯战争是“我爷爷”领导的。哈哈，这个只能去和红高粱里的"我奶奶"对仗，切莫当是中国博士的水平。

赫鲁晓夫和戈尔巴乔夫的回忆录已经面世多时。虽然也不能全信，但是那毕竟是真正第一手的材料。有许多东西互相对照互相印证就自然明白了。要不然，国家法律规定保密年限最高为50年，何以那么多东西还是不敢面世？

清帝被冯大将军逐出内宫，也还是有张大帅顶着辫子来护驾。千里草被戳尸，也有蔡中郎去一表抚哭。孝子贤孙朝朝有的。只是毛毕竟一代枭雄，所以任何自以为是的丹青国手也不如他给自己的铭旌写的入骨：秦始皇+马克思

盐贩子：佛说，不绝对是绝对

《九三年》最精彩的部分——

接着他转身问那个女人：

“你丈夫呢，太太？他在于什么？他现在怎么样？”

“没了。被杀死了。”

“在哪里？”

“在树篱那边。”

“什么时候？”

“三天以前。”

“是谁干的？”

“不知道。”

“怎么，你不知道是谁杀死了你丈夫？”

“不知道。”

“是蓝军？是白军？”

“是一颗子弹。”

反对“绝对”的人，一定是这样的，当你贬斥蓝军时，他偏要为蓝军赞美几句，找不出来理由就编一个；反之亦然。只是，也许永远没有人为麦说话，于是“麦这只伪善的鹰”“道貌岸然的麦”便成了绝响，在他那里永远没有赞美麦的可能了。其实，在骨子里和做法上麦和毛有区别吗？这两方面唯一的区别是：麦没有绑架全体国民。您老应该假装大肆赞扬一下麦，试一下某人骨子里的东西到底是什么。从他说：“几乎所有到内蒙牧区插队的知青，清一色的都是“无悔派”可知，这个人的“不绝对是绝对”；可又要假装不绝对，就加了“几乎所有”，于是大家一看，“几乎所有”和“清一色、都”成了思维混乱的标志，其实是用不绝对掩盖他的绝对观点。这是为掩盖而造成的思维错乱，现实上，很多事情根本提不出那样的问题。

人人都有绝对的价值观，九三年中的老妇人，肯定是“绝对”的。阅读是再创作，我想不少人都会创作出这样的观点：蓝军白军都不是什么好鸟。这大概也是众多的相对于贵族的人的哲学了吧，尽管这些贱民有时不得不敷衍

一下政治家和贵族的调教。

okokokok ：佛又说，那子弹是确定的，

那子弹杀了人也是确定的。

（续三）

海宽：小小说：两对知青的离合悲欢

出身富农的男知青毛和出身工人的女知青斯，来自同一所学校。下乡的时候，已经确定了恋爱关系。毛看重斯的工人出身，斯看重毛的才华。

出身革军、高干的男知青蒋，一直在追求出身大学教授的女知青罗。罗虽然被蒋光荣的出身所打动，但不喜欢蒋的跋扈和蛮横，一直犹豫不决。

毛被光彩照人的罗吸引和打动。罗的出现，使毛越发对斯感到不满。毛数次向罗抛出绣球，进行试探，希望另觅知音，与罗结百年之好。

一段时间，罗在毛、蒋之间举棋不定。罗知道毛的才华非蒋能比，也认定将来毛会更有前途。罗自己更倾心于毛，并得到罗父的支持。但是，罗母坚决反对。罗母说："小毛人品确实不错，但出身太差，富农，闺女呀，你不能只为你自己着想，还得为自己未来子女的前途着想。让他们沾上个富农出身，影响发展前途呀。"在罗母软硬兼施的坚持下，罗终于不是很情愿地接受了蒋的追求。

毛、斯和蒋、罗，分别组建了家庭。

后来，毛终于无法忍受斯的傲慢，10年后分手。

23年后，罗也离开了蒋，来到了毛的身边，有情人终成眷属。

又过了30几年，这时，70、80、90后的青年人，很难理解"出身"，早已经不把"出身"当回事情。但一些40、50后的老知青，仍摆脱不掉"出身"的阴影，总习惯于拿"出身"说事，习惯于进行阶级分析。

米老鼠A：海宽兄对出身理解有误

是啊，在文革时期，出身的确是阶级分析，可也不尽然，比如"联动"应该是红彤彤的出身了吧？可眨眼间就成了黑崽子，所以在毛们手里，讲究出身的本身就是工具，说你红你就红，不红也红，反之亦然。这种手段本身就是阴谋家赵高式的人物。

可是自文革结束后出身就成了一种地位的象征，把出身当做地位的象征是古今中外概不能免得，贵族哪怕落魄了，她还是贵族，就同八旗子弟一样。破落了，她还是爷，所以把出身作为阶级分析也只有毛一伙想得出，也亏他们想的出。

如你说的"一些40、50后的老知青，仍摆脱不掉"出身"的阴影"，但我以为不是"阴影"而是"阳影"。因为出身意味着血统的贵贱，还是拿自己举例，我妈临终前反复对我说，我们是好人家出身，意思是不要在人格上堕落了。云云。

说起这些我想这种"贵贱"大致有以钱的多少划分；有以文化高低划分，有以血统划分，有人格高低之分。所以血统之说在有理无理之间，是不是？

老兄在下面的贴里内容我看不懂，比如，我以为老兄类似"原教旨主义者"，我的意思是老兄也许未必信马列了，但相对邓理论，老兄宁可信毛思想，是不是？而毛思想和毛行为确是相悖的，说以我说老兄是苦恼的，此其一；

我们讨论文革不在它的口号，而在于它的目的或者动机以及手段的残忍，因为口号今天是"造反有理"，明天是"文攻武卫"后天则是"复课闹革命"……这些都显示毛治理国家的翻云覆雨的随意性，此其二；

至于6亿人口一个脑袋，老兄居然拿局部来反驳整体，让小弟怎么说好？原来我也相信毛的阶级斗争学说，后来当知青听忆苦思甜，才知道地主富农对雇农要比三年困难时期政府对人民（这里是不论阶级了）要好，所以，龙应台在书里有了国军少校的一段记载。

这里引用一段电视剧《人间正道是沧桑》中黄埔生范希亮质疑：老家湖南在搞农民运动，农民把地都荒了，去造富人的反，出地主家的谷子，那么这到底算不算革命？城乡那些整日游手好闲懒惰成性的人，是不是也算作无产者？农协是不是有强迫农民入/会的？农协任意关押地主、富农，甚至砍头而不犯法。许多农会因此被叫做砍头会。范希亮问：共产主义是不是把富人的东西都抢来吃光用光？而毛却说："有土皆豪，无绅不劣。"这种说法与老兄以局部否定整体的说法是何等的一致？嘿嘿，在逻辑是就是偷换概念，而这种偷换的目的明显是蛊惑人心唯恐天下不乱，而他却"乱中夺权"。

就算老兄说的在71年老兄就有8头自留牛，这靠得住吗？今天给你，明天就可以没收，没看见xpf的标题吗？CCTV说，物权法是个没有引信的手榴弹，何况当年还没有物权法？此其三；

所谓引蛇出洞的经典案例是反右，而在1978年开始平反是有条件的，条件就是想平反的右派必须写悔过书来交换，可至今仍有6位没被平反，为什么？没等到平反就过世的不说了，活到平反日而没平反的据说是骨头太硬，不肯写悔过书！——这要请文军兄去考证了，此其四；

海宽兄，今天我们讨论这些，作为我来说，并不期望能改变你的思想，只期望老兄是否可以想一想？所谓知己知彼是也。

江河水：老鼠啊老鼠，鼠目啊……

人家海宽说的是毛（泽东）、斯（大林）、蒋（介石）、罗（斯福）

海宽：鼠兄，这种讨论是很有益处的……

讨论的目的并不是谁说服谁，而是通过讨论开阔自己的思路，得到更多的信息，取得更多的视角。

每个人的阅读、阅历不同，形成的看法是很难改变的。虽然难以改变，却可能出现调整。到今年，我来到华知已经10年。10年来，我不仅结交了许多出色的朋友，而且通过讨论获得了许多启发，对许多问题加深了认识。一部分讨论中碰撞出的思想火花，已经成为纸媒体上的正式出版物。

某种程度上讲，我们都是摸象的瞎子，都只能摸到有限的一部分。通过交流和讨论，我们可以形成关于"象"的更多认识。

例如，直到不久前，才由于华知的讨论，使我了解到1944、1945年毛曾两次要求赴美面见罗斯福。

又如，我一直想，或许1959年"信阳事件"（当地粮仓满满而大批人饿死，河南省委书记吴芝圃被撤职）是促成毛发动"四清"进而下决心发动文革的重要原因。从华知得到的资料又使我想到，或许1956年"广西事件"（也是当地粮仓满满而大批人饿死，广西省委书记陈漫远被撤职），可能也是促成毛发动1957年整风的重要原因。

这样的例子很多。我确实庆幸有华知这样一个可以使我得到启发和营养的园地。

宇雨：颇有同感

我赞成海宽兄的看法，尤其是第一段：讨论的目的并不是谁说服谁，而是通过讨论开阔自己的思路，得到更多的信息，取得更多的视角。

如果理解没错，对于一般人而言，"家庭出身"非常重要，乃至于影响到人的一生。但是，在高层，出身却毫不重要，"自己人"才重要。这就造成了一个奇怪的现象：

阶级斗争年代，几乎全国的富农仔都承受着非人的待遇，被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可全国人们都必须效忠于一个富农仔！

这在哲学上，似乎是"抽象肯定，具体否定"，已经属于哲学上的二元论了。

例如：一方面，报纸上连篇累牍地宣传“我们的干部，绝大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另一方面又是“全国的大小干部，连农村生产队干部在内，却被打成‘走资派’”。

我也赞成“新的思想火花说”。展开去，那些容不下不同观点的做法，跟毛的做法有何区别？

观察中国几千年的历史，基本上也就是改朝换代的历史而已，社会的本质，并没有根本的区别！或许，就是中国社会几千年循环的怪圈。

或许，需要有一代人身体力行“非暴力”的原则，方才可以跳出这怪圈。有第一就会有第二，如此接力，终能达至人类普世价值的道路。特色，特色，那些叫嚷特色的，不就是教（导向）人们离开“普世价值准则”远远的么！

我们不能象他们那样，需要时嚷嚷普世价值（如上世纪四十年代的社论），不需要时，便来个“特色”。

就象毛说的那样：两种货色齐备，各有各的用处。已经不顾伦理而属于蛮横了。

老例 ：海宽兄怎么总以为是

毛的手下出错，而由毛去纠正呢？

我至今坚信罪魁祸首非毛莫属。

海宽：例兄，不是追究个人责任的问题……

出于对乌托邦理想的追求而导致的左翼极权，是人类在20世纪的一场大悲剧。

秦晖说得好，乌托邦理想没有错，错的是“强制”，是极权。

我感到，在中共的政治家中，对于左翼专制的危害性、危险性，毛警觉得最早，看得最清楚。

毛在1963年“前十条”中说：“不要很多时间，少则几年、十几年，多则几十年……马列主义的党就一定会变成……法西斯党”。46年后回首，让人不得不佩服他的洞察力。

老例：可怕的就是

毛总是说一套做一套。

毛说过的好听的话少吗？所犯的罪不也罄竹难书吗？极权不正是在他手中达到顶峰吗？

海宽：他的所说所做……

他1963年的所说和所做（四清），难道不是同一套吗？

他1963年的所说和1966年所做（文革），难道不是同一套吗？

他的错误是“做”得过分了，矫枉过正。唉，这是他从年轻时代就存在的毛病。

法国革命以来，“矫枉过正”是左翼的通病。

老例 ：海宽兄总是

用你的君子之心度毛的小人之腹啊！

毛为了维护其绝对权威（极权）无所不用其极。

你相信他就是为党/国/民/革命拉。呵呵……

海宽：例兄面临的逻辑困境……

例兄说：极权在毛手中达到顶峰。

我同意这一判断，这是符合事实的。

问题：他为何发动四清和文革？

既然极权已经达到顶峰，就不会是为了权力，那为什么呢？

这是文革“权力斗争”神话故事的逻辑困境。

“争权”说既不符合历史事实，在逻辑上也是不能成立的。

老例；五十年代末

呵呵

海宽：庐山真面目，尚在云雾中……

请例兄关注：庐山会议彭的矛头所向是谁？

会上说：彭是魏延。

老例：只好以我的君子之心

度毛的小人之腹了。

毛发动四清及文革，原因可能很复杂，但其中之N似乎跟以下历史演变有关：

五十年代末毛退居二线后，逐渐跟刘之间有了猫腻。1962年初七千人会议分歧加深……刘为何被如此冷酷无情置于死地？没有毛的某种认可，谁敢动这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者？毛刘只是个人恩怨吗？还是跟维护不容动摇的权威有关？瞎猜度。只不过无法将“君子之心”跟毛联系，只好视之为“小人之腹”了。

海宽：例兄的君子之心恐怕是……

既高估了刘的能力，更高估了刘在党内的影响力。

请例兄关注近年逐渐披露出的有关高岗的资料。

老例：高岗恐怕

跟四清/文革关系不大吧？

海宽：有助于我们审视关于文革的……

权力斗争说。

我确实很诧异：30年前，“权力斗争说”确实有迷惑性。经过30年，毛与他的“重臣”们在价值观、社会目标、道路选择方面的分歧已经显示得非常清楚。

此时，为什么还要继续编织“权力斗争”的神话？为什么还要无视和否认毛“权倾天下”、“极权顶峰”这一历史事实呢？

大仙鹤：这的确是值得研究的课题

这的确是值得研究的课题，应在中共建立和发展的整个历史，来探索毛个人的心路历程，范围很宽泛。

但这几乎又是被官方设为禁区的，在官史中为了某种目的而掩盖了许多东西，尽管如此，从官史的缝隙中还是能解读出一些信息的，更多的则要在中国近代的历史中去寻找。

米老虫：北京有首好听的歌

其中有句“静静的想一想”。

海宽兄这个意思我部分同意，“左翼极权，是人类在20世纪的一场大悲剧。”，我以为，关键词是极权。比如苏共，比如柬共，比如朝共，比如中……，左翼极权制度是不是使马列主义的党成为法西斯？我不知道？大伙知道吗？只是需要严肃指出的是，制度产生人物，人物利用制度。

毛在前十条中的话并不说明他的高明，在毛看来，是不是什么主义不重要，重要的是他的极权能否得到保障。他能不能安稳的做个皇帝

阁下以为老例兄在追究纯粹的毛个人的责任？那么斯大林呢？希特勒呢？波尔布特呢？在这里，毛已经不是毛，是个意象而非具象？你明白不？说穿了马列主义鼓吹暴力革命的本身就是追求极权，对社会的摧残是何其深刻。

==========

号政委，讨论完毕，这会可以上主页了，收工，俺不再参与了

注：

米老鼠A——董浩

盐贩子——延安老插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精辟评论 【海宽2007】 2010-02-22/07:03 人气(354) (178)

海宽：一些北京知青在草原留下了自己的后代。我却什么都没有留下。当初，其实曾经有无数机会，但自己太单纯了。现在，后悔莫及。

缺月：还是不够单纯，不像牧民那么单纯。

o闻所未闻的女人的秘密…… 【海宽2007】 2010-04-24/19:43 人气(0) (565)

在草原时，虽然与男牧民之间几乎是三句不离腰带以下，却很少与女牧民认真谈论感情和性的问题。从同队女知青“夕阳大海”的草原回忆第9节“民俗”中，才知道了一个自己以前闻所未闻的爱情故事：

http://www.bjzqw.com/bbs/dispbbs.asp?boardid=183&replyid=284629&id=50772&page=7&skin=0&Star=15

故事中的人，都是我非常熟悉的。

“夕阳大海”也谈到她对杰的故事的看法。看来，她比我们早几个月就读到了杰的故事。

o其实，最让我感慨的是…… 【海宽2007】 2010-03-07/05:27 人气(0) (61)

草原上的“婚姻?感情?性”关系，与金钱和财产几乎无关。

o鼠兄…… 【海宽2007】 2010-02-27/07:31 人气(0) (242)

再看看这篇，很短：

http://blog.sina.com.cn/s/blog_5939473b0100gpls.html

作者66年时是北京四中老高三的，或许本坛有人与之相识。文革前，4中是北京最好的中学之一。

o 亡羊补牢啊 【荷萍】 2010-02-26/15:27 人气(0) (47)

现在的人更开放，抓紧进些N奶，否则就木时更后悔。

o如果是我…… 【海宽2007】 2010-02-25/07:51 人气(0) (115)

http://cyl.getbbs.net/post/t8459957.htm

很卑鄙的杰 【banjin】 2010-02-25/10:22 人气(0) (90) 没事儿别惹事儿，有事儿别怕事儿，才是男子汉。其实人家蒙族姑娘把孩子都养了本不在乎谁是她爹。

我可能像杰一样…… 【海宽2007】 2010-02-26/07:50 人气(0) (470)

我可能像杰一样，面对孤独、寂寞，信念一时动摇，对前途一时感到茫然，软弱了，失控了，冲动了，把不该惹的事儿，惹了。

想到在汉族的文化环境中，无辜的妻子和孩子可能受到伤害，对于本不该怕的事儿，怕了。

我敬佩那些信念坚定，有定力，能持守，可以抗拒任何诱惑而不惹事儿的圣人，但自己可能有持不住的时候。

我敬佩那些敢作敢当，一诺千金的男子汉，但面对感情的冲突、责任的冲突、角色的冲突时，自己可能有优柔寡断、裹足不前的时候。

同志们都说了很多了，俺来总结几点 【米老鼠A】 2010-02-25/13:45 人气(0) (452)

1、板爷太霸道，也属于后庭花一类的。说现成话谁不会呀，总得有个缓冲吧。没仔细看文章

2、海宽兄太矫情，俺并非说什么旧话题。一个人说话要口对心，你既然很后悔没在草原留下后代，那么现在送后代去也一样

3、批判河水兄参照第二点

4、很少听到有知青如此怀念当初的地方，请海宽兄具体说说贫下中牧对你们如何好的？当初回城石怎么想的？俺本地也有过不少内蒙知青，好像没那么感恩。至于俺对云南啊，当初全体知青都说，以后撒尿都不朝农场。俺至今如此。

鼠兄…… 【海宽2007】 2010-02-26/08:16 人气(0) (351)

读读这篇吧：

http://cyl.getbbs.net/post/t7063485.htm

作者是华知元老“老笨”的弟弟。2007秋，作者在东乌珠穆沁草原风餐露宿数月，为牧民打8口抗旱机井，为牧民解人畜饮水燃眉之急。

文中一句话：“那一幕至今难忘，随着时间的推移反而更加清晰。真想再遇当年风雪，重温那醉人一幕。”

都是矫情 【豆汁】 2010-02-26/00:35 人气(0) (152)

知道蒙古缺男银么，知道为什么缺男银么，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缺男银么？

要是连这都说不清就别瞎矫情了。非要拿自己的行为标准去衡量蒙古银民，纯属瞎JB扯蛋

愿闻其详 【荷萍】 2010-02-26/01:01 人气(0) (0)

萍姨呀，男人骑得马多，生仔的精子热S了大半。 【小星星】 2010-02-26/08:32 人气(0) (0)

曾听说运动员生女孩的机率高点儿。 【荷萍】 2010-02-27/02:09 人气(0) (0)

这组帖子里最扯的一个 【盐贩子】 2010-02-26/12:57 人气(0) (0)

没有最扯，只有更扯 【豆汁】 2010-02-26/21:50 人气(0) (0)

?今日满纸荒唐言，当年一把辛酸泪。面上都云作者痴，夹里谁解其中味 【okokokok】 2010-03-02/09:00 人气(0) (0)

比如在网上可读到一些信息 【xpf】 2010-02-26/08:29 人气(0) (3KB)

我们在牧区时依然可以遇到如鼻子塌陷的人，年轻人婚后因先天性梅毒（母亲怀孕传给胎儿）流产等等现象。70年代后，梅毒一些地区又有抬头。比如我们的分场长的马尾巴被人铰了（3尺的剪成1尺或1.5尺），这说明这家伙偷了情。常常是他光顾相好时，把马栓在人家包外的车上，被人发现，有人趁里面行周公之礼时就上前把马尾巴铰了。大家一看到这匹马就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这分场长的行为一般不是问题，但是他和一位梅毒患者偷情，此后有人为了讨些好处对他以这种方式行贿，他也乐得普施甘霖，几年下来，经过他的辛勤的耕云播雨，受惠者一大片。

据说多伦这地方，文革那个年代，新来干部一年内不被拉下水的很少。

九十年代，我在多伦换乘长途车，站上拉客的，不过看样子好像有些是四川女人。

我做过兽医，有一种治疗马大叶性肺炎的药“新申凡那明”（一种含有机砷的注射液，有机砷无毒），当地的人都认识。作为兽药，实际上很多就是快到期或已到期不太长的人药，上面注明用于梅毒（人药和兽药针对的症状不同）。

梅毒的危害，几乎等于给很多人节了育。

本地姑娘如果有私生子女并不造成出嫁的困难，甚至是有利条件，因为证明她有生育能力。对于这个私生子本地习惯叫“弟弟”。我就认识有的主妇有“弟弟”，可以带到夫家或留在娘家。

（当地语言把弟弟叫“DU”，妹妹也可叫“DU”，为了强调是女性叫“HUHUN DU”，其中“ＨＵＨＵＮ”就泛指女孩子，直译就是“女弟弟”，所以这里语言中“弟弟”不像汉语里那样含义很窄）

参考网址：

http://www.wyzxsx.com/Article/Class14/200908/99999.html

马海德认为，毛氏这样以大量集中的力量来处理问题是卫生战线全面胜利的秘诀。谈到清扫梅毒，他指出，根据公认的权威报告，在一百〇五个国家和地区之中，近年有七十五个国家和地区，梅毒有显著增加之势。此外，美国权威方面声称，美国自一九五七年以来，梅毒例症不断增加，有一百二十万宗未获医治。人民中国一开始时条件很差，国民党部队有百分之二十的人患有梅毒，他们每过一座城市和乡村，便使梅毒如野火一般四散。统计数字表明，在小城和乡镇的梅毒病例，与日军、美军和国民党部队在那里的规模以及驻扎时日的长短直接成为正比。不过，在全国的百分比中，少数民族的梅毒率却是最高的（百分之十）；在内蒙古（以妇女待客的传统习惯是一个主要原因）对十六万三千人进行检查，发现了百分之四十八的人有此病，而城市的比率则为百分之五；除去那些特别

遭受战争蹂躏的地区，农村的比例是百分之一到百分之三。

这里马海德医生抽样检查的是有性行为能力的人，如果近50%的人有病，这比强制计划生育的威力大得多。其它文献有讲到，梅毒几乎造成这个民族的灭绝。

关于 新胂凡纳明 的药品说明 【xpf】 2010-02-27/07:12 人气(0) (159)

http://www.hudong.com/wiki/%E6%96%B0%E8%83%82%E5%87%A1%E7%BA%B3%E6%98%8E

喔，是这样。海宽应该庆幸哦。 【荷萍】 2010-02-27/02:06 人气(0) (0)

转引日本关东军的说法以及《冯玉祥自传》的相关内容 【xpf】 2010-02-26/23:57 人气(0) (2KB)

请参看如下网址

关于该地区的梅毒

http://jibing.cnkang.com/mdcs/171487.html

清对该地区的政策

http://tieba.baidu.com/f?kz=288040649

==========

据我所在牧场的情况来看，改革开放后，一些旧风习回来。

起初，我们听到临近的东乌旗的一些情况。一位女知青嫁给本地青年。改革开放后，“走马灯”习惯又回来了，最后搞得女知青无法忍受离婚走人。

7 – 8 个男人结为“兄弟”，这 7- 8 家的男主人轮换着住“兄弟”的家，而女主人不轮换， 这样这些男主人可以遍尝各家女主人的滋味。 但是，这位女知青不接受别家男人临幸， 这家男主人在各“兄弟”前大丢面子，而且有可能被开除出局，因此就和妻子吵起来了，而且还动手打女的。

不久，这种“走马灯”游戏也传到我所在的牧场。

虽说内地性病直到文革前基本绝迹，但是，本地虽然文革时有所收敛，虽然一时罹患者群缩得很小了，但一直没绝根，“走马灯”更助长了性病扩散。

记得，美国的蒙古学者欧文 – 拉铁摩尔 （1900 -1989）也有有关记述，只是手头没有书了。

==========

关于拉铁摩尔：

百度百科

http://baike.baidu.com/view/1123879.htm

蒋介石的洋顾问——拉铁摩尔

http://www.jxpxmggov.com/Article_Show.asp?ArticleID=10

==========

嗯，接近了~~~ 【豆汁】 2010-02-27/06:22 人气(0) (66)

只不过所引文章掺杂了太多愤青瘪想，只有喇嘛那句话（或者半句）是对的

?"同志们，我们不能身上带着梅毒进入社会主义。" 【荷萍】 2010-02-27/14:06 人气(0) (28)

共妻是因，得病乃至少育是果。

o不一定有必然联系…… [图] 【海宽2007】 2010-03-04/08:15 人气(0) (987)

如果按照所谓的“实践标准”，当年的“婚姻?感情?性”关系确实导致了疾病和少育。但是，像许许多多问题一样，“实践标准”是靠不住的。在卫生条件改善之后，在性卫生知识普及之后，曾有的“婚姻?感情?性”关系并不一定导致疾病和少育，二者之间并没有必然的因果联系。

草原上比较和谐的人际关系是否与其“婚姻?感情?性”关系有关？海宽退休以后，也可能会对此问题进一步阅读和思考。

关于今天的生育和人口，我没有统计数据，没有发言权。就个人感受讲，40年来生育率是很高的。由于卫生条件差，平均寿命很短。草原上，海宽的同龄人已经所剩不多了。

这是一张虎年春节时照的照片：

照片地址：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cce63730100gqg0.html

我当年额吉的第三代至少有10支，照片中仅仅是其中的1支。照片中共有20人，加上拍照人共21人，其中有额吉的第三代3人，第4代13人（包括孙媳妇、孙女婿，准孙女婿），第5代5人。

寿命短，冷和肉食是重要原因。 【荷萍】 2010-03-04/13:11 人气(0) (0)

冷不会是寿命短的原因吧？ 【banjin】 2010-03-05/09:15 人气(0) (54)

南蛮子一般活不过北番，俺们这里太冷所以新陈代谢慢。。。

呵呵，把你们的火炕撤了试试。 【荷萍】 2010-03-05/18:40 人气(0) (526)

烤火使你们实际享受的温暖远超过南蛮，离开了这种人为的高碳生活，你们能活下去？

南蛮生活在暴暖暴寒且湿度高的长江地区，传统上过冬不是靠火炕，是靠关门好吃好喝，一遇到灾年，冬天死人当然是很多的。再加上疾病较多，如血吸虫、肺结核等，还有长江厉害的水灾，平均寿命过去确实不高，刚插队时，见到的老态龙钟的所谓老人，其实也就50出头。

东北银冬天窝在炕上捣鼓二人转，蒙人冬天还得野外操劳，居住简单而且分散，没那么多自然资源高碳享受，更艰难困苦些是显而易见的。

岭南地儿养人，天时地利人和，富裕和健康从来都是第一。

o只是副产品~~~~ 【豆汁】 2010-02-27/21:12 人气(0) (2KB)

因乃历史原由，主要是清代的宗教政策。

满族兴盛之初，统一女真各部后，主要是与蒙古争斗，从辽西、东蒙直至鄂尔多斯以远，战争与招抚并用。虽然最后取得了胜利，实质上后来的满清皇帝对蒙古族心存畏惧，一项措施就是在蒙古大力推崇藏传佛教，除给喇嘛优厚供奉和大举建庙等，还规定一户除长子外其它男丁均要为僧，这就造成了性别比例的人为失衡，致使蒙古人口不断下降。

清帝这些手段难免不让银怀疑他们的阴险，但是不能把蒙古人笃信藏传佛教原因全归于清庭。成吉思汗时蒙古人就接触到藏传佛教，忽必烈还封萨迦派的八思八还当了国师。后来元朝灭亡，萨迦派衰落，藏传佛教在蒙古一度消沉。到了明代，格鲁派索南嘉措被土默特的俺答汗尊为达赖喇嘛，敢情达赖的尊号是蒙古人发明~~~~~~扯得远了，不管怎么说，清朝不过是借着蒙古银民信仰又大大忽悠了一下。

简单如上所说，银为造成的性别比例失衡才是因，性病只是果而已。其它如伦理观婚姻观，以及生活习俗之类，其实也是果，一堆相辅相成的果。至少在文革初期，草原上依然很多单亲家庭，路人经过一个蒙古包可以去吃喝借宿，至于是自己睡还是和主人睡，往往由不得路人。后来如何不得而知，也许被罗漫蒂克的芝士青年改造了吧，这得让他们讲讲。

另一个无关也有关的事情：除了性病，其它传染病在蒙古也造成了灾害，这与蒙古银民的生活习惯和草原上的生活条件有关。当年一位研究蒙古的学者自己就因染上了伤寒死啦！

顺便说一下，上边扯出的这些东西国内的史料并不多，反倒是洋银，主要是日本银一直在做这方面很严肃的研究。俺们的砖夹学者叫兽与其叽叽歪歪谈风月，不如踏踏实实鼓捣出点真东西，也好有理由让银仰慕。

没有蒙古人的前天，就没朱洪武的昨天，也没满清的今天 【banjin】 2010-02-28/13:44 人气(0) (16)

更没那什么的后天

生活条件应该是主因 【荷萍】 2010-02-28/03:37 人气(0) (320)

男丁为僧至少在60年前就该废止了吧。

60年来中国人口增加了几倍，蒙人的性功能、繁殖力原比汉人强，从初夜权就完全可以看得出来，但人口发展却相对落后，主要原因在生活条件差。

牧民比农民，表面看来要富一些，但缺少好的气候、水源、医药等，实际上生存更不易。

只要控制住传染病，共不共妻，呵呵，随他去吧。

还有习惯 【豆汁】 2010-02-28/11:12 人气(0) (0)

靠谱。。。 【豆汁】 2010-02-26/22:37 人气(0) (24)

不过，只是后果，不是原因

撒尿都不朝农场 —— 也是矫情 【江河水】 2010-02-25/17:40 人气(0) (0)

o隔岸犹唱后庭花 【米老鼠A】 2010-02-23/16:33 人气(0) (407)

其实老兄如果真有后代留在草原就不会说这种话了。老兄一大把年纪了，居然会说如此不着调的矫情话？

不怀疑你对草原有很深的感情，但如果去了解一下那些还在每天为吃饭医疗发愁的前知青们还会不会这么说。

虽然俺在瞎说瞎想录之三里规劝那些北京老知青，但对他们是同情的。

一句最简单的逻辑话，既然有那么深的感情，当初为什么回？既然有那么深的感情，现在还可以去，或者动员自己的子女去

对草原有很深的感情？ 【banjin】 2010-02-25/10:30 人气(0) (124)

要都像那个杰其实是对草原的污染，自己矫情着“感情”“情感”其实是一种自私的“意淫”，娘希匹！老打错字，没别的编辑，改俩错字。

鼠兄你太较真，太霸道！ 【江河水】 2010-02-25/08:53 人气(0) (194)

往事在记忆中过筛，留下美好的即使极其有限，也是值得回忆的。

何况千万知青境遇各有不同，感想自然不尽一样，你鼠兄强求一致，太霸道了！

知青可唱后庭花 【海宽2007】 2010-02-24/07:57 人气(0) (450)

鼠兄的话题太旧了，这曾经是华知10年前的论题，翻来覆去，已经说烂了，已经进入“谈论疲劳”状态了：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cce6373010081rq.html

如果从此引发开来，讨论一下“后庭花”vs“路边花”，婚姻 vs 爱情，感情 vs 性，本我 vs 超我，什么的，还算有些新意。

知青不一定只能唱“下定决心”。唱了几十年“下定决心”，偶而唱两句后庭花，鼠兄何必义愤填膺呢？

20多年前的初春 【米老鼠A】 2010-02-23/16:50 人气(0) (284)

有个西方老外坐火车经过江西，看见车窗外的大田里薄霭弥漫，有个农民赶着牛在犁水田，老外大叹，好一副田园风光。

可如果去问那老农的感觉，他一定说，赤脚在水田里很冷，还得怕在这水田里踩到虽玻璃或者碎铁片之类的。也许老农会一把揪住老外的衣领说，你来试试？试试后就不会说这样的话了

彼岸的诱惑——河水

上海西部，作为普陀和长宁两个区分界的是一条湍急的河，叫苏州河，据说延河西去就能到苏州，不过从没有谁走过，只有河中来往的船家能够知道究竟。其实，小时候我们不知道河的源头和尽头，也不知道河的彼岸是个什么样子。

我从小就住在河的南岸，属长宁区。那时，不知对岸是什么地方，只是远远地见到那儿耸立着好多大烟囱，日夜冒着黑色或褐色的烟，随风飘得很远很远。看得见那边人来人往，还有许多骑自行车的。每天夜色将临，那边的人流或车流就会流到家门前的马路上，传来阵阵铃声和说笑声，是摆渡过来的下班工人。有时半夜醒来，也会听到铃声和说笑声，那是下夜班的工人。

我常常跑到河边，看着来来往往的船只，看着彼岸行色匆匆的人影和日夜不停转动的吊车，觉得那是神秘的另一个世界，这一切对孩提时代的我充满了诱惑。

五岁那年，饥饿时代还没有到来，日子还是比较好过的，母亲时常会给一些零钱，我们可以买上一根赤豆棒冰什么的。这次母亲给的是五分钱，花去一个棒冰四分钱，手头有了一分钱的积蓄，能买一块糖或几粒盐津枣，也可以投进扑满存起来。我突然有了一个念头，要用这一分钱闯一番世界，即用它摆渡到彼岸去，看看那边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世界！

曾随姐姐摆渡过一次，是到长风公园，因此知道摆渡费是一分钱一次，而且还知道回来的摆渡是不要钱的，那时不知道原因，大了知道这种做法在许多港口码头都实行的，有的现在还延续着。

我按姐姐带着走过的路线，顺利来到摆渡码头，跟着大人上了摆渡船。我知道必须要跟着大人一起走，小孩是不让单独乘船的。待渡船靠上对岸的码头时，我既兴奋又害怕，毕竟是头一次脱离家人的视线单独“闯荡世界”。兴奋的是终于踏上了知晓已久、向往已久的土地；害怕的是一个人，身边没有家人的庇护。

我一个人在河岸旁走着，路是泥的，不像我们那儿全是柏油铺的。路旁长着好多绿油油的“青草”，鲜嫩可爱。后来我知道那些其实不是青草，而是发了芽的麦子，因为旁边的酵母厂为生产麦芽糖，常在此从船上卸麦子，洒落的麦粒就一片片地发芽了。靠近酵母厂，路旁有工人从厂里搬出一个个“柏油桶”，其实那不是装柏油的，而是麦芽糖，我见到有工人用手刮起桶上溢出的糖放入嘴里，一副很享受的样子。后来工人走了，我过去也学着刮了几下，果然能刮下好多，很甜很甜。有一个桶倒了，麦芽糖从桶口淌出好多在地上，几个农民模样的路人见了，蹲下用手捧着吃，边吃边说“真甜……真甜……”我看到他们手中黏糊糊的麦芽糖里分明粘着尘土，路过的工人讥讽道：“阿乡……没吃过啊？”

这儿的河岸没有像南岸那样用石头驳起，我走下河滩直接就可以戏水，这是小孩子最为喜欢的。我在河边玩着，那年头河水还算清，我捡着好些螺蛳，还抓到一条小鱼，不过后来又逃走了。我还想捞点河面漂浮的水草，那些碧绿生青的水草很是诱人，但河面已经开始涨潮，水流十分湍急，我有点害怕而打消了念头。

不知在苏州河的北岸逗留了多久，好奇使我忘了时间和处境，只听得对岸好多人在喊我的名字，我才恍然觉得自己闯祸了。

没有等我回到船码头，家人已经赶过来了。走在前面的是姑父，家里凡有大事，姑姑必定坐镇我家，打头阵的也必定是姑父。等我在人们的簇拥下回到家里，才知道家里以为我走失，全家人已经将周围都找遍了，终于有人发现我原来在河的对岸。

这次“闯天下”的后果是父母决定不让我自己有可支配的“资金”，直到上小学。

青年时代，我曾做过一个梦，梦中也是向往着一个彼岸，那里是个鸟语花香、秩序井然的社会。我在海中游啊游啊，竟然游到了对岸，只觉得那里是个美丽如桃花源一样的地方。我欣喜，兴奋，难以相信这是真的：我真的来到了向往的彼岸？梦中还几次证实了这是真的——但终究还是梦，梦终究要醒过来的！

怎么会做这样的梦？恐怕也是因为儿时的向往吧。

答一位老知青朋友——海宽

一位多年从事教师工作的老知青在知青网上留言说：“我做梦都向往大洋的彼岸，不是物质的追求，是寻找尊严。”

我完全理解这位朋友对自由和尊严的渴望。世纪之交，在进行博士后研究时，我曾经在新泽西的普林斯顿生活一年。普林斯顿是美国最好的社区之一。这里如画的风景和清新的空气固然给我留下美好的记忆，但给我留下更深印象的是这里人与人之间的和谐与友善。那时候，普林斯顿确实堪称“路不拾遗、夜不闭户”。

事实上，我是肯尼迪兄弟、克林顿和奥巴马的粉丝。从他们身上，我可以感受到对弱者的同情，我可以感受到追求理想的热情，我可以感受到未泯的童心。事实上，那个许多人都不喜欢的小布什，我也是喜欢的。我知道，小布什认真地推动了美国的教育改革，他不仅推动美国国会通过了“一个都不能少（No Child Left Behind）”教育改革法案，使教育改革得到法律保障，而且使“一个都不能少（NCLB）”的理念深入到美国的每一个家庭，每一所学校。我注意到一个被许多人忽略的细节：911发生的时候，小布什总统正在给16个8-11岁的小学生朗读课文。他在从助手那里听到恐怖袭击的消息后，仍然坚持给孩子们读完了课文《宠物小山羊》。

（http://past.people.com.cn/bike/viewnews.btml?id=818076）小布什的努力，为美国未来许多年的持续繁荣奠定了最坚实的基础，也基本排除了中国在50年内赶上美国的可能性。说实话，我做梦都期盼着中国出现肯尼迪兄弟、克林顿、奥巴马和小布什这样的政治人物。

每个人都有追求幸福、安全、自由、尊严和富足的权利。对此，我是完全理解的，我也完全理解30年来数以十万计的中国人选择了大洋彼岸。

与此同时，我也注意到一些人作出了不同的选择。例如，近年来不少在海外已经事业有成的学子陆续回国创业或就业。在今日中国的繁荣中，凝聚着他们的心血和付出。例如，50年代包括钱学森、钱三强、邓稼先、郭永怀等在内的一大批科学家回到当时还十分贫穷落后的中国。他们对民族复兴所作出的贡献，将被许多中国人世代铭记。

我注意到可敬可爱的阳早、寒春夫妇。他们克服了种种困难从美国来到中国，在中国养了几十年牛，把自己的一生奉献给了这片贫瘠的异乡土地。

我注意到那个随身带着五星红旗的美国人丁大卫（http://www.wyzxsx.com/Article/Class12/200903/72414.html）。至今，他已经在边远的甘肃农村学校教书17年。

我注意到那个离不开山村中的中国孩子的德国人卢安克（http://news.qq.com/a/20100127/002604.htm）。至今，他已经在边远的广西农村学校教书11年。

我还注意到，近年来，王（彪）炳（文）章、杨（构）建（胜）利、王（政）策、沈（红）彤等许多人冒着做劳的风险，别妻离子，闯关归国。

我最亲密的朋友之一陈ZM，20年前因那场风波被判刑13年，剥权4年。1994年，为了换取“最惠国”待遇，中美两国达成交易，同意陈 “保外就医”到美国。但是，陈坚决拒绝出国。陈的家人希望他出国，执法当局也希望他出国。同时受托于陈的家人和执法当局，我曾经与陈的几个最亲密的朋友一道给陈写信，劝他出国。但是，他没有接受我们的劝说。最终，他将13年劳坐满。出玉后，又渡过了4年剥权期。今天，他仍工作生活在中国。

我在想，钱学森等，寒春等，丁大卫等，王（丙X）等，陈等，为什么没有选择“大洋彼岸”而选择了“大洋此岸”？

孟子讲：“恻隐之心，仁之端也。”窃以为，这些人选择“此岸”，固然可能有国家民族情怀的一面，但不是最重要的原因。最重要的原因则是“恻隐之心”。

1928年春天，刘伯承致函重庆旧友王尔常，叙述了自己初学俄文时的情形。他在信中写道：“余年逾而立，初学外文，……每思川民菜色满面，‘豆花’尚不可得，更激余钻研主义，精通军事，以报祖国之心。然不过外文一关，此志何由得达？！乃视文法如钱串，视生词如铜钱，汲汲然日夜积累之；视疑难如敌阵，惶惶然日夜攻占之，不数月已能阅读俄文书籍矣。”

我曾经在课堂上给学生们读过刘帅的这段话。或许是由于自己是川民子弟，读的时候，曾忍不住泪洒讲台。

窃以为，许多人之所以放弃了优裕的生活环境和发展前途选择“此岸”，许多富家子弟之所以抛家舍业赴危蹈险，最重要的的原因恰是“恻隐之心”，最重要的原因恰是未能完全忘怀“华民面有菜色”，最重要的原因恰是尚存一些缘于“恻隐之心”的理想主义情怀。

窃以为，百余年来，正是一代一代具有“恻隐之心”的理想主义者们，推动着社会的进步。中国今后的进步，也只能寄望于那些具有“恻隐之心”的理想主义者们。

长期以来，“人人为自己，社会即进步”、“主观为自己、客观为他人”的犬儒论调颇有市场。对此，胡（和）平先生在《犬儒病——当代中国的精神危机》一文中曾经有非常精彩的论述：

“犬儒病……在实现自由民主的过程中，夸大自利行为的意义，否定理念和理想主义的不可替代的作用。有人提出，既然自由民主这套制度是立足于个人利益之上，因此，只要大家追逐自利，无须多少理想主义精神，到头来也会自然而然地演化出一个自由民主的社会秩序，市场经济的秩序可以这样演化而成，政治民主的秩序也可这样演化而成。按照这种观点，自由民主制度无非是一套关于不同利益冲突碰撞的游戏规则而已，因此，只要现实中存在着不同利益的冲突碰撞，彼此冲来撞去，这套游戏规则就自然会慢慢建立起来了。

……我对这种观点深表怀疑。道理很简单，打从远古以来，人们就一直是追逐自利的，为何不曾早早地就演化出自由的秩序、公正的秩序？何以在世界上竟还有专制的秩序、压迫的秩序存在？正因为人们一向是追逐自利的，所以才导致了彼此间的碰撞冲突。这种碰撞冲突的结果，并非总是导致自由而公正的秩序。它也很可能是导致一方对另一方的压迫，另一方对一方的臣服。……不同利益的冲突碰撞确实可能逐渐地形成一套游戏规则，但是那不一定自然而然地是一套好规则，它很可能是一套坏规则。除非我们坚持正确的理念并为之不懈的奋斗，否则我们不可能得到我们需要的好规则。

……如果大家都放弃公正的要求，只是去追逐被权势者榨取后剩下来的一点可怜的利益，我们又如何能得到一个自由而公正的秩序呢？由此可见，在促成制度转型的过程中，我们必须要有理想主义，要有英雄主义。从表面上看，理想主义、英雄主义意味着敢于为了赢得更大的利益而甘冒失去仅有利益的巨大风险，这好象是自相矛盾，好象和赌博差不多。问题在于，当我们反抗强权，我们不仅是为了得到更大的利益，我们首先是为了赢得自由，赢得公正，赢得自尊。这是比单纯的物质欲望更重要、也更富人性的东西。

……以为理想社会的实现可以不经过为理想的艰苦奋斗。这显然是犬儒式的自欺欺人。当人们出于挫折、沮丧，或出于恐惧、诱惑，脱离了为理想而奋斗的行列，又不愿意被别人视为背叛理想，他们就会说他们正在“曲线救国”，争辩说不抗争倒比抗争还有效果。吃不着葡萄就说葡萄会自己掉下来，用不着再去跳。

……在论及自由民主制度实现的各种条件时，学者们提到了许多因素，例如经济的发展，教育的普及，中产阶级的兴起，以及诸如此类。这些因素无疑都是有利的，但经验证明它们并不一定都是必要的。我更愿意强调理念，强调理想，强调抗争。”

胡先生讲得何其好啊。

2008年秋，我在欢迎新入校的研究生时曾讲了这样一段话：

在昨晚的读书会上，一位同学曾经谈到，对中国的未来很悲观，看不到中国的希望。这里有一个基本的思想方法问题。我认为，我们需要回答的问题不应是“中国是否有希望”，而应是“我能否使中国有希望”。前两年，美国哥

伦比亚大学聘请你们的一位师姐去教书。行前，我曾对她说：“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一个人可以通过努力来改变自己的命运，一个人几乎可能通过努力改变任何事情，但有一件事情是你永远无法改变的，那就是你生在中国，生为华人，这是你的宿命。”关于中国的希望，我们不应以一个观众的眼光去客观地判断，我们应以一个演员的身份去主观地选择。“中国将因我，因我们，而有希望。”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cce63730100b0bq.html）

总之，我完全理解那些选择了“大洋彼岸”的人，但我敬佩那些出于“恻隐之心”而选择了“大洋此岸”的人。

尊严是一种感受——河水

海宽兄在华知论坛上给我留帖：

在我给你的回贴后面，有一个新的跟贴：

黎京2010-05-20 04:39:24

我生活在不算是大洋彼岸的欧洲。在这里所谓尊严好像没感觉到。二十多年看到的是金钱能使人的地位发生变化。没钱就等于没尊严。更多的感觉是，很多人并不清楚西方世界，不过是用梦来催眠。

以上是海宽转的黎京的跟帖，内容是我们先前关于尊严的讨论，我回帖如下：

尊严是一种感受，因为对事物感受的差异，对尊严的感受也会不同。尊严也因比较而言，教养不同，境遇不同，对尊严的理解和感受会产生差异，不是尊严本身的差异，而是人们对尊严追求上的差异、要求上的差异。不知生活在欧洲二十多年黎京先生对尊严的理解为何？

其实，我对尊严的追求很简单：领导我的应是我信任、投票的，享受的应是公民权利而不是接受施舍；付出得到应有的回报，不为冗闲买单。

上面涉及两个方面，一个属政治，太深且自己实在也没有水平讲清；一个属物质即关系到钱，钱又关系到每一个人，黎京说“没钱就等于没尊严”，对极！看看大陆是怎样分配的吧。

现在一般地有三个等级：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即公务员、学校医院等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企业职工。这三个等级在薪酬上差距很大，一个30岁左右的人，如果是公务员，年总收入可能20万，而且不需要缴纳这个金那个金；如果是教师或记者，年总收入可能10万，需要自己缴纳部分统筹金；如果是企业职工，年总收入可能3-5万，需要自己缴纳三金四金（如果是央企或国企的高层，则参照公务员）。而这样的差距会保持在退休待遇上，一个企业职工五年的退休金甚至不比一个公务员一年的多！

如果如此悬殊的等级差别是因为工作责任、负荷，个人能力、才智的不同而产生的，应该有它的合理性，可是，在

大陆并不是这回事，全国上下机关里冗员累累、人浮于事，却个个享受着优厚待遇，有车有房的是些什么人，是他们！而他们怎么进入机关的，是能力过人？智力超强？非也。其中，有近些年考入的英才，有运气好的福将，更多的是怎样进机关的只有天知道了。

一个四处租房的企业职工对比开轿车的公务员，尊严在哪儿？我不知道黎京所居的国家是否也是如此，如果个人的付出和努力不能得到应有的公平的回报，又何必在这个欧洲国家苦熬二十多年，还是回来享受大陆有限的尊严吧，毕竟本乡本土的。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关于“红歌”及“六六年学生打老师”

——一个老三届群体的讨论

（说明：这是最近几位朋友的私下探讨实录。参与讨论者按出场先后以英文字母顺序代称。）

A: XX（B）你宗奉自由主义，却热心唱红歌，是何道理？　开个玩笑，勿怪啊！

B：崇主，便称主义；心红，方谓红歌C：明知鸡颈鸡翅打针毒素最多，鸡屁股最油，但这“鸡三味”自少至爱，反正未吃死，戒亦难，各位放我一马，人生苦短啊！

B:自称佛陀，还需放下。

色即空，何来红？

D：唱即不唱，主义不义。

B：我歌故我在，C：酒肉穿肠过，佛在心中留。三味施主，享受人生极乐世界，无下界油炸之虞？阿弥陀佛！善哉善哉！

B：大千世界浩茫茫，万勿将其一袋藏。活在当下求喜乐，无需辨色定唱腔；酒肉尚可穿肠过，音符焉能留齿香？枝头喧嬉七色鸟，不忌天家独明黄

C：穿衣戴帽，各有所好，横加批评，缺乏宽容尊重。上述只当大家游戏文字，一笑置之。

倒是令我思考我们这一代人精神、人格的分裂，到底是怎幺回事？

即使这幺个有基本普世价值共识，对红史持批判反省态度的自由主义小圈子里，也有反X反X者愿意不假思考即殉国成仁，也有对历史反思深刻过人者嗜痂成痴。

一一恕用该词，仅作比喻。

百思不解！

陪礼道歉！言重了，只为求解。

C：抱歉！世间不解之惑多耶，包括自问。自已都是人格分裂，矛盾之人，解剖自已足矣，何故伤人？

收回前问，对不起哥哥也。

E：转帖《历史悬案储安平生死之谜解开了其女友说被活活打死了》此文有一硬伤：文革不是一九六八年爆发，是一九六六年爆发，储安平就是那年夏天失踪的，那正是红二代们肆虐京城四处施暴的时候。

F:前几天见诸位逼问唱红歌之事，我想引用胡发云兄的演讲《美人赠我蒙汗药-论红歌的意识形态》。声明我平时和旧友玩儿也会唱红歌，毕竟张嘴就来，新歌的词都记不住。但我抗拒上台唱红。X兄(E)回忆他前几年去北美作批判红歌报告，听众多是反文革、反共的中年人，结果他讲一只歌旋律，下面就跟着唱起，等报告作完，听众依依不舍，大合唱红歌尽欢。为什么都人格分裂？X兄(E)一点分析是对的，文革前很多红歌是裹着毒药的苹果，意识形态是狼奶，旋律和歌词有优美之处，好象当年纳粹音乐、电影艺术很迷人，至今犹是经典。这是艺术家们都有审美倾向，为了达至他内心的审美要求，用红色意识来包装他的美的追求，文革中一些极粗糙的音乐、歌曲、美术、文学作品除外。这些作品又伴着我们青少年成长期，掺合了许多悲欢离合的回忆，早期应是美好的多一点，所以尽管对政治意识形态不以为然，还是会很有感情地唱起这些歌。这也是我们早年对美好的追求，谁都不会喜欢文化大革命就是好这样声嘶力竭吼叫的歌和那段回忆（也会有人例外）。XX跟我说，知青都老了，经过那么多不堪，他们又能学到多少新的，你又能改变他们多少？就让他们唱唱歌，乐呵乐呵，欢渡晚年。这代人吃的苦头也不少了。知青中清醒者不少，仍沉迷青春无悔的也大有人在，改变他们，不辩论，摆事实。好象有次有个知青跟我们说，上山下乡还是很有意义的，培养人才。罗钧问她，你愿意把你儿子送去上山下乡培养吗？她一怔，然后答，送去锻炼一两年也是好的，让他知道艰苦。罗钧说上山下乡可没说一两年，是扎根一辈子，你愿意吗？她不再吱声。

D:前几天不过跟XX(B)开开玩笑，大家不致人格分裂。XX(F)讲的是实情，俄罗斯文学艺术对我们影响太深，滤去说教之后还有营养。我曾写过反思自己喜欢音乐的过程的文字，连梁祝也是大跃进的产物，何况三红？文革前中国没交响乐，但已出现交响诗，有了些音乐萌芽，虽然裹着红衫，仍掩盖不住艺术的靓丽。非驴非马，似是而非才是常态。

F：我也反思过自己，我抗拒是不想随这个大流显得很没有独立意识。文革中我是逍遥派，更的的一直不信，我也懒得辩。但我从小就不大喜欢随流，是我家人都知道的。如果指我向东，我可能向西，爸妈想我向西就故意说东，还得小心翼翼，万一给我看穿，又来个反动作，智斗啊！

我反思为什么我还是很喜欢唱红，胡兄的分析给了我一个答案，或者给我一个原谅自己的解释。

F：这也是我只愿私底玩玩，不愿跟着去激情的原因。跟我们那一代大多数人相比，我不算经过什么大风大浪，很幸运，童年是家中宠儿，读书是老师宠儿，文革有良好家庭出身保护色，我又逍遥自在过了激情的两年。下乡一年多后，我做了没有补贴的赤脚医生（大队诊所那位在职医士最乐意教我和让我做助手，大队给他配备的赤脚医生是大队干部子女，他说又懒又蠢）、代课老师（深得家长和学生好评），然后调到公社一打三反工作组，解散后不久又调回公社工作。回广东入厂，也是领导看中的培养苗子。但不能因为自己没吃大苦头，就肯定文革和上山下乡。我开始反思就是下乡期间，我了解到农民真实想法，他们对大跃进、人民公社的批评，对大饥荒的控诉，对地主的好感，对身处社会最低层的抱怨，「农闲批判刘少奇，农忙请出刘少奇」的调侃，都让我震惊；内查外调那些曾做过共产党的老农，也让我百思不得其解和怜悯；农民如何作教育者，这是我想不通的问题。林彪事件让毛泽东的光环失色，本来我已熟读毛着找不到解决现实的答案，此后我攻读马列，学了不少欧洲的文化历史知识，也愈来愈反叛。不过公社领导看我爱读书很高兴，大为表扬，以为我遵从毛教导，不知我内里思想变化。他们喜欢我一点做事认真负责，又能为他们写讲话稿，又快又好。有时还能差遣我去讲课，农村干部反应也不错，读的书多，故事也多，讲得生动。

F:我好运有个独立思考的爸爸，他一直鼓励我，引导我。开始我及兄弟们的反叛也引起他激烈的反驳，但老爸冷静下来思索，他后来往往肯定我们的反思有道理，建议我们多读些书做研究。我没有跟外人讨论，都是回家跟老爸讨论，这样也许多了安全性，老爸再恼怒时也不舍得自己的宝贝儿女。唯一的外人是一位南京市领导的女儿，我以姐姐相待，她告诉我政治很黑，X党干部圈也不干净，以后千万别入政治圈，也别跟人谈心里的想法。

A：2001年，不记得是以色列还是德国，一个音乐厅内，犹太人拉起条幅，抗议这个瓦格纳音乐会。因为希特勒喜欢瓦格勒的音乐，（在《第三帝国的兴亡》中有提到）德国的庆典都演奏瓦格勒音乐。

我为什幺要拒绝“激情广场”？

（一）

我的一位老同学，夫妇俩都是本地一个有名的“激情广场”的铁杆“粉丝”，每星期两次，风雨不误。

本埠的各公园里也有多个这样的广场，最为著名的一个在一个风景秀丽的山上。此处几年前还颇为简陋，后经当局拨款修葺，竟是熠熠生辉。每周有三天，此处可用“人山人海”来形容。他们唱的歌曲，对我来说绝大部分耳熟能详，什幺“大海航行靠舵手”，什幺“牢记阶级苦，不忘血泪仇”，什幺“红太阳照边疆”……熟悉的旋律，我也能张嘴就唱。唱歌的人，绝大部分是我的同代人：当年的红领巾、红卫兵——下乡知青——回城者（工人、机关干部、个体劳动者……）。当局还把他们请进了全市的国庆晚会，也让他们兴奋了好多天。

我与那位老同学，以及他的太太，都是1969年1月一同进工厂“接受工人阶级再教育”的。我在进厂十年后跳

离了，他们无法离开。转眼几十年过去了，我们都从“革命青年”变成“革命遗老”。工厂早已关闭，老同学已经“买断”（工龄），而他的太太好歹退了休。

几年前，老同学牙坏了，我带他去一个牙医处治疗，要装金属冠。刚刚把牙根磨好，他突然发现得了胃癌，胃部切除三分之二，也花光了“买断”的几万块钱。大半年之后，我问他：金属冠赶紧装吧。他说：“不装了，哪有钱呀，就这样过吧。”后来他还是靠子女出钱搞好了牙，他结婚早，一子一女也大学毕业了。

我问他们：“你们那幺铁杆当歌迷，是真的怀念那个‘革命年代’幺?”他们回答：“不是，可我们不去唱歌，还能去哪里？出门坐车就得好几元钱。去吼一吼，就忘了烦恼，毕竟我们只熟悉这些旋律。”我又问：“你们是否觉得回到过去那个时代好？”他们说：“当然不是，现在我们是倒霉，可看着儿女好点，他们也能帮着我们点。要在过去，那就一家没指望了。”

（二）

我却无法忍受那些歌曲！

一听到那些旋律，我就想起了：大跃进、人民公社、总路线；想起了：思想改造、家庭出身、“家庭成员中有无地、富、反、坏、右、杀、关、管分子”；想起了：阶级斗争、反党反社会主义、牛鬼蛇神；想起了：思想汇报、向党交心、坦白交待；想起了：打倒、批判、斗争；想起了：忠于、紧跟、万岁万万岁；想起了：语录、红卫兵、反帝反修；想起了：黑线、反动学术权威、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想起了：抄家、五花大绑、高帽、游街；想起了：国民党残渣余孽、清理阶级队伍、遣送回乡；……..我曾经质疑自己的感受，后来见了巴金先生的话就释然了：

巴金先生大劫过后听到有人唱“样板戏”，立即有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他说：“听了几段，上床后我就做了一个‘文革’的梦，我和熟人们都给关在‘牛棚’里交待自己的罪行。一觉醒来，心还在咚咚地跳，我连忙背诵‘最高指示’，但只背出一句，我就完全清醒了。我松了一口气，知道大唱‘样板戏’的时代已经过去，‘牛棚’也早给拆掉了，我才高高兴兴地下床穿衣服。”又说：“我接连做了几天的噩梦，这种梦在某一个时期我非常熟习，它同‘样板戏’似乎有密切的关系。对我来说这两者是连在一起的。我怕噩梦，因此我也怕‘样板戏’。现在我才知道‘样板戏’在我心上烙下的烙印是抹不掉的，从烙印上产生了一个一个的噩梦。”“近来几次梦见自己回到大唱‘样板戏’的日子，醒来我总觉得心情很不舒畅……所以听见唱‘样板戏’有人连连鼓掌，有人却浑身战栗。”金敬迈先生，就是那本有名的《欧阳海之歌》的作者，曾经立下家规：“我已通告全家，凡我儿孙，若遇‘样板戏’，立即转台，稍有怠慢，我就砸烂电视机。”（2002年8月9日《羊城晚报》）

金敬迈先生曾经参与缔造奴役之路，后来发现自己也成了奴役对象之后，就大彻大悟了。

（三）

2001年，我曾在电视中看到，在以色列，有犹太人在一个瓦格勒音乐会上拉起了横幅，抗议演奏瓦格勒作品。

理查德?瓦格纳（1813－1883），德国著名音乐家，一生创作了不少歌剧和交响乐。但是，他的作品也是大魔头希特勒的挚爱，希特勒说：“瓦格勒的每一部作品都给我带来莫大的愉快！”（《第三帝国的兴亡》147页）

在纳粹德国时期，瓦格勒的作品备受推崇。今天，它却给另一部分人带来悲伤、愤怒，引来抗议、反对。

这说明在冥冥之中、华洋之间，竟然有灵犀一点相通。——那就是：在魔鬼时代，曾经强行占据人们头脑心灵的东西，虽几十年过去，同样会引起人们的不安、反感、恐惧、愤怒……

这就是我拒绝“激情广场”的原因。

上面这篇是我写的。与各位交流看法。

B：荒唐到极！毛泽东喜欢填词，就应该拉个横幅抵制宋词？！

D：哈哈！XX（B）坐不住了！

C:XX(A)文章写得中肯！

重奏魔鬼时代强占人民头脑的弦律，是魔鬼再临，魔鬼死灰复燃的讯号。

我完全理解我的同学朋友在卡拉Ok或小聚时偶尔唱那些红歌北岛2005年来芝加哥，XXX欢迎家宴我参加了，他们也唱红歌。

在某种情况下，某红歌就是特定的记忆符号，每个人唱时内心所想可能和歌词无关。

69年6月1日，我们几个穷极无聊的知青在宿舍大唱红歌，唱少年先锋队歌，即兴演《列宁在一九一八》片断……最后引来副指导员，伸长沙威鼻子拼命嗅。

唱红经历也可以承载青春的苦闷，渲泄，乃致反叛。

如果文革真的已经“拨乱反正”，中国社会已转型成功，成为一个言论自由，真正百花齐放的社会，我不但不反对部分人坚持唱红，甚至如果有人要立法消灭这种声音，我都不同意。

尽管当年八个样板戏占据九百六十平方公里的每一寸空间，排它性空前绝后，我也仍然主张今天保留给它一席之地。

问题是今日大江南北的红歌潮绝非老人怀旧结伴解闷那幺简单。那是毛时代的回魂曲，是执政一代人继承“狼图腾”的内心暴露，也是作为一定社会基础层面的愚民病态心理反映。

如果一个执政党以痂为荣，历史只能倒退！

苏炜的《岁月甘泉》，梁晓声《知青》等都是嗜痂之作。

G:唱红是十分有意思的话题。我们从小至今，只会唱红歌，原因是党文化垄断了所有文艺。即使《苦恋》也不允许其存在，黑歌连一首也没有。有一次单位联欢晚会，人人都要唱一首歌，于是我大声唱：“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你要革命就站过来，要是不革命，就滚你妈的蛋！”唱罢，全场愕然。此后，没有谁敢叫我唱歌了。

我们的诗人、作曲家、歌唱家又不争气，三十多年来，没有创作出一首异声歌，让我们这些人可以一展歌喉。我连找人朗诵一下我的《你是我心中的北斗》都找不到人，可悲啊！

F:[憨笑][憨笑]把大伙吓坏了。以后唱红就献唱这首吧，看看文革控有无呼应。

A:XX(C)昨日谓：苏炜的《岁月甘泉》为嗜痂之作。在下附议之。其实我也写过批判文章，下面放上《我为什幺要拒绝“激情广场”？》

G:

看《永远的情怀》演出有感

你们为什幺载歌载舞？

是纪念那个被流放的岁月？

你们为什幺敲锣打鼓？

是怀念那个被荒废的青春？

在你们的鼓乐声中，

我想起因偷渡香港魂漂大海的同学，

想起在护老院坐着轮椅孤独的同窗，

怎幺也看不下你们不知所谓的表演。

我不知道你们歌唱什幺，

知青生涯有什幺值得歌唱？

我不知道你们为谁翩翩起舞，

为亡魂超度可不能又唱又跳。

当被蹂躏的青春带着血泪流进你的回忆，

你怎幺能轻飘飘地说什幺青春无悔；

当你还不到50岁就因无一专长而下岗，

被耽误了的年华怎幺能说是无悔的青春？

青春无悔是极少数成功者沾沾自喜的话语，

他们想表现艰苦的锻炼成全了他们的伟业，

但用两千万知青的血色去涂画他们的辉煌，

是何等的虚饰何等的亵渎和何等的残酷啊！

G：苏炜是八十年代的文友；霍东龄是我的采访对象。最终，很难找到共同的语言。

D：前几年创办粤海知青网与霍苏多有交锋，各自写下不少论争文字，道不同还是朋友。

B：有点空，我们玩一个思辨游戏：

1.中共当局发行的100元人民币，大大的毛头像，为的是宣传毛，使其“伟大光辉正确”形像在14亿人民心中永垂不朽，以保其集团利益代代相传，宣传技俩，人所共知。

2.这年头，可有人拿着张人民币100元痛哭流涕，像当年供奉烂芒果一样把它膜拜着，像当年分享臭芒果汤一样把它神圣着，而不是把它当作普通的货币流通？

3.艾未未孔庆东马列主义自由主义爱国主义献身主义传统主义保守主义简约主义无性主义性解放主义……者，全都爱这100元人民币，尽管艾未未用它缴交罚款，孔庆东用它吃香喝辣，但谁都用得不亦乐乎，越多越好。

4.回到1，也许孔庆东及其同质思维者认为，每使用一次100元人民币，就是宣传了毛的思想，使毛的形像又一次深入人心，用它去付嫖费，就是让性工作者更感激毛“为人民谋幸福”；但艾未未用它缴交罚款，同样不也是千次万次的宣传了毛，达到了当局发行毛头货币的目的？艾末末人格分裂，嗜痂成性？

5.再到1，另一种意识形态（是与孔庆东同质不同形——形而上吗？）：每使用一次毛头像人民币，就是在人民的伤口上撒一次盐，就是再一次增加使用者的痛苦；人民多应该在天安门广场拉起横幅，当众烧毁自己手中的人

民币啊！

6.有谁拆解一下这些个悖论，解我困惑？别一句“哈哈……坐不住了”就放过了自己。

D：XX（B）不厚道，偷换概念。人民币没选择，美金港元不流通。歌曲多样化，唱红唱黑不用打靶。两者不可比。

B：搞不赢之前有张帖子，题目是:离开毛泽东我撕心裂肺寸步难行，打开帖子才知是说没钱无法过日子。玩的就是你的这套把戏了！

D：我不绝对反对红歌，没有老迈的决绝。但在我能吸收音乐的时候，别样乐曲太少，俄国音乐太多，听熟了也有些感动。不是说每人有自己的哈姆雷特吗？唱阿庆嫂不会想到江青，看琼花想逃出海南。文艺的长处是激发观者的再创造，由不得始作俑者。梁信算我叔辈，红娘是他的。

B：XX(D)的“不厚道”我喜欢，思想的撞击，软不拉沓的浪费时间。提出“偷换概念”是面对问题，反而XX(A)回避问题，没从逻辑上分析(或反驳)。不需强分黑与白，但思辨一定要，是这个群组的宗旨。

B:哥姐们，不要停留在“愤青”(愤老？)的水平上，我们要有更远的视野，更宽的胸怀，更深层的分析，更出人意表的创见…

C:红色元素是西方现代艺术流行的一部分，可以引起哲学思辨。

如果中国民主，普世完成，红色文化完全可以作为多元文化一枝。问题是现实中执政党垄断话语权，延续延安、四九年以来的洗脑，用纳税人的钱，专制的权力，强力推行单一的意识形态，其要害是肯定红色共产革命正当性，合理性，从而为一党专制万年传承作合法性背书。这就不是一个简单喜欢唱什幺歌的问题。

正因为我们自小唱红，六六年才会斗老师，打老师，旷世之荒唐！

前几年电视看闪闪的红星军旅作曲家自豪谈，还配上潘冬子绳牵地主如狗的经典镜头，我大为惊奇。当局不是禁提文革吗？为什幺对红色暴力文化，犹其斗地主文化网开一面？岂止网开一面，整个主流文化就是红色文化，一贯之。

这对不谙历史的年青一代遗害无穷！现在毛左在大、中学生中很有蛊惑影响。

我以为你冲凉时大可以放在喉咙高歌唱红，但公众场合最好别为虎作伥。人民币换掉魔头像那一天终会到来！

B:我以为，XX兄（E）从统治者用意识形态来驾御艺术，扭曲艺术，以增加自己统治和攫取利益的合理性，去研究探讨，是“百年科学共产主义”中的重大课题，而与“老百姓唱红歌”是完全不同的两个命题，别把它们都混

在一起了。

E：转帖《夹边沟：一座中国式集中营》B：用愿望代替思维很方便，用情绪解说历史更省事，倒不如去探讨一下为什幺“现代毛左在大、中学生中很有蛊惑影响”，是探讨它的深层原因，不是提出问题。

毛只不过中国历代农民起义中，达到改朝换代，坐北面南的其中一个。“他为人民谋幸福”与“闯王来了不纳粮”的宣传没有什幺两样。吃狼奶多了，笃信真的有“他为人民谋幸福”这一回事，一但“他”不为人民“谋”到“幸福”，就另眼相看，殊不知“他”不为人民“谋幸福”，只为自己或自己的利益集团谋私利才是必然的。我认为历史应该这样看，不是范文澜的阶级斗争历史观，也不是好坏皇帝爱国卖国历史观，而是平头百姓血液里的DNA所决定的历史及历史观。带着偏向或喜好去探讨历史，始终跳不出“狼”的怪圈。我辈共勉。

金敬迈是从自大走向自卑，有咁风流，有咁折堕，哲学命题也。他对样版戏的取态不足取信。用他作例子只能适得其反。巴金也是，巴金没少打击政敌(文敌，如胡风)，一但被统治者抛弃，又是另一副嘴脸，中国知识份子的悲哀与宿命也不。我反倒喜欢台湾人看“革命样板戏”，要“原汁原味”，不准(因政治原因)改一词一唱腔；演出中，非但无人扔鞋，反而针坠可闻，掌声如雷…历史也，中国的历史就是这样走过来的，没有了，历史反而不完整。

C：XX（B）是值得珍藏研究的出土文物，大家好生保护啊！比研究受毛左蛊惑的大中学生有价值多啦去啦！好丰富好复杂好简单好原始……一个时代变迁留下的活化石！

我的伙伴大X，三个月前两人驾车长途送货，他讲十句我讲一句，他讲“理论“，我讲史实，他说，你讲的交给大学教授是要扔进垃圾堆的，那不是学术(研究)。我笑笑不语，孤狸追着自己尾巴狂舞，就自以为把世界都绕进去了。

是痂不是痂，难道还需要送生物研究所反复化验？毛时代和金时代都是通过洗脑把人兜进、绕进迷魂阵，很多人因此失去常识的，简单的，基本的判别是非能力。毛左如此，我的一些同龄朋友，非左，也如此。

在同代人中，我们家虽然一样也经风雨，但属幸运少数，算是既得利益阶层，我对红色历史的扬弃，和保尔分道，主要不是受什幺书本、理论影响。和扬继绳一样，都是被历史真相撼醒。

良知就可以告诉你是什幺，理论是深入挖掘为什幺。

读读夹边沟血泪纪实一一无须怀疑验证其实性，自已的社会阅历就可以为该书背书，读完以后，难道我还会高唱“天大地大，不如党的恩情大……？”红歌，红色文化确实是历史的一部分，是可以也应该入史的。这只表明它是那个时代记忆的一部分，是时代的某种符号，标记，这和纳粹文化、日本军国主义文化入史一样，不代表价值判

断。

红歌，红色文化本质是为伪历史背书，是历史的赝品，同时它又是历史的延续，是现实政治的一部分。

部分台湾人迷恋毛一点不奇怪，毛代表了对西方资本主义，对现存世界结构的否定和挑战，这在任何时代任何地方都容易得到共鸣，问题不在于这种否定(我们甚至佩服他的勇气和预见)，而在于他开出的救世药方，已被证明是祸害无穷的毒药。

现在XXX搞的精神污染甚于环境污染，如果继续举国唱红，不清算红色历史，中国军力壮大之日，民族主义排它之时，炎黄子孙将有灭顶之灾！

未尝被虎?过的台湾人因为新奇，痴迷红色文化一点不奇怪。六七年人台湾陈若曦不是一样从美国辗转进入红色中国追求梦想吗？一旦台湾沦陷于红色文化，X军兵不血刃XX（B）一再要证明是纯文化，无关价值判断。也许一百年后，偶和您太虚把盏，可以云淡风清，娓娓道来。

但今天，唱红绝对是现实政治一部分。

当权者主导唱红，鼓动唱红，用红色文化排挤多元文化，反红即被打压，被噤声，极权制度下，红色文化是执政党“软实力”的一部分，是阻挡现代文明大潮的拦河坝，也是对自由世界进行文化渗透的，裹着传统文化糖衣的毒药。

扬弃红色文化，是一代牛虻砸碎耶稣蒙难象，真正觉醒的标志。

在广州越秀山、烈士陵园及各地红歌广场看到我们同辈人如醉如痴，便知混沌的时代远未结束。

F：老百姓唱红歌这个命题，我还未想通想透，但我个人取态近似XX（C），不因为自己是幸运者、得益阶层，而不反思红色革命对中国、对全人类的危害。我始终不愿参与红歌表演，只在私人玩耍的场合唱唱红歌玩。我深以XX兄(E)的批判为然。但老百姓唱红歌，这一现象不能口诛笔伐就解决。

E：我深深理解我的同代人唱红，因此更为悲怜。我在多次访谈和讲座中都说过，这个极权体制剥夺了大陆几代人赖以寄托精神情感的所有文化资源，让他们的生命感只能附着在红色文化这个怪物身上，并以此向他们渗透红色意识形态，改变他们的情感方式和思维方式。对于一个十多亿人口的大国来说，没有比这更悲哀的事了。历朝历代，最穷苦的人也有自己的山歌或戏文唱段来抒发属于自己的个人情感。

A：各位说得都好！！！！

C：深刻！

唱红百姓大多并非认同歌词，但是当我们唱着刽子手编的歌，怀念自己失去的青春岁月，怀念被屠杀的亲人，这是何等荒诞的黑色幽默。而且，这种病态的呐喊呻吟，客观上还为不合法登上权力殿堂巧取豪夺的刽二代，薄之流制造声势。

奴隶唱着奴隶主赐曲，悲喜之外，最是荒诞！

A：前几年，见到重庆传出来的的东西，就是大唱红歌，心里紧张得不得了。心想，这个国家看来又有一轮灾难啊！还有什幺“将军后代合唱团”都出来了。

C：2005年访魏，我直问你红八月挥武装带打过人没有？

他坦承打过，只是打过后说不出来总觉得那里不对。

他说，我们这样的家庭，一周五，六天住在学校都是那整套思想教育，星期六回家父母也还是那一套训词，家里也没什幺杂书，不象平民百姓家，旧戏文，善恶事非的大白话，都听到一些。所以我们这些单纯喝狼奶长大的人，最没分辨能力，文革一来，冲杀也最积极。

F：我好在小时候在香港生活，浸润我的是西方的童话和外国电影，先父是以唐诗施教。回老家，祖母讲的是传统的故事，尊师重道那套，和基督教故事。读的书有大量西方小说。文革时我成为逍遥派有这种种因素，打人斗老师校长，我总很难说服自己，那时我把林彪说的一句顶一万句，理解的要执行，不理解的也要执行，默读多少遍，但一遇上现实发生的事，想到家庭自小的训诲，我就仿徨、犹豫，甚至有些抵触。

C：XX（F）讲到成长过程中两种文化的碰撞、冲突，是这一代人共同的经历。

有天喝咖啡，同桌一厨子比我小一、两岁，也是广州人。21中。我问，你少时看过那些电影？他说，父母在市场卖菜，养我地八兄妹，吃都吃不饱，那有什幺电影？记得有一次，大佬不知那里弄来两张戏票，我两兄弟己去到电影院门口，想想还是吃落肚比较和味，就把戏票退了……

我听了震动，深感自己有多幸运。从四、五岁蒙童直到六六年文革，中国上映的外国片几乎全部看过，一方面，《牛虻》《保尔.柯察金》《墨西哥人》……

输入坚韧苦行僧式的革命动力；《烽火里程》《大浪淘沙》(李六如“六十年的变迁)《青春之歌》等感染浪漫主义的理想激情；另方面，《白鬃野马》让我对不自由毋宁死心生向往；《消失的琴声》感召我的是一种超凡脱俗的追求。

六六年夏天那一刻起，红色文化和普世文化的冲突就不可避免。文革中各人的立场，作为，就是其结果。

D：讲到读书就惨了，军营书少，作协好书少，只有出版社还有些。又不喜看电影，家中电影文学、剧本杂志已打尽国内电影。

A：XX（C）也看过《消失的琴声》？我还记得最后的一幕:小孩忘情的拉着小提琴，脚下的那块土被河水冲刷，剥离了陆地，随流水流走不知所终……

C:《消失的琴声》是半默片，记得很少或没有对话，只有琴声。

小岛哑巴少年随母上市集卖菜，被一踏风琴卖糖果老头音乐吸引，众散不走，从此这落泊的前欧洲名音乐家就收他为徒。

一次洪水阻断交通，待少年再去上课时，老人已去世，房屋财产易主。

少年随母上杂货店，抬头望见老师的小提琴高高挂墙上。从此以后，每晚溜出家，从邻屋顶靠近杂货店窗口，伸手把琴偷出来，到河边忘情拉琴，天亮前悄悄把琴送回原处……

渐渐全镇人都听到夜半琴声，以为老琴师……

杂货店老板守夜，不时抬头看墙上的琴……忽然就不见了，不久琴声飘上夜空，全镇人持火把蜡烛涌往琴声，那惊恐忧心的母亲冲在最前。

最后一幕如XX（A）所述，漩涡上剩一草帽。

C：

（一）

《柯楚别依》《夏伯扬》《青年近卫军》…充满浪漫的革命激情；《丘克和盖克》《前面是急转弯》…是道德感召；《理查一，二，三，四世》《复活》《战争与和平》《叶普赛尼.奥列金》《安娜.卡列妮娜》《白夜》《第十二夜》《奥赛罗》《王子复仇记》《华沙美人鱼》…是一个和现实完全不同的世界，不理解，但不会忘记；还有《章西女王》《三个火枪手.(《三剑侠)》《两亩地》《两头牛》《流浪者》…性启蒙，对苦难者的同情心…

除了电影，美院的比较自由的文化氛围也令我如鱼得水。二、三年级开始阅读，在图书馆工作的关山月夫人，给我们开书单，把《格林童话》《一千零一夜》《格兰特船长的儿女》《海底两万里》《地心游记》《八十天环游地球》…等读了个遍。以后年年寒暑假都一堆堆借书……

（二）

回忆这些，仍然是想回答自己的问题：你远比大多数同代人幸运，算是营养丰富，为什幺六六年那一刻到来时，普世文化完全不起作用了？

近年和班上姓宋的同学有几次电邮来往，他深深记恨团支书当年带队抄他家，害寄居他家的伯父，古巴华侨一生积蓄倾荡，晚境凄凉。我开始还觉得这同学太执着，团支书，工人子弟，没有什幺害人之心，当年不过是时势所然，奉命行事而已。后来想深一层，如果那时自己不是被打入另册，我也肯定是抄家带队者之一，抄宋家我会怎幺做？答案：一定毫不留情！原因是，文革前班主任团支部每周组织生活就是排全班左中右。反动军官出身，又牢骚怪话最多的宋，正是我们监视，严防，打击的头号右派。

对革命的忠诚，意味着红色文化的主导地位及排它性。

如果你的地位是和红色文化血肉相连，休戚相关，再多的普世文化也难让你改变立场。一旦你被革命的火车头抛离，那怕是，仅是一段时期的边缘化，你内心深处潜藏的普世文化积淀就可能“沉渣泛起“，这在受过传统和西方教育的老革命家邓，赵，胡，习，吴等己得到验证。

自我成长过程，普世文化渐长渐大，最终驱离红色文化，不是一朝一夕，批判自己，清洗自己，并不容易。

我的名言：

我是毛的儿子，尽管痛恨他逼疯了母亲，害我兄弟姐妹相残，他还是我的父亲。我的血管里有魔鬼的血，与生俱来。

（三）

六六年为什幺学生会打老师？我长期都在思考这问题。

守纪律，勤奋向学，路不拾遗，乐于助人，检朴克己，无贪念杜私欲喜劳动尊师长鄙情欲重集体爱国家……这样清教徒式的好学生，一国皆同，举世罕见！怎幺忽然一夜之间统统变脸变身，成了嗜血的豺狼？

文革以后，我未见过一篇文章能把这点解释透彻。我多年做文革史过程，也努力从不用的角度，从更大的视野范围，不断解剖自己，审视这段历史。

最近《记忆》主持的反思忏悔座谈会，宋彬彬态度诚恳，痛心检讨自己当年没保护好自己的老师。从己知材料分析，处于工作组撤离真空期，由原工作组筹组的学生文革领导层正在权力尴尬中，所以宋、刘等并无行政责

任(虽然她们如果去管，利用威望，应该可刹住)。看来宋的人品个性也是不错的，至少她没有利用毛帝赐名出风头一一当年有此荣幸，谁不…宋却改名宋岩很快隐身退出文革激流。至少，至今没有留下任何有涉人品的劣迹。网上对宋的漫骂苛责，并不客观公平。

但是宋的忏悔也确实不深刻。何为保护不力？居高临下的说词，只是从权力，从政策层面检讨自已工作缺失。不是保护不力，是不想保护，是根本没有救人之心，是革命特有的冷酷冷血。要不然，悲剧完全可以制止。

宋没行政责任，但见死不救，道德上她永世摆脱不了天谴！

宋案例有典型意义，文革中左派对“革命敌人“一概冷酷无情，不会有任何怜悯之心。

我的好友，22中东方红“打仔”欧，回忆在白鹤洞公社门口，亲眼目睹一群十岁上下的儿童，活生生把一“地主崽”青年当场吊死树上。我问这位天不怕地不怕的造反派红卫兵：你当时为什幺不上去制止？答：开始是好奇，觉得有点好玩，吊死人一时都反应不过来。

一一其实他当时根本不会去干涉，尽管只是儿童所为，即使吊上去也可以解下来。

在XX(D)你门前，十三中门口那斜斜伸出的大榕树，当年由街坊把一个外地流浪汉生生吊死。带我看现场的好友李，那时正是十三中红旗头头，也是现场目击者，我问：你完全有能力制止，为什幺…？他搔首哑然。

李，高三，文革前是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文革初为保护即将被批斗的老师连夜通风报讯；红八月为“狗崽子“仗义执言；“三月黑风”后因为同情造反派被镇压而加入队伍；下乡回城当售票员，因制止搭霸王车的流氓胡作非为，被殴断肋骨；市人委工作，为解决文革前疏散农村的城市上访居民回城问题奔走…制止公安扫黄打妓女…自掏腰包为火车站失窃无着的民工买车票…上书要求废除收容制度……

如果这个世界有雷锋，那就是他！但是六七年夏天那一刻，他竟然袖手旁观！为什幺？

2007年，李XX在母校门口的现场，向笔者讲述三十年前发生的悲剧.....

十三中门口这棵大榕树上，一位躺在石凳上睡觉的外地人，大白天被居民活活吊死。

也是那一天，我从西关走回河南小港，一路目睹几十吊尸，当时只有恐惧和恶心，并无多少同情。几天以后，“红司呐喊”一一当时代表红联宣传部，在陈列馆讨论起草恢愎社会秩序，制止打劳改犯，拆街道联防闸栅的通令，记得主要精神是警惕“广谭”利用劳改犯制造混乱，以打击造反派的阴谋。对死者是否有冤，暴行该不该谴责？完全不置一辞。

欧的勇敢，李的善良正直，我的优秀文化浸淫，在历史的那一瞬间完全不起作用。

直到多年以后，我才第一次读到雨果《九三年》，在日记薄首页抄下那句名言：“在绝对正确的革命之上，还有一个绝对正确的人道主义”。

有意思的是，大约同一时期，李在农村也读到此书，也在曰记本抄下此句。

雨果《悲惨世界》卷首语，告白痛恨世间没有公义，“贫穷使男人潦倒，饥饿使妇女堕落，黑暗使儿童羸弱“，遂作此书。

我渐渐明白，植根于阶级斗争理论的红色文化本质就是暴力文化，惑蛊人心的革命浪漫主义宣扬的是暴力美学。为了一个所谓祟高目标可以不择手段，可以没有底线，可以不计后果……革命至高无上。

正因为所谓“中国革命“和人道主义根本冲突，革命的宋彬彬才丝毫没有救人之念，革命的李某谭某才丝毫没有同情之心。

（四）

也是那次和毛左拍挡的旅途对话，他说：

毛是伟人，他考虑的全人类的解放，是试验，找出一条摆脱资本主义，帝国主义奴役的路子。在这个前提下，大跃进，文革死了一些人，是难免的，不值一提。那些书，文章我从来不看。那说明不了什幺。

我不明白，你和我姐都是那样，一讲暴力就反对，好象文革除了暴力，死人就没有任何意义。我怀疑是不是因为你们念过同一小学，老师向你们灌输了什幺……

（五）

写得太长了。

在谈有几位都是红二代，虽非家世显赫，再怎么说我们都是这个制度的受益者，尽管吃过一些苦头，实在微不足道。我们，包括所有在谈，和它都没有深仇大恨，更非热衷政治之人。探讨红歌，实在是老來梳理自已的人生道路，也是以批判的态度检视反思上一代人留下的足迹，为下一代人留下教训，避免重蹈复辙。
对待红色历史，本人不情绪化，不採取历史虚无主义态度。但是拒绝唱红，因为唱红返毛就是开历史倒车，下一次文革若临，不仅是中国之災，也是世界之災，是人类浩劫！
抄录将近两年前悼念父亲文《告别父亲，就是告别一个时代》结尾如下——

回顾父亲一生的道路，我试图从主观动机、客观现实和历史道路三个层面去给这一代人“盖棺定论”：

在民族危亡，国家专制黑暗的年代，有责任感的热血青年，知识分子，不惜牺牲个人，冒着生命危险抗日救亡，追求国家民族民主富强的光明未来……他们的初衷，他们的理想，他们的献身，世世代代，永远值得我们崇敬和继承。

中国这场革命对外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对内改变专制社会的直接目标没有错，当时得到大多数人民的拥护，因此也才能在四九年用武力完成“政党轮替”。不管今天我们揭露出多少不为人知的血腥和肮脏内幕，我们必须承认，这是人民的选择，是历史的进程。正如半个多世纪前遍及亚非的殖民地民族解放独立运动最终没能使非洲大陆脱离苦海，今天中东的茉莉花革命也不能保证解决贪腐、分裂和贫困。革命，作为一种激烈的政治改革，只有在结束一个不合理的旧制度这一点上，它才应该被有保留地肯定。但任何革命并不能保证建立一套更为合理、进步的新制度。四九年革命，毕竟凝聚了散沙一盆的中华民族，给百年积弱的国家带来中兴的希望。我们不必因为后来的变化而全盘否定前者。用已故著名历史学家唐德刚的观点解释，结束漫长的中国封建专制制度，转型进入现代民主社会，之间不得不经历两个现代专制制度的时间过渡。这是一个民族的历史宿命和无奈。

无论四九年前后，中国革命本质上都是一场暴力革命，是在全世界左倾思潮下施法苏俄的一次历史“试错”（现在已在全世界范围宣告失败）。这场革命的最终目标不是建立一个人道的、平等的、法治的宪政民主社会，它只是用另一种新的专制制度取代了原来专制制度。对普世价值的蔑视和践踏，对文明的摧残和毁灭，对人性的扭曲和异化，证明这条道路过去行不通，现在已到路末途穷，将来最终一定会被扬弃。

父亲他们这一代革命知识分子，对革命怀着一种宗教式盲目和顺从，在革命绞肉机一次又一次的（运动）绞杀后，他们早已经完全丧失了独立的人格，他们只是“革命的齿轮和锣丝钉”。作为革命家，父亲的一生几乎从来都不敢质疑革命，开始时真诚地相信革命，投身革命；以后害怕任何离经叛道会给自己和家人带来灭顶之灾，唯有努力去适应革命，顺从革命，绝不敢脱离革命，反对革命；老来他渐明是非，已经无力整个清理历史，更不愿因为否定革命而否定自己的一生。作为艺术家，父亲也是压抑的，他的才能完全没有得到充分的自由发挥。这是他的失败。但毕竟他还是在极其艰难的历史条件下坚守为人的道德底线，同时薪传恩师的美育火种，这又是他的成功。

告别父亲，就是继承这一代精英最初被中断的社会公平，国家民主富强的基本理想和追求，就是拒绝误导他们，也误导我们一生的红色革命道路；就是承认普世价值，拒绝唱红返毛。

父亲和他的时代俱已成为历史，中华民族只有避免重蹈历史覆辙，才能开创光明的未来。

这是一个最好的时代，这是一个最坏的时代。

这是智能的时代，也是愚蠢的时代；

这是信仰的时代，也是怀疑的时代；

这是光明的时代，也是黑暗的时代；

这是充满希望的春天，也是令人绝望的冬天；

我们的前途拥有一切，我们的前途一无所有；

我们正在走向天堂，我们同时也在走向地狱……

（2014年4月14日整理稿）

阿陀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1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熊窝论坛】

“八五”真相离我们究竟有多远？

——如何看待宋彬彬团队的道歉

网站编者按：

【熊窝论坛】是田小野和她的朋友们在博客上对热点问题的讨论。“小熊-teddybear”即田小野的博客用名。

【辑一】：

小熊编者按:

关于“八五”的讨论，按时间的顺序，先发出这一期，后面还将继续整理。有朋友说熊窝的话题都太沉重，当然我们也可以活在当下，活在物质里，抓紧所剩无几的光阴尽情享乐，但熊窝就是有一帮子朋友喜欢活在难忘的记忆里，活在痛苦的精神里，这完全是个人的选择。尽管真相离我们越来越远了，我们却始终无法走出自己的历史。

歹徒

毛泽东说“要武”……是不爱红妆爱武装……不是武斗的意思……

流水友石

毛泽东题写「不爱红妆爱武装」是在1961年2月。当时的女民兵都爱念这首诗，唱这首歌。歹哥的思路有一定意义，我赞成。要武，很可能是爱武装，而不是爱武斗。

阳新

不是去武斗，难道是让她们去越南抗美吗？

SHANE

阳老师问得好，“不是去武斗，难道是让她们去越南抗美吗？”8.5打死人毛不知道吗？谢富治，周总理都知道，江青也知道，毛肯定能知道。只是这些人的命在他眼里分文不值罢了。我8.18以后没几天就到了北京，满街都看到红卫兵在打人。

流水友石

出现了血腥的「红八月」，中央极力扭转和阻止，否则死亡人数会更多。《人民日报》1966年9月5日社论?要文斗，不要武斗?。

流水友石

历史地看，那时候公检法在一夜间全部垮台，根本就谈不上法制。需要反思的是，为什么法制在中国这么脆弱？如果不把文化基础的问题弄清楚，法制只是一句空话。昨天是空话，今天是空话，明天还是空话。不是要不要法制，而是法制能不能存在。

于小红的博客只要无产阶级专政，真正的法制就难。

SHANE

阳新老师回复：文斗也好，武斗也好，都是脱离法制的乱斗，只要号召人民“斗”，肯定会伤人。非常有说服力，非常到位。57年反右派，毛主席用的就是“文斗”结果如何，大家心知肚明，就不用我再多讲了。

实话实说，我的人生路上学生时代当过学毛著积极分子，走向社会以后当过全国先进，86年被推选做全国政协委员，但中央要我们广西推选的人是非党人士，而落选。这些都是有案可查的，但我们决不能因为有这样的荣誉就唯某些权贵的马首而忘记自己是什么东西了，就可以以为自己了不起，而无视普天之下那些默默无闻的人。

66年9月的人民日报社论“要文斗，不要武斗”根本没有起到制止斗人的作用，可以说那时的社论一文不值，

那时只有最高指示才是必须执行的圣旨。我们必须真实的还原历史，这样我们才对得起我们的后代。

黑邦姥姥

同意风哥的话。宋彬彬现在还拿多年前的“荣耀”当做终身的荣耀，实在是不可救药！错了就是错了，罪过就是罪过，自己的责任必须自己承担，不管这责任有多么沉重，否则就不是一个真正的人。

流水友石

中央极力扭转和阻止，否则死亡人数会更多。这是事实，我们都是亲历者。全国失控，到处是武斗，这也是事实。至于为什么制止不了武斗，原因很复杂，不是一句话就能说清楚的。但是，中央坚持「要文斗，不要武斗」，这是很清楚的，不容否认历史。我身边不少有良知的老干部，他们抵制文革，主持正义。

SHANE

至于说到后来有一些有良知的老干部怎么这么的，那并非他们有良知，而是他们在文革时也吃够了苦头，如果他们真有良知，文革根本就不可能发生。《人民日报》1966年9月5日社论?要文斗，不要武斗?。是忽悠老百姓的的社论。请看湖南道县和广西的大规模杀人发生的时间，都是67，68年的事，距这篇社论发表的时间都一两年了。为什么还会发出那么大规模的集体杀人事件，就是因为那是一个没有法律的时代。

流水友石

周恩来的总理地位没有被取代，有良知的老干部一旦恢复工作都在行使权力。文革小组四人帮，只是一部份，一旦中央决定收拾他们，立刻一网打尽。上海的四人帮残余欲反扑，苏振华上将坐镇上海市委第一书记，一切均搞定。

望林梅

文革中后期我间接认识了卞校长的小女儿。当时有人告诉我她妈妈是被师大女附中的女生打死的，我听了居然没有感到应该有的震惊。我家文革初期在重庆，那时听有人偷偷说北京的红卫兵打人，大家还不信呢。后来重庆武斗之前我们又到了北京，同样只是听说重庆的武斗之惨烈。我跟我妈妈住在电影学院黑帮屋的时候又听说海默被打

死，同屋的齐燕铭夫人被打断了腿。我还是居然没感到震惊!是听得太多麻木了还是我们从小接受的暴力革命教育所致?

兮杉forever

文革中，我第一次见红卫兵打人是1966年8月底，在上海开往北京的火车上。那女红卫兵不分青红皂白地拿着金属头的武装带抽一个老人，吓得我够呛。红卫兵凶恶的样子让人无法理解，怎么好好的一个女学生，一下就变成了母夜叉？

老眼镜主博

这些当年的高官二代，如坚持不为在文革初的罪恶道歉，将会影响眼下以二代为主体的掌权者的威信！这是根本！无论是遵命道歉，也无论避罪道歉，宋彬彬这个文革符号终于为“文革恶魔史”，做了一个佐证。否则的话，她会和南京杀人比赛的日军恶魔一样，成为历史上永远不可替代的、具有中国特色的暴虐符号！宋彬彬已经成为一个符号，成为那个时代早期造反的红卫兵的代表，成为高官二代优越，自狂，愚忠和暴虐的标签，她和刑法上的罪名不同，这就犹如南京大屠杀中的日本人，现在谁能有证据证明：是哪个日本兵打的人？开的枪？哪个日本兵抡起的军刀砍的人？被杀者姓名？年龄？砍在哪个部位啦？这已经都不重要了！几十万死尸摆在那里，“日本军队”就是一个符号！

泾阳秋晓

看过亦虹这篇文章，一些推论过于武断了，她还写过“为什么你恨王友琴”，有些穿越时空的感觉。历史不是故事也不是推理判断，用不着较量，尊重事实才好。她们都是六十多奔七十的人了，不是为宋，是为了他们自己的理念，团队说有些牵强了。

泾阳秋晓

如果宋的名字不是彬彬就不会有要武说，但红八月却是必然的历史事实。林8.18的讲话，之后红旗，人民日报一篇篇社论，所以8.24到9.1日是北京打死人最多的几天，直到9月2号市委下了文件。细想想，宋给毛戴袖章，激动之处是毛是红卫兵的红司令了，这种精神鼓舞释放出了巨大能量，给一些人带来灭顶之灾，这是宋不能预见的。

小熊-teddybear

泾阳秋晓：团队，这个名称不是我给她们安的，是她们感到很豪迈的自称，你搜索关键词“冯敬兰”和“八五事件答疑”，可以找到，“冯敬兰答：因为是集体道歉，正面反应强烈，对我们团队是很大的鼓舞”。几个人里特别是这个冯，口口声声“我们团队”，开始让我很是惊诧。

还有叶维丽1月24日给王叔叔的信中也有这样的话：您也许听说过，近年来我们形成了一个“五人团队”，其实今天我们的团队已经远不止五人。

从春节前我就为这件事纠结，写还是不写？两个月来在网上读了几十篇甚至上百篇有关文章，最后才写出这么一点点，夸张说是“无一字无来历”，凡是我写的故事全部都有出处的，要是注释的话，注释的长度超过原文不知多少倍，所以才一律冠名《小熊讲故事》，不是历史是故事，就是为的省去长长的注释。另外我还找到了亦虹的博客和她为卞校长建立的资料库，知道她是1964年出生的一个漂亮女人，人可能在海外。这是对你的回复，因有字数限制发不出去，故单独发在这里。

泾阳秋晓

亦虹在美国，照片是很漂亮，她也是这边论坛有关这件事的活跃人物，所以对她的观点思维方式有了一定的了解。你说得对，叶维丽1月24日给王叔叔的信中是有这样的话：您也许听说过，近年来我们形成了一个“五人团队”，其实今天我们的团队已经远不止五人。可她还写道：大家的背景经历不相同，看法观点也不尽一致，如果写文章，也都是文责自负。但有一个共同点将我们连在了一起，那就是对历史的基本责任感。所以叶说得一定不是宋彬彬团队。这两个月文章很多，涉及事实的不多，胡志滔副校长的‘八五祭’是挺珍贵的史料。

泾阳秋晓

看来我们都看过《王友琴加于我的历史耻辱架》这篇文章，内容是反驳王友琴对宋已故先生的言论，如果宋说的事实，那王友琴对宋的指责就是从卞校长之死扩大到宋的家人。不知你是否注意到，王友琴在有关红八月的论述中只提宋给毛戴袖章，这不能不说是个遗憾。

小熊-teddybear

两个月来我一直在追踪事实，胡志涛的《八五祭》说是看见有人用担架把卞校长抬走了，刘进说是她用车推走

的，冯敬兰说是胡志涛给送到医院的。谁在撒谎？而且，还编出所谓抢救的神话，从三点到晚上七八点，瞳孔都散了，屎尿失禁都是人去世的特征。事实是把一个死人送到医院，大家心照不宣，现在又来编神话。

泾阳秋晓

卞校长死亡时间是有争议的，七人纸条也是有争议的，但是卞校长是在医院里，刘宋当时也在医院里，他们还是承负了起码的责任。当时能这样做的人不见得多吧。

昨日雄鹰

我还是比较赞同阳新和风清流两位大哥的见解。宋彬彬做为一个符号，曾经的风光和如今的千夫所指，真应了那句话：出来混，迟早要还的。虽然她成为那个符号很偶然，但时至今日仍为把她变成那个符号的幽灵祝蛋，就不太偶然了。风哥屡屡以基督徒般的宽容说．千秋功罪，本轮不到她来承担，但曾经年少而今年老的宋怎能无知依旧？继续混，继续还。不作死不会死。所有那一切血腥的根源和罪魁，昭然。却无法正视、否定、清算。

王晶垚老人说，不能诉诸法律，只好诉诸历史。多么悲哀！多么无奈！等了四十多年，老人已失去了足夠的信心和希望，他已经九十多了！诉诸历史，只好诉诸历史，那些在凄风苦雨中已经和正加速凋零的抗日老兵所遭遇的不公正，无数被运动死的冤魂，都去诉诸历史吧。历史终究不会是伪史。我们这代人等得到吗？

老梅

民告民适用民法通则；如果民告官适用行政诉讼法。小熊所说的“过追诉期不予立案”，是民法通则中的一条有关20年“诉讼时效期间”的规定。但民法通则对此有补充解释，即《民法通则》第140条诉讼时效的中断，里面对诉讼时效有详细解释。

民盟天天

周恩来保护了一批干部，也把一批干部置于死地，都是一个锅里吃饭的，谁和谁较量？这就是农民起义军的本质。宋彬彬们还觉得冤，是吧？重复昨天的一条发言：如果是真诚的道歉，人们都会接受。卞校长被打死后，北京市、中央没有道歉，还把宋彬彬送到了领袖身边。40年后，女附中仍以“要武”为荣，一脉相承吧？

流水友石

我认识宋彬彬的弟弟，我们关系还不错，一起为薄一波的亲家送药什么的，国内买不到，我想办法为我妈妈在国外买到，看到他们需要，也送给他们了。与她弟弟相处多时，可以看到他们父母家教很不错，宋彬彬也不会恶到哪里去。良心的压力，社会舆论的压力，特别是卞校长家属的不原谅，足以使她的生活处在一种非正常状态中。

宋彬彬文革时还是十几岁的孩子（我在学校被全班批斗也是15岁）。宋彬彬不是打死卞校长的直接凶手，至少目前没有证据，可是整个社会舆论都认为她是凶手。她为自己辩解，在一些场合说明情况，这都是人之常情。王晶垚老人追查元凶，是政治法律层面的事。宋彬彬道歉，是道德良心层面的事。王晶垚老人不能原谅道歉，是受害者家属几十年痛苦感情得不到法律公正解决所积压的重负。这些不同层面的问题和压力，不是几句话就能说清楚的事，需要时间。但我坚持认为，陈小鲁道歉，宋彬彬道歉，都是社会进步的表现，我支持这样的进步行为。

SHANE

客观的说，文革的千秋功罪无论如何也还轮不到当年才19岁的小女子宋彬彬来背，这是我一贯的观点。但宋要武成了文革初期藐视人的生命价值的历史邪恶符号，这也是事实，当然这也是她人生最大的悲剧。文革距今已经48年，她留学美国和在美国工作也有30多年，这么长的时间，她完全可以冷静思考怎样洗白自己。

有一个德国老太，她曾经执导纪录片《意志的胜利》，《奥林匹亚》而蜚声国际，同时也因为这些影片是为希特勒所拍，而在二战结束后毁了她的名声和导演生涯。但这个老太太并没有因此就悲观失望，在她100岁的时候，她用一部旷世奇作的电影《水下印象》，基本洗白了自己身上的邪恶历史符号。

宋彬彬如果真想洗白自己身上的邪恶符号，是完全可能的。她如果能站到受害者一方去思考，好好的换位思考一下，如果当年被红卫兵打死的不是卞校长，而是她们宋家的母亲，我想，宋彬彬就肯定能找到洗白自己的方法。

流水友石

宋彬彬成为历史邪恶的符号？如果记者没有拍摄这张照片，或者拍摄了没有公开，是不是这个符号之说就不成立了？我们判断一个人的罪行，是根据他的行为，而不是根据周围人们给他添上的附加值。这里，把媒体的责任也附加在宋彬彬的身上了。重要的是，宋彬彬是否动手打了卞校长？是否她强行阻止卞校长就医？她陈述事实，她解释，这是她对历史负责，也是对自己负责。

说到洗白，换句话说就是检查不深刻。「检查不深刻」这样的指责在文革中比比皆是。怎么才叫深刻？那么多师生看着卞校长生命垂危，没有人上前把卞校长送到医院去，这些人不反省，没人追究，追究的反倒是反省的人。那以后谁还道歉？谁还承认错误？我还是坚持认为，陈小鲁道歉，宋彬彬道歉，都是社会进步的表现，我支持这样

的进步行为。

闲梦天涯

尊重历史，认识历史，思考历史。为了引以为诫。我不喜欢“洗白”的说法，发生的历史事实在那里，洗不白，怎么看是今天及以后及众人及自己的问题。

小熊-teddybear

写给泾阳秋晓并流水和歹哥：、1/写这个故事我可以说是读了可能找到的所有事实材料，秋晓提到的文章我都读了，“团队说”不是我的发明，是她们自称，“较量说”是我的读后感。秋晓的博客打不开，但我猜测泾阳秋晓人在美国，肯定比我的信息量大，国内屏蔽了很多重要网站。现在的问题，第一是事实真相，第二是如何看待事实。比如秋晓说，当时宋彬彬和刘进也在医院，这是事实，但是她们在医院干什么，王晶垚老人绝不会同意说她们是参与抢救卞校长，这就有分歧，重要的分歧还有，包括秋晓提到的签署了7人名字的字条。

2/我不赞成流水把陈小鲁道歉与宋彬彬道歉混为一谈，准确说我只关注宋彬彬，是因为卞校长之死。陈小鲁从来就不在我视野范围内，八中发生过什么事，陈小鲁做过什么没做过什么，我一无所知。不但陈小鲁与宋彬彬不能混为一谈，自称宋彬彬团队的五人也不能混为一谈，看到她们集体鞠躬的照片，我觉得是件很滑稽的事情，比如那个冯敬兰，叶说她出身于社会底层，父亲五十年代自杀，斗校长期间冯也正被同班红卫兵（红五类）斗。冯敬兰，她道的是哪门子歉？道歉不是作秀，也不是买卖，捆绑销售、买一送一的搭配都不好使。道歉是需要资格的，接受道歉也是需要资格的，请到的20多个老师和亲属，别人我不知道，李松文老师，就是字条上7人的唯一老师，我质疑他接受道歉的资格，我质疑只要老师就有资格接受道歉这个逻辑，女三中迫害孙历生老师的董光苔是该接受道歉，还是该道歉呢？我的故事不涉及理论，我对争论其实也没太大兴趣，有兴趣的只是个案，只是事实，真相和细节。

3/歹哥说“要武”不是要武斗，这是歹哥的理解。事实是“要武”引发了武斗和暴力的升级，师大女附中8月18日之后又活活打死了一个18岁的姑娘，学校附近饭店的女服务员，宋彬彬承认八一八她的红卫兵成立了，刘和宋是红卫兵负责人。18岁姑娘也有心脏病和高血压吗？为什么至今只字不提？宋彬彬说她从没改名“宋要武”，法律不依据口供，只信证据，至少我知道有两份证据，证明她就是改名了，证据一是光明日报的文章，证据二是保湖北省委的长江日报那篇，白纸黑字铁证如山。这都是以“宋要武”名字产生巨大影响的文章，宋说都不是自己写的，证据呢？亲友同学说也是口供而已。时隔40多年宋才出来否认，早干嘛去了？现在网上有说法，宋的

《四十年我要说的话》和《王友琴加我于历史耻辱架》是团队的冯敬兰代笔。我们不久还会等到宋彬彬否认这两篇自己署名的文章吗？

泾阳秋晓

我关注这件事也有两年，开始是赞同王友琴，后来看得多了，就有了改变，当然不妨再改变，我只尊重事实。

1）7人纸条争议一，名单顺序王友琴从左向右念，宋是第一位，自然地位很重要了。可是在胡拍的电影中，王晶尧先生是从右向左念，宋是最后一位。争议二，7人纸条是写给谁的？王说是他要求在场的人写的，是刘进写的。而李老师说是抢救时医院要求写的，他写下了纸条。若是这样，纸条还在，对笔迹不是难事。

2）改名说。我有一位联系密切的朋友最近告我，她的朋友是师大女附中老高三，反工作组的，对宋也是不满的，但她证实宋没有改名字。至今没有见到师大女附中当年的学生证明宋改名字，我选择相信宋，相信她的同学。

3）较量说。我们现在谈的是文革的一段历史，已经发生了，不可改变了，如何较量，又较量什么呢？我们说不漠视生命，不仅要为冤死的人们申诉，也要让活着的人不冤屈，若不尊重事实，谁又能保证这种不公正不会落到自己头上。说到底对别人负责也就是对自己负责，对我们的后代负责。

小熊-teddybear

是郑中伟(郑中玮)吗？有关她的文字我也看了，与刘进、宋彬彬同班，反工作组的少数派红卫兵，818那天女附中有刘进宋彬彬的多数派和邓的少数派两个红卫兵组织，多数派抢了少数派的风头。几十张票都是观礼台的，只有一张“红请柬”能上主席台，给少数派的，被宋彬彬抢走，少数派有人为此委屈得哭了。

张美音

宋彬彬抢到登上观礼台红请柬这件事，我也曾听他们学校老初一的一个学生（我的邻居、发小）讲过。

泾阳秋晓

这位朋友和刘宋不同班，因她没有公开参与此事我就不写她的名字了。她的不满在于反工作组的人当年受到了压制和孤立，这些在刘宋写的文章中也可以看到。很高兴能和你讨论这些问题。

民盟天天

存疑：小熊听说宋彬彬抢了对手的票上了城楼。会那样随意吗？上了城楼就可以凑到领袖身边发红箍？我校25日打死党委书记等3人，31日领袖接见红卫兵，我校红卫兵头头被送上天安门城楼。都是在当局可控之中。李文波被打死，下午我校北京师大二附中打死3人，第二天26日《人民日报》发表《向革命的青少年致敬》。26日晚，总理讲话“昨天，我们有的红卫兵被坏蛋刺伤了，我们心里很难过”，没提打死人的事。

tangyanyan

敬等小熊的下篇。自陈小鲁道歉，俺就为文革忏悔道歉这事纠结，直至看了林达的文章，才稍稍释然，认定“如实记录历史就是反省，详实说出细节就是忏悔，这需要责任甚至勇气，记录历史重于道歉。”宋彬彬道歉后，俺又开始纠结，跟小熊一样也是因“挥之不去”，写了《放下我们手里的石头》，留评中反对的比支持的多，也有网友给我发纸条表示支持。我至今坚持此文观点。

想必小熊已看过《记忆》108期。卞案及双方的“较量”比我们知道、想象的复杂得多，我以为，我们局外人还是多从宏观上讨论为最，仅供小熊参考。

小熊-teddybear

唐燕理性思维发达，卞案及双方的“较量”比我们知道、想象的复杂得多，极是！看不到记忆108期就已感到水很混。小熊是个感性的人，形象思维有余，抽象思维不足，只对事实本身和真相细节有兴趣，最高理想是，把观点隐藏在故事里，就像鲁迅的《示众》，但很难做到，即使鲁迅，也只有一篇《示众》不是吗？

亢奋的海

1、民间有俚语“油撒了向提瓶子的人要钱”。倘若没有文革，所有这些都不会发生。至今对亲自发动者与文革的定论欲说又还停，不知是为死者讳还是大局为重？如此，便很难生出标准答案。校庆活动中“文革期间宋彬彬为毛佩戴红卫兵袖章的照片和受难者卞仲耘校长的照片竟然刊登在了一起。”便是佐证。

2、是道歉是厘清？是良心发现还是迫于无奈？最该向谁道歉？！

3、无论16岁还是18岁，无论被教唆还是心甘愿，直接或间接的参与者都是罪不可赦的杀人凶手，道德败坏、

人性缺失。

马营海

文革中红卫兵打人和将人打死，实际就是一种传承。

好梦成真10

当年打过人和打死过人的人，无论出于什么动机，至少他们是崇尚暴力的人！没有真诚的道歉就会有心灵的鞭挞。

于小红的博客

从一开始北京学校的打死人最高层就是知道的。要文斗不要武斗是66年12月才发出的。8月20日女三中沙坪校长被打死。副校长董光薹陪斗。其父为红二方面军军长。其母担心女儿也被打死，向最高领导反映。总政派人向全校宣读指示，董得以解救。时值沙坪死后一周。说明发动者完全清楚并可以掌握事态，沙坪校长死后一周总政派人到校宣读指示，陪斗副校长董光薹被解救。因其父为红二方面军军长。其母向最高领导要求保护。说明一切均在掌控之中。

于小红的博客

注意时间：沙坪校长死8月20日，打卞校长的其中一人曾被调查过这人也与打死沙坪有关。总政到校救董光薹为沙坪死后一周。要文斗不要武斗为12月。我的贴不上的评论都贴不上。。。。

民盟天天

于小红表达的是中央从一开始就知道死人，而且想不让谁死是可以做到的。道歉者也有些不情愿，因为他们明白谁是罪魁祸首却要自己出来承担罪责。最终的较量并非针对某个人。

武乡猴

66年八月，文革在八届十一中全会期间，发生了红卫兵自发的动乱，8月8日，中央的《文革十六条》就在第六条规定：在进行辩论的时候，要用文斗，不用武斗。

以高干子女为原动力的红卫兵组织是“自发产生”的吗？请看《十六条》第三条：“敢”字当头，放手发动群众……

我们不要忘了，历次运动都是发动群众，当然，最后当替罪羊的也是群众。高干子女必然的消息灵通，成为担当“革命大任”的先行者和领导。

中央并没有叫你打人杀人，不是后来又出了社论强调?要文斗，不要武斗?吗。可是为什么武斗越演越烈，到各地政府部门瘫痪后，爆发了全国性大规模的真刀真枪血腥“武斗”要知道“群众是真正的英雄”，群众的解释是：“文斗”，是针对人民内部矛盾的，对于“阶级敌人”，就必须“武斗”。这就是阶级斗争，“枪杆子里出政权”（“武斗”时期，对立派就是“阶级敌人”）。

66年8月，“公检法”组织并没有瘫痪，完全应该出面制止一切过火行动。抄家的红卫兵都有目标，但绝不是他们自己侦查私访谁是“地富反坏右”的，是有关部门提供的有关身份背景和门牌号码。押送“黑五类”回原籍的“红卫兵”按照出差人员给与生活补贴，路费由公家报销，这些都是政府行为。

对于无数“文革”蒙难者，假如“红卫兵”都幡然悔悟了，道个歉，就完了么，我们会不会遭逢再一番运动？

长兰glllld

拜读！我与卞校长家属感同身受：我的母校北京女三中沙坪校长1966年8月被活活打死、我的父亲在1967年10月被毒打三天三夜，以致被活活打死！至今不见有人道歉，遑论忏悔！

小熊-teddybear长兰的父亲49岁在校园里被活活打死，大学校长。818以后校园暴力全面升级。（亲爱的我说错什么了？你为什么总是不停地删不停地删？该不是有多动症吧？）

ahliuyuan_2010我父亲和卞仲耘是北平时期的老同学。父亲活着的时候一直不能释怀卞仲耘的惨死。你的文章父亲地下有知可以安心了。喜欢你的正义正直真实！

老梅

八五事件发生在文革；文革发生在60年代的“新”中国；60年代之前的“新”中国还有一系列的类似八五事件；即使回到“旧”中国，某个群体执政之前，这种事件就屡见不鲜。所以，是什么样的土壤、什么样的理论会酝

酿出这样的血腥、这样的没有人性、这样的理所当然？老根上从来没有深刻地反省道歉改正。只要那个老根还在凌驾于法，文革就有可能改头换面地重来几次。记得以前有个故事，一个杀人越货的死刑犯，执行前对诀别的母亲要求再吃一口奶。没想到一口咬下奶头，说：娘，没有你我就不会有今天！故事背后留给我许多想象。当然，如果这个死刑犯还有兄弟姐妹，相信不是个个都像他，他有责任，但是母亲给他的错误喂养想必也有责任。

寒奥志

其实文革罪行表面上是老红卫兵行凶（一些中学的小女孩竟如此残忍，真是匪夷所思），本质却是官一代父母的默认。这个很可怕，“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龙生龙，凤生凤，耗子生来打地洞”，这些所谓的血统论难道只是那些小屁孩凭空想象出来的？打下的江山谁来接班，还能否保持在那拨人手里，这是个最大的问题（当时老毛不已退居二线了吗）。没有父兄辈的默认，其子弟有那么狂吗？杀人都不偿命，依然风风光光上天安门，你说他们不就是把运动看成是自家清扫门户的必然之举吗！如同现如今患者肆无忌惮地残杀医生而不会被判死罪一样，国家也不出面公开谴责和打击（如同现今的扫黄），想如此将医保政策失败所可能引起的矛盾转移到对医生和医院方面，于是上面一直是可耻的沉默沉默沉默，这不就等于默认吗？这个默认势必导致更大更多的杀医生事件的发生，这与老红卫兵杀人不但没人制止反而还推波助澜产，不是同一个道理吗？怎一个“文攻武卫”、“要文斗不要武斗”了得？于是后面就是全国性的武斗。

子不教父之过，教不严也是父之过，因为父亲是站在子女一边默认他们的所有举动的。所以谈谁之责任还为时尚早呢。

小屏空间

目前对于道歉问题主要有五种看法；1，肯定了陈小鲁的道歉，却认为宋彬彬的道歉是不诚恳的。

2、要求＂国家道歉＂追问凶手，加以法律制裁。

3，对陈小鲁和宋彬彬的道歉都认为是高干子弟的作秀，是对毛泽东思想的背叛。

4、认为他们开启了对文革的反思大门，可以避免文革的重演。

5，认为人在面对灵魂的拷问时候都有良心，都会自觉的忏悔自己的过错和罪行，都是能够做到反思的。每当社会出现一个非常有争议和影响的人物，和涉及社会政治的事件时候，我们都不要忽视其政治背景以及社会正在或者正要发生什么。

以上的信息（是省略的家庭成员与目前当局高层关系）充分表明了： 1，他们两个在文革初期的年龄都是20岁左右的高三毕业生，都是属于中学中最成熟的一批学生，鉴于他们的学校属于国家级重点中学，他们的文化学识足以可以辨别社会的正常秩序下的法律常识，杀人要偿命，打人是粗野的暴力行为。虽然我所在的学校远不如他们的好，但是的的确确，我在学校里没有看见过一个高三学生殴打老师的，除非是有流氓行为的个别差生，和受到老师批评借机报复者，他们也只是到低年级同学那里支持野蛮行为。他们两个家庭和学校地位都决定了他们不会赞赏这种行为，这点我是深信不疑的。

2，他们在文革中的一切行为都是与其父亲在文革中的状况相连在一起的，因为文革最初毛泽东是瞒着中央政治局在外地发动的，所以那时候的文革具体执行还都是由上级派工作组有序进行的。工作组各年级负责人都是班级班长和团支书，这些人基本随着毛主席的大字报一出就变成了保守派，反而被挨斗了。所以这个工作组是短命的，在实际意义上不隶属于毛泽东的文化大革命。

3，陈小鲁所成立的“西纠”在毛的文革初期被定性为反革命组织，一直没有得到平反过，属于不了了之。参加这个组织的，和随后被否定的一大批大学生例如，蒯大富都被抓起来，而他却被周总理保护了起来。陈小鲁的道歉莫不如说是为参加文革道歉，还不如说是彻底澄清“西纠”不是文革中的反动打手组织，确定了他的历史清白。

4，相比陈小鲁，宋彬彬的生活经历更加曲折些，这与其父亲宋任穷被隔离审查有直接关系，她父亲原是陕甘宁地区与刘志丹并驾齐驱的领导人，与习仲勋长期工作在一起。她当过知青，在工农兵选拔上学的时候上学，这些经历和领导有着一致性。

5，陈小鲁的妻子是粟裕大将军的女儿，文革中军队干部尤其粟裕几乎没有受到毛的冲击。佐证了，文革的结束和否定是靠军队，而周总理与军队的关系比毛泽东更加有力。宋彬彬的丈夫夫靳剑生并不是高干子弟。但靳的大姨夫名叫李振翩，湖南人，一九四九年后一直住在美国，年轻时曾经和毛在长沙参与学生运动，是挚友（李振翩在文革中回国得到毛的接见）靳剑生凭李振翩的关系进入了大学，与宋彬彬同学。以上所有信息表明，陈小鲁和宋彬彬的立场是完全一致的，竭力维护毛主席的威信，和政府高层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不存在着陈的道歉比宋更诚恳更彻底。

我们再看看两个人的道歉背景和时间。陈小鲁是2013年10月7日下午回母校组织文革道歉会的。大量的报道陈小鲁这句话“中国历史上需要道歉的人很多，但是我们今天——一个历史上特殊的日子，可否从我做起，勇敢地向老师们说一声：对不起您了，我们真诚地道歉!”却是在8月18日。那是毛主席检阅红卫兵的纪念日。

2013年12月26日毛泽东诞辰日前，各大媒体开始铺天盖地报道这类消息，待到那天动静却大有减小之势，在当政主要领导参加纪念会的同时，宋彬彬与张玉凤等人共祝毛诞的消息与照片见诸各大网站。

2014年一月三号宋彬彬也到原来的中学师大附中组织道歉会。通过这次道歉她所传达的，第一，她没有参与暴力活动；第二，她没有改名‘要武’；第三，她一生恪守‘认认真真做事，清清白白作人’的原则。

在此之前2007年北师大女附中在人民大会堂举行校庆大典，将她1966年8月15日给毛泽东佩戴红卫兵袖章的照片再度展出，正面肯定这一“政治符号”，并表彰其为荣誉校友。而她比她小五岁的校友，长期在哥伦比亚大学专门研究文革罪行的王友琴却完全被忽略，不在其中。目前网上有一个“乌有之乡”代表目前左倾主义的网站，他们是反对邓小平的改革开放，认为是自由主义泛滥，应该保持毛泽东时代的政治体制。在他们的一篇文章开头就提到，对文革要给予肯定的重新考量。

2、宋和陈的道歉是有其背景的。这两次道歉不是民间个人的自主独立行为。在纪念伟大领袖120周年活动以后，文革的思潮以全面反扑的形式在各地掀起了，比唱红歌的时候还厉害。几乎有三分之二的底层和年轻人都赞同着文革，左派网站既然能公开叫嚣要对文革重新给予评价。这本身就说明革命的形式，依然是受着拥毛分子的崇尚，文革的形式依然是他们求得公平打击腐化的根本办法。可这次面对的对象却是当权者自己了，所以搞这样大型纪念毛的活动结果是搬了石头砸了自己的脚，直接威胁了政局的稳定。在这样的条件下，出于政治需要，才有宋的道歉紧跟而出，这个道歉本身并不是真的要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对文革反思，而是特别的强调当局的立场，文革不可以翻案的。

3，陈小鲁和宋彬彬的道歉是高干子弟的作秀，但却不是对毛泽东思想的背叛，他们对毛泽东地位的肯定是鉴于理性思考，是他们代表的阶层利益所需要。和那种盲目的拥戴的百姓完全两回事情。大众的拥戴毛真正体现了我们的国民的奴性。信息时代的最大特点就是人们不会盲目再相信任何骗人的鬼话，人们随着视野的开阔慢慢会具备理性看待世界的方法。在先进的欧美国家崇拜的领袖都不是现代的，而是树立了民主意识的先哲思想家。他们一旦获得权力就交付于议会选举，这已经有200多年历史了。

小屏空间

鉴于以上的情况我认为：

1，要求＂国家道歉＂追问凶手，加以法律制裁。那完全是不了解民间的各种思想情绪，看不到目前政局的稳定会出现怎样可怕的情景，纯属一些学者的政治天真。有一点良知和政治素养的人都是应该明白乌有之乡文章中包含的内容将是什么，那要把中国继续引向彻底崩溃的混乱中去。然而要求＂国家道歉＂追问凶手，加以法律制裁，就势必要彻底的否定毛的地位。每个时代都是在前进中会抛弃一些旧的政治理念的，就我们今天的认识水平来看，国民党和共产党实际就是社会上自然合理存在的两个相互约制，相互攻击，相互争取自己权利的两大派而已。老百姓是根据他们的施政方针给予支持或者反对，而不是对某一方的彻底妖魔化。如此把对方当敌人在肉体上消灭光，

这本身就说明我们的政治体制是处在在国家主义政治结构中，只允许一个领袖，一个党一个政权机构。在完全不同的阶段和语境中，人们没有理智也没有没有办法对领袖人物作出恰如其分的评价。文革的发生也绝不是偶然的，是上层权力之争到了白热化，而不是我们以往表面看到的那样。许多档案会慢慢拿出来的，之所以现在做不到，那是因为目前还需要以毛泽东的威望来安定社会大局而已。

4、认为他们开启了对文革的反思大门，可以避免文革的重演。那纯属无稽之谈，如果把主谋和挑起全国动乱的上层思想剥离干净，把整个文革的性质完全隐藏在表面的暴戾，那是还属于儿科水平。真的以为这一切都是四人帮的罪？真的以为林彪可以来做这些＂伟业＂？那他何必弄得自己粉身碎骨呢？为了保持政局稳定，每一届都要考虑怎样才能做到不动摇地位，这是领导的本能，不是我们知识分子的思路。我们只能客观的分析，为什么不能一下子彻底否定那个始俑者，为什么只有拿了老干部折腾以后才会遭受集体的反对？这实际是上层斗争借用群众而已，现在也是如此。我们只能盼望改革还是要在有序的领导下合乎中国国情的顺利进行下去。

陈和宋的道歉只是目前解决两种不同情绪的权宜办法。12月份的纪念毛的大张旗鼓，让许多文革支持者，尤其那些愤青开始想再次指望通过文革那种方式来拉下他们认为的所有贪官污吏了，他们误读了上层的思想。

5，认为人在面对灵魂的拷问时候都有良心，都会自觉的忏悔自己的过错和罪行，都是能够做到反思的。其实不然。人都是有两面性的，都是有善恶两面，你让现在道貌岸然的人都来说出自己曾经的恶，那是不可能的。他们都是社会中的变色龙啊！任何时候只有符合自己最大利益，他们才会选择去做，人归根结底是恶的德性占上风的，因为人都有私利。不是西方人比中国人好，而是西方的道德伦理一直在严格遵循维护着，社会都是有规矩的，我们的规矩就是不分善和恶只分阶级。陈和宋之所以敢以道歉把自己以往参与文革的事情来公布于众，因为那是一场全民运动，其事实真相肯定是经得起考察的。那就是宋没有参与对卞校长的殴打致死。陈也没有动手伤人，和我们大多数人一样。他们的道歉不会涉及他们个人形象。毛接见的人就要受到批评和指责，这本身就足见我们民众对事物是如何缺乏起码的判断能力了。这一代人还没有死呢，还都说的清楚呢，还都这么不成熟的去看待一个历史镜头，足见我们这一代人在思想上就压根没有长大。每个人都是要以正面的形象出现在人前和社会上的，这样才能保证他们的正常生活，才能发展他们原有的事业，才有自己的尊严和威望。没有一个人会自毁名誉的，再善良的人都不会用反思这个形式，用以往打过人，杀过人，侮辱过弱者来作为提升自己社会地位的。陈和宋的道歉都是有着自己基本利益的更大考量，他们都是为更大的集团的利益需要而为。我们应该看到，在今天那些本性就是贪婪，残暴，虚伪的人，他们永远是没有内疚感的。他们只要做了就会感到理所当然。他们理直气壮的表现自己的自私贪婪！在没有约束的条件下是更加的肆无忌惮！所以建立法治是当务之急。

老梅

想起第更斯的双城记，一本被无产阶级革命家所大力推举的作品。书中几段排比句大意是：智慧与愚蠢共存；革命与残酷共存；等等。贵族与平民的矛盾是法国大革命的起因。但是革命成功时平民组成的法庭真是不敢恭维，那些翻了身的新主人在法庭裁判席上一边啃着鸡腿一边嬉笑着一边随性地决定被审者的生死。

【辑二】：

编者按:关于“八五”的讨论的第2期，本来是将后面的内容整理成一篇的，但两万多字显然超过限度了。所以就按时间顺序，从流水回来以后截断，接着再做第3期。第一部分V9与秋晓的讨论，原是秋晓发在她的一个博客上的，她这样单独整理出来，我感到双方的思路更清晰，观点也更鲜明了。

（一）

泾阳秋晓

“我认识到，直面历史、追溯真相、反思文革，不是为了制造新的仇恨，而是要唤醒良知，尊重生命，保障法制，促进和解。这样的社会才会有尊重、宽容、互助和大爱，才能使侵犯人权、践踏生命的悲剧失去滋生的土壤。”这是刘进在道歉中的一段话，写得不错！

用户v944ub9nxj

刘进口不对着心，她的话你也信？

泾阳秋晓

不认识刘进，不予评论。我赞同的是这段话，写得有水平。

用户v944ub9nxj

刘进的话有两个关键词“大爱”和“制造新的仇恨”。刘进道歉了，她就有“大爱”了；王晶垚拒绝了，就是“制造新的仇恨”！？爱恨都是双向的，刘进和宋彬彬在这个世界上肯定最恨王晶垚，那么多人被红卫兵打死了，家属都不敢较真，唯有王晶垚这个倔老头，就是不肯施舍“大爱”，能不恨吗？这就是缘分，孽缘啊。

泾阳秋晓

你是这样看的，我更喜欢这句“使侵犯人权、践踏生命的悲剧失去滋生的土壤”。

用户v944ub9nxj

“使侵犯人权、践踏生命的悲剧失去滋生的土壤”？同样的土壤，可以有不同的道德底线。刘进的道德底线就是“死了就死了”。李紫阳可以抢救张乃一，刘进为什么不救卞仲耘？纳粹党卫军中也可以有辛德勒！说到底还是人性问题。

泾阳秋晓

刘进作为“八五事件”的目击者，近八年来，她在反思的同时，走访调查了上百位女附中的师生，并将材料交学校留档。其实，一切争论都要基于事实，只有事实才是最有生命力的存在。

用户v944ub9nxj

以文革表现来看，刘进的角色应该是接受调查——向公众坦白“八五事件”前后自己的全部作为。但是，她把自己的身份转换成“检察官”了。所以，刘进的“调查结果”至今不敢放到网上和网民见面。她心虚呀。

泾阳秋晓

随着工作组七月底撤离，师大女附中师生会和革委会就丧失了其合法性。八五批斗学校五位领导时，前工作组的成员也被逼到现场并受到恐吓，刘、宋不大可能组织这样的批斗会，至今也还没看到有这样的证据。一位女附中校友提供了一份她本人保存的当时女附中“文化大革命筹备委员会”会议的原始记录，证实女附中红卫兵和筹委会是8月8号成立的。所以8月5号，从学校有无领导组织这个意义讲是权力真空，但是反动对联及踢开工组自己闹革命的思潮又使一些红五类可以任意批斗老师和同学，这自然不是权力真空。学生打老师自古无有，赋予中学生这样的权力也是自古无有。

用户v944ub9nxj

泾阳秋晓：建议你把《与宋彬彬谈话记要》再读一遍。就在小熊文章的附件里。网上也有。宋彬彬的口气说明，批斗会是他们组织的。人死了，他们还鼓掌，死因推到心脏病——这就是你要的事实！建议你能关注一下受难者提供的证据，而不是只听红卫兵说如何如何。

泾阳秋晓

网上能找到的文章视频我都看过。多一句，还要看作红卫兵如何如何吗？海外写八五文章印象深的是王友琴，张敏，陶洛涌，国内是胡杰拍的卞校长的电影，胡志涛副校长的《八五祭》，汪玉冰主任的控诉记录，郎钧，刘自立，女附中的顾湲(高一3)、罗治、伏生、刘沂伦、刘进、宋彬彬、叶维丽、冯静兰、李红云等文章。记得徐友渔曾说过读了刘进等的8/5材料后，就断定宋没有直接参与打死卞仲耘事件。一般来说，历史事件，人们看重的是当事人对事件的陈述和原始资料。

用户v944ub9nxj

现在的情况是：女附中的同学和老师没有人敢出来说真话。出来说话的都是红卫兵和帮红卫兵说话的。这一点，旁观者看得很清楚。人死了快48年，官方不追究，人证物证都消失了。红卫兵跑出来说三道四，振振有词，其他人当然只能沉默。王晶垚老先生的坚持确如风雨中残烛，有良知的人心里都明白是怎么回事。

泾阳秋晓

官方不追究，民间可以收集，王友琴做了很多，刘进等人做了很多，希望看到更多。

在欧美象征司法三要素的正义女神通常是蒙着双眼，这意味着审判要客观，不能看被审判的对象是谁，惟有遵从法律。我做过一次陪审员，是一起非法携带武器的刑事件，被告犯过重罪。令我印象深刻的是陪审员的挑选，这个案件公诉人是州政府，为避免判案偏袒，不仅要求陪审员与案件相关人员不能有任何关系，就是亲属中有在公检法工作的，也要如实告知，由法官及双方律师确定是否要回避。最后判决结果是被告无罪，说实在的，那是个违背心意的决定，可我也深深感到法律面前人人是平等的。

用户v944ub9nxj

在“八五”问题上谈“法律”？是不是有点“装”了？岂止是“蒙上双眼”，是根本就瞎了双眼！“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又在矫情啊，像是90后在说话。估计至少也是60后了吧？

泾阳秋晓

“法律面前人人是平等”，是我对一个曾是重罪犯审案后的感受，你了解那个案件么？怎么是“又在矫情啊”？什么问题不能谈法律？为什么会出现8/5惨案，为什么王晶垚先生冤屈难诉，就是因为没有法制和法制不健全，反思文革是要尊重生命，健全法制，你一定要说是装，那就装下去，直到习惯为好。什么什么后说话重要吗？就事论事而已。

泾阳秋晓

筹委会的成立证明工作组时期的学代会和革委会已失去合法性，新成员多了反工作组的学生。我们学校在海淀，红卫兵成立的早，我们班还写过勒令红卫兵解散的大字报，时间是7月1日（有照片）。工作组走后，学校里保工作组的同学成立《红旗》。早期红卫兵无论名称如何，基本是保派或反派之分。女附中7月31是反派学生成立的组织；8月8号是保派（刘、宋）学生成立的组织。会议记录原件证明了成立时间。

用户v944ub9nxj

秋晓视如珍宝的“会议记录原件”是一个不敢见天日的东西！谁提供的？不敢说；具体内容是什么？也不敢说；影印件？也不提供。刘、宋、叶说“女附中红卫兵在8月5日以前没有成立”，已经说了十多年，现在证据“出土”了，但是不敢见天日。这是为什么？子虚乌有啊！

泾阳秋晓

子虚乌有？你是挺敢说的。

用户v944ub9nxj

是李红云文章对“证据”的遮遮掩掩让人不得不这样判断。

泾阳秋晓

刘宋道歉的积极意义就是文革这一页又被翻开，清查时混过去的打人凶手又被提及，也越来越清晰了。

用户v944ub9nxj

刘宋道歉的“积极”意义仅在于引发了王晶垚先生的声明。是王晶垚的声明让民众进一步关心8/5事件。宋彬彬道歉的目的则是要强行为8/5事件结案：不许再追究惨案策划者和杀人凶犯，企图封住王晶垚的口，封住在红八月中所有被打死的死难者的家属的口。否者就是“制造新的仇恨”，就是没有“大爱”。

泾阳秋晓

都什么年代了？

用户v944ub9nxj不管什么年代，都有人心所向。

用户v944ub9nxj

秋晓干嘛那么热衷李红云的这条证据？既然不是60后，也是红卫兵时代的人，你怎么能相信毛泽东8月1日写信支持清华附中红卫兵，宋彬彬刘进8月8日才成立红卫兵？聂元梓的大字报6月1日贴出，刘进宋彬彬闻风而动6月2日就在学校贴出大字报。可见跟风之快，对聂元梓尚且如此，对毛泽东怎么会一拖一个礼拜？何况宋任穷在八届十一届全会上和谢富治、李雪峰一道晋升政治局候补委员。宋彬彬会如此迟钝？刘进宋彬彬叶维丽以前一直说女附中红卫兵是818前夕成立的，现在迫不得已，前推到8月8日，就是不承认卞仲耘的事和红卫兵有关系，这是问题的关键。

泾阳秋晓

问题的关键是刘宋是否组织了八五对校领导的批斗，至今没有这方面的证据。

看文章时考虑到没有影印原件，是否提供者有条件？有问题可以问李红云，说不敢为时过早，还是几分证据说几分话好。

用户v944ub9nxj

请问秋晓：王晶垚先生记录的《与宋彬彬谈话记要》不是已经证明了八五对卞仲耘的批斗就是宋彬彬她们组织的吗？你是无视王晶垚的材料，还是根本就不承认王晶垚的材料就是证据？请正面回答这个问题！你还需要怎样的证据才能不再如此卖力地替宋彬彬刘进抵赖和狡辩？

泾阳秋晓

有人对李红云文中有关一位女附中校友提供的一份她本人保存的当时女附中“文化大革命筹备委员会”会议的原始记录有异议，我在这里也提及，还是把这份记录转过来好了。李红云在文中说1）她对该资料进行了鉴定，证实该记录为筹委会会议的原始记录原件，其来源真实可靠。2）她是将这次会议的“记录”原封不动地抄录如下，除将个别错别字和丢字用括号标注，其它内容如分段、标点、符号等均保持了原貌。

筹委会会议8月7日当前任务：怎么干革命。主攻方向。对工作组问题速战速决。批工作组目的。

组织好。明（天）前宣布成立筹委会成立红卫兵，组织落实。大家讨论工作组问题。

下午重点批工作组问题。

红卫兵做（作）为先锋★红卫兵：

动员：活学活用主席著作，学习毛泽东思想大学校，学习解放军，大讲“三八”作风。

组织落实：红旗可参加红卫兵，所有红五类愿意参加都要。

以大队、中队、小队形势（式）。中队有指导员。有政治部。干部回班。发挥同学主观能动性。先让大家提。红卫兵回班组织同学。坚决改变工作作风。同学起来造反。组织讨论：怎么造反。是不是不要政策。在红卫兵内大讲民主。

揭发工作组不能先下结论，要调查。

要把学毛著提出来。大讲学习毛泽东思想，和国际形势密切联系。具体推荐文章。善于总结经验，对革委会做总结。做好统一工作。筹委会要有战斗作风。

把大字报管委会恢复起来。明天下午让大家提建议。提出：大家需要我们干什么就干什么。”泾阳秋晓《与宋彬彬谈话记要》(王晶垚先生的原始记录)66.8.5後，南营房家中八月五日，……听有人说打人还没散，说卞躺在宿舍门口，当时守在身边的有马恬、丁玉英，一直到送医院。我只站在操场这一头，没有过去。

先说拉到卫生所，然后再请医生来。后来医生来了，不敢看，要革委会证明才给看。当时我认为不会出什麽大

问题。有人告我卞在宿舍门口躺着的时候，可能天己快黑了，记不清了。

××和××和××都是临时团委会的。

××当时是少先队辅导员。

革委会我们当时几个人都很紧张，怕大家紧张，就讲话了，可是大家还鼓掌，也不紧张。我们后来到高一去调查。这个广播有个稿。

本来想开会斗她，打一打威风，因为她有心脏病，高血压，后来就死了——

我们当时怕有阶级敌人捣乱，怕有人利用，怕别的学校也会打人，怕问题搞不清楚，而且卞的线多，人死了对运动不利，还怕有人推卸责任。

运动刚一开始就揭发校领导的问题，也没有很具体的讲。当时认为胡的问题比卞的问题大，是掌实权的，而且卞有时从市委开会回来。还让她领导。可是工作组一进校矛头就转了，认为卞是总支书记，是头。于是就专门开了一个栏揭卞的问题。

六月十三日批判会后，工作组梳了一条辫子八大罪状。当时我们认为这些还不能足以说明能罢官。后来到六月二十一日会不久前。张世栋1喜出望外地对我们说现在有可以罢官的材料了。我们问他是什麽，他说是从国务院转来的揭发卞仲耘材料。当时张世栋根本不了解袁2是什麽人，听张的口气，好像袁还是党员似的。

用户v944ub9nxj

李红云在文章中不敢出示出处的所谓证据秋晓坚决认为可以成为证据。而王晶垚正式公布的《与宋彬彬谈话记要》，秋晓却认为不可以成为宋彬彬刘进组织八五批斗会的证据。秋晓到底是在“蒙上双眼”客观公正地说话？还是在昧着良心，睁着眼睛说瞎话呢？

泾阳秋晓

其实还是问问你自己对证据是否成立的标准是否因人而异，因事而异。

用户v944ub9nxj

光贴出来是何用意？还是希望秋晓先生对王晶垚先提供的《与宋彬彬谈话纪要》给出一个明确的表态，即这份

材料能不能成为宋彬彬刘进组织批斗卞仲耘的一个有力的证据。这才是所要讨论的问题的关键所在，请勿回避实质性问题，旁顾而言他。这才是要讨论的最实质的问题。

泾阳秋晓

你想清楚我的问题，就知道我现在的答案了。

用户v944ub9nxj

我曾经希望能看到一份8/5事件和宋彬彬无关的确凿的证据，用以说服我相信宋彬彬是无辜的。但是，非常遗憾，这样的证据至今没有出现。好容易出现在李红云文章中的“证据”，却是遮遮掩掩，虚虚实实，连证据提供者的姓名都不敢提供。于是乎，我只能对“宋彬彬团队”的全部文字的可信度打一个很大的折扣。

用户v944ub9nxj

秋晓，看你的帖子，让我想起冯小刚电影里的一句台词：“打死我也不说”？

为什么不说呢？因为一说出来就“死定了”。哈哈哈哈哈。

泾阳秋晓

你是不能还是不敢回答我的问题？你对证据成立的标准是否因人而异，因事而异，就用你现在提到的两个证据为例即可，难吗？

用户v944ub9nxj

宋彬彬怎么证明光明日报上的宋要武的文章不是宋彬彬写的？

宋彬彬怎么证明湖北日报上的宋要武的文章不是宋彬彬写的？

宋彬彬怎么证明8/5事件不是她和刘进组织的？

宋彬彬怎么证明她“抢救”过卞仲耘？

……

统统都空口无凭啊！秋晓凭什么相信，凭什么让大家去相信宋彬彬的“口供”（还不是事发当时的“口供”，是事发40多年后的“口供”），不是言必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吗”？法律是不相信口供的。但是法律应该相信宋彬彬的“口供”——这就是秋晓的逻辑。

秋晓QU若85事件能进入法律程序就好了。不在熊窝回复你了。前两天开了个转载文章的博客，写了篇对话的临时性博文，若你还有话讲，在此恭候。

（二）

武乡猴

搞运动就要打，打字当头，如果有人大喝一声“不要打了！”，那他就是“右倾”，就该挨打了，我无意为任何人解脱，当时的情况就是这样。发动群众搞运动，要的就是这种效果：

“延安整风”许多人被打的蒙冤招供、被打死，自杀。“土改”，打人杀人，北方局有高级干部出面制止，但是上面说运动发动的还不够，不能制止群众的过火行为。（我的上辈人，他们许多人的档案里大都有一条记大过处分，直到八十年代还没平反，这处分就是他们手下的兵工厂工人和搞土改的农民打架，因为这些农民把许多兵工厂出身不好的人揪回去斗争并杀害，有些人还是抗战初参加革命的。）

“三五反”，打字当头，“打老虎”，“打”落实在行动上。反右有人为被“打成”右派的人解脱，最后这些领导同志都变成“右派分子”或“右倾”。毛主席《所谓“过份”的问题》：“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做文章，不是绘画绣花，不能那样雅致，那样从容不迫，文质彬彬，那样温良恭俭让。革命是一场暴动，是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暴烈行动”。文革66年火热的八月，我们就在大喇叭喊出的这样的语录声中行动着。

黑暗势力

什么时候有过“权力真空”？编出这么个奇谈怪论！“城头变幻大王旗”而已。

亦虹

谢谢公布1966年8月5日后宋彬彬与王晶垚先生的谈话记录原件和李松文笔迹对照。刘进跟宋彬彬对卞仲耘之死的责任一样大，只不过是只能有一个的标志人物罢了。简直匪夷所思。

昨日雄鹰

同意亦虹。真是无耻到极点，无耻得令人震惊，刘进比宋彬彬更可恶。曾经对她们略有谅解，现在几乎没有了。没有真诚，道歉成了推卸与嫁祸的作秀。举头三尺有神明。不肯彻底忏悔自我救赎，必将千夫所指，永世不得超生！

老梅

尽管惨不忍睹，还是忍着泪坚持把小熊的两篇文章看完。长长的两篇文章，数不清的诸多事实，背后大量的搜集校核工作。敬佩九十多岁的王晶垚老人。以及无数为查清真像而努力的人们。只要人心不倒，正义就还会回来，尽管已经很久。自从“痞子运动好得很”大旗亮出以后的历史，运动中“打”字当头已是司空见惯，而且不是小打都是治人于死地的大打。但是，像文革这样，全国范围的学生打老师还从未有过，古今中外都没有过。全国所有学校不论大中小，全部一片大打。不要说师道尊严，连基本人性都打没了。全国校园对老师的大打出手，八五事件中卞校长的死首当其冲。真像至今不明，是有人不想明！

SHANE

坏人，同一切有毒的动植物一样，是并不知道自己是坏人的，是毒物的。我还发现，坏人是不会改好的。——季羡林辨认“好人、坏人”，是与生俱来的本性，一个个孩子就在这种辨认中长大了。而且我们长大后会发现，好人能成功，坏人也一样能成功，有时很坏的人比很好的人还容易成功。甚至人们可能更喜欢那些坏透顶的成功人。文革时期在台上表演的人物，就是最好的实证。即使其中很多人也只是非常平庸的恶，但平庸的恶，也是恶，我看刘进和宋彬彬身上就有很明显的平庸的恶，这种恶，也是非常恐怖的。所以我们教育后代，宁要平庸的善，也不能有平庸的恶。

张美音

理，越辩越明。秀，无济于事。

望林梅

历史不可能完全还原，但可以尽量还原。纳粹与文革，是两个永远值得探讨的现象。

小屏空间

这件事情的真相就是这件事卷进了上层的政治关系里。卞校长之死只能在现在才能弄明白，却是永远搞不清楚了。小熊的调查能力非同小可，但愿不要涉及到对改革开放邓小平的否定，那样就是借着这一个话题，又让新一轮的倒退寻找到了时机。任何事情都不存在绝对的公正和真理。

小熊能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调查得清清楚楚，一切的确都是在我预料之中，宋受毛的接见是上面保一部分人，或者一部分人需要自保权力的需要，都不是表面那样简单的事情了。文革中打死人尤其学校教师多着去了，都没有处理过，这里的确有许多事情是超出我们能想象的复杂。宋他们的父母正是自保的阶段，代表着改革开放一代首脑人物，所以如果还要进行改革开放，就不应该纠缠在这些事情上了，如果现今领导不想改革开放了，也就压根儿没有道歉这件事情出来了，都是为了一代人的脸面和威望，不要太天真，更不要糊涂的认真。他们不是罪人是权力者在某些地方需要的一种姿态。

泾阳秋晓

小熊，你图片中李松文的签名很像他在写“情况属实，同意在记忆刊登”后的签名，2010年5月。他在文中还明确写道，“那天你（刘进）把有（7人）名单的文章给我时，我一看都愣了。这的确是我的字体。”看来李并无顾虑将相隔四十多年的两个签名放在一起签名影印件和文章。

小熊-teddybear

小屏夸我认真，我觉得秋晓在探究事实真相上比我还要认真，而且因为在美国，所以她看到的材料要比我全面比我客观。但是我不能接受8月5日是“权力真空”的说法，事实是：

一、工作组撤离，革委会和师生委员会宣布解散了吗？如果宣布解散，刘进和宋彬彬就该回到班里去而不是进驻工作组的办公室。

二、刘进说，李松文老师是临时党支部负责人，说明还有基层党组织。

三、最重要的事实，全校的权力命脉，一是广播室刘进掌控着，二是全校师生的档案材料。工作组撤走后，出身不好的老师和同学都变本加厉遭了殃，老师进劳改队，许多班都在斗同学，是谁的手解密了全校的档案？这绝对

是由全校权力机构统一掌握的。毛泽东8月1日给清华附中红卫兵的信发表后，各校建立红卫兵。我知道我校的红卫兵，各班都是要从学校得到个人的档案信息的，这份信息，第一是决定了谁能当红卫兵（1945年以前入党的父母），第二是决定了谁是狗崽子，在同学里划出阶级敌人和批斗对象。各班都有头（后来是红卫兵的头），接受学校的头领导和档案信息，那是多数中学生最感压抑和恐惧的时期，红八月是权力高压的非常时期，怎么会是权力真空？！

四、真正的权力真空也有，是后来很短的一段时间，1966年10月红旗杂志13期社论发表以后，11月普通同学都能结社组织战斗队了。当同班同学来我家找我加入她们组织时，我清楚记得她们的第一句话就是：现在学校没人管了！

五、我愿意相信是高一三班发起斗校领导，当时我们女一中也是各班斗各班的反动学生，或是把老师揪到班里来斗。连初一的小孩都在斗同班同学！这个高一三还嫌不过瘾，就到学校去斗去出革命自来红的风头，这在当时是“革命行动”，包括冲到社会上去打人也是革命行动，用不着请示上级，但这不能说明没有上级，学校没有权力机构。

民盟天天

筹委会是8月8号成立，此前是谁筹备成立的?谁有权力筹备？

歹徒

王老先生不接受道歉。。可以理解。。伤痛太深。。旁人。。不要添油加醋。。火上加油。。

民盟天天

感谢小熊火上浇油的动力和能力。

用户v944ub9nxj

女附中当年的学生敢于出来写文章为卞仲耘说话的基本都在海外，如王友琴（美国）、张敏（美国）、沈乾若（加拿大）、陶洛诵（澳洲）、非女附中学生敢于出来写文章为卞仲耘说话的也都在海外，如亦红（美国）、王蓉芬（德国）等。

国内的女附中学生以前只有冯敬兰和伏生写过有关85事件的文章。现在伏生封口了，冯敬兰反水了。这个现象说明了什么？还不是惧怕宋彬彬的政治背景嘛！

小熊敢于秉公直言，难能可贵！真的就不害怕？

小熊-teddybear

哈哈，我说你可真有意思，自个儿吓唬自个儿。那谁谁讲话了：窝闷捞了，五缩维。

用户v944ub9nxj

看了五遍才看懂“窝闷捞了，五缩维”是啥意思，笑喷！

张美音

跟着发不出字来，忍不住另立一篇：我也搞明白了那个意思。可是为啥不让跟着发言呢？他们也太神了，连这个也能检索出来？

昨日雄鹰窝闷捞了，五缩维一一念了好几遍，怀疑小熊这河南话的音准。

用户v944ub9nxj

从王晶垚与宋彬彬的孤独想到的：

宋彬彬很孤独。背后虽然站着一大群人，其中还有好多所谓的精英。但是真正敢于蔑着良心出来写万言文章的也就是叶维丽、冯敬兰，李红云这三人儿。其他人嘛，只愿站脚助威。

王晶垚也很孤独。网上虽然支持率很高，但是精英们基本保持沉默。对于90多岁的人，这是很可怕的事情——无助啊。

中国是个是非无断的国度。中庸是传统，是正统。虽“路见不平”者众，但“仗义直言”者寡。

SHANE

在66年8/5打死卞校长的事件中，刘进和宋彬彬没有动手打卞校长和其他同时挨批斗的人，这点我想是不会有多大的争议。但重要的不是她们打没打人的问题，而是她们作为当时学校的临时负责人，对发生暴力批斗人时的表现，这才是我们最应当反思的地方。

作为人，一定要有最基本的做人的良心——对弱者的同情心。然后才会有对社会负责任的良心。一个人没有这样的良心，哪怕他/她在历史的舞台上表演得再精彩，他/她的话说的再动听，我们这些历史事件的看客心里都会有杆秤，会知道怎样评价这些人物的。

民盟天天我们学校打死3个，并没有人追究谁负责，谁道歉，甚至校史里没有这一段，我写了，书记、校长都让删掉，只说“向前看”。

当年红卫兵有句话“共产党犯错误，你们他妈高兴什么！”，我理解，这些都是他们的家事。这就是历史。

民盟天天当年的红卫兵一般比较大度，如今只议论一些儿女情长，海外风光，提起那段时光不愿多说，“那只是短短的几个月嘛”，“你怎么还念念不忘呢？”，那意思是我心胸狭窄。但是对于家破人亡的人来说那是永远的痛！比如我的同学曹滨海，以及千千万万的家庭。

小熊-teddybear

秋晓给的链接我打开看了，最没水平和无聊的就是李红云的文章（师大女附中红卫兵何时成立的？），之前看到叶维丽提过，似乎团队掌握了重大的关键证据如获至宝，感谢秋晓让我能够读到它。

这是一篇玩弄概念和文字游戏的文章。它从学校权力中心和红卫兵两个方面来说，先看权力中心，工作组的时候名称是学生代表会和革委会，刘进和宋彬彬都在其中，是学生代表会的主席和副主席，是革委会的副主任，8月8日名称改成筹委会，这个筹委会是为革委会改的名，名称变了，掌权的权力人物没变：刘进、宋彬彬、刘亭亭（刘少奇）、邓榕（邓小平），还有几个。

一再申说筹委会成立于8月8日，好像能给8月5日系个死扣，民盟天天问了句解扣的话：筹委会8月8号成立，谁筹备成立的？谁有权力筹备成立？答案不言自明，换汤不换药，改换名称而已。李红云说筹委会不是学生代表会和革委会，等于说白马非马。

为了说明打死校长的不是红卫兵，李红云同样用了白马非马的诡辩，甚至敢说女附中8月5日根本没有红卫兵，她说这个学校7月31日成立的红卫兵组织叫“红旗”，所以不是红卫兵。真让人大跌眼镜，我们知道毛在8月1日给清华红卫兵的信中特别提到北大附中“红旗”，对红旗表示热烈的支持，彭小蒙还在城楼上代表全国红卫兵讲话，

李红云说红旗不是红卫兵吗？李接着强调说，女附中的红旗改名毛泽东主义红卫兵了，是后来的事。名字改来改去，白马黑马红马，不都是马吗？

李还说有证据表明刘进宋彬彬的红卫兵成立于8月7日，这个她能拿出原始记录。但红卫兵是一个模糊的概念也是混乱的组织，8月1日毛支持红卫兵的信发表后，全国迅速的蔓延并不是有序的，女附中也不能排除各班红五类纷纷起来效仿，邓榕不仅是在书里写了，她还以红卫兵的装束、红卫兵的派头与卞校长的家属处理善后。所以说8月7日只不过是个归拢的时间。红五类，红旗，主义兵，红卫兵，这些概念的实质是一样的，团队在玩弄白马非马的文字游戏。

最后，李红云是北大研究法律的教授，曾是师大女附中初二的，怎么没听她提起过哪怕一句关于女附中红卫兵打死一名18岁女服务员的事？玉华台饭庄的女服务员，被师大女附中的女生们绑在化学实验室的柱子上活活打死，至今我们连她的名字都不知道。

用户v944ub9nxj

小熊对李红云文章的长篇解构很精彩，尤其是批驳李红云所谓“红旗不是红卫兵”说法的那段文字。李红云连毛泽东《给清华附中红卫兵的信》都没有好好看就出来洋洋万言，真是徒有北大副教授的尊号。

红卫兵自7月下旬江青在北大拥抱彭小蒙就开始走红。江青当时的号召力是不容否认的——不像现在，已经成了臭狗屎。所以我相信毛毛的说法（7月29日，师大女附中红卫兵已经存在）。8月6日，江青在天桥剧场已经开始质疑高干子弟做红卫兵的领导者。说明，北京各重点中学的红卫兵已经成立，且被高干子弟控制（比如师大一附中、师大女附中、四中）。李红云考证女附中红卫兵是8月8日前尚未成立。估计她自己的内心都不相信。

小熊-teddybear

李红云那是鬼话。刘进说过实话，就是她踏破铁鞋也没有得出她们的红卫兵究竟是哪天成立的。她自己不清楚，宋彬彬也不清楚，实际上没有个成立的具体日期，毛8月1日写信支持红卫兵，红五类找块红布缠胳膊上就是了，具体时间精确到8月1日至8月18日之间就可以了。我已经把记忆82期，102期，108期，106期，以及国内能看到的80期之前的有关文章都读过并下载了，这要谢谢秋晓和唐燕的帮助。默默的风叶历史都是现代史，惨痛的记忆！

SHANE

宋彬彬的母校90年校庆评选优秀校友，这绝对是一个无耻之极的蠢事，说明当时的那位校长绝对是一个溜须拍

马的专家。我们学校过去也搞过一次让当官的学生在校庆时坐到主席台上，结果，下面的同学们马上以退场表示抗议，而且连当官的同学自己也不好意思上去了。从此我们学校校庆时再也不敢搞水泊梁山的英雄排座次，否则就没有同学参加了。我们学校的同学们抗议排座次是对的，这反映了我们的很多同学已经有了人生而平等的思想意识。人的成功是次要的，人生而平等才是最重要的。

用户v944ub9nxj

邓榕（毛毛）在《我的父亲邓小平——“文革”岁月》书中这样描写到：“7月29日，北京市委在人民大会堂召开万人大会，宣布撤消工作组。”“作为学校的红卫兵代表，我也参加了那次大会。……毛泽东令人意外地出现在大会堂的主席台上。……会场立时沸腾，红卫兵小将们因震惊兴奋而激动欢呼，一个个热泪洒面。”（第二章《祸起萧墙》）“8月初，一些中学红卫兵贴出‘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基本如此’的对联，立即掀起了一场关于‘血统论’的大辩论。我所在的红卫兵组织支持对联的立场……”（第三章《炮打司令部》）

水中月亮wb

谢谢小熊《较量：道歉背后的故事》，让我们看到正义与邪恶的较量。8/5惨案的杀人凶手至今逍遥法外，8/5惨案的组织者怎么现在还没有罪恶感呢？48年后的今天，宋彬彬面对8/5惨案假惺惺的道歉实质上是为自己表白，为自己推脱责任，用这样的手段来歪曲历史，掩人耳目。居然还有人极力在事实面前为她开脱，真是悲哀啊！

【辑三】：

小熊编者按：

重要的是告诉人们发生了什么。有了事实真相，不同人不同看法，就不那么重要了，也许我会不同意你，但我誓死捍卫你说出自己看法的权利。我们需要努力走出文革思维的怪圈，接受一个多元化的世界。

小熊是去年在炎黄春秋的五人谈上，看到刘进说王先生在医院里“当时哭得很厉害”，就为这几个字，小熊无论如何也放不下这件事了。今天的小熊无法想象那天晚上几个小女生是怎样面对一个大男人的痛哭的？刘进在第二天的早上，对全校广播讲话说：死了就死了。好人打坏人，活该。至于宋彬彬，和张玉凤吃顿饭也没什么不可以的，网上有宋举杯与张玉凤共庆毛诞的照片，详细报道还提及宋要武，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承认就是，宋却矢口

否认说："那次张玉凤请吃饭，我并不知道是她。我妹妹说，牛街有一个特别好的清真馆子，带我去吃饭。我说那就去吧"。联系到王晶垚老人出示的记录在1966年8月的《宋彬彬谈话记录》，宋也矢口否认说自己不记得当年与王先生有过见面和谈话，那么，你选择相信王晶垚老人还是相信宋彬彬呢？

小熊觉得《宋彬彬谈话记录》最重要的几个字是："革委会我们当时几个人"。宋团队自相矛盾的地方很多，她们强调"权力真空"，强调刘宋因"保工作组"而失势，另一方面刘宋又为"没保护好校长和老师"公开道歉。中小学的校长和老师本该保护学生的，在那非常态的红色恐怖下，强健的男人保护不了妻子；成年的儿子保护不了母亲，你一个小女生，除了权力，还能拿什么来保护校长和老师呢？《南方周末》的记者也是自相矛盾的，他一方面把宋彬彬说成"小迷糊"，另一方面又具体指出，校庆前一周，袁爱俊找了已经退休的王本中，请他去试探一下宋彬彬的意见：现在社会上和校友反对的声音都很强，能不能……退出评选（知名校友）？这次，宋彬彬却异常坚决，决不退出。怎就不迷糊了呢？

流水要我们回到当时暴虐的政治大环境中去分析事实真相是对的，就说宋团队解释为"劝阻无力，反应迟缓"的两大失误，我们回到同样的"一切权力归农会"的非常时期，试比较同样的权贵人物：一、北京四中的几个学生党员，保护了校长杨滨，至今受到杨儿子的叩谢感恩；二、女一中的红卫兵头头李紫阳及时救了因全身伤口感染引起败血症的书记张乃一。

子曰："始吾于人也，听其言而信其行；今吾于人也，听其言而观其行。"流水友石我以为，关于宋彬彬道歉的讨论，涉及了三个问题：1，文革政治背景。2，打人刑事罪责。3，人性道德底线。

宋彬彬并没有动手毒打卞仲耘校长，最终与其他六人一起签字同意监送垂危的卞校长到邮电医院抢救，但是晚了几个小时，未能挽救卞校长的生命。对于宋彬彬事隔47年后的道歉，泾阳秋晓博友从法律角度对宋彬彬是否应该承担刑事罪责进行分析。如此理性，招致一些不敬之词，对此，泾阳秋晓博友相当克制，避开了无意义的争吵。鉴于不同观点之间的讨论，更重要的是相互尊重，不再重蹈文革那种表达方式，尤其不用情绪化的偏激语言，小熊和泾阳秋晓博友都做出了好榜样。

从道德底线角度去看，当时被打成重伤的卞校长悲惨地停留在垃圾车里三四个小时，师大女附中全校那么多人看到，有谁去想办法促进宋彬彬等人早些作出决定护送卞校长到医院抢救？事隔47年有谁以此群体失误者之一进行反省道歉？群殴打手仅是个别人，能够担起救命责任的是大多数学生（被批斗的师生除外）。面对垂危的卞校长，难道大多数学生不应该负起人性道德最基本的责任？如果当时有10个20个、30个50个同学去敲红卫兵负责人办公室的门，那么卞校长的生命就有可能及时挽救。这，难道不应该思考反省？

流水友石

提出以上这个问题，可能会挨砖，先审查自己：

——1966年我15岁因为说服全班同学反对血统论对联，遭到一群高中红卫兵声嘶力竭的批斗。接着，又被全班同学批斗两天，罪名是「彭真的宠儿」、「修正主义苗子」。我一直为自己的正义与大胆感到自豪。

——1968年我17岁在内蒙古土左旗插队，当年12月挖肃乌兰夫「内人党」运动陷入深渊。我因速记能力强被唤去担任审讯记录员。军人转业的大队武装部长严xx突然凶狠动武，拳头粗的棒子打在被审者穿着羊皮袄的背上断成两截。当严xx再次举棒时，我拦住他的胳膊厉声说「让他说！让他说！」。当晚我多次用这种「让他说」的方式实现了「不要打！」。北京知青在当地农村有威信，用各种方式制止武斗。我们对挖肃运动反感，消极抵抗，冬闲大部分同学都回了北京。内蒙古挖肃运动有一万六千二百二十二人被迫害致死，我们所在的乌兰夫老家塔布赛公社没有成为死伤重灾区。这里的老三届知青来自北京四中与北京女十中。

——挖肃运动中我村蒙古族村民被整，该村民的儿子在北京师范大学读书，武装部长严xx发公函要把他揪回村里批斗。这封发往北京师范大学革委会的公函被我们知青小组截获扣压，我和小谷同学乘着回北京探亲之机去师范大学革委会消毒。小谷同学是工人出身，我们一起去了，效果很好。挖肃运动过后，这户蒙古族村民对我们北京知青十分感谢，到处称赞北京娃娃有正义感。

——挖肃运动把村支书李荣整成「内人党」，敌我矛盾，他的妻子患败血症快要去世的消息传到我知青小组。李大嫂教会我们烧火做饭，喂猪腌菜，对我们北京娃娃有恩，要不要去看望李大嫂？关系到「阶级立场」和「与阶级敌人划清界限」。小组同学分成「去」和「不去」两派。我和另一位同学坚持要去，我们去了。李荣一家很感动，李荣抚摸着躺在炕上已经不能说话的妻子含泪说：「北京娃娃来看你了！」李大嫂微微动了动眼皮，她听到了。多少年来想起这一幕，我都会难过，但我心中是坦然的。如果当时因为「政治立场」没有去，我会后悔一辈子。

歹徒郭凝提到四中。。8月4日。。四中斗黑帮。。群情激昂。。孔丹秦晓等学生领袖。。组织红五类手拉手。。为黑帮围起保护圈。。免遭殴打。

水中月亮wb

“揭露真相，追查凶手，还历史本来面目，这是一个法治社会的真正含义。如果一个无辜的人被活活打死而得不到伸冤，凶手却逍遥法外。这还算是一个真正的法制社会吗？向卞仲耘丈夫王晶垚先生致敬！因为你的坚持。才有了人格的尊严；才有了法律你的尊严；才有了国家的尊严；才有了历史的尊严。”用户v944ub9nxj请诸位力挺宋彬彬的博友花10分钟的时间认真读一遍或两遍王晶垚先生记录的《与宋彬彬谈话纪要》。然后再就宋彬彬与卞仲耘

之死的连带关系发表意见。在这份记录中，宋彬彬的口气、谈话内容都证明了批斗卞仲耘是为了“杀杀她的威风”、卞仲耘死后，宋彬彬们还鼓掌、而卞仲耘的死因被宋彬彬解释为高血压和心脏病……。

鄙人曾请秋晓君好好读一下王晶垚先生记录的《与宋彬彬谈话纪要》，然后再就宋彬彬与卞仲耘之死的连带关系发表意见。可是秋晓君拒绝正面评价《与宋彬彬谈话纪要》中的内容。，一走了之。

宋彬彬或许没有直接殴打卞仲耘。但是，用王晶垚的话说“她们是一伙的”（指打人者和宋彬彬。请看3月14日的南方周末冯翔的文章）。王晶垚的指控一语中的。如果不是一伙的，卞仲耘死后，宋彬彬应该去公安局报案，而不是去找吴德，寻求支持。吴德果然支持了她们，其直接证据就是刘进在8月6日在的广播里说：“死了就死了”。

宋彬彬和刘进用实际行动证明“她们是一伙的”，不但过去是一伙的，现在也是一伙的，估计将来也是一伙的。

宋彬彬想用“道歉”为八五结案，为红八月结案，将凶手永远的遮掩起来，让卞仲耘“死了就死了”，让1772名被红卫兵打死的人“死了就死了”——这就是宋彬彬道歉的目地和本质。

王晶垚为什么拒绝道歉？严格讲，王晶垚没有权利接受宋彬彬刘进显而易见的“虚伪道歉”。因为有1772双冤魂的眼睛在看着他，这其中也有卞仲耘的眼睛。宋彬彬是在强人所难，过去是这样，到现在还是这样。

小熊-teddybear

《宋彬彬谈话记要》楼上秋晓已经给出了全文，这是一份铁证，八五惨案责任人的铁证。现在的问题是，明明罪责难逃的人，在千方百计为自己开脱。

宋说：革委会我们当时几个人都很紧张，怕大家紧张，就讲话了，可是大家还鼓掌，也不紧张。

全篇没有一个字是对惨遭屠戮的生命的悲悯，全都是“怕对运动不利”，“阶级敌人捣乱”等等，这一方面反映了那个冷血残忍的历史背景，另一方面也证明了宋当时在学校里的重要位置。

流水问为什么师大女附中那么多人看到垂危的校长，都不去抢救？我在一篇文章里看到，送医院之前，送不送医院的问题，还请示了北京市委。刘进可能是故意回避了这个细节，谁请示的？学校唯一的电话机在工作组的办公室里吧？谁在那里“办公”？这恰恰可以揭破权力真空的谎言，请示上级的权力和送医院的权力，即使人命关天，谁来抢救也是一种权力。流水认为那字条上的名单说明善举，我认为那代表了权力。

用户v944ub9nxj

王晶垚为什么说宋彬彬团队的人是坏人？

2002年，叶维丽“推荐”于羚到王晶垚家。理由是：帮助王晶垚整理材料。之后的2年时间里，于羚抄录了王晶垚的全部材料，包括王晶垚记录的《与宋彬彬谈话纪要》。之后，叶维丽通过于羚向王晶垚借阅了几份材料，包括《与宋彬彬谈话纪要》。于羚还留下借条。

2010年，宋彬彬团队在在吴启之的私人电子刊物《记忆》第47期上发表3万字的“五人谈”。在涉及卞仲耘之死的所有问题上只字不提王晶垚材料中提供的情况。

2012年，《记忆》第80期上发表文章《四十年一直想说的话》。在文章中，宋彬彬故弄玄虚，称文革中和文革后均未见过王晶垚。

王晶垚被宋彬彬团队的无耻程度所震惊。他在82期《记忆》上发表了《与宋彬彬谈话纪要》等六份材料。宋彬彬团队也在82期《记忆》首篇位置发表文章《（师大女附中的）文化革命是怎样发动的？》，宋彬彬团队指责卞仲耘发动了女附中的文革。

王晶垚自2002年一直和宋彬彬团队有来往。王晶垚是逐渐才看清这伙人的嘴脸的：知名校友——47期《记忆》说宋彬彬抢救卞仲耘——80期《记忆》宋彬彬说从未见过王晶垚。

所以王晶垚说宋彬彬、刘进、叶维丽是坏人。

（参考材料：郎钧《佇视王晶垚-宋彬彬对簿历史的公堂》、冯翔《王晶垚：我没有忘记历史》、冯翔《与宋彬彬对话》、“圣诞中年人博客”）

用户v944ub9nxj

“七人字条”的来历：8月5日晚10点左右，王晶垚来到邮电医院，见到了卞仲耘的遗体。在停尸房的外间，王晶垚见到七个人站在他的面前，向他宣告卞仲耘的死亡。王晶垚当即要求这七个人留下他们的姓名。宋彬彬等7人随即签下这个字条。回家后，王晶垚专门写下了一个关于“七人字条”的辅助说明《八月五日晚出面人员名单》。这个辅助说明可以旁证“七人字条”的来历。

这个“七人字条”和王晶垚亲笔写下的《八月五日晚出面人员名单》在王晶垚手中一直保留至今。

2012年，宋彬彬等五人在47期《记忆》上编造关于“七人字条”的宋氏版本：为了抢救卞仲耘，宋彬彬等7人

向医院作保，签署了这个字条——后来不知咋地跑到了王晶垚的手中。

相信谁？宋彬彬还是王晶垚，这确实是一个问题。

建议流水发议论之前，先要搞清事情的脉络。并公布双方的版本，再行选择和宣布自己的立场。如果事情的基本脉络都没有搞清楚，何来“理性”的判断和客观的结论呢？

在此，V9表明自己的立场：关于“七人字条”的来历，我相信王晶垚先生的说法！

流水友石

我相信所有熊窝博友都是深深理解王老先生的痛苦，并且希望能够为缓解老先生的痛苦而努力。只有这一个立场，不会有第二个立场。

谢谢V9对「七人字条」的解释。关于“七人字条”的来历，我和V9一样相信王晶垚老先生的说法更准确。老人的法律意识很强，在当年那个暴虐时代仍然坚信中国能够走向法制社会，买相机拍照，签七人字条，都是这个信念的实施。所以老人拿出的证据肯定是准确无误的，那是历史的记录，是对法制社会的期待，其意义早就超越了为一个亡妻、为一个家庭。

记得那时我妈妈挨整，腰部被红卫兵打伤，我15岁，拿一根皮带在自己腰中一扎，扮演红五类，带妈妈去医院。挂号处问：「什么出身？」我头一扬，撒谎道：「工人！」于是，挂号、看病、开药，顺利成章。那时看病是要报出身的。抢救卞校长，医院要宋彬彬7人作保，我相信是真的。至于口头担保，还是书面担保，完全有可能记不清，何况七人字条是一个人写下的。其实口头担保就够了，可能宋彬彬以为签字是医院要的手续，她那个年龄、那个时代哪里懂得王晶垚心中长存的法制期待！

这「七人字条」的两个版本证明同一个问题：监送卞校长到医院抢救的人，正是这七位。

小熊-teddybear

关于7人字条很高兴看到流水能毫不犹豫选择了相信王晶垚老人，我知道许多人都是犹豫的。我也是经过分析的，我们知道医院在抢救病人会需要患者责任方签字，只需要一个人，不会接受7人，多人负责等于无人负责，更何况当年是政治责任就更不可能接受多人签名，我们学校抢救张乃一就是只有李紫阳的签字。所以王晶垚老人不会记错，他需要这些人的名字。另外，李红云最近的文章提供了学代会、革委会、筹委会及红卫兵负责人的名单，这7人都在名单之上，曾以为他们只是红五类，方知都是领导层要员。所以我才说7人字条代表的是权力。

水中月亮wb

也说说七人字条：

1、同意小熊院方只需要一个人签字，不需要七个人。

2、医院收到的签字是不会交给需要签字才看病的病人家属。

3、既然这七人给王晶垚先生签了这个字，这是权力的代表。

4、这七个人为什么在卞校长已经几乎死亡的3个小时之后才送医院？这只能是不得不送到医院，而不是为了抢救卞仲耘校长！

流水友石

「已经几乎死亡」？博友的这句判断似乎不通吧。「已经死亡」与「几乎死亡」，是完全不同的两个判断。前者可以停止抢救，后者则需要争分夺秒地抢救。卞校长在送往医院之前是否失去生命体征？这由医生判断，至今没有证据。在没有宣布卞校长去世之前，宋彬彬七人监送卞校长到邮电医院的行为完全正确。

小熊-teddybear流水，我认为在送医院之前“已经死亡”。我们知道垂死的人如果出现口吐白沫、大口倒气的时候，一般距离死亡最多不会超过十几分钟的时间，加上大小便失禁也是死亡的征兆，我的经验就是守候过自己母亲的最后时刻，所以看到众多目击者的一致描述，我的判断是人其实已经死了，在送到医院之前。只是真相被刻意掩盖着。

流水友石

那时候宋彬彬她们还是孩子呀，怎么会有那么多人生经验呢，被「阶级斗争」、「无产阶级专政」封住了头脑。但是到最后，大概是害怕了，心底的人性被唤起一点点，还是把卞校长送到了医院。如果不是太晚，卞校长能够抢救过来，宋彬彬的处境就不会是今天这个样子。但是我们还是要看到她没有参与打人，又参与把卞校长送进医院。

卞校长遭毒打，罪魁祸首是那个召集祖孙同台控诉卞校长与其前夫「有不正当男女关系」的袁秀娥。咱们都经历过那个时代，最招老百姓痛恨的就是这一条，只要沾上这一条，就是「坏分子」。坏分子，是敌我矛盾，都是往

死里打，没人同情，更没人往医院送。如果仅是「资产阶级教育路线」、「走资本主义道路」，卞校长不会被打得那么狠。女人对女人的嫉妒是世上最狠毒的，这句话是张贤亮告诉我的。文革中有多少人是被嫉妒致死的，太多了。所以，提高全民法制观念，提高全民道德观念，是我们中华民族迫切需要做的。

用户v944ub9nxj

流水："师大女附中红卫兵是否抢救过卞仲耘"是王晶垚先生和宋彬彬团队争执不下的一个问题。

宋彬彬团队坚持说"抢救"过。

王晶垚先生在声明中说"师大女附中红卫兵没有抢救过卞仲耘同志。"作为旁观者不要轻易表态。想表态就一定要阅读全部已公诸于世的文字。不知这项功课你是否已经做过？

关于"宋彬彬是否抢救过卞仲耘"这个命题包括以下四个内涵：

第一、卞仲耘是什么时候死亡的？（这个分析和结论要有医学根据）

第二、卞仲耘是谁送到医院去的？（据统计至少有七个版本）

第三、宋彬彬刘进出现在医院是"抢救"，还是完成火化卞仲耘前必不可少的一个程序。

第四、为什么宋彬彬她们坚持说卞仲耘死于心脏病，还向王晶垚提出要解刨卞仲耘的遗体的建议？为什么这个建议遭到王晶垚先生的拒绝。

我和熊窝众网友等待你对上述四个问题的回答，其实这四个问题可以合并为一个问题，即：你相信宋彬彬还是相信王晶垚先生，你站在宋彬彬一边，还是站在王晶垚先生一边。

再有，宋彬彬那时已经19岁，而且是中共党员，已经是成年人。事关人命问题的讨论，"宋彬彬还是个孩子"这类煽情的话最好还是少说少说。如果是在谈论李天一问题，你可以说"李天一还是个孩子"（确实未成年）。OK？！

泾阳秋晓

小熊，说说我对这两个证据的看法。李红云文中的证据我信，对她来讲其声誉远远比证实红卫兵成立的日期要重要的多。王晶尧老人的纪录我也信，他不会在四十多年前就想到今天。其实刘宋对85所负责任的关健是要证实她们是否组织了批斗会。逆向思维：一个校级批斗会它的规模会如何呢？参加的师生越多，寻访证据工作也会相对容

易。可至今看到的材料都是说高一3班是组织者，王友琴书中是这样讲的，印红标查到的档案也是说刘进和宋彬彬85当夜去找北京市委汇报此事，在第二天北京市委的《每日快报》中记载了她们汇报的内容：“8月5日下午，高一三班和其他班一些干部子弟，斗争党组织书记卞仲耘等5名有问题的领导干部，5人被学生殴打，有的学生还用缠铁丝的木棒打，卞仲耘受伤较重，送医院抢救无效已死。”看来参与85事件调查的人越来越多，事情真相也会越来越清楚。

熊窝的讨论很不错。

用户v944ub9nxj

秋晓君，又回来啦？欢迎啊。

李红云应该公布证据提供人的姓名，且证据提供人公开书面表示愿意出示该证据，就像王晶垚先生在82其《记忆》上出示《宋彬彬谈话纪要》那样。否则教人如何相信世间确实存在着这样一份东西呢？

《每日快报》的公布模式也很奇怪：印红标告诉了刘进宋彬彬，刘进宋彬彬告诉了《南方周末》记者冯翔，由冯翔写文章“透露”给读者。为什么印红标本人不直接写文章公布《每日快报》的全部内容？鬼祟之人做不出磊落之事！

水中月亮wb

流水说：“那时候宋彬彬她们还是孩子呀，怎么会有那么多人生经验呢，被「阶级斗争」、「无产阶级专政」封住了头脑。但是到最后，大概是害怕了，心底的人性被唤起一点点，还是把卞校长送到了医院。如果不是太晚，卞校长能够抢救过来，宋彬彬的处境就不会是今天这个样子。但是我们还是要看到她没有参与打人，又参与把卞校长送进医院。”“宋彬彬是师大女附中当年在场师生（遭批斗的除外）之一员，由于家庭背景优越获得出人头地的地位，仅此而已。她在出手救人方面与其他师生的自主权是同等的。当时绝大部分在场师生放弃了救人自主权，消极等待「上级」、「领导」、「权力者」作出决定，这不正是我们这个民族惯有的「服从」与「盲从」？我真的是希望看到宋彬彬之后有更多的师大女附中同学能够对卞校长的去世说一声「对不起」。”不同观点如下：

第一、并不（仅此而已）！宋们是中国共产党员，是成年人，按流水说“由于家庭背景优越获得出人头地的地位”但她们是女附中革委会成员本校文革负责人之一。这是宋们与其他本校普通学生的根本区别。

第二、女附中文革负责人们与普通学生看着本校同学毒打卞校长致死而袖手旁观，这是有区别的。

第三、卞校长已经出现大小便失禁，瞳孔扩散，身体肌肉僵硬后长达3个小时（其实那时已经死亡）后才被送往医院。这三个小时文革负责人们在想什么？在做什么？在害怕什么？如果是害怕卞校长有生命危险，人命关天他们就不会冷漠的等待3个小时直到天黑。他们不是“出手救人”！是宋们对8.5惨案的逝者做的处理而已。

第四、女附中文革负责人的刘进的8.6日广播讲话，文字如下：“昨天发生了武斗，是为了杀卞仲耘的威风。因为她有心脏病，高血压，死了。毛主席说：好人打坏人，活该。大家不要因为发生这件事，就缩手缩脚，不敢干了。这件事，任何人都不许向外面讲，否则就按破坏文化大革命处理。”这就是宋们8.5惨案后的态度。（其实也是8.5当天的态度）这就是他们与普通学生之区别。

用户v944ub9nxj

《法医学》中有关死亡过程中尸体变化的章节。法医学对死亡原因、死亡性质、死亡后尸体的化，有详尽的描叙。感谢法医学为我们可以基本准确地判断卞仲耘的死亡时间提供了科学的依据。

死者死亡后，早期尸体症状表现为“与肌肉变化相关现象”、“与热量相关现象”和“与血液变化相关现象”。

其中“与肌肉变化相关现象”最为直观。无法医身份的非医学专业人士也可观察的到。

死亡出现后的与“肌肉变化相关现象”首先表现为“肌肉迟缓”，之后表现为“尸僵”。法医学是这样论述的：

“肌肉松弛：死亡后立即出现短暂的骨骼肌松弛现象，称肌肉弛缓（muscular flaccidity）。肌肉弛缓是最早出现的尸体现象，与死亡同时发生，与骨骼肌弹性改变有关。死者表现为瞳孔散大、眼微睁、口微张、面部无表情、沟纹表浅、四肢关节可弯曲。由于括约肌松弛，导致大小便失禁，黏液可能外溢。”“肌肉弛缓的法医学意义如下：是确认死亡的参考指标。”“尸体死后肌群经短时间的松弛后又变得僵硬，使关节固定、尸体僵硬的现象称为尸僵（rigor mortis或cadaveric rigidity）.死者表现为口不能开、颈不能弯曲、四肢不能屈伸。

尸僵发生的时间和顺序：通常尸僵在死后1h-3h出现。最早在死后10min出现，最晚的可延迟至死后7h-8h”。

无论是师大女附中红卫兵的讲述，还是师大女附中师生们的讲述，都承认了下属事实：卞仲耘在校园时已经出现大小便失禁的、瞳孔扩散、身体肌肉变硬等的症状。感谢师大女附中的师生和当年的红卫兵提供了有关卞仲耘死的证词。尤其是林莽老师，胡志涛老师，冯敬兰同学和刘沂伦同学，至今为止，只有她们四个人用第一人称撰文详尽描述和证实了死亡现场卞仲耘的遗体状态。

——摘自郎钧《红卫兵打死卞仲耘惨案追踪》（《圣诞中年人》博客）

小熊-teddybear

根据V9和秋晓的讨论，现在的分歧重点在两个方面：一是刘宋当局是否组织了八五批斗会，王友琴说有新的证据表明八五是权力当局组织的，这个我们在等待；二是刘宋当局是否抢救了卞校长，这个我相信是将死人送进医院，当局处理的是死人的事情。

此前团队关于“权力真空”和“阻止打人”的说辞都是谎言，这两点我想我们目前应该已经达到一致和共识。

用户v944ub9nxj

陈小鲁承认，中山公园音乐堂的批斗会是四中、八中共同组织的。在这次批斗会上，多名校长和教育局的干部被打成重伤（网上可查到）。那天好像是8月19日，即《十六条》（“要文斗就、不要武斗”就在其中）发布已多日，以陈小鲁和孔丹的家庭背景，他们如果想制止会场暴力简直是易如反掌。因为十六条是中央关于文革的决定。而宋彬彬面临85时《十六条》还没有出来。所以说，宋彬彬面临的局面要比孔丹“困难”得多。但是他们和她们们基本采取了一致的立场——袖手旁观（除了保护了杨滨）了。

所以，应该这样评价陈小鲁、孔丹、秦晓的“中山公园之举”：保护杨滨的行为固然值得称道。但是作为大会的组织者，他们应该对会场出现的暴力事件负责。人性的东西确实没有完全泯灭，但是兽性的东西控制了大脑。

小熊说的“李紫阳救张乃一”之事，让我想到很多很多。这件事揭示了一个道理：每个人都可以主宰自己的行为。尤其是事关人之生死之时。就是那么一瞬间，你的基因中有善良的成份，你就一定会伸出救援之手，你伸出的手可以拯救一条生命，同时也拯救了自己的灵魂。

流水友石

很赞成V9博友这样的思考：「每个人都可以主宰自己的行为。尤其是事关人之生死之时。就是那么一瞬间，你的基因中有善良的成份，你就一定会伸出救援之手，你伸出的手可以拯救一条生命，同时也拯救了自己的灵魂。」

这是人性道德的底线，是文革能否横行10年的社会基础。如果我们不能从这个角度思考，那么类似文革的暴虐就很难避免。宋彬彬是师大女附中当年在场师生（遭批斗的除外）之一员，由于家庭背景优越获得出人头地的地位，仅此而已。她在出手救人方面与其他师生的自主权是同等的。当时绝大部分在场师生放弃了救人自主权，消极

等待「上级」、「领导」、「权力者」作出决定，这不正是我们这个民族惯有的「服从」与「盲从」？我真的是希望看到宋彬彬之后有更多的师大女附中同学能够对卞校长的去世说一声「对不起」。

张美音若想参与这个讨论，必须深入了解各方对此的描述，按照逻辑从中找到主线。我没下此功夫，只能充当看客。楼上水中月亮文中第四介绍刘进8.6讲话内容，让我感觉浑身发冷。这感觉似曾相识。当年的所谓红八月，北工大红卫兵按户口之图索黑五类之骥，深夜抽打我们院邻居家老者，即是此感觉。当年确实流行这句话：”毛主席说：好人打坏人，活该。“是毛说的么？这段话如果刘进承认曾经讲过，她为此向大家道歉了么？她给宋彬彬鞠躬致歉，在这段话面前，难道不滑稽么？

用户v944ub9nxj

刘进在诸多场合承认自己在8月6日的广播中说过：“死了就死了！”宋彬彬在《王友琴强加给我的耻辱柱》文中指责王友琴不懂得“亡者为大”，因为王友琴在文章中提及了宋彬彬刚死不久的丈夫的名字。其实王友琴对宋彬彬丈夫的死并无不敬之词。而刘进说的的“死了就死了”、“好人打坏人活该”才是真实不尊亡者的典范。

如果真心道歉，刘进就应该就8月6日的讲话进行道歉。但是刘进居然向宋彬彬道歉。这是怎样一场不堪的道歉闹剧啊。

泾阳秋晓

小熊，刘宋道歉不久，就看到金钟采访王友琴的文章，提到了新证据。

文中王友琴对宋道歉的态度：“後來看到例如紅衛兵領袖和高幹子弟陳小魯的道歉。沒有人迫使他們這樣做。因此這種道歉相當高尚，有助於認識文革歷史。但是宋彬彬的情况不一樣。和其他道歉的紅衛兵不同，在過去的十年裡，她一直相當積極地否認文革中的迫害和殺戮。她是紅衛兵中對文革事實的「否認派」。”再有文中的新证据是这样的：“首先，八月五日「鬥爭」五名學校領導人，是該校革委會預先組織的，而非自發的。而革委會沒有主任，由副主任宋彬彬和劉進負責執掌學校，「鬥爭會」由她們決定並通知五名鬥爭對象。這一點很重要，沒有這個鬥爭會，也就不會有紅衛兵集體施暴，卞仲耘被打死的事件。我寫書時不知道。還以爲「鬥爭會」是有些人自發搞起來的。後來還知道了誰該進勞改隊，也是由革委會決定的。那麼，宋彬彬在女附中的所有暴力中的責任，就很明顯了。”静等王友琴公布是刘宋决定并通知五位校领导斗争会的相关材料。

泾阳秋晓

印红标，国内知名的“文革”研究者。对“八五”和“八一八”，他是原始数据的发掘者。1993年，他在北京市档案馆发现了一叠档案，被放在禁止浏览的“文革”档案之外，心头狂喜，摘抄了一个星期。目前海内外“文革”研究者普遍使用的一个数据：1966年8、9两个月，北京市共打死1772人的数字，就是从这里来的。

流水友石

小熊，我所说的「那时候宋彬彬她们还是孩子呀」，不是指宋彬彬一个人，而是泛指中学生。宋彬彬是中学生，不是能够担负起领导北京一个优秀女中的行政干部。我在前贴已经说过，关于宋彬彬道歉的讨论，涉及了三个问题：1，文革政治背景。2，打人刑事罪责。3，人性道德底线。请注意，那是个暴虐时代，7月30日女附中工作组宣布撤出学校，谁能指望几个中学生担负起女附中的正常领导工作？那时候整个中国已经极其不正常了，社会秩序、道德秩序统统混乱。人性扭曲到了什么程度？派工作组的刘少奇稍后陷入冤案，死前2天被命令「不准送医院抢救」，死后三天送火葬场使用的是代名「刘卫黄」，堂堂国家主席的身份是「无业、烈性传染病患者」。

宋彬彬没有打人，即使她参与组织了批斗会，那时候每一个单位、每一所学校都在组织批斗会，每个班级都在开批斗会，我被批斗过，我妈妈被批斗过，我爸爸被批斗过，阶级斗争为纲、阶级感情至上、阶级立场、无产阶级专政、群众专政.、天天讲、月月讲、年年讲.....。我们不能脱离当时的文革政治背景来谈问题，毕竟宋彬彬没有打过人，没有刑事罪责。毕竟她参与把卞校长送到了医院，没有对谁下过「不准送医院抢救」的命令。毕竟她公开道歉了。

宋彬彬道歉是人性道德层面的，面对13亿人民需要极大勇气。至于深刻不深刻、诚恳不诚恳，那是认识层面的。如果非要扯到政治罪责和刑事罪责，她就必须不停地为自己辩解——这是自我保护，也是人性范围的。她完全可以不道歉，忘记以往的一切，过她自己的平静生活。但她毕竟是选择了道歉，选择了不平静。反思那段历史，道歉的人不是太多了，而是太少了。

为了不忘却历史，我们希望更多的人站出来道歉，哪怕他们的道歉只有一句话！

用户v944ub9nxj

流水：“宋彬彬道歉是人性道德层面的”，这句话是病句。在“是”字后面，被“人性道德层面的”修饰的词或句没有写出来啊。抑或在“是”和“人性道德层面的”之间丢掉了一个词，例如“属于”之类，英文叫做“belong to”什么的。还是请流水君予以更正。或者直接请教小熊教授。

下面谈正题：

宋彬彬这几年为道歉做足了铺垫，否认了与“八五事件”有关的全部责任。

在《40年一直想说的话》中，宋彬彬甚至承认在文革中和文革后见过王晶垚，以此说法达到从根本上彻底否定王晶垚先生记录过的《与宋彬彬谈话纪要》内容的真实性的目的。

宋彬彬的道歉的虚伪性显而易见。她假装留下的鳄鱼泪让人作呕。宋彬彬的道歉是日本式的——日本人二战后也在一些场合说过一些不疼不痒的道歉话，但前提很明确：否认南京大屠杀、否认征用慰安妇、否认发动的战争是侵略战争。用秋水话说，日本人的道歉是属于“道德层面”的。

小熊-teddybear

流水的话有一定道理，历史是可以原谅也需要原谅的，如同我们每一个人都要原谅成长中别无选择的无知幼稚和荒唐错误，也许从来就不存在没有错误的历史和没有灾难的历史。不可原谅的是今天篡改历史、掩饰真相，抱残守缺，今天依然冷血傲慢，依然偏离正义和良心。

用户v944ub9nxj

小熊说的对，关键是真相。王晶垚老先生要的就是宋彬彬能够说出真相——和历史记录相去不远的真相。

王晶垚先生永远不能忘记的是八五之夜在医院见到宋彬彬刘进时，她们的神态——傲慢、狂妄、轻浮——使他永生难忘。但是，48年后他们换了一副嘴脸，却没有办法换掉坏了的良心。

让历史做判别吧——在王晶垚和1772名死难者与宋彬彬和红卫兵之间。

秋晓QU

流水提到文革政治环境，我赞同这个观点，评论那时的人和事不能离开大环境，否则如何理解人们的疯狂言行。看一段66年8月29日的人民日报社论《向红卫兵致敬》：“红卫兵上阵以来，时间并不久，但是他们真正地把整个社会震动了，把旧世界震动了。他们的斗争锋芒，所向披靡，一切剥削阶级的旧风俗、旧习惯，都像倒垃圾一样，被他们扫地出门。一切躲在阴暗角落里的老寄生虫，都逃不出红卫兵锐利的眼睛。这些吸血虫，这些人民的仇敌，正在一个一个地被红卫兵揪了出来。他们隐藏的金银财宝，被红卫兵拿出来展览了，他们隐藏的各种变天帐、各种杀人武器，也被红卫兵拿出来示众了。这是我们红卫兵的功勋。”怵目惊心呐。

小熊-teddybea

r我看到秋晓博客里转的一篇文章，谈到和解的前提，首先真相，这是最困难的。7人字条后又在为刘宋是不是斗黑帮的组织者展开较量，我只能存疑，等待新的证据。真相会不断浮出水面,有了真相，人们如何认识？就是正义的问题，同样困难，尤其是受害者和加害方能否达成共识，几乎不可能。无论怎样王晶垚老人绝不会原谅，换作我们每个人也都一样，这个大家都懂。现在的问题只不过是宋彬彬刘进等人，要在48年后，给社会正义一个交代，给自己的良心一个交代。

秋晓QU

小熊，你提到的那篇文章中有一段话“第一真相、第二落实正义、第三和解。真相是无止境的，正义也不是彻底的，但是忘记了最后的和解，真相的解释、正义的落实很有可能产生一场更残酷的复仇，所以必须要改变这样的‘革命心态’”。文革中很多冤案惨案没有多少材料，而85事件拥有各方材料，材料越多越陷僵局。寄希望于未来吧。

用户v944ub9nxj

秋晓的意思是：宋彬彬“是否打人”的真相是需要澄清的；但是，卞仲耘被打死的真相就不必澄清了。是这个意思吧？秋晓对文革环境的抱怨使人想起了文革中的一个辩题：“家庭影响大于社会影响，还是社会影响大于家庭影响”。

红卫兵持前一观点，所以他们说：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遇罗克坚持后一观点，认为既然是“人的存在决定意识”，既然人的第一属性是人的社会性，那么就应该是“社会影响大于家庭影响”。结果呢？遇罗克被枪毙了。

其实，将社会影响和家庭影响完全割裂显然是不对的。在“反动”家庭中，两种影响的对抗性是会存在的。而在“红色家庭”这两者的同一性显然是第一位的。而所谓社会影响是由两个重要部分组成的——传统、普世的观念的影响和官方意识形态的影响。而在官方的意识形态中又可做一些细致的区分，17年的教育固然有问题，文革的极左宣传固然有问题，但是，在人民日报上，在广播中，从来没有鼓动可以随意杀人，且打死人后还可以“死了就死了”。

现在，在讨论八五惨案的时候，红卫兵开始抱怨“社会影响”了。关于这个问题，以前曾和秋晓讨论过。辛德勒遭遇的官方“社会影响”不可谓不坏，他本人就是纳粹军官。但是“辛德勒的名单”的出现说明宗教的影响，西方普世价值的影响超过了法西斯意识形态对辛的影响。这是问题的本质。流水以前发贴说，宋彬彬的家教不错，所以宋彬彬也坏不到哪里去。但是历史无法证明流水的判断是正确的。因为宋彬彬的“家教”能和17年以及文革的大环境相脱离么？

遇罗克死了。但是遇罗克之辩的真正内涵，也就是遇罗克被枪毙的真正原因是什么？不就是因为他指明了“新的种姓制度”的存在吗？家庭影响大于社会影响？还是社会影响大于家庭影响？是一个可以继续讨论下去的问题！

歹徒

求全责备。。会吓退更多人站出来道歉。。毕竟。。那都是历史社会行为。。非个人品质问题。。红色后代。。与网络流氓痞子不同。

用户v944ub9nxj

歹徒说：红色后代。。与网络流氓痞子不同。

现在网络上有两个名词出现频率很高：“红二代”和“富二代”。什么是“红二代”？四人帮的孩子算不算“红二代”？林彪黄吴叶李邱的后代算不算红二代？刘青山张子善的孩子算不算“红二代”？或者是像文革时期一样，画个等级，老爸13级或9级以上的算“红二代”，还是按入党时间算呢？无聊不？

“富二代”的定义好像比“红二代”略容易些，只要老子有钱，儿子就是富二代。但是有多少钱才算富呢？100万？1000万？10个亿？现在据说家资过1000亿的大有人在啊。有个几百万几千万只能算“小康”。所以笼统地说“红二代”“富二代”都是如何如何看来不太准确。但是有一条是靠谱的：老百姓对“红二代”和“富二代”有点烦。有点脱离小熊设置的主题了。不再谈了。

SHANE

美国华裔作家张纯如因《南京暴行：被遗忘的大屠杀》一书获名，然随着南京大屠杀研究的深入，其困惑越来越深，最后竟以自杀结束生命。自杀前她与身边亲友说：“在访问南京大屠杀的时候，我发现不仅仅是日本人的问题，还有中国人的奴性，中国人有一种极其恶歹的心理，在世界民族中也罕见！从来没有一种人，因为不同的主子，可以作践自己的同类，到了极其残忍的地步，我原本想拿大刀砍向鬼子，可是发现需要砍的，还有自己的同胞。”……何以要砍向自己的同胞，自己同胞的所作所为真的当砍吗？

用户v944ub9nxj

在王友琴的身上可以看到张纯如的影子。王友琴对文革研究的最大贡献就是提出了“文革受难者”的概念。红卫兵希望卞仲耘案件可以像“女三中沙坪案件”、“女十五中梁光琪案件”那样，不但“水落石不出”，最好永远不被提及。王友琴是第一个在书刊报纸上提及“八五惨案”的女附中学生。为此，她遭到宋彬彬团队持续十年的攻击。尾随攻击者更是数不胜数。宋彬彬团队最恨“二王”——王晶垚和王友琴。

此“二王”，一个健康长寿；一个智商超人——很是让刘宋及尾随者头疼。我们是旁观者，我们的言论和网谈只有一个效果——凭自己的良心和认知分列于“刘宋”和“二王”之侧。

2014-04-6

《较量：道歉背后的故事》：

http://www.hxzq.net/aspshow/showarticle.asp?id=8644

田小野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1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中国“知青”可不可以称作“失落的一代”

知青记者按：

这场老知青间的争论是因为法国学者、中国知青问题研究者潘鸣啸的书名引起的。

说实话，我很少介入知青议题，因为我知道我是知青中的异类，不仅现在是，过去也是，因此我还吃过苦头。除了这个原因，还有一个原因是，我的博客几年前就挂在上海知青网上，互动或共鸣者寥寥。相反，我同更为年轻的一代常常有互动或共鸣。

卷入这场争论，是因为我的中学同学、好朋友葛天琳将一位陌生的知青北风的信转给我，似乎是要我发表意见。于是，我先说了几句，第二次说了更多，当然也没有展开。让我高兴的是，无论意见多么相左，所有的知青都秉持真诚。而且，通过这次争论，我还认识了几位很有想法的知青朋友。

知青这代人，无论身居高位的，还是平头百姓，都具有相似的意识形态。譬如，“不否定知青运动”（上山下乡运动）与“不否定前三十年”就很相似，似乎在上下呼应。我觉得这是很可怕也很可悲的现象。我希望我自己有别于这种所谓的主流。因为没有不同意见，这个国家就是死水一滩。

现将截止于前天的争论双方的意见转发如下。

北风：

恕我直言：我觉得把书名定为《失落的一代》是有问题的，我们这一代人是很复杂的，有人自愿上山下乡，也有人不自愿的，我觉得在文革中有许多人由于没有选择而上山下乡了，对上山下乡是有一定看法的，他们心中如有“失落”，是可以理解的，但不能把个人的这种“失落”说成是一代人的“失落”，称为《失落的一代》，因为这样说，我觉得从根本上抹杀了抹杀了那个时代许多像董加耕那样的同志的行为。我们不能不看到：在那个年代确实有些青年为了国家的利益，放弃个人利益，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形成了一种时代精神，涌现了很多像董加耕，以及雷锋、焦裕禄那样的先进人物，在他们身体集中体现了毛泽东思想，把国家利益放在第一位，成了那个时代青年学习的光辉榜样。如果这种精神不着重宣传，以至于把它说在是错的，那么一旦钓鱼岛打起来，谁还会自动

报名上前线？

知青记者：

不认同北风的意见。要看大多数人是否失落，我觉得大多数人还是挺失落的，事实上他们失落的东西也挺多的。为国家牺牲知青的利益这种高调也是不合时宜的，何况这代人长时间下乡对他们对国家都不利。所以还是可以叫失落的一代。

北风：

所谓一代，当然指的是全体，大多数人是不能称为一代的，所以用在这里是不妥的！如何看失落，难道这一代年青人就没失落吗？我觉得我们要多宣传正面的东西，如雷锋精神，尽管只是少数人，但他代表的是一种社会发展的方向，是我们社会不可缺少的正能量，也只能说时代精神，不说一代精神！

翁某：

赞成北风的意见。首先，潘鸣啸的书名就有问题，如果说与共和国同龄的知青是失落的一代，那么怎么解释新中国建国65年来在各方面所取得的举世瞩目全球公认的伟大成就？知青一代人在新中国65年建设史上所发挥的作用，无论如何评价都不为过高。旧中国的农村、农业、农民是多么一穷二白、愚昧无知、原始落后。没有千百万知识青年的上山下乡，哪有全国农田、水利的大开发大建设、哪有科学种田、基础教育、医疗服务、文化娱乐的大普及、大发展、大提高？甚至哪有亿万农民个人日常卫生习惯、身体素质和人均寿命以及思想观念等方方面面的大普及、大发展、大提高？哪有城乡联动、举国一致关心三农的大好局面？哪有全国城乡日后改革开放的思想、组织和物质基础呢？所以，我们不能仅仅站在知青个人或家长、或城市的角度看问题，应该站在全国建设发展的大局、站在加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全局和高度看问题，这样才比较全面、比较深刻、比较准确。

有没有正确的立场、观点、方法非常重要。同样是利用国务院知青办编辑收集的《上山下乡大事记》、《上山下乡运动始末》的资料，却可以得出几种完全不同、甚至根本对立的观点和结论。潘鸣啸是西方学者，很不了解东方，很不了解中国，他是完全站在西方的立场、观点、方法，用西方的价值标准、价值理念来看待中国，必然得出中国是极左、毛泽东是极左的结论，必然得出知青一代是“失落的一代”的结论，我们可以理解他，也感谢他所代表的西方学者对中国知青问题的关注。但是，我们为什么一定要跟在洋人后面亦步亦趋，捡起别人的牙慧呢？

可惜，鉴别对错、判断是非的标准是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是最广大人民群众、最根本、最长远利益的体现，并不是西方文化、西方价值观所能左右、抹杀、蛊惑的。新中国65年的历史已经证明还将继续证明，中国道路、中国制度、中国理论的正确。18大以来，我们的党、我们的国家、我们的人民已经进一步坚定了自己的自信，我们将前进得更好、更稳。最近，央视一台每晚在播放《十送红军》电视连续剧。该剧所讲的一批普通的红军战士

是怎么从左倾失败的阴影中，重新树立了自信，重新捡回了自己的灵魂。对我们当前学习贯彻中国梦论述，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坚定理想、信仰，加快实现中国梦很有帮助。

任何历史研究都要面向现实、服务现实。希望我们的专家学者从知青历史的研究中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全面的而不是片面的、深刻的而不是肤浅的、本质的而不是表象的、理性的而不是冲动的，来科学地研究知识青年的历史，开辟出中国特色知青学的新思路、新局面。而且，应该鼓舞包括三千万知青在内的全国人民从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的历史中，获得收益、受到鼓舞，为加快实现中国梦做出各自的贡献。

知青记者：

由于工作忙，也由于分歧太大，几乎想放弃回复。但想到我们是战友，以及各位的真诚，我还是再说几句。

希特勒的德国、波尔布特的柬埔寨，都有过这种以抹平阶层差别为理由的强制性的“类上山下乡运动”或“类知青运动”。同样的，早在沙皇时代的俄国，就有贵族青年知识分子自发的而非强制性的“类上山下乡运动”。这正如中国毛时期的上山下乡，既有强制性的，也有极少数自发的。

我认为，凡是强制性的上山下乡运动都是逆文明潮流、反人类的疯狂之举，尽管它也会把一些文明的碎片带到穷乡僻壤，也会激发许多知青的理想和激情。只有那些自发产生的上山下乡才是可以称道的，而且彰显了青年人的理想主义。这正如，一位城市知识女性自愿嫁给一位农村的既贫穷又没有文化的男性是可以称道的，强迫城里的知识女性一律嫁给这样的农村男性就是野蛮之举。

可以参照的是，美国似乎没有这种强制性的上山下乡运动，美国的城乡差别却非常小。想想吧，我们年轻时如果能够顺利地考上大学，学有所成，不是更能推动国家的包括农村的进步吗？我无法想像这种大规模的强制性人口迁徙的受害人，怎么还会这样热情地讴歌它。

一位青年朋友看了我们双方的讨论意见不无尖刻地对我说：“我觉得他们错得很厉害，但是可以理解，因为，否认那段历史，就等于否认了他们的一生。”

我宁可相信，我的知青战友不是因为肯定自己才肯定这段历史。但是，我认为应该站在更广阔的历史背景上去看待这段历史和自己的一生，这对现在的中国和现在的青年也是很重要的。否定上山下乡运动不等于否定我们自己。相反，不否定上山下乡运动，不仅会否定自己的过去，还会否定自己的余生。

翁某：

是站在个人是否获利的角度看问题，还是站在社会发展需要的角度看问题？大规模的上山下乡，不是像你所说的只是局部地把城市文明带到了农村。建议你看看各地对大规模上山下乡现在的反映。

你讲“人权”，考虑过农村广大同龄青年的“人权”吗？美国的发展是建立在欧洲发展的基础上的。如果谈美国的发展应该是印第安人的发展，他们才是那里的原住民。美国靠掠夺其他国家，屠杀印第安人，完成的城乡一体化。中国的国情是帝国主义的侵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时间很长，社会主义制度决定了不能去掠夺，只能靠农业来积累资金发展工业。城乡一体化现在都没有完成。

不管你是否自愿上山下乡，这毕竟是一条正道，是为了祖国的发展。

尚祖玉：

一场持续近20年的轰轰烈烈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在两年内大潮汹涌般的终结了。

成长30年左右、一直服从需要、响应或服从号召的近2000万知青第一次以自己做主、自觉自愿的态度改变了自己的身份和命运，回城了，同时主动终结了这场运动。我认为这场运动基本不是胜利结束的。有些人形容为胜利大逃亡，

作为运动主体的2000万知青，是不是失落了？即使其中感觉不失落或者一直没有失落的一些知青们，如今也不在运动中了，也没有在乡下或山上。仅仅作为个人的经历，我对这场运动的感受也是百感交集的，而不仅仅是有悔、无悔或两掺的这样单一的结论。

如果这2000万知青在1978、1979年那时候不回城，在几年后的逐步开始壮大的几亿农民工进城的队伍中，也一样有我们大批的知青，包括知青的子女们。更何况如今兴起的改变中国城乡结构的城镇化变革。

作为普通的知青，我们很少能知道策划运动的内幕，确实也没有资格。幕后的东西多在历史的封存中。感觉不到中国官方的学者们相关的系统研究工作。所以，我没有条件去明白宏大叙事的来龙去脉，就只能凭自己的经历去感觉去理解：什么运动都是复杂的，有度的，都是有期限的，都不是一个人一句话就能说明白的，也不是一种知青、一伙知青、一个地方的知青能代表所有知青发话下结论的。

还是要谢谢潘鸣啸，那些老外们，似乎不怀好意的帮我们千百万亲历者挖掘着真真假假的历史，给一直最讲“认真”的我们补补课。

当然，知青不是一个阶级、一个阶层。即使当时也不是一样的身份，不是一样的背景知青的经历千差万别，如今知青整体已经分化进社会的所有层面，包括在海外。对历史的经历自然不会发出一种回声，在回声共鸣中，我分辨着觉醒或蒙昧，从容或盲动，深刻或肤浅，独尊或宽容，暴力或和平。比如一些知青对潘鸣啸的专著表现出的敌意、反感，或者拒绝补课，甚至不必翻开书就马上义愤填膺。

希望求同存异、民主议事。

王雁：

同意和支持尚祖玉老师的观点。我觉得上山下乡的运动正确与否是一回事，知青在上山下乡过程中的表现和作用那应该又是一回事，人无论在哪里，都是要生存和生活的，不能以知青当年在上山下乡的过程中迸发出的能量来确定这场运动的正确与否。如果不是这场运动，这些知青们对祖国的贡献毫无疑问会更大。作为一段历史，是需要总结和思考的，老外率先迈开这一步，对于我们只应该是一种督促，而不应该是一种抵制。

知青记者：

我认为王雁的观点也是正确的，也有新意，那就是将决策者和参与者分开，肯定参与者即知青的理想、激情、牺牲和贡献，不轻易肯定决策者。如果我对王雁的理解没错，那么，我认为叫“失落的一代”无大错。

2014-06-20

知青记者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3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熊窝论坛】：

挑战知青问题研究权威的讨论

网站编者按：

【熊窝论坛】是田小野和她的朋友们在博客上对热点问题的讨论。下面的“博主”或“小熊-teddybear”即田小野发言。

小熊博主按：

在上篇关于知青话题的评论中，对于知青这段经历，应做正面评价还是负面评价出现分歧，少数派赞同法国学者、知青问题研究权威潘鸣啸先生的观点：失落的一代。多数派不赞同潘先生的负面的评价。少数派是风清流和小熊，多数派是流水友石、隶文和歹徒，一沉发表了含蓄的意见，黑邦姥姥想和稀泥，却受到老热和风哥的追杀，左右受敌。评论虽然都是些不经意的文字，讨论起来也是话赶话，但是有时对话的内容可能比正文还有价值，所以小熊把它作为博客的正文来保存。

【一】

流水友石

小熊重拾知青话题，五流子赞赏美妙，风哥当年弃下乡却始终不弃知青身份，对那段历史仍在思考。这可不是简单的怀旧呀，也许就在他们之中孕育现代的卢梭、伏尔泰，知青历史的讨论还远远没有结束。我本人曾从感性上否定，重新思考后逐渐认识其意义。很奇怪，每到关键时刻，心底总会涌出一股力量，支持思维与实践，久而久之，终于认识到，这股力量来源于知青下乡15年的艰苦磨练。就在40天前率法国考察团访华，这股力量又出来了，基于本人的坚持与努力，恢复了一个被取消了的实地考察。法国人去了，事先谁也没想到(当然我更没想到），他们在现场决定了一项法国联同欧洲向中国边远地区的投资意向（折合人民币三个十位数。请不要对这个数字评论，这里举例仅仅说明成事必须不畏艰苦，平视权势，实实在在，把握关键。而这些素质正是知青时期磨练出来的。此

项目正在启动，最终成功还需时间与各种因素，不在我们讨论范围。本人所为属于公益，不涉私利）。

知青下乡是中国的一段历史，是摆在老三届面前的人生考卷，赶上了，福哉？祸哉？每个当事人都在写答卷，几十年后自己给自己一个交代。历史是公正的，研究者们也会找到公正的说法，我们自己怨不得时代，怨不得命运，怨不得别人，史铁生残疾了还修成作家，健康人有什么好说的，何况当时正值青春时期，吃点儿苦算不了什么，中国底层农民都是这样过来的，我们不过是离家早了一些，离开了熟悉的生活环境。

人与人的自然能力差别并不大，重要的是如何发挥出来。人的实际能力远远超出了我们目前所知道的，千百年来仅开发10%-20%，还有绝大部分潜力没开发出来。谁去开发？自己！小熊在开发，熊窝博友在开发，退休了更有时间去开发。

博主回复：

我觉得郭凝（即流水友石，下同。）如果认为在法国克服困难的力量来自下乡的经历，那你无形中在夸大，因为如果你没有这段经历，比如你当了１５年兵，你也同样会有力量，你会说这力量来自军队革命大熔炉。下乡前，你我都是娇娃娃，我们何以能忍受农村那无法想象的贫困和艰苦呢？这力量又来自哪里呢？来自人本身。中国老百姓说，没有吃不了的苦，只有享不了的福，人自有其可塑性。还是那句话，知青只不过是过去的一段经历，而不是我们的身份。喜欢把知青当身份的，在一代人两端，失意者与成功者。失意者回城后越来越找不到生存的价值，最后把自己解释成时代的伟大牺牲者，享受知青这个身份。你是一代人的精英，站在高处回望，也会放大这段知青经历的苦难，艰苦而后成材，当你为自己确立知青身份时，也无意中印证了毛主席关于培养革命事业接班人的理论。当然我无意推翻关于知青的研究，要不法国人潘鸣啸该没饭吃了，要知道他老人家可是咱们俩共同的朋友呀。

风清流

潘先生关于68年以后的学生下放，“经济原因不是主要的，根本还是政治和意识形态方面的需要”。他的这个论点绝对站不住脚，68年以后的学生下放，是当时经济一败涂地，城市已无法解决那么多青年人的就业问题，将当时的高中生和初中生全部赶到农村去是唯一能解决社会稳定的办法罢了。当时军队的子弟，没下放的和已经下放了的，在不到半年的时间里，几乎全部又都消化到军队去了。剩下的知青们能不能回城，就只能靠各人的命运了。

博主回复：

我也觉得是一家之说吧，刘小萌就不同意他，国内只有徐友渔同意老潘。曾经在中国官方文件和民间普遍对这个问题的认识是一致的：即解决人口和就业的压力，在潘鸣啸之前，这几乎可以说是一种普遍的共识包括海外。海外最有学术价值的两本书，一本是美国学者伯恩斯坦写的，一本是德国学者沙平写的，都强调上山下乡运动的社会经济合理性，並把它看作是中国当政者的一个长远又能解决具体社会经济问题的政策”。

流水友石

小熊指出关于知青身份问题，我会认真考虑。但是，知青下乡，不仅是身体方面的受苦锻炼，更是基本生存能力的自我开启。如果我当兵15年，一定不需要考虑基本生存问题，开启的则是其他方面，服从听话，或是得罪哪个上级被复员专业。农村就不一样了，广阔天地，任由个人选择生存方式，找农民结婚也行，待在北京不回来也行（如果能解决粮票的话），认真向农民学习也行。我选择的是后者，放下城市人的架子，入乡随俗，很好地融入到农民中去。到了法国，也是同样的，放下中国人的架子，向法国人学习，融入到法国人之中。我指的「一股力量」，不仅是克服困难的勇气，还有解决问题的能力。我有底气儿，有自信，那是15年的知青锻炼与思考。这段历史，称作标签也好，称作身份也好，称作经历也好，它是我们这代人生命的重要部分，是中国现代史的重要部分。如何去解释它？这就需要中外学者、我们这些当事人、旁观者共同去探讨。潘鸣啸很了不起，毕生精力花在研究知青问题上。他不会丢饭碗的，我们对知青问题讨论得越激烈，他就越有的研究。他也在调整自己的观点，80年代中期，他认为知青下乡是出于经济原因，对我说："城市安排不了你们了，所以让你们下乡。"我听了觉得奇怪，中国是大锅饭制度，完全有办法把中学生塞到城镇社会的各个角落去。后来凭数据分析老潘推翻了自己的观点。他还会有新的认识，这就需要小熊启发他了。

博主回复：

呵呵，亲爱的郭萃容啊，小熊跟着你的感觉走，还是毛主席的广阔天地大有作为啊。你的农村15年，按你说是正面而不是负面的经历，你夸潘鸣啸了不起，可人家老潘的研究说知青的上山下乡是负面的，对国家没好处，对大多数知青没好处，所以他那书名才叫《失落的一代》。你可真是一个感性的人啊。

流水友石

光说好，没人信。光说不好，也没人信。所以研究者们需要更加深刻地思考。我赞成潘鸣啸对这个问题不弃不舍的钻研精神，但不同意他对知青事物的全盘否定。我相信他会调整的，他所掌握的事实与资料还是很有限，对这样一个重大事物只是根据一些个案与数据资料得出结论是远远不够的。事实上对知青时代下结论还太早，还需要一段时间。法国汉学界普遍对中国事物的看法偏激、负面，他们懂中文，但很难懂得中国人的心理与观念，重要的是他们甚至不知道自己不懂。如果老潘能够对两千万知青做个问卷调查（不是抽样调查），他会发现至少超过一半的知青不同意全盘否定。

换个话题，法国人选总统的时候，发现没有合适的候选人，再也找不出戴高乐、德斯坦、密特朗、希拉克这样的人。为什么？经过战争锻炼的政治家，才具有领袖的胸怀魄力。萨科齐、奥朗德缺少苦难经历，差得远了。中国台上的，三分之一具有知青下乡经历，10年政坛就看他们的了。他们领导中国往前走，知青下乡的意义就看出来

了。

博主回复：

哈哈，如果我说这1700万中学生被剥夺了受教育的权利，你可能会说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更有“意义”，知青下乡的意义如果是造就了几个时代精英，那么用绝大多数人的青春和幸福做代价是不是太残忍了？至于“领导中国往前走的”，绝对不是什么知青。如果你在国内这样说他们，他们会因为你的不敬把你抓起来的。最后我只同意对知青运动下结论现在还为时过早，歹哥一直认为对文革、对毛下结论都为时过早，你们这里是一致的。

歹徒

赞成郭凝。。郭凝从事实和感性出发。小熊越来越偏重理性。。迷信权威。

博主回复：

俺也很感性啊，只是俺的感觉与郭凝不一样。

风清流

两个知识精英的辩争非常精彩，我真忍不住又想插嘴了。人为求生存的时候，应该是没有也不需要任何思想指导的吧，小熊说的“来自人本身”，我以为很有道理。求生存不只是中国的知青上山下乡要面对的问题，全世界都会有在艰苦环境中求生存的人，在960万平方公里之外的人可就没有毛泽东思想指导了，没有思想指导的人也得活下去，那就只能靠人本身了。流水的人生经历了不起，我认为这绝对只是你本身的素质和能力使然，如果将你放在鲁宾孙那样的环境里，你也有办法生存下去的。我对知青问题更多的是将其跟斯德哥尔摩综合症放到一起来对比思考，也就是想从弗洛伊德心理学分析方面来考虑为什么中国会出现知青这样的现象。这么多年来我一直都认为小熊对知青问题的认知非常深刻非常到位。

博主回复：2013-03-04 17:39:59风哥这话精辟，在艰苦环境求生存是全人类面临的问题，青年一代的成长也是，尽管有上山下乡，有毛泽东思想，但中国这一代人并不优秀，在外国人看来，潘鸣啸说，是“失落的一代”。

风清流

中国台上的，三分之一具有知青下乡经历，10年政坛就看他们的了。他们领导中国往前走，知青下乡的意义就看出来了。

这是事实，看他们，也就看到了中国的未来，至少也可以看十年，没有多大变化的十年吧。但更后的十年二十年，可就得看洋插队的一代人了。所以，我对中国的未来是很乐观的，中国必须经历漫长的复兴启蒙，从被动做人走到主动做人。也就是从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到再教育农民，改造新农村建设新农村。

博主回复：

一代人是很难走出这个意识形态的，看网上知青写下乡的苦，千苦万苦其实都不算苦，最苦的我觉得是灵魂，灵魂是个空壳，而且至今是个空壳。过去装点毛的语录、政治口号和报上的宣传，现在装的都是回忆，思无所依，是一代知青最大的悲剧。曾经读过一个犹太心理学家在集中营里，他说身体的自由受到限制，可是任何人都限制不了我思想的自由和灵魂的自由。

流水友石

我下乡是自愿的，一夜没睡，就决定了。1968年9月9日全班就我一人走了，17岁。行前学校开欢送大会，戴大红花，我根本就没参加，我想去哪儿就去哪儿，用不着欢送。我和一个没整过我的同学一起绕着颐和园走了一大圈，算是告别北京。爸爸妈妈都在挨整，没人送我，火车开了才看到哥哥在站台一角眼睛哭得红红的。我是怎么想的呢？人要有出息，必须从最底层做起。我当时准备在农村10年，从来没跟着报纸喊扎根农村一辈子。农村的日子我是认认真真过的，我是知青组长，搞了＂小共产主义＂，平均分配收入，一个同学生病常住北京，我们出钱给她分回口粮，还分给她同样的现款。这样做的结果是全组团结一致。有了团结，精神就振作了，安全就有保障了。冬天我们给农民妇女扫盲，给生产队长讲哲学，由于是结合实际讲，农民非常爱听。各村都邀请我们去讲，炸黄糕，炖豆腐粉条，盛情款待，村干部们站在房顶上眺望，盼着我们去。这样的尊重带给我无限欢乐。内蒙的妇女一般是不下地的，我把大姑娘小媳妇都动员出去下地干活，地里歌声笑声一片。我在农民中的威信很高，没人敢欺负我们女知青，即便是夜晚一个人走在村里的僻静处，我们也很安全。我下乡带了半箱子的书，同组同学笑我：＂你别梦想上大学了！″我没梦想，可看书是我的习惯，我不可能种地不看书。以上例子是要说明，对待生活，态度主动或者被动，效果是不一样的。我主动去吃苦，苦也变成乐。所以，对这段知青下乡经历，我不可能看成是负面的，更不可能像祥林嫂那样抱怨。知青当中类似我这样想法做法的不多，但是代表了一部份知青的价值观。也许这样的价值观是知青主流，哪怕人数很少。

我出国也是一夜没睡自行决定的。父亲说：＂你没钱，也不会外语，靠什么出国？＂我答：＂我有吃苦能力，又有应变能力，足够了＂。

生活本身就在塑造人，正义感是天生的，其它素质都是后天学习培养锻炼的。人与人的天生能力没有多大区别，也无法比较。我不同意给人贴上标签，比如「成功」、「精英」之类。什么是成功？没有个固定标准，房子大算成功，还是学历高算成功？或者是孩子孝顺算成功？「精英」也是一样，没个标准。黑帮姥姥和三三相处快乐，她们就是成功，也是精英。每个人都需要快乐，这是个共同标准。小熊带给我们每个人快乐，熊窝都喜欢她。

博主回复：

你在农村做的我们也都做了，我们小组也是共产主义分配方式，我们每天晚上在队房宣讲文件，教唱革命歌曲，甚至拉小提琴、跳芭蕾舞，上次回村老乡还提起“小眼儿”用脚尖尖跳舞，在没有意义的生活里寻找意义，是人的本能。这样的锻炼和意义，在集中营里在劳改农场都有。但是我们错过了接受教育的最时期，这个损失是难以弥补的。

歹徒

郭凝在法国。。所以能实话实说。。。

博主回复

歹哥难道认为小熊在讲假话吗？

新浪网友

小熊这里没有人气，曲高和寡？

博主回复：

追求人气儿是网上的最大恶俗，曾经就有无聊之极的人用这个笑话小熊，还说什么打碎醋罐子之类。能深入交谈的精神朋友三五个足矣，精神朋友给小熊带来的欢欣和心灵享受是难以言传的。这么说吧，100个世俗人气也抵不上一个精神朋友给小熊带来的快乐；用100个世俗人气来换一个精神朋友，小熊也不换。

隶文

流水友石的贴子，我顶了。历史是无法选择的。知青作为个体，或者说，做为一个人，无论在什么样的历史背景下，流水的扎实的态度，不枉为一个生活的积极者。人类社会的历史，有哪段是“理想国”呢？但做为个人，只要认真对待生活，那就会有收获，就会成为生活的强者。

博主回复：

哈哈，俺就知道流水会把隶文引出山来！现在俺要对付流水、歹哥和隶文三员大将，三位始终如一的理想主义者，生活的强者，实在力不从心，难以取胜，俺还是先败下阵去，偃旗息鼓吧。

小屏

对于知青问题的近期讨论主要是在梁晓声的知青电视剧播出以后，我为此写了三篇文章。之所以不能系统的研究这个问题，实际上是和文革还有反右问题一样的，我在为什么不能对文革反思这篇文章也有陈述。但是如果纵观

许多知青的博客，都可以看到对知青运动的各种个人看法。至于在国外的人言论和出版自由，只要他对此问题感兴趣都是可以做深入研究。我同意潘先生的基本看法：知青运动是文革的延续是一场政治运动。但是里面也有对红卫兵破坏性的约束，（他们自己也已经收不回那些革命口号了）也有大批年轻人就业也是出现了问题，工厂全部出于瘫痪状态中。至于进城的农民数字未必准确，他们大都是73年借着知青招工上学进城（利用了权利优势）还有一些是到最底层做建筑和垃圾工。

博主回复

我不看电视剧的，知青电视剧就更不看了。小屏提起我才记得前些时候在网上是讨论什么梁晓声的电视剧来着，可是我一点都没进去。不过我读有关知青的书，读了不少。关于数据问题我和你有同样的想法，就是所谓农民进城实际就包含了相当一部分下乡知青的回流，比如我本人就是1971年恢复城市户口的，当然啦不管是什么人进城，这里潘鸣啸是为了说明1970年以后城市的经济建设已经需要同样数量的劳动人口了。所以知青运动不是出于经济的原因。

teddybear

哇，一眨眼，这里就把流水友石的长篇评论和俺的长篇回复删掉了。为什么呀？流水你留底了吗？再贴出来试试？我估计新浪删的是我的回复，我说潘鸣啸现在在北京工作，是清华大学中法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中心主任。犯了什么忌了？

流水友石

没留底，我还不会使用留底。

醉梦阁

怀念青春不等于美化那段历史，知识青年下乡是中国历史的一个悲剧，最大的损失是对教育的破坏！知青也分阶层，有些人会永远记住，有些人会忘记，因为人是会变的，真正怀念那段历史的基本上是都退休的知识青年了，到了年龄没有退休的都在政治舞台上，他们会为当年的知识青年求一个公平吗？真的不知道...博主回复：2013-03-05 19:20:45热烈欢迎醉梦阁！康敏的朋友就是我的朋友，希望你能喜欢我们这里。

新浪网友

介平，你也来这里啦，我替小熊欢迎你。小熊的博客是个有思想的知青集合体，希望小熊的朋友们的讨论，能够给你以精神上的寄慰。小熊，醉梦阁——吴介平，是我在北大荒的荒友，他可是个画家哟，是现实主义画家，你有兴趣可以看一看他的画。他曾因为一幅画，而背上“罪名”，但他从没有抱怨，而是创作出了更美、更发人深醒

的画。

博主回复：

康敏吧？急着欢迎你的荒友，都忘了署名了。

流水友石

1700万老三届中学生失学，是不争的历史悲剧，同意小熊的观点。毛太阳落山后，文革走到了尽头。77年、78年大批知青通过高考进入大学，赢得他们10年前就该获得的受教育权利。我当时在河北农村中学教高中语文，受到限制，仅参加了封闭一周的77高考语文阅卷。失去这次高考机会，我将面临自己初中二年级学历和农村户口两座大山。小鸡出蛋壳，只有出国上学，我从心理上减去10岁，离开了祖国。赴法第三年，我被推荐到法国国家社会科学院，协助著名语言学家阿乐棟教授工作。潘鸣啸那时在法国社科院中国中心工作，我在7楼，他在4楼，同事了5年。不久，法国著名历史学家比昂古教授选中我读＂历史与文明＂专业博士研究生（由于我在中国农村当过中学教师，法国社科院允许我以相当于硕士的同等学历直接读博士）。潘鸣啸也在读博，导师也是比昂古教授，这样我和老潘既是同事，又是同学。1988年，我获得法国社科院高深研究文凭。老潘毕业后去了香港，我们失去联络。我还是通过小熊得到他的消息。

我终于追上了无情的历史列车，补回了15年花费在农村的时间损失。在失落的日期里，我无数遍默念＂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讲述以上经历，衷心祝愿小熊和潘鸣啸，还有其他学者们能够深刻地评论老三届知青下乡历史。

风清流

当千百万知识青年失去受教育的机会而只能上山下乡的时代，在大洋彼岸也有那么一批跟中国知青几乎同年的年轻人，正在思考、创新当时世界上还未出现的事物。正是这些跟我们一样年轻的美国人，把人类带入互联网、移动电话、数字通讯、应用激光、平板电脑时代。美国这个国家没有变，但是美国人的生活方式变了，而且也带动了人类的生活方式和生活质量的改变。我们今天能在互联网上海阔天空的谈知青的岁月，知青的历史，做知青的感想，我们可曾想过互联网？想过移动电话，想过数字通信、数字图像之类的问题？我们可能连最基本的也就是全世界都知道的，与生俱来人就应有的受教育的权利都不知道怎样去争取。留给我们这代人思考的问题——当年我们想过未来吗？

博主回复：

风哥很有力的类比论证啊，相形之下，上山下乡这一代人对中国有什么贡献？对世界又有什么贡献？

黑暗势力

双方争论很激烈，各执一词，我不是知青，我是军人，我欣赏这里的知青的丰采。

博主回复

加入哪一边？

流水友石

算一笔账，9年义务教育是从小学到初中毕业，老三届在学校都呆够了9年，包括革命大串联、停课干革命和复课闹革命。再算一笔账，60年代的高考升学率似乎是低于3%（记不太清楚了），1700万老三届中学生在正常情况下能继续升学的仅50万。第三笔账，这50万要除去文革期间老三届工农兵大学生，还要除去77、78通过高考进入大学的老三届大学生。真正失去教育机会的有多少人？这三笔账算下来，大概能说明一些问题。

事实上，老三届被剥夺的主要是他们与生俱来的城市户口，影响了他们一生的命运，中国城乡差别介乎天壤之别，离开城市再返回，已经失去了原有的社会位置。为了千方百计避免农村户口，军队老干部开启了新中国走后门的先河，人们从惊讶到习惯，再到追求，几十年下来，走后门成为人人又恨又羡慕的普遍事务，奠基了人人痛恨但又无奈的腐败现象。整个中国的人文环境污染了。

博主回复

你这个教育的账算的好像有点道理，可为什么潘鸣啸没有这样算过？

歹徒

流水友石胜出。。。小熊服了。。剥夺教育权利问题。。小熊人云亦云。

博主回复：

谁说俺服了？只是她算的这笔账，俺还没算清呢。

流水友石

潘鸣啸没这样算过账是正常的，他是外国人，没有亲身经历过那个时代。咱们就不同了，来，接着算，还有两笔账没算进去呢。第四笔账，60年代的时候，初中升高中，通过考试淘汰一批人，1700万里面有一大半是初中生，其中有一部份人考不上高中，不可能上大学，他们不在3%里面，也就是说，50万还要减去这些人。第五笔账，军干子弟几乎全部不在农村，他们在部队受培训或受教育，50万也要减去他们。这样减来减去，50万就缩水了。

还有一份账需要算，那就是社会公平账。把知青老三届称为失落的一代，等于把他们打入另类，抬不起头来的那类。牵扯了多少人的精神？2000万老三届，加上他们4000万父母，4000万子女及配偶，2000万孙辈，整整1亿2千万！加上加上亲友邻里，半个中国了！知青在青少年时代，曾经遇到了文革，下乡锻炼过，但一直在努力，在提升自己，无论在什么岗位上，为家庭作过贡献，为社会作过贡献，为国家作过贡献。有什么理由说知青是失落的一代？有什么理由把知青罩上阴影永远列入社会边缘？事实上，知青是经历丰富的特殊一代。

博主回复：

又不是比赛拔河，人多怎么啦？这一代人里，我还真没见过你这样自我感觉良好的。我想是因为你这３０年生活的法国社会的环境，异域的压力反而激发出一种自我的膨胀？潘鸣啸说是失落的一代，我觉得是很客观的。

新浪网友

孔夫子六十三岁时言：发愤忘食，乐以忘忧，不知老之将至。

知青一代，只能“将寿补蹉跎”了。一沉

博主回复：

一沉很含蓄啊，不过还是表达出了你的定位：蹉跎岁月。

流水友石

还有第六笔账，60年代的3%高考大学生中，有一大批是农村孩子，他们不属于1700万老三届知青，这样，那50万还需减去这批孩子。前后六笔账，50万所余不多了。

博主回复：

你的这笔账，我觉得是可以和潘鸣啸ＰＫ的。

歹徒

继续支持！！！人类的成功者不足百分之三。。1700万加上未下乡的两三千万人的百分之三是多少。。。大多数人老了都回顾自己一事无成。。如果没有知青下乡。。这多数人也会失落。。所以小熊对法国人潘鸣啸。。是迷信权威。

博主回复：

我没迷信他啊，我要是证明了知青是个“伪命题”，还砸了他饭碗呢，不过就是没那闲功夫。

黑邦姥姥

两个“精英”辩来辩去把我辩成“精英”了！真让我无地自容！我无非是一个认得几个字，下过乡，受过苦的普通老太婆罢了！扔到春运火车站拿望远镜都找不到。跟“精英”差得远不止十万八千里！

不过我来和和稀泥：为什么不说伟大领袖高瞻远瞩，一石三鸟，既解决了解决问题（就业）又防止了这些人有可能造成的社会不稳定，还为今天的国家栋梁们创造了锻炼能力的环境基础。。。？

至于说成功的知青不过是所有知青的几分之几，也有现成的解释，诸君忘了“一将功成万骨枯”？！

博主回复：

瞧这稀泥和的。

黑邦姥姥

纠错：既解决了“经济问题（就业）″，写成了“解决问题”。

千万别拿板砖拍我哦！我谁也惹不起的。

博主回复：

讨论吗，就是各抒己见，谁也说服不了谁的。

歹徒

流水很阳光。。小熊忧郁。

博主回复：

见异思迁啊你？歹哥以前还说过小熊很阳光呢，忘了？

隶文

固然当初有千百万知识青年失去了受教育的机会是国家一大损失，是每个知青人生的一大损失，但是现在的教育，不也生产出了许多只会考试而无生活能力的啃老的苗苗们吗？

博主回复：

隶文啊，俺觉得，这与剥夺受教育的权利是不同性质的两个问题，不能混为一谈的。

风清流

“世界上有两种逻辑，一种叫逻辑，一种叫中国逻辑。”我本不信有这回事，而事实使我不得不相信确有“中国逻辑”。逻辑要求概念、理论必须是不能自相矛盾的，行为必须是符合情理的，言行必须是一致的。违反逻辑就会出现荒唐的结果。但中国的许多事情明明违反逻辑，却十分畅行无阻，既叫好又叫座，原因是它们符合“中国逻辑”。中国知青的历史就可以这样看，伟大领袖高瞻远瞩，一石三鸟，既解决了就业， 又防止了这些人有可能造成的社会不稳定，还为今天的国家栋梁们创造了锻炼能力的环境基础。。。

博主回复：

只知道有形式逻辑、辩证逻辑和数理逻辑，不知道还有中国逻辑啊。

流水友石

歹徒别瞎起哄，和小熊讨论咱给她垫底儿，吃炸酱面时咱建议她引导老潘走出误区，陆老师也认为知青有亲身经历，老外替代不了。咱没看过老潘的书，只能从感性角度谈。建议小熊抓住几个要点，先在熊窝练练阵，大伙儿出出主意，再与老潘商榷。老潘是好人，讲道理，他现在头上戴着知青权威桂冠，世界影响力可不小哪，香港的时事评论权威呼吁老潘有资格担任法国总统的中国顾问，理由是中国前三把手都是知青身份。老潘若是把知青失落一代的观点带给奥朗德，那麻烦可就大着哪，奥朗德那个社会党的鼻祖是圣西门、傅立叶、欧文的乌托邦，最喜欢指手划脚给中国上课，该党与戴高乐党派是对着干的。明年中法建交50周年，咱可不希望又弄出点儿什么事让两边的人民互相不理解。

博主回复：

我说老潘怎么越来越“牛”了呢？都快成总统顾问了？！其实我和他并没有这样一个“商榷”的平台，他看历史是政治的眼光，我看历史是文学的眼光，而且我们这些年也没有什么来往。

新浪网友

按照黑帮姥姥的逻辑，英明领袖的“一石三鸟”还有：活活饿死3000万农民，既减少了人口压力又节约了粮食，省下粮食还债苏联，捎带支援亚非拉人民的革命斗争。老热

博主回复：

热哥哥是回来了还是在外呢？看你博客已经几个月没更新了。您老人家就别添乱了，人家黑邦姥姥没那意思。

黑邦姥姥

原来还真有人没有幽默感，较真认死理儿！我都说了我“和稀泥”，也就是信口开河说歪理，怎么还认真啊？没听过相声啊？

算啦，这本来就不是我该来的地方，俺走啦！(^_^)/~~拜拜！

博主回复：

各抒己见而已，谁也甭想说服谁。

流水友石

黑帮姥姥对不起，先把 " 精英 " 两字儿给您摘下来，我跟您一样，也不喜欢这两字儿。一来它把好好的人给分成了等级，二来贪官们揪出来之前个个是 " 精英 " 嘛。

博主回复：

俺说你是精英，也是说着玩的，老朋友，无所谓啦。

流水友石

咱又弄错了！给黑邦姥姥平反，是黑邦姥姥，纪念黑邦邦狗狗，不是 " 黑帮 " 。咱真粗心，抱歉呵！

老热跟咱一样粗心，没弄明白姥姥的意思就开炮了，大家都知道，绝对不是冲着姥姥去的，想起那些事儿，血气方刚，冲着历史就轰了。姥姥多包涵吧，老热正义正直。咱是不是又写错字啦，那个 " 涵 " 字怪怪的，怎么有三点儿水啊？

博主回复：

你法文好还是中文好啊？我看你中文挺厉害的。老热那种男人整天都是皱着眉头忧国忧民的。

黑邦姥姥

“涵”字没有错，原意为水泽，含有滋润的意思，所谓“海涵”就是要有大海一样的心胸来宽容别人。必须有三点水。

我没有生气，就是觉得有人不够幽默。古人云“六十而耳顺”，就是说人上了年纪要能够听得进不同意见，不要轻易发火。。。

博主回复：

男人都是政治动物，不用和他们一般见识。

【二】

小熊博主按：

看到小屏偶然翻出九个月前的讨论，小熊才发现自己实际上是漏掉了一期，故整理上来，重新编排序号，至此熊窝里对知青的讨论才有个大致完整的存档。整理过程中想到的第一个问题，隶文、歹哥还有林昙都是小熊最好的朋友，在他们看来，小熊的观点一直是“右”的可以，知青讨论，小熊又和40年前的老朋友流水友石产生分歧，那么，交友之道究竟以观点还是以人格为基准？《论语》回答了这个问题，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在两千多年前，孔子就已经将“和”与“同”的概念与君子和小人相对应了。博客上圈子相套、帮派林立，物以类聚，人以群分，类和群，也是以人格分界的。君子与君子在一起，小人与小人在一起，雅士与雅士在一起，俗类与俗类在一起。网络知青有流氓，是老流氓，流氓与流氓在一起。正是由于拒绝流氓，坚持以高尚人格交友，在这次无端遭遇流氓袭击的意外中，小熊非但没有失去一个朋友，反而收获远远大于伤害。

想到的第二个问题，不同观点的相互切磋是我们减缓老化速度的思维体操，就像牌艺室的麻将桌和路灯下的象棋摊，仅此而已。只不过现在大家都在说“梦”，小熊不妨也做上一个小小的梦：在小小的熊窝建立一个小小的平台，让持有不同观点的亲爱的朋友们无所顾忌地各抒己见，甚至激烈争辩，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梦。所谓双百方针，曾经是一个被击碎了的中国梦，一个欺骗之梦，它是千百万优秀的前辈知识分子的噩梦。

黑邦姥姥

gagaga!~路不平有人铲，事不平有人管。小熊够哥们儿！那几位闭着眼睛抡斧子的老兄蔫儿了吧？其实我这个人不懂政治，平时也不敢蹚这个浑水儿，不过看着几位辩论激烈，想打打岔，放松一下气氛而已。。。诸位喝点菊花茶，败败火，继续~~~

歹徒

权威。。完全被郭凝驳倒。

心安之处

俺只坐下慢慢看，不出声~~

阳新

中国不光有知识青年，“互联网、移动电话、数字通讯、应用激光”，中国当时，就有成千上万的人在与美国同时做这些科学项目的发展。

我的意思是说不要把知识青年绝对化，知青一时做不了的事，不等于中国没有别人在做，你不了解的方面还有许多。

领导者当过知识青年，可知青是一个过程，成千上万的人在农村、兵团并列前进，各有不同去向。如同一个大剧院的众多观众，有人屈就与民同乐，有人咬牙积攒多日减量饭钱，来买票看节目，一时共欢乐，出门各有不同方式，有驱车听着数码音乐扬长而去的，和步行10里摸黑回家一路高歌的人儿。

不同的观众，能够互相代表吗？

隶文

我在这里强调的是，个人所在的社会历史环境是无法选择的，什么样的历史背景，起决定作用的当然不是我们这些普通人，那么我们在这种无法选择的社会环境中，当用什么样的态度来走自己人生的路。如果在这里讨论知青是什么样的一代，那只能是空谈。尽管知青中有人在抱怨时代是多么的不公，但一谈起当时的生活，却是那样地兴致勃勃，津津乐道，甚至有众多的知青艺术家们创作出各种动人的绘画、音乐、诗歌……各种艺术作品，打动了知青，甚至普通人的心，难道这些出自于知青的“怨妇”心态吗？

社会学家、学者们，他们的对象是对社会历史的，当然也对社会阶层、社会群体的，他们得出什么结论，尽管有其两面性，当然无可厚非；而普通人是面对生活的，生活是鲜活的，生动的，不应用社会学家们的沉重的社会结论，去指责知青对那段生活的怀念。如果这样的话，对广大知青的精神生活未免残忍了一些吧？

固然当初有千百万知识青年失去了受教育的机会是国家一大损失，是每个知青人生的一大损失，但是现在的教育，不也生产出了许多只会考试而无生活能力的啃老的苗苗们吗？

反正

上山下乡有利有弊，但68式上山下乡是绝对错误的，我赞成人生有一段时间去重点去了解社会，还要有一段吃苦挫折的经历，那样人才能成大事，但决不能如“文革”那样的上山下乡。现在这样辩论是瞎掰，让历史去评判吧。

隶文

小萌是我熟悉的社会学家，他的赤子之心令人折服。他为那些仍在社会底层的知青做了很多的事情，出版了著名的《知青事典》等。他对知青历史是持全然否定的态度。

而就我所知道的他的一个生动的小故事，就可以从他身上看到一个社会学家和一个知青的双重特性。67年就到内蒙牧区插队的师大附中的老大姐任环岫和生产队的知青们一起收割麦子，一人拿一垅，任环岫手慢，很快就被大家远远地甩在了后面。当时烈日当头，环岫大姐越干越没有劲，当时就有万念俱灰的感受.....过了一段时间，她直了直早就酸疼的腰，远远地看一个人影儿迎着她割过来了，谁啊！啊，是小萌！环岫立刻泪如泉涌。任大姐至今谈起这件小事儿，感到如此温暖而甜蜜。

如今的社会学家，是过去的知青，他在生活中是认真的、善良的。我想他的思想感情与那位法国社会学家是不一样的喽。当然从社会学人类学方法来讲，为保证研究对象的客观性，学者们不应将情感投入研究对象中去，避免产生结论的片面性。但我从小萌的作品中，摸到了一颗知青的心。他正是按费孝通的本土论的方法进行研究的人，而不是那位冷漠的法国人。

风清流

首先向黑邦姥姥道歉，我借用姥姥的话只是想说明我们中国经常有逻辑不清的理论解释，让人不知所云，只能盲从，没想到误伤了姥姥，在此向姥姥道歉。再想问一声，不知姥姥年龄大还是我的年龄大，不过我们就跟着我们的小孙孙叫你姥姥，没吃亏的。

今天的中国进步很大，我们可以在熊窝高谈阔论，而不用担心张志新、遇罗克那样的结局，这也许就是文革的伟大贡献之一吧。再解释一点，我为了说明知青失去教育对国家对社会的损失，借用了互联网引领时代潮流的现象，这只是一个关于知青的概念，而其实那时的中国，也就是文革时的中国，已有千百万优秀的知识分子在研究“互联网、移动电话、数字通讯、应用激光”。这是不争的事实，但优秀知识分子研究“互联网、移动电话、数字通讯、应用激光”。这应是另一个概念了，这个概念说明了我们伟大的领袖毛主席高瞻远瞩，一方面让千百万的只有高中、初中文化的青年人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另一方面又带领千百万优秀的知识分子开始了对“互联网、移动电话、数字通讯、应用激光”的研究，所以，引领世界潮流的“互联网、移动电话、数字通讯、应用激光”不是美帝国主义的青年，而是我们中国优秀的用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知识青年。

风清流

我从未参加过辩论会，这是有生之年，一个老到行将跟这个可爱的世界说“拜拜”的年龄，才有幸在小熊的博客学习起怎样辩论。收获多多，受益匪浅。不过我的儿子在读大学时倒是参加过广西大学生的辩论赛，而且得过最佳辩手奖。可惜他忙，不肯教我，只是说辩论时逻辑和概念必须十分清楚明了，而且要防止反方在辩论时使用偷换概念的技巧。不知对不对，特向各位网友请教。

流水友石

总结本人此前发言：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

中心：不认同＂知青是失落一代＂。

两点：1，知青一代应获历史尊重。　2，知青之间应该平等，不搞 ＂成功者＂、＂精英＂这些世俗等级分割。

赞同＂知青是失落一代＂者，往往把产生知青事物的历史时期，与知青一代本身混同。

风清流

我原以为我们关于知青问题的各位发言是一场辩论赛呢，正好小字辈有点点空，请他来浏览了一下，他笑了起来，告诉我，你们这哪是辩论，实在是各叙己见的研讨会罢了。辩论赛只能就一个问题来辩论对错，出现两个问题，就是概念出错。概念都不对了，怎么辩对错。他指出上山下乡的对错和知青身份的认同，明明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你怎么来辩？我这么一听，细想起来，，年轻人早就走到我们的前面去了，他们的时代跟我们经历过的时代完全不同，我们在思考昨天的对错，他们已在思考未来的对错了。

张美音

这么热闹的辩论，把我落下了。

最近工作的事情乱心，东看看西看看没动脑子。赶快补课！

teddybear

美音广为浏览处处留评，是在紧张工作中的放松，小熊看的博客少之又少，是对散漫生活的理性约束，因为一旦有缘成为博友，认真对待朋友是需要花费时间和精力的。这篇由大家的评论整理出来的博文，小熊就不一一回复了。朋友们有什么补充尽管继续，比如隶文和流水的补充就更全面地阐述了她的想法。

张美音

知青的专题讨论，确实是要预先做功课的。原来我跟黑邦姥姥说信马由缰随意谈就可以，看了大家的留评，更觉得我太浅薄了，没认真思考。凡有知青经历的，每个人都有各自的体验。我下乡8年，回北京工厂10年，期间读了一段中文，又去党校读了一段“思想政治专业”当了一段政工干部，之后又做了很多跨行业的事情，接触到了一般人很难见到的一些企业老板们的发家史及众生相。我虽没有获得成功，却经历了一段多彩的人生。不能不承认，知青的经历，让我顽强。让我对跌宕起伏的人生有了深刻的感悟。

我基本是认同流水的意见的。不认同“知青是失落的一代”。但是我也坚决否认“无怨无悔”。在我哥哥的博客上，曾经有一次关于无怨无悔的讨论。我的弟弟坚决表态，不要自欺欺人！有时间，我要梳理自己的经历与思绪，交出一份认真的答卷。小熊老师记得阅卷评分哦！

流水友石

风哥的公子说得对，这是一场讨论，不是辩论，每位博友是在发言，不是在争辩。辩论需要论点清晰，论据有力。熊窝的讨论是三个论点一齐上，各说各的，无法形成正常的辩论逻辑，虽然气势很好，但每一股气儿都是断的，接不上。三个论点：1，产生知青的历史背景。 2，知青事物，包括其目的、组织、发展。3，知青一代。小熊出的题目是第3，可是发言的题目是1，2，3。至于论据，更谈不上了，除了本人豁出去拿自己开刀，其他发言几乎没有事实。

老外潘鸣啸是好人，谦虚文儒。 他对知青不冷漠，有着很多知青朋友。他缺少的是时代参与，只能从一些个案和数据资料着手，对正在发展着的一代人过早下结论。

知青是经历还是身份？这个问题知青自己说了算，老潘说了不算。没有一个知青否认或掩饰自己是知青，甚至不需要加个＂曾＂字。中国台上三分之一是知青，所有知青都高兴，陕西知青更高兴。这样强势的身份认同，专家学者权威是阻止不了的。王常委给政府邀请的国庆节海外贵宾作报告，大谈特谈自己的插队生活，把夫人给当地农村妇女传授月经带的事儿也彻底兜出来，他说这是知青给中国落后的农村带去了城市文明。外事活动谈插队，也不管海外贵宾能否听懂（大部分人出生在海外，普通话儿都说不好）。 大概只有本人听明白了，王常委施政中有知青身份起作用，情不由地使劲儿鼓掌，惹得全场掌声雷动。

风清流

这也是一位老知青针对梁晓声的《知青》这部电影写的观后感，转贴在这里，仅供参考（原作者的观点，不代表转贴者的观点）:有人归纳了“知青运动”，就像对中国的许多倒行逆施，邪恶行径一样，对知青运动也有许多胡说八道。连最罪恶的文革都有人叫好，中国什么异端邪说不能出现呢？

就业说：就业的前提是自愿，知青自愿吗？如果自愿，干什么要把父母停发工资关起来办班，为什么要用不光彩的手段软硬兼施迫使下乡？

建设农村说：农村需要这样儿的“知青”吗？当时哪个农村提出要城市知青了？

锻炼改造说：监狱最能锻炼改造人，猫左和五毛为什么不主动进监狱？

“知识献给农村”说：屁“知识青年”！当时学校完全停课，文革闹腾几年，实际上去的人小学几年级水平、

最多初中水平，甚至有社会无业分子，何来“知识青年”？世界笑话！

“接受再教育”说：前提就是诬称学生是教育黑线产物，这是强加给青年身上的原罪，是对青年的迫害；

创业说：如果真能创业，也就不会两败俱伤 —— 农村经济被破坏，知青无法谋生。因为当时根本不具备谋生的基本条件。结果就是说两千万下去，除了死掉的，基本回来——白折腾！

锻炼成长说：锻炼出什么来了？锻炼出几个人才了？占知青百分之几？国际承认的人才有几个？三代人人才断层，至今没法恢复，后果及其严重。剩下几个善于做狗的，谋个一官半职也可怜得很。何来“锻炼成长”？

总之，知青没自愿、没人权、没自由、没生存条件、没生产条件，更没有发展前途，结果当然是以策划者彻底失败，遗祸无穷，对民族犯罪为结局。

新浪网友

小熊说俺“发表了含蓄的意见”。今早说点不含蓄的话。陀思妥耶夫斯基曾说：“唯一令我忧惧的，是对不住我经受过的苦难。”知青一代，蹉跎也罢，无悔也罢，总之，都经受过苦难。如今，做些什么，才不枉此生？近读张竞生的《浮生漫谈》，读至其次子张超在代跋结尾写的几句话，生出无限的感慨：“张次溪...父是鸿儒，本人是史学家和文学家，...仅有一个刚从农村回城的小儿子，云其父已故，别的一问三不知，鲁钝一如我那两个细弟。文化人后代，求学之年适逢十年浩劫，一至于此，令人不胜欷歔！”一沉

歹徒

老潘。。外国人。摆弄几个冰冷的数据。。摸不到火热的感情。。

流水友石

从知青下乡开始，政府就在县、市、省、国务院设立了长期的知青安置办公室，兵团有着相应的管理机构。这个机构从安置中学生下乡，再到负责知青抽调、招工、招生、病退、困退等一系列返城事务。也许当时是作为领袖的一个长期战略部署在摸着石头过河吧。打江山需要干部，坐江山也需要干部。毛太阳从农村来，靠着农村包围城市的理念打下了江山，他坐江山不会只重视城市，当然考虑农村。

延安培养的热血青年都进城当了官儿。农民占着80%的人口，贫穷落后，没有文化。毛太阳从来都是摸石头过河的，在他眼里青年人应该吃苦。毛太阳也是豁得出去的，长子都送到朝鲜战场以身殉国了，知青下乡算什么苦事儿，那是 " 培养接班人 " ，不管愿意不愿意，都得下去，全锅儿端。

teddybear

郭凝在这里与潘鸣啸是一致的，即毛是为了培养接班人，上山下乡是他政治乌托邦的组成部分。我体会老潘这样论证是为了否定其合理性，因为潘之前的研究，从美国学者伯恩斯坦开始到中国官方文件和民间说辞，都一致认为知青下乡是为了解决人口增多和就业困难，几乎是普遍的共识，即上山下乡运动的社会经济合理性，把它看作是一个解决具体社会经济问题的可行性政策。但是老潘用数据推翻了这合理性，他指出从1970年开始的农村人口向城市的回流。所以他的结论，上山下乡是一个荒诞的、没有社会经济因素支持的、不合理的政策。

隶文

风清流说得对，这不是辩论，而是讨论。我倒是认为讨论好一些，各说各的，如同盲人摸象，大家的结论放在一起，就会接近事物本身，使大家看问题全面一些。而辩论针对性强，就事物的一个方面的论题而论，但往往会陷入诡辩，脱离问题本身在自己的逻辑圈里自圆其说，以压倒对方。

阳新

在一个扭曲的时代，知识分子成为革命对象，大学全面停课，知识青年下乡提升农民文化，本身就是一种冲撞。真是难为了知青。个人和小集体在特定的情况下，能够改善小气候，但是对整个农村，不可能根本转变。中国农村的问题，一直延续到当今，许多问题是经济，也有文化基础的问题。

江湖麻口

发现精彩评论——流水友石——挑战知青问题研究权威----知青问题研究中,有许多伪权威，包括一些有过知青经历的。过去，我参加过很多知青话题的座谈会、研讨会及交流活动，大都是现今所谓成功者并所谓进入主流社会的知青同类,在那儿站着说话不嫌腰痛，大肆在那儿"青春无悔"的作秀，或者是"肠子都悔青了"，听得令人呕吐。

老眼镜

知青不是一个阶层，只是一批人有一段相同，相似，相近的社会和生活经历。为此，可以自傲，可以自狂，可以自卑，可以自悟！

有不少人总结出啥子“知青精神”，我不反对！

就像有人总结“下岗职工精神”“农民工精神”“下放右派精神”一样，必有共同加相悖的感悟共鸣

比如“留守儿童精神”，那核心就是：

为改革而远离父母的独立精神，

从小与爷奶相依为命的敬老精神，

自己自立自学，不依赖父母的自强精神！

忍饥挨饿，冷热皆宜的艰苦奋斗精神！

新浪网友

“知青”是贬义词了！真是越老越糊涂了！

新浪网友

几天没看小熊的博客，讨论得如此热闹。本人没有研究，但是亲身经历过上山下乡。记得恢复高考进了大学，跟大多是知青的同学讨论下乡一事，有位同学的发言很有意思。他说，全世界大概只有老毛能想出这么个招儿，把一千多万知青赶到乡下去。因为他是农民出身。

我后来越想越觉得此言有深意：

1。农村是个广阔的天地，在那里是可以收纳这么多人的，尽管我们去抢了农民的口粮。但在国家无法安置的时候，这个决策不能不说是个创举。既是经济原因，又是政治原因。文革前与中需用要小将打打杀杀，但文革后期，这些小将破坏力太大，让农民伯伯去收拾他们，管教他们。我在农村就听说，农民开批半会，斗那些到农村还搞武斗的学生。

2。他自己是从农村出来的，有能力的人是可以从那里锻炼出来，大浪淘沙，剩个万分之一的精英也不错，将来总会有用的。任何运动既有好处也有坏处，福祸相依。老毛是哲学家，他肯定看到了知青中会出精英。

3。至于这场运动毁了多少普通人的前途和健康，使我国的教育科技推迟了多久，在伟大的领袖看来，那都不要紧。请大家去看看后来下岗的有多少是在农村曾吃过苦的人，就该明白，作为国家领导人这样对待1700000青年，是很大的罪过！跟我一起插在同一大队的人，就有三人在40岁死去，有3、4精神人精神分裂，至今无法像正常人那样生活。你说这个运动好还是不好？有幸还活到现在，混得不错的人，应该将个人的成功与整个运动的性质分开。

teddybear

咱们村女一中的共18人，有3人在40岁之前去世，有4人得了精神病，7人在18人中的比例，接近40%。还有一个嫁在当地（不是农民）至今没有音讯，加上她，超过40%。

流水友石

同一个村患精神病比例如此之大，实属罕见。我也是女校，我们班一个得精神病的，一个自杀的。前者是部级红二代，没下乡，留城之后在北京病的，至今没出精神病院。后者是红五类出身，文革后在北京工作却自杀了。这两个同学的不幸都与知青下乡没关系，与文革北京城的暴虐有关。

当年女一中是北京最出色的中学，成绩最优秀。女生心怀远大理想，突然从天上掉到地上，面对最底层的生活毫无心理准备，前途一片漆黑，无助的失望中稍有外界刺激便容易出问题了。当时中国只有思想教育，没有心理教育；只有思想问题，＂没有＂心理问题。如果具备心理疏导条件，或者自行疏导（想得开），这些同学不会遭此惨遇。当然如果没有文革，她们（包括以上两个在北京的我班同学）都是出色的知识女性。

teddybear

楼上老6说：“应该将个人的成功与整个运动的性质分开。”为什么成功者会正面评价知青运动？毛是中国最大的成功者，他成功后竟然说“感谢”日本人的侵略，明明国家一穷二白竟然还不要日本人的赔偿，当然按照毛的“坏事变好事”的所谓辩证法，如果没有日本的侵略，毛不一定能得到天下，至少不一定那么快就能成功。但是，日本的侵华战争值得感谢吗？南京大屠杀值得感谢吗？老百姓妻离子散家破人亡生灵涂炭值得感谢吗？实际上我们一代人很难走出毛的意识形态，包括我自己。所以中国在这代人手上不可能成为世界强国，经济再发展，如果我们不能向世界输出普世价值观，就只是大国而永远不是强国。

歹徒

小熊怎么理解。。恩格斯。。人类社会每前进一步。。。都是以牺牲。。部分社会成员的利益。。为代价的？？

qiaosang

应好友黑邦姥姥之邀，前来小熊妹妹的“熊窝”，观阵“挑战知青问题权威”之“华山论（比）剑”。至今已经是三度了。

第一度，是站在远处眺望，第二度，是站在山脚下仰望，这次，是想进华山观剑了。可是，来后，发现来晚了。

在北京奥运会之前的一次国际会议上，我以体育比赛为例，言及东亚经济整合存在的问题时，曾经借用过华山论剑一词。那篇文章，曾经得到过台湾萧万长先生的点评。

今天前来观阵和助阵，仍然有同感。我以为，参加助阵和观阵的非场内人士的捧场：大声喝彩也好，评头品足

也好，即使叫声倒好也好，是好事。有了场外热烈的“华山议剑”，才能使场内各位英雄好汉之“华山比剑”的劲头更足，比剑更加精彩。这和体育比赛没有观众助阵，运动员们会没有情绪完全一样。

此时，场内的英雄豪杰们千万不要误伤了场外的看客和粉丝们。估计是一位擅长借反弹力发镖的镖客之镖，擦到了黑邦姥姥的衣衫。让她大惊失色，给我飞网传信：“您快去小熊的博客看看吧，在讨论知青问题，那是相当的激烈啊！美音也参加了，在前一篇里面我看他们太激烈，想给他们降降温，结果有人没有幽默感，朝我开炮啦！猪八戒照镜子，里外不是人。哈哈哈！其实我这个人政治上弱智，本不该搀和，看着就行了。 ”我赶过来上网后，才发现，原来是虚惊一场。

当然，如果没有这道金牌，我也会前来助阵，只是 可能会更迟一点。来后发现，这一场剑，似乎已经比完了。我恭候下一场更精彩的剑会。

tyy800828

本来是看黎京的博客，无意之间误打误撞来到这里，由于本人也曾是知青，不免想看看热闹。果然是热闹非凡。流水以她自己的经历想要证明知青的时代光辉，小熊则更冷静一些。本人兄弟三人都是知青，当年下乡时可怜爹妈一夜之间就白了头发！……如果真是什么伟大的创举，为什么知青都回来了？到农村的知青如沙子一样被撒到广阔天地，没有办法集中反抗，但是云南建设兵团的知青当年为回城，上访、卧轨、绝食……又说明了什么？

芳馨的心

这儿的讨论很有意思，数据分析，理论高度。我也想说两句（去年6月我博客的观点）。

1 发动知青上山下乡运动显然是政治经济的需要，是错误的，后果严重。对知青及家庭来说是一场灾难。可生命之花只开放一次，知青的一切青春经历不容被否定。

2 知青在最底层多年，熟知中国的城乡方方面面，特别知悉一切教条是多么虚假，懂得中国应该深入改革。这正与知青运动始作俑者要他们接受再教育的意愿背道而驰！

因此，知青在比比皆是的回忆中还对自己的这一经历充满怀念，不等于肯定当时的政治。从这两点意义上，我自动列队多数派。

流水友石

有两个概念要分开，一个概念是知青一代人，另一个概念是知青下乡这件事。前者是人，后者是事。流水谈到的是前一个概念，坚持认为知青是特殊的一代，反对把知青定位为失落的一代或不幸的一代。请注意，流水没有去谈第二个概念，从来没认为那个＂时代光辉＂。

在讨论当中，大家有时候把两个概念混合起来谈，再加上文革背景这第三个概念，所以讨论的逻辑是分散的，也不太容易理解发言人要说

的话。

至于为什么要把定位放在 " 特殊 " 这个词上，流水认为这是一个中性词，可以包罗1700万知青的不同情况和不同见解，既不褒，也不贬，很客观。

新浪网友

知青是上山下乡运动的产物,与运动的性质是分不开的。是否是失落的，要看大的比例。如果仅看那些考上大学的，创业成功的，出国学成的，进入领导层的，怎么也不会认为是"失落的一代"。但是这些人，占知青多大比例呢?

那些嫁给农民的，回城后好容易找到个工作又下岗的，而且因文化不高年龄大而被社会边缘化的人，比例是很大的。流水在国外时间长了，如果你多接触一下这一大批人，可能就不会反对用“失落的一代”来概括这一代人了。

本人曾做过几届政协委员，为了提案,在所在城市曾对贫困群体作过调查，其中知青占了相当大的比例。特别是夫妻都是知青的，看着他们家徒四壁，病秧秧的样子，不知道该用什么词来形容他们。

风清流

卜算子 严蕊：不是爱风尘，似被前缘误。花落花开自有时，总赖东君主。去也终须去，住也如何住！若得山花插满头，莫问奴归处。

这首卜算子曾经是我们那些走另一条路的老三届同学们最喜欢的一首词。在文革那个时代，一个人没有背景，没有靠山，连做人的尊严也保不住时，就唯有这首词是是我们心灵最大的安慰。

张美音

讨论还在继续，小熊快回来！

teddybear

哈哈美音也一直没有离开，流水建议我更新博文不要过于频繁，给朋友们一个思考和参与讨论的时间，我觉得她的建议很有道理，因为我们不能一天什么不干拴在网上，还有许多其他事情，所以不要急于上新博文开始新话

题。

新浪网友

同意流水的建议。其实咱还挺忧国忧民的，有的问题，越讨论越清晰。有人说，文化大革命是历史的必然。我同意。多少年极左思想，政治压倒一切（经济向政治频繁频让位），个人权威至上，党内国内缺少民主，重大决策往往出自几人之手等等，最终都使文革爆发而多少年都不可收拾。

其实金条与知青的两个讨论之间关系密切。关于知青这一话题，还是要结合文革来看。文革把国家政治搞乱了，把经济快搞垮了，把当时的青年的思想也搞乱了。

知青上山下乡，那是历史的无奈。这么多人要吃饭，要工作，还要继续造反，到哪儿去呢，只有去农村。如果说当时是无奈之举，但还是应该受到批判，一放下去，国家就不管了，自生自灭。如果，当时政府对这一代人负责的话，有计划的培养，培训，教育，生活上的关心等等，不至于使大家感到失落。但那时是文革，上面忙着呢，谁会管这些孩子呢？

后来的工农兵学员，抽调回城，起初惠及的还是少数人（其中不乏精英，也有投机者）。待到文革结束，大批知青回城，国家可能意识到了这批青年的需要，但仍然无法好好安排他们。其中有勇于自救创业的，如北京靠大碗茶起家的经理等，改革开放的形势使勇者脱颖而出。

本人觉得老子的福祸相依真是真理。尽管我觉得这场运动是错误的，但从另一方面，它的好的影响起码有以下几方面：

第一，一场深刻的教育。首先是事实——1700万青年第一次脚踏在贫穷的土地上，让他们看到了中国的现实（很穷很落后，农民很苦很苦。大跃进、人民公社、三年饥荒饿死了很多人，四清整错了不少人），凡是认真地在农村生活过几年的人青年，都会对以前在城里受到的“社会主义国家形势一片大好”的教育嗤之以鼻。对以前宣传的“伟大、正确……”的口号表示怀疑，因为事实胜于雄辩。至于继而在出国潮中跑到国外去的知青（留学也好，打工也好），更会觉得“全世界三分之二的人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是天大的笑话。这个效果老毛想到了吗？可能没有，因为他太脱离群众了。本人下乡后，听到农村饿死人的故事，一下子对彭老总肃然起敬，他说的是事实，但为什么受批判？

新浪网友

第二，对有志想改变中国的青年来说，促使大家反思，努力，不消沉，勇往直前。这便是知青中还有一批不肯认命，不肯失落的人。有人上大学，留学，有人当干部，有人经商，都想为这个贫穷落后的国家做些什么。

第三，知青这个受过农村生活磨难的群体，能吃苦，容易知足，是国家改革开放基石稳定的基础。他们之中能理解国家困难的是绝大多数人。他们再愤怒，也不会像年轻时那么盲目冲动，干出损害国家的事来。因为他们成熟了，而且他们知道有比他们更苦的人——农民。他们之中有那么多人下岗而闹事的人不多，也源于此。

第四，因为从根本上了解了中国，对后来改革的政策都会心生拥护。这也是中国共产党改革开放政策得以顺利推行的基础。如果这批人待在城里不下去，可能会反对包产到户（因为从毛的理论出发，这是资本主义）。可能会反对个体经营，因为和他们从小受的教育相差太大。但事实教育了他们，邓小平的改革的思想，我想应该是他呆在贫穷的江西农村时反思产生的吧。所以没有文革也就没有后来的变革。物极必反。他在农村产生了改革的思想，他肯定知道农民和知青都会拥护他。

第五，培养了一批深入了中国底层的干部。中央连续几年1号文件关注农民问题，免农业税，免农村孩子的学费，这些政策的制定，肯定有当年知青的参与，而且也没有受到城里人的反对，就是因为大部分城里人都知道农民有多苦。

第六，影响到以后的改革进程。现在国家领导人，差不多都有知青的经历，这就会使国家政策的制定更符合实际，国家的治理更加务实，因为他们是一步步从底层上来的。

以上六点，除了第一点老毛没有想到外，其他几点，我想他老人家肯定想到了。所以才有了这场世界史上从未有过的知青上山下乡运动。其实真正研究知青运动，应该多听听当事人的意见。多做些更细的统计分析。不知本人的意见大家同意否？ 6

teddybear

怎么感觉老6越说越往流水那边靠了？流水们说了那么多知青的优点，怎么没人说说知青的缺点啊。从网络上的知青来看，我上网10年最大的感受就是不容不同意见和观点，稍有点不合适就恶语相向拼个你死我活，这是文革留给我们的后遗症，再有就是用所谓圈子结帮，老年知青自说是“抱团取暖”，对抱成“团”的老年人而言，他们没有是非之心，不辨正义与邪恶，甚至无视客观事实，短视狭隘到了不认识真理只认识眼前网友的程度。

2008到2009，我在都江堰的国际学校教书的时候，发现外教没有“团”的意识，他们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个体，即使夫妻或是同居的情侣也是各自对事情保持自己独立态度的。有次我和一个美国黑人闹了点别扭，后来在路上相遇，她正和一个美国白人走在一起，黑人冲我瞪眼睛，我就没跟她们说Hello，可是当我走到自己门口时，看到白人等在门外，她为刚才的相遇向我解释和道歉，认为那黑人不该瞪眼睛，并表示她永远是我的好朋友，还非常亲热地紧紧拥抱了我。当然最后我和那黑人又重归于好了。

还有一件事，我和美国校长的太太（兼教学秘书和校长生活助理）因为教学管理发生争执后，美国校长见面也

向我道歉，说他的太太不代表他，他是同意我的意见的。身处这样的人文环境，精神上是很轻松的。

我从小的噩梦就是被孤立，因为小学老师就曾经孤立我，五年级时不但做大队长被老师撤下去，谁要和我说话都有人告老师，所以没人敢和我说话，我第一次知道刘绍棠这个名字就是从这个老师嘴里，她一节课要腾出一半时间来骂我，她说，你算什么神童？刘绍棠从小也是神童，现在还不是大右派？劳动改造！这就是你将来的路！后来我长大一点慢慢知道那时右派什么的都是被孤立的，包括离婚包括自己的亲人，这种中国特色的心灵专政、群众专政是非常残忍的，那时的小学老师就学了这一套。我的这个噩梦直到上了女一中才结束。马上要出门，回来再说，可能走题了。

新浪网友

我没有向流水靠，我只是说什么事都有两面性。知青这个群体是文革前培养的，文革中成长的，必然带有那个时代的烙印。我中学时喜欢随大流，因为总觉得党和领袖说得对，自己的想即使与大家不同也要自我批判。我中学时喜欢随大流，因为总觉得党和领袖说得对，自己的想即使与大家不同也要自我批判。

真正让我慢慢思想独立的是下乡以后，这是因为我看到了真正的事实。 对这场运动的性质我是否定的（因为它给大多数人带来的损害、给国家带来的损害比好处大），但是为什么有人觉得它好，可能就是我说的上面的原因。福祸相依，这是真理。对国家，对个人都是。

歹徒

小熊这个人。。看问题比较绝对化。。。有两面性。。任何事物。。不能全盘否定也不能全盘肯定。。即使坏到极处。。也不可能没有一点好。

流水友石

同意老6关于文革是中国历史必然的说法。除了当时上层的权力斗争，更重要的是中国的社会基础具备了进行文革的条件，即：法律基础薄弱、等级观念强盛、全民盲从救星 .....。 文革传到世界，世人以为是民主运动，法国大学生受影响68年5月闹起来，最激烈的作法，无非是在巴黎拉丁区弯腰挖起小石块扔向防暴警察。最大的物质破坏，就是弄糟了一条中世纪小石块铺成的马路。绝没有出现群众斗群众的事儿，且很快就复了课。中国呢？换句话说，毛太阳的文革在西方发达国家根本行不通，在中国却整整倒行逆施了十年。关于对文革的评论，不是我们在此讨论的题目，我们讨论的是如何对知青一代进行历史定位。

在那一段历史时期，知青一代无法扭转乾坤，能做的是面对生活的考验，每个人做出自己最具体的选择。事实上45年来每个人都在努力改变命运，一点一点走出困境。只要努力了，就是好样儿的，每一点努力都应该得到历史

的尊重。无须去评判努力的结果如何，无须去划分成功与否的社会地位，无须以世俗观念去人为地制造等级。没有任何理由让1700万知青背上＂失落＂或＂不幸＂的十字架，在历史长河中永受怜悯。知青一代是自尊的，无论处于何种时期、何种境遇，从未失去整体的自尊。所以，我认为＂知青是特殊的一代＂这个历史定位比较合适1700万知青全体，反对定位在＂知青是失落的一代＂或者＂知青是不幸的一代＂。

民盟天天

说两个议题：1. 上山下乡的动因：当时老三届数量太大，城市工作无法安排，中国又对外号称零失业，政府请示皇上，于是领袖一挥手就产生了新的马列主义理论和圣旨。至于后面的小五届属于延续革命政策，这个事还是要外国人了解清楚，别颠覆了。

当时我是相信一切革命口号的，几年后才明白党也骗人，马克思说无产阶级是最先进的阶级，怎么不让我们优先接受无产阶级的再教育呢？骗人！骗人！

有人说在农村磨炼了意志。我以为都送监狱也很磨炼意志，右派们应该感谢党，因为他们几乎磨练了一生还无耻的活着。全世界没有上山下乡的人类很多，他们很可怜吗？愿上帝保佑他们！

有人说先下乡，再烈火真金浪里淘沙，当时是怎么淘的？是淘他（爸爸）还是淘他（她）本人？都说说！

2. 知青就代表一个时代吗？太拿自己当回事了！有人说“天下知青是一家”，听了都快麻醉了。谁跟你是一家！在乡下老乡都知道知青是分三六九等的。在乡下，该受辱的继续受辱，陈独秀的孙子是村里最后走的，地主子女们基本没人要，靠病退、困退返城。都是人类，体会过他们的苦痛和磨难吗？

有人以为政治局有知青，我们知青以后的日子就要变成解放区的天了。上网的大都“有文化”，有底气，知道吗？大多数回城知青没上过大学，不会敲电脑，凑合活着，和政治局是一代吗？老潘同志的《失落的一代》可以改名为《知青领导中国》，法国总统宴请知青，我们喜洋洋。

teddybear

哈哈哈哈！笑喷！天天说的非常精彩啊！不愧是北京名校师大二附中的高中生！高材生！机关枪把你们一个个都秃噜了，什么“一家”呀，什么“一代”呀，统统瓦解。这几千万下乡知青出于不同的家庭背景，从最开始他们的命运注定就是复杂多样各不相同的，从最开始他们的前途就是“拼爹”。真的是到什么山唱什么歌，什么阶级说什么话，一批批的招工走了，一个个的上学走了，家长们也都是猪往前拱，鸡往后刨，各有各的门道，或者说是八仙过海各显神通。人算不如天算，人说不如天说，真的服了天天了！流水啊，——快接招！

teddybear

知青是个极其复杂的人群，3000万人不同的家庭背景代表了中国社会各个不同的阶级和阶层，下乡后我们公社从农村走后门当兵的知青也不在少数，据说是军队方面得了圣旨，网开一面“正常”招兵，与其说是“失落的一代”，不如“拼爹的一代”更确切。

拿我个人来说，1971我离开农村进工厂是“正常”招工，“正常”是说家里的问题已经属于“解放”，父母虽然还在湖北咸宁干校，但1969年都已经恢复党组织生活，这是一拼。我从内蒙回到北京，当时我们兄妹三人都在边疆，父母身边无子女，是文化部落实干部“政策”，“正常”办理的，这是二拼。

这时候我们一起下乡的燕子还在农村，只剩她一个女生了，这个16岁下乡的小姑娘在农村整整呆了十年，从第一年起她就被老乡誉为“铁燕子”，是全村公认的最“能受”（即能吃苦能干）的知青，如果择优，如果按照当时所谓走群众路线让老乡来评选，燕子就应该第一个被择优，应该第一个离开农村，但是恰恰相反，走的却是干农活儿被评为“这娃娃最软”的小熊，唯一的解释家庭出身。

风清流

这是我的一个老同学写给我的关于文革和做知青的一些真实的心理感受，她的感受好象代表了我们学校的大多数吧。据我接触出身好的同学也是差别不大的感受。她会电脑，但我们的很多同学都不会电脑，只会打麻将，用打麻将来消磨自己的余生。我不知我的同学们算什么样的一代知青？失落的一代，还是希望的一代？她说的卢同学是我们班的团支部书记。

你的记忆很好，看得出你当时是比较上进的青年只是在那蹉跎岁月里被埋没了。而我没有你那么积极上进也就无所谓了，不让我听团课红卫兵也没分，在宣传队上台给带红袖套下台没份。在猫儿山时他们因为我与几个支韦的意见不同拉上横幅叫我们从宣传队滚出去，于是我就滚了出来，有两个后来不知是恋爱关系还是对文艺爱好委屈求全又回去了。其中一个苏美迪他与猪倌后来成婚，原来她是蛮有心机的。滚出来以后我与班几个也曾想象你们一样退学但最终没成，可能是我的性格决定和当时成分论使我没有追求不上进事事无所谓就这么平淡的活过来了。

你说的卢同学她现在也从心里感觉到对不住你，听人说你这次请她喝早茶她有不好意思去，说明她还是有良知的。她的后来是比较惨，老公出来后在家为在顶楼上盖一个棚子遮荫连同木板从屋架上掉到别人家院子里 ，因为宅地是建在山坡上掉下来等于有三楼那么高了，当时还能爬起来过后就不行送医院是内脏摔坏了，带着个儿子守寡至今，不过我觉得她现在的为人还可以吧，与她还常有联系，只是我的感觉不一定适合他人。

嗨想说的很多，从你的文章里了解到我所不知的一面回忆起来蛮有趣有新鲜感，大概是上年纪的缘故我也喜欢回忆并且想记录下来这曾经的经历，将当时的感情真实的流露，因为那是个虚伪的年代特别是文革让人心碎怀恨，下放我们家三个当时我妈单位医药站到公社招工就是不要我们一个，愚昧的我们默默地忍受着等待着死亡这是唯一

的出路……

风清流

这也是我们班一个女同学写给我的信里谈到的纪念上山下乡四十周年的心情，其中她说道的另一个叫王和林的女同学，是一个军干子女，属于正八旗或者至少也是镶八期级别的格格吧，也是我们班最功成名就的一位。客观说她对我倒不坏，明知我出生不好，也没打压过我，评学毛选积极分子时，她投我的票。

为什么四十周年我坚定的不闻不问不参与，去他娘的他们有的在那里成双成对，在那里献身公社书记当上老师，上了大学或回城进了好单位，那里是他们值得回顾的地方，王和林居然说你们下乡的经历是人生的一笔财富，真想骂她妈臭嘴，她没下乡去当兵了，听别人说有老退伍干部讲她很烂跟上司搞不清楚，提到师级现在退休拿近万元工资，你说她这种人有啥资格用“下乡是财富”来愚昧忽悠我们，过去的事真不想再提起，祸根是那死老毛。

民盟天天

小熊太情绪化了吧？拿我当机关枪，来的可都是你诚心诚意的朋友！各位的理念都是自己一生的体验，自然不尽相同。

我是二附中的，但一定不是高材生，是当年痛苦改造的死灵魂，狂热革命的追随者。

黑暗势力

知青还是不要太自恋了。

媒体对第五代领导的构成，

一致的口径是“红二代”！

以区别胡温的草根出身。

你们还知青！知青！

流水友石

知青是知青，

媒体是媒体。

知青不是媒体，

媒体不是知青。

自信不是自恋，

自恋不是自信。

个人不是整体，

整体包括个人。

二千万不是七百，

七百不是二千万。

二千万包括七百，

七百不包括二千万。

民盟天天

阿陀阿陀的博客 里介绍在香港中文大学召开了一个《知青国际研讨会》。介绍了潘鸣嘯等人的发言。

此会在“第三方”召开，有别于《中国知青网》等官方背景的主旋律。

老眼镜

咱也来湊湊热闹。首先声明，我是不愿意参与这种讨论的，理由有：

一，题目太大，没有重点；

1， 知青运动至少包含着几个层面，总体上看，这个运动是对中国社会的历史进程，是有积极的推动作用？还是延缓进步的进程?还是历史的倒退？

2，它对生产力的发展，对科学技术的进步，对社会生活的水平的提高，是促进？还是停滞？还是破坏？

3，大部分人是拥护，还是反对，是应该继续发扬，坚持下去？还是怨声载道，挣脱和祈祷自己的后代不再重蹈覆辙？

抛开这三个大趋势，去纠缠某一个层面，某一个角度，某一种感受，都是片面的！

不少博友，都以自己能写“资本论”的雄心和能力，来纵论如此之大的课题，我看都显得心有余而力不足！

二，水平各异，东拉西扯，有点像在博鳌开居委会，既有学者高论，亦有大娘见解，更有文盲叫骂，

三，居心多元，借助钟馗，老一辈掌权，有浴血奋战的资本，中间辈掌权，自有文革前文凭炫耀，新生代掌权靠的什么？，国人心知肚明，他们哪敢大张旗鼓宣称靠父荫子继？只有抓住“下过乡，吃过苦，定会为大众办事”这根稻草来佐证掌权的合法性，至于跑到国外的，亦会以“锻炼了自己的奋争精神和进取精神”来掩饰自己不

为国效力的个人追求，利用和裹挟一部分“恋旧情结”，成为一个杂混的大合唱。

四，全景式的为知青运动做一个定论，是不现实的，至少网上的边缘化人士是不具备这种地位，阅历和视野的，至于对高层的认识，均为推测和臆想，毛主席咋想的？好像毛主席都告诉自己一样！哈哈！笑谈。

我在农村12年，论时间，论入党早，论参与农村发展建设，自信是无愧的，这就像我在抗洪中抢救了人，还提高了游泳技能，但不至于喊出“洪水洪水，我爱你！”哈哈，差点儿忘了问候博主！

风清流

下面这段话原发在流水淡博客，应流水的建议现转发小熊的博客：

我一直在思考这样一个问题：我们的父母辈没有上山下乡的知青经历，他们是怎样走过来的？我们的后代也不会再有知青的经历了，他们今后靠什么来走自己的人生之路？特别是我们的后代，甚至我们后面的好几代，好几十代的人，他们肯定不会再有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机会了，他们还有什么值得留恋的成长史？他们会是怎样的人，他们会垮掉吗？

博主回复：

风哥的话题是熊窝里的题目，我在熊窝里与风哥讨论，好吗？

风清流

老一辈掌权，有浴血奋战的资本，中间辈掌权，自有文革前文凭炫耀，新生代掌权靠的什么？，国人心知肚明，他们哪敢大张旗鼓宣称靠父荫子继？只有抓住“下过乡，吃过苦，定会为大众办事”这根稻草来佐证掌权的合法性。

这不就是历史的重演吗？打开未来之门的钥匙就藏在历史中，我们现在谈文革史、知青史，其实也就是想看清楚未来会向什么方向发展，我们虽然已经老了，但我们的儿孙还年轻，我们希望他们跟我们当年一样蠢到骨髓都不自知吗？没有“我爸是李刚”的孩子今后怎样活？

小屏空间

我才知道你这里有这么一个弘大论题的讨论啊，还曾留下了一点肤浅的评语。流水友石的下乡过程和情景和我简直一模一样，我懂得她的是那种理想主义的情怀和个人价值体系追求完美的那种忘我精神。

法国实际是最具有社会主义因素的国家，她从粗放的社会主义到精细的社会主义，她的思想就没有跳出过这个思想体系。她的生活经历又证明，一个人抱着理想的东西是可以获得成功的。然而她疏忽了，她是再嫁接过去的一

株知青品种的树苗，她疏忽了人的天生个性。她和许多成功拼搏在外的知青是与知青这个整体有着土壤的改变。

在中国的知青群体已经开始不是失落的一代人了，而是反动的一代人。请不要只在字面上理解，请想想二律背反的哲学原理。在我们今天的政坛上所有活跃的知青，只会比前一代人更加变本加厉的执行极左路线的，目前已见倪端，毋需我多言。知青的反动性，流氓性，在老年时候更显其年幼无知而缺损教育的可悲。从中国历史任何时期来看，都没有这样一个群体会在走向社会主流后还显得那么的俗气！小熊的理性思维在这里我很欣赏。

民盟天天

小屏同学有自己的深入思考，发表议论往往是不客气的，鼓掌。今天

歹徒

小屏所言流氓性。。今天大家。。有目共睹。。但与流水郭凝的。。英雄主义理想。。风马牛不相及。

小熊-teddybear

小屏真的直言不讳啊，“她的思想就没有跳出过这个思想体系”，我有这个想法可一直没敢说，怕流水受伤。我觉得，社会主义固然美好，但美之为美，还需要善，即正义的支撑。社会主义乌托邦是一项完整工程，那规划社会发展梦想的人，无疑将成为绝对领袖，接着必然导致极权，使绝大多数人丧失批判的权利和思想的独立性，如此，美便走向了极权。只有清醒地意识到我们一向顶礼膜拜的“这个思想体系”中所潜藏的巨大的剥夺自由的因素，我们才能真正的青春无悔，因为至此，整整一代人付出的汗水泪水热血青春乃至生命才是有意义的。

流水至今都在抱着这个社会理想和她的英雄主义一往无前，这也是歹哥最激赏她的地方。在我看来，流水是唯美的，她看起来的确非常美，我只能远观赞叹，而真正能给我以善良之正义力量让我摆脱忧郁情怀快乐起来的，是黑邦姥姥这样摈弃了一往无前的英雄理想，投身于平凡庸禄生活的朋友。

我爱小熊

哈哈刚缓过气就拿人家法国老师开涮呀？？高端们又开始？？你们还过不过年拉？？偶下午公司就放假，回家过年去喽！！！

流水友石

兄弟姐妹们，说我呢哈？请考虑，如果一个并不笨的好人，在海外发达国家30年后，仍然「没有跳出过这个思想体系」，那么只能说明一个问题，「这个思想体系」至少在现阶段并不是人们所认为的一无是处，它植根于我们

民族文化土壤之中。

20年前香港国学大师饶宗颐以76岁高龄赴巴黎，我作为星岛日报驻巴黎记者采访了他。那是1993年12月，饶先生接受法国高等研究应用学院（EPHE）颁予他的人文科学博士学衔。记得那天比较寒冷，饶老先生要走一走，我扶着老先生在巴黎大街行走，一群热心的潮州籍侨领们跟随在后。这样的交谈更加随意，我问了一个简单而又深刻的问题：「为什么大陆的弊病在香港也同样存在？」饶先生一边走下马路边沿的台阶，一边回答：「都是同一个中华民族文化」。接着绕先生心情沉重地给我分析中国发展道路上的一些顽固文化障碍。

我茅塞顿开，从此，我看中国的问题，再也不仅仅从领袖/政党如何表现的角度，更是从民族文化深层的角度。

我，没有了指责，没有了抱怨，没有了失望。这些，转化为民族一员的责任，转化为生生不息的探索，转化为义不容辞的奉献。感谢饶宗颐先生的启蒙！

一个月前我在台北姨母家小住一段，了解那里的社会人文基础。结果，我看到的是，人们对大陆的前景看法，远远比大陆人们更加乐观。不要以为在海外的人不了解大陆的弊处，他们（包括我）看到听到甚至感受到的信息比国内更多。所不同的是，他们旁观者清。

2013年3月-4月

田小野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1

风清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46

小屏空间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46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湘月

天道、至高无上杂谈——回阿甘 【盐贩子】*21:25:51 11/14/01*[63] (2K)

在谈“法律应该至高无上”时，小阿甘回贴：“这个世界上只有客观存在的规律（天道），根本不存在什么至高无上的东西，所谓“浩渺太空临千古，千古此月光，人间枯荣与兴亡，瞬间化沧桑。。。”本以为是在开玩笑，但接着回贴说明他是认真的。从这次讨论法律问题的贴子以及以前关于法律的贴子来看，小阿甘还处于法盲阶段。这没有什么要紧的，因为我在你那么大的时候（也许比你还大），只知最高指示至高无上，根本不知法为何物，是个特大傻帽法盲。即使到现在也仍是一个半法盲。不过，关于“法律/应该/至高无上”，俺还是有半瓶子东东可以逛荡一下。

首先，“法律/应该/至高无上”的原则当属法学范围内讨论的概念，至多也跑不出去人类社会政治生活的范畴中去。若以“浩渺太空临千古，千古此月光”之天道来概括，当然也无不道理：那就是：“天道”在法律方面的体现是：法律按其本身的特殊规律运行到当今社会，就因该进入到“法律/应该/至高无上”的阶段了。但是，如果还是要用“天道”取代每一个特殊领域的全部内容，那我也只好随声符合：“萧瑟秋风今有事，换了人间”，一笑跑之^_^

法律至高无上是现代社会法治的核心，借用中国封建帝王的表述：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用中国特色的法律语言表述：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俺认为法治社会的建立，主要取决于在政治制度上要保证法律是至高无上，不可侵犯的。在这方面，我们的制度有致命缺陷的。当然司法人员的素质和全民尊重法律的价值观也是十分重要的。

我国封建法律史上曾有过“法治”的提法，法制史上也有过“法治”之治，那就是你说的“秦皇”之前，主要指春秋战国时期法家提出“法治”，以对抗儒家的“礼治”、“德治”。如 “治民无常，唯以法治” 《韩非子·心度》；“以法治国，则举措而已” 《管子·明法》。秦皇汉武的统治在一定程度上实行了法制。不过，那种“法治”与西方传统中的法治及现代法治都是不能相提并论的！！！前者是强行法!!!! 而不是维护个人利益的现代法律：“夫生法者，君也。守法者，臣也。法于法者，民也”。（《管子·任民》）“法”与“术”、“势”一起“皆为帝王之具也”（《韩非子·定法》），说白了，主体是封建皇帝老儿，老百姓应屈从于专制统治的“天道”，所以，那时的法律是不可能至高无上的。现代主体是全体人民，客体是各项国家事务和各种社会行为，内容和形式恰恰颠倒了。

关于法律至高无上原则的发展，在西方也经历了艰难。在这一过程中不能不提到英国，它是近代以来最早步入法治社会的文明国家。尽管他们的法治传统历史悠久，但并非一帆风顺。“英国法治的历史可以说是专制王权不断受到削弱的历史、人民的自由和权利不断得到保障和维护的历史、司法腐败黑暗与不公正走向司法清明与公正的历史。”1215年约翰王于签署大宪章，布雷克顿将其表达为：“国王不受制于人，但受制于上帝和法律。”这恐怕是我所知道的“法律至高无上”原则最早的表达。但到了13-14世纪，王权仍然不断地践踏刚刚成长起来的司法权以及“法律至高无上”这一原则。但是，英国人挺住了……

前文说，中国原始法治早出现，为什么没有又像英国那样发展成现代法律呢？我不是学法律的，说不清楚。不过，俺觉得，中国人没有挺住。中国古代有很多现代社会的胚胎，都被“人治”扼杀了。另举一个小小的例子，我国古代的徽州是同时期世界上“契约”最发达的地区，只是封建统治者逆天道，扼

杀了这一现代文明的胚胎，到现在我们不得不去研究西方人的契约理论，作为现代国人，我们多想自豪地说一声：以契约为基础的现代民法起源于中国！

累了，暂时写到这里。作为结尾，我想说：人治以及人治的产物逆天道。

- 你和我最大的区别就在于 【阿甘】*09:32:12 11/15/01*[39] (286)

  我认为世界是相关个体组成的综合整体，你认为世界是孤立个体组成的机械整体，你守法而不知变法，我守法且希望看到变法，所以你的话我能看懂，我的话你看不懂。

  既然我是法盲你是道盲，那咱们的讨论也可休矣。

  - 阿甘进来。 【滴水岩】*09:43:10 11/15/01*[33] (102)

    你们的辩论很精彩，大家也喜欢看，但是语言要注意。无论如何，这里的人年龄大些，自尊心也比较强，你要知道。

- 人治以及人治的产物逆天道！有道理！ 【banjin】*00:02:07 11/15/01* (无内容)
- 打“客观规律”牌（有时还加上“客观真理”）的人们总是附带有一个条件—— 【明人】*23:38:50 11/14/01*[18] (133)

  他说的就是真理，他就是那个客观的代表。

  从契约的观点看，是众人选择的平均、约定。说起来当然就没那么“神圣”但是也少了许多独断的弊端。

  - 借语天道，但是谁来作裁判呢？最后是大人先生言者是天道。 【hangs】*00:28:53 11/15/01* (无内容)

跟楼下“关于楼下缺阿争论的意见”的贴。。。 【banjin】*18:22:42 11/14/01*[44] (92)

杀人罪好象应该是国家公诉的罪行，不存在“民不举官不究”问题。这类罪行应由检查院提起公诉

- 关于撞人案件的定性，我倾向间接故意杀人罪。 【明人】*19:42:05 11/14/01*[19] (1K)

  关于撞人案件的定性，我倾向间接故意杀人罪。

  比较容易混淆的是“故意伤害致死”，我查了一下材料，不知道缺月律师如何看法？

  《刑法》

  第二百三十四条　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
  制。

  犯前款罪，致人重伤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致人死亡或者以特
  别残忍手段致人重伤造成严重残疾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
  刑。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

  ****

  《中国法治网》法理解释：

  故意杀人与故意伤害致死的相同之处，在于客观上都造成了死亡后果，在主观上都是故意犯罪。二者的不同点表现在：犯罪人主观上故意的

内容不同。是否具有杀人的故意。明知自己的行为会造成他人死亡的结果，并且希望或者放任这种结果发生，从而致人死亡的，是故意杀人；只具有伤害他人的主观故意，对死亡结果的发生既不希望也不放任，而是具有一种过失心态的，是故意伤害致死。判断行为人在主观上的故意内容是伤害还是杀人，应查明案件的全部事实(如案件的起因、经过、结果、手段、打击部位等等)，进行综合分析。

****
《中国刑事档案》法理解释
http://aaaaqi.myrice.com/index.htm

判断犯罪人主观故意内容·不能单凭口供，或仅根据某事实就下结论，而应在调查研究基础上，全面分析案情。根据发案原因、行为发展过程、犯罪工具、行凶手段、打击部位、打击强度、行凶情节、作案时间、地点、环境、犯罪人与被害人平时关系、致人死亡或未死亡的原因、犯罪分子一贯表现和犯罪后的态度等，进行综合分析判断。对于那些目无法纪、逞胜好强、动辄行凶、不计后果一类的侵害人身权利的行为，尽管犯罪人与被害人之间往往没有利害关系，犯罪人主观上也没有明确的杀人动机和目的，但行为人在行凶时，对行为可能造成的后果抱漠不关心的态度。所以，应按行为客观造成的实际损害的性质来确定危害行为的性质。致人死亡的，就构成间接故意杀人罪;损害他人身体的，就构成故意伤害罪。

- 同意，明知车会压死人还故意撞人，不就间接故意杀人罪嘛，缺月是吗？ 【南风粤韵】*21:49:52 11/14/01* (无内容)

杭州撞人案件之管见 一、法律修改与本案的关系。 【缺月】*01:19:25 11/15/01*[34] (1K)

汉斯兄给我出了题目，只好硬着头皮说点看法，和大家讨论

一、 法律修改与本案的关系。

法律，传统的说法是“用国家强制力保障实施的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和调整社会关系的行为规范”。我不能说秦代的不是法，但是那时的法用句俗话说是帝王之法，皇帝可以法外施恩，也可以法外加刑，它在法制史和立法技术的研究方面是有价值的，但和现代意义上的法根本不是一回事。这个话题在此先不多说。

现代的法，应该代表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利益。边沁、爱尔维修等立法大师都曾说过（大意）：所有的法都要依据一个根本大法来制定，这个根本大法就是公共福利或人民福利，它是不可侵犯的唯一的最高法律。

但是，法的特点之一就是滞后性和不周延性，所以法是需要进行修改的。如美国的宪法修正案。中国近年来也对多部法律法规进行了修改。修改法律，在新法和旧法之间必然就产生一个溯及力即适用哪部法律的问题。

我国现行刑法第12条第1款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本法实施以前的行为，如果当时的法律不认为是犯罪的，适用当时的法律；如果当时的法律认为是犯罪的，依照本法总则第四章第八节的规定应当追诉的，按照当时的法律追究刑事责任，但是如果本法不认为是犯罪或者处刑较轻的，适用本法。”

这就是我国和世界大多数国家所采用的“从旧兼从轻”原则。

按照阿甘的观点，如果本案的判决结果不合“民意”，那就应该修改法律，重新审理，枪决。但是，按照法律的规定，如果修改后的法律较之现行法律量刑要重，那么只能按照现行的法律来处理。反之，如果修改后的法律较之现行法律对本案的处理更轻，则本案犯罪人更死不了。所以，不可能有阿甘预想的结果发生。

- 先谢谢缺月。慢慢学习，有问题还是要请教的。 【hangs】*11:57:55 11/15/01* (无内容)

- 二、法律与民愤的关系。 【缺月】*01:20:43 11/15/01*[31] (741)

  这个问题西里举了很好的例子：文革时有的地方的“民意”要把地富反坏子女活埋、挖心、刺目，这样的“民意”能成为法律条文吗？另外我本人亲历的事情也是这样的，那是在七十年代初，我所在的工厂召开全体职工大会，讨论对一批“刑事犯罪分子”的处理。职工的情绪可以说是群情激愤，领导念一个案例，如偷了生产队的羊，下面就喊：杀！如小叔与嫂子通奸，下面更大声地喊：杀！……最后报到“上面”的讨论结果全是一个字：杀！

  正是因为有过太多太多有法不依的惨痛教训，我们才坚定不移地确立了以法律为准绳的信念。这个信念在我是无论如何不可以动摇的。

  南风说“就钟案而言，若他触犯的刑法足够杀而不杀，亦无视法律难平民愤”一话不错。但该不该杀唯一的尽度是法律而不是民愤。在这里有两个不可以混淆的因果关系：“民愤”是由“有法不依”引起的；“该杀”是根据法律而不能是根据民愤。

  - 三、答汉斯兄的问题。 【缺月】*01:21:40 11/15/01*[25] (970)

    如果A（故意）打死B，又愿意赔100万，绝对不可以按照“民不举，官不究”的原则处理。板筋说的对，故意杀人是刑法中规定的罪名，是公诉案件，应当由人民检察院代表国家对犯罪人提起公诉。

    什么是犯罪？我国刑法规定的犯罪有三个基本特征“社会危害性、刑事违法性和应受刑罚处罚性。”从应受刑罚处罚性来说，刑罚是由国家审判机关依法对犯罪分子所适用的剥夺或限制其某种权益的最严厉的法律强制方法，它只能由专门的国家机关来适用和执行。发现犯罪而不追究，对负有追究犯罪义务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来讲，本身就是犯罪，是法律所不允许的。

    “民不举官不究”是民事案件的受案原则。在刑事案件中，只有以下几种案件可以适用这一原则,在法律上称作“自诉案件”：
    （一） 有原告和被告，明显属于轻伤害，因果关系清楚，不需要进行侦查的伤害案；
    （二） 不需要侦查的侮辱、诽谤案；
    （三） 暴力干涉婚姻自由案；
    （四） 重婚案，但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除外；
    （五） 破坏现役军人婚姻案；
    （六） 虐待案；
    （七） 遗弃案；
    （八）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直接受理的其他刑事案件。

    - “民愤”是否可以作为一种量刑的尺度？ 【缺月】*01:22:41 11/15/01*[31] (933)

      四、阿甘问： “情节轻重”是由什么来衡量的？它仅仅是一个量化的参数还是包含其他非量化的因素在内（犯罪情节的所有参数都可量化吗？），那么，“民愤”是否可以作为一种量刑的尺度？

      ——我的理解是：“民愤”绝对不可以作为一种量刑的尺度。犯罪是由四个方面的因素构成的，即主体、客体、主观方面和客观方面。具体到本案，主体即犯罪人；主观方面即犯罪动机；客体是其犯罪行为所侵犯的公民人身权利；客观方面是其犯罪的方法、手段、情节和后果等。

      在我国刑法分则中，相当多的条款都只规定了刑罚种类和量刑幅度，而不是作为绝对确定的规定。但是，作为刑法的补充和配套，最高法又制定了具体的司法解释。如挪用公款案，刑法第384条规定：“……挪用公款数额较大…处五年以下有

期徒刑；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挪用公款数额巨大不退还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那么什么叫数额较大、数额巨大和情节严重？在司法解释中都作了非常详尽的规定，操作起来并无不便。当然，并不是犯罪情节的所有参数都可量化，但是“民愤”无论如何不是犯罪情节的参数，这应该没有异议吧？

- 五、关于本案应否适用数罪并罚。 【缺月】*01:23:47 11/15/01*[28] (371)

  在这个问题上我同意盐贩子所说。罪名问题在下一节另议。

  补充一点，刑法中有“禁止对一行为作重复评价”的原则，即使其一个行为触犯了数个罪名，仍应以一罪科刑。再者，即使犯罪人犯有数罪，如果其中有宣判死刑或者无期徒刑的，依法应采取吸收原则而不适用数罪并罚，即只执行一个死刑或者无期徒刑。至于“扰乱社会治安”，刑法中根本无此规定。“法无明文规定不为罪”，这也是刑法的一个原则。

  - 六、罪名问题，我认为应认定为故意杀人罪。 【缺月】*01:24:50 11/15/01*[32] (1K)

    南风说“明知车会压死人还故意撞人，不就间接故意杀人罪嘛？”按照这个逻辑，我也可以问：“明知枪能打死人还朝人开枪，不就间接故意杀人吗？”（我好象总拍南风了？对不起，因为你比较好欺负。）

    我不知杰夫何以得出故意伤害致死人命罪的结论。

    区别故意伤害致死和故意杀人最主要的原则，是看行为人的主观方面，究竟是有伤害的故意还是有杀人的故意。从目前媒体披露的情况看，如果不出现相反的证据，我认为已经构成故意杀人罪。理由是[1]从犯罪人的犯意形成看，其在小区违章停车遭到阻止，已经恼羞成怒，对被害人产生怨恨。而在司法实践中，从素不相识到发生冲突以致杀人的案例并不鲜见。这种冲突已经形成了犯罪人和被害人之间的利害关系。[2]从案发情节、经过和撞的部位看，犯罪人对行为可能造成的后果并不是抱漠不关心的态度，而是积极地追求后果的发生：＊“是故意撞的！”一位姓杨的女士说她家就在马路边的二楼，事发时她正在阳台上站着。她一边双手比划，一边讲述：“被撞的男子40多岁的样子，顺着马路往北走，这辆车子从南往北来，猛地就拐过来把这个男的撞倒，车子压在身上，好几个人把车抬开才把人救出来，送到医院。”＊“我们……走到丰禾巷上，看到这辆车就在马路那一面迎面开过来。我和金国育迎着车刚走几步，那个司机就拐个弯把车开着直冲过来，金国育看车过来了，一把把我推开，车就碰到他腿上了，他趴在车前盖上，可那辆车撞人后刹了车，又猛地发动，把金国育摔下来，还压在他身上。车轮从金国育两腿间开过，压在他左大腿腿根，外面只露着他的脑袋。” 特别请注意“那辆车撞人后刹了车，又猛地发动，把金国育摔下来，还压在他身上……”一句。[3]从案发后犯罪人对犯罪结果的反映看：＊“司机撞了人后也不跑……”＊“ 正好围观的人里有一个开出租车的司机，他和我还有周围群

众一起把金国育抬到出租车上，送到了浙医二院。我们抬人的时候，这个司机就站在旁边，我刚才听别人讲，他下车时还笑着说，我撞了你又怎么样，反正我爸有钱！　”＊“那个司机撞了人后，我们都忙着抬车救人，旁边群众喊撞死人了撞死人了，可他还站在一边双手插在口袋里，嘴里说：我碰死他又怎么样，我又不想做人。……”如果犯罪人的动机是伤害而不是杀人，应该积极参加抢救，避免被害人死亡结果的发生。而其表现恰恰相反，是以希望危害结果的发生为其必要特征的直接故意的意志因素。

不知明人兄以为如何？

- 我的看法——基本同意，只有故意是“间接”的一差别。 【明人】*01:57:27 11/15/01*[29] (962)

  我倒不是一定说那家伙心不毒。

  在法庭上比较可能是他的律师要辩护说，他只有“教训”、“出气”的愿望，并无剥夺对方生命的故意，即往“伤害”那边靠。

  他也比较容易钻这个洞。

  但是事实是汽车撞人能死（而且事实证明撞的力度确实已经致死）——这他事前该知道。既然知道这事实，又没特别的手段把力度控制在“仅仅伤害而不致死”的范围内，便是容许伤害、杀人二者发生，应取其重的。事实也确实说明力度极猛。

  记得这类案例，从理论上说控方的底线到此了。当然，如果他在法庭上宣布就是要撞死人，那更是直接故意无疑。

  按照以前的惯例，这种案子还没判过死刑以外的刑（比如死缓什么的）。不知道记得是不是有误？

  我估计，即使给他请最好的律师，要搞成“伤害致死”都不行。要用精神病一类逃避也不可能。死刑等着他了。

  这个案子的事实已经非常清楚（连我们在网上都看得明白）。是不是能搞出案中案就不一定了。客观说，情况我们看不太清楚，但是他那个车、牌、证，以及相关的钱、物是不是都符合国家规定？

  这位官起码要辞职，我觉得这是他唯一的选择。——从法律上说不搞株连，也就是没刑事责任，但是怎么能说无过错？！

-
  - 先给明人的意见拍拍手，说得好。但就罪名言，我同意故意杀人说。 【hangs】*12:06:09 11/15/01* (无内容)
  - 死缓的可能是存在的。 【缺

月】*07:57:51 11/15/01*[27] (968)
比如他能证明自己有精神病就诊史或者他父母能搞到精神不完全正常之类的的司法鉴定。

刑法第18条第3款规定：尚未完全丧失辩认或者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精神病人犯罪的，可以（注：不是应当而是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如果判死缓，甚至都不算是从轻或者减轻处罚，因为死缓只不过是死刑的另一种执行方式而已。

另外他还有一条生路，就是检举其他人的犯罪，使他人受到有期徒刑以上的处罚，则可以作为立功表现，受到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汽车是他的作案工具，但是汽车的所有人并不必须负连带责任。这点和交通肇事不同。

另外从目前我尚未看出他的父亲与本案有任何直接关系。“罪责自负”——这又是一条刑法原则。

让我担心的倒是他本人能有多少财产？因为民事赔偿部分也是应该由他本人来承担的，以他自己所拥有的财产为限。一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如果没有特别的机遇，我觉得应该没有什么积蓄。

这又是一个悖论：如果他有精神病，父母作为法定监护人，应当承担他的民事赔偿责任，但他就不会死；反之则父母没有连带的赔偿责任。而且，父母应否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也需要另外的民事审判程序的认定，不可以在同一个附带民事诉讼中解决。

一个番鬼婆对“不杀不足以平民愤”的议论—— 【大海航行靠船】*02:53:54 11/15/01*[63] (3K)

这是一个老外看了华知上缺月、盐贩子、阿甘等朋友有关“不杀不足以平民愤”的帖子之后发表的议论。她是用英文夹带几个中文词写的，我替她做了只求信达的翻译。她不是华夏人，更不是知青，但是，她既然写了，我想诸位朋友也不妨看看……

在当代中国的某些判决书中，我们可以看到“社会影响极坏，不杀不足以平民愤”的句子（例如在郑州中级法院的张金柱故意伤害、交通肇事案——1998年1月12日）。

“不杀不足以平民愤”是双重否定句，它所声张的一般可以视为“杀了才可以平息民愤”——“平民愤”成了生命刑的目的，法律已不是生命刑的根据或唯一根据，成了体现或完成平息民愤的工具。按照这个逻辑，当人民的一般道德强烈呼唤对被告人施加生命刑的时候，被告人就只能去死——这种“人民”的法庭外压力，显然是藐视法律的行为；将“不杀不足以平民愤”写进判决书，则是屈服或者至少是容忍这种“广泛的愤怒与仇恨”组成“超级陪审团”（在中国，可以叫“超级合议庭”，以及“超级审判委员会”）。

凡是罪行，都有“民愤”。法律没有排斥，而是充分关照了作为秩序和权

利重要支柱之一的公民正义。但是，法律并不是释放或平息“民愤”的闸门，将成文法的法条和“民愤”相加而形成的判决，无疑是违反法律的。

“民愤”是非理性的激情产物，激情可以被大众传播媒介、正统或民间信仰、社会集团利益等很多因素所左右或扬抑。所以，司法系统对法律的理性不仅需要有足够的自信，更需要坚决地捍卫——如果“民愤”认为司法的作为“不足以平民愤”，你可以找“立法” 去对话！

我是长期从事刑事法院司法行政研究的人，我没有发现1949年之前的中国法院（县衙门和红色审判庭除外）将“不杀不足以平民愤”写进判决书的证据。所以，我目前有理由认为“不杀不足以平民愤”进入判决书只是最近半个世纪的“新思维”——“为人民服务” 仅是这个说法的表象，它其实是“人民和人民的一致行动具有天然合法性”的群众运动思维对现代法治的挑战。

“不杀不足以平民愤”根本就不是什么进步，它的立脚点实际上已经退回到启蒙之前的“惩罚—报应说”。“惩罚—报应说”的确曾经被认为是天经地义，但是，人类是向前走的，已经将它抛弃在身后——过去的大约二百年里，先是在欧洲，然后在美洲和亚洲的广大地区，“讨还血债，一命抵一命”的观念不仅受到质疑，也得到了矫正。“刑罚—报应说”在当代中国仍旧拥有市场，大概和“不杀不足以平民愤”在判决书中的存在有些关系（眼前的例子是：在最开放的广东，还有人在报纸上质问“为什么要减少残害人民的坏蛋的临终痛苦”，反对采用注射法执行死刑）。

在当代中国关于生命刑的报道中，除了“不杀不足以平民愤”，我们还可以常常看到“杀一儆百”和“治乱世用重典”，如果在电脑网络上进行搜索，这些说法各有上千个中文条目。

“杀一儆百”是违法的，它从法理上违背了“有法必依、违法必究”——如果罪名为“故意杀人”的101人当中，只有“1”被杀掉，“100”仅仅受震慑，还需要法律吗？有人说我这是胡搅蛮缠，他说我的中文程度不够好，这个“100”不是说既遂的犯罪，也不是指未遂的犯罪，这个“100”是指预谋者和潜在危险层。那就更可笑了——从古代希腊的喂老虎、俄罗斯的分尸、中国的凌迟，到现代化的高压电、煤气室、三八枪打脑袋，即使加上游街示众、让尸体烂在绞架上等等，就效果而言，都没有“儆百”。就说眼前吧，如果“杀一”可以“儆百”，“顶风作案”这个词组就不可能在电脑网络上也有上千个中文条目了。

“治乱世用重典”，涉及到了政治，外人不好乱说。但是，“治乱世用重典”显然肯定了现今社会是“乱世”，我没有资格判断这说法是否符合事实。如果是事实，该“治”的似乎应当是“乱”源吧？所谓“重典“不过就是“杀”，如果这个“重典”成了唯一，或者主要的对策，无助于改变社会转型期的混乱——这是已经被历史证明了的。

***

- 说的有理 【曾经草原】*06:20:07 11/15/01* (无内容)
- and some claim they represent people, if u said no...
  【aaa】*03:19:10 11/15/01*[18] (57)

  u will been killed tooooooooo :)

我最后说两句，因为我不懂，不再对此问题发言。 【南风粤韵】*10:17:39 11/15/01*[75] (433)

因我那句对钟犯的气话带出这么多讨论，事前没想到，因为我对法律不大熟悉，只能看、学习，缺月是专业人员，我比较注意看她所说。

但我反对盐贩子开口就指责阿甘是法盲，我们那代人年轻时候确是法盲，时到今日才逐渐有所认识，阿甘他们绝不是法盲，不能什么都拿我们与阿甘他们比较。我看是对问题切入的角度不同而以，既然认定人家是法盲，就等于没有人家说话余地，也就无从讨论。

aaa昨天讥讽我的帖子和我回他的帖子一起被删，我没意见，应该尊重斑竹的删帖。

- 我个人认为 【西里村】*11:50:28 11/15/01*[70] (346)

  阿甘对法律、法制的理解的确失之偏颇，说法盲有些过火。不过阿甘也不必为此太过介意。对任何食物的理解都有一个过程，今天的盲，也许会是将来清醒的基石。不犯错误的人是不会成长的。

  民意和民愤（主观意志）掺进法律是一件危险的事，还记得文化大革命中广西很多地方将地富反坏及其子女处以极刑，活埋、挖心等等，不少人也认为那些人罪有应得。这在当时似乎也是“民意”.

  - 我说过对此不发言了，但村长例外 【南风粤韵】*14:09:38 11/15/01*[56] (1K)

    我个人感情是很尊重你的，但对事物看法我不能以感情说话。

    你回我这个帖子第一段既然说法盲的提法过火，我看完后你的意思还是认为是法盲，失望。

    为更好建立和完善法制，阿甘对法律有自己的思考，有的看法我是赞同的。我们老家伙动则就搬文革的例子或以为人家推崇人治不要法治，这样很难服人的。

    你第二段说“民意和民愤（主观意志）掺进法律是一件危险的事”。在判罪时候依法定罪没错，就是法律修改后怎样判都有法律原则，这个我信缺月所说。但立法和修改法律的过程，无论国内外，都有反复征求民意的过程，这算民意和民愤（主观意志）掺进法律吗？我省人大每制定和修改一个法律，只要与妇女有关，必定请妇联介入，同样，与职工有关，必然要工会介入。婚姻法修改甚久，就是妇女对包二奶的看法与男士以及法律界有差异，要反复征求意见。我在法国巴黎时候，那里的人们告诉我电视上整天看到法国工会在嚷嚷，他们比政党还厉害。因为政府的政策、国家法律的修改实施必须听从他们的意见，他们代表劳动群众在发表民意。再说当今国民的民意，更多是体现对民主法制自由和人性道德的追求，对专制的反抗以及对中华腾飞的向往。在疯狂的文革民众有过一些错误民意，与当今法律逐渐健全条件下的民意有不同的。

    - 南风，咱们只是交流看法 【西里村】*20:40:30 11/15/01*[34] (1K)

      你对我的帖子有些误解

      1、我对阿甘一直很欣赏，他的知识面很广。曾经附和过一个帖子“有小天心和阿甘这样的年轻人，对中国的前途就有信心了”；

      2、依然认为说阿甘法盲过火，也依然不完全同意他在这次讨论中的观点，但并不反对他发表意见。每个人都有权利发表自己的意见，包括你我在内；

      3、只是劝阿甘不必为一个“盲”字动肝火（你大概没有看到他和盐发火的帖子，阿甘楼上也道歉了）。阿甘自视很高，在这里听到赞扬的话也很多，有一点批评也不完全是坏事。其实我本人在很多领域也都是“盲”，能被别人指出感觉是好事而不是坏事。即使不“盲”，也可以有则改之，无则加免；

      4、我不反对制定法律时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见，我反对的是用民意和民愤代替法律或作为执法依据。这个问题一时说不清楚，有时间你可以听听老常的见解。有人说过一句

话："一个社会如果不能有效的保护坏人，也就不能有效的保护好人。"这句话可能这里的很多人都不会同意；

5、我以前也一直觉得文革的事让它过去就算了，但正是象阿甘这样的年轻人，让我重新认识到文革中的许多惨剧以及这些惨剧的深刻政治、文化、法律和体制背景还是值得借鉴和重新思考的。文革是我们的一道伤口，是我们的前车之鉴。你想想日本和德国对他们在二战所犯罪行的态度是否也可以说明些什么？

6、我其实也是法盲，咱们多学习就是，这也是咱们讨论的目的。

- 修正一个错误 【阿甘】*22:05:44 11/15/01*[22] (139)

  我向来自认是个粗人,从来也没自视很高,我平时在单位根本不说话.我这人的性格是遇强不弱遇弱不强,属于欺硬怕软一类,所谓自视很高,嘿嘿,大大的错误.
  犯强汉者 虽远必诛

- 南风，有部分两岔了 【hangs】*16:51:06 11/15/01*[37] (1K)

  1、我想，法律的修改和法律的实施不是同一件事。
  就我记得，我们原来是有一个通奸罪的，后来没有了。从理论上讲，这就"应该是可以"解释为体现了民意。
  （所以说"应该是可以"，我的意思是如果真要把这一条逐个去征求每个国民的意见，我想恐怕事实是赞成有这个罪的多。这虽然是假设，但这里也还有一个文明发展的问题。）
  前一段在关于新婚姻法的修改时，就有许多征求意见和解释的消息。所以我说民意是会影响干预甚至决定立法的。但那是在立法前。一旦立了法，法院和律师就只能在法律的范围内操作。对他们来说只是一个实施的问题，否则就是旺法违法。有意见，仍应该通过立法机关去修改。在修改前，按现行法律办。

  2、民意干扰法律实施的例子并不少。比如有些落后的地方买"媳妇"，公安人员救人常听到要采取抢的办法。这不是故事。为什么，因为在那些地方，人们认为人是我买的，就属于我。其实，这时候，法律代表了更大的民意。同时也代表了更先进的文化规范。--当然我说的这些法，并不包括有些所谓的乡规民约。

  3、至于阿甘说的例子，是个特例。我想说第一我也认为对他的处死是违法的。第二如果我是掌握权力的人，在阿甘说的那些条件下，也许也会用这样的方法。第三，即使如此，还是不能证明处死精神病人是合理的。其实这里说的民意，只是民意中的一方面，还有相反的，造个词吧，民怜。有过这样几个故事：一个家庭中，劣子顽而不驯，几次致其父母重伤，好象还有强奸其姐姐的事。邻里见了如没毛大虫，后来实在没办法，是父母趁他睡觉时强行勒死的。事发，有关部门干预，这是毫无疑问的杀人案，记得后来全村要求，是很特别的从轻判决的。第二件是去年，在南方某地，一个青年遇到了一个姑娘。青年是个穷农民，一直找不到媳妇。姑娘是个非狂燥型的精神病人。分文未化就成了亲。事发，青年有罪了。我就此问一个网上的法律工作者，我说一个是久旱遇甘霖，一个是生活有了着落。他说得很好。第一，他确实犯了罪。第二实际上尽管如此小两口也还可以。所以在处理时肯定会考虑从轻。他的意思我还记得，这个轻是指法定处分的最低甚至还可能更轻一点。过去好象叫夺情吧。
  有时候，法律确实也是无奈的。
  4、我不懂法律，所以希望听缺月的课。换个话题吧：我们大

多数人在用微软的系统。这个该死也真下得去手，一
套WIN 98就要1998元。所以我们许多人就买盗版：谁叫你卖那么贵？谁叫你黑心要钱？
虽然我还是心安理得地用盗版，但从法律上讲，我们不能不承认是违法的吧，
哈哈，欢迎板砖

- 汉斯。。。 【南风粤韵】*17:40:02 11/15/01*[30] (419)

  我先说“在判罪时候依法定罪没错，就是法律修改后怎样判都有法律原则，这个我信缺月所说。”就是先表达制定修改法律和实施法律是两码事。

  我进一步说的是制定修改法律要征求民意和对民意的看法。我那句“就是法律修改后怎样判都有法律原则”就是说立法后，就以法律为依据，这些我和你意见其实没有根本区别。

  我说过我不大懂法律，还是听缺月的。但反对对阿甘扣帽子。毕竟是一家之言，听听有什么不好。

  说过不对此发言了。两次破戒，不会再说了。

  - 何必画地为牢 【hangs】*18:42:55 11/15/01*[23] (116)

    愿意说就说，包括说对的和说错的。
    不愿意说就不说，包括有理的和没理的。
    所以，我觉得先说“我不再说了。”不合适。

- 广西真有这事吗？难以置信！ 【枫林】*13:27:01 11/15/01* (无内容)
  - 这位朋友不象是知青，我先转一篇你看看 【hangs】*15:57:17 11/15/01*[36] (14K)
    - 啊，hangs,枫林是这里的老人了 【okok】*22:30:45 11/15/01*[11] (4)
      - 冒犯，对不起。温温旧课也好。 【hangs】*01:20:00 11/16/01* (无内容)
    - 遇罗文者，罗克之弟也 <网址> 【hangs】*21:00:39 11/15/01*[6] (无内容)
      - 大兴之二 <网址> 【hangs】*21:02:38 11/15/01*[6] (无内容)
    - 哦，广西的 【hangs】*20:50:42 11/15/01*[17] (10K)
      - next1 【hangs】*20:51:14 11/15/01*[17] (7K)
        - next2 【hangs】*20:52:57 11/15/01*[8] (11K)
          - next3 【hangs】*20:54:11 11/15/01*[14] (5K)
            - 震憾的一句：比希特勒屠杀犹太人有过之而无不及！ 【西里村】*00:34:14 11/16/01*[15] (38)

              谁能回答，这段历史是否应该记录下来？！

              - 我想，只有凶手才怕。 【hangs】*01:23:29 11/16/01*[16] (78)

                感谢英特网，我只用了

几分钟就找出来了。
其实需要恢复真实的历史恐怕还不少呢？

- 很遗憾，关于北京大兴的网站已经F了，只能给你个地址 【hangs】*19:40:29 11/15/01*[5] (29)
  - 再给你5个“大兴”地址，不会都进不去吧？ 【dell】*20:43:48 11/15/01*[10] (242)

http://www.hxzq.net/xiangguanzl/17.htm
http://www.china-spring.org/211/211-08.htm
http://smxj.myrice.com/his/wenge/ylw001.htm
http://www.028cn.com/memoir.htm
http://jgxwyp.myetang.com/WSZL/002.htm

- 岂止广西！湖南甚至北京大兴县都曾发生同样的惨剧。 【缺月】*13:38:55 11/15/01* (无内容)

- 什么叫偏颇？ 【阿甘】*12:50:08 11/15/01*[49] (919)

这么跟你说吧，我家里法律书籍有满满两书柜，我上中学的时候吃饭时没书看就看法律书玩儿。你们在谈的是纸上写的法律条文，我是在谈的是法律存在的意义和本质，我能理解你们，你们为什么不能理解我？不理解可以，为什么扣帽子？

我当然知道现行条文中数罪不可并罚或者法律有修改时按事发时的法律罚，但是我不认同这种条文，是不是法律有了条文我就不能发表自己意见了？我最不认同的法律条文就是精神病人可以免罪的条文，我老家八十年代出过一个案子，一段时间里连续多名长发女性被杀，后来抓到凶手是个精神病人，无法量刑，最后的解决办法是秘密处决，很多人知道这件事情，但没人认为这是错的。这种处理方法显然是违法的，但符合普通老百姓的利益，违违法又如何？难道为了维护所谓至高无上的法律就视百姓生命为草芥？再说了，我上面说得很清楚，一法律是尊严的，二法律也是灵活的，在某些特定情况下是应该考虑民意的，怎么到你这就变成了要人治不要法治了？俗话说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现在文革都过了二十五年了，怎么还有这么多人怕井绳啊？老是背着历史的包袱过日子，我说你累不累啊？

犯强汉者 虽远必诛

- 阿甘，“文革”是跳不过去的！ 【樟树】*15:07:23 11/15/01*[33] (942)

法律是可以灵活的，那么还有什么是不可以灵活呢？

看看“灵活”的结果：

张志新是“不杀不足以平民愤”被处以极刑的；

李九莲是“不杀不足以平民愤”被活剐的；

遇罗克是“不杀不足以平民愤”被枪决的

……

文革过来的人，谁不怕，况且文革的思想基础尚在：看看“强国论坛”里一些人的叫嚣吧！

如果法律可以灵活，首先是权者可以“灵活”一下法律来为自己开脱，而这灵活的权力就掌握在他们手里，所以，严肃法律是必须的，即使在某一个具体案例中体现出法律的不完善性。

普通百姓是没有“灵活”一下法律的权力的，所以，宁愿期待法律的逐步完善，也不愿为了民愤而灵活法律。

我和你的愿望是一致的，即钟某该死。

读008转来的帖子我是流着泪的，但，我还是觉得应依法判决。

- 好笑，阿甘又不是和你扯文革，什么跳不跳的？！ 【南风粤韵】*17:41:56 11/15/01* (无内容)
- 强国我只去过一次就再也不去了， 【阿甘】*15:30:16 11/15/01*[31] (1K)

我的圈子里也没有在那呆的。别的我不敢说 ，但我敢说如果你把强国那里的调子当作中国普遍的民意可就太高抬那里了。那里唯一的强项是由于背景的关系可以请些特邀嘉宾，但那些所谓嘉宾也不过是来走走过场，抖不出什么好料的。与其在那浪费时间，不如去聊天。

关于文革，你可以放心，文革是特定历史条件下发生的特定历史事件，现在根本没有文革产生的那种土壤，怎会重演文革？别的不说，现在谁能有老毛那种三十年战争打出来的在军队和老百姓里的绝对威望？如果没有老毛那种威望撑着，文革能发动起来并持续下去？

而且，文革真的是象某些人所说的一无是处，没一点好的地方吗？就拿知青来说，首先，我肯定知青吃了很多苦，国家在很多方面对知青不公，但是，知青运动真的如某些文章所言仅仅是国家为解决就业问题而对群众进行的欺骗吗？我看未必，起码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就是新疆建设兵团是现在新疆最大的稳定因素，而且据我所知当年苏联人不敢在蒙古--黑龙江一线大肆行动，百万知青是很重要的一个因素。从这个角度上讲，知青运动不光是国家转移剩余劳动力，而且还有屯垦戍边的因素在内。屯垦是秦代以来历代中原政府控制边疆的有效手段，连我这不入流的历史爱好者都知道，老毛这种熟读经史子集的国学大家会不知道？

不多说了，最后请考虑一个问题，为什么那些从解放前过来的老人（包括很多中小资本家）反而没有红旗下成长的一代牢骚大？不觉得奇怪吗？

  - 那么，你用你的青春去屯垦戍边吧！ 【^-^】*15:59:16 11/15/01* (无内容)
    - 这可由不得你我,我只能肯定事到临头我不会牢骚满腹. 【阿甘】*17:25:08 11/15/01*[24] (50)

于其牢骚满腹,不如想想怎样能在现有条件下过得更好点.

      - 阿甘，对于老知青们来说 【hangs】*19:37:55 11/15/01*[33] (582)

1、在他们下乡的时候，很少有人发那牢骚。哪个时候，他们中的许多人的豪言壮语也够伟大的，举个借来的例：敢上九天揽月，敢下五洋捉鳖。
2、现在在发一些所谓牢骚的，其实是在讲他们的感受和警世闲言。他们是希望后来人不要再走这样的历史小道。
3、绝大多数的老知青还没有得到发这种“牢骚”的条件和权利。他们在忙于应付生活。----比如这两天在说的杭州的某个兄弟。他们的生活告诉他们怀疑，但是他们还是希望周国育的冤眼终会闭上、他的灵魂能够安息、他的爱女可以少受伤害。
4、他们和他们的父辈也有鸿沟。通过生活，他们开始奇怪为什么上一辈习惯于趴着生活。他们只是希图站起来，仔细看看庙里的神象的面目而已。

- 说的对，正是如此！ 【老乡㊣】*00:45:57 11/16/01*（ 无内容）

- 小阿甘-- 【缺月】*13:55:21 11/15/01*[47]（ 414）

  你当然有你发表意见的权利，别人也有不同意你意见的权利对不对？

  你说的那个精神病人的案例，我认为如果真有其事，那可是太可怕了。今天他们可以违法去杀害一个精神病患者，明天就完全有可能违法去做其他事，杀害其他的什么人。这个口子一开，天下岂不要大乱！

  所以现在的刑法连类推都取消了，就是为了防止这类问题的发生。

  你说把那个精神病患者处决的时候没有人说不对，但是你不会不懂得这样的道理：没有人说不对的事不一定就是对的。

  - 当然可以有不同意见 【阿甘】*15:07:24 11/15/01*[36]（ 1K）

    但是有不同意见并不代表可以乱扣帽子。

    我说的那个例子当然是真的，我一个同学的父亲就亲身参加过潜伏，他们整整潜伏了半个多月才将凶犯捉拿归案。“今天他们可以违法去杀害一个精神病患者，明天就完全有可能违法去做其他事，杀害其他的什么人。”那我要反问一句，如果你面前存在两个威胁，一个是现实的，一个是未来可能存在的，那你是先解决现实已经存在的威胁还是为了未来“可能发生”的威胁而不去解决现实存在的威胁？当时就这个案子，闹得全市不得安宁，多少女生剪了长头发（我们班就好几个），晚上不敢走夜路，凶犯杀死的人命在五条以上，如果这种罪犯都可以依法不予追究，那还要法律干什么？到底是抽象的所谓法律尊严重要还是实实在在的人命重要？（前面质疑这点还有一个重要原因，象杭州恶少这种人，如果他父亲神通广大给他开出精神病证明来怎么办？那个穷人就白死了？如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怎么能给此类恶人以震慑？--我前面所谓危害公共安全罪意亦在此）

    我在前面一再提到，法律是严肃的，但法律不是僵化的。泛泛而谈，没有人说不对的事情不一定是对的，但就这件事情来说，处决就是对的，当然在这件事情上对的未必合法，但如果说不合法，那是因为法律在这方面有欠缺，不合法未必不对。

  - 题外话：大使馆事件后曾见过一次关于国防问题的辩论，甲方意见是现在中国国家安全受威胁，应该增加国防预算，已方意见是扩军有可能引起军国主义化，不能扩军。甲方问：“你能因噎废食为了防止未来可能出现的危险而不去解决目前已经发生的危险吗？”乙方语塞。

    - 处决精神病人是残酷的，违法的，我不相信。 【樟树】*15:16:17 11/15/01*[23]（ 209）

      精神病人不应承担刑事责任，承担责任的应是他的监护人或其他什么人或单位。处决精神病人是犯法。

      至于买通关节弄一张精神病证明，这本身又是犯法，当然还会追究法律责任。

      - 信不信由你，我不负责取证。 【阿甘】*15:34:02 11/15/01*[25]（ 124）

        那个家伙是成年人，没单位没亲人，送精神病院没人出钱，放了还要杀人，而且已经欠下几条人命，处决杀人犯还叫残酷？那什么是不残酷？

再复阿甘（并附阿甘的贴）——对不起各位，搬上来占地方了。 【缺月】*21:10:58 11/15/01*[74] (2K)

一、 精神病患者不是犯罪主体。所谓犯罪主体，是指具备刑事责任能力，实施了危害社会的行为而且依法应负刑事责任的自然人或者法人。其核心是刑事责任能力。刑事责任能力不是任自然人都具备的，而只有那些达到一定年龄、精神状态正常因而具备刑事责任能力的人，才能够成为犯罪的主体。精神病患者是无刑事责任能力的人。他的行为应该由其监护人来负责。法律要追究的是他的监护人的失职。那些被害人的生命和其他损失应当由其监护人来负责。

二、 精神病患者必须有法定监护人。如无亲人，则应由政府（街道、派出所、民政部门等）负责监护，必要时应送至精神病院隔离。这是有明文规定的。精神病院的隔离措施在某种意义上比监狱要严密得多。国家有这笔专门的费用，不存在没钱住院的问题。

三、 在你所说的案例中还有若干因素你没有讲清楚：如那个“凶犯”是哪种类型的精神病患者？如果是完全无刑事责任能力的精神病患者，秘密“处决”的实质就是故意杀人。如果是间歇性精神病患者，其在神志清楚时的犯罪应负刑事责任。你说是秘密“处决”，消息来源又是什么？这种说法一定靠得住吗？果真如此，这可是一起极其凶残的杀人案件。

四、 回到本案，如果那个恶少的父亲神通广大开出精神病证明，被害人家属可以要求重新鉴定。——他能遮住多大的一块天？

五、 再说一遍，危害公共安全罪是指，故意或者过失地实施危害不特定多数人的生命、健康或者重大公私财产安全的行为。其特征是行为人危害的客体是公共安全，即“不特定多数人”的安全。八十年代初，在北京天一安一门广场曾发生女出租司机姚锦云因不满领导扣其奖金，驾车开入广场横冲直撞，致使数十人伤亡。这是十分典型的危害公共安全的行为。如果有特定的侵害对象，则是其他罪名而不可能是本罪。区分此罪与彼罪，是正确适用法律，定罪量刑的前提。

六、 当然法律不是僵化的，法律是在不断地进行修改的，修改的过程就是使之符合社会进步的过程。但在修改并开始实施之前仍然必须适用旧法。维护了法律的尊严才是实实在在地维护了人的生命。如果允许无视法律的行为存在，那有多少生命又要涂炭？

七、 在下面的贴子里你提到“屯垦戍边”，我突然想起了十二年前装甲车开过长安街的情景。我们的血肉真的可以筑成新的长城？感到荣幸。

八、 是不是与你有不同意见者在你看来都是“犯强汉者”，属于必诛之列？否则何必咄咄逼人地总在贴子后面喊上一句口号？不解。^_^

九、 我想，与阿甘有如此之大的分歧也许是因为年龄。二十岁以前的我，曾有过一段非常自负的时期。也许哪天我会给大家讲讲那些故事。现在我只想说最后一句，再过二十几年，等阿甘到了我今天这个年龄的时候，我想我应该已经不在人世，但我希望华知还在，华知的一些年青朋友还在。那时候希望朋友们能回忆起今天的这场争论。

谢谢阿甘给了我许多启迪！

- 谢谢缺月的普法文章。更喜欢你的耐心及从容。 【胡发云】*23:24:03 11/15/01* (无内容)
- ok,您年龄比我大,您一切都是正确的,我服输了,谢谢教导,白白. 【阿甘】*22:20:32 11/15/01* (无内容)
  - 怎么把那道 陈汤 也回锅上桌了？拿微波炉加热的吧？ 【后车之覆】*23:15:56 11/15/01*[31] (444)

    陈汤老先生的西征最远不过是翻了回葱岭。现在的“明犯强汉者”，可比帕米尔高原西多了——西了不少倍呢！

既然有人也抱定了“虽远必诛”的“主义”，这事儿就靠他了。

希望有一天，那些“明犯强汉者”在被他小人家诛逐煮渚之前磕头说：“您年龄比我小,您一切都是正确的,我服输了,谢谢教导,白白”

——哎呀我的天，那该多么扬眉吐气哇！简直“环球同此凉热”了！

- 陈汤要用沙锅炖,你也就知道微波炉. 【阿甘】*23:40:39 11/15/01*（ 无内容）
  - 你用“陈汤语录”当签名，又要用沙锅炖陈汤？你也就知道那两句，还丢了个字 【后车之覆】*23:55:05 11/15/01*（ 无内容）
    - 你学没学过汉语啊,加个明字上去象整句吗?能做签名吗? 【阿甘】*01:13:52 11/16/01*（ 无内容）
      - 你根本就没有读通老陈汤的那句“豪言壮语—— 【后车之覆】*01:36:44 11/16/01*[16]（ 119）
      - 为了当自己的“签名”就篡改别人的话？高，实在是高！ 【后车之覆】*01:29:27 11/16/01*[12]（ 80）
    - 你因为陈汤真完成“征西大业”了？那是他蒙骗皇帝的假汇报，水的得很！ 【后车之覆】*00:00:51 11/16/01*[19]（ 28）
      - 你知道水的得很这四个字在《汉书》的什么地方吗？如果不知道—— 【后车之覆】*00:06:22 11/16/01*[28]（ 18）
        - 哈哈哈哈哈哈哈 【阿甘】*00:46:28 11/16/01*[28]（ 72）
          - 有话说话，有本事请回答我上面的问题，傻笑什么？ 【后车之覆】*00:54:20 11/16/01*（ 无内容）
            - 笑是因为想起上月遇到一孩子说卫霍也是杀的汉人慌报战功,非和我抬杠 【阿甘】*01:00:59 11/16/01*[16]（ 171）
              - 扯什么呢？在《汉书》中找到水的得很了吗？找到你就知道陈汤是什么东西了 【后车之覆】*01:04:51 11/16/01*（ 无内容）
          - 连 水的得很 都找不到？可怜！老陈汤是骗子，小陈汤不会也是骗子？ 【后车之覆】*00:52:44 11/16/01*（ 无内容）
            - 不敢接触实质，想在大帽子底下开小差？这不好吧？ 【后车之覆】*00:59:56 11/16/01*（ 无内容）
- 顺便说句,我的签名不是口号,而是出自汉书的"前车之鉴" 【阿甘】*22:38:51 11/15/01*[42]（ 505）

说话的人比你还大上两千来岁.

当然您老要非要认为这是口号也可以,谁让您岁数比我大,所以一定比我正确呢.不过照此推断,这句话更是金科玉律了,那可是两千

年前的"老人"说的啊,你岂可反对?

最后说一下十二年前那件事情,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我不对其进行讨论,我只表示一下看法--那次政府干得好,坦克进去是当时唯一的解决办法,要不是那时候采取果断措施,我们现在哪可能在这打口水仗.

历史就是历史,历史和个人感情是两码事情,秦始皇暴政骂名千载,但要不是他统一文字和度量衡,哪有现在的大中华,农民起义推翻秦朝干得对,但这并不代表秦始皇就是错.

- 俺也表示俺的看法 【老地】*23:33:21 11/15/01*[43] (34)
  - 只要能让您老高兴,那我免费就无人性一回.好和对是两个概念,拜托搞搞清楚. 【阿甘】*23:42:14 11/15/01* (无内容)
    - 俺清楚得很!!! 【老地】*23:46:09 11/15/01* (无内容)

- 你和阿甘的分歧不是在于年龄，是在于看问题的思路不同。 【明人】*22:03:43 11/15/01*[40] (159)

  阿甘兄用他那种和别人不同的古怪思路，或者说三十年前的陈旧思路，以为“惟我独革，惟我独正”。

  也可以说是泛政治化的观点——无论什么都用政治解释（在最近是法律）。

  - 怎整个的扣帽子？！ 【南风粤韵】*22:40:29 11/15/01*[37] (200)

    我看你的思路更古怪！不合你口味就30年前陈旧思路，就“惟我独革，惟我独正”。昨天又暗指人什么打“客观规律”说的就是真理，他就是那个客观的代表。那么喜欢扣帽子还让不让人说话啊？你才 “惟你独对”！

    - 明人老兄知道我最近掉头发,冬天到了,给我些帽子戴,也是好心^&^ 【阿甘】*22:50:22 11/15/01* (无内容)
      - 我是就事论事，你看看那个法律里精神病患者的免责规定吧！ 【明人】*23:06:35 11/15/01*[24] (204)

        全世界的文明法一致规定的东西，阿甘还在争辩不休——这不是“惟我独革”是什么？

        你倒举出一个文明法律看看精神病患者不免责的？没有吧。这就是全世界公认的人道，不是我的发明啊！

        南风既然要帮，也一起上？

        - 我不是帮，就看不惯你那口吻！有理说理何必扣一堆帽子？ 【南风粤韵】*23:10:34 11/15/01*[25] (46)
          - 你要说道理就一起上，没道理我是不回答啦。看不惯我就别看啊。 【明人】*23:27:29 11/15/01* (无内容)
  - 你又何尝不是"惟我独人道，惟我独进步"?怎么着?开打帽子戏法? 【阿甘】*22:23:01 11/15/01* (无内容)
    - 这个我从没学过。谢谢。 【明人】*22:36:11 11/15/01* (无内容)
      - 谢谢. 【阿甘】*22:40:19 11/15/01* (无内容)

- 缺月好 【hangs】*21:49:13 11/15/01*[41] (282)

  我还不敢说你的这篇帖子一点漏洞都没有。
  可是，我感觉比“那山。。”要好得多，尽管那也是我喜欢的一篇文章，

尽管在网友一片叫好声中我却一字未说。那里是一种淡泊的情感，这里却是一种冷静的理性。
可是，你说到二十年后你可能已经不在了。你真的是这么大了，还是过于悲观了？
谢谢你的讲课。

- 给缺月、樟树、明人 等朋友…… 【五哥】*23:05:31 11/15/01*[54] (2K)

对牛弹琴，本意是讽刺弹琴者演奏的对象好像牛那样不懂得“琴声”之韵律美妙，但近年也有人反其道而用之，用这一成语批评“弹琴者”，即：如果你要演奏的对象，其认识水平像牛那样根本无法“听得懂”，或者“牛”的内心其实早已懂得你说的道理，甚至知道自己确实错了，但就是牛脾气冲破大天，坚持着不肯公开说一声“我错了”……弹琴者，何必还要苦口婆心给他演奏（说服）呢。常在网上转悠的人们都知道，这年头，你想“说服”你的虚拟辩论对手并且让他公开“认输”，比让私人作坊造一艘阿波罗飞船登月还难！

文革结束，对江青等“四人帮”，国人皆曰“可杀”，可是，法律并不允许文革受害者或其家属私下处死“四人帮”。无论怎样走形式，中国还是组成了特别法庭，还是走完法律程序，最终认定：不杀。当年审判江青并做出“不杀”的判决，当然有政治考量在其间，但法律不能以“民愤”大小来衡量此人是否该杀，应该是不错的。因为“民愤”是个无法计量的“单位”。三个人说“此人该杀”，“民愤”算大还是小？三十人呢？三百人呢……三万人呢？就是上面提到的“国人皆曰可杀”一句，也不够严密，江青的女儿大约不会赞成在父亲刚刚去世之后，就把自己的亲娘再杀掉。南风随口说说“不杀不足以平民愤”，也倒罢了，虽然她的发言不够准确、不够现代、不够法治，但南风的错误，属一般性错误，大家可以不予“追究”的。

可怕的是阿甘的错误。
可怕的是阿甘还要举出老家的例子。

精神病患者杀人，当然不能被社会允许，当然必须予以坚决和迅速地制止，但众所周知，精神病患者杀人，与司机酒醉后驾车撞死人不同，与本站正在讨论的杭州衙内驾车故意撞人不同。法律必须严惩心智清醒的所有犯罪人，但法律不能去惩罚一个心智不明不白、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的“傻子”呀！中国的古人都懂得“不知者，不为罪”，何况我们。

惟其如此，文革前和文革后的中国法律都明文规定：法律不追究精神病患者的刑事责任，只追究他们监护人的责任（精神病患者在疾病未发作期间，须承担法律责任）。如果那精神病患者的家里已经没有任何人可以充当“监护人”，那么当地基层政府应当担负起监护责任。如果精神病患者的家人和当地政府在案发前均未发现杀人者的精神已经崩溃，那么所有的人都可以对杀人“不负责”。从某种角度理解，最后的这种不幸假设，就如同唐山大地震一样，没有任何人需要对那24万惨死者“承担法律责任”。

若干年前，在某人的老家，精神病患者连杀数人！多名长发女性的不幸遇难，令人唏嘘。随后，蹲守了半个月的公安干警终于抓到了“凶手”，又随后，公安们秘密杀掉了一个杀过人的精神病患者。因为中国人从来相信：一命抵一命，何况那精神病人的一命，应该抵“五条人命”！

可问题来了：神勇威武、所向披靡的公安干警，为什么要“秘密处决”一个精神病患者？窃以为，即使在八十年代，即使是那些基层的公安干警，他们也知道，自己的秘密诛杀行为虽然“屈服于民愤”了，但却违背了法律。呜呼，十多年前秘密诛杀精神病患者的公安干警，总算知道要为自己的违法行为遮遮丑！

今天，在精神病患者“无知杀人”和公安“秘密诛杀精神病人”事件过去多少年之后，阿甘又在这里公开站出来大声呼喊：我赞成杀死那位杀过人的精神病患者！

八十年代与新世纪曙光的区别，我们看到了。
秘密处决与公开呼吁的区别，我们也看到了。

我真的怀疑阿甘兄弟心智和水平了。

可怕的事情，正在这里。

如果阿甘兄弟仍然不懂这道理，缺月、樟树，还有我，又何必对牛弹琴？

- 老五指点其是！不过对于江青这个“反革命”，我有不同看法——【明人】*23:43:32 11/15/01*[36] (515)

  首先我要特别说明，她那个“反革命罪”是国家定的，现在没这个罪了，如果现在定罪是不是该叫“颠覆国家安全”还是别的我就不大知道了。

  说到她没杀，有点“不足以平民愤”，可是当年我就觉得杀她太便宜。那么一枪一刀算什么？她个戏子不定还神气一回充硬的。

  我倒是喜欢看她后来那死法——用袜子上吊，这适合她的身份。

  我也喜欢看有人回忆她在狱中说的话，挺真实反映这个不可一世的女皇的丑恶、虚伪、渺小。

  多少被她迫害、折磨得死去活来的人，坚强地活下来，看到了这一天。

  所以拉登要是抓到，是不是也会同样办理？当然这个不归我们操心了。

  - 事实恐怕是她这个人不好杀呢。比如我就想到和纪念馆等有关的问题 【hangs】*01:09:20 11/16/01* (无内容)

关于秘密处死——危害有多大？ 【明人】*07:47:45 11/16/01*[58] (1K)

关于秘密处死——危害有多大？

在阿甘的贴里提到他知道的一个例子，某甲有精神病，并犯下许多案子，由于根据法律免责，无法公开宣判，于是当地决定秘密处死并执行了。

这里涉及到一个很基本的伦理问题（法律的暂且放一边）——谁给决定这么干的人或者组织这个权力？

我们知道中世纪黑暗的一个侧面就是决定杀人的权力严重泛滥。就连稍后非常有名的加尔文（他作为正面意义、良善君子的形象绝对不比XX员差）也加入到这一行列中来。

加尔文杀人，当然也是因为被杀人“妨碍社会信仰”，并不是有私仇。

法律既然规定了，精神病人对于其行为不负责任，是有公共权威的约定。当地出了特殊情况，可以把该人关起来，不一定要杀。一个铁牢，一份饭。因为其人的健康神志虽已经失去，而生命权却不在别人手里随意拿捏。

再说法律更没规定可以秘密杀犯——起码要经过审判（和申诉）。

没有经过审判而敢剥夺人的生命权，这是极其严重的事情！其反社会的性质是极其严重的——它违背了公务员（或者官吏）必需向选举人（或者法律）负责的惯例。

既然有一起，就无法保证其第二起、第N起不发生，今天敢把精神病人杀死，对别的人他照样可以这样办。今天对于妨碍社会秩序的人这样办，明天对于妨碍他个人（或者小团体）利益的人也可以这样办。

还有，今天他只敢秘密地办，明天他就会公开地办。

这个危害是对于社会、全体人民、国家的。“以XX的名义”。

- 以讹传讹，危言耸听！ 【虎皮鲨】*17:41:24 11/16/01* (无内容)
  - 这种事肯定是有的，还有连法律都打算往这边改啦——当然那也是白费心—— 【明人】*09:33:45 11/17/01*[9] (32)

    全世界文明国家的法律没一个如此。

    - 当然是白费心，因为根本不需要费心。 【虎皮鲨】*16:55:41 11/17/01* (无内容)
- 秘密处死？我不能同意！ 【大法官】*14:04:27 11/16/01*[30] (36)
- 同意明人的观念，社会越进步就越应该法制健全， 【读书人】*13:35:12 11/16/01*[20] (34)

  一切依法办事，尽管是统治者的意志

  - 最后连这个“统治者”也尽可能按照法律程序产生。 【明人】*09:34:57 11/17/01* (无内容)

五哥好。。。 【南风粤韵】*00:19:04 11/17/01*[64] (1K)

你有空回到论坛来，真高兴。与你不大熟悉，只在聊天室见过一次，有过愉快的交谈并得到你的鼓励。我是很信服虫二的，而他告诉我他特服你，等量代换吧我一直很尊重你。和你说说我一些看法。

1、你说，“南风随口说说‘不杀不足以平民愤’，属一般性错误，大家可以不予‘追究’的”。我当时确是出于对那恶少霸行愤恨，随口说了句这么不够准确、不够现代、不够法治，不够水平的话，当时也有过一闪念觉得用了老话别扭，但倒没有从法律高度充分认识对与否，所以缺月一指出我立马回贴说“谢谢，又补了一回法律知识”。而且我再三说“听缺月的”。佩服你使用文字的严谨，因为你用追究两字加了引号，否则我是很反感的。我不知道在这个虚拟的网络里怎么去追究我的错误。因为这里比我更大的错误甚至辱国辱宗的话都常常大行其道，谁去追究又怎么追究啊？我知道你对我是善意的，缺月指出我的错误也不是针对我什么的，但我最瞧不起有的人趁机发难讥讽，并不是想通过讨论增长知识。

2、你对阿甘说，“关于‘杀人的神经病患者该杀’的争论，除了南风姐姐，这里多数网友都不赞成你的观点”。因为发言的就那么几个人，当然有一人化几个名的。有的人看到棍子帽子都来了谁还敢说啊。我最不明白是，我在哪里说了同意杀神经病患者？因为我不大懂法律，我曾一再说对此不发言了，我只是对西里和汉斯的回帖说了一些看法，对扣帽子的提意见，从没有说过同意“杀人的神经病患者该杀”（尽管我一次差点在街上被一名精神病患者打翻在地）。我是同意阿甘关于法律有漏洞是要修改这个观点。因为我单位多年来就是没完没了的参与修改法律的工作。我国很多法律是要修改的，加入WTO后，经济法律的修改就更繁重了。

3 我不同意你第一个帖子用对牛弹琴一词，但欣赏你今天和阿甘心平气静的讨论。特别赞成你说的“在辩论进入白热化的时候，‘主辩手’最好不要使用新的化名，以免旁观的观众或者跟贴的‘从犯’找不到北”这句话！

- 南风是没有说过同意 【西里村】*01:35:58 11/17/01*[38] (74)南风是没有说过同意秘密杀一个杀人精神病患者，感觉南风也不会同意这种观点的。
- 南风：抱歉…… 【五哥】*01:17:39 11/17/01*[48] (725)

南风：你好！很抱歉，你说的有道理，我没有看清楚，你并不赞成阿甘的那个错误观点。我搞错了，言语上也有所冒犯。需要公开承认错误，向你道歉！

你说你对那个杭州恶少很痛恨，因此没有多考虑，随口说了“对那个恶少，不杀不足以平民愤”，我以为，这确实不是什么大不了的错误。现实生活中，或许我也会这样随嘴说说。你后来给缺月的帖子，更加说明你的坦诚。

虫二对我的赞扬，万不敢当！我相信“山外有山，天外有天，人外有人”；相信“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我说的来此“听课”，是真心话！公开上贴，我这样讲；私下与北京网友聊天，我也是这个看法。七八九十的四个月里，我没有发言，但仍然从这里下载了许多“绝妙文章”。我感谢华知，感谢辛苦的值班员们！这里的许多朋友，我都非常、非常佩服（因为名单太长，恕不一一开列），包括虫二先生。

好了，不多说了。晚安！

- 握手五哥！抱歉言重了。关于神经病人再多说几句。 【南风粤韵】*11:50:11 11/17/01*[46] (2K)

  我亲眼目睹了不少疯子作恶的事情。

  前几年一天，我骑自行车上班的路上，突然从一栋楼房跑下一名疯子，手持一根扁担冲到我身边就朝自行车队伍擂，他身后是紧追他的家人。在我吓得赶紧蹬车逃过那一刹间，我身后响起一片惨叫声，好几个人被打翻下地，好在他家人已经紧紧抱住他没让他继续用扁担扫人群了。

  不久，我又亲眼看疯子用刀砍人。那时侯我单位办公楼靠珠江边一个渡口，一天早上我刚上班开窗户，突然看到过江渡船里一片骚动，只见船上一名大汉手突然操刀往人堆里砍，已经伤了好些人，毫无防备的人们往后挤，无路可去一些人就往江里跳，后来大汉被制服拖上岸才知道是疯子。伤员们也一个个往我单位旁边的医院送。当天羊城晚报报道了这个事情，倒霉的是船上的过客彼此不认识的，当时乱糟糟中也不知道有多少人跳水，据说有不懂水也跟着跳的被淹死了，次日才在下游发现。

  前年，广州报登了某条小巷临晨，一名疯子突然扑向一位去晨运的阿婆面前，用手挖掉她的双眼。这个阿婆儿子已经去世，媳妇改嫁，留下未成年的孙女相依为命，这个家庭马上陷入困境。这个悲惨事件当时让我心酸了好些天。而那条巷子就在我娘家后院，吓得我们姐妹都禁止老妈出门晨运了。

  去年，我在报纸上看到某市一名神经病患者操刀砍伤砍死数人并继续见人就砍的，公安为制止事态继续发展，也就当场动了家伙去制服他。我记得不是很清楚了，好象是开枪了。可惜我记不住了。但为正当防卫向神经病人动武的报道不止一次见过。如果警察在有警棍电子棍或射麻痹枪会更好，但危急时候工具不一定齐全的，为保护无辜的生命就会发生直接杀害神经病人情况。那种情况法律依据也许是正当防卫。

  我没有说对疯子开杀是因为目前法律上有这个规定。但我支持阿甘说的法律要为民服务，守法还要变法（修改不合理的法律意思）等等观点。神经病患者犯罪问题很值得研究。那些家人无力照管（比如单亲家庭，家长是神经病，孩子幼小）的。间歇性发病的问题更多，不可能一辈子在医院的，谁知道他什么时候突发病贻害大众。在保护没有意识的人同时，却无法保护受到被这些无意识的人残害的无辜者生命。所以我也觉得现行法律总有合法不合理的问题。现在提出杀会遭骂，但无辜被疯子杀的又怎么办呢？也都是生命而且是有意识的生命！所以我看指责阿甘法盲并无限上纲给他戴帽子同时，没看到什么提出和同情保护那些无辜被害生命的帖子，

也是悲哀。我们辩论不是为抓住其中一个可以攻破的问题去争个输赢要对方认错，而忽视对事情涉及到的社会问题作深入探讨。那怎么能通过提出问题找到解决问题的良方呢？

- 补充一点 【南风粤韵】*12:57:00 11/17/01*[31] (132)

  就那问题的讨论的帖子，缺月就法说法是值得一读的。另外汉斯回我帖子不错，就执法修改法进行讨论，并举了若干合法不合理的例子，都很有启发。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整理/湘月

- 闲话“贵族” 【老例】*18:01:46 11/02/01*[38] (3K)

胡发云大哥和三叶虫在对拙帖《俄罗斯十二月党人的妻子》的跟贴中，都不约而同地将“贵族”作为讨论的焦点。确实如此，“贵族”正是我在《俄罗斯十二月党人的妻子》中所安置的潜在关注点。

在撰写《俄罗斯十二月党人的潜在》时，我就特别注意到、也特别感兴趣——十二月党人几乎毫无例外都出身贵族，而且多是名门贵族，而受十二月党人影响的俄罗斯作家也大多出身贵族。此外，19世纪30年代初，十二月党人案尚未完结，波兰起义与诺夫哥罗德军屯起义又接踵相继爆发，失败后，大批参与者便又成为西伯利亚流放地的囚徒，其中的数千波兰人更多半是贵族，另外还有五千户波兰贵族被发配往高加索。

这种“贵族”革命的现象，不禁令我困惑。而困惑的来由，首先就在汉语“贵族”一词含义（现代诠释）对我的先入为主的影响。据我们的辞典诠释，所谓“贵族”，是“奴隶社会、封建社会的统治阶级中享有政治、经济特权的阶层，直接掌握国家政权，剥削和压迫劳动人民”，总之，是完全贬斥的含义。在这样一种有关“贵族”的认识支配下，我对俄罗斯及波兰的贵族革命难免不会产生了思想的困惑。

然而，英文noble的含义，除了是“贵族”外，还有“出身高贵的人”、“高贵的”、“高尚的”、“伟大的”、“崇高的”、“卓越的”、“辉煌的”等等，总之，都是褒扬的含义。西方这种“贵族”的名实渊源，或许可追溯到古典城邦时代的公民政治。那时代，独占政治权力的公民是居民中的极少数，大可视之为“政治贵族”（套用现代的话语就是“政治精英”了）。这样一种公民政治，直接影响了（或说催生了）中世纪的贵族政治。在这个意义上说，西方悠久的民主传统，实质上就是公民－贵族民主传统。

由于有这么一种特殊的身份，贵族在他们的观念中，自认为（也被一般人认为）跟君王是身份大致平等的人，他们可以奉君王为兄长，却不会奉为父亲。因此，所谓“僭越”的行为不太被当一回事儿。或许这种情形易于产生政治野心家，但却也遏止了（君王）个人专制的倾向，为后来的平民民主政治留下了一个可说是优良的传统。同时，这种特殊的政治地位，使贵族具有较强的独立精神和平等意识，也更自然地关注国家政治事务，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与使命感。而他们的经济实力、教育水平、个人才干，也使他们的独立精神、平等意识、社会责任感与使命感更易于见诸实践。

在个人修养方面，贵族无不恪守“美德与荣誉高于一切”的准则。于是，精神的高尚、气质的高贵、人格的尊严、人性的良知，都是他们一生所汲汲追求、坚守、维护的，为此不惜舍身成仁。如第一个冒着风雪严寒，奔赴西伯利亚的十二月党人的妻子特鲁别茨卡娅公爵夫人（《俄罗斯妇女》第一章的主人公），就是无怨无悔地追随其丈夫并病死在西伯利亚流放地。法兰西少女唐狄以最快的速度从法国赶赴西伯利亚，跟情人伊瓦谢夫成婚，最后双双死于异

乡荒原。

以上似乎都是基于西方的情形所论，其实，中国古代的情形亦有相类者。中国第一位爱国诗人屈原，就是一位名正言顺的贵族知识分子。范仲淹的“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不也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与使命感么！我们或许不齿于六朝门阀贵游及晚清八旗子弟（其实西方贵族中也不乏这样的败类），然而东汉出身世家大族的李膺和太学生郭泰、贾彪等“党人”，晚明以顾宪成、高攀龙等为首的“东林党”以及明末以张溥、陈子龙为首的“复社”，在“体制内的反叛者”、形成集团且代表着一定的阶级（阶层）的集团利益，坚韧的献身精神、才华横溢且受当时乃至后世社会主流的推崇等方面，不也体现出跟俄罗斯十二月党人相类似的特点么！
从国家政治架构看，贵族（阶级）往往是君王与平民之间的一个“缓冲层”。君王通过贵族实施统治，而平民造反时，贵族却又往往成为君王的替罪羊。俄罗斯的农民起义就几乎是只反贵族（官僚）不反沙皇的，中国这样例子也不为少见，宋江的梁山好汉就是我们最为熟悉的了。从另一方面看，君王的专制，又往往是通过铲除或削弱贵族（集团）得以实现的。西方中世纪末期中央集权国家的崛起，便是王权与平民联手削弱贵族权力的结果。中国春秋战国期间的变革，也正具有同样的性质。秦始皇统一六国后的一个重大行动，就是将六国贵族十二万户迁往秦都咸阳。

我们说“贵族”，既包括那种传统意义的世袭贵族（因血统）、新兴贵族（因军功财富），也还包括更广泛意义上的贵族——即在精神、气质、人格上所体现的“文化贵族”。张爱玲笔下的“最后的贵族”，当是交杂二者而又更多点传统的含义；白先勇被传记作者称为“最后的贵族”，则当是交杂二者却更多点“文化贵族”的含义了。至于在王国维、瞿秋白、陈布雷、老舍乃至顾城身上，我们是否也或多或少看到“文化贵族”的影子呢？

闲话“贵族”，没个头绪也没个答案，权且说说自己的困惑，说说自己的观感，只觉得这“贵族”似乎不好一棒子给“灭”了，也似乎不好全都捧太高去。其中当然有我们所不齿者，却也分明有我们所赞赏者，甚至——至少在我来说——有我所终身仰慕而不可及者。

- 各地贵族学校风起云涌 【杰夫】*12:58:44 11/04/01*[8] (1K)

  看了老例的话说贵族后我也在想一个问题。看过托翁的战争与和平的巨作，当拿破仑的法军进攻莫斯科，危及了俄罗斯的存亡时，那些贵族以及贵族子弟都主动请战要求上前线，他们在战场上不为艰险、死亡为了国家而去战斗。他们都是头戴爵位帽子的贵族啊，难道他们不怕死？他们可以让那些穷人去为他们打仗吗何必自己亲临战场呢？然而我们现在的贵族们又在作什么呢？好像巨款存入国外，拿上绿卡，只要一有风吹草动早就飞去异国他乡了。记得中越边境战争时，有些高干为自己的子女不去前线想方设法的做手脚，这些事例很多作品都有描写（著名的作品就有高山下的花环）。
  现在，各地都有学费昂贵的所谓的贵族学校。我想一般的工薪阶层的孩子是没有能力花费如此多的资金去就读吧？那些所谓贵族有很多都是暴发户，他们也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够获得更好的教育这无可厚非，但是我在无锡曾见到贵族学校的孩子男孩子肥头大耳各个凶神恶煞的，女孩子打扮妖艳，他们横行街里耀武扬威给人一种不舒服的感觉。他们的父母辛苦打下一份家业不容易，如此子孙不珍惜恐怕很快就会败落的。如此贵族称号不如不要！记得98年法国世界杯足球赛，足球暴发户尼日利亚队干掉西班牙队后沾沾自喜，一副世界杯唯有他所有之势。然而在第二轮，面对足球豪门贵族丹麦队面前一败涂地。据评论这场球人士说：暴发户只能是暴发户，他成不了贵族。此话拿到现实生活一样管用·····得罪那些贵族了。

- 我們這代人裡也有過貴族 【翠花】*22:41:51 11/02/01*[52] (51)

  “精神貴族”- 就是不怎麼高雅，滿嘴“三字經”。

  - 如果说中国的 【hangs】*08:55:25 11/03/01*[25] (150)

    晚清那些世袭罔替的铁帽子王；
    文革中那些有资格带八寸宽红袖章的老红卫兵；
    眼下就说不清了，也不敢说了。
    不过，这些所谓的贵族是带“中国特色”的。

    - 清代那些贵族其祖先凭杀戮和征服的功劳得封。高贵不足。 【明人】*09:16:32 11/03/01*[25] (261)

      况且他们越是得宠越要自称奴才，虽然只是一个名称，到底叫人难以接受他的高贵。

      比起秦汉之际的各国诸侯的客卿，他们的地位大大不如。

      明（清）有所谓书香世家庶几可称贵族，但文弱耳。

      这个中国贵族还要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还真不好找。中国文化里体力的概念好象地位不高。

      - 原帖LSJ，本不想重复帖 【hangs】*10:41:38 11/03/01*[22] (1K)

        在中国的历史中，好象很少看到西方意义上的贵族。你提到的那些似乎还不能说是贵族。至少也只是“中国特色”的贵族。
        而看西方的小说，（当然是欧洲的）我的印象，贵族总是和封赏、世袭有关。因而也就有了血统上的“隐含”。好象目前在英国还是在现实政治中实行的；而在法国，似乎由于自由主义的流行，贵族的称号却已经给人一种揶揄的味道了。

        不过，我倒真很赞同你说的那一点：在我国，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君主对所谓的“贵族”，从财产妻女到生命，历来是予夺由心。也就是你说的，还是奴才的地位。
        而西方的贵族，确实给人一种和君王有某种平等的感觉。
        还真不很清楚十二月党人起事的根本原因。
        但是，在我们自小接受的教育中，对他们却一直有某种褒奖的传统。所以，我们也多怀着一种抬头看的心情。
        我把这理解为理想主义。

        能为了理想而献生的人，是该受到人们的尊敬的。当然，在此时，我必须说明的是这里没有劫机撞楼犯的位置。前几天，在华知，有些帖子论及“格瓦拉”。由于地处偏僻，我没有看过这个剧。但从此剧有如此影响本身，就给我们许多思考的内容。
        格氏不恋名利，并且身体力行。确实就是个

理想主义的革命者。而人们喜欢此剧此人的原因，大概就是和我们目前吏治的不堪有关的。厌烦了伪君子、假公仆，假名革命只求私利；而人民希望出现真正的包青天、真革命、理想主义。
然而，他的方法，特别是暴力革命和输出革命的理论，偏偏又和世界潮流那样地格格不入。自然也就是许多人反对的理由。
如果能够仁者见仁也见智，智者见智也见仁，则上面的现象其实并不矛盾。我们的社会当然应该鼓励、推崇、褒奖公正无私的人，提高国民的素质。同时，又应该在政治上实行现代的，至少是相对先进的运作方式。坚决抛弃我们源远流长的专制主义传统。依靠制度而不是把希望寄托在某些人物个人品质。

另外，关于公侯伯子男，老例能提供些资料吗？

- 关于“奴才”的称呼——满清的制度里规定 【明人】*22:01:13 11/04/01*[1] (229)

  汉人对于皇帝无论官大小都自称“臣”；
  只有满族人有资格自称“奴才”——显示亲密啊。
  当然，现在这个称呼不用了。类似的东西应该还有一些。

  欧洲的王室也好，贵族也好，在平等方面似乎要显示另外一派作风。这样的贵族才有其尊贵一面。

他们那个暴发户心态和贵族差得远。 【明人】*05:13:49 11/03/01* (无内容)

中外“贵族”随想 【老例】*12:33:35 11/05/01*[46] (4K)

拙帖《闲话<贵族>》得到汉斯、明人、杰夫、渔樵耕读、天心、作雅等网友的积极回应，令我受益匪浅，亦令我很受启发。现就诸网友所论尝试作进一步探讨，然仍属率性随想，难成系统，只是只言片语的连缀。

西方的“贵族”传统，源于古典城邦时代的“公民”制度；而中国的“贵族”传统，却源于春秋战国时代的“分封”制度（如《礼记/王制》所谓“公、侯、伯、子、男”五等爵——清代仍沿用；商鞅变法所制定的二十等爵）。因此，前者是基于相对平等民主（在体制内部）的原则，具有较高程度的独立自主意识，与以社会大众为前提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后者则是基于绝对的隶属（君臣、主仆）关系的原则，具有根深蒂固的封建效忠意识，与以君王帝国为前提的责任感及使命感。由此可说，在中国历史上，确实是没有西方意义的“贵族”，只能说是中西方贵族各有自己的特色（在这个意义上，“中国特色”的贵族和“西方特色”的贵族是等义的），但不排除二者在“形式表现”上有相类似之处。

中国古代专制体制下的贵族欲维系其高雅的风度及体面的尊严，除了坚韧的生命力外，还更需要东方式的狡谲、艺术化的洒脱以及超越型的智慧，从先秦的老庄典籍，到六朝的《世说新语》，乃至晚明的性灵小品，都可以解读出这些颇具“中国特色”的贵族风貌。

世袭贵族中不能排除有精神高尚者，所谓“精神贵族”中亦不能排除有灵魂卑琐的冒牌货。具体到个人来说，情形就更为错综复杂，历史背

景、血统渊源、品德修养、言行举止，总有不平衡发展的表现。当然，无论中国或西方、古代或今天的各式“暴发户”（谨慎地说——真正以军功获封者不应包括在内），跟“贵族”是风马牛不相及的概念，跟我们所谈的“贵族”当是不可同日而语的。

在亚利山大一世时代，俄罗斯青年贵族深受法国自由主义思想影响，但那时的贵族（称号）却似乎是甚受推崇、褒扬的；坚守贵族的高贵气质、高雅风度与秉承西方（法兰西）自由民主思想是并行不悖的。

自彼得大帝、叶丽萨维塔女皇、叶卡特琳娜二世以来，俄罗斯帝国体制内改革已具传统。亚利山大一世（叶卡特琳娜二世之孙）即位后，更积极向西方学习，励精图治，意图将俄国从农奴制引向现代化发展道路，于是，在“改造国家”的认识上亚利山大一世跟青年贵族结成同盟，成立了秘密委员会。根据秘密委员会的计划，于1802年以欧洲国家的政府形式对国家机关进行改革，成立由各部大臣组成的大臣会议，亚利山大一世亲任主席，策划了一系列改革措施。并成立了“真正的”贵族学校——专门培养青年贵族精英的皇村高等专科学校。普希金和许多十二月党人就是该校第一届毕业生。

然而，当发现要彻底改革——尤其是改革农奴制——只有推翻现行政治体制时，亚利山大一世却退缩了，并最终还是步彼得大帝后尘——恢复了文化专制统治。或许，具有高贵气质、自主意识且深受法国自由主义思想影响，而又立志解放农奴、改革农奴制的俄罗斯青年贵族，正是出于对沙皇的失望，才在亚利山大一世逝世后，借新沙皇尼古拉一世登基之机发难起义（即十二月党人起义）。可见，亚利山大一世是为了使俄罗斯帝国强盛，而跟青年贵族结盟，但一旦触及本阶级政治统治体制的存亡，便与贵族青年分道扬镳。是一个由合到分的过程。在这过程中，贵族的独立自主精神是显而易见的，尽管失败，仍不掩贵族那高贵、尊严的光彩。

满清贵族的祖先确实是凭藉杀戮和征服的功劳得封，因而颇显“高贵不足”。“奴才”卑称也确实让人觉得窝囊，但这是满人游牧民族落后的历史传统遗迹（尤其体现在“包衣”阶层——即使因战功等置身显贵仍对主子保留奴才身份），跟入主中原后的贵族精神气质的关系似乎不宜作过于直接的联系。此外，满清贵族的祖先凭藉杀戮和征服之功受封的历史背景，却也致使这些贵族多了好几分“勇武”之气，这恰是汉人书香世家的文弱贵族所缺乏的，也是晚清八旗子弟所丧失的。而且，在“世袭”的过程中，“高贵”因素亦日渐浓郁，亦文亦武，温文儒雅的满清新贵族已不为少见，最为典型的便是纳兰性德了。纳兰性德，大学士明珠之长子，康熙朝进士，官至一等侍卫，同时又是清代词坛的领军人物，其身份、修养、文才、气质，足以跟俄罗斯十二月党人相媲美。

有意思的是，最能跟亚利山大一世与贵族在政治上保持密切关系的情形相比较的，恰恰也就是满清的康熙、乾隆、光绪诸帝跟汉文人士大夫的关系。

满清的康熙大帝即位之初，面临的是汉文人士大夫与满清政权对峙的局面，于是，在正式执掌大权后，便相继实施了一系列旨在争取汉文人士大夫的措施，包括开博学鸿词科试，编修《明史》、《古今图书集成》与《四库全书》等，从而团结了以朱彝遵、陈维崧等为首的大批出身名门世家的鸿儒硕士。这一文化政策也得到其孙——对康熙极为崇拜的乾隆帝的继续推行，由此促成了辉煌一时的康乾盛世。这是一个由武功转向文治的过程，是一个满清帝王与汉文人士大夫由分到合的过程，这过程的结果是促成了满清帝国盛世。

晚清光绪帝为了重振帝国，与康有为梁启超等结盟，力图维新改革，但最终在慈禧太后干涉下夭折了。其实，倘若任由光绪帝折腾下去，我想最终结局也免不了就像亚利山大一世一般，他跟文人士大夫的关系最终还是个由合到分的过程。从满清统治者跟文人士大夫（中国特色的贵族）的关系历史看，其过程无论是合是分，其结局无论是喜剧是悲剧，都摆脱不了后者“臣服”前者的传统地位与意识，一切皆决定于前者的意志。即无论胜败，统治者的意志始终牢牢制约着文人士大夫——中国特色的贵族。康、梁最终走向“保皇”，就是这么个“中国特色”的历史必然。

有了上述诸多不同的特色，中外贵族在各自的历史舞台上，便上演了各具特色的人生戏剧。如果说俄罗斯十二月党人的命运是气贯长虹、可歌可泣的正剧，那么清末康梁保皇党人所上演的则是低徊哀婉、可悲可叹的苦戏。

- 自从唐灭亡后，中国已无学术意义上的贵族，专制皇权没有了多少限制。 【cg】*15:01:41 11/06/01* (无内容)
- 国“贵族” 【okok】*21:24:19 11/05/01*[19] (889)

  出差刚回，不及细想，跟一些即生的。
  仿“国人”，名“国贵族”。
  一以贯之的“国贵族”，恐唯有孔姓(老夫子所传)、孟姓(亚圣所传，于今可能式微)、张姓(天师所传）等廖廖几家，其余则贯而行之的是，一姓天下，兼之一朝天子一朝臣，或一朝天子数易臣，几朝元老，如冯道者亦寥寥。
  姬姓天下，立了“公、侯、伯、子、男”，以后则随代而变。
  “九品中正”，“王谢堂前双飞燕，飞入寻常百姓家”。
  陇右家族，成了“赵钱孙李”。
  朱姓诸王，翻为“八旗子弟”.
  天子朝朝，更有千个百个变。
  可能我这“国贵族”的含义与老例“贵族”含义大相径庭，“朝贵”的含义与“朝臣”混在了一起。但大概也可作为中西比较中的“中”的一面。

- 现代西方的贵族传统源自罗马帝国崩溃之后的蛮族封建国家， 【阿甘】*15:10:47 11/05/01*[29] (143)

  这和爱琴时代的“贵族”是两个概念。

  西方文明和中国文明的最大区别就是他们的文化传统承继有断层，而我们没有，所以不能在“源自”和最早之间划等号。

  - 阿甘兄，请看俺在楼上的回复－－ 【老例】*23:58:12 11/05/01* (无内容)

关于西方文明的“断层”问题 【老例】*23:39:39 11/05/01*[46] (2K)

【阿甘兄在拙帖《中外“贵族”随想》的跟帖中云：“现代西方的贵族传统源自罗马帝国崩溃之后的蛮族封建国家，这和爱琴时代的“贵族”是两个概念。西方文明和中国文明的最大区别就是他们的文化传统承继有断层，而我们没有，所以不能在“源自”和最早之间划等号。”】

确实，拙帖《中外“贵族”随想》所谓的“源自”之说，是过于简单直接了，跳过了众多复杂的中间环节。然而，若是将现代西方文明（包括贵族文化）与古典文化割断关系，似乎也不太好说明问题。

公元476年，西罗马帝国的最后一个皇帝被蛮族将领废黜，罗马帝国从此完全覆没。于是，日尔曼人－－被喻为“刚从原始森林走出来”的基本上属于半开化的野蛮人－－使西欧历史似乎倒退了一千多年，回到一个堪称蒙昧和黑暗的时代。

然而，是否这就意味着西方文明的承继因此出现了“断层”了呢？我认为，从整体上看，在西罗马帝国境内相继建立起来的日尔曼蛮族国家，实质上是接过了西方文明传统的接力棒，或者说，中世纪西欧各国主要是在西罗马帝国的废墟上建立并发展起来的。所谓“西方”这一概念，主要就是由在西罗马帝国的基础上（历史文化背景上）形成的若干日尔曼国家所构成的。也就是说，日尔曼人在破坏西方文明的过程同时，也以独特的方式使西方古典文明得以传递下来。

以政治传统而言，雅典文明给后世的西方人提供了民主政治原则的源泉，而罗马文明则提供了政治架构的范例，作为民主原则有效的操作技术和运作程序。倘若从更广泛的文化层面看，基督教与罗马法则是沟通古典文化与日尔曼人的两大桥梁。

基督教形成和成长于古典文化的氛围中，是古典文化的一个重要载体。当它在宗教上征服了日尔曼人的时候，也就将古典文明保留下来并渗透于日尔曼文化之中了。这个现象，与儒学之于满人倒是颇为相似的。此外，日尔曼人摧毁罗马帝国后，虽然依旧在日尔曼人内部实行日尔曼习惯法，但对罗马臣民和罗马化程度较高的地区却也保留使用罗马法，故罗马法一直作为帝国的“残存物”发挥着作用。到12－13世纪以后，以意大利为基地开始了罗马法的复兴。进而在此基础上，西欧各自为阵的封建领地便开始凝聚为民族国家。

由于以基督教和罗马法为代表的罗马文化的广泛传播和顽强生存，使被视为蛮族的日尔曼人的入侵，并没有促使西方文明陷入永久的黑暗与万劫不复的绝境。相反，日尔曼人对古典文化或者经过改造后直接继承，或将其毁坏而后又使其复活，或抛弃而后又重新拾起，或遗忘而后又逐渐恢复记忆……总之，几乎所有的古典文化都经过日尔曼人有意无意地过滤并传送到近代人手中。我们都知道，14至16世纪的“文艺复兴”是对古典文化的继承并发扬光大。但我们更应该知道，文艺复兴时代出现的西方人对古典文化狂热的迷恋，便是以中世纪日尔曼人对保存继承古典文化的独特贡献为前提的。

就贵族而言，自罗马帝国灭亡后，“公民”这种身份在西方已销声匿迹，但随着城市的复兴，公民又重现于西方社会的政治舞台，并由此带来了对罗马法中公民身份的精细的研究。公民理论家亚里士多德所阐述的希腊人的公民观念，也随着“亚里士多德革命”的影响而为欧洲人所熟知。古代希腊罗马人的公民观念启发了中世纪的欧洲城市贵族（及市民）的自我意识。这些城市贵族（及市民）的行为也极力效仿其古代的先驱。无论是内涵抑或形式，古典城邦时代的公民政治跟中世纪的贵族政治都十分相似，故有学者径直指称古典城邦时代的“公民政治”实质上就是“贵族政治”。

由上可见，西方文明的发展在罗马帝国崩溃后确实曾出现过极大的阻碍，但尚未造成致命的“断层”；西方贵族文化传统，从古典城邦时代到近代，也似乎应该可以寻获一脉相承、绵延不断的发展轨迹。

- 这两天看你的“贵族”言论俺就忍着，还是（例嫂）弟妹说出了 【宇鹏】*20:09:15 11/06/01*[11] (12)

  俺要想说的。

- 呵呵，要细点说了 【阿甘】*12:42:28 11/06/01*[24] (3K)

  下面的帖子只是随便说点看法，既然老例兄写了这么长的回贴，那就要细点说了。

  首先，所谓西方贵族传统本身就是一个很笼统的概念，西欧的贵族和南欧亚平宁半岛地区的贵族不是一个概念。

  罗马帝国，确切地说是西罗马帝国崩溃后，其治下地区基本以阿尔卑斯山为界一分为二，北面是是以日尔曼人为主的蛮族国家，南面还是以拉丁人为主的拉丁国家。山南山北以后的历史发展差别很大。就山北来说，由于是被匈奴驱逐的日尔曼人的主要聚居地，罗马时代的城市又不发达，所以发展成为真正的金字塔型以国王和大小军功贵族为骨干的“封建社会”（和日本的谱代制度相似，而不是中国的中央集权制社会），而在山南，由于文明程度和城市化水平较高，蛮族人口的输入又不大，所以虽然被蛮族和匈奴的军队劫掠多次，但仍然发展成了类似当年希腊时代的城邦社会。也就是说，在山北法兰克地区，产生的是封建军功贵族，而在山南拉丁地区，产生的是城市经济贵族。这点差别在十字军东征时暴露无疑－

法兰克地区提供的是武士，而亚平宁拉丁地区提供的则是金币。

十字军东征带回了希腊时代的回忆，欧洲人突然发现自己也有灿烂的过去，于是开始了文艺复兴，但是这已经是断代八百年之后的事情了，就好比现在的中国，很多人在从古书中寻找强国之路（注意这还是在中国文明从来没出现过断档的情况下），也颇有些文艺复兴的味道，但即使是引经据典找到了古代的智慧，我们有可能回到宋朝人的思路上去吗？就这点来讲，我一直认为西方人推崇辈至的文艺复兴其实是旧瓶装新酒，他对西方最重大的意义在于使欧洲人在令他们眼花缭乱的伊斯兰文明之前找回了自信而非其他。

再谈谈拉丁地区和法兰克地区的区别。众所周知文艺复兴发生在意大利，这是一个市民权力较大，封建军功贵族较少而城市经济贵族较多的地方，也就是和古希腊的政治环境较接近的地方，在这个地方发生文艺复兴毫不奇怪，其实老例所说“古典城邦时代公民政治和中世纪的贵族政治十分相似”套在意大利头上倒是不假，但恰恰是这种“公民贵族政治”造成了下面这个事实，即近代欧洲对外扩张的主力不是文明程度较高的山南，而是战火连天的山北。

其实集权和分权是个相对的概念，是由生存环境决定的。山北地区在形成国家后不久就进入了长达三百－五百年的维金入侵时代，这些来自北方的维金海盗席卷从俄罗斯到西班牙的整个北部欧洲大陆，甚至连征服英格兰的诺曼贵族也是维金海盗集团。维金风暴过后不就就是十字军和百年战争。众所周知，经济型社会必然分权多点，军事型社会必然集权多点，处在这种战火连天的环境中，怎么可能出现所谓民主的公民贵族政治？

至于基督教的问题。基督教也是个发展的过程， 古典时代的基督教和封建时代的基督教也不是一个概念了，最主要的区别就在于古典时代的基督教是下层人民精神的寄托，封建时代的基督教则是上层贵族扩张的工具，封建时代基督教对外和基督教派别间空前惨烈的宗教战争和古典基督教的温文而雅形成了强烈的反差。基督教给予蛮族杀人越货时的精神寄托，蛮族则给予基督教野蛮的血液和充足的金钱，两者之间不存在什么单方面的征服关系。

再举个不是很恰当的例子，日本战国时期，全国战火连天，到处是大名和武士当政，但也有个（土界）港出现过一段时期的市民自治，这时候我们可以说日本有局部地区有公民政治，但不能说日本是公民政治，如果非要笼统地说，还是得说日本是武士（封建军功贵族）专制的国家。鉴于我们通常所说中世纪西方文明时其中所指日尔曼成分要远大于拉丁成分，因此，建议老兄前面那段文字里把“西方贵族传统”改成“意大利贵族传统”，要是只说“西方贵族传统”，呵呵，我确实看不出西方的主体贵族传统和希腊的民主制度有什么关系。

对了，最后再插一句，俄罗斯的贵族传统里还有蒙古基因存在，而且俄罗斯人也向来被西欧人当作东方人甚至亚洲人看待，所以把俄罗斯贵族也当西方贵族，似乎不妥。

絮絮叨叨说这么多，未及整理，老例兄将就着看吧，要有文字上的错误，俺先做个揖。

- 拜读大作 【老例】*13:07:23 11/06/01*[22] (90)

  大有收获呵！多谢阿甘兄啦！有不同看法当属正常，何日能有机会跟甘兄把盏对谈，可谓人生乐事矣！

  - 老例兄过谦，作揖，作揖:) 【阿甘】*13:18:43 11/06/01* (无内容)

- 老地（沒錯，是老地），我又要“打岔”了 【翠花】*00:35:11 11/06/01*[62] (380)

爭論中西貴族之同異；咱插不上嘴。

也許中國的貴族差些“斤兩”，沒辦法，國情不同。不過，中國也有過貴族 - 我是把士紳官宦王公國戚世代簪纓混為一談，應是不爭的事實。

貴族不是一代能夠培養出來的，但可以毀于一旦。大清亡了，孫殿英盜了墓；馮玉祥逼了宮；除外，民國沒把皇室怎麼樣，一個貴族階層還是完整地保存了下來。要到四十年後，他們才真正遇上了劫數。

消滅貴族的遺患有哪些？

- 地主可不算贵族，平民而已。 【老地】*09:17:30 11/06/01*[22] (544)

  那些自命高人一等的士大夫也许算得上。俺以为中国恰好是有文化断层，或者说是血统的断层，每次改朝换代，都将前朝显贵要么满门抄斩，要么发配充军。老皇帝气数已尽，新皇帝又成了真命天子，手下的文官武将，封地分疆，个个成了新贵。可是既然连皇帝都人人做得，这贵族自然也无人佩服，连年战争，百姓流离失所，谁是贵族、谁是平民，难于区分。西方其实也一样，如英国，皇权授予爵号，荫及族人，地位自是与平民不同，只要皇权尚在，其地位即在。但法国却不同了，国王的脑袋跟脖子都给斩断了，贵族们也就断了世袭之龙脉，大家都成平民了。
  到是咱们这几十年来，又有贵族产生的趋势了。

  - 中国有血统中断，但无文化中断，农民军进了长安照作皇帝，如此轮回 【阿甘】*12:45:00 11/06/01*[11] (90)

    法国贵族后裔还有很多人在，都是当年逃出去的，据说现在还是财货颇丰，前两年参考消息上有介绍。

关于“贵族”话题的对话 【例嫂/老例】*11:37:00 11/06/01*[53] (3K)

例嫂：……你哪根筋不对劲，老纠着“贵族”侃不停？
老例：别这样看着我，好像我在搞什么阴谋诡计似的……
例嫂：就是嘛，别人不知道，还以为你多 gentleman 呢！
老例：咋啦？我就不能 gentleman 啊？……得，得，今晚咱得认真谈谈这“贵族”……
例嫂：嗬嗬，说你咳你就喘！还真想 gentleman 一回呀！
老例：好好谈，please!
例嫂：哟，来真的啊？……总觉得你这组帖子怪怪的……我说是从没见你说过这样的话题……
老例：……《十二月党人妻子》，我倒是有感而发的，自己就挺感动……
例嫂（低声嘟囔）：人家一百多年前的妻子关你什么事……
老例：严肃点！笑什么笑！……后来跟上去的三篇是有点借题发挥了……其实也是有心想谈谈“贵族”问题的，所以在《妻子》的帖子刻意强调“贵族”的字眼。
例嫂：这也是我（觉得）奇怪的，你什么时候“贵族”过呀？怎么关心起“贵族”来啦？——我可是认真的！
老例：我专业里没少“贵族”（话题）啊……
例嫂：我觉得你是“醉翁之意不在酒”……
老例：其实是“在”与“不在”之间……说真的，我确实关心“贵族”的话题。……怎么说呢，你不觉得说起“贵族”这字眼来，总是贬抑、揶揄、嘲讽、讥笑的吗？
例嫂（好像认真地想想）：是那么回事儿。
老例：是啊，可你看西方、特别是俄罗斯的贵族，就是那十二月党人吧，

多崇高啊……马、恩、列、斯都夸他们呢！
例嫂：不是说背叛（自己的贵族）阶级吗？
老例：我想不是这样，他们至死都挺贵族的。……当然贵族里也有窝囊废，但那些高尚的怎么就不能推崇推崇啊？
例嫂（笑）：瞧你认真的！……我说你别激动啊。……你是说这是个冤假错案，要平反昭雪？
老例：至少还（贵族）一个清白！
例嫂：是有道理……你是从你专业来看还是……
老例：都有。从我专业看，不搞清楚（对贵族的评价），很多东西不好说。更多是从历史、社会角度看。
例嫂：说说啊。
老例：简单说吧，不还贵族……这在中国指文人士大夫了，不还（他们）一个清白，那我们的历史、社会就太多糟粕了吧。说真的，不管哪个朝代，这些人不都是社会精英？
例嫂（揶揄地）：包括你吧？哈哈……
老例：别酸啦！……其实，我也不是想就具体的阶级或社会群体来说，我的意思是不想只是夸贵族这个群体怎么怎么好，而是认为贵族所追求、体现的那种高贵气质、高雅风度、温文尔雅、斯文大方等等，不都是挺好的东西吗？为什么不值得提倡、推广？
例嫂：是啊，所谓“优雅社会”就是这样子的。……可是……如果整个社会都那么齐刷刷地“高贵”起来，不也有点怪怪的吗？
老例：嗨，还真想到一块啦！要真是那样的确是太单调。我是说应该是多元的（社会）。高贵的应该提倡，但也不能排斥随意的、甚至是“老土”的——只要人家乐意，又不防碍别人。就说我嘛，我可以捧着鸡尾酒，穿着西装革履，人模狗样跟专家学者们打哈哈，但我的确更习惯跟朋友们大呼小叫地打球、打麻将、打拖拉机……
例嫂：哟哟，瞧你来劲的……
老例（神往地)：想起来，下乡时，蹲坐在田头抽水烟的滋味最享受啦……
例嫂（怒喝）：还想烟！
老例（委屈地）：过干瘾也不行？……sorry，sorry，我是说嘛，不是说光提倡某种文化，单一化，应该是多元的。这就涉及到互相尊重的问题。
例嫂：我倒觉得首先要有维护自己尊严的意识。
老例：这个……有道理啊！有道理！那就是应该有两个层面了。首先是不管哪一种文化，都应该有维护自己尊严的意识。贵族就似乎最善于维护自己的尊严，最敏感这个问题。其实，不管是贵族、平民、农民，都要有自己的尊严，都会维护自己的尊严，这是基础；其次，相互之间就要有相互尊重的意识。这就绕回开头的话题了，还贵族一个清白，其实就是尊重他们啊。
例嫂：人与人之间也应该是这样的！
老例：是啊是啊，一样道理的。说到底，这尊严、尊重的意识，好像也算是贵族文化中的东西咧。
例嫂：也不必那么绝对，理智的有教养的人都可以（做到）。
老例（沉吟）：唔……这么说来，那“贵族”话题就可以大而化之了！
例嫂：可以了吧？
老例：什么？
例嫂：我说你这“贵族”话题说完了吧？
老例：怎么啦？
例嫂：这么个严肃劲儿，不累人啊！
……

- 十二月党人多为贵族，但贵族不全是这样的吧？
  【hangs】*23:12:37 11/06/01*[5] (131)

  比如通常认为“猎人日记”中的不少就属于贵族吧。
  是否你把“贵族”和“贵族兼骑士”等同起来了吧？

  再说，气质和身份也未必全相同的。

- 说来麻将好象是华夏国粹，只不知拖拉机也在新加坡流行？
  【hangs】*21:12:40 11/06/01* (无内容)
- 呵呵 【阿甘】*13:04:38 11/06/01*[48] (629)

其实要我说吧，贵族拥有的气质首先是他们拥有的可支配资源足够他们生存所需要，这样他们才有可能摆脱“讨生活”的阶段而去追求更高级的精神享受。所以呢，要一个社会都有贵族气质，首先需要这个社会获得足够的生存资源（包括物质和空间），就象那些野蛮的日尔曼人现在个个“贵族”地很，为什么？不就是因为他们前几辈子的人很不“贵族”地从别人手里夺得了足够的资源吗？所以啊，要我看，要全社会“贵族”，可以，大家先琢磨琢磨怎么为华族获得更多的生存空间的好（当然未必用武力），否则中国人的贵族化只能永远停留在纸上谈兵的阶段。

十二月党人失败了，为什么？是因为他们脱离了当时的社会实际，想要在一个农奴制的国家超前地强制建立工商业社会的企图，是注定要失败的。

- 阿甘又來“扯”了 【翠花】*22:34:32 11/06/01*[25] (152)

  很簡單的道理，沒有對貴族階層從精神到軀體的消滅，今天的中國社會肯定會多一點貴族的氣質。貴族所代表的文明是一種錶率；一種滲透；先要在自己的社會裡得以延續。

  - 我同意阿甘所扯 【南风粤韵】*23:35:34 11/06/01*[15] (542)

    翠花姑娘说贵族代表的文明是表率和渗透，但看那些晚清贵族子弟未打先衰，以皇城根下贵族自居，整天提个鸟笼，就知道进出赌场妓院，怎么个表率？再看好多有学问的高贵人士，也不见得有多少是世袭的贵族。我国社会的文明程度，不能祈望祖上的贵族遗传高贵气质风度，很大程度要取决于发展经济、政治民主和文化教育，提高公民道德水准，所以我觉得阿甘扯得有道理。

    中国历史上的贵族，祖上能数上多少代？我国更朝换代多，断层多，难有世袭的贵族。我记得80年代潘虹演《最后的贵族》主角，可能她没有贵族血统吧，怎么看都不象贵族这么扯贵族，总有血统论的感觉，而我是反对血统论的。

    - 沒有當年八旗子弟的提籠駕鳥，如今流行的娛樂健身之道又會少了一樣 【翠花】*03:13:48 11/07/01*[10] (127)

      就連一個國粹“吃”也要趕著挖掘挽救各個王府的食譜。

      發展經濟這套老調不談也罷。50年代中國社會的文明程度恐怕還比現在高一些。

- 所言极是。另为啥参加911的恐怖分子绝大部分是受过高等教育的贵族子弟？ 【南风粤韵】*16:12:21 11/06/01* (无内容)
  - 羊城报登了19名劫机者绝大多数是出身沙特的贵族家庭，大学文化。。 【南风粤韵】*23:44:41 11/06/01* (无内容)
  - zt 【hangs】*22:59:22 11/06/01*[11] (2K)
- 也到是，先有“温度”，再讲“风度”。 【老地】*13:27:44 11/06/01*[36] (74)

  说了半天，老例感概的是“风度”问题，俺还以为要搞点什么阶级、阶层的分析呢。

- 啊哈，老地主也会看走眼呀？ 【老例】*16:34:50 11/06/01*[31] (34)

看来俺真有点搞阴谋诡计之嫌啦！呵呵

- 哈，哈，瞧老例这“贵族”做的…… 【老地】*12:45:24 11/06/01* (无内容)

我也谈十二月党人和贵族 【ferm】*13:59:21 11/06/01*[32] (1K)

十二月党人其实不是俄国传统意义上的贵族，他们虽然出身贵族，但是从思想来看，他们属于最早接受了西方先进自由思想的资产阶级分子。可以说，就思想而言，他们已经不属于贵族了。他们是贵族中的优秀分子，而他们之所以优秀，就在于他们极力要和贵族划清界限，他们的品质也并非是贵族固有的品质。所以，我个人认为，老例的主要观点是完全站不住脚的。

历史上，俄国贵族阶层从来都是沙皇的统治基础，是没有进步意义的一群，只有他们中的优秀分子除外。其实，列宁早已经给了他们很中肯的评价：“农奴制的俄国死气沉沉，起来反抗的只是极少数因没有人民支持而软弱无力的贵族。但贵族中的优秀分子却帮助唤醒了人民”；“他们自觉地赴汤蹈火，以求唤醒年轻一代走向新的生活，洗净那些在刽子手和奴才中间生长的子弟们身上的污垢”。就是说，这些优秀分子是脱离了贵族阶层的叛逆者，他们要洗净的，正是传统贵族身上的污垢。

但十二月党人起义失败后，俄国就进入了历史上最黑暗的时代。贵族分子不是与沙皇统治同流合污，就是变成“多余的人”。这些贵族，也是通常的贵族；而老例所列举的那些优秀贵族，只是“曾是贵族”而已，他们后来并非是真的贵族，至少从思想上、品质上和追求上来说已经不是。他们已经转变成资产阶级自由主义或民主主义者。而原来的贵族阶层，和尼古拉一起，最终成为了历史陈迹。

- sounds even better... 【aaa】*02:24:51 11/07/01* (无内容)
- 奥勃洛莫夫算不算贵族？ 【老地】*17:47:31 11/06/01* (无内容)

哈哈！我看贵族（只是戏说而已，闻者足戒） 【ly】*14:21:27 11/06/01*[51] (1K)

我也认为：贵族所追求、体现的那种高贵气质、高雅风度、温文尔雅、斯文大方等等，都是挺好的东西？很值得提倡、推广。

比如说：囊中羞涩，是个很没面子但又很实际的事。因此，路上见一文钱，难免就有人想捡到自己腰包里——这就是金钱的魅力（还记得当年英国电影《百万英镑》吗？）。

若是花子，他会无所顾忌的弯腰捡这文钱。如果是几个花子，则我们会看到一个热闹的哄抢场面（有如八国联军抢圆明园）。这不奇怪，因为他们是贱民。

但穷困潦倒的贵族就不会这样了，他会以高贵的气质、高雅的风度，温文尔雅并且斯文大方的捡这文钱。比如，他会先用脚踩住这文钱，然后弯腰装作栓鞋带，神不知鬼不觉的就把这文钱捡到兜里了。假如是三个穷秀才都想捡这文钱，他们也不会去哄抢，一般情况下是斯文的赛诗比穷，当然是最穷者得这文钱。请看“典故”：

甲秀才开始：
茅屋见青天，锅里无炊烟，
垫的破棉缛，盖的烂被单。

当然，这不算穷，乙秀才更穷：

青天是房屋，星月当蜡烛。
盖的肚囊皮，垫的背脊骨。

这应是叫花子，算是穷到底了。不过，丙秀才别出蹊径，说得更穷：三天未吃饭，两天没抽烟。
悠悠气不断，就为这文钱。

于是，丙秀才以高贵的气质和高雅的风度，温文尔雅、斯文大方把这文钱捡到自己兜里，还留下一段佳话——真不愧是贵族啊！

- good. In LY's eye, no 贵族, maybe only LiuMang 【aaa】*21:05:44 11/06/01* (无内容)
- 知了尚无知却叫知了。LY的妙语曲笔入木！！ 【知了】*19:24:23 11/06/01* (无内容

最后说“贵族” 【老例】*09:30:17 11/07/01*[5] (506)

最后说“贵族”——

原见坛子处处狼烟，便躲在一边自说自话“贵族”，没承想居然也挑起“论战”啦，号政委还计划要作个“专题”呢。这可不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嘛！按俺以往的既定方针，决不卷入网上任何论战。故此，这“贵族”话题，俺只好就此“割爱”啦，尽管还依依不舍一步三回头……哈哈！

网上诸位大侠的讨论都甚是精彩，尽管见解不一、理解有异。至于俺老例想说些什么说了些什么说的是什么俺自个还算清楚，别人如何理解如何剖析如何批评确实是无关紧要的，毕竟我信奉“作品一旦生成便不属于作者”之说。

再次谢谢各位！

- 暂搁笔,望回头,还有好戏唱不够. 【号子】*23:51:24 11/07/01* (无内容)
- 貴族本是古董。既是古董，就有兩層意思在裡面：一是不可複製，二是有價。 【翠花】*22:27:12 11/07/01* (无内容)
- 高明 【007】*20:17:57 11/07/01*[57] (358)

  的确，“作品一旦生成便不属于作者”，参与讨论者也“见解不一、理解有异”，有表面、有深化，有质疑、有歪曲，有调侃、有戏说，这些无疑有助于原作者的提高；还有尚未读懂原文，甚至尚未通读原文就凭思维惯性脱口而出的，偶尔还可见到家庭妇女叉腰喷沫式的“讨论”。如果原作者一一回拜，岂不要累吐血了。话已说尽，参与者又无新意，告一段落，各自丰富自己一段时间，不能不说是上策。

  - 尚未读懂原文---ly, it was u :) :)) 【aaa】*23:30:25 11/07/01* (无内容)
  - 哈哈哈！！ 【知了】*21:06:36 11/07/01*[38] (18)

    钝。谁家中没妇女？

    - 9494,什么家庭妇女叉腰喷沫式的“讨论”？有性别歧视之嫌！ 【南风粤韵】*11:52:58 11/08/01* (无内容)
      - Calm down,南风. I never 骂 anyone. And 喷沫式 is for ly, 【aaa】*20:16:43 11/08/01*[5] (132)u r too sensitive? well, maybe u right---i wrong---u smarter than me. :)
      - 我理解，可能是指骂人的。 【山西老兮】*12:40:31 11/08/01*[26] (240)

一天半夜，偶然进入贵坛，正赶上一位先生破口大骂*王八蛋*，记得当时您帮这位骂人的先生说话，觉得的有点意思，便将
其留下做成了网页。*家庭妇女式*的提法的确欠妥，*喷沫式*
的也的确有伤大雅，旁观者不予理会各有原因，但象您这样纵容确属少见。

- 还有。。。 【南风粤韵】*13:32:40 11/08/01*[25] (261)

  当然，用各种欠妥、的确有伤大雅的文绉绉话语去讥讽人，去激怒人说一句“王八蛋”确实高明！

  说回那天晚上，明明是风絮和一名旁观者理论，什么旁观者不予理会各有原因？！

  不过事情过去好些天了，你还在讨论贵族话题上绕回这个事情，您不也就是想纵容aaa而已，也确属少见。

- 我当时是支持风絮指责aaa骂人之贴！ 【南风粤韵】*13:09:41 11/08/01*[27] (192)

  别割断前后被删的帖子来说话！因为当时我的帖子没删，前后就很难连贯了。

  而这个骂妇女的帖子是跟贵族讨论话题的，你转那么大的弯还是想骂我和风絮吗？

  aaa老跟在我后面骂的还少吗？你又想纵容什么？

- 此贵族非彼贵族！ 【清平】*18:32:53 11/07/01* (无内容)
- 老例姿态很高嘛。 【山人】*10:17:48 11/07/01* (无内容)
- 聪明！ 【缺月】*09:52:13 11/07/01* (无内容)
  - 9494，跟俺卖菜一样，你们买了去要炒、要煮，不干俺的事了。 【老地】*17:04:50 11/07/01* (无内容)
    - 旧贵才说半句，新贵刚烘出土。老例兄不要走—— 【知了】*19:50:46 11/07/01*[31] (785)

      我读的书不多，见识少，而仅读的几本《德伯家的苔丝》、《复活》，《呼啸山庄》，《唐吉诃德》是最后的“骑士”么？好象那帮哥儿们没做什么好事情。英国或意大利或法国的旧式贵族在名画中有他们的肖像和奢侈尊贵的生活。记得《飘》也有几个贵族吧？那女主角让那保姆拼命束那上衣，为了赴那上流社会的晚会？好难受呀！算了，不要想，我是平民，享受不了这贵族情结。粗俗也罢，我不知道贵族要不要一早起床上街买菜？（当然不用。有佣人。没本事的人才要自己进市场。）记得贵族的裙摆相当大和拖地般长，入市场肯定要拖鱼腥水。还有，更惨的是：我下辈也做不了贵族啦，发了财不贵也不能算贵族。据说，三百年才能造出一个来。
      我还是喜欢那幅海边的女孩：《凯勒.海伦》(英.米 雷）名画 。乌黑的天空，海边，一个穷女孩，坐在那沉思得出神，手上是一篮鱼。就象童年的自己。